

LONGi隆基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住所：西安市长安区航天中路 388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 LTD.

（注册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概况

一、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

二、本次拟发行股数：7,050万股

三、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四、每股发行价格：

五、预计发行日期：2010年 月 日

六、拟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七、发行后总股本：28,110万股（暂定）

八、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振国先生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喜燕女士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作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及董事的李春安先生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4、作为发行人股东及董事的邵东亚先生、胡中祥先生,董事兼总经理钟宝申先生,监事杨雪君女士、潘海光先生,财务总监刘学文女士,董事会秘书张以涛先生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5、发行人的其他股东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九、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2010 年 3 月 17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重大事项：

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振国先生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喜燕女士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作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及董事的李春安先生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4、作为发行人股东及董事的邵东亚先生、胡中祥先生，董事兼总经理钟宝申先生，监事杨雪君女士、潘海光先生，财务总监刘学文女士、董事会秘书张以涛先生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5、发行人的其他股东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根据本公司 2008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股份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本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日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三、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太阳能级多晶硅料价格前期持续攀升，从 2008 年 11 月起价格迅速回落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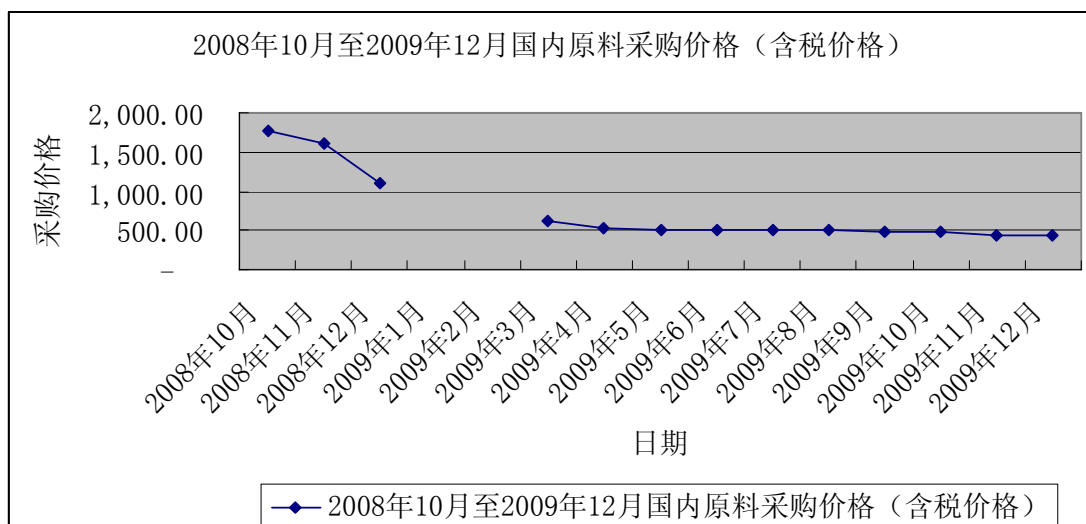
太阳能级多晶硅料是公司生产单晶硅棒的核心原材料。公司的运营依赖于及时并以合理的价格获得太阳能级多晶硅料。近年来由于太阳能硅片产业的快速发展导致太阳能级多晶硅料的严重短缺和价格的持续攀升。本公司在前期太阳能级多晶硅料价格持续攀升的情况下，为了防范可能出现的多晶硅料短缺，已与峨嵋

半导体材料厂签订了5年2,500吨多晶硅料的供货合同,与全球最大的多晶硅料供应商Hemlock保持常年稳定的供货关系,并且积极寻找其他稳定的多晶硅料来源。同时,本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多晶硅料清洗技术,可以最大程度地利用边角回收料,降低多晶硅料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生产至今未发生停工待料的情况,但在2008年11月之前,多晶硅料紧缺一直是本公司和同行业面临的最突出问题,若出现无法以合理的价格获得生产所需的多晶硅料,将会导致生产设备闲置,产量和收入减少,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为不利影响。

受欧元汇率持续走低、银行业基于谨慎性考虑对太阳能电站缩减信贷规模、主要的太阳能电池及组件使用国家和地区进入冬季,室外施工困难导致需求下降等因素的综合影响,从2008年11月起太阳能级多晶硅料价格开始迅速回落,截至2009年12月31日,多晶硅料价格已从峰值下跌逾75%。以本公司在国内市场采购的多晶硅料价格为例(参见下图),2008年10月本公司采购的多晶硅料平均单价为1,779.32元/公斤,2009年12月平均单价为436.89元/公斤,跌幅为75.45%。随同多晶硅料价格一起下跌的还有单晶硅棒、单晶硅片的价格,这两种产品的价格已从前期较为稳定的交易价格亦下跌逾65%。2009年4月份后,多晶硅料的价格下跌明显放缓,2009年下半年价格略有下跌但基本保持稳定,这为本公司及同行业公司提供了平稳的经营环境。

原材料价格的下跌,使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增加。本公司2009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为19,725万元,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为1,207万元,存货净额为18,518万元。其中原材料余额为7,798万元(占比39.53%),年末跌价准备为757万元;在产品1,763万元(占比8.94%),年末跌价准备为12万元;库存商品余额为6,761万元(占比34.28%),年末跌价准备为391万元;周转材料余额为37万元(占比0.19%),年末未计提跌价准备;委托加工物资余额为2,462万元(占比12.48%),年末跌价准备为43万元;发出商品余额为904万元(占比4.58%),年末跌价准备为5万元。

2008年第四季度和2009年上半年公司逐步消化了前期高价存货的损失,2009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212万元。



1

（二）金融海啸引发的欧美等国经济衰退的风险

美国的次贷危机引发的金融海啸对全球经济造成了史无前例的损失。各国政府携手采取干预措施，通过直接向银行注资、降低利率、提高资金流动性等手段来恢复投资者对金融市场的信心，将金融海啸带来的损失降到最低程度。通常情况下，经济不景气会使市场上的资金流动性变差，企业无法获得外部资金，生产扩张计划受阻。

从目前情况看，欧美国家经济受金融海啸影响最大，而上述国家和地区是太阳能光伏产业的主要消费市场。如果欧美国家发生严重的经济衰退或衰退延续较长的时间，同时本公司不能开辟新的市场以弥补上述地区需求量的下降，则将对本公司的销售业绩、财务状况、计划中的产能扩张带来不利的影响。

（三）客户和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本公司所处行业的上下游集中度均较高，本公司下游的光伏电池行业前十强企业占我国全部光伏电池的市场份额达80%以上，无锡尚德近年占国内市场份额在30%以上，2009年度无锡尚德从国内独立的硅片厂商采购的硅片占国内全部硅片销量（剔除了自产自用的垂直一体化光伏企业生产的硅片产量）的比重为

¹ 本公司 2009 年 1 月、2 月未在国内采购原料。

40.03%；本公司上游多晶硅料市场基本被全球5大厂商所垄断。与这种行业特征相适应，本公司的客户和供应商均相对集中。

本公司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或“近三年”）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增加，分别为66.24%、82.03%、86.61%。其中2007年度、2008年度，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均包括洛阳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尚德”）和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尚德”）、中电电气（南京）光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电气”）、峨嵋半导体材料厂、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晶公司”）和天津环欧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只是本公司向这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顺序发生了变化。2009年度，前五大客户包括无锡尚德和洛阳尚德、中电电气、REC公司、宜兴迈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兴迈吉”）、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茂迪”）。

洛阳尚德及无锡尚德在报告期内合计为本公司第一大客户，本公司向洛阳尚德及无锡尚德的销售（劳务）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8.00%、35.83%、67.61%。上述客户如果经营状况发生问题而减少或者取消订单，将对公司的销售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本公司报告期内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65.96%、68.93%、42.66%。2008年度本公司主要通过向海外供应商采购原材料，2008年度向DC CHEMICAL CO., LTD和KOMEX INC的采购金额占当年总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35.30%、16.91%，合计占比52.21%。2009年度公司向无锡尚德、Sequoia Semi-Tech. Inc和焦作煤业（集团）合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采购金额占当年总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13.10%、9.98%、9.56%，合计占比32.64%。

以上供应商如果无法按合同约定数量和时间向本公司供应原材料，将对本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注：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准则的要求，洛阳尚德、无锡尚德是关联方，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本公司在统计前五大客户时，将洛阳尚德、无锡尚德合并统计为一家客户。

（四）关联交易风险

在向关联方销售货物方面：本公司报告期内向关联方销售货物的金额分别为7,014.00万元、26,857.93万元、45,765.44万元，分别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1.50%、43.55%、59.83%。

在向关联方采购货物方面：本公司报告期内向关联方采购货物的金额分别为1,784.91万元、2,943.41万元、8,383.84万元。其中2007年度、2008年度向华晶公司采购多晶硅料（主要为华晶公司在加工生产单晶硅片过程中形成的碎硅片）的金额分别为1,784.91万元、2,672.93万元，占本公司当年采购货物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14.62%、5.23%；2008年度本公司向宁夏晶隆石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晶隆”）采购石英坩埚的金额为270.48万元，占本公司当年采购货物总金额的比例为0.53%。2009年度，本公司向宁夏晶隆采购石英坩埚的金额为1,138.43万元，占本公司当年采购货物总金额的比例为2.93%；向无锡尚德采购多晶硅料的金额为7,245.41万元，占本公司当年采购货物总金额的比例为13.10%。

在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方面：本公司报告期内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全部为委托华晶公司加工单晶硅片）金额分别为2,207.93万元、4,036.36万元、476.77万元，分别占当年接受劳务金额的比例为100.00%、56.39%、1.23%。

在向关联方提供的劳务方面：本公司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提供的劳务（全部为受无锡尚德委托加工单晶硅片）金额分别为0万元、0万元、6,979.77万元，分别占当年提供劳务金额的比例为0%、0%、48.36%。

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货物、向关联方采购货物、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方面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发生在与无锡尚德、洛阳尚德、华晶公司、宁夏晶隆之间。无锡尚德于2008年5月成为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发行前4.73%的股份，本公司董事施正荣先生是无锡尚德、洛阳尚德的实际控制人，华晶公司、宁夏晶隆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若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进行关联交易定价时以脱离市场价格的非公允价

格进行定价，将有可能损害本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五）因全行业的原材料供应紧张导致本公司预付款项、存货等大幅增长的 风险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比 2007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294.50%，其主要内容是预付材料款，主要包括：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材料款 16,000 万元(另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 1,002 万元，为向该厂支付受托加工任务押金)，预付韩国 GIMS 公司的材料款 1,859 万元，预付美国西科公司的材料款 1,191 万元。以上 3 家公司合计预付 19,050 万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82.20%。

在原材料供应紧张的情况下，为锁定原材料的供应，本公司向原材料供应商支付了较大金额的预付款。如本公司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预付款是由于本公司与该厂在 2007 年 11 月 28 日签订了《硅产品定购合同》，合同约定由本公司采取优惠的付款方式促使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对其多晶硅生产线进行扩建并形成新增年产 1,500 吨太阳能级多晶硅原料的能力。本公司需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 2.5 亿元预付款。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支付了 1.6 亿元预付款，经峨嵋半导体材料厂书面同意，本公司延后支付上述尚未支付的预付款。

2009 年 6 月 5 日，本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隆基和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签订《硅产品定购合同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将本公司在原合同中的权利义务全部转给宁夏隆基；该补充协议还将应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的预付款从 2.5 亿元调整为 1.6 亿元。宁夏隆基应向该厂支付的预付款已支付完毕。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冲减了预付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的材料款 1,908万元和预付加工保证金1,000万元、预付韩国GIMS公司的材料款1,859万元、预付美国西科公司的材料款1,191万元，合计冲减预付款项5,958万元。2009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账面余额为18,188万元。

本公司2008年12月31日的存货净额比2007年12月31日的存货净额增加 497.14%。存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第一，因本公司生产能力、销售规模扩大导

致存货增加。2008年度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677万元,较200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269万元增加176.96%,且在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仍有尚待执行的订单,因此增加存货是本公司生产经营的内在需要。第二,因本公司在2008年度国外原材料采购占当年采购总金额的比例为52.21%,使得原材料采购周期延长,为降低频繁采购增加的采购成本,本公司在单次采购时增加了原材料的采购数量和金额。第三,由于上游多晶硅料供应紧张,免洗料价格较高。为了降低原材料成本,本公司近期采购的多晶硅料大部分为回收料,回收料的清洗处理周期一般比免洗料的生产周期延长30天(免洗料的生产周期正常为45天),相应增加了存货的金额。2009年12月31日的存货净额比2008年12月31日的存货净额增加了477万元,增加幅度为2.64%。2009年12月31日存货增加系本公司生产能力、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目前,原材料供应紧张的因素已消除,但该因素对本公司2008年12月31日的预付款项、存货大幅增加产生了直接影响。

(六) 政府降低对光伏发电行业的扶持和补贴以及改变贸易政策的风险

太阳能光伏发电以其对环境的友好性——不消耗燃料、不排放包括温室气体在内的任何物质、无噪声、无污染,以及太阳能资源分布广泛且取之不尽的特点使之成为一种最具有可持续发展特征的可再生能源。但是现阶段,太阳能光伏电池应用成本相对于传统的发电方式成本较高,而且这种趋势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会持续,现阶段仍然需要政策扶持来大规模推广应用。为了鼓励和推动太阳能发电行业的发展,欧美国家普遍制定了各种优惠政策和扶植措施,而中国90%以上的太阳能电池芯片及组件产品主要出口到欧美地区。因此现阶段我国太阳能发电行业依赖于政府扶持和补贴政策的支持以维持其商业运作和大规模推广应用。

如果欧洲、日本、美国对光伏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取消或者降低对光伏发电的补贴措施,或者对进口太阳能电池芯片及组件产品的贸易政策发生变化,同时本行业不能通过技术进步、规模生产等措施降低成本,提高太阳能对传统能源的竞争力,政府对太阳能利用补贴措施的调整将对太阳能光伏产业的生存和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将影响到国际市场对太阳能电池芯片及组件产品的需求,进而影响

硅片制造企业的经营销售，对本公司产品的需求及经营业绩也会造成较为不利的影响。因此，本公司面临各国光伏产业政策变化及太阳能电池芯片及组件进口国国际贸易政策变化的风险。

（七）2008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引致的流动性风险

2008年度，公司净利润继续增长，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下降为负，其根本原因在于为保障正常生产所需原料且需锁定原料价格，与部分供应商签订长期供货合同并支付了大额预付款导致现金大量流出，如2008年度较2007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290.47%，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长达到426.71%。2009年度，本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为8,888.44万元，基本接近本公司2009年度的净利润。

本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低或为负的情况若再度出现，将可能会产生流动性风险，对债务的正常偿付以及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

目 录

目 录	14
第一节 释 义	21
第二节 概览	25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25
（一）公司概况	25
（二）基本业务情况	26
（三）市场份额	27
（四）公司的竞争优势	27
二、本公司的股本结构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简要情况	32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33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34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34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34
（四）主要财务指标	34
四、本次发行情况	35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5
（二）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36
五、募集资金用途	36
（一）投资项目	36
（二）项目核准情况	36
六、隆基股份在金融危机背景下经营情况和光伏行业复苏情况	37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41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41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42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的利益关系	44
四、本次发行工作时间表	44
第四节 风险因素	45
一、太阳能级多晶硅料价格前期持续攀升，从 2008 年 11 月起价格迅速回落的风险	45
二、金融海啸引发欧美等国经济衰退的风险	46
三、客户和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47
四、关联交易风险	48
五、因全行业的原材料供应紧张导致本公司预付款项、存货等大幅增长的风险	49
六、政府降低对光伏发电行业的扶持和补贴以及改变贸易政策的风险	51
七、2008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引致的流动性风险	51
八、市场供大于求导致价格和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52
九、经营管理风险	52
（一）公司规模迅速扩张引致的管理风险	52
（二）人力资源风险	52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53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53

(一) 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53
(二) 产能扩大引起的市场拓展风险	53
十一、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55
十二、汇率变动的风险	56
十三、新产品和新技术替代风险	56
十四、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56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58
一、公司简介	58
二、公司改制重组情况	58
(一) 发行人设立方式	58
(二) 发行人设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59
(三) 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60
(四) 发行人成立之后, 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60
(五) 业务流程	60
(六) 发行人成立后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61
(七) 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	61
(八) 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61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63
(一) 公司股权结构历次变动情况及原因	63
(二)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股本情况	77
(三) 发行人股本形成过程中重要事项的专项说明	81
(四) 发行人设立和历次增资时股东的资金或资产来源、股东背景、募集资金用途、增资时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及定价依据的专项说明	92
(五) 发行人股东历次股权转让的原因、股权受让方的背景、资金来源、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定价依据及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情况的专项说明	96
(六) 发行人资产重组情况	109
四、公司设立时发起人出资及设立后历次股本变化验资情况	111
(一) 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111
(二) 2002 年 7 月第一次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111
(三) 2003 年 3 月第二次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112
(四) 2003 年 9 月第三次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112
(五) 2007 年 12 月第四次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112
(六) 2008 年 5 月第五次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114
(七) 2008 年 7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的验资情况	115
(八) 2009 年 2 月第六次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115
(九) 2007 年 12 月第四次增资和 2008 年 5 月第五次增资由两家机构出具验资报告和专项意见的原因	116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	117
(一)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117
(二) 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	117
(三)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22
(四) 发行人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37
六、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41
(一) 法人股东基本情况	141

(二) 自然人股东基本情况.....	144
(三)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145
(四)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46
(五) 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147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147
(一)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147
(二) 前十名股东.....	147
(三) 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任职情况	148
(四) 国有股股东.....	148
(五) 股东中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149
(六)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149
(七)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49
八、公司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149
(一)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人数及结构	149
(二) 员工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障情况	150
九、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154
(一) 股份锁定承诺.....	154
(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156
(三) 履行情况.....	157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158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158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158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的变化情况	159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60
(一) 行业概况.....	160
(二)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现状及其发展前景	169
(三) 影响太阳能硅棒硅片产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92
(四) 行业特点.....	198
(五) 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系及上下游发展对本行业发展前景的影响.....	201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203
(一) 市场份额.....	203
(二) 主要竞争对手	203
(三) 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203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210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用途.....	210
(二) 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	210
(三) 主要经营模式.....	214
(四) 主营业务情况.....	220
(五) 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228
(六) 发行人的环保情况.....	230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231
(一) 主要固定资产	231

(二) 主要无形资产	233
六、发行人的技术水平与研发	236
(一) 核心技术情况	236
(二) 公司主要产品的技术水平及其所处阶段	237
(三) 正在研发的项目	237
(四) 研究机构、研究人员及研发费用	237
(五) 技术创新机制	239
七、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242
(一) 质量管理策略	242
(二) 质量管理方针	243
(三) 质量管理团队	243
(四) 质量控制体系	244
(五) 质量控制体系的持续改进	244
(六) 不合格品的处置	245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46
一、同业竞争情况	246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46
三、其他主要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247
四、发行人律师和保荐人对本公司同业竞争有关意见	248
五、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248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248
(二) 关联交易	259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余额	280
六、关联方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81
(一) 经常性的关联交易的背景	281
(二) 关联方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93
七、本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利及程序的规定	294
(一) 《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294
(二) 《关联交易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	295
八、本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298
(一) 本公司自查情况	298
(二) 律师意见	299
九、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及交易价格是否公允的意见	299
十、发行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300
十一、关于对与无锡尚德及其关联方有关关联交易合法性、公允性、真实性和发行人经营独立性的结论性意见	30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302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302
(一) 董事	302
(二) 监事	304
(三) 高级管理人员	304
(四) 核心技术人员	305
(五) 公司董事、监事的提名及上述人员选聘情况	305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307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本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307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本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307
(三) 近三年所持股份的增减变动情况.....	308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308
(一)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308
(二) 其他对外投资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利益冲突的说明.....	310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及独立董事津贴制度.....	310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安排.....	310
(二) 独立董事津贴制度.....	311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311
六、对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投资的企业是否因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而存在竞业禁止情况的核查.....	313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315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与发行人签订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315
(一) 重要承诺.....	315
(二) 与发行人签订的协议和合同.....	315
九、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316
十、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说明.....	316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316
(二)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变动情况的说明.....	31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19
一、公司法人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319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情况.....	319
(一) 公司三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320
(二) 独立董事.....	320
(三) 董事会秘书.....	320
三、公司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321
四、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行情况.....	322
五、公司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324
(一) 资金占用情况.....	324
(二) 对外担保情况.....	324
六、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324
七、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及注册会计师意见.....	324
(一) 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价.....	324
(二) 注册会计师对内控制度的评价.....	325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326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	326
二、本公司最近三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328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41
四、报告期内收购兼并其他企业资产或股权、收购少数股东权益及出售所持联营公司股权的情况.....	354

五、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55
六、最近一年末主要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原值、净值	355
七、最近一年末对外投资项目情况	356
八、最近一年末无形资产情况	357
九、最近一年末的主要债项	358
十、各报告期末股东权益的情况	363
十一、现金流量情况	367
十二、或有事项、承诺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67
十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369
十四、发行人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371
十五、资产评估情况	372
十六、验资报告情况	372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73
一、财务状况分析	373
（一）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373
（二）偿债能力分析	385
（三）现金流量分析	397
（四）资产周转能力	400
（五）财务性投资	402
二、盈利能力分析	402
（一）营业收入和利润变动情况	402
（二）最近三年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412
（三）毛利率及变化情况	414
（四）利润表逐项分析	436
（五）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449
三、资本性支出	449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的情况	449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450
四、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情况	450
五、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450
六、对公司未来盈利状况趋势的分析	450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453
一、发行人发展计划	453
二、公司当年及未来两年具体业务发展计划	454
三、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459
四、实施上述计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460
五、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460
六、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461
七、本次募集资金对实现业务目标的作用	461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463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463
（一）投资项目	463
（二）项目核准情况	463

(三) 资金使用计划	465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情况	465
二、项目的市场前景及产能分析	467
(一) 行业的发展趋势	467
(二) 产品的市场容量及竞争状况	468
(三) 公司的竞争优势	472
(四) 项目建成后，公司产品产销分析	472
三、公司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化关系	480
(一) 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化的匹配关系	480
(二)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482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介绍	482
(一) 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	483
(二) 对宁夏隆基增资用于宁夏隆基 1,800 吨单晶硅项目	490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预投入情况	496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499
(一)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499
(二) 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500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501
一、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501
二、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501
三、利润共享安排和股利派发计划	502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503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投资者服务的计划	503
二、重大合同	504
三、发行人其他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517
四、重大诉讼与仲裁	517
五、其他重大诉讼、仲裁、刑事诉讼情况	517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518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524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 母公司、公司、隆 基股份	指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隆基有限	指	西安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新盟公司	指	西安新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隆基有限前身
无锡尚德	指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江苏尚德	指	江苏尚德能源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洛阳尚德	指	洛阳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青海尚德	指	青海尚德尼玛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深圳尚德	指	深圳尚德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五都	指	浙江五都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矽美公司	指	西安矽美单晶硅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硅技术公司	指	西安隆基硅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宁夏隆基	指	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银川隆基	指	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通鑫公司	指	西安通鑫半导体辅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宁夏晶隆	指	宁夏晶隆石英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华晶公司	指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峨嵋半导体	指	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国内主要的多晶硅料生产厂商，本公司主要的多晶硅料供应商之一
中电电气	指	中电电气（南京）光伏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天津环欧	指	天津环欧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宁波太阳能	指	宁波太阳能电源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宜兴迈吉	指	宜兴迈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苏州茂迪	指	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河北晶龙	指	晶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竞争对手之一
锦州阳光	指	阳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竞争对手之一
江苏顺大	指	江苏顺大半导体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竞争对手之一
海润光伏	指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竞争对手之一
青欣农林	指	西安青欣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抚顺机电	指	抚顺隆基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抚顺磁电	指	抚顺隆基磁电设备有限公司
抚顺电磁	指	抚顺隆基电磁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隆基	指	沈阳隆基科技有限公司
宁光仪表	指	宁夏隆基宁光仪表有限公司
大连数控	指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有限公司
北京实地	指	北京实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行海	指	上海行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汉邦	指	北京汉邦极通科技有限公司

桐柏碱矿	指	桐柏安棚碱矿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丰元	指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康凯	指	北京康凯信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Suntech	指	Suntech Power holdings Co.,Ltd.(Cayman Islands)
Best Regent	指	Best Regent (ASIA) Group Limited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会计师、中瑞岳华	指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北京中伦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国信弘盛	指	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
A 股	指	每股面值为 1.00 元之人民币普通股
元	指	人民币元，特别注明的除外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近三年	指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 7,0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的行为
股东大会	指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会
光伏	指	将太阳能转换为电能的过程
太阳能级硅材料	指	纯度为 99.9999%以上的高纯硅材料，主要制造方法有改良西门子法和硫化床法
原始多晶硅料	指	多晶硅厂的产成品
回收料	指	包含等外电子级硅料、硅锭（硅棒）头尾料、锅底回收料、IC 及太阳能电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碎片等，通过回收利用，可作为太阳能电池使用的硅材料
单晶硅	指	整块硅晶体中的硅原子按周期性排列的单晶体，是用高纯多晶硅为原料，主要通过直拉法和区熔法制得
多晶硅	指	由具有一定尺寸的硅晶粒组成的多晶体，各个硅晶粒的晶体取向不同。用于制备硅单晶的高纯多晶硅主要是由改良的西门子法将冶金级多晶硅纯化而来
硅片	指	由单晶硅棒或多晶硅锭切割形成的方片或八角形片
LD 单晶硅片	指	LD 是 Low Degradation（低衰减）的英文缩写，LD 硅片指低衰减的硅片，可以通过 MCZ 单晶生长方式或在单晶生长过程中掺入新型掺杂剂的方式获得。

硅棒	指	由多晶硅原料通过直拉法（CZ）、区熔法（FZ）生长成的棒状的硅单晶体，晶体形态为单晶
硅锭	指	由多晶硅原料通过真空感应熔炼或定向凝固工艺生长成的锭状多晶硅体，晶体形态为多晶
单晶硅拉棒	指	将多晶硅料拉制成单晶硅棒的过程，目前的主流方法是直拉法
直拉法、CZ 法	指	切克劳斯基（Czochralski）方法，由波兰人切克劳斯基在 1917 年建立的一种晶体生长方法，后来经过很多人的改进，现在成为制备单晶硅的一种主要方法
横向 MCZ 技术	指	横向磁场拉晶技术（MCZ 是 Magnetic Czochralski 的缩写），通过在 CZ 生长炉体上加设一种横向磁体结构来降低硅晶体中氧的浓度，从而抑制掺硼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的光衰减
石英坩埚	指	在单晶硅的拉制过程中作为盛装高温液态硅的容器，其质量的好坏，直接影响到单晶硅的质量，是本发明的主要辅助材料之一
高纯石墨	指	制作拉制单晶硅所使用的加热器和保温系统的主要原材料，是本发明的主要辅助材料之一
高纯氩气	指	拉制单晶硅时，通入单晶炉内的一种保护气体，是本发明的主要辅助材料之一
截口损失	指	切割过程中的原材料损失。对晶体硅片，它特指切割硅片过程中硅的损失。
太阳能电池	指	利用光电转换原理使太阳的辐射光能通过半导体物质转变为电能的一种器件，又称为“光伏电池”
太阳能电池芯片	指	太阳能发电单元。通过在一定衬底（如硅片、玻璃、陶瓷、不锈钢等）上生长各种薄膜，形成半导体 PN 结，把太阳光能转换为电能。该技术由贝尔实验室发明，是太阳能电池行业最核心的技术，通常功率较小（主要是电压低），一般不单独使用
太阳能电池组件	指	由若干个太阳能发电单元通过串并联的方式组成。其功能是将功率较小的太阳能发电单元放大成为可以单独使用的光电器件，通常功率较大，可以单独使用为各类蓄电池充电，也可以多片串联或并联使用，作为离网或并网太阳能供电系统的发电单元
PN 结	指	晶体管和相关器件中 P 型和 N 型两类不同半导体材料之间的电接触
兆瓦	指	太阳能电池片的功率单位，1 兆瓦=1,000 千瓦
吉瓦	指	太阳能电池片的功率单位，1 吉瓦=1,000 兆瓦
微米	指	太阳能电池片的厚度单位，1 微米=10 ⁻⁶ 米
复合年均增长率	指	计算一项投资或公司收入、利润等数值在一段时期内的几何平均增长率，公式为：（期末值÷ 期初值） ^(1÷年数) - 1

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	指	太阳能电池的最佳输出功率与投射到其表面上的太阳辐射功率之比
《中国光伏产业发展研究报告2006—2007》	指	由国家发改委、全球环境基金、世界银行中国可再生能源发展项目管理办公室联合编纂的关于中国光伏产业和光伏市场发展状况的研究报告
《2009 版中国太阳能电池及硅材料行业调研报告》	指	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经济技术管理部编纂的关于中国太阳能电池及硅材料行业的调研报告
《2008 年中国太阳能硅片硅锭产业深度研究报告》	指	恒州博智太阳能研究中心编纂的关于中国硅锭硅片领域整体产业链的信息和数据的研究报告
PHOTON Consulting	指	全球著名的光伏产业咨询机构
《Solar Annual 2009》	指	PHOTON Consulting 出版的关于 2009 年全球光伏产业的分析报告
Solarbuzz LLC	指	全球著名的光伏产业咨询机构
Hemlock	指	Hemlock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是全球最大的多晶硅料供应商, 本公司的多晶硅料供应商之一
REC	指	Renewable Energy Corporation, 全球著名的多晶硅料和太阳能电池企业之一
MEMC	指	Memc Electronic Materials, Inc., 全球排名前五位的多晶硅料、多晶硅锭制造商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2008年7月5日，本公司前身西安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基有限”）股东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李春安先生、邵东亚先生、胡旭苍先生、张珍霞女士、胡中祥先生、王德行先生、钟宝申先生、高斌先生、司云峰先生、赵可武先生、杨雪君女士、岳鹏飞先生、赵海龙先生、任志凯先生、李素彩女士、张以涛先生、刘学文女士、李定武先生、李杰先生、戚承军先生、王晓哲先生、黄立新先生、刘保安先生、张群社先生、曹宇先生、潘海光先生、刘晓明先生、吴文淑女士、刘海炎先生、石磊先生、罗向玉先生、刘珺女士、梁丽英女士、殷创先生、马池辉先生、张亚宁先生、牛存利女士、张健先生、史慧军先生、宋志东先生、周建华先生、任春女士、李晓英女士、高慧君女士、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尚德”）、浙江五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五都”，以上发起人合称“全体发起人”）签订《发起人协议》，同意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以截至2008年5月31日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瑞岳华”）审计后母公司的账面净资产262,269,797.23元，按1.3113:1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份，共计2亿股（每股面值1元），其余62,269,797.23元作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全体发起人按照所持隆基有限的出资比例持有股份公司相应比例的股份。

2008年7月28日，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61010010003076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振国先生，注册地址为西安市长安区杜陵东路59号金陵大厦三层，办公地址为西安市高新区电子工业园电子西街3号。

2009年2月5日,本公司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60万元,占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的5.033238%,由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弘盛”)和王晓东等11名自然人以现金方式认缴。其中,国信弘盛出资5,260万元,其中1,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注册资本总额的4.748338%)、4,26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王晓东等11名自然人出资315.6万元,其中6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注册资本总额的0.284900%)、255.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本公司本次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21,060万元。

2009年8月7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西安市长安区航天中路388号。

(二) 基本业务情况

本公司目前的业务范围包括太阳能级多晶硅料纯化处理、单晶硅棒生产,并自行加工或委外加工成单晶硅片,再由本公司对外销售。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000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已先期投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已建成约1,350吨单晶硅片产能,本公司已逐步覆盖从太阳能级多晶硅料处理、单晶硅棒生产到单晶硅片自主加工生产的完整的单晶硅棒、单晶硅片制造产业链。

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6英寸、8英寸的单晶硅棒、单晶硅片,同时提供单晶硅棒的来料加工服务和太阳能级多晶硅料的分选、清洗、高纯化处理服务。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40号)的规定,本公司的业务属于鼓励类第二十四条“信息产业”第三十八款“6英寸及以上单晶硅、多晶硅及晶片制造”,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走高品质之路，产品质量受到国内外用户好评和同行业的认可。根据《关于公布陕西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陕科高发〔2009〕10 号），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矽美公司，经陕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专家评审，被认定为陕西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另外，受全国半导体设备和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材料分技术委员会的委托，本公司负责起草了《再生硅料分类和技术要求》的国家标准，参与了《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太阳能级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切割片》、《太阳能级多晶硅片》等国家标准的起草工作，其中《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获得“全国半导体材料技术标准化优秀奖”二等奖，《太阳能级多晶硅》获得“全国半导体材料技术标准化优秀奖”三等奖。

（三）市场份额

根据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的资料，本公司在国内太阳能单晶硅行业中产能、规模、综合能力等方面列居行业前五名。随着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本公司单晶硅片的生产加工能力将达到 2,000 吨（折合 336 兆瓦），市场份额将有望得到较大提高。

（四）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技术的先进性和不断创新是本公司最主要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始终将技术研发作为形成企业核心竞争能力的主要来源，在硅材料生产领域中，多项技术处于国际或国内领先地位。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 9 项专利及专利申请权、8 项非专利技术、11 项核心技术。

（1）硅碳分离技术

在高纯多晶硅生产过程中，与石墨电极接触的多晶硅（俗称“碳头料”）由于受到碳的污染，不能用作单晶的生产。本公司在国际上首创使用化学方式对“碳头料”进行处理，与其他方式相比，使用化学方式处理“碳头料”，多晶硅的回

收率大幅提高，而且其质量可以得到工艺技术的充分保证，处理后的多晶硅料等级高，质量稳定。“硅碳分离技术”在硅原料中碳杂质的去除方面处于国际领先水平。该技术获国家科技部“中小企业创新基金”立项资助，并通过验收。该技术已经获得国家专利授权，专利号码为 200810017582.9，申请名称为“用于多晶体‘碳头料’硅碳分离的蚀刻液及其制备方法”。

（2）单晶生产技术

本公司已掌握了从单晶拉制到硅棒后处理的整套技术，并且产品质量稳定，各项技术指标在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在单晶生产技术环节，本公司已获登记的专利为“一种直拉硅单晶生长的热场结构”、已获授权的专利为“一种直拉单晶炉热场用石墨电极”、已获受理的专利为“直拉单晶炉热场用石墨坩帮”、“直拉单晶的补料方法及补料装置”、“一种生长硅单晶的节能热场结构”。

本公司的单晶生产关键技术包括横向 MCZ 技术和单晶炉热屏技术，其中 MCZ 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单晶炉热屏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①横向 MCZ 技术

MCZ 法晶体生长装置是在 CZ 生长炉体上加设了一种横向磁体结构，使单晶在强磁场环境下生长。

实验数据显示：普通 CZ 炉加设横向磁场装置后所拉制的太阳能级硅单晶，同普通 CZ 太阳能级硅单晶相比，由于磁场有效地抑制了石英坩埚分解的大量氧原子进入硅单晶体，抑制了热对流导致的液面波动和温度的波动，MCZ 太阳能级硅单晶电阻率的均匀性得到较为显著地改善，而且由于 MCZ 硅晶体中氧浓度的降低，使得硼原子与氧结合形成 B-O 复合体的概率降低，极大地抑制掺硼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的光衰减，降低衰减 60%以上。

②单晶炉热屏技术

单晶炉热屏技术可实现单晶炉内合理的温度梯度分布、合理的气体流向和稳

定炉内真空度，提高优化单晶生长的环境，降低晶体内在缺陷，提高单晶的品质，同时可降低电耗 30%。该技术已经申请了国家专利，专利号为 200820028427.2，登记名称为“一种直拉硅单晶生长的热场结构”。

（3）国内领先的多晶硅料处理技术

把传统的次多晶硅料和边角料转化为合格的多晶硅料，在原料供应不足时可缓解供应紧张的局面，并提高资源利用率，有效降低采购成本。本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专业多晶硅料处理工厂，在酸洗腐蚀、镀膜剥离等领域拥有独特处理技术，并设计了科学高效的生产线，为公司获得充足、稳定和高品质的多晶硅料提供了保证。在多晶硅料处理技术环节，本公司已获登记的专利为“简易立式集尘柜”。

（4）切片技术

本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计划引进多台先进的多线切割机，这些设备水平在国内外均处于领先地位。同时，先进的工艺技术是产品领先的关键，本公司还加大技术开发的力度，投入大量资金进行切片加工的各种工艺方法、路线和工艺参数的试验性研究。目前本公司在粘结工艺、加工程序及参数、清洗工艺方面处于国内的领先地位，已完成了用 100 微米的钢线、1500 目碳化硅研磨粉加工工艺技术研究。在切片技术环节，本公司已获登记的专利为“手动式划片机”、“一种用于硅片存储和运输的包装容器”。

2、设备优势

基于对设备和技术的把握能力，本公司是国内主要单晶硅生产企业中唯一一家对设备拆分采购、独立组装的企业。采购设备时，厂家按照不同的模块单元分别报价，本公司根据自身产品的特点并结合各个厂家在每个模块单元的技术领先性，拆分采购模块单元，并给予主要部件生产商提供多项改进意见，并签署排他性保密协议，所有部件模块回到公司后，再组装调试。本公司定制的设备均预留全自动接口，为以后的设备自动化升级做好准备。

目前国内单晶硅片市场的主流产品是 6 英寸、8 英寸硅片，国内前期厂商投

资的单晶硅棒生产设备基本是生产 6 英寸硅棒的标准化设备，随着行业的发展，预计硅片市场将较快过渡到以 8 英寸硅片为主，这些厂商的设备需经改良后可用于 8 英寸硅棒的生产，但其经济性将下降，同时无法升级为全自动设备。而本公司的设备适用于大规模的 6 英寸和 8 英寸硅棒的生产，具有同样的经济性，同时还已经具备升级生产 10 英寸硅棒的能力。

3、电力成本优势

本公司目前正在建设的 1,000 吨单晶硅棒项目、募集资金投资的 1,800 吨单晶硅棒项目的建设基地所在地宁夏回族自治区属于国家重要能源基地，而且由于国家对民族地区工业发展的支持，当地的电力价格相对于其他地区保持在较低水平。按照单晶硅棒生产每吨耗电约 8 万度计算，仅电力成本一项，宁夏隆基每吨单晶硅棒生产成本将降低 2.552 万元左右，按全部达产后 2,800 吨产能计算，可年节约成本 7,145.60 万元。

4、专业化生产优势

本公司专注于太阳能单晶硅棒、硅片制造业务，避免或减少了与上下游客户的竞争以及利益冲突。专业化使公司集中力量提升服务和产品品质，专注技术进步和研发，为客户创造价值。因此，本公司能够与客户构建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并优先获得长期合同。如本公司与无锡尚德在 2008 年 2 月 25 日签订了《单晶硅片采购合同》，约定从 2009 年 4 月 1 日起五年的供应单晶硅片事项，无锡尚德计划向本公司采购共计 12,000 万片单晶硅片；再如本公司与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在 2007 年 11 月 28 日签订了《硅产品订购合同》，约定从 2009 年 4 月 1 日起五年的采购多晶硅料事项，峨嵋半导体材料厂计划向本公司销售共计 2500 吨 $\pm$ 20%多晶硅料。公司通过对上下游客户的提前锁定，提高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5、人才优势

公司技术负责人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具有十年以上的半导体行业从业经历，对国内外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有全面的认识，熟悉国内外本行业生产的主要设备及

工艺流程。公司管理团队有成功创业及管理规模企业的经验，同时具备较强的管理理论基础，在董事会人员中有 4 位具有博士以上学历，同时有多名高级管理人员具有 MBA 学位。公司还具有一支优秀的营销队伍，立足于高端客户的开发，通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公司在国内外高端客户中建立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

6、客户优势

客户选择战略是本公司经营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实现企业经营目标，本公司客户选择战略明确指出本公司有两类目标客户，一类是行业内领先的企业，另一类是有成本控制能力，将来有潜力获得领先优势的企业，通过选择优势客户，使本公司有限的资源专注于为他们服务，保障本公司在与对手争夺优质客户的竞争中获得优势，实现本公司整体经营目标。

从主要客户情况看，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基本为太阳能利用领域的领先企业，如国内客户中的无锡尚德、苏州茂迪、中电电气、宁波太阳能以及国际客户中的 REC 公司等。2009 年度无锡尚德生产的电池单元占全球总量的 8%，生产的电池组件占全球总量的 9.21%，是目前全球最大的太阳能电池生产厂商；苏州茂迪的母公司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在 2008 年度世界前 30 名太阳能电池生产商中排名第 8 位；中电电气、宁波太阳能等公司均是国内光伏行业排名进入前十名的企业。这些客户资金实力和市场信誉均较好，产品需求较稳定，同时公司销售回款的风险较小。

7、品牌优势

品牌是一个企业的素质、信誉和形象的集中体现，是产品综合特征的汇集与凝练。品牌的核心是产品质量，其背后意味着先进的技术、优秀的员工素质、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可靠周到的售后服务。本公司已具备比较明显的品牌优势。品牌优势的形成为本公司带来了利润效应、规模经济效应、资产效应、管理效应。

二、本公司的股本结构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次发行前，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春安	5398.1400	25.632194%
2	李振国	5208.0380	24.729525%
3	邵东亚	2088.5220	9.917009%
4	李喜燕	1975.4740	9.380218%
5	胡旭苍	1140.2400	5.414245%
6	国信弘盛	1000.0000	4.748338%
7	无锡尚德	996.0000	4.729345%
8	张珍霞	680.6620	3.232013%
9	浙江五都	675.6980	3.208443%
10	胡中祥	618.4920	2.936809%
11	王德行	335.9600	1.595252%
12	钟宝申	215.5660	1.023580%
13	高 斌	114.0240	0.541425%
14	司云峰	67.0460	0.318357%
15	赵可武	67.0460	0.318357%
16	杨雪君	67.0460	0.318357%
17	岳鹏飞	67.0460	0.318357%
18	赵海龙	30.0000	0.142450%
19	任志凯	25.0000	0.118708%
20	李素彩	25.0000	0.118708%
21	张以涛	15.0000	0.071225%
22	刘学文	15.0000	0.071225%
23	李定武	15.0000	0.071225%
24	李 杰	15.0000	0.071225%
25	戚承军	15.0000	0.071225%
26	王晓哲	15.0000	0.071225%
27	黄立新	15.0000	0.071225%
28	申加兵	15.0000	0.071225%
29	王晓东	15.0000	0.071225%
30	向文飞	10.0000	0.047483%
31	刘保安	7.0000	0.033238%
32	张群社	7.0000	0.033238%
33	曹 宇	7.0000	0.033238%
34	潘海光	7.0000	0.033238%
35	刘晓明	7.0000	0.033238%
36	吴文淑	7.0000	0.033238%

37	刘海焱	7.0000	0.033238%
38	石 磊	7.0000	0.033238%
39	罗向玉	7.0000	0.033238%
40	刘 珺	7.0000	0.033238%
41	何江涛	7.0000	0.033238%
42	高鹏	5.0000	0.023742%
43	梁丽英	3.0000	0.014245%
44	殷 创	3.0000	0.014245%
45	马池辉	3.0000	0.014245%
46	张亚宁	3.0000	0.014245%
47	牛存利	3.0000	0.014245%
48	张 健	3.0000	0.014245%
49	史慧军	3.0000	0.014245%
50	宋志东	3.0000	0.014245%
51	周建华	3.0000	0.014245%
52	陈润清	2.0000	0.009497%
53	戴文忠	2.0000	0.009497%
54	任 春	1.0000	0.004748%
55	李晓英	1.0000	0.004748%
56	高慧君	1.0000	0.004748%
57	李飞	1.0000	0.004748%
58	李容	1.0000	0.004748%
59	鲁帆	1.0000	0.004748%
60	徐志鹏	1.0000	0.004748%
	合 计	21,060.0000	100.00000%

股东李振国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24.729525%的股份，股东李喜燕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9.380218%的股份，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34.109743%的股份。李振国先生与李喜燕女士为夫妻关系，二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二人合计持有的股份最近三年一直处于控股地位，对本公司的共同控制权未发生变化，本公司最近三年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中瑞岳华出具的中瑞岳华审字[2010]第 00338 号审计报告，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326,395,026.09	869,710,887.37	233,991,752.11
负债合计	705,589,028.60	442,473,018.83	49,353,083.34
股东权益合计	620,805,997.49	427,237,869.04	184,638,668.77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764,965,668.46	616,773,973.13	222,685,357.81
营业利润	98,734,897.31	97,154,805.71	73,980,183.15
利润总额	103,148,834.19	101,362,716.33	89,041,612.89
净利润	105,383,528.46	101,228,318.27	83,543,259.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120,328.64	100,923,775.06	75,257,395.05
扣除前后孰低基本每股收益	0.47	0.44	0.32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84,431.06	-22,284,635.56	57,313,517.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199,330.24	-229,438,271.61	-63,084,113.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523,167.63	235,938,343.65	44,446,543.4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503.92	-157,257.84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147,764.53	-15,941,821.36	38,675,947.38

(四)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比率（倍）	1.35	1.13	2.15
速动比率（倍）	0.97	0.72	1.5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56%	47.65%	2.76%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0.42	-0.11	2.29
扣除后孰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69%	26.88%	69.95%

四、本次发行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7,05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25.08%
发行价格确定方式	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直接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78 元（净资产按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股本按 21,060 万股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市净率	*****倍（按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倍（按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发行方式	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询价对象及持有公司上市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禁止的除外）
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余额包销方式，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包销剩余股票

（二）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份类别	发行前		发行后		限售期
	股数 (股)	比例 (%)	股数 (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5,816,520	59.74	125,816,520	44.76	36 个月
	84,783,480	40.26	84,783,480	30.16	12 个月
合计	210,600,000	100.00	210,600,000	74.9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社会公众股	-	-	70,500,000	25.08	
合计	210,600,000	100.00	281,100,000	100.00	

五、募集资金用途

（一）投资项目

本次公开发行 7,0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09 年第四次会议及本公司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计划将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按轻重缓急次序依次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万元)	实施单位
项目一	年产2,000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	61,830	隆基股份
项目二	对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1,800吨单晶硅扩产项目	46,870	宁夏隆基
合计	-	108,700	-

如果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安排，本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如果募集资金满足上述安排后仍有多余，多余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项目核准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核准情况	环评批复
项目一	年产2,000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	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关于设立年产2000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的核准通知》（西航天发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市环批复[2008]151号、市环批复[2010]011号

		[2009]108 号)	
项目二	对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1,800吨单晶硅扩产项目	宁夏回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扩建年产 1800 吨单晶硅项目核准的批复》(宁发改审字[2009]148 号)	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局宁环表[2008]72 号、宁环表[2010]11 号

六、隆基股份在金融危机背景下经营情况和光伏行业复苏情况

(一)与隆基股份主营业务类似的同行业四家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在 2009 年前三季度均大幅下滑，隆基股份的营业收入实现了 24.03%的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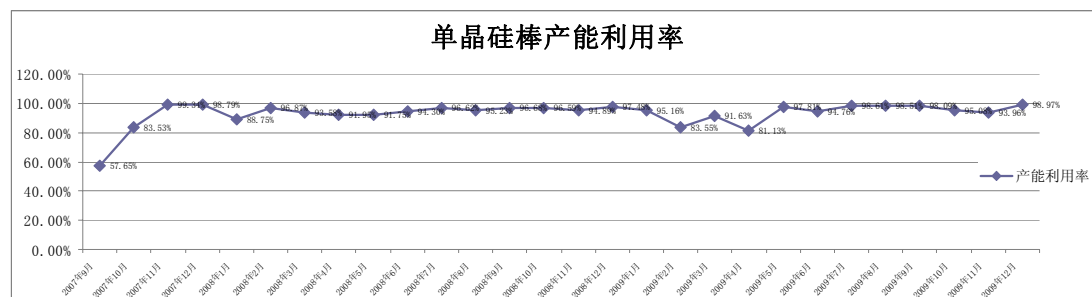
根据已披露的江西赛维（以多晶、硅片为主要产品）、浙江昱辉（以硅片、电池、组件为主要产品）、阳光能源（以单晶硅棒、单晶硅片为主要产品）、常州天合（以硅片、电池、组件为主要产品）的 2009 年三季度报告，上述各公司 2009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较 2008 年前三季度可比营业收入（以 2008 年度全年营业收入的 75%测算）下降幅度分别为 35.65%、34.13%、57.85%、14.74%。而本公司 2009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08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了 24.03%。²

(二)隆基股份的营业收入增长来自单晶硅片销售数量的大幅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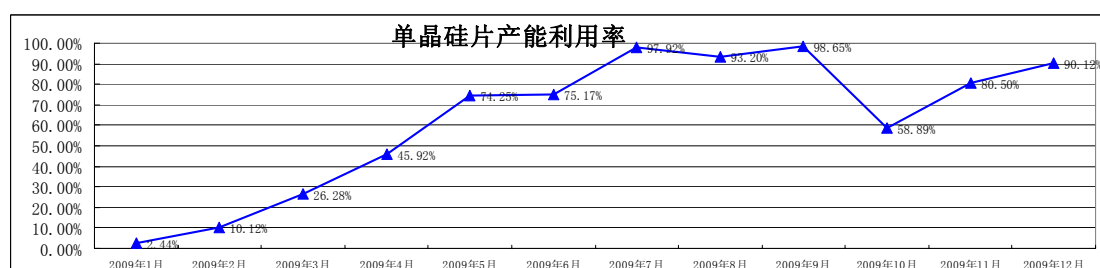
本公司 2007 年度销售单晶硅片 164.52 万片、2008 年度销售单晶硅片 946.38 万片、2009 年度销售单晶硅片 3,273.67 万片和受托加工单晶硅片 1,067.23 万片。2009 年度销售的单晶硅片较 2008 年度销售数量增加了 245.91%。2009 年度单晶硅片的销售收入比 2008 年度销售收入增长 11,359 万元，其中因售价变化影响金额为-99,024 万元、因销量变化影响金额为 110,383 万元。

² 江西赛维、浙江昱辉、阳光能源、常州天合的 2009 年度报告在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前尚未披露，故选用的数据为 2009 年前三季度的数据。

（三）隆基股份新建的单晶硅棒、单晶硅片产能利用充分，保证了公司单晶硅片销量的大幅增长



从上图可以看出，本公司新增单晶硅棒项目在投产最初的2个月内，设备和工艺处于调试和磨合期，产能利用率较低。除此外，产能利用率一直保持在一个较高的水平，28个月算术平均产能利用率为92.90%。2009年1-12月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95.16%（1月）、83.55%（2月）、91.63%（3月）、81.13%（4月）、97.81%（5月）、94.76%（6月）、98.61%（7月）、98.51%（8月）、98.09%（9月）、95.08%（10月）、93.96%（11月）、98.97%（12月），接近饱和。



从上图可以看出，本公司2009年1-3月份为切片设备的调试期，2009年4-6月份为切片设备的磨合期，2009年7月开始进入平稳运行期，2009年7-9月份的切片产能利用率分别为97.92%、93.20%、98.65%。2009年10月份新增30台型号为PV600的切片机投入生产，由于其需要调试和磨合，使得加权的切片产能利用率出现回落，2009年10-12月份分别为58.89%、80.50%、90.12%。随着调试和磨合期的结束，预计2010年切片产能仍将饱和。³

³ 上述单晶硅棒、单晶硅片产能利用率变动图是根据本公司《宁夏隆基单晶硅棒产能逐月汇总表》、《月度切片情况汇总表》整理所得数据。

（四）本公司已有客户采购意向能保证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获得的 2010 年度客户采购意向订单如下：苏州茂迪拟向本公司采购 110 兆瓦（折合 4,583.33 万片单晶硅片）、中电电气拟向本公司采购 2,400 万片单晶硅片、意大利 HELIOS 公司已就年度采购 20-30 兆瓦（折合 833.33 万片-1,250 万片）单晶硅片向本公司询价、韩国 LG ELECTRONICS INC. 公司拟向本公司采购 20 兆瓦（折合 833.33 万片）单晶硅片、韩国新盛公司拟向本公司采购 600 万片单晶硅片、宁波太阳能拟向本公司采购 960 万片单晶硅片、宜兴迈吉拟向本公司采购 1,080 万片单晶硅片、江苏林洋拟向本公司采购 330 万片单晶硅片、无锡尚德拟向本公司采购 2,400 万片单晶硅片。以上合计采购意向为 14,019.99 万片-14,436.66 万片单晶硅片，是本公司 2009 年度销售的单晶硅片数量 3,273.67 万片的 4.3-4.4 倍。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达产后的产能为年产 14,000 万片（6 寸）单晶硅片，预计将能提供足够数量的单晶硅片满足客户需要。

本公司若全部落实上述采购意向，将能有效降低向关联方无锡尚德的销售占比、改变本公司的客户结构、降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风险，从而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实现本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

（五）光伏行业的盈利能力已经有了初步的改善，整个行业的基本面在趋稳并开始回升

将同行业上市公司（包括江西赛维、浙江昱辉、保定英利、常州天合、无锡尚德、河北晶澳、苏州阿特斯、中电电气、江苏林洋、拓日新能、阳光能源等 11 家公司）已披露的 2009 年 3 季度报告、2009 年中期报告、2009 年第 1 季度报告、2008 年第 4 季度报告进行对比。2008 年四季度有 6 家企业的主营业务利润为负，2009 年一季度减少为 4 家，2009 年二季度减少为 3 家，2009 年三季度所有 11 家企业主营业务利润均为正。2009 年二季度毛利润率高于 2009 年一季度毛利润率的企业有 7 家，2009 年一季度毛利润率高于 2008 年四季度毛利润率的企业有 9 家；2008 年四季度的算术平均毛利润率是 -20.8%，2009 年一季度

的算术平均毛利率是-6.8%，2009年二季度的算术平均毛利率是1.1%（2009年二季度江西赛维 LDK 的毛利率是-90%，如果不考虑这个因素，2009年二季度的算术平均毛利率是10.2%），2009年三季度的算术平均毛利率是17.7%。以上数据说明行业的赢利能力已经有了初步的改善，整个行业的基本面在趋稳并开始回升。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7,05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25.08%
发行价格确定方式	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直接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78 元（净资产按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股本按 21,060 万股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市净率	*****倍（按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倍（按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发行方式	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询价对象及持有公司上市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禁止的除外）
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余额包销方式，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包销剩余股票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其中：承销与保荐费用	万元
审计费用	万元
评估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	万元
合计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长安区航天中路 388 号

办公地址：西安市长安区航天中路 388 号

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电话：（029）81566863

传真：（029）81566685

联系人：张以涛 李容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415

保荐代表人：王延翔 刘建毅

项目协办人：蔡雷

项目组主要成员暨联系人：杭宇 李竞 武鹏

(三)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建国路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负责人：张学兵

电话：(010) 59572288

传真：(010) 65681838

经办律师：张忠 刘志勇 孙红

(四) 会计师事务所：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八层

法定代表人：刘贵彬

电话：(010) 88091188

传真：(010) 88091188

经办注册会计师：丁勇 鲍中友

(五) 资产评估复核机构：山东海天资产评估不动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经五路 330 号农投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张凤山

电话：(0531) 87063675

传真：(0531) 87063670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管基强 徐香玲

(六)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2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0755) 25938000

传真：(0755) 25988122

(七) 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深港支行

户名：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000029119200021817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的利益关系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1,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发行前股本比例为 4.75%。除此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工作时间表

发行安排	日期
询价推介时间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敬请投资者在购买本公司股票前逐项仔细阅读。

一、太阳能级多晶硅料价格前期持续攀升，从2008年11月起价格迅速回落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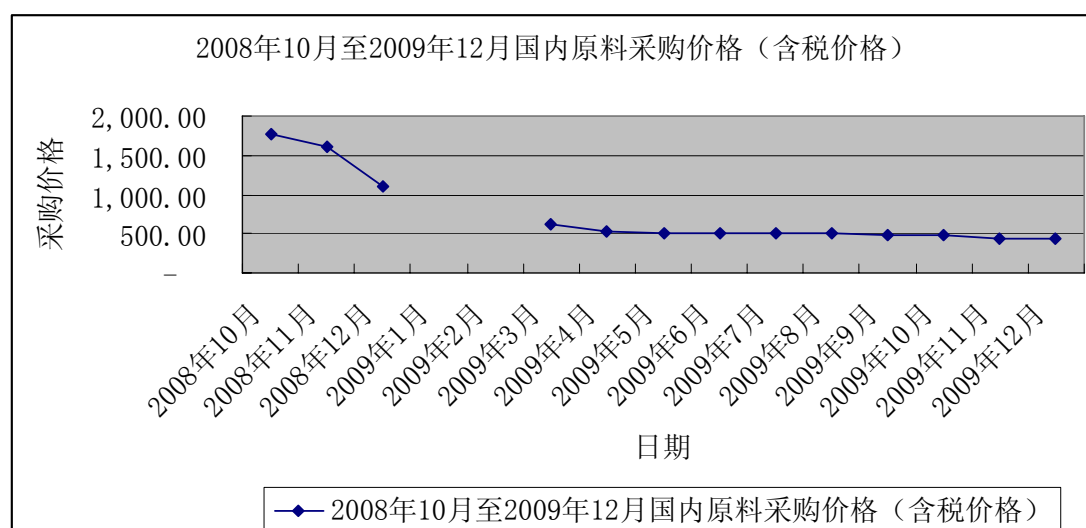
太阳能级多晶硅料是公司生产单晶硅棒的核心原材料。公司的运营依赖于及时并以合理的价格获得太阳能级多晶硅料。近年来由于太阳能硅片产业的快速发展导致太阳能级多晶硅料的严重短缺和价格的持续攀升。本公司在前期太阳能级多晶硅料价格持续攀升的情况下，为了防范可能出现的多晶硅料短缺，已与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签订了5年2,500吨多晶硅料的供货合同，与全球最大的多晶硅料供应商Hemlock保持常年稳定的供货关系，并且积极寻找其他稳定的多晶硅料来源。同时，本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多晶硅料清洗技术，可以最大程度地利用边角回收料，降低多晶硅料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生产至今未发生停工待料的情况，但在2008年11月之前，多晶硅料紧缺一直是本公司和同行业面临的最突出问题，若出现无法以合理的价格获得生产所需的多晶硅料，将会导致生产设备闲置，产量和收入减少，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为不利影响。

受欧元汇率持续走低、银行业基于谨慎性考虑对太阳能电站缩减信贷规模、主要的太阳能电池及组件使用国家和地区进入冬季，室外施工困难导致需求下降等因素的综合影响，从2008年11月起太阳能级多晶硅料价格开始迅速回落，截至2009年12月31日，多晶硅料价格已从峰值下跌逾75%。以本公司在国内市场采购的多晶硅料价格为例（参见下图），2008年10月本公司采购的多晶硅料平均单价为1,779.32元/公斤，2009年12月平均单价为436.89元/公斤，跌幅为75.45%。随同多晶硅料价格一起下跌的还有单晶硅棒、单晶硅片的价格，这两种产品的价格

已从前期较为稳定的交易价格亦下跌逾65%。2009年4月份后，多晶硅料的价格下跌明显放缓，2009年下半年价格略有下跌但基本保持稳定，这为本公司及同行业公司提供了平稳的经营环境。

原材料价格的下跌，使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增加。本公司2009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为19,725万元，本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为1,207万元，存货净额为18,518万元。其中原材料余额为7,798万元（占比39.53%），本年末跌价准备为757万元；在产品1,763万元（占比8.94%），本年末跌价准备为12万元；库存商品余额为6,761万元（占比34.28%），本年末跌价准备为391万元；周转材料余额为37万元（占比0.19%），本年末未计提跌价准备；委托加工物资余额为2,462万元（占比12.48%），本年末跌价准备为43万元；发出商品余额为904万元（占比4.58%），本年末跌价准备为5万元。

2008年第四季度和2009年上半年公司逐步消化了前期高价存货的损失，2009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212万元。



二、金融海啸引发欧美等国经济衰退的风险

美国的次贷危机引发的金融海啸对全球经济造成了史无前例的损失。各国政府携手采取干预措施，通过直接向银行注资、降低利率、提高资金流动性等手段来恢复投资者对金融市场的信心，将金融海啸带来的损失降到最低程度。通常情

况下，经济不景气会使市场上的资金流动性变差，企业无法获得外部资金，生产扩张计划受阻。

从目前情况看，欧美国家经济受金融海啸影响最大，而上述国家和地区是太阳能光伏产业的主要消费市场。如果欧美国家发生严重的经济衰退或衰退延续较长的时间，同时本公司不能开辟新的市场以弥补上述地区需求量的下降，则将对本公司的销售业绩、财务状况、计划中的产能扩张带来不利的影响。

三、客户和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本公司所处行业的上下游集中度均较高，本公司下游的光伏电池行业前十强企业占我国全部光伏电池的市场份额达80%以上，无锡尚德近年占国内市场份额在30%以上，2009年度无锡尚德从国内独立的硅片厂商采购的硅片占国内全部硅片销量（剔除了自产自用的垂直一体化光伏企业生产的硅片产量）的比重为40.03%；本公司上游多晶硅料市场基本被全球5大厂商所垄断。与这种行业特征相适应，本公司的客户和供应商均相对集中。

本公司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或“近三年”）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增加，分别为66.24%、82.03%、86.61%。其中2007年度、2008年度，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均包括洛阳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尚德”）和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尚德”）、中电电气（南京）光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电气”）、峨嵋半导体材料厂、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晶公司”）和天津环欧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只是本公司向这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顺序发生了变化。2009年度，前五大客户包括无锡尚德和洛阳尚德、中电电气、REC公司、宜兴迈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兴迈吉”）、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茂迪”）。

洛阳尚德及无锡尚德在报告期内均为本公司第一大客户，本公司向洛阳尚德及无锡尚德的销售（劳务）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8.00%、35.83%、67.61%。上述客户如果经营状况发生问题而减少或者取消订单，将对公司的销售

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本公司报告期内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65.96%、68.93%、42.66%。2008年度本公司主要通过向海外供应商采购原材料，2008年度向DC CHEMICAL CO., LTD和KOMEX INC的采购金额占当年总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35.30%、16.91%，合计占比52.21%。2009年度公司向无锡尚德、Sequoia Semi-Tech. Inc和焦作煤业（集团）合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采购金额占当年总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13.10%、9.98%、9.56%，合计占比32.64%。

以上供应商如果无法按合同约定数量和时间向本公司供应原材料，将对本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注：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准则的要求，洛阳尚德、无锡尚德是关联方，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本公司在统计前五大客户时，将洛阳尚德、无锡尚德合并统计为一家客户。

四、关联交易风险

在向关联方销售货物方面：本公司报告期内向关联方销售货物的金额分别为7,014.00万元、26,857.93万元、45,765.44万元，分别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1.50%、43.55%、59.83%。

在向关联方采购货物方面：本公司报告期内向关联方采购货物的金额分别为1,784.91万元、2,943.41万元、8,383.84万元。其中2007年度、2008年度向华晶公司采购多晶硅料（主要为华晶公司在加工生产单晶硅片过程中形成的碎硅片）的金额分别为1,784.91万元、2,672.93万元，占本公司当年采购货物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14.62%、5.23%；2008年度本公司向宁夏晶隆石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晶隆”）采购石英坩埚的金额为270.48万元，占本公司当年采购货物总金额的比例为0.53%。2009年度，本公司向宁夏晶隆采购石英坩埚的金额为1,138.43万元，占本公司当年采购货物总金额的比例为2.93%；向无锡尚德采购多晶硅料的金额为7,245.41万元，占本公司当年采购货物总金额的比例为13.10%。

在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方面：本公司报告期内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全部为委托华晶公司加工单晶硅片）金额分别为2,207.93万元、4,036.36万元、476.77万元，分别占当年接受劳务金额的比例为100.00%、56.39%、1.23%。

在向关联方提供的劳务方面：本公司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提供的劳务（全部为受无锡尚德委托加工单晶硅片）金额分别为0万元、0万元、6,979.77万元，分别占当年提供劳务金额的比例为0%、0%、48.36%。

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货物、向关联方采购货物、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方面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发生在与无锡尚德、洛阳尚德、华晶公司、宁夏晶隆之间。无锡尚德于2008年5月成为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发行前4.73%的股份，本公司董事施正荣先生是无锡尚德、洛阳尚德的实际控制人，华晶公司、宁夏晶隆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若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进行关联交易定价时以脱离市场价格的非公允价格进行定价，将有可能损害本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五、因全行业的原材料供应紧张导致本公司预付款项、存货等大幅增长的风险

本公司2008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比2007年12月31日增加2,294.50%，其主要内容是预付材料款，主要包括：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材料款16,000万元（另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1,002万元，为向该厂支付受托加工任务押金），预付韩国GIMS公司的材料款1,859万元，预付美国西科公司的材料款1,191万元。以上3家公司合计预付19,050万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82.20%。

在原材料供应紧张的情况下，为锁定原材料的供应，本公司向原材料供应商支付了较大金额的预付款。如本公司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预付款是由于本公司与该厂在2007年11月28日签订了《硅产品定购合同》，合同约定由本公司采取优惠的付款方式促使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对其多晶硅生产线进行扩建并形成新增年产1,500吨太阳能级多晶硅原料的能力。本公司需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

付 2.5 亿元预付款。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支付了 1.6 亿元预付款，经峨嵋半导体材料厂书面同意，本公司延后支付上述尚未支付的预付款。

2009 年 6 月 5 日，本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隆基和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签订《硅产品订购合同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将本公司在原合同中的权利义务全部转给宁夏隆基；该补充协议还将应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的预付款从 2.5 亿元调整为 1.6 亿元。宁夏隆基应向该厂支付的预付款已支付完毕。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冲减了预付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的材料款 1,908 万元和预付加工保证金 1,000 万元、预付韩国 GIMS 公司的材料款 1,859 万元、预付美国西科公司的材料款 1,191 万元，合计冲减预付款项 5,958 万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账面余额为 18,188 万元。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净额比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净额增加 497.14%。存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第一，因本公司生产能力、销售规模扩大导致存货增加。2008 年度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677 万元，较 200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269 万元增加 176.97%，且在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仍有尚待执行的订单，因此增加存货是本公司生产经营的内在需要。第二，因本公司在 2008 年度国外原材料采购占当年采购总金额的比例为 52.21%，使得原材料采购周期延长，为降低频繁采购增加的采购成本，本公司在单次采购时增加了原材料的采购数量和金额。第三，由于上游多晶硅料供应紧张，免洗料价格较高。为了降低原材料成本，本公司近期采购的多晶硅料大部分为回收料，回收料的清洗处理周期一般比免洗料的生产周期延长 30 天（免洗料的生产周期正常为 45 天），相应增加了存货的金额。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净额比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净额增加了 477 万元，增加幅度为 2.63%。2009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增加系本公司生产能力、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目前，原材料供应紧张的因素已消除，但该因素对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预付款项、存货大幅增加产生了直接影响。

六、政府降低对光伏发电行业的扶持和补贴以及改变贸易政策的风险

太阳能光伏发电以其对环境的友好性——不消耗燃料、不排放包括温室气体在内的任何物质、无噪声、无污染，以及太阳能资源分布广泛且取之不尽的特点使之成为一种最具有可持续发展特征的可再生能源。但是现阶段，太阳能光伏电池应用成本相对于传统的发电方式成本较高，而且这种趋势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会持续，现阶段仍然需要政策扶持来大规模推广应用。为了鼓励和推动太阳能发电行业的发展，欧美国家普遍制定了各种优惠政策和扶植措施，而中国 90%以上的太阳能电池芯片及组件产品主要出口到欧美地区。因此现阶段我国太阳能发电行业依赖于政府扶持和补贴政策的支持以维持其商业运作和大规模推广应用。

如果欧洲、日本、美国对光伏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取消或者降低对光伏发电的补贴措施，或者对进口太阳能电池芯片及组件产品的贸易政策发生变化，同时本行业不能通过技术进步、规模生产等措施降低成本，提高太阳能对传统能源的竞争力，政府对太阳能利用补贴措施的调整将对太阳能光伏产业的生存和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将影响到国际市场对太阳能电池芯片及组件产品的需求，进而影响硅片制造企业的经营销售，对本公司产品的需求及经营业绩也会造成较为不利的影响。因此，本公司面临各国光伏产业政策变化及太阳能电池芯片及组件进口国际贸易政策变化的风险。

七、2008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引致的流动性风险

2008 年度，公司净利润继续增长，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下降为负，其根本原因在于为保障正常生产所需原料且需锁定原料价格，与部分供应商签订长期供货合同并支付了大额预付款导致现金大量流出，如 2008 年度较 2007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 290.47%，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长达到 426.71%。2009 年度，本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为 8,888.44 万元，基本接近本公司 2009 年度的净利润。

本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低或为负的情况若再度出现，将可能会产生流动性风险，对债务的正常偿付以及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

八、市场供大于求导致价格和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单晶硅棒、单晶硅片的价格受到若干因素的影响，其中最重要的因素是市场供需对比的情况。基于对未来发展的看好，光伏行业从上游到下游的许多厂家都在积极扩张产能以满足客户不断增长的产品需求。根据 Solarbuzz LLC 的估计，受到全球多晶硅料新增产能的释放、生产效率的提高、硅片产能的不断提高等因素的影响，每瓦硅片的价格在未来一段时间将持续下降。如果单晶硅棒、单晶硅片的供应量超过市场的需求，必然导致其价格的下降。如果在产品价格下降的同时，本公司无法通过诸如向上游转嫁降价、技术更新、提高生产效率等手段使得产品成本保持同步下降，那么将对本公司的毛利率造成不利影响。

九、经营管理风险

（一）公司规模迅速扩张引致的管理风险

光伏发电是一个新兴行业，全球大规模应用与推广太阳能发电距今不到十年，中国太阳能发电企业的大规模生产距今不到五年，本公司的经营历史较短，而且目前处于高速成长的阶段。不断扩大的生产规模、迅速增加的组织机构和员工数量都对管理者的组织协调能力、沟通技巧和适应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面对日新月异的生产经营环境和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如果本公司的管理不能适应快速发展的企业扩张，将对公司的长远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二）人力资源风险

本公司的成功很大程度上依赖于高层管理团队及核心雇员的持续努力，如果未来高层管理团队及核心雇员出现流失，本公司可能无法在较短的时间内找到其他具备相同专业知识及经验的人士加以代替，可能会对本公司的运营造成不

利影响。

另外，本公司的发展也取决于招揽并留住优秀的研发人才、制造人才、销售人才和管理人才的能力。太阳能光伏产业作为一个新兴的产业，对优秀人才的需求是十分强烈而且迫切的。如果本公司不能提供有竞争力的工作环境和福利待遇而导致人才匮乏或人才流失，也将对本公司未来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为夫妻关系。在本次发行前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合计持有本公司34.11%的股份，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暂按发行7,050万股计算）将持有本公司25.56%的股份，处于相对控股地位。虽然本公司已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监事制度等各项制度，实际控制人也做出了相关承诺，但仍不能排除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其他直接或间接方式对本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决策、重要人事任免等进行控制，侵害本公司或公众投资者利益的风险。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两个项目无论金额和建设规模都较大。项目工程建设能否按设计进度实施、项目设备能否按时到位并完成安装调试、人员招聘和相关培训能否按期完成都将直接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任何环节的差错引起的项目延期都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二）产能扩大引起的市场拓展风险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建设宁夏隆基 1,800 吨单晶硅项目和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其中宁夏隆基 1,800 吨单晶硅项目建成达产后可新增加工单晶硅棒 1,800 吨的生产规模，与原 1,000 吨单晶硅棒产能合计为 2,800 吨产能；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达产后将新增 2,000 吨（折合为 14,000 万片 6 英寸单晶硅片）产能。

本公司已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该项目已先期投入 60 台切片设备，已新增 1,350 吨单晶硅片产能，2009 年 12 月份产能利用率已达到 90.12%。从目前来看，本公司较为有效地控制了市场拓展风险。本公司也采取了如下措施，拓展市场：第一，不断与行业高端客户进行技术交流、获得技术认可，在产能不足时进行小批量供应和产品技术、品质认证，以便在产能扩张后能够迅速获得订单。目前，主要客户对本公司提出的 2010 年供货计划已经远远超出本公司的生产能力；第二，持续参加本行业国际、国内的交流活动，包括展会和技术论坛，树立和强化本公司技术领先的形象，本公司每年均参加国际四大展会，参与技术论坛活动；第三，保持和加强公司将行业新技术迅速转化为规模生产的传统，通过更好性能和品质的产品赢得客户，本公司在行业内率先规模生产磁场低氧单晶和低衰减单晶；第四，加强与已有客户的交流，合作开展技术研发活动，增强对客户的影响力，增进彼此合作关系；第五，积极开发有潜力的优势客户，推进交流和产品前期认证，为以后大规模合作打好基础。

但除本公司外，我国太阳能级单晶硅棒、硅片的主要生产企业还有河北晶龙、浙江昱辉、保定英利、常州天合、锦州阳光、江苏顺大、海润光伏等公司，上述各公司目前都有稳定的市场份额和积极的市场开拓计划。本公司虽已针对市场拓展采取了营销管理、人才建设等一系列措施并取得初步成效，且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获得的 2010 年度客户采购意向数量为 14,019.99 万片-14,436.66 万片单晶硅片，是本公司 2009 年度销售的单晶硅片数量 3,273.67 万片的 4.3-4.4 倍，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和达产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和项目实际建成后，如果竞争对手的市场开拓计划取得明显成效，或有关市场环境、技术、相关政策等方面对本公司出现重大不利变化以及有关客户解除采购意向，可能会导致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新增产能面临一定的市场拓展风险。

十一、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序号	公司名称	2009 年 企业所得税率	2008 年 企业所得税率	2007 年 企业所得税率
1	本公司	15%	25%	15%
2	硅技术公司	12.5%	12.5%	7.5%
3	矽美公司	15%	15%	15%
4	宁夏隆基	免税	免税	免税

2008年1月1日，经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下简称“新税法”）开始施行，新税法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高新技术企业需相关部门重新认定。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2008年1月30日发布的《关于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8]17号）的规定，2008年1月1日之前已经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在按照新税法有关规定重新认定之前，暂按25%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原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的高新技术企业）在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之前，2008年度按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硅技术公司（原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的中外合资组织形式的高新技术企业）在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之前，自2008年1月1日起暂按1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公布陕西省200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陕科高发〔2009〕10号），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矽美公司，经陕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专家评审，被认定为陕西省200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

目前本公司及硅技术公司均在积极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其中本公司已通过陕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的专家评审，并已在2009年12月8日进入为期15个工作日的公示期⁴；而硅技术公司尚在评审过程中，能否取得高新技术认定存在不确定性，如因各种原因不能获得认定或不能及时获得认定，将对本公司未来的盈利产生影响。

⁴ 依据为陕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09年12月8日发布的《关于公示陕西省2009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陕高企认[2009]13号）

此外，宁夏隆基是发行人最重要的子公司之一。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宁夏隆基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如果宁夏隆基未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宁夏隆基的《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当年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额分别为752万元、2,653万元、2,437万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宁夏隆基将在2010年度、2011年度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而2012年度及之后年度宁夏隆基若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等有关法定减免企业所得税的资质和条件，将不再享受免征或减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宁夏隆基及发行人税前利润若未有进一步提升，宁夏隆基及发行人的税后利润将会减少。

十二、汇率变动的风险

从中国在世界太阳能光伏市场的比例来看，我国太阳能电池产量的98%出口。如果未来人民币持续升值，可能将降低我国光伏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价格优势。在成本压力的传导下，本公司的下游客户可能会要求本公司的产品价格同步下降。如果多晶硅料不能同比例降价或者本公司不能通过规模效应、技术改良等措施同比例降低成本，产品降价将直接影响本公司的产品毛利润率。

十三、新产品和新技术替代风险

本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单晶硅棒、单晶硅片，是光伏市场中的主流产品，其转换效率是所有商用光伏电池中最高的，但主要缺点是制造成本高、硅消耗量大。市场上其他的光伏电池也都有各自的优缺点，有大量的资金投入寻找更好的替代材料和切割方式的研发中。虽然现在还没有出现真正能替代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的产品和技术，但无法排除出现替代产品或技术的可能性。如果替代产品或技术出现，而公司又没有相关的专利或掌握相关的技术，将对公司的持续发展构成障碍，并且对公司的销售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十四、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6,284.15 万元、8,795.02 万元、9,773.1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

于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孰低值分别为 69.95%、26.88%、18.69%。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利用银行借款及自有资金对项目进行前期投入，但新项目从建设到投产需要一段时间。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会大幅增加，利润增长幅度将有可能小于净资产增长幅度，有净资产收益率较以往年度有所下降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一) 公司名称(中文):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LONGi Silicon Materials Corp.

(二) 注册资本: 210,600,000 元

(三) 法定代表人: 李振国

(四) 设立日期: 2008 年 7 月 28 日

(五) 注册地址: 西安市长安区航天中路 388 号

邮政编码: 710100

(六) 联系电话: (86 29) 81566863

传真号码: (86 29) 81566685

(七) 互联网网址: <http://www.longi-silicon.com/>

(八) 电子信箱: longi@longi-silicon.com

二、公司改制重组情况

(一) 发行人设立方式

2008 年 7 月 5 日,隆基有限股东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李春安先生、邵东亚先生、胡旭苍先生、张珍霞女士、胡中祥先生、王德行先生、钟宝申先生、高斌先生、司云峰先生、赵可武先生、杨雪君女士、岳鹏飞先生、赵海龙先生、

任志凯先生、李素彩女士、张以涛先生、刘学文女士、李定武先生、李杰先生、戚承军先生、王晓哲先生、黄立新先生、刘保安先生、张群社先生、曹宇先生、潘海光先生、刘晓明先生、吴文淑女士、刘海炎先生、石磊先生、罗向玉先生、刘珺女士、梁丽英女士、殷创先生、马池辉先生、张亚宁先生、牛存利女士、张健先生、史慧军先生、宋志东先生、周建华先生、任春女士、李晓英女士、高慧君女士、无锡尚德、浙江五都（以上发起人合称“全体发起人”）签订《发起人协议》，同意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以截至 2008 年 5 月 31 日经中瑞岳华审计后母公司的账面净资产 262,269,797.23 元，按 1.3113:1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份，共计 2 亿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 62,269,797.23 元作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全体发起人按照所持隆基有限的出资比例持有股份公司相应比例的股份。

2008 年 7 月 28 日，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 61010010003076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

（二）发行人设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的主要发起人是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和李春安先生。

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他们是夫妻关系。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合计持有公司 34.109743%的股份。在改制设立发行人之前，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的主要资产是持有本公司的股权。

除投资本公司外，李振国先生不持有其他公司的股份或进行其他业务的经营。

除投资本公司外，李喜燕女士还持有西安青欣农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欣农林”）70%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农田水利设施、园林绿化的设计施工；苗木花卉的品种选育、种植、推广及销售；农林机械的研究、生产及销售；农林新技术的引进与推广。除此之外，李喜燕女士未持有其他公司的股份或进行其他业务的经营。

李春安先生控制的企业主要包括抚顺隆基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包括沈阳隆基科技有限公司、抚顺隆基磁电设备有限公司、抚顺隆基电磁科技有限公司、宁夏隆基宁光仪表有限公司、沈阳汇智投资有限公司、大连连城数控机器有限公司等，具体情况请参见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有关内容。

（三）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系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股份公司设立时，原有限公司的资产全部进入股份公司，主要包括与多晶硅料清洗、单晶硅棒拉制和销售、单晶硅片销售相关的生产经营性资产，具体包括厂房及建筑物、生产设备、运输工具、无形资产、存货以及货币资金等。

股份公司成立时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与目前一致，均是研发、制造和销售半导体材料（单晶硅棒、单晶硅片）、太阳能电池、电子元器件、半导体设备。

（四）发行人成立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为本公司的主要发起人，股份公司成立之后，上述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仍是本公司的股权。

除发行人以外，李喜燕女士仍持有青欣农林 70%股权。

（五）业务流程

本公司系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改制前后的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变化。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流程见第六节“业务与技术”的有关内容。

（六）发行人成立后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本公司主要发起人是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其中李振国先生担任本公司的董事长，参与公司的生产经营。除此以外，李振国先生与李喜燕女士在生产经营方面与本公司无其他关联关系。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

本公司是依据《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 2008 年 7 月由隆基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本公司承继了原有限责任公司所有的资产、负债及权益。

（八）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本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遵循了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具备了必要的独立性。本公司业务体系完整，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具有独立的产、供、销业务体系，主要股东目前均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关的行业，同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向本公司出具了《减少关联交易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本公司具有完全独立的业务运作系统，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不存在受制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参见 第七节“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情况

本公司系由隆基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变更时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的剥离，原有限责任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及相关债权、债务均已整体进入

股份公司。本公司拥有完整的工艺流程、完整的生产经营性资产、相关生产技术和配套设施、独立完整的采购和销售系统等。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厂房、土地、设备等资产均合法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本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根据中瑞岳华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瑞岳华审字[2010]第 00338 号）、公司出具的书面承诺并经保荐人核查，本公司现时不存在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现时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情况

（1）本公司的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不存在超越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人事任免决定。

（2）本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关键技术人员没有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的情况。本公司财务人员仅在本公司任职并领薪。

（3）本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任免制度，未出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权限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并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独立负责公司员工的聘任、考核和奖惩；公司在有关员工的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方面与股东之间相互独立。

4、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拥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独立设置机构，依法独立生产运营，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干预的情形。

本公司的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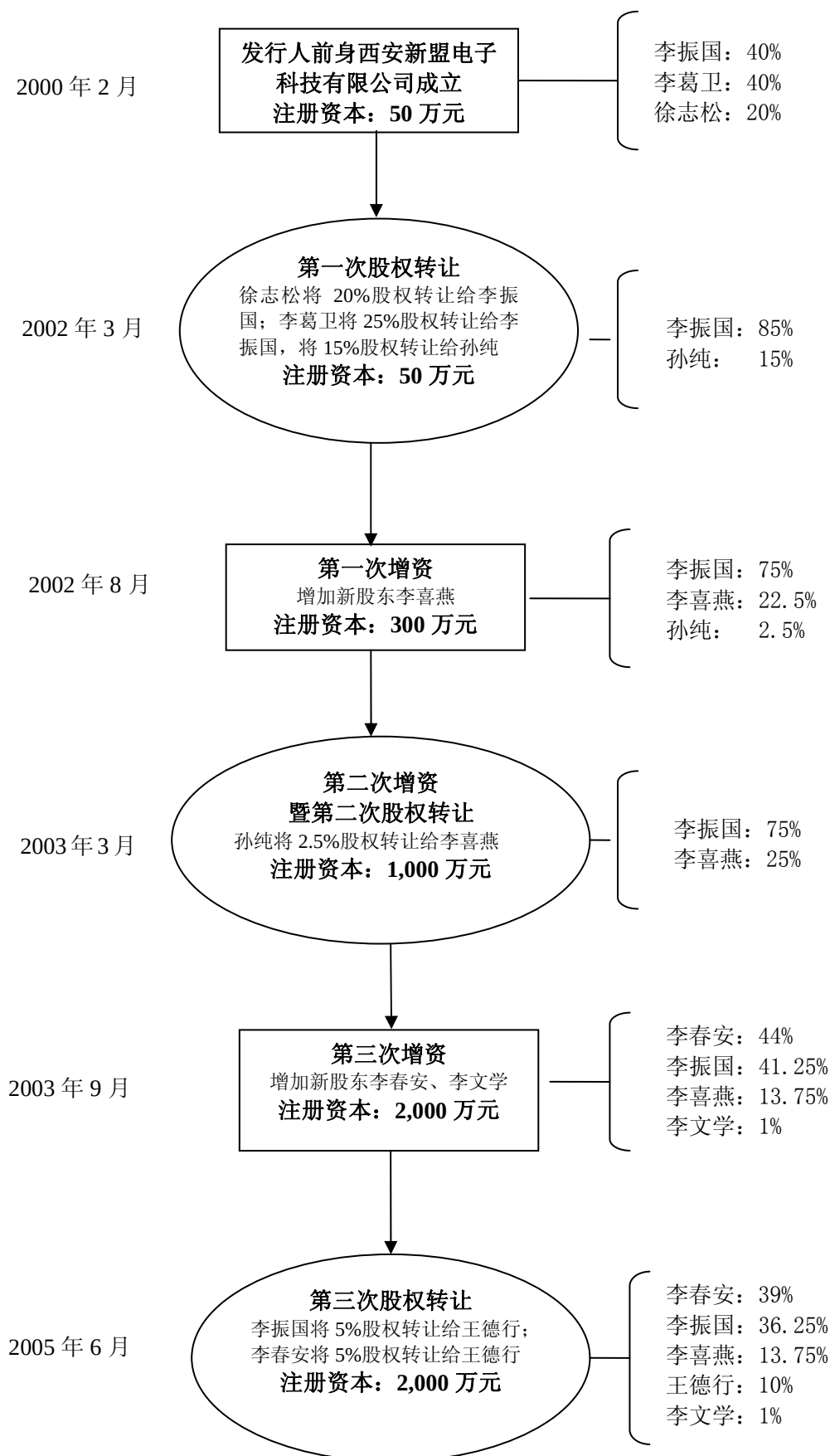
5、财务独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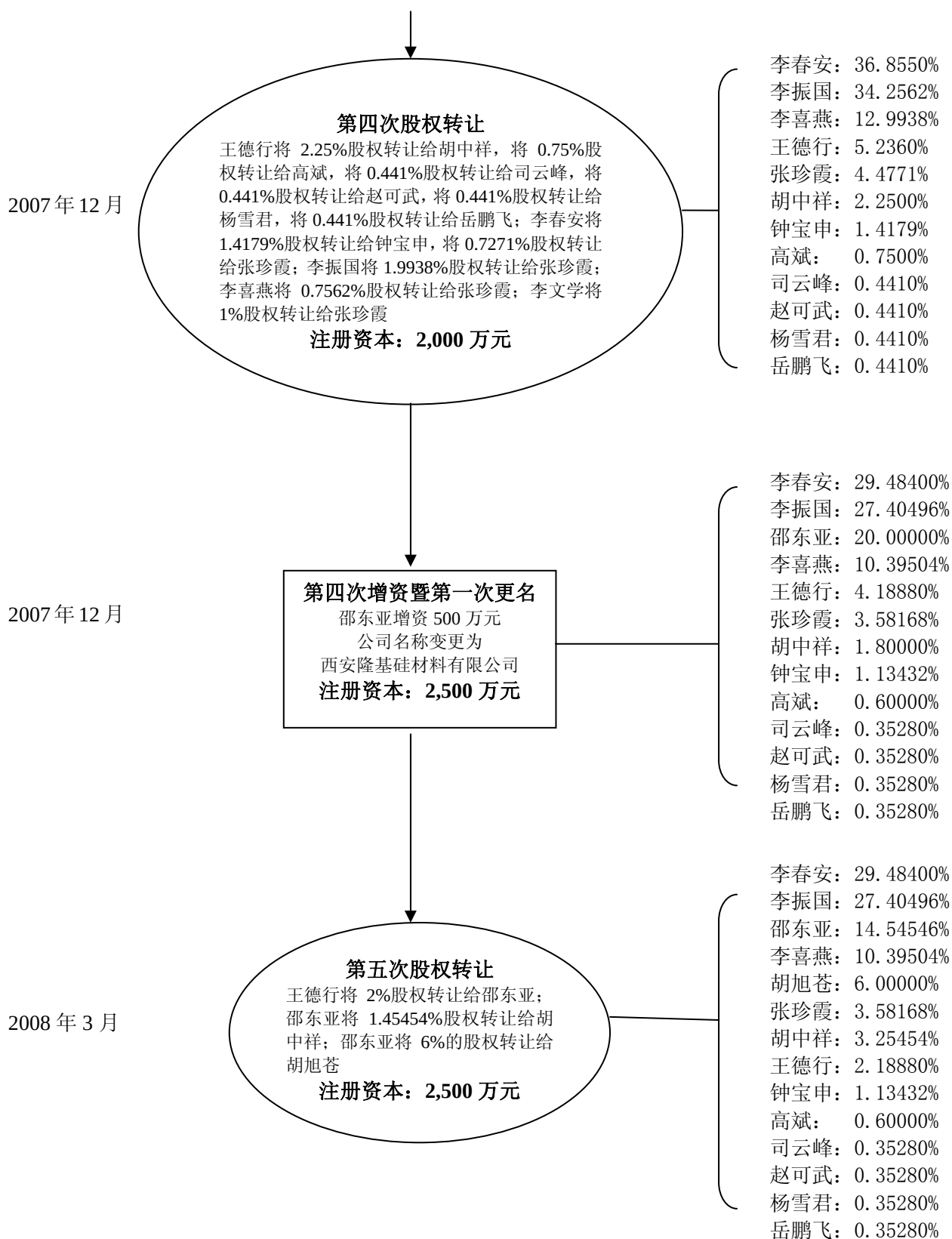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无财务人员在关联单位兼职；本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基本账户，并依法单独纳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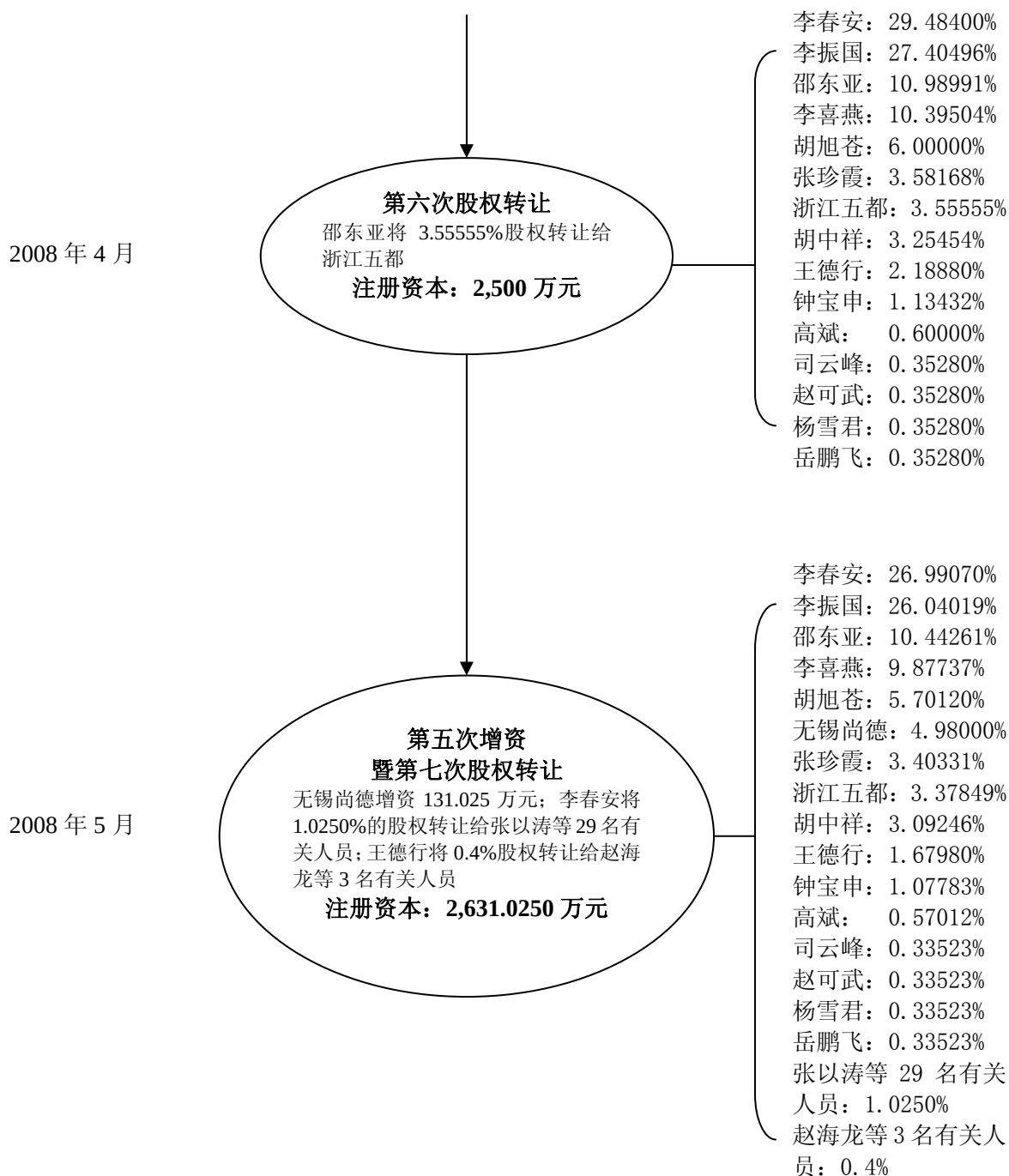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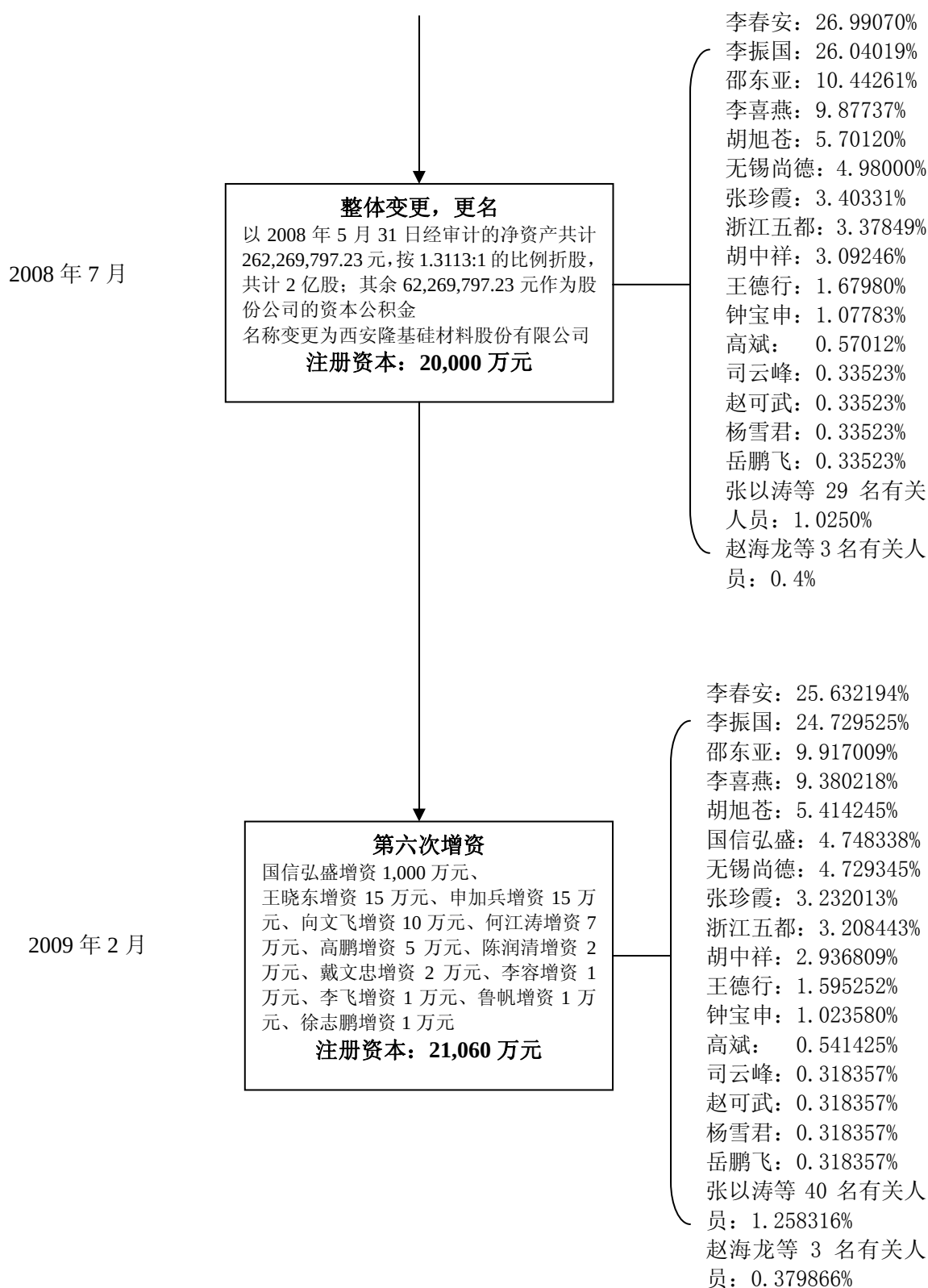
（一）公司股权结构历次变动情况及原因

发行人历史沿革图









1、公司设立

本公司前身新盟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2 月 14 日,由李振国先生、李葛卫先生、徐志松先生三位自然人股东出资成立。法定代表人为李葛卫先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李振国先生出资 20 万元(货币出资 10.4 万元,实物出资 9.6 万元),李葛卫先生出资 20 万元(货币出资 9.216 万元,实物出资 10.784 万元),徐志松先生出资 10 万元(货币出资 0.7 万元,实物出资 9.3 万元)。上述出资经西安西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希会验字(2000)第 057 号验资报告验证。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振国	20	40%
2	李葛卫	20	40%
3	徐志松	10	20%

上述出资中的实物资产未履行相应的评估程序。2008 年 9 月,本公司委托山东海天资产评估不动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天评估”,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对上述出资中的实物资产价值进行了复核,根据海天评估于 2008 年 10 月 16 日出具的《核实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身西安新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时李振国先生、李葛卫先生、徐志松先生所投实物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鲁海资评报字[2008]第 069 号)的评估复核结果,评估值与希会验字(2000)第 057 号验资报告中披露的实物出资额一致。

此外,本次出资的多晶硅材料 600 公斤发票购货人为新盟公司,李振国先生、李葛卫先生、徐志松先生三人均证明其为李振国先生出资;本次评估的 10 台电脑及 1 个墨盒发票购货人为新盟公司,李振国先生、李葛卫先生、徐志松先生三人均证明其为李葛卫先生出资。经保荐人核查,上述购买多晶硅料发票的开具日期为 2000 年 2 月 1 日,购买电脑和墨盒发票的开具日期为 2000 年 1 月 30 日、2000 年 2 月 1 日;而新盟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2 月 14 日,新盟公司在上述日期并不具备出资购买物品的资质和能力;全部出资人在出资时已出具书面证明所投入资产的权属;自新盟公司成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出资亦未发生纠纷,因此保荐人认为上述出资人履行了出资义务,出资及股权不存在潜在纠纷。

2、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2年2月18日，新盟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徐志松先生将其出资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转让给李振国先生；李葛卫先生将其出资1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转让给李振国先生，将其出资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转让给孙纯先生。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振国先生。2002年2月20日，徐志松先生、李葛卫先生分别与李振国先生、孙纯先生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

2002年3月4日，新盟公司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振国	42.5	85%
2	孙 纯	7.5	15%
	合 计	50.0	100%

3、第一次增资

2002年7月25日，新盟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增加注册资本250万元，其中李振国先生增加出资182.5万元，李喜燕女士增加出资67.5万元。上述增资经西安长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会长会验字（2002）第338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2年8月13日，新盟公司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振国	225.0	75.0%
2	李喜燕	67.5	22.5%
3	孙 纯	7.5	2.5%
	合 计	300.0	100.0%

4、第二次增资暨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3年3月15日，新盟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增加注册资本700万元，其中李振国先生增加出资525万元，李喜燕女士增加出资175万元，并同意孙纯先生将其出资7.5万元（占增资前注册资本的2.5%）转让给李喜燕女士。2003年3月16日，孙纯先生与李喜燕女士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上述增资经西安华鑫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华鑫西验字（2003）第25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3 年 3 月 31 日，新盟公司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振国	750	75%
2	李喜燕	250	25%
	合 计	1,000	100%

5、第三次增资

2003 年 8 月 10 日，新盟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增加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李振国先生增加出资 75 万元，李喜燕女士增加出资 25 万元，新股东李春安先生出资 880 万元，新股东李文学先生出资 20 万元。上述增资经西安方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西方兴会验字（2003）08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3 年 9 月 17 日，新盟公司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春安	880	44.00%
2	李振国	825	41.25%
3	李喜燕	275	13.75%
4	李文学	20	1.00%
	合 计	2,000	100.00%

6、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5 月 15 日，新盟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李振国先生将其持有公司 5%的股权以 100 万元转让给王德行先生；李春安先生将其持有公司 5%的股权以 100 万元转让给王德行先生。2005 年 5 月 15 日，李振国先生、李春安先生分别与王德行先生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

2005 年 6 月 3 日，新盟公司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春安	780	39.00%
2	李振国	725	36.25%
3	李喜燕	275	13.75%

4	王德行	200	10.00%
5	李文学	20	1.00%
	合 计	2,000	100.00%

7、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7年12月5日，新盟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王德行先生将其持有公司共4.764%的股权分别转让给胡中祥先生等6人；同意李春安先生将其持有公司共2.145%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钟宝申先生和张珍霞女士；同意李振国先生将其持有公司1.9938%的股权分别转让给张珍霞女士；同意李喜燕女士将其持有公司0.7562%的股权分别转让给张珍霞女士；同意李文学先生将其持有公司1%的股权分别转让给张珍霞女士。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具体情况见下表：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比例 (%)	转让出资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2007.12.5	王德行	胡中祥	2.25	45	225
		高斌	0.75	15	75
		司云峰	0.441	8.82	44.1
		赵可武	0.441	8.82	44.1
		杨雪君	0.441	8.82	44.1
		岳鹏飞	0.441	8.82	44.1
	李春安	钟宝申	1.4179	28.358	141.79
		张珍霞	0.7271	14.542	72.71
	李振国	张珍霞	1.9938	39.876	199.38
	李喜燕	张珍霞	0.7562	15.124	75.62
	李文学 注1	张珍霞	1	20	20

注1：李文学先生和张珍霞女士是夫妻，故股权按原始出资额转让，其余股东之间的转让均按每1元注册资本5元的价格作价。

2007年12月5日，王德行先生、李春安先生、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和李文学先生分别和胡中祥先生、高斌先生、司云峰先生、赵可武先生、杨雪君女士、岳鹏飞先生、张珍霞女士以及钟宝申先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经核查，上述股权受让方已将股权转让款足额支付给股权转让方。

此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春安	737.100	36.8550%
2	李振国	685.124	34.2562%
3	李喜燕	259.876	12.9938%
4	王德行	104.720	5.2360%
5	张珍霞	89.542	4.4771%
6	胡中祥	45.000	2.2500%
7	钟宝申	28.358	1.4179%
8	高 斌	15.000	0.7500%
9	司云峰	8.820	0.4410%
10	赵可武	8.820	0.4410%
11	杨雪君	8.820	0.4410%
12	岳鹏飞	8.820	0.4410%
	合 计	2,000.000	100.0000%

8、第四次增资暨第一次更名

2007 年 12 月 23 日，新盟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增加注册资本 500 万元，由新股东邵东亚先生以现金 1.35 亿元认缴出资，其中 5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溢价 1.3 亿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名称变更为：西安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公司不设执行董事，改设董事会，选举李振国先生、钟宝申先生、李春安先生、邵东亚先生、胡中祥先生为公司董事，同意李振国先生辞去执行董事职位；改选杨雪君女士为公司监事。

上述增资中的实收资本 500 万元经陕西国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陕国兴验字（2007）第 195 号验资报告验证。溢价增资 1.3 亿元经中瑞岳华《关于对邵东亚、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增资时资本溢价到位情况的专项意见》验证。

2007 年 12 月 28 日，隆基有限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春安	737.100	29.48400%
2	李振国	685.124	27.40496%
3	邵东亚	500.000	20.00000%
4	李喜燕	259.876	10.39504%
5	王德行	104.720	4.18880%
6	张珍霞	89.542	3.58168%
7	胡中祥	45.000	1.80000%

8	钟宝申	28.358	1.13432%
9	高 斌	15.000	0.60000%
10	司云峰	8.820	0.35280%
11	赵可武	8.820	0.35280%
12	杨雪君	8.820	0.35280%
13	岳鹏飞	8.820	0.35280%
	合 计	2,500.000	100.00000%

9、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8年3月28日，隆基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王德行先生将其持有隆基有限2%的股权计50万元，以1,350万元转让给邵东亚先生；邵东亚先生将其持有隆基有限1.45454%的股权计36.3635万元，以981.8145万元转让给胡中祥先生；邵东亚先生将其持有隆基有限6%的股权计150万元，以4,050万元转让给胡旭苍先生；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08年3月28日，王德行先生与邵东亚先生，邵东亚先生分别与胡中祥先生、胡旭苍先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每1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转让价均为27元。经核查，上述股权受让方已将股权转让款足额支付给股权转让方。此次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春安	737.1000	29.48400%
2	李振国	685.1240	27.40496%
3	邵东亚	363.6365	14.54546%
4	李喜燕	259.8760	10.39504%
5	胡旭苍	150.0000	6.00000%
6	张珍霞	89.5420	3.58168%
7	胡中祥	81.3635	3.25454%
8	王德行	54.7200	2.18880%
9	钟宝申	28.3580	1.13432%
10	高 斌	15.0000	0.60000%
11	司云峰	8.8200	0.35280%
12	赵可武	8.8200	0.35280%
13	杨雪君	8.8200	0.35280%
14	岳鹏飞	8.8200	0.35280%
	合 计	2,500.0000	100.00000%

10、第六次股权转让

2008年4月8日，隆基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邵东亚先生将其持

有隆基有限 3.55555%的股权计 88.8888 万元，以 2,400 万元转让给浙江五都，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08 年 4 月 8 日，邵东亚先生和浙江五都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转让价为 27 元。经核查，上述股权受让方已将股权转让款足额支付给股权转让方。此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春安	737.1000	29.48400%
2	李振国	685.1240	27.40496%
3	邵东亚	274.7477	10.98991%
4	李喜燕	259.8760	10.39504%
5	胡旭苍	150.0000	6.00000%
6	张珍霞	89.5420	3.58168%
7	浙江五都	88.8888	3.55555%
8	胡中祥	81.3635	3.25454%
9	王德行	54.7200	2.18880%
10	钟宝申	28.3580	1.13432%
11	高 斌	15.0000	0.60000%
12	司云峰	8.8200	0.35280%
13	赵可武	8.8200	0.35280%
14	杨雪君	8.8200	0.35280%
15	岳鹏飞	8.8200	0.35280%
	合 计	2,500.0000	100.00000%

11、第五次增资暨第七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5 月 6 日，隆基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31.025 万元，占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的 4.98%，由无锡尚德以现金 5,136.1818 万元认缴，其中 131.02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005.156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增资中的实收资本 131.025 万元经陕西国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陕国兴验字（2008）第 070 号验资报告验证，增资溢价款 5,005.1568 万元经中瑞岳华《关于对邵东亚、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增资时资本溢价到位情况的专项意见》验证。

同意王德行先生将公司增资后其持有隆基有限 0.4%的股权转让给赵海龙先生等三人；同意李春安先生将公司增资后其持有隆基有限 1.0250%的股权共计 26.9679 万元转让给张以涛先生等 29 人，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增加施正荣先生为公司董事，增加后本公司董事会成员为六名。具体转让情况见下表：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比例 (%)	转让出资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王德行	赵海龙	0.15	3.9466	90
	任志凯	0.125	3.2888	75
	李素彩	0.125	3.2888	75
李春安	张以涛	0.075	1.9732	45
	刘学文	0.075	1.9732	45
	李定武	0.075	1.9732	45
	李杰	0.075	1.9732	45
	戚承军	0.075	1.9732	45
	王晓哲	0.075	1.9732	45
	黄立新	0.075	1.9732	45
	刘保安	0.035	0.9209	21
	张群社	0.035	0.9209	21
	曹宇	0.035	0.9209	21
	潘海光	0.035	0.9209	21
	刘晓明	0.035	0.9209	21
	吴文淑	0.035	0.9209	21
	刘海焱	0.035	0.9209	21
	石磊	0.035	0.9209	21
	罗向玉	0.035	0.9209	21
	刘珺	0.035	0.9209	21
	梁丽英	0.015	0.3946	9
	殷创	0.015	0.3946	9
	马池辉	0.015	0.3946	9
	张亚宁	0.015	0.3946	9
	牛存利	0.015	0.3946	9
	张健	0.015	0.3946	9
	史慧军	0.015	0.3946	9
	宋志东	0.015	0.3946	9
	周建华	0.015	0.3946	9
	任春	0.005	0.1317	3
	李晓英	0.005	0.1317	3
	高慧君	0.005	0.1317	3

经核查，上述股权受让方已将股权转让款足额支付给股权转让方，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转让价格为 22.80 元。

2008 年 5 月 27 日，隆基有限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春安	710.1320	26.99070%
2	李振国	685.1240	26.04019%
3	邵东亚	274.7477	10.44261%
4	李喜燕	259.8760	9.87737%
5	胡旭苍	150.0000	5.70120%
6	无锡尚德	131.0250	4.98000%
7	张珍霞	89.5420	3.40331%
8	浙江五都	88.8888	3.37849%
9	胡中祥	81.3635	3.09246%
10	王德行	44.1959	1.67980%
11	钟宝申	28.3580	1.07783%
12	高 斌	15.0000	0.57012%
13	司云峰	8.8200	0.33523%
14	赵可武	8.8200	0.33523%
15	杨雪君	8.8200	0.33523%
16	岳鹏飞	8.8200	0.33523%
17	赵海龙	3.9466	0.15000%
18	任志凯	3.2888	0.12500%
19	李素彩	3.2888	0.12500%
20	张以涛	1.9732	0.07500%
21	刘学文	1.9732	0.07500%
22	李定武	1.9732	0.07500%
23	李 杰	1.9732	0.07500%
24	戚承军	1.9732	0.07500%
25	王晓哲	1.9732	0.07500%
26	黄立新	1.9732	0.07500%
27	刘保安	0.9209	0.03500%
28	张群社	0.9209	0.03500%
29	曹 宇	0.9209	0.03500%
30	潘海光	0.9209	0.03500%
31	刘晓明	0.9209	0.03500%
32	吴文淑	0.9209	0.03500%
33	刘海焱	0.9209	0.03500%
34	石 磊	0.9209	0.03500%
35	罗向玉	0.9209	0.03500%
36	刘 珺	0.9209	0.03500%
37	梁丽英	0.3946	0.01500%
38	殷 创	0.3946	0.01500%
39	马池辉	0.3946	0.01500%

40	张亚宁	0.3946	0.01500%
41	牛存利	0.3946	0.01500%
42	张 健	0.3946	0.01500%
43	史慧军	0.3946	0.01500%
44	宋志东	0.3946	0.01500%
45	周建华	0.3946	0.01500%
46	任 春	0.1317	0.00500%
47	李晓英	0.1317	0.00500%
48	高慧君	0.1317	0.00500%
	合 计	2,631.0250	100.00000%

（二）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股本情况

1、整体变更

隆基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于 2008 年 7 月 5 日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将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设立后的股份有限公司名称为“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 2008 年 7 月 5 日隆基有限股东会决议，隆基有限以截至 2008 年 5 月 31 日经中瑞岳华审计后母公司的账面净资产 262,269,797.23 元，按 1.3113:1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份，共计 2 亿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 62,269,797.23 元作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全体发起人按照所持隆基有限的出资比例持有股份公司相应比例的股份。

本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28 日取得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见下表：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春安	5,398.1400	26.99070%
2	李振国	5,208.0380	26.04019%
3	邵东亚	2,088.5220	10.44261%
4	李喜燕	1,975.4740	9.87737%
5	胡旭苍	1,140.2400	5.70120%
6	无锡尚德	996.0000	4.98000%
7	张珍霞	680.6620	3.40331%
8	浙江五都	675.6980	3.37849%
9	胡中祥	618.4920	3.09246%
10	王德行	335.9600	1.67980%
11	钟宝申	215.5660	1.07783%
12	高 斌	114.0240	0.57012%

13	司云峰	67.0460	0.33523%
14	赵可武	67.0460	0.33523%
15	杨雪君	67.0460	0.33523%
16	岳鹏飞	67.0460	0.33523%
17	赵海龙	30.0000	0.15000%
18	任志凯	25.0000	0.12500%
19	李素彩	25.0000	0.12500%
20	张以涛	15.0000	0.07500%
21	刘学文	15.0000	0.07500%
22	李定武	15.0000	0.07500%
23	李 杰	15.0000	0.07500%
24	戚承军	15.0000	0.07500%
25	王晓哲	15.0000	0.07500%
26	黄立新	15.0000	0.07500%
27	刘保安	7.0000	0.03500%
28	张群社	7.0000	0.03500%
29	曹 宇	7.0000	0.03500%
30	潘海光	7.0000	0.03500%
31	刘晓明	7.0000	0.03500%
32	吴文淑	7.0000	0.03500%
33	刘海焱	7.0000	0.03500%
34	石 磊	7.0000	0.03500%
35	罗向玉	7.0000	0.03500%
36	刘 珺	7.0000	0.03500%
37	梁丽英	3.0000	0.01500%
38	殷 创	3.0000	0.01500%
39	马池辉	3.0000	0.01500%
40	张亚宁	3.0000	0.01500%
41	牛存利	3.0000	0.01500%
42	张 健	3.0000	0.01500%
43	史慧军	3.0000	0.01500%
44	宋志东	3.0000	0.01500%
45	周建华	3.0000	0.01500%
46	任 春	1.0000	0.00500%
47	李晓英	1.0000	0.00500%
48	高慧君	1.0000	0.00500%
	合 计	20,000.0000	100.00000%

2、第六次增资

2009年2月5日，隆基股份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60万元，占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的5.033238%，由国信弘盛和王晓东等11名自然人以现金方式认缴。其中，国信弘盛出资5,260万元，其中1,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4.748338%）、4,26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王晓东出资78.9万元，其中1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71225%)、63.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申加兵出资 78.9 万元，其中 1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71225%）、63.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向文飞出资 52.6 万元，其中 1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47483%）、42.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何江涛出资 36.82 万元，其中 7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33238%）、29.8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高鹏出资 26.3 万元，其中 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23742%）、21.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陈润清出资 10.52 万元，其中 2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09498%）、8.5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戴文忠出资 10.52 万元，其中 2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09498%）、8.5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李飞出资 5.26 万元，其中 1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04749%）、4.2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李容出资 5.26 万元，其中 1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04749%）、4.2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鲁帆出资 5.26 万元，其中 1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04749%）、4.2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徐志鹏出资 5.26 万元，其中 1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04749%）、4.2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上述增资经陕西国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陕国兴验字（2009）第 01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 年 2 月 19 日，隆基股份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春安	5398.1400	25.632194%
2	李振国	5208.0380	24.729525%
3	邵东亚	2088.5220	9.917009%
4	李喜燕	1975.4740	9.380218%
5	胡旭苍	1140.2400	5.414245%
6	国信弘盛	1000.0000	4.748338%
7	无锡尚德	996.0000	4.729345%
8	张珍霞	680.6620	3.232013%
9	浙江五都	675.6980	3.208443%
10	胡中祥	618.4920	2.936809%
11	王德行	335.9600	1.595252%
12	钟宝申	215.5660	1.023580%
13	高 斌	114.0240	0.541425%
14	司云峰	67.0460	0.318357%

15	赵可武	67.0460	0.318357%
16	杨雪君	67.0460	0.318357%
17	岳鹏飞	67.0460	0.318357%
18	赵海龙	30.0000	0.142450%
19	任志凯	25.0000	0.118708%
20	李素彩	25.0000	0.118708%
21	张以涛	15.0000	0.071225%
22	刘学文	15.0000	0.071225%
23	李定武	15.0000	0.071225%
24	李 杰	15.0000	0.071225%
25	戚承军	15.0000	0.071225%
26	王晓哲	15.0000	0.071225%
27	黄立新	15.0000	0.071225%
28	申加兵	15.0000	0.071225%
29	王晓东	15.0000	0.071225%
30	向文飞	10.0000	0.047483%
31	刘保安	7.0000	0.033238%
32	张群社	7.0000	0.033238%
33	曹 宇	7.0000	0.033238%
34	潘海光	7.0000	0.033238%
35	刘晓明	7.0000	0.033238%
36	吴文淑	7.0000	0.033238%
37	刘海焱	7.0000	0.033238%
38	石 磊	7.0000	0.033238%
39	罗向玉	7.0000	0.033238%
40	刘 珺	7.0000	0.033238%
41	何江涛	7.0000	0.033238%
42	高鹏	5.0000	0.023742%
43	梁丽英	3.0000	0.014245%
44	殷 创	3.0000	0.014245%
45	马池辉	3.0000	0.014245%
46	张亚宁	3.0000	0.014245%
47	牛存利	3.0000	0.014245%
48	张 健	3.0000	0.014245%
49	史慧军	3.0000	0.014245%
50	宋志东	3.0000	0.014245%
51	周建华	3.0000	0.014245%
52	陈润清	2.0000	0.009497%
53	戴文忠	2.0000	0.009497%
54	任 春	1.0000	0.004748%
55	李晓英	1.0000	0.004748%
56	高慧君	1.0000	0.004748%
57	李飞	1.0000	0.004748%
58	李容	1.0000	0.004748%
59	鲁帆	1.0000	0.004748%
60	徐志鹏	1.0000	0.004748%
	合 计	21,060.0000	100.00000%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过程中重要事项的专项说明

1、邵东亚先生所持股权的形成情况

（1）邵东亚先生所持股权的形成过程

2007年12月23日，隆基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邵东亚先生以1.35亿元向公司增资，其中5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0%，余下1.3亿元计入资本公积。2007年12月23日，邵东亚先生、公司原有股东、公司三方就增资事宜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

其增资资本的到位情况如下：

①2007年12月24日，经陕西国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陕国兴验字（2007）第195号《验资报告》验证：邵东亚先生以货币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②2008年7月7日，经中瑞岳华出具的《关于对邵东亚、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增资时资本溢价到位情况的专项意见》验证：2007年12月25日至29日共到位8笔资金，属邵东亚先生增资资本溢价款合计4,000万元。

③2007年12月25日，邵东亚先生、隆基有限、北京中稷汉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稷汉邦”，现该公司已更名为“北京实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三方协议，协议约定：鉴于中稷汉邦应向邵东亚先生偿还负债3,000万元，邵东亚先生指定中稷汉邦将3,000万元直接付至隆基有限账户。自该等款项足额付至隆基有限账户起，中稷汉邦应偿还邵东亚先生的负债3,000万元即全部结清。《关于对邵东亚、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增资时资本溢价到位情况的专项意见》验证款项到位情况如下：2008年1月10日至11日到位资金共2笔，属邵东亚先生增资资本溢价款合计3,000万元。

④2008年3月22日，邵东亚先生、隆基有限、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日发”）签订三方协议，协议约定：浙江日发同意于2008年3月28日之前向邵东亚先生支付借款人民币2,400万元，邵东亚先生应于2008

年 4 月 30 日之前将该等借款足额偿还浙江日发。邵东亚先生指定浙江日发将上述 2,400 万元直接付至隆基有限账户,作为邵东亚先生应向隆基有限支付的增资款项。《关于对邵东亚、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增资时资本溢价到位情况的专项意见》验证款项到位情况如下:2008 年 3 月 24 日至 25 日到位资金共 4 笔,属邵东亚先生增资资本溢价款合计 2,400 万元。

⑤《关于对邵东亚、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增资时资本溢价到位情况的专项意见》验证:2008 年 4 月 14 日到位资金 1 笔,属邵东亚先生增资资本溢价款合计 3,600 万元。

以上合计,邵东亚先生共向隆基有限支付增资款项 1.35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2008 年 3 月 28 日,隆基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王德行先生将其持有隆基有限 2%的股权计 50 万元,以 1,350 万元转让给邵东亚先生;邵东亚先生将其持有隆基有限 1.45454%的股权计 36.3635 万元,以 981.8145 万元转让给胡中祥先生;邵东亚先生将其持有隆基有限 6%的股权计 150 万元,以 4,050 万元转让给胡旭苍先生。此次转让后邵东亚先生持有的隆基有限的股权比例从 20%变为 14.54546%。

2008 年 4 月 8 日,隆基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邵东亚先生将其持有隆基有限 3.55555%的股权计 88.8888 万元,以 2,400 万元转让给浙江五都。此次转让后邵东亚先生持有的隆基有限的股权比例从 14.54546%变为 10.98991%。

2008 年 4 月 8 日,邵东亚先生、浙江五都、浙江日发签订三方协议,协议约定:鉴于邵东亚先生、隆基有限、浙江日发于 2008 年 3 月 22 日签订的三方协议,邵东亚先生应于 2008 年 4 月 30 日之前偿还浙江日发借款 2,400 万元,同时浙江五都应向邵东亚先生支付股权转让款 2,400 万元;邵东亚先生指定浙江五都将上述股权转让款 2,400 万元直接付至浙江日发账户,作为偿还浙江日发的借款。

2008 年 5 月 6 日,隆基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31.025

万元，占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的 4.98%，由无锡尚德以现金方式认缴。此次增资后邵东亚先生持有的隆基有限的股权比例从 10.98991%变为 10.44261%。

2008 年 7 月 5 日，隆基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隆基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本公司，全体发起人按照其所持隆基有限的出资比例持有股份公司相应比例的股份。整体变更后邵东亚先生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10.44261%。

中稷汉邦于 2008 年 6 月 20 日出具《确认函》，该确认函确认“本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10 日向西安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账户转入人民币 3,000 万元（分两笔转入，第一笔金额 1,900 万元，中国建设银行电子汇划划款补充报单号 6101673119；第二笔金额 1,100 万元，中国建设银行电子汇划划款补充报单号 6101673138），该款项系邵东亚对西安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的投资款，不代表本公司与西安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存在任何投资关系或者债权债务关系，本公司与邵东亚之间就该笔款项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浙江日发于 2008 年 6 月 20 日出具《确认函》，确认“本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24 日、2008 年 3 月 25 日向西安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账户转入人民币 2,400 万元（分四笔转入，第一笔金额 1,000 万元，中国建设银行电子汇划划款补充报单号 6102002635；第二笔金额 600 万元，中国建设银行电子汇划划款补充报单号 6102002642；第三笔金额 300 万元，中国建设银行电子汇划划款补充报单号 6102002649；第四笔金额 500 万元，中国建设银行电子汇划划款补充报单号 6102002664），该款项系邵东亚对西安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的投资款，不代表本公司与西安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存在任何投资关系或者债权债务关系，本公司与邵东亚之间就该笔款项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2007 年 12 月 25 日邵东亚先生、隆基有限、中稷汉邦签订的三方协议，2008 年 3 月 22 日邵东亚先生、隆基有限、浙江日发签订的三方协议和 2008 年 4 月 8 日邵东亚先生、浙江五都、浙江日发签订的三方协议均真实有效，邵东亚先生与中稷汉邦、浙江日发之间就上述款项及股权不存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存在委托代为持股的情况。

（2）2007 年 12 月 23 日邵东亚先生增资的作价和增资的必要性

①增资作价情况

2007 年 12 月 23 日邵东亚先生对公司进行增资，对应每 1 元注册资本支付的价格为 27 元，共增资 1.35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②增资的必要性

2006 年 12 月 6 日，新盟公司出资 400 万元设立宁夏隆基，2007 年 4 月 7 日，新盟公司再对宁夏隆基增资 700 万元，2007 年 5 月 16 日，新盟公司受让抚顺磁电持有宁夏隆基的股权共支付 1,972 万元。2008 年 6 月 11 日，隆基有限再对宁夏隆基增资 8,928 万元。公司在邵东亚先生 2007 年底增资本公司前，已经支付了 3,072 万元作为对宁夏隆基的出资，同时为了保证宁夏隆基单晶硅棒项目的按期推进，公司还面临较大的后续增资压力。

此外，2007 年 11 月 28 日新盟公司与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签订《硅产品订购合同》；2007 年 12 月 24 日上述两方签订《硅产品订购合同补充协议》。根据上述合同和协议，新盟公司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采取优惠的付款方式促使后者扩建其多晶硅生产线并形成年产 1,500 吨太阳能级多晶硅料的生产能力，五年内前者优先享有该扩建项目完成后生产的 500 吨/年太阳能光伏电池硅片用多晶硅料的购买权，五年总购买量 2,500 吨 $\pm$ 20%。根据上述合同和协议，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向新盟公司提供 500 吨/年的多晶硅料，供货从 2009 年 4 月 1 日开始，为期 5 年。

上述合同和协议规定：新盟公司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预付款总计 2.5 亿元，支付时间如下表：

支付时间	支付金额（万元）
2007 年 12 月 29 日 注	3,000
2008 年 1 月 31 日前	5,000
2008 年 3 月 31 日前	5,000
2008 年 9 月 30 日前	12,000

注：上述合同和协议规定：峨嵋半导体材料厂为新盟公司开具额度为 3,000 万元的预付款保函，后者在收到预付款保函的十个工作日内，向前者支付 3,000 万元。峨嵋半导体材料厂

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开具了预付款保函，新盟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14 日支付了 3,000 万元预付款。

正是在本公司将向供货方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 2.5 亿元预付款的背景下，2007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增资 1.35 亿元，引入新股东邵东亚先生，以使用其投入本公司的资金部分满足本公司购买原材料的战略性安排需要。

2007 年 12 月 23 日，邵东亚先生、公司原有股东、本公司三方签订《增资扩股协议》，约定邵东亚先生以 1.35 亿元向公司增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0%，其中 5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3 亿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扩股协议》第三条“投资步骤”约定投资时间及金额如下表：

投资时间	分次投资金额（万元）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	4,500
2008 年 1 月 31 日前	3,000
2008 年 3 月 31 日前	2,400
2008 年 4 月 30 日前	3,600

邵东亚先生增资资本的实际到位情况如下：

到位时间	到位金额（万元）
2007 年 12 月 19 日至 29 日	4,500
2008 年 1 月 10 日至 11 日	3,000
2008 年 3 月 24 日至 25 日	2,400
2008 年 4 月 14 日	3,600

综上，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3 日作出增资决定，引入邵东亚先生 1.35 亿元的投资，目的是解决本公司自有资金不足和锁定未来本公司原材料来源而需支付巨额预付款之间的矛盾，是保障本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行的经营决策。邵东亚先生增资资金到位后，部分缓解了本公司的资金压力。对于预付款和邵东亚先生增资款之间的差额，本公司暂以自有资金支付。

（3）2008 年 3 月 28 日第五次股权转让中邵东亚先生既作为股权转让方又

作为股权受让方的交易背景；2008 年 4 月 8 日邵东亚先生再次转让股权给浙江五都的交易背景

2008 年 3 月 28 日，邵东亚先生从王德行先生处受让公司 2%股权，受让对价为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27 元；同时，邵东亚先生又将其持有公司 1.45454%的股权转让给胡中祥先生、将其持有的 6%股权转让给胡旭苍先生，转让对价为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27 元。

2008 年 4 月 8 日，邵东亚先生将其持有的 3.55555%的股权转让给浙江五都，转让对价为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27 元。

针对上述交易行为，保荐人以询问笔录的方式对股权转让方邵东亚先生和王德行先生进行了核查，其中邵东亚先生在询问笔录中就上述交易行为的交易背景说明如下：

邵东亚先生和胡中祥先生、胡旭苍先生、王建军先生（浙江五都的法定代表人）以前是合作伙伴。胡中祥先生、胡旭苍先生、王建军先生看好本公司发展前景，希望在控制交易风险的前提下增持本公司的股份，同时邵东亚先生与浙江五都的控股股东浙江日发之间存在债务关系，邵东亚先生希望通过转让股权以抵偿对浙江日发的债务；鉴于同胡中祥先生、胡旭苍先生、王建军先生的长期合作关系，邵东亚先生同意向其转让部分股权。同时，邵东亚先生认为本公司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在上述转让后其持股比例减少，邵东亚先生也积极寻求增持本公司股权的机会。

王德行先生在询问笔录中就上述交易行为的交易背景说明如下：因年事已高，希望回避股权价值波动的风险，故采用向他人转让股权的方式处置了上述资产。上述资产处置后，其获得的投资收益率也基本达到了他本人的期望。

保荐人在综合上述询问笔录、股权转让协议、股东会决议有关文件及有关转让价格安排的基础上认为：上述交易行为客观真实，交易背景具有合理性。

2、在本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背景下股权转让方进行股权转让的真实意愿

针对隆基有限在 2007 年下半年已做出准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初步计划的情况下，有部分股东较为频繁地转让其持有隆基有限的股权，保荐人对此行为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对象包括股东王德行先生，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股东、董事李春安先生，股东、董事邵东亚先生。

（1）王德行先生进行股权转让的真实意愿

2007 年 12 月 5 日前，股东王德行先生持有公司 10%的股权。2007 年 12 月 5 日，股东王德行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 4.764%的股权转让给他人，转让后仍持有 5.236%的股权；2007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增资后，股东王德行先生的股权比例稀释为 4.1888%；2008 年 3 月 28 日，股东王德行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 2%的股权转让给他人，转让后仍持有 2.1888%的股权；2008 年 5 月 6 日，公司再次增资，同时股东王德行先生又将增资后其持有的公司 0.4%股权转让给他人，增资及转让后王德行先生持股比例下降为 1.6798%；2009 年 2 月，本公司增资后王德行先生的持股比例为 1.595250%。

自 2007 年 12 月 5 日起，股东王德行先生将其持有公司的大部分股权分次转让给他人。对于上述股权转让是否是王德行先生在知悉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情况下进行的、上述多次转让是否是王德行先生真实意愿的表示，股东王德行先生和公司总经理钟宝申先生接受了保荐人的询问。王德行先生表示，由于他年事已高，希望回避股权价值波动的风险，故采用向他人转让股权的方式处置了上述资产，上述多次转让均出自本人自愿；公司总经理钟宝申先生见证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全部过程并证实了王德行先生的说法。

（2）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进行股权转让的真实意愿

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2007 年 12 月 5 日前合计持有公司 50%的股权。2007 年 12 月 5 日合计转让了持有的 2.75%股权给张珍霞女士。经保荐人核查，张珍霞女士 2003 年加入公司，现为公司的财务经理，既是公司的创业者又是资深管理人员，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的股权转让是为了以股权激励方式提升创业者的工作积极性、谋求中层业务骨干与股东利益的相对统一并实现对其人力资本价值的肯

定。

（3）李春安先生进行股权转让的真实意愿

李春安先生是公司的董事，也是公司主要创业者之一，2007年12月5日前持有公司39%的股权。自2007年12月5日后经过多次转让，目前持有公司25.632194%的股权。历次转让中，股权受让方主要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 中层骨干。经保荐人核查，李春安先生的股权转让亦是以股权激励方式提升公司 同仁的工作积极性，谋求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业务骨干与股东利益的相对统一并 实现对其人力资本价值的肯定，是其真实意愿的表示。

（4）邵东亚先生进行股权转让的真实意愿

邵东亚先生是公司的董事，于2007年12月23日向公司投资1.35亿元取得了公司20%的股权。2007年12月23日以后邵东亚先生将其部分股权分次转让给 胡中祥先生、胡旭苍先生和浙江五都，目前邵东亚先生持有公司9.917009%的股 权。经保荐人核查，邵东亚先生的股权转让行为是其真实意愿的表示。（参见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过程中重要事项的专项说明”之“1、邵东亚先生所持 股权的形成情况”之“（3）2008年3月28日第五次股权转让中邵东亚先生既 作为股权转让方又作为股权受让方的交易背景；2008年4月8日邵东亚先生再 次转让股权给浙江五都的交易背景”）

3、关于对本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背景下股权转让作价真实合理 性的说明

（1）第四次股权转让作价合理性的说明

2007年12月5日，公司通过了进行股权转让的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方包 括王德行先生、李春安先生、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和李文学先生，股权受让 方包括胡中祥先生、高斌先生、司云峰先生、赵可武先生、杨雪君女士、岳鹏飞 先生、张珍霞女士和钟宝申先生。除李文学先生与张珍霞女士是夫妻关系，转让 对价是每1元注册资本对应1元以外，其他各方转让对价均为每1元注册资本对 应5元。

上述股权受让方除高斌先生以外，其余人员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核心骨干，其中钟宝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胡中祥先生为公司董事、杨雪君女士为公司监事、张珍霞女士为公司财务经理、岳鹏飞先生为公司供应部经理、赵可武先生是公司原料技术专家、司云峰先生是公司半导体材料专家。经保荐人核查，公司董事长李振国先生、总经理钟宝申先生均确认：高斌先生在公司以前的生产经营过程和融资过程中为公司作出过重要贡献。

经保荐人核查，因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法定审计、评估事项，本次股权转让并未进行专项审计、评估或使用该审计、评估结果作为作价的参考依据。该次股权转让因受让对象的特殊性，转让方和受让方采用约定价格的方式确定了转让价格。

根据中瑞岳华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7,729 万元，扣除 2007 年底邵东亚先生增资到位资金 4,500 万元后为 13,229 万元，2007 年 12 月 5 日的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故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数约为 6.61 元（因本公司无 2007 年 12 月 5 日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准确数据，所以以上述方法计算的数据作为参考数）。

该转让价格略低于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金额，前者约为后者的 76%。本次股权受让方主要是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核心骨干和为公司作出过重要贡献的人员，该转让对价是在综合考虑现时股权自身价值和奖励上述人员既往贡献的基础上予以确定的。由于现时股权自身价值可以以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金额量化表示，但上述人员既往贡献较难量化，所以以约定价格作为转让价格、且该约定价格略低于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金额是具有一定合理性的。

（2）第五次股权转让和第六次股权转让作价合理性的说明

2008 年 3 月 28 日，公司通过了进行第五次股权转让的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方包括王德行先生和邵东亚先生，股权受让方包括邵东亚先生、胡中祥先生和胡旭苍先生。转让对价为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27 元。

2008 年 4 月 8 日，公司通过了进行第六次股权转让的股东会决议，股权转

让方为邵东亚先生，股权受让方为浙江五都。转让对价为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27 元。

经保荐人核查，因上述两次股权转让不涉及法定审计、评估事项，上述两次股权转让并未进行专项审计、评估或使用该审计、评估结果作为作价的参考依据，转让方和受让方采用约定价格的方式确定了转让价格。

邵东亚先生向胡中祥先生、胡旭苍先生转让价格的确定依据是以邵东亚先生 2007 年 12 月向公司增资时的认购价格确定的，即均为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27 元；王德行先生向邵东亚先生转让的股权价格则参考了此价格。邵东亚先生 2007 年 12 月增资时的认购价格是当时每 1 元注册资本所对应的股东权益数额 6.61 元的 408%。

上述增资认购价格是在综合考虑现时股权自身价值和公司未来增长空间的基础上予以确定的，按 2007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25.74 万元计算，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收益为 3.01 元，模拟计算的认购市盈率为 8.97 倍，属于相对合理的水平。

（3）第七次股权转让作价合理性的说明

2008 年 5 月 7 日，公司通过了进行股权转让的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方包括王德行先生和李春安先生，股权受让方包括赵海龙先生等 32 人，转让对价为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22.80 元。

经保荐人核查，因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法定审计、评估事项，本次股权转让并未进行专项审计、评估或使用该审计、评估结果作为作价的参考依据。该次股权转让因受让对象的特殊性，转让方和受让方采用约定价格的方式确定了转让价格。

根据中瑞岳华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08 年 5 月 31 日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37,034 万元，2008 年 5 月 31 日的注册资本为 2,631 万元，故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数为 14.08 元（因本公司无 2008 年 5 月 7 日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准确数据，所以以上述方法计算的数据作为参考

数)。

该转让价格高于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金额，前者约为后者的 162%，同时转让价格低于 2007 年 12 月邵东亚先生增资时的认购价格。上述股权受让方除赵海龙先生、任志凯先生、李素彩女士以外，其余 29 人均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骨干；公司董事长李振国先生和总经理钟宝申先生均确认赵海龙先生、任志凯先生、李素彩女士在公司过去的发展过程中为公司做出过重要贡献。该转让对价是在综合考虑现时股权自身价值、公司未来增长空间和受让方对公司既往贡献的基础上予以确定的。由于现时股权自身价值可以以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金额量化表示，但公司未来增长空间根据任何一个估值模型都难于准确估计，上述人员既往贡献亦难以量化表示，所以以约定价格作为转让价格、且该约定价格高于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金额，且该约定价格低于风险投资人邵东亚先生 2007 年 12 月的增资认购价格是具有一定合理性的。

4、2007 年、2008 年股权转让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和印花税处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规定，股权转让方通过转让本公司股权所获得的收益属于财产转让所得，应分别以转让收益所得（转让价款扣除原取得成本和相关税费）按 20%税率缴纳个人所得税和以转让价款按 0.05%税率缴纳印花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作为股权出让方的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李春安先生均已办理了纳税手续，足额缴纳了上述个人所得税和印花税，并向保荐人提供了纳税凭证。

（四）发行人设立和历次增资时股东的资金或资产来源、股东背景、募集资金用途、增资时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及定价依据的专项说明

1、发行人设立（2000 年 2 月）

	股东及背景	出资情况	资金/资产来源
1	李振国	以现金出资 10.4 万元，以实物出资 9.6 万元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2	李葛卫	以现金出资 9.216 万元，以实物出资 10.784 万元。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3	徐志松	以现金出资 0.7 万元，以实物出资 9.3 万元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2、第一次增资（2002 年 8 月）

股东及背景	增资情况	资金来源	资金用途	公司财务状况	定价依据
李振国，公司老股东	以现金增资 182.5 万元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设立硅技术公司	增资前一年度（2001 年度）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2.44 万元；2001 年末净资产 47.60 万元；每份股东权益对应 0.95 元	考虑到公司处在经营初期，并经股东协商同意，按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1 元的价格增资
李喜燕，为李振国的配偶	以现金增资 67.5 万元				

3、第二次增资（2003 年 3 月）

股东及背景	增资情况	资金来源	资金用途	公司财务状况	定价依据
李振国，公司老股东	以现金增资 525 万元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400 万元，李振国夫妻向自然人龚裕和借款 300 万元（已归还）	扩大公司经营规模，及受让华晶公司的股权、对华晶公司增资	增资前一年度（2002 年度）营业收入 63.85 万元；净利润 -6.36 万元；2002 年末净资产 291.23 万元；每份股东权益对应 0.97 元	考虑到公司处在经营初期，并经股东协商同意，按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1 元的价格增资
李喜燕，公司老股东	以现金增资 175 万元				

4、第三次增资（2003 年 9 月）

股东及背景	增资情况	资金来源	资金用途	公司财务状况	定价依据
李振国，公司老股东	以现金增资 75 万元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投资所得	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拟设立矽美公司，并计划向华晶公司增资	增资前一年度（2002 年度）营业收入 63.85 万元；净利润 -6.36 万元；2002 年末净资产 291.23 万元；每份股东权益对应 0.97 元。增资当年度（2003 年度）营业收入 660.75 万元；净利润 -39.85 万元；2003 年末净资产 1,955.97 万元；每份股东权益对应 0.98 元	考虑到公司处在经营初期，并经股东协商同意，按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1 元的价格增资
李喜燕，公司老股东	以现金增资 25 万元				
李春安，为李振国同学	以现金增资 880 万元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投资所得			
李文学，为李振国同学	以现金增资 20 万元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5、第四次增资（2007 年 12 月）

股东及背景	增资情况	资金来源	资金用途	公司财务状况	定价依据
邵东亚，为财务投资人	以现金增资 1.35 亿元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及投资所得，房产抵押融资借款，父母、兄长的资助及向浙江日发借款 2,400 万元（以股权受让款归还）	支付原材料预付款、向宁夏隆基的后续增资款	增资当年度（2007 年度）营业收入 22,26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526 万元；2007 年末净资产 18,464 万元；每份股东权益对应 7.39 元，而 2007 年 12 月初每份股东权益对应 6.61 元	经股东协商同意，按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27 元的价格增资，是 2007 年 12 月初每份股东权益对应 6.61 元的 408%。该价格是在综合考虑现时股权自身价值和公司未来发展空间的基础上确定的，模拟计算的认购市盈率为 8.97 倍

6、第五次增资（2008 年 5 月）

股东及背景	增资情况	资金来源	资金用途	公司财务状况	定价依据
无锡尚德，为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以现金增资 5,136.1818 万元	自有资金	扩大公司经营规模，补充流动资金	增资前一年度（2007 年度）营业收入 22,26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526 万元；2007 年末净资产 18,464 万元；2007 年末每份股东权益对应 7.39	经股东协商同意，按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39.20 元的价格增资，是 2007 年末每份股东权益所对应的 7.39 元的 530%。该价格是在综合考虑现时股权自身价

				元	值、公司未来发展空间及无锡尚德作为公司的长期合作伙伴的基础上确定的，模拟计算的认购市盈率为 13.02 倍

7、第六次增资（2009 年 2 月）

股东及背景	增资情况	资金来源	资金用途	公司财务状况	定价依据
国信弘盛，为财务投资人	以现金增资 5,260 万元	自有资金	扩大生产规模，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建设	增资前一年度（2008 年度）营业收入 61,67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0,123 万元；2008 年末净资产 42,724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2.14 元	经股东协商同意，按每股 5.26 元的价格增资，是 2008 年末每股净资产 2.14 元的 246%。该价格是在综合考虑现时股权自身价值、公司未来发展空间的基础上确定的，认购市盈率为 10.42 倍。自然人股东的认购价格系参照国信弘盛认购价格确定
王晓东，为公司国际业务处总监	以现金增资 78.9 万元	自有资金			
申加兵，为公司技术中心总监	以现金增资 78.9 万元	自有资金			
向文飞，为宁夏隆基副总经理	以现金增资 52.6 万元	自有资金			
何江涛，为公司切片制造部经理	以现金增资 36.82 万元	自有资金			
高鹏，为公司技术部副经理	以现金增资 26.3 万元	自有资金			
陈润清，为公司工程建设处副经理	以现金增资 10.52 万元	自有资金			
戴文忠，为宁夏隆基质量部副经理	以现金增资 10.52 万元	自有资金			
李飞，为宁夏隆基工程部动力工程师	以现金增资 5.26 万元	自有资金			
李容，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以现金增资 5.26 万元	自有资金			
鲁帆，为公司技术部副主任工程师	以现金增资 5.26 万元	自有资金			
徐志鹏，为计划物流处副经理	以现金增资 5.26 万元	自有资金			

（五）发行人股东历次股权转让的原因、股权受让方的背景、资金来源、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定价依据及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情况的专项说明

1、第 1 次股权转让（2002 年 3 月）

转让方	受让方及背景	受让数量	受让价格	定价依据	支付情况	转让原因	资金来源	公司财务状况
徐志松	李振国，为公司原股东	10 万元出资	10 万元	原始出资额	已支付完毕	因公司设立初期亏损，徐志松、李葛卫另有其他发展安排，选择退出公司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增资前一年度（2001 年度）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2.44 万元；2001 年末净资产 47.60 万元；每份股东权益对应 0.95 元
李葛卫	李振国，为公司原股东	12.5 万元出资	12.5 万元	原始出资额	已支付完毕			
李葛卫	孙纯，为公司原股东	7.5 万元出资	7.5 万元	原始出资额	已支付完毕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2、第 2 次股权转让（2003 年 3 月）

转让方	受让方及背景	受让数量	受让价格	定价依据	支付情况	转让原因	资金来源	公司财务状况
孙 纯	李喜燕，为公司原股东	7.5 万元出资	7.5 万元	原始出资额	已支付完毕	因公司设立初期亏损，孙纯另有其他发展安排，选择退出公司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增资前一年度（2002 年度）营业收入 63.85 万元；净利润 -6.36 万元；2002 年末净资产 291.23 万元；

								每份股东权益对应 0.97 元

3、第 3 次股权转让（2005 年 6 月）

转让方	受让方及背景	受让数量	受让价格	定价依据	支付情况	转让原因	资金来源	公司财务状况
李振国	王德行，为李振国的朋友	100 万元出资	100 万元	原始出资额	已支付完毕	偿还个人借款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转 让 前 一 年 度（2004 年度）营业收入 848.84 万元；净利润-24.75 万元；2004 年末净资产 1,972.89 万元；每份股东权益对应 0.99 元
李春安		100 万元出资	100 万元	原始出资额	已支付完毕	收回部分投资，用于抚顺磁电生产基地的再投资		

4、第 4 次股权转让（2007 年 12 月）

转让方	受让方及背景	受让数量	受让价格	定价依据	支付情况	转让原因	资金来源	公司财务状况
王德行	胡中祥，为财务投资人	45 万元出资	225 万元	见文字说明	已支付完毕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见文字说明

王德行	高斌，曾为公司发展做出贡献的人员，为李振国的同学	15 万元出资	75 万元		已支付完毕	因年事已高，回避股权价值波动的风险，溢价出售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王德行	司云峰，为公司半导体事业部总经理	8.82 万元出资	44.1 万元		已支付完毕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王德行	赵可武，为公司原料工艺室主任	8.82 万元出资	44.1 万元		已支付完毕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王德行	杨雪君，为公司员工关系委员会主任	8.82 万元出资	44.1 万元		已支付完毕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王德行	岳鹏飞，为公司供应部经理	8.82 万元出资	44.1 万元		已支付完毕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李春安	钟宝申，为公司总经理	28.358 万元出资	141.79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股权激励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李春安	张珍霞，为公司财务管理处经理	14.542 万元出资	72.71 万元		已支付完毕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李振国	张珍霞，为公司财务管理处经理	39.876 万元出资	199.38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股权激励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李喜燕	张珍霞，为公司 财务管理处经 理	15.124 万元出资	75.62 万元		已支付完毕		本人及家庭的工 资薪酬、劳务所得	
李文学	张珍霞，为公司 财务管理处经 理	20 万元出资	20 万元		已支付完毕	夫妻间转让	本人及家庭的工 资薪酬、劳务所得	

①转让定价

2007 年 12 月 5 日，公司通过了进行股权转让的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方包括王德行先生、李春安先生、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和李文学先生，股权受让方包括胡中祥先生、高斌先生、司云峰先生、赵可武先生、杨雪君女士、岳鹏飞先生、张珍霞女士和钟宝申先生。除李文学先生与张珍霞女士是夫妻关系，转让对价是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1 元以外，其他各方转让对价均为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5 元。

上述股权受让方除高斌先生以外，其余人员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核心骨干，其中钟宝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胡中祥先生为公司董事、杨雪君女士为公司监事、张珍霞女士为公司财务经理、岳鹏飞先生为公司供应部经理、赵可武先生是公司原料技术专家、司云峰先生是公司半导体材料专家。经保荐人核查，公司董事长李振国先生、总经理钟宝申先生均确认：高斌先生在公司以前的生产经营过程和融资过程中为公司作出过重要贡献。

经保荐人核查，因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法定审计、评估事项，本次股权转让并未进行专项审计、评估或使用该审计、评估结果作为作价的参考依据。该次股权转让因受让对象的特殊性，转让方和受让方采用约定价格的方式确定了转让价格。

根据中瑞岳华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7,729 万元，扣除 2007 年底邵东亚先生增资到位资金 4,500 万元后为 13,229 万元，2007 年 12 月 5 日的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故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数约为 6.61 元（因发行人无 2007 年 12 月 5 日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准确数据，所以以上述方法计算的数据作为参考数）。

发行人其他财务状况：转让当年度（2007 年度）营业收入 22,26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7,526 万元。

该转让价格略低于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金额，前者约为后者的 76%。本次股权受让方主要是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核心骨干和为公司作出过重要贡献的人员，该转让对价是在综合考虑现时股权自身价值和奖励上述人员既往贡献的基础上予以确定的。由于现时股权自身价值可以以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金额量化表示，但上述人员既往贡献较难量化，所以以约定价格作为转让价格、且该约定价格略低于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金额是具有一定合理性的。

②转让原因：

王德行的股权转让原因：自 2007 年 12 月 5 日起，股东王德行先生将其持有公司的大部分股权分次转让给他人。对于上述股权转让是否是王德行先生在知悉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情况下进行的、上述多次转让是否是王德行先生真实意愿的表示，股东王德行先生和公司总经理钟宝申先生接受了保荐人的询问。王德行先生表示，由于他年事已高，希望回避股权价值波动的风险，故采用向他人转让股权的方式处置了上述资产，上述多次转让均出自本人自愿；公司总经理钟宝申先生见证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全部过程并证实了王德行先生的说法。

李振国、李喜燕的股权转让原因：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2007 年 12 月 5 日前合计持有公司

50%的股权。2007年12月5日合计转让了持有的2.75%股权给张珍霞女士。经保荐人核查，张珍霞女士2003年加入公司，现为公司的财务经理，既是公司的创业者又是资深管理人员，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的股权转让是为了以股权激励方式提升创业者的工作积极性、谋求中层业务骨干与股东利益的相对统一并实现对其人力资本价值的肯定。

李春安的股权转让原因：李春安先生是公司的董事，也是公司主要创业者之一，2007年12月5日前持有公司39%的股权。自2007年12月5日后经过多次转让，目前持有公司25.632194%的股权。历次转让中，股权受让方主要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骨干。经保荐人核查，李春安先生的股权转让亦是以股权激励方式提升公司同仁的工作积极性，谋求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业务骨干与股东利益的相对统一并实现对其人力资本价值的肯定，是其真实意愿的表示。

5、第5次股权转让（2008年3月）

转让方	受让方及背景	受让数量	受让价格	定价依据	支付情况	转让原因	资金来源	公司财务状况
邵东亚	胡中祥，为财务投资人	36.3635 万元 出资	981.8145 万元	见文字说明	已支付完毕	见文字说明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见文字说明
邵东亚	胡旭苍，为财务投资人	150 万元出资	4,050 万元		已支付完毕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	
王德行	邵东亚，为公司原股东	50 万元出资	1,350 万元		已支付完毕		本人及家庭的工资薪酬、劳务所得及投资所得	

①转让定价

2008年3月28日，公司通过了进行第五次股权转让的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方包括王德行先生和邵东亚先生，股权受让方包括邵东亚先生、胡中祥先生和胡旭苍先生。转让对价为每1元注册资本对应27元。

经保荐人核查，因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法定审计、评估事项，上述两次股权转让并未进行专项审计、评估或使用该审计、评估结果作为作价的参考依据，转让方和受让方采用约定价格的方式确定了转让价格。

邵东亚先生向胡中祥先生、胡旭苍先生转让价格的确定依据是以邵东亚先生2007年12月向公司增资时的认购价格确定的，即均为每1元注册资本对应27元；王德行先生向邵东亚先生转让的股权价格则参考了此价格。邵东亚先生2007年12月增资时的认购价格是当时每1元注册资本所对应的股东权益数额6.61元的408%。

上述增资认购价格是在综合考虑现时股权自身价值和公司未来增长空间的基础上予以确定的，按2007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525.74万元计算，每1元注册资本对应的收益为3.01元，模拟计算的认购市盈率为8.97倍，属于相对合理的水平。

②转让原因

王德行先生股权转让的原因是他年事已高，希望回避股权价值波动的风险，故采用向他人转让股权的方式处置了上述资产；

邵东亚先生股权转让的原因是：邵东亚先生和胡中祥先生、胡旭苍先生以前是合作伙伴。胡中祥先生、胡旭苍先生看好发行人发展前景，希望增持发行人的股份，同时邵东亚先生与浙江五都的控股股东浙江日发之间存在债务关系，邵东亚先生希望通过转让股权

以抵偿对浙江日发的债务；鉴于同胡中祥先生、胡旭苍先生的长期合作关系，邵东亚先生同意向其转让部分股权。同时，邵东亚先生认为发行人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在上述转让后其持股比例减少，邵东亚先生也积极寻求增持发行人股权的机会，故又从王德行先生处受让部分股权。

6、第6次股权转让（2008年4月）

转让方	受让方及背景	受让数量	受让价格	定价依据	支付情况	转让原因	资金来源	公司财务状况
邵东亚	浙江五都，为财务投资人	88.88 万元出资	2,400 万元	同第五次股权转让	已支付完毕	参见文字说明	自有资金	同第五次股权转让时的财务状况

2008年4月8日，公司通过了进行第六次股权转让的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方为邵东亚先生，股权受让方为浙江五都。转让对价为每1元注册资本对应27元。

经保荐人核查，因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法定审计、评估事项，上述两次股权转让并未进行专项审计、评估或使用该审计、评估结果作为作价的参考依据，转让方和受让方采用约定价格的方式确定了转让价格。

邵东亚先生和王建军先生（浙江五都的法定代表人）以前是合作伙伴。王建军先生看好发行人发展前景，希望增持发行人的股份，同时邵东亚先生与浙江五都的控股股东浙江日发之间存在债务关系，邵东亚先生希望通过转让股权以抵偿对浙江日发的债务；鉴于同王建军先生的长期合作关系，邵东亚先生同意向其转让部分股权。

7、第7次股权转让（2008年5月）

转让方	受让方及背景	受让数量	受让价格	定价依据	支付情况	转让原因	资金来源	公司财务状况
李春安	张以涛, 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1.9732 万元出资	45 万元	见文字说明	已支付完毕	股权激励	自有资金	见文字说明
李春安	刘学文, 为公司财务总监	1.9732 万元出资	45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李定武, 为公司拉晶工艺室主任	1.9732 万元出资	45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李杰, 为公司切片工艺室主任	1.9732 万元出资	45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戚承军, 为公司人力资源处总监	1.9732 万元出资	45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王晓哲, 为公司发展中心总监	1.9732 万元出资	45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黄立新, 为公司国内业务处总监	1.9732 万元出资	45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刘保安, 为公司设备部经理	0.9209 万元出资	21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张群社, 为公司技术研究室主任	0.9209 万元出资	21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潘海光, 为公司总务部经理	0.9209 万元出资	21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曹宇, 为宁夏隆基生产部经理	0.9209 万元出资	21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刘晓明, 为原料制造部经理	0.9209 万元出资	21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吴文淑, 为宁夏隆基财务部经理	0.9209 万元出资	21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刘海焱, 为公司工程建设处经理	0.9209 万元出资	21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石磊, 为公司工程采购处经理	0.9209 万元出资	21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罗向玉, 为公司半导体事业部经理	0.9209 万元出资	21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刘珺, 为宁夏隆基总经办专案经理	0.9209 万元出资	21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梁丽英, 为通鑫公司财务部经理	0.3946 万元出资	9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殷创, 为公司质量管理处副经理	0.3946 万元出资	9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马池辉, 为公司国内业务处副经理	0.3946 万元出资	9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张亚宁, 为公司技术管理处副经理	0.3946 万元出资	9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牛存利, 为公司财务管理处副经理	0.3946 万元出资	9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张健, 为宁夏隆基技术部副主任工程师	0.3946 万元出资	9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史慧军, 为公司半导体事业部员工	0.3946 万元出资	9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宋志东, 为硅技术公司计划物流处副经理	0.3946 万元出资	9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周建华, 为半导体事业部副经理	0.3946 万元出资	9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任春, 为公司财务管理处员工	0.1317 万元出资	3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李晓英, 为公司财务管理处员工	0.1317 万元出资	3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李春安	高慧君, 为公司总经办员工	0.1317 万元出资	3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王德行	赵海龙, 曾为公司发展做出贡献的人员, 为李振国的朋友	3.9466 万元出资	90 万元		已支付完毕	因年事已高, 回避股权价值波动的风险, 溢价出售	自有资金	
王德行	任志凯, 曾为公司发展做出贡献的人员, 为李振国的朋友	3.2888 万元出资	75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王德行	李素彩, 曾为公司发展做出贡献的人员, 为李振国的朋友	3. 2888 万元出资	75 万元		已支付完毕		自有资金	

2008 年 5 月 7 日, 发行人通过了进行股权转让的股东会决议, 股权转让方包括王德行先生和李春安先生, 股权受让方包括赵海龙先生等 32 人, 转让对价为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 22.80 元。

经保荐人核查, 因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法定审计、评估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并未进行专项审计、评估或使用该审计、评估结果作为作价的参考依据。该次股权转让因受让对象的特殊性, 转让方和受让方采用约定价格的方式确定了转让价格。

根据中瑞岳华出具的审计报告, 发行人 2008 年 5 月 31 日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37,034 万元, 2008 年 5 月 31 日的注册资本为 2,631 万元, 故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数为 14.08 元 (因发行人无 2008 年 5 月 7 日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准确数据, 所以以上述方法计算的数据作为参考数)。

该转让价格高于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金额, 前者约为后者的 162%, 同时转让价格低于 2007 年 12 月邵东亚先生增资时的认购价格。上述股权受让方除赵海龙先生、任志凯先生、李素彩女士以外, 其余 29 人均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骨干; 公司董事长李振国先生和总经理钟宝申先生均确认赵海龙先生、任志凯先生、李素彩女士在公司过去的发展过程中为公司做出过重要贡献。该转让对价是在综合考虑现时股权自身价值、公司未来增长空间和受让方对公司既往贡献的基础上予以确定的。由于现时股权自身价值可以以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金额量化表示, 但公司未来增长空间根据任何一个估值模型都难于准确估计, 上述人员既往贡献亦难以量化表示, 所以以约定价格作为转让价格、且该约定价格高于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金额, 且该约定价格低于财务投资人邵东亚先生 2007 年 12 月的增资认购价格是具有一定合理性的。

（六）发行人资产重组情况

1、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收购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况，具体如下：

（1）2007年5月16日，抚顺磁电与新盟公司（发行人前身隆基有限更名前的名称）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抚顺磁电将其所持宁夏隆基认缴出资6,600万元（实缴出资1,972万元）以1,97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盟公司。

本次收购抚顺磁电所持宁夏隆基股权的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基于对光伏行业未来良好发展趋势的判断，需进一步增加持股比例以更多地分享宁夏隆基未来发展带来的收益；抚顺磁电转让其所持宁夏隆基股权的主要原因是抚顺磁电主营业务是与磁力设备有关的产品生产经营，并不具备丰富的光伏行业生产经营经验和专业知识，其转让所持宁夏隆基股权将有助于提高其在磁力设备行业的市场专注度。同时，抚顺磁电是发行人的关联方，收购其持有宁夏隆基的股权也可以避免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2）2007年8月9日，赵体月、孟海涛、华晶公司分别与新盟公司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华晶公司将其所持矽美公司102万元出资以10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盟公司，赵体月将其所持矽美公司170万元出资以17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盟公司，孟海涛将其所持矽美公司51万元出资以5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盟公司。

本次收购其他股东所持矽美公司股权的原因是进一步增加持股比例（持股比例从62%增至100%），以使矽美公司成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2、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出售所持联营公司股权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2007年10月17日，新盟公司与李建军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新盟公司将其所持华晶公司79.2万元的出资以79.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建军。

（2）2008年8月13日，发行人分别与刘乐毅、蔺煜春、郑重斌、庄凤玲、史春丽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发行人将所持华晶公司出资108万元以988.235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乐毅，将所持华晶公司出资 54 万元以 494.117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蔺煜春，将所持华晶公司出资 54 万元以 494.117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郑重斌，将所持华晶公司出资 54 万元以 494.117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庄凤玲，将所持华晶公司出资 36 万元以 329.411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史春丽。

发行人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是由于已拟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计划，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是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发行人的产业链已趋于完整，故向上述人员转让股权。发行人计划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建成并形成一定生产能力后，全部转让所持华晶公司的股权。

3、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发生按出资额转让或受让其他公司股权的转让定价依据

（1）矽美公司的股权转让

2005 年 8 月，矽美公司的自然人股东赵体月和孟海涛以出资额作为转让价格分别转让 20%、6%的股权给新盟公司，按出资额转让的原因是因为矽美公司成立不到一年，尚处亏损期。2007 年 8 月，矽美公司股东赵体月、孟海涛及华晶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 20%、6%、2%的股权以出资额作为转让价格出让给新盟公司，经过此次股权转让，上述三位股东已将持有的矽美公司的股权全部转出，上述三位出让股权的股东转让股权的原因是该三名股东自 2004 年 10 月入股矽美公司以来，已经获得近 3 倍的分红收益。控股股东新盟公司出于战略整合的需要，与上述三名股东进行股权转让协商，上述三名股东同意以出资额作为转让价格将其持有的矽美公司的股权转让给新盟公司。

（2）华晶公司股权转让

2007 年 10 月，新盟公司以出资额为转让价格将其持有的 4.4%的华晶公司的股权转让给李建军，原因是华晶公司自成立以来已经为新盟公司贡献了较大的投资收益，且新盟公司没有参与华晶公司的实质经营，而华晶公司主要经营者李建军有较强的意愿增持华晶公司的股权，经双方友好协商，新盟公司愿意以出资额作为转让价格出让华晶公司 4.4%的股权给李建军。

经保荐人核查后认为：上述股权转让行为均系转让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纠纷。

四、公司设立时发起人出资及设立后历次股本变化验资情况

（一）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2000年2月14日本公司前身新盟公司成立，注册资本50万元。2000年2月3日，经西安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希会验字（2000）第057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0年2月2日，李振国先生出资20万元（货币出资10.4万元，实物出资9.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李葛卫先生出资20万元（货币出资9.216万元，实物出资10.78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徐志松先生出资10万元（货币出资0.7万元，实物出资9.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本次股东出资足额到位。

（二）2002年7月第一次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2002年7月25日，新盟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增加注册资本250万元，其中李振国先生增加出资182.5万元，李喜燕女士增加出资67.5万元。

2002年8月6日，经西安长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长会验字（2002）第33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2年7月31日，李振国先生以货币增加出资182.5万元，增资后李振国先生出资2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5%；李喜燕女士以货币增加出资67.5万元，增资后李喜燕女士出资6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2.5%；原股东孙纯先生出资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本次股东增资足额到位。

注：在本次增资前，经股权转让，股东结构已变化为李振国先生出资4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5%；孙纯先生出资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

（三）2003 年 3 月第二次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2003 年 3 月 15 日，新盟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增加注册资本 700 万元，其中李振国先生增加出资 525 万元，李喜燕女士增加出资 175 万元，并同意孙纯先生将其出资 7.5 万元（占增资前注册资本的 2.5%）转让给李喜燕女士。

2003 年 3 月 24 日，经西安华鑫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华鑫西验字（2003）第 255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3 年 3 月 24 日，李振国先生以货币增加出资 525 万元，增资后李振国先生出资 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5%；李喜燕女士以货币增加出资 175 万元，增资并接受孙纯先生转让后李喜燕女士出资 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原股东孙纯先生将本次增资前持有的 2.5% 出资转让给李喜燕女士，从而退出了股东会。本次股东增资足额到位。

（四）2003 年 9 月第三次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2003 年 8 月 10 日，新盟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增加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李振国先生增加出资 75 万元，李喜燕女士增加出资 25 万元，新股东李春安先生投入出资 880 万元，新股东李文学先生投入出资 20 万元。

2003 年 8 月 13 日，经西安方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西方兴会验字（2003）085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3 年 8 月 13 日，李振国先生以货币增加出资 75 万元，增资后李振国先生出资 8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1.25%；李喜燕女士以货币增加出资 25 万元，增资后李喜燕女士出资 27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3.75%；新股东李春安先生以货币投入出资 8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4%；新股东李文学先生以货币投入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本次股东增资足额到位。

（五）2007 年 12 月第四次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1、增资依据

2007 年 12 月 23 日，新盟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

元。由新股东邵东亚先生以货币 1.35 亿元认缴增资，其中 5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溢价 1.3 亿元计入资本公积。

注：在本次增资前，经股权转让，股东结构已变化，具体参见“第五节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中“（一）公司股权结构历次变动情况及原因”。

2、新增注册资本验资情况

2007 年 12 月 24 日，经陕西国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陕国兴验字（2007）第 195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7 年 12 月 19 日，邵东亚先生以货币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3、新增资本溢价验证情况

2008 年 7 月 7 日，经中瑞岳华出具的《关于对邵东亚、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增资时资本溢价到位情况的专项意见》验证邵东亚先生增资中资本溢价 1.3 亿元到位明细情况如下：

（1）2007 年到位资金：

2007 年 12 月 25 日到位资金 1 笔，金额 500 万元；

2007 年 12 月 26 日到位资金 1 笔，金额 800 万元；

2007 年 12 月 27 日共到位资金 5 笔，金额分别为：800 万元、590 万元、110 万元、150 万元、450 万元；

2007 年 12 月 29 日到位资金 1 笔，金额 600 万元；

2007 年到位 8 笔资金属资本溢价，合计 4,000 万元。

（2）根据 2007 年 12 月 25 日邵东亚先生、隆基有限、中稷汉邦签订的三方协议，由债务人中稷汉邦代原债权人邵东亚先生支付隆基有限 3,000 万元，作为邵东亚先生的资本溢价投资，款项到位情况如下：

2008 年 1 月 10 日到位资金 1 笔，金额 1,900 万元；

2008 年 1 月 11 日到位资金 1 笔，金额 1,100 万元。

(3) 根据 2008 年 3 月 22 日邵东亚先生、隆基有限、浙江日发签订的三方协议，浙江日发代邵东亚先生支付增资资金 2,400 万元，到位情况如下：

2008 年 3 月 24 日到位资金 3 笔，金额分别为 1,000 万元、600 万元、300 万元；

2008 年 3 月 25 日到位资金 1 笔，金额 500 万元。

(4) 邵东亚先生 2008 年 4 月 14 日到位资金 1 笔，金额 3,600 万元。

以上合计，邵东亚先生共向隆基有限支付增资资本溢价款项 1.3 亿元。本次股东增资足额到位。

(六) 2008 年 5 月第五次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1、增资依据

2008 年 5 月 6 日，隆基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新增注册资本 131.025 万元，由无锡尚德以货币 5,136.1818 万元认缴，其中 131.02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 5,005.156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注：在本次增资前，经股权转让，股东结构已变化，具体参见“第五节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中“(一) 公司股权结构历次变动情况及原因”。

2、新增注册资本验资情况

2008 年 5 月 22 日，经陕西国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陕国兴验字(2008)第 070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8 年 5 月 22 日，无锡尚德以货币出资 131.025 万元，占总注册资本的 4.98%。

3、新增资本溢价验证情况

2008 年 7 月 7 日，经中瑞岳华出具的《关于对邵东亚、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增资时资本溢价到位情况的专项意见》验证无锡尚德增资中资本溢价

5,005.1568 万元到位明细情况如下：2008 年 5 月 28 日到位资金 1 笔，金额 5,005.1568 万元。

本次股东增资足额到位。

（七）2008 年 7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的验资情况

根据 2008 年 7 月 5 日隆基有限股东会决议，隆基有限以 2008 年 5 月 31 日作为审计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7 月 5 日，经中瑞岳华出具的《验资报告》（中瑞岳华验字[2008]第 2084 号）验证：截至 2008 年 7 月 5 日，股份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资本公积 62,269,797.23 元已全部缴清。

（八）2009 年 2 月第六次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根据 2009 年 2 月 5 日隆基股份股东大会决议，隆基股份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060 万元，占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的 5.033238%，由国信弘盛和王晓东等 11 名自然人以现金方式认缴。

2009 年 2 月 17 日，陕西国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陕国兴验字（2009）第 019 号验资报告验证：国信弘盛出资 5,260 万元，其中 1,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4.748338%）、4,26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王晓东出资 78.9 万元，其中 1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71225%）、63.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申加兵出资 78.9 万元，其中 1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71225%）、63.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向文飞出资 52.6 万元，其中 1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47483%）、42.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何江涛出资 36.82 万元，其中 7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33238%）、29.8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高鹏出资 26.3 万元，其中 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23742%）、21.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陈润清出资 10.52 万元，其中 2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09498%）、8.5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戴文忠出资 10.52 万元，其中 2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09498%）、8.5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李飞出资 5.26 万元，其中 1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

注册资本的 0.004749%)、4.2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李容出资 5.26 万元，其中 1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04749%）、4.2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鲁帆出资 5.26 万元，其中 1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04749%）、4.2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徐志鹏出资 5.26 万元，其中 1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 0.004749%）、4.2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股东增资足额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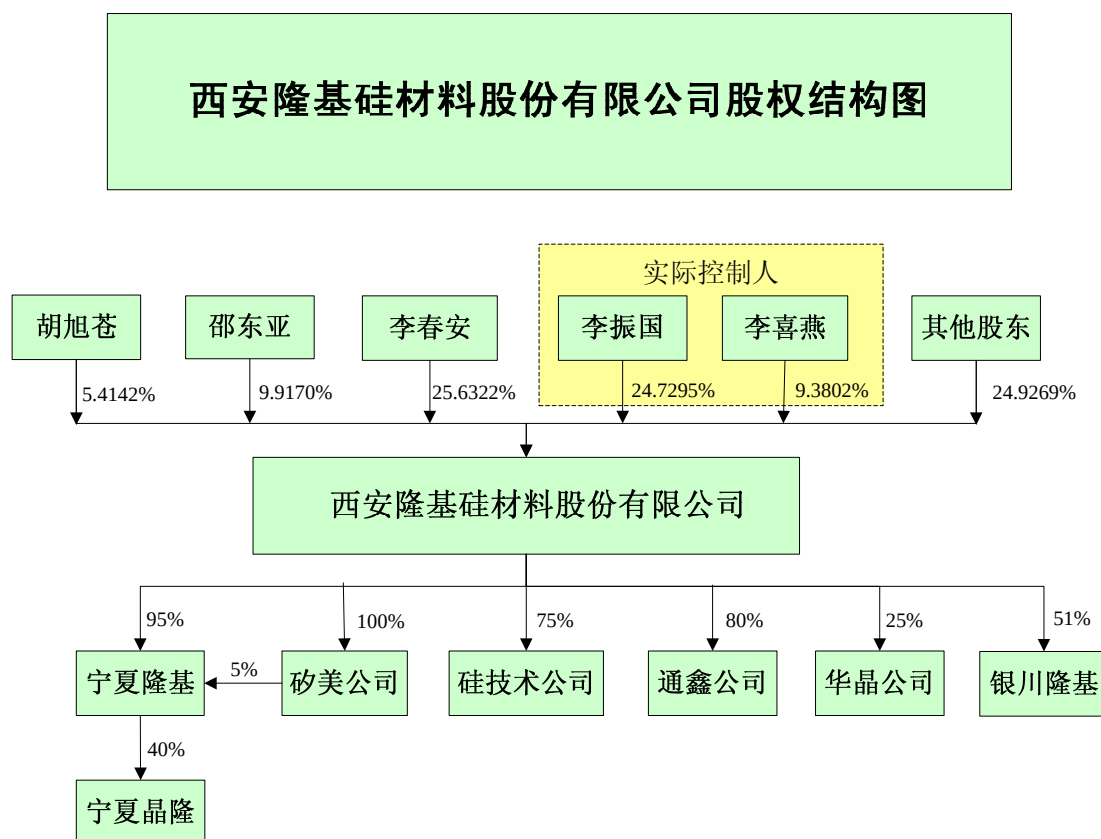
（九）2007 年 12 月第四次增资和 2008 年 5 月第五次增资由两家机构出具验资报告和专项意见的原因

本公司 2007 年 12 月第四次增资和 2008 年 5 月第五次增资均由陕西国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验。根据当地工商部门的有关要求，该会计师事务所仅对增资资金计入注册资本的部分进行了审验，溢价部分未予审验。具体如下：2007 年 12 月 24 日，经陕西国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陕国兴验字(2007)第 195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7 年 12 月 19 日，邵东亚先生以货币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2008 年 5 月 22 日，经陕西国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陕国兴验字（2008）第 070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8 年 5 月 22 日，无锡尚德以货币出资 131.0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8%。

2008 年，本公司聘请的首发中介机构团队在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了上述问题，要求本公司重新聘请新的验资机构以出具专项意见的方式对这两次增资计入注册资本之外的溢价部分到位情况予以核验。本公司聘请了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关于对邵东亚、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增资时资本溢价到位情况的专项意见》，验证了上述两位股东增资资金已足额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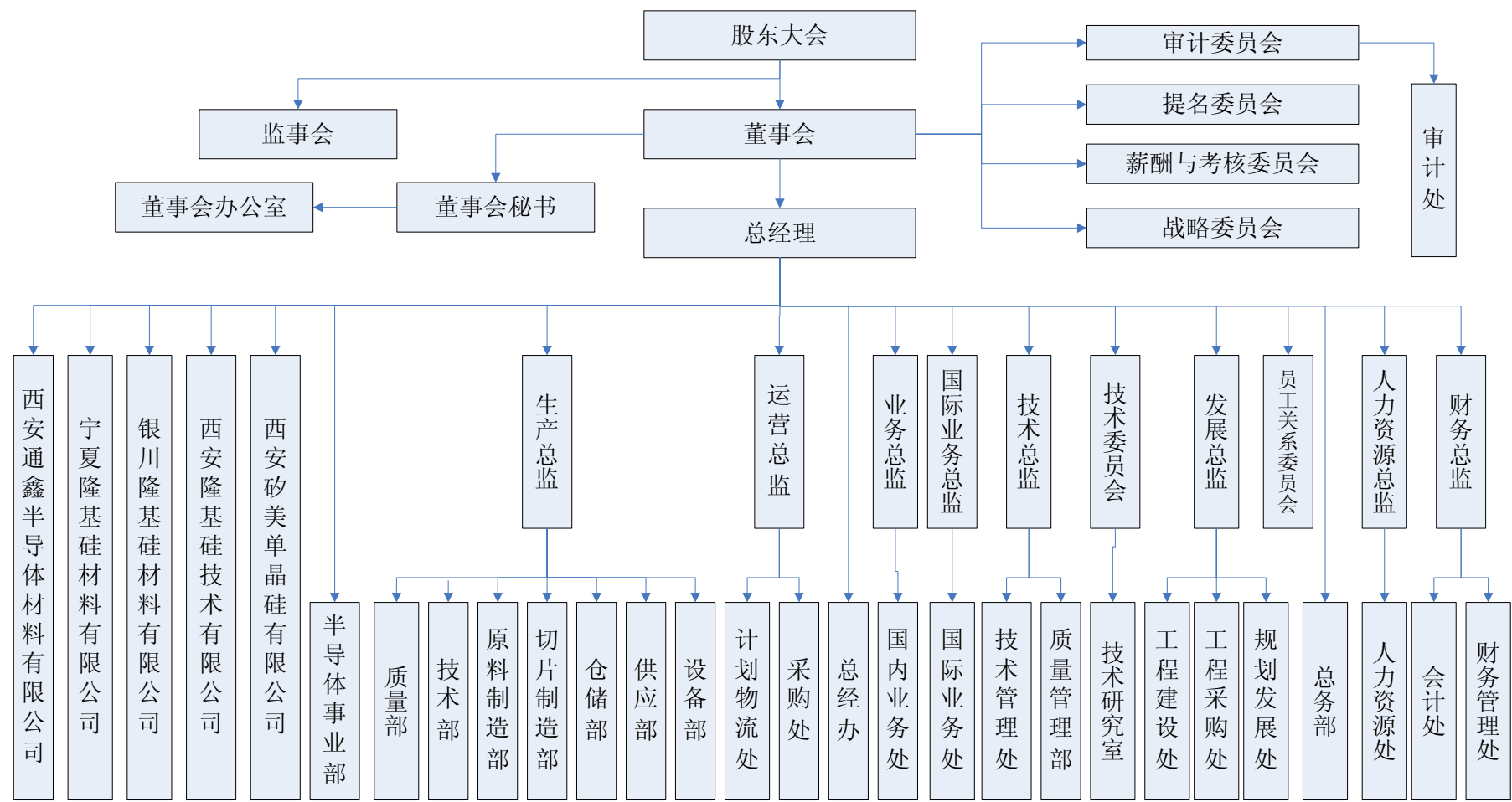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二）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以上各职能部门职责如下：

1、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三会”制度规范运作；负责董事之间有效沟通；负责公司证券事务管理、中介机构协调、投资者关系管理、证券监管机构联络；负责股东关系协调。

2、半导体事业部：负责面向半导体行业硅材料的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和销售。

3、质量部：负责通过 ISO9000 等质量管理活动，提高员工质量意识，提高客户对产品质量的满意度；负责公司原辅料及产品和在制品的检验，负责工艺纪律检查，负责与客户的质量交流，负责对质量异常的处理。

4、技术部：负责公司各工序技术工艺的研究、生产工艺文件的编制、操作手册、技术标准、检验标准的制定；组织实施工艺流程改进；负责生产线合理布局、产能工时测算、生产效能提升、工装夹具设计制作；参与技术改造和设备选型。

5、原料制造部：根据生产计划合理安排生产、制定生产辅助材料需求计划；保障计划任务的完成；严格执行工艺规范；落实设备维护保养规定，有效保证产能；提高产品成品率，有效降低成本。

6、切片制造部：根据生产计划合理安排生产、制定生产辅助材料需求计划；保障计划任务的完成；严格执行工艺规范；落实设备维护保养规定，有效保证产能；提高产品成品率，有效降低成本。

7、仓储部：负责公司各类仓库的管理，保证账实相符；负责仓储信息的及时、准确传递；负责制定生产包装材料的需求计划。

8、供应部：负责外协计划的编制、实施，负责一般生产辅料、办公用品、IT 设备、劳保用品、计量器具等采购业务。

9、设备部：负责设备管理体系的建立及实施督导，保障设备的安全、高效运行；负责动力及外围辅助系统的运行；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负责设备的维修保障工作；负责设备备件的管理工作；负责设备故障和事故的分析。

10、计划物流处：负责公司整体生产计划的制定及监督执行；负责公司的物料调配及物流职能；负责生产信息、物料信息的汇总、分析和传递。

11、采购处：负责主要辅料采购；负责相关采购计划的制定、采购合同谈判签订和执行；负责对相应供应商评估工作。

12、总经办：负责公司总体经营管理；负责公司制度建设、流程建设、子公司管理等企管工作；负责公司文秘、印信、档案等行政管理；负责许可证照、对外公共关系及对内组织协调管理；负责企业信息化建设管理、企业形象策划；负责接待策划、公司大型活动策划。

13、国内业务处：负责国内市场业务，包括国内顾客和国内多晶供方的市场开拓和业务联络、市场信息收集分析、产品推介、展会等工作；负责国内售后服务工作；负责本部门合同评审和管理、业务统计和应收账款的管理。

14、国际业务处：负责国际市场业务，包括海外顾客和海外多晶供方的市场开拓和业务联络、市场信息收集分析、产品推介、展会等工作；负责海外售后服务工作；负责本部门合同评审和管理、业务统计和应收账款的管理。负责进出口关务的处理。

15、技术管理处：负责组织公司整体技术流程设计、产能分析与评价；负责规范技术开发、工艺管理制度；规范生产设备的管理；负责建立并完善技术团队的培养机制、技术职称评定管理；负责新技术、新产品、新设备导入管理；研发、技改项目的立项（备案）、审核与验收等管理；专利申报和知识产权管理。

16、质量管理处：负责 ISO 质量体系、EHS 体系的建立和完善；负责 5S 体系的管理推进；负责检测技术的开发与管理；负责市场质量信息的收集、组织分析。

17、技术研究室：负责开展专项技术开发和工艺研究；负责对生产技术、工艺的支持和技术人员培训；参与企业技术改造、装备技术升级项目的论证；参与对外技术交流活动；参与专利、标准及其他知识产权实施工作。

18、工程建设处：负责公司的基建工程项目管理；负责公司工程建设的建筑设计和实施；负责提交工程建设配套设备的采购计划。

19、工程采购处：负责企业工程施工方选择，负责重大项目设备采购、验收工作的组织、实施。

20、规划发展处：负责公司战略管理、中长期规划编制；负责组织公司发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负责重大项目立项及前期的实施管理。

21、员工关系委员会：负责建设良好的员工关系；负责组织开展员工文体活动；负责员工节假日福利的管理；负责员工投诉的处理；负责各类员工非正式组织的协调管理；协助人力资源部开展员工沟通工作；

22、总务部：负责公司总务后勤管理；包括负责车辆管理；负责安全保卫管理；用餐管理；环境卫生管理；住宿管理；办公用品收发管理，基础设施修缮。

23、人力资源处：负责建立并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包括负责公司人力资源规划，人员招聘，培训管理，薪酬福利管理，考核激励，劳动关系等管理工作，负责企业文化建设工作。

24、会计处：负责制定和执行公司会计核算制度，合法纳税；负责成本核算管理；负责按照成本核算办法，正确归集，分配生产费用，计算产品成本；负责编制相关财务报表。

25、财务管理处：负责制定和执行公司的各项财务制度；负责按规定编制预算、决算报告，及时对内和对外报送相关财务报表；负责进行财务分析、健全内控；负责合理融资，争取国家税收优惠政策；负责公司物料平衡、资产管理等工作。

26、审计处：负责公司各项审计工作；负责公司经营规范性审查；负责公司制度贯彻检查；负责公司法律事务工作。

（三）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6 年 12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振国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宁县新堡镇团结南路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本公司持股比例 95%，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矽美公司持股比例 5%
经营范围	半导体材料、太阳能电池、电子元器件、电器机械、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自动化设备、家用电器的开发、生产、销售

宁夏隆基最近两年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40,858,670.35	361,220,097.35
净资产	347,278,397.80	248,550,120.01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98,728,277.79	105,789,513.65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瑞岳华审计。

（1）宁夏隆基历史沿革

宁夏隆基现持有中宁县工商局颁发的 640501220007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中宁县新堡镇团结南路，法定代表人李振国，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实收资本 12,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半导体材料、

太阳能电池、电子元器件、电器机械、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自动化设备、家用电器的开发、生产、销售”。发行人持有该公司 95%的股权，矽美公司持有该公司 5%的股权。

①设立（第 1 期出资到位）

宁夏隆基于 2006 年 12 月 12 日在中宁县工商局注册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 6403222200505，实收资本为 1,200 万元。

根据设立时宁夏隆基的《章程》约定，抚顺隆基磁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磁电”）以货币方式出资 6,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新盟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 4,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矽美公司以技术方式出资 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2006 年 12 月 6 日，宁夏宏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宁宏源验字[2006]第 631 号）《验资报告》验证：第 1 期出资 1,200 万元于 2006 年 12 月 6 日到位，其中，抚顺磁电以货币出资 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67%；新盟公司以货币出资 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33%。

②第 2 期出资到位

2007 年 4 月 17 日，宁夏宏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宁宏源验字[2007]第 168 号）《验资报告》验证：第 2 期出资 1,872 万元于 2007 年 4 月 17 日到位，其中，抚顺磁电以货币出资 1,172 万元，两期合计出资 1,972 万元，共占注册资本的 16.43%；新盟公司以货币出资 700 万元，两期合计出资 1,100 万元，共占注册资本的 9.17%。抚顺磁电和新盟公司的合计出资比例达宁夏隆基章程约定注册资本的 25.6%。

2007 年 5 月 18 日，中宁县工商局向宁夏隆基颁发了 640501220007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实收资本为 3,072 万元。

③股权转让

2007 年 5 月 16 日，宁夏隆基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抚顺磁电将其持有的宁

夏隆基 55%股权计 6,600 万元（实缴出资 1,972 万元）以 1,97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盟公司，转让后新盟公司持有宁夏隆基 95%股权；同意矽美公司将其对宁夏隆基的技术出资计 600 万元变更为以货币出资 600 万元。2007 年 5 月 16 日，抚顺磁电和新盟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抚顺磁电将其持有的宁夏隆基 55%股权计 6,600 万元（实缴出资 1,972 万元）以 1,97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盟公司。宁夏隆基于 2007 年 5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④第 3 期出资全部到位

2008 年 6 月 11 日，宁夏众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众和验字[2008]029 号）《验资报告》验证：第 3 期出资 8,928 万元于 2008 年 5 月 30 日到位，其中，隆基有限以货币出资 8,328 万元，三期出资共 11,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5%；矽美公司以货币出资 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至此，宁夏隆基全部认缴出资足额到位，2008 年 6 月 25 日中宁县工商局向宁夏隆基颁发了 640521200000733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抚顺磁电、本公司、矽美公司分别出具《说明》，说明抚顺磁电 1,972 万元出资、本公司 9,428 万元出资和支付受让股权款 1,972 万元、矽美公司 600 万元出资来源均为其自有资金。

（2）宁夏隆基主要业务

宁夏隆基的主营业务是单晶硅棒的拉制和销售，主要生产设备为 239 台单晶炉。2007 年 9 月第一台单晶炉完成调试进行试生产，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宁夏隆基已完成安装调试的单晶炉为 239 台，产能达到 1,600 吨。

（3）本公司收购宁夏隆基股权的说明

本公司在 2007 年 5 月 16 日收购了宁夏隆基 55%的股权 6,600 万元（55%股权对应的实缴出资 1,972 万元），收购后本公司持有宁夏隆基 95%的股权。在收购宁夏隆基前一个会计年度末（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前一个会计

年度（2006 年度）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情况与本公司比较如下：

	2006. 12. 31 资产总额	2006 年度营业收入	2006 年度利润总额
宁夏隆基	1,200 万元	0 万元	0 万元
本公司（母公司）	4,680 万元	200 万元	1,226 万元
本公司（合并报表）	9,616 万元	8,770 万元	3,755 万元
占母公司比例	25.64%	0.00%	0.00%
占合并报表比例	12.48%	0.00%	0.00%

宁夏隆基在 2006 年 12 月 12 日才成立，至 2006 年底未开展经营活动，因此 2006 年度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均为零。本公司在 2007 年 5 月 16 日收购了宁夏隆基 55%的股权 6,600 万元（55%股权对应的实缴出资 1,972 万元），收购后本公司持有宁夏隆基 95%的股权。在收购时，宁夏隆基还处在基本建设阶段，基本未产生收入、利润，因此本次收购股权的行为，实质是收购了金额并不重大的在建工程，可以视同本公司自建。本公司及子公司陆续又投入 8,928 万元后，宁夏隆基才于 2007 年 9 月完成了第一台单晶炉的调试生产工作，于 2007 年底才开始产生营业收入（约 2,556 万元）。

经核查，在宁夏隆基设立时，本公司已将宁夏隆基纳入合并报表的范围，属于“通过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不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也不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具体原因如下：宁夏隆基新设成立时，本公司只持有 33.33%股权（首次出资时，本公司出资 400 万元，抚顺磁电出资 800 万元），但由于抚顺磁电已与本公司签订了委托管理协议，本公司对宁夏隆基具有“实质控制权”，因此宁夏隆基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07 年 5 月，本公司与抚顺磁电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不属于“企业合并”概念，应被认定为一般的股权收购。因为在收购抚顺隆基所持宁夏隆基股权前后，本公司对宁夏隆基均具有实质控制权（收购前后均需将宁夏隆基的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此次收购不涉及控制权的转移，因此不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范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发行人最近 3 年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2008】第 3 号）是对

同一公司控制权下相同、类似或相关业务进行重组进行认定的要求和解释，本公司在宁夏隆基设立时，已对宁夏隆基实施控制，并已将宁夏隆基纳入合并报表的范围；2007年5月受让宁夏隆基55%的股权，是在对其已实施控制的基础上进一步增持了股权。此外，宁夏隆基虽在投产后有较好的盈利，但这种盈利均主要是与本公司或控制的子公司之间的交易实现的（本公司或控制的子公司向宁夏隆基购买了其生产的绝大部分单晶硅棒），宁夏隆基在最近三年对外销售的比重很低。因此，本公司的上述行为并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的业绩可以连续计算。

保荐人认为：发行人收购宁夏隆基55%股权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2006年12月31日）的宁夏隆基资产总额占发行人（母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为25.64%、前一个会计年度（2006年度）的宁夏隆基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均为零；在收购时，宁夏隆基还处在基本建设阶段，基本未产生收入、利润，因此本次收购股权的行为，实质是收购了金额并不重大的在建工程，可以视为发行人自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陆续又投入8,928万元后，宁夏隆基才于2007年9月完成了第一台单晶炉的调试生产工作，于2007年底才开始产生主营收入（约2,556万元）；发行人在宁夏隆基设立时，已对宁夏隆基实施控制，并已将宁夏隆基纳入合并报表的范围；2007年5月受让宁夏隆基55%的股权，是在对其已实施控制的基础上进一步增持了股权。因此，发行人的上述行为并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发行人的业绩可以连续计算。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2007年收购宁夏隆基55%股权的事宜不违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发行人最近3年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2008]第3号），发行人的业绩可以连续计算。

（4）保荐人和会计师对新盟公司在实际经营中对宁夏隆基是否履行了实质控制权及是否应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发表的专项意见

宁夏隆基成立时的总经理为当时新盟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李振国，依据宁夏隆基两个股东抚顺磁电与新盟公司签订的《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新盟公司对宁夏隆基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具有实质控制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八条“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应当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①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②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③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④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保荐人和会计师认为，新盟公司通过协议对宁夏隆基进行受托管理，新盟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具有实质控制权，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从业务地位来看，宁夏隆基从设立之初即定位为从事单晶硅棒的拉制业务，从股东双方背景看，抚顺磁电没有单晶硅棒拉制的生产经验和技術储备，而新盟公司控制的矽美公司有丰富的单晶硅棒拉制经验和技術积累，因此，宁夏隆基的业务发展对新盟公司存在重大依赖；从宁夏隆基的筹建情况看，从 2006 年 12 月宁夏隆基成立至 2007 年 5 月新盟公司收购抚顺磁电持有的宁夏隆基 55%股权期间，宁夏隆基一直处于筹建和基建阶段，宁夏隆基的筹建和基建负责人分别为王晓哲和刘海焱，员工招聘的负责人为戚承军，上述三人均为新盟公司部门负责人。因此，抚顺磁电将宁夏隆基委托给新盟公司管理是宁夏隆基业务发展的必然，是实现宁夏隆基双方股东利益最大化的理性选择。

保荐人和会计师认为：抚顺磁电与新盟公司签订的《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合法有效，是宁夏隆基两个股东意愿的真实体现，新盟公司对宁夏隆基拥有、实施了实质控制权，并且确实负责日常经营管理，符合因“具有实质控制权”而纳入合并报表的规定。

(5) 设立期初，抚顺磁电委托新盟公司管理宁夏隆基并在宁夏隆基成立不久转让股权的原因

本公司和抚顺磁电于 2006 年 12 月 12 日共同投资设立宁夏隆基。由于抚顺磁电主要经营磁力分选设备、磁力起重设备、矿用机电产品等，对单晶硅棒、单晶硅片行业了解不深，也缺乏相关的行业管理经验，因此在宁夏隆基设立之初，抚顺磁电就委托在该行业有多年经验的本公司管理该公司。即本公司引入抚顺磁电作为投资者，并不是希望借助对方技术上或管理上的支持能力，而是通过抚顺磁电的投资，来解决对外投资自身资金不足的问题。

抚顺磁电转让其所持宁夏隆基股权的主要原因是抚顺磁电主营业务是与磁力设备有关的产品生产经营，并不具备丰富的光伏行业生产经营经验和专业知识，其转让所持宁夏隆基股权将有助于提高其在磁力设备行业的市场专注度；本公司收购抚顺磁电所持宁夏隆基股权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基于对光伏行业未来良好发展趋势的判断，需进一步增加持股比例以更多地分享宁夏隆基未来发展带来的收益；同时，抚顺磁电是本公司的关联方，收购其持有宁夏隆基的股权也可以避免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2、西安矽美单晶硅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 年 10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850 万元
实收资本	8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振国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西安市高新区电子西街 3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自动化设备、太阳能电池、半导体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器机械、家用电器的开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规定的专控

	及前置许可项目)

矽美公司最近两年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6,370,002.62 ⁵	397,054,012.59
净资产	40,645,530.99	40,405,342.18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240,188.81	7,037,601.69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瑞岳华审计。

（1）矽美公司历史沿革

矽美公司现持有西安市工商局颁发的 610101242558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西安市高新区电子西街 3 号，法定代表人李振国，注册资本 850 万元，实收资本 850 万元，企业类型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自动化设备、太阳能电池、半导体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器机械、家用电器的开发、生产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的股权。

①设立

矽美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0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赵体月，注册资本 850 万元。经西安方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04 年 10 月 14 日出具的西方会验字（2004）B1137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4 年 10 月 14 日，新盟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 30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6%；华晶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 10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赵体月以货币方式出资 3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孟海

⁵矽美公司原主要业务为拉制单晶硅棒，2009 年发行人将上述业务转到宁夏隆基，因此矽美公司 2009 年底总资产、净利润比 2008 年底大幅下降。矽美公司 2009 年末总资产小于净资产的原因是应缴税费为负值。

涛以货币方式出资 10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股东出资足额到位。

②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8 月 10 日，矽美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法定代表人由赵体月变更为李振国；同意赵体月将原出资 170 万元，以 170 万元转让给新盟公司；同意孟海涛将原出资 51 万元，以 51 万元转让给新盟公司。转让后矽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新盟公司出资 52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2%；华晶公司出资 10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赵体月出资 1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孟海涛出资 5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矽美公司于 2005 年 8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③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8 月 8 日，矽美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赵体月将原出资 170 万元，以 17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盟公司；同意华晶公司将原出资 102 万元，以 10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盟公司；同意孟海涛将原出资 51 万元，以 5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盟公司。转让后，矽美公司变更为新盟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于 2007 年 9 月 4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前身新盟公司的出资 306 万元和支付的股权受让款 544 万元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2）矽美公司主要业务

矽美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单晶硅棒的拉制和销售，主要产品为 6 英寸和 8 英寸太阳能电池级单晶硅棒和 3 英寸到 6 英寸二极管级、测试片级单晶硅棒。矽美公司已经建立了良好的客户网络，主要客户包括无锡尚德、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南京中电、天津环欧等，产品在客户中享有较高的美誉度。

3、西安隆基硅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2 年 9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40.80 万美元
实收资本	40.80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李振国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西安市高新区电子工业园电子西街 3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本公司持股比例 75%, Dramatic Investments Limited 持股比例 25%
经营范围	生产半导体材料、太阳能电池、电子元器件、电器机械等，以及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硅技术公司最近两年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7,822,079.72	59,416,086.41
净资产	42,955,817.32	30,605,541.83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12,350,275.49	1,131,180.89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瑞岳华审计。

（1）硅技术公司历史沿革

2002 年 9 月 16 日，经西安市人民政府外经贸西府高外字[2002]0039 号文批准，硅技术公司成立，并于 2002 年 9 月 19 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李振国先生，注册资本 28 万美元，投资总额 30 万美元，硅技术公司性质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股东包括新盟公司，持股比例 63.57%；美国北美微电子和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美微电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6.43%。

经西安康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02 年 10 月 18 日出具的西康综验字（2002）030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2 年 10 月 11 日止，新盟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 17.8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63.57%；北美微电子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

资 10.2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36.43%；股东出资足额到位。

2004 年 11 月 15 日，硅技术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北美微电子公司将其出资 10.2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36.43%），以 9.18 万美元转让给禧朗（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禧朗公司”）。

2007 年 12 月 5 日，硅技术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硅技术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2.8 万美元，由新盟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增资后股权结构变更为：新盟公司出资 30.6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75%；禧朗公司出资 10.2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25%。2007 年 12 月 11 日，西安高新区管委会以《西安高新区管委会关于西安隆基硅技术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变更的批复》（西高新发[2007]527 号）同意硅技术公司的上述增资事项。西安市人民政府颁发了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西府高外字[2002]0056 号）。

经陕西国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07 年 12 月 14 日出具的陕国兴验字（2007）第 192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7 年 12 月 13 日止，新盟公司以货币方式增加出资 12.8 万美元，增资后共出资 30.6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75%；禧朗香港出资 10.2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25%。本次增资足额到位。

2008 年 8 月 20 日，硅技术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禧朗公司将其持有硅技术公司的 25% 股权计 10.2 万美元，以 10.2 万美元转让给 Dramatic Investments Limited（Dramatic Investments Limited 是注册在英属维尔京群岛的一家公司，股东只有一人为何延祥，系中国香港籍）。转让后硅技术公司股权结构为：隆基股份持股比例 75%，Dramatic Investments Limited 持股比例 25%。2008 年 10 月 15 日，西安高新区管委会以《西安高新区管委会关于西安隆基硅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西高新发[2008]395 号）文件批复同意硅技术公司的上述股权转让事项。2008 年 10 月 16 日，西安市人民政府颁发了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西府高外字[2002]0056 号）。

Dramatic Investments Limited 于 2010 年 1 月 18 日出具了承诺：“除 Dramatic Investments Limited 与发行人共同投资硅技术公司的情形外，

Dramatic Investments Limited 与发行人的现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包括但不限于：（1）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投资关系或共同投资关系；（2）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现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或本公司投资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中任职；（3）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因与对方有特殊关系而可能导致一方行为可能影响另一方利益的情形。”

Dramatic Investments Limited 的股东何延祥于 2010 年 1 月 18 日出具了承诺：“除 Dramatic Investments Limited 与发行人共同投资硅技术公司的情形外，何延祥与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现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包括但不限于：（1）为对方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2）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投资关系或共同投资关系；（3）在对方所投资的公司或经济组织中任职，或者共同在某一公司或经济组织中任职；（4）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因与对方有特殊关系而可能导致一方行为可能影响另一方利益的情形。”

根据 Dramatic Investments Limited 提供的登记资料及 Dramatic Investments Limited 和何延祥出具的承诺，并经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Dramatic Investments Limited 与发行人现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硅技术公司主要业务

硅技术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多晶硅料处理的企业，主要从事多晶硅料（多晶硅碳头料、头尾料、锅底料及废硅片）的分类、清洗、纯化、检测工作。

硅技术公司目前可以对多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碳头料进行除碳处理，对单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头尾料、锅底料、边皮料进行除杂、除碳、清洗等处理。硅技术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处理后的多晶硅料可用于太阳能单晶、器件级单晶的生产。

4、西安通鑫半导体辅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8 年 7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2,500 万元
实收资本	2,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钟宝申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西安经济开发区沣京工业园潭滨北路 3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本公司持股比例 80%，奚西峰持股比例 10%，李玉绶持股比例 6%，卞维真持股比例 3%，焦建军持股比例 1%
经营范围	半导体材料生产用辅料的研发、生产、再生利用及经营（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通鑫公司最近两年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3,947,288.71	7,641,248.00
净资产	29,161,188.15	7,573,695.87
	2009 年 12 月	2008 年度
净利润	2,758,892.28	-431,304.13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瑞岳华审计。

（1）通鑫公司历史沿革

通鑫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23 日，法定代表人钟宝申先生，注册资本 2,500 万元。股东包括本公司，持股比例 60%；奚西峰先生，持股比例 26%；李玉绶先生，持股比例 6%；张建民先生，持股比例 4%；卞维真先生，持股比例 2%；焦建军先生，持股比例 2%。

经西安康胜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08 年 7 月 22 日出具的西康胜会验字[2008]第 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8 年 7 月 22 日止，首期出资 800.5 万元到位，其中本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 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2%；奚西峰先

生以货币方式出资 0.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004%；李玉绶先生以货币方式出资 0.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004%；张建民先生以货币方式出资 0.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004%；卞维真先生以货币方式出资 0.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004%；焦建军先生以货币方式出资 0.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004%。

2009 年 1 月 5 日，通鑫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原股东张建民先生将其持有的通鑫公司 4%股份计 100 万元（实缴出资 0.1 万元）转让给张珍霞女士，张珍霞女士向张建民先生支付 0.1 万元股款，并按公司章程规定认缴后续出资。

2009 年 1 月 5 日，通鑫公司通过《章程修正案》，确认注册资本分两期缴清，首期 800.5 万元注册资本已到位。

2009 年 9 月 15 日，通鑫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原股东奚西峰先生、李玉绶先生、张珍霞女士、卞维真先生、焦建军先生将其共同拥有的无形资产（硅晶圆线切割废砂浆回收技术及工艺）作价 999.5 万元人民币作为对通鑫公司的第二期出资。

西安科信无形资产评估事务所 2009 年 9 月 9 日出具西科信评报字[2009]248 号《“硅晶圆线切割废砂浆回收技术及工艺”无形资产评估报告书》，该事务所采用收益法对委托评估的技术无形资产在评估基准日 2009 年 9 月 2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做出了评定估算，评定该技术无形资产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评估价值为 1,182.86 万元。

经陕西新欣汉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09 年 9 月 18 日出具的陕新汉会验字[2009]第 174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9 年 9 月 18 日止，第二期出资 1,699.5 万元到位，通鑫公司注册资本 2,500 万元全部到位。其中本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 700 万元；奚西峰先生、李玉绶先生、张珍霞女士、卞维真先生、焦建军先生以其共同拥有的无形资产（硅晶圆线切割废砂浆回收技术及工艺）作价出资 999.5 万元。本次出资后通鑫公司股权比例为本公司（持股 60%）、奚西峰先生（持股 26%）、李玉绶先生（持股 6%）、张珍霞女士（持股 4%）、卞维真先生（持股 2%）、焦建军先生（持股 2%）。

2009 年 11 月 15 日，通鑫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张珍霞女士将其持有的通鑫公司 4%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张珍霞女士不再持有通鑫公司股权；同意奚西峰先生将其持有的通鑫公司 16%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后奚西峰先生持有通鑫公司 10%股权；经张珍霞女士和奚西峰先生转让后，本公司共持有通鑫公司 80%股权；同意焦建军先生将其持有的通鑫公司 1%股权转让给卞维真先生，转让后焦建军先生持有通鑫公司 1%股权，卞维真先生持有通鑫公司 3%股权；原股东李玉绥先生仍持有通鑫公司 6%股权。

（2）通鑫公司主要业务

通鑫公司主要进行半导体材料生产用辅料的研发、生产、再生利用及经营，主要产品包括聚乙二醇、碳化硅粉等。

5、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 年 11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4,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振国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银川市黄河东路创新园 45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本公司持股比例 51%，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公司 49%
经营范围	半导体材料、太阳能电池、半导体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器机械的开发、生产、销售（以上为筹建）

银川隆基最近一年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0,000,402.85
净资产	40,000,000.00
	2009 年度
净利润	0.00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瑞岳华审计。

银川隆基成立于 2009 年 11 月 19 日，法定代表人李振国先生，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股东包括本公司，持股比例 51%；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公司，持股比例 49%。

经宁夏众和会计师事务所 2009 年 11 月 17 日出具的众和验字[2009]第 05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9 年 11 月 17 日止，首期出资 4,000 万元到位，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四）发行人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宁夏晶隆石英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 年 7 月 4 日
注册资本	700 万元
实收资本	7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苗康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宁县新堡镇团结南路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宁夏隆基持股比例 40%，黄苗康持股比例 60%
经营范围	石英砂、坩埚、石英板、石英管的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宁夏晶隆最近两年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1,463,341.64	17,572,774.80
净资产	12,688,382.92	9,975,217.11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2,713,165.81	2,965,057.11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瑞岳华审计。

2、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8 年 9 月 10 日
注册资本	1,800 万元
实收资本	1,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建军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西安市高新区电子工业园电子西街 3 号 906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本公司持股比例 25%，李建军持股比例 58%，刘乐毅持股比例 6%， 蔺煜春持股比例 3%，郑重斌持股比例 3%，庄凤玲持股比例 3%， 史春丽持股比例 2%
经营范围	半导体材料、硅太阳能电池、电子元器件、办公自动化设备、电 器机械、家用电器的开发、生产和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 营（国家限制和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华晶公司最近两年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07,320,007.66	170,708,350.62
净资产	147,411,268.42	138,782,904.37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8,623,987.21	52,041,435.04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瑞岳华审计。

华晶公司现持有西安市工商局颁发的 61013110000221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西安市高新区电子工业园电子西街三号 906 室，法定代表人为李建军，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8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半导体材料、硅太阳能电池、

电子元器件、办公自动化设备、电器机械、家用电器的开发、生产和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该公司为本公司的参股公司，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25%的股权，李建军持有 58%的股权，刘乐毅持有 6%的股权，蔺煜春持有 3%的股权，郑重斌持有 3%的股权，庄凤玲持有 3%的股权，史春丽持有 2%的股权。

①设立

华晶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9 月，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李建军出资 25.5 万元，首期出资 11.373 万元；李振国出资 24.5 万元，首期出资 10.927 万元，李建军担任法定代表人。首期出资经中洲（集团）西安高新会计师事务所西高会验字（1998）第 389 号验资报告验证。

1999 年 8 月，华晶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李建军、李振国进行第二期出资，出资到位后李建军出资 25.5 万元，李振国出资 24.5 万元，第二期出资经西安西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希会验字（1999）第 477 号验资报告验证。1999 年 8 月 31 日，华晶公司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②第一次股权转让暨第一次增资

2003 年 5 月，华晶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华晶公司注册资本从 50 万元增加至 400 万元，同意李振国将其持有的 24.5 万元股权以 24.5 万元转让给新盟公司（为本公司前身隆基有限更名前的名称），同时新盟公司对华晶公司增资 171.5 万元；李建军对华晶公司增资 178.5 万元。增资后李建军出资 204 万元，新盟公司出资 196 万元。上述增资经西安康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西康综验字（2003）485 号变更验资报告验证。2003 年 5 月 15 日，华晶公司取得变更后营业执照。

③第二次增资

2006 年 2 月，华晶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600 万元，其中李建军增资 102 万元，新盟公司增资 98 万元，上述增资经西安康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西康会验[2006]第 032 号验资报告验证。2006 年 2 月 24 日，华

晶公司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④第三次增资

2006年5月，华晶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1,200万元，其中李建军增资337.2万元，新盟公司增资262.8万元，增资后李建军出资643.2万元，新盟公司出资556.8万元。上述增资经陕西新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陕新会验字（2006）002号验资报告验证。2006年6月12日，华晶公司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⑤第四次增资

2006年12月，华晶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1,800万元，增资后李建军出资964.8万元，新盟公司出资835.2万元。上述增资经陕西新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陕新会验字（2006）013号验资报告验证。2006年12月12日，华晶公司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⑥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年10月，华晶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新盟公司将4.4%的股权按原始出资额转让给李建军。转让后李建军出资58%，新盟公司出资42%。2007年10月24日，华晶公司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⑦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8年6月，新盟公司更名为隆基有限；2008年7月，隆基有限整体变更为隆基股份。

2008年8月，华晶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隆基股份将持有的17%的股权分别转让给刘乐毅等5名自然人，每一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转让价为9.15元。华晶公司2007年未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合计8,674.15万元，每一元注册资本对应的净资产为4.82元，隆基股份转让价为上一年末净资产的1.89倍。转让后隆基股份的持股比例下降为25%，李建军持股比例58%，其余5名自然人合计持有17%

的股权。2008 年 8 月 22 日，华晶公司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上述出资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华晶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太阳能级硅片、半导体级硅片、扩散硅片等。华晶公司同时承接硅片的研磨、硅棒的切片、检测、清洗等来料加工业务。

六、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 2008 年 7 月 28 日改制设立时的 48 个股东均为发起人，其中 2 个法人股东，46 个自然人股东。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有 60 个股东，其中 3 个法人股东，57 个自然人股东。

（一）法人股东基本情况

1、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1 年 1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29,920 万美元
实收资本	15,408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施正荣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无锡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长江南路 17-6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太阳能电力系统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研究、开发、生产、加工太阳能电池及发电产品系统（不含限制项目的电池、联接机电及裂变器）；提供售后技术服务；并从事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的原辅材料和零部件的批发和佣金代理（不含拍卖）业务。

无锡尚德最近一年一期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元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662,593,401.79	8,628,761,726.41
净资产	2,348,677,703.45	2,389,638,156.33
	2009 年 1-6 月份	2008 年度
净利润	186,560,108.39	49,118,894.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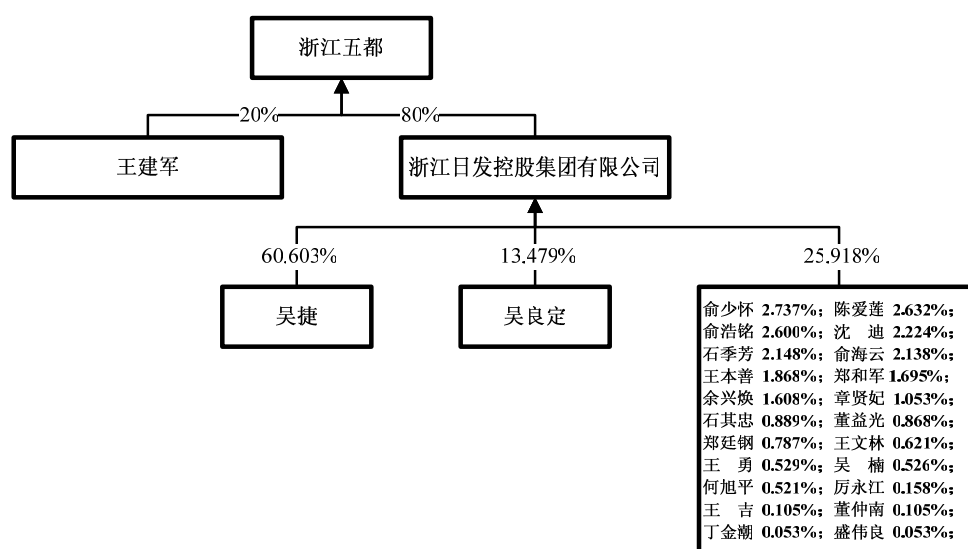
注：2008 年财务数据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因无锡尚德为上市公司，2009 年度财务报告尚未审计完毕，故上表中未披露 2009 年全年数据。

2、浙江五都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8 年 4 月 3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章贤妃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杭州市玉古路 173 号 17F-A (170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浙江日发持股比例 80%，王建军持股比例 20%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服务

根据浙江五都工商登记资料，其股东（至自然人）情况如下：

浙江五都股权结构图



浙江五都最近两年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6,688,151.47	77,290,067.39
净资产	46,959,991.36	47,236,350.25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1,804,784.78	-2,763,649.75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

项 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08年8月8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0号国际信托大厦11楼B单元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股东构成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100,000万元，占比100%
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	胡华勇
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的关系	除投资发行人外，国信弘盛的股东国信证券是发行人聘请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主要业务	股权投资

国信弘盛最近两年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321,434,206.97	1,007,635,465.38
净资产	1,237,479,931.03	1,006,238,444.04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9,733,610.67	6,238,444.04

注：2008 年度财务数据经中瑞岳华审计，2009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 自然人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国籍	是否有永久 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住所
1	李春安	中国	无	620102196810105***	辽宁省抚顺市
2	李振国	中国	无	620102196805205***	陕西省西安市
3	邵东亚	中国	无	652201197310070***	北京市海淀区
4	李喜燕	中国	无	620102196803145***	陕西省西安市
5	胡旭苍	中国	无	330323197504260***	浙江省乐清市
6	张珍霞	中国	无	610321196609234***	陕西省咸阳市
7	胡中祥	中国	无	420107690222***	北京市海淀区
8	王德行	中国	无	210402360910***	辽宁省抚顺市
9	钟宝申	中国	无	620102196712285***	辽宁省抚顺市
10	高 斌	中国	无	620102196811235***	北京市朝阳区
11	司云峰	中国	无	430104196704294***	河南省洛阳市
12	赵可武	中国	无	610121196308036***	陕西省西安市
13	杨雪君	中国	无	612124196201140***	陕西省西安市
14	岳鹏飞	中国	无	610123700608***	陕西省临潼县
15	赵海龙	中国	无	610103196204270***	陕西省西安市
16	任志凯	中国	无	410304195404161***	河南省洛阳市
17	李素彩	中国	无	412824197607044***	河南省西平县
18	张以涛	中国	无	370121197308077***	广东省深圳市
19	刘学文	中国	无	650102196712046***	乌鲁木齐市
20	李定武	中国	无	510102660208***	四川省峨眉山市
21	李 杰	中国	无	620102196808025***	陕西省西安市
22	戚承军	中国	无	110108700420***	陕西省咸阳市
23	王晓哲	中国	无	610113197111161***	陕西省西安市
24	黄立新	中国	无	519004196512080***	四川省峨眉山市
25	申加兵	中国	无	620102196710255***	陕西省西安市
26	王晓东	中国	无	610103197002082***	广东省深圳市
27	向文飞	中国	无	512324197204261***	重庆市忠县
28	刘保安	中国	无	612124630422***	陕西省西安市
29	张群社	中国	无	610121197011014***	陕西省西安市
30	曹 宇	中国	无	620102740807***	浙江省嘉兴市
31	潘海光	中国	无	610102196402163***	陕西省西安市
32	刘晓明	中国	无	612124196005200***	陕西省西安市
33	吴文淑	中国	无	210404194703310***	辽宁省抚顺市
34	刘海焱	中国	无	320103701124***	陕西省西安市
35	石 磊	中国	无	220203196709071***	青海省大通回族 土族自治县
36	罗向玉	中国	无	220203197203261***	河南省洛阳市
37	刘 珺	中国	无	210402196007243***	辽宁省抚顺市

38	何江涛	中国	无	510311198101074***	四川省富顺县
39	高鹏	中国	无	610123197206214***	广东省珠海市
40	梁丽英	中国	无	610103195811083***	陕西省西安市
41	殷 创	中国	无	370103197611255***	陕西省西安市
42	马池辉	中国	无	371121198209071***	陕西省西安市
43	张亚宁	中国	无	622801198410171***	陕西省西安市
44	牛存利	中国	无	110107197604150***	陕西省西安市
45	张 健	中国	无	612124196402080***	陕西省西安市
46	史慧军	中国	无	610102197301113***	陕西省西安市
47	宋志东	中国	无	140225840831***	山东省浑源县
48	周建华	中国	无	612124196703050***	陕西省西安市
49	陈润清	中国	无	620105196806271***	山西省永济市
50	戴文忠	中国	无	642101197201210***	宁夏回族自治区 吴忠市
51	任 春	中国	无	612124197304010***	陕西省西安市
52	李晓英	中国	无	610113197411248***	陕西省西安市
53	高慧君	中国	无	410303690813***	河南省洛阳市
54	李飞	中国	无	640204196903090***	宁夏回族自治区 石嘴山市
55	李容	中国	无	220102197512192***	陕西省华阴市
56	鲁帆	中国	无	612301197310022***	陕西省汉中市
57	徐志鹏	中国	无	620103197608022***	江苏省南京市

（三）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1、李振国先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李振国先生持有发行人股份 5,208.038 万股，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24.729525%。

2、李喜燕女士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李喜燕女士持有发行人股份 1,975.474 万股，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9.380218%。

3、李春安先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李春安先生持有发行人股份 5,398.14 万股，

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25.632194%。

4、邵东亚先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邵东亚先生持有发行人股份 2,088.522 万股，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9.917009%。

5、胡旭苍先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胡旭苍先生持有发行人股份 1,140.24 万股，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5.414245%。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股东李振国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24.729525%的股份，股东李喜燕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9.380218%的股份，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34.109743%的股份。李振国先生与李喜燕女士为夫妻关系，二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二人合计持有的股份最近三年一直处于控股地位，对本公司的共同控制权未发生变化，本公司最近三年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除本公司以外，李喜燕女士还直接控制青欣农林，持有其 70%股权。该公司的有关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03 年 5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喜燕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陕西省西安市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李喜燕持股比例 70%，唐亦川持股比例 30%
经营范围	农田水利设施、园林绿化的设计施工；苗木花卉的品种选育、种植、推广及销售；农林机械的研究、生产及销售；农林新技术的引进与推广

该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未设置任何质押权及其他担保权益，也不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21,060 万股，本次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050 万股，本次发行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8%。

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发行前		发行后		限售期
	股数 (股)	比例 (%)	股数 (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5,816,520	59.74	125,816,520	44.76	36 个月
	84,783,480	40.26	84,783,480	30.16	12 个月
合计	210,600,000	100.00	210,600,000	74.9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社会公众股	-	-	70,500,000	25.08	
合计	210,600,000	100.00	281,100,000	100.00	

注：详见本招股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二）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 10 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春安	53,981,400	25.632194%
2	李振国	52,080,380	24.729525%
3	邵东亚	20,885,220	9.917009%
4	李喜燕	19,754,740	9.380218%
5	胡旭苍	11,402,400	5.414245%
6	国信弘盛	10,000,000	4.748338%
7	无锡尚德	9,960,000	4.729345%
8	张珍霞	6,806,620	3.232013%
9	浙江五都	6,756,980	3.208443%
10	胡中祥	6,184,920	2.936809%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任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 10 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情况
1	李春安	董事
2	李振国	董事长
3	邵东亚	董事
4	李喜燕	无
5	胡旭苍	无
6	张珍霞	财务经理
7	胡中祥	董事
8	王德行	无
9	钟宝申	董事、总经理
10	高 斌	无

（四）国有股股东

本公司的国有股东为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本公司 1,000 万股股份，发行前持股比例为 4.748338%。

根据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关于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深国资[2010]30 号）文件确认，国信弘盛是隆基股份的国有股东。上述深国资[2010]30 号文件还要求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

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国信弘盛应承诺将其持有的 4,589,550 股发行人股份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五）股东中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股东中没有战略投资者。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公司股东中，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是夫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前，李振国先生持股 24.729525%，李喜燕女士持股 9.380218%。

（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八、公司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一）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人数及结构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时间	2007. 12. 31	2008. 12. 31	2009. 12. 31
总人数（人）	761	1296	2001
较上期增长	257.28%	70.30%	54.40%

2、员工专业结构

人员结构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生产人员	合计
人数（人）	240	73	1688	2001
百分比	12.00%	3.65%	84.35%	100%

3、员工学历分布表

学历组	硕士及以上	本科	大专	大专以下	合计
人数（人）	25	165	567	1244	2001
百分比	1.25%	8.25%	28.34%	62.16%	100%

4、员工年龄分布表

年龄组	30岁及以下	31-40岁	41-60岁	合计
人数（人）	1570	331	100	2001
百分比	78.46%	16.54%	5.00%	100%

（二）员工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障情况

1、2009年6月30日缴纳社保基金、医疗保障基金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1）缴纳社保基金、医疗保障基金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经保荐人核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在2009年6月30日前没有足额缴纳社保基金和医疗保障基金。2009年6月底，隆基股份有57人、硅技术公司有24人、宁夏隆基有86人，合计167人未缴纳社保基金和医疗保障基金。隆基股份、矽美公司、硅技术公司在2008年度以前未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余公司均正常缴纳住房公积金。

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现已正常、足额缴纳社保基金和医疗保障基金。

（2）未缴纳的原因

其原因如下：我国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由员工个人与企业共同承担。目前我国的社会保险还未实现全国统筹，各地社会保险部门都在执行根据各地实际情况制定的相关标准，地区与地区之间均存在缴费基数差异，导致社保费不能跨地

区转移和支付，因此仅为地区统筹或省级统筹。由于上述未缴纳社保费用和医疗保障费用的 167 名人员均是来自农村的进城务工人员（简称“农民工”），来自不同的地区，流动性较强，在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后，如回原籍工作和生活，在当地已缴纳的社保费仅部分可以自行提取且手续繁琐；同时个人在缴纳社保费后，将降低个人当月的实际收入，因此农民工没有缴纳社会保险的主观意愿。如果公司强行办理，存在生产工人大量流失的风险。

（3）解决的方法

为解决上述问题，经发行人对公司员工的社保缴纳情况进行全面清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已于 2009 年 11 月 20 日至 2009 年 11 月 24 日补缴了登记在册的员工自该员工入职以来以前年度未能足额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具体情况如下：

①西安高新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于 2009 年 11 月 23 日出具证明：“兹证明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西安新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西安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已完成 2006 年度至今共 57 人（112,510.99 元）的社会保险补缴工作。本次补缴不予进行处罚及征收相关滞纳金。经过本次补缴，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依法正常缴纳了社会保险。”

②西安高新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于 2009 年 11 月 19 日出具证明：“兹证明西安隆基硅技术有限公司已完成 2006 年度至今共 24 人（214,867.84 元）的社会保险补缴工作。本次补缴不予进行处罚及征收相关滞纳金。经过本次补缴，西安隆基硅技术有限公司已依法正常缴纳了社会保险。”

③西安高新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于 2009 年 11 月 23 日出具证明：“西安矽美单晶硅有限公司的社保关系在西安高新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截至 2009 年 11 月，社保缴纳正常。”

④中宁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于 2009 年 11 月 20 日出具证明：“兹证明宁夏

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已完成 2006 年度至今共计 86 人（428,640.70 元）的社会保险补缴工作，本次补缴不予进行处罚及征收相关滞纳金。经过本次补缴，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已依法正常缴纳了社会保险。”

2009 年 6 月底，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在册人数为 1,806 人，因发行人搬迁至西安市长安区等原因有 423 名人员离职、有 385 名人员在其他单位或农村参加了社会保险（该部分员工已向发行人提供了参保单位出具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不需要发行人重复参保）、退休返聘不需要参保人员 7 名，经过本次补缴已参保人员为 991 人。

（4）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函

因本次补缴以前年度员工社会保险费的过程中，部分员工现已离职，补缴已离职员工欠缴的社保费存在困难，其存在的潜在补缴义务和相关责任由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振国、李喜燕承担，李振国、李喜燕已出具《承诺函》对存在的潜在补缴义务和相关责任予以承担。

此外，对以后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若出现对发行人以前年度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医疗保障金等进行处罚或征收相关滞纳金，李振国、李喜燕也出具《承诺函》对隆基股份因此类问题而遭受的损失或需承担的责任，将由李振国、李喜燕对隆基股份进行充分补偿，使隆基股份恢复到未遭受该等损失或承担该等责任之前的经济状态。

对于住房公积金，发行人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向发行人出具《承诺函》，承诺“如因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矽美单晶硅有限公司、西安隆基硅技术有限公司、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 2008 年 1 月以前的住房公积金，或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因在 2008 年 1 月以前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承诺人愿在无需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赔付责任”。

（5）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的意见

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认为：

①发行人未能为所有职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医疗保险，违反了国家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

根据《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第十三条的规定：“缴费单位未按规定缴纳和代扣代缴社会保险费的，由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或者税务机关责令限期缴纳；逾期仍不缴纳的，除补缴欠缴数额外，从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千分之二的滞纳金。滞纳金并入社会保险基金。”

第二十条的规定：“缴费单位未按照规定办理社会保险登记、变更登记或者注销登记，或者未按照规定申报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数额的，由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以处 1000 元以上 5000 元以下的罚款；情节特别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以处 5000 元以上 10000 元以下的罚款。”

但发行人以前年度未能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保费存在一定的客观情况，并且发行人已于 2009 年 11 月 20 日至 24 日补缴了登记在册的员工自该员工入职以来以前年度未能足额缴纳的社会保险费，且对于已离职员工存在的潜在补缴义务和相关责任由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振国、李喜燕承担。

②发行人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证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经过本次补缴，已依法正常缴纳了社会保险，且不予进行处罚及征收相关滞纳金。

③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对已离职员工存在的潜在补缴义务和相关责任、被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对发行人以前年度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医疗保障金等进行处罚或征收相关滞纳金、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对因在 2008 年 1 月以前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遭受的任何罚款或损失承担责任。

综上所述，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国家经贸委、财政部于 1999 年 11 月 25 日联合下发的《关于清理收回企业欠缴社会保险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劳社部发[1999]36 号）第六条虽然规定“对经调查确认有缴费能

力但不按规定缴费的企业，可采取以下行政措施：劳动保障行政部门通过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布；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不予批准企业上市……”，但《关于清理收回企业欠缴社会保险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第六条规定的“有缴费能力但不按规定缴费的企业”，主要是指企业有能力但却拒绝或不愿按规定缴费的情形，不应该包括因为职工本身不愿缴纳的原因造成企业无法缴纳社保费的情形，且发行人已为所有在册职工补缴了欠缴的社保费，因此发行人的上述行为不属于《关于清理收回企业欠缴社会保险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不予批准上市的情形。此外，考虑到发行人的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不会对发行人进行处罚和征收相关滞纳金，以及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将承担因欠缴社会保险费可能给发行人造成的所有损失和责任，发行人的违法行为不会产生重大法律后果，也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的法律障碍。

2、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缴纳社保基金、医疗保障基金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人数 2001 人（包括发行人、宁夏隆基、矽美公司、硅技术公司、通鑫公司、银川隆基），公司已为 1008 人缴纳了社保基金、医疗保障基金和住房公积金。未缴纳人数为 993 人，其中退休返聘不需要参保的 9 人、实习生 98 人、未转正人员 399 人、在其他单位或农村参加了社会保险的 487 人（该部分员工已向公司提供了原单位出具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不需要重复参保）。

九、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股份锁定承诺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其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作出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振国先生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喜燕女士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作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及董事的李春安先生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4、作为发行人的股东及董事的邵东亚先生、胡中祥先生，董事兼总经理钟宝申先生，监事杨雪君女士、潘海光先生，财务总监刘学文女士、董事会秘书张以涛先生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

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50%。”

5、发行人的股东胡旭苍先生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春安先生、邵东亚先生、胡旭苍先生以及发行人的股东、总经理钟宝申先生、董事会秘书张以涛先生、财务总监刘学文女士向本公司出具了《减少关联交易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对发行人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3、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自觉维护股份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将不利用本人在发行人中的股东地位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如发行人必须与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均严格履行相关法律程序，遵照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将促使交易的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发行人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

优惠的条件。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三）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了以上承诺。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本公司目前的业务范围包括太阳能级多晶硅料纯化处理、单晶硅棒生产，并自行加工或委外加工成单晶硅片，再由本公司对外销售。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已先期投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已建成约 1,350 吨单晶硅片产能，本公司已逐步覆盖从太阳能级多晶硅料处理、单晶硅棒生产到单晶硅片自主加工生产的完整的单晶硅棒、单晶硅片制造产业链。

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 6 英寸、8 英寸的单晶硅棒、单晶硅片，同时提供单晶硅棒的来料加工服务和太阳能级多晶硅料的分选、清洗、高纯化处理服务。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40 号)的规定,本公司的业务属于鼓励类第二十四条“信息产业”第三十八款“6 英寸及以上单晶硅、多晶硅及晶片制造”,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走高品质之路,产品质量受到国内外用户好评,技术能力得到同行业的认可。根据《关于公布陕西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陕科高发〔2009〕10 号),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矽美公司,经陕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专家评审,被认定为陕西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另外,受全国半导体设备和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

会材料分技术委员会的委托，本公司负责起草了《再生硅料分类和技术要求》的国家标准，参与了《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太阳能级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切割片》、《太阳能级多晶硅片》等国家标准的起草工作。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的变化情况

本公司的前身新盟公司成立于 2000 年，主要从事半导体材料和电子元器件的生产和销售。

2002 年本公司成立控股子公司硅技术公司，主要从事多晶硅次料的高纯化回收处理业务。

2004 年本公司成立控股子公司矽美公司，主要从事单晶硅棒的生产。

2006 年，矽美公司逐步增加单晶生产设备，形成年产单晶硅棒 120 吨的生产能力，当时居西北地区产能和产量的首位。

2006 年本公司投资设立宁夏隆基，主要从事单晶硅棒的生产。

2008 年本公司成立控股子公司通鑫公司，主要从事砂浆回收业务。

2009 年 1 月，本公司位于西安市长安区航天基地的切片工厂正式投产运营，主要从事单晶硅片的生产制造。

2009 年 11 月，本公司投资设立银川隆基，主要从事单晶硅棒的生产。

公司自 2000 年成立以来，从初期单纯的多晶硅次料的回收处理业务发展到目前的硅料回收处理、拉棒生产、切方、切片和线切割砂浆回收等业务，产业链得到不断延伸。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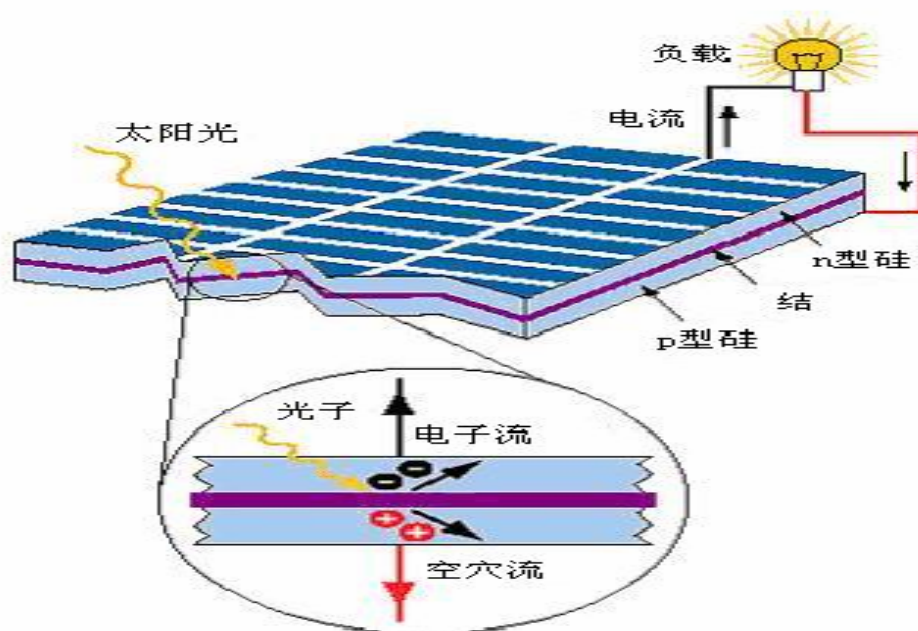
1、太阳能光伏产业简介

（1）太阳能电池工作原理

太阳能电池是将太阳光的辐射能转化为电能的能量转换器。太阳能电池工作原理的基础是半导体 PN 结的光伏效应。所谓光伏效应就是当物体受到光照时，物体内的电荷分布状态发生变化而产生电动势和电流的一种效应。

用于太阳能电池的半导体硅材料是一种介于导体和绝缘体之间的特殊物质。半导体硅原子的外层有 4 个电子，按固定轨道围绕原子核转动。当受到外来能量的作用时，这些电子就会脱离轨道而成为自由电子，并在原来的位置上留下一个“空穴”。在纯净的硅晶体中，自由电子和空穴的数目是相等的。如果在硅晶体中掺杂了能够俘获电子的硼、铝、镓、铟等杂质元素，就构成了空穴型半导体，也称为 P 型半导体。如果在硅晶体中掺杂了能够释放电子的磷、砷等杂质元素，就构成了电子型半导体，称之为 N 型半导体。如果把这两种半导体结合在一起，由于电子和空穴的扩散，在交接面处便会形成 PN 结，并在结的两端形成内电场。

太阳光照在半导体 PN 结上，形成新的空穴—电子对，在 PN 结电场的作用下，空穴由 N 区流向 P 区，电子由 P 区流向 N 区，接通电路后就形成电流。这就是光生伏特效应（简称“光伏效应”），也是太阳能电池的工作原理，见下图。



（2）太阳能电池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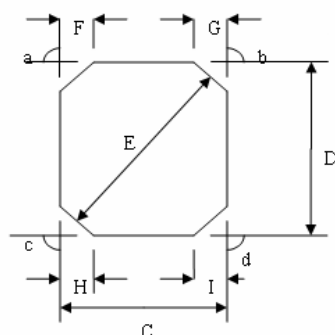
按照电池片的材质，太阳能电池大致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包括单晶硅太阳能电池、多晶硅太阳能电池；另一类是薄膜太阳能电池，主要包括非晶硅太阳能电池、碲化镉太阳能电池以及铜铟镓二硒太阳能电池等。目前，以高纯度硅材料作为主要原材料的晶体硅太阳能电池是主流产品。根据 PHONTON Consulting 的数据，截至 2009 年底，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占全球太阳能电池 82% 的市场份额。本公司的产品用于制造单晶硅太阳能电池。

（3）硅片分类

①按材料结构分类

硅片按材料结构可分为单晶硅片和多晶硅片。

②按尺寸分类



切方晶体测试参数示意图（参数 E 对应的边为圆弧）

典型的太阳能单晶硅片尺寸如上图所示。硅片尺寸通常表示为 $C * D * \Phi E$ 。不同的用户可能尺寸上会略有差异，除 C、D、E 外的其他参数都是客户用于控制加工精度的。

硅片	电池片	大约功率（瓦）
5 英寸	104 毫米*104 毫米* Φ 135 毫米	1.5
6 英寸	125 毫米*125 毫米* Φ 150 毫米	2.4
8 英寸	156 毫米*156 毫米* Φ 200 毫米	3.8
10 英寸	210 毫米*210 毫米* Φ 250 毫米	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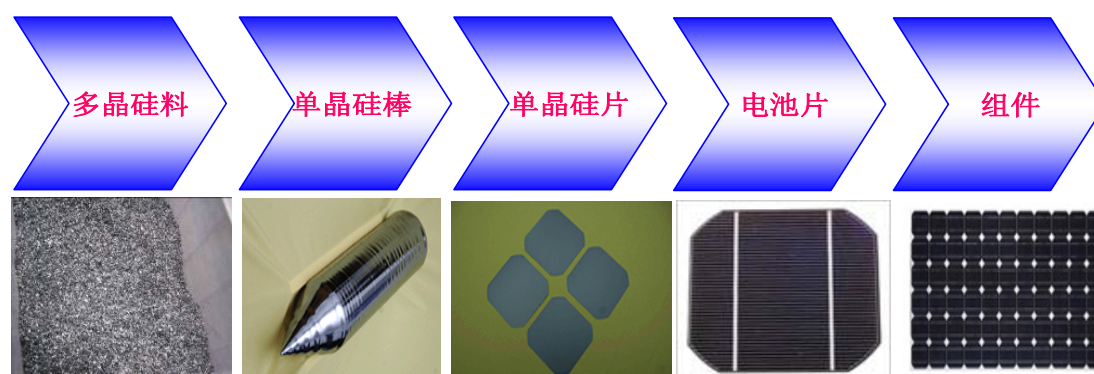
硅片的尺寸越大，对设备和工艺的要求越高。目前市场上硅片的主流尺寸是 6 英寸和 8 英寸。本公司的主要产品为 6 英寸和 8 英寸的太阳能级单晶硅片。

③按厚度分类

按照厚度可以将硅片分为 220 微米以上、220 微米、200 微米、200 微米以下几种类型。目前主流的硅片厚度是 200 微米（ ± 20 微米），全球最好的加工水平是 160 微米（ ± 20 微米）。预计在 2012 年 150 微米的硅片将会进入市场。本公司的主要产品为 200 微米（ ± 20 微米）的太阳能单晶硅片。

（4）太阳能光伏产业链

一个完整的晶体硅太阳能产业链是由高纯多晶硅制造、硅棒的拉制、硅片的切割、太阳能电池封装、光伏发电组件系统集成等环节组成的，如下图所示。硅棒硅片产业是整个晶体硅太阳能产业链的中间部分，它从上游多晶硅生产企业购买原材料，加工成硅片后出售给下游的太阳能电池制造和系统集成企业。



（5）太阳能光伏产业链各子行业发展概况

①多晶硅原材料

2008 年，超过 150 家公司生产用于电子行业和光伏行业的高纯多晶硅料。在总共 7 万吨的多晶硅料中有 64%来自于世界前五大多晶硅厂商，他们分别是：Hemlock（美国）、MEMC（在美国和意大利各有一个工厂）、REC（在美国有两个工厂）、Tokuyama（日本）、Wacker（德国）。2008 年，Hemlock 生产了 15,000 吨多晶硅料，占全球总产量的 22%；Wacker 生产了 11,900 吨多晶硅料，占全球总产量的 17%；REC 生产了 6,200 吨多晶硅料，占全球总产量的 9%；Tokuyama 生产了 5,900 吨多晶硅料，占全球总产量的 8%；MEMC 生产了 5,600 吨多晶硅料，占全球总产量的 8%。

2009 年，上述前五大多晶硅厂商的产量占全球产量的比重下降为 57%，其中：Hemlock 生产了 19,500 吨多晶硅料，占全球总产量的 21%；Wacker 生产了 14,700 吨多晶硅料，占全球总产量的 15%；REC 生产了 8,000 吨多晶硅料，占全球总产量的 8%；Tokuyama 生产了 6,100 吨多晶硅料，占全球总产量的 6%；MEMC 生产了 6,000 吨多晶硅料，占全球总产量的 6%。另外，OCI(DC Chemical)生产了 8,500 吨多晶硅料，占全球总产量的 9%。

传统多晶硅企业多为化工联合企业，其原料大部分是内部提供，循环物料也能在内部得到处理。另外，这些企业从事多晶硅料生产时间都较长，经验丰富、成本控制较好。

公司名称	主要特点
Hemlock	化工巨头 DowCorning 的间接控股公司，从氯气到硅烷均可以由内部兄弟单位提供，产品遍及半导体、太阳能、塑料及其他新材料，其子公司 Siltronic 是全球第三大硅片供应商。
Wacker	全球著名化工大厂，也是全球主要的硅片供应商，抛光片出货量居全球前列。
REC	全球最著名的太阳能电池企业之一，以产业链完整而著称，其产品线从硅料生产到系统安装。
MEMC	重要的多晶硅生产商，也是全球主要的硅片供应商，出货量为美国硅片企业中最大者。
Tokuyama	日系硅料厂中规模最大者，也是主要硅料厂中扩产节奏最慢的。

我国多晶硅工业起步于五十年代，六十年代中期实现产业化，七十年代生产厂多达 20 余家。但由于生产规模小、工艺技术落后、消耗大、成本高，绝大多数企业亏损而相继停产，到 2003 年仅剩峨嵋半导体材料厂一家。2005 年 11 月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以西门子法为技术基础建立的年产 300 吨多晶硅生产线正式投产；2006 年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由 100 吨/年的生产能力扩产到 200 吨/年；四川新光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12.9 亿元的年产 1,260 吨多晶硅生产线也已于 2007 年一季度建成并试投产。2008 年我国共计生产了 4,515 吨多晶硅。

资料来源：《中国光伏产业发展研究报告（2006－2007）》、《2009 版中国太阳能电池及硅材料行业调研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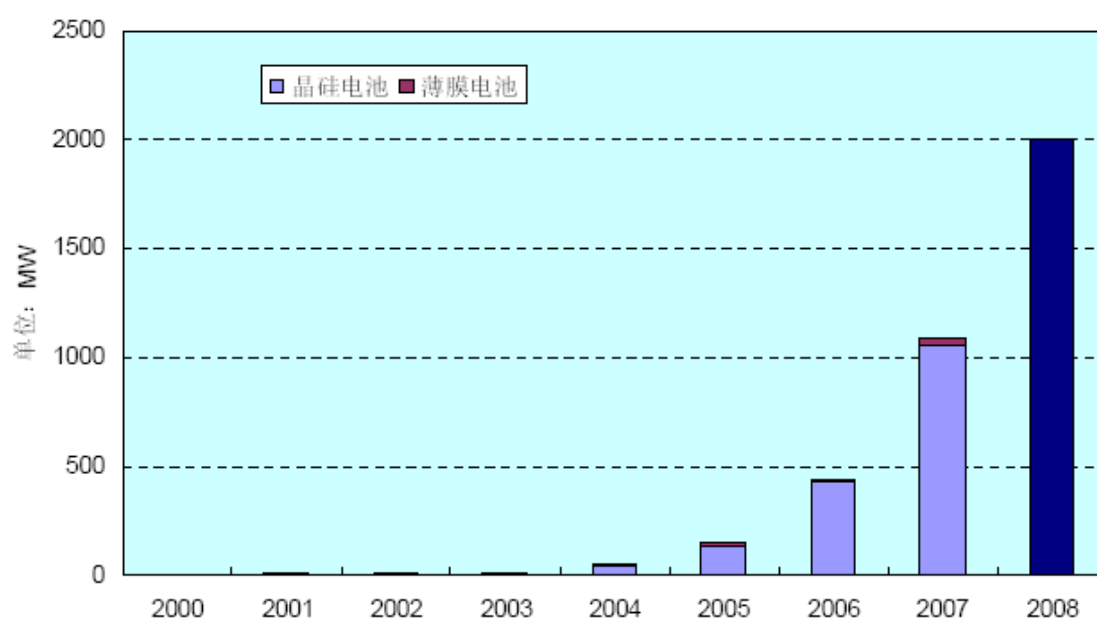
②硅棒、硅片

太阳能级单晶硅棒、硅片的制造是光伏产业链中的第二个环节。太阳能单晶硅电池的直接原料是不同尺寸规格的太阳能级单晶硅片，而单晶硅片是经过线切割机对单晶硅棒进行切割成形的。近几年，由于国内太阳能电池企业规模和产量的迅速扩张，导致对太阳能级单晶硅片的需求成倍增长，国内的太阳能级单晶硅棒、硅片生产企业不断增多，产能迅猛增长。

③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太阳能单晶硅棒、硅片产业的下游是太阳能电池行业。下图显示的是 2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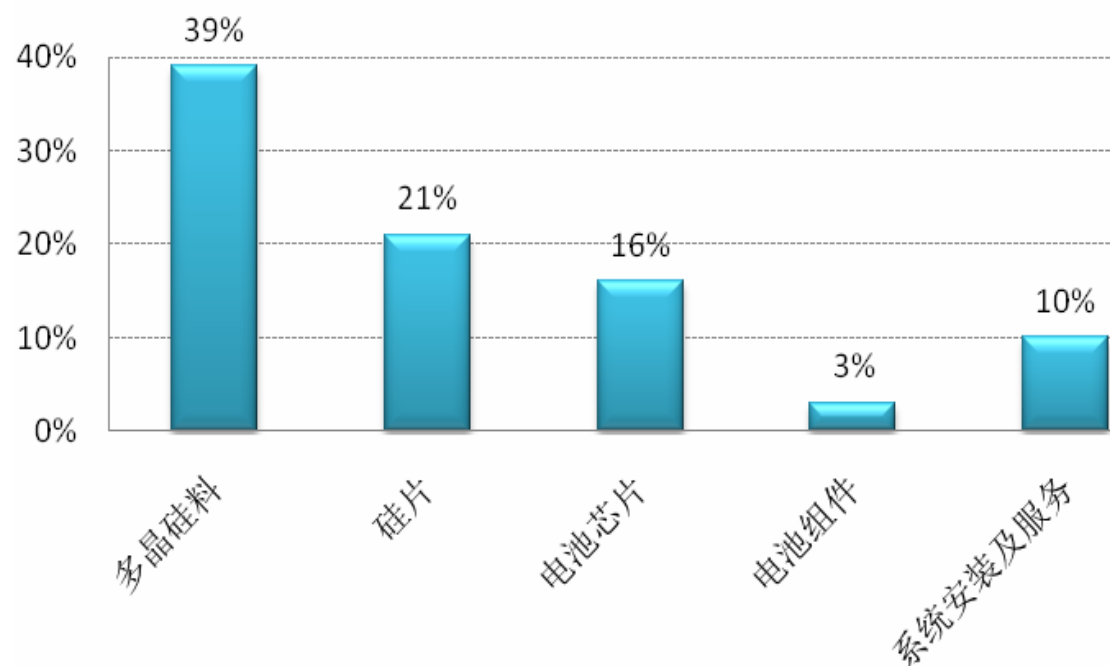
—2007 年中国太阳能电池产量。2006 年中国太阳能电池产量 438 兆瓦，占世界总产量 2,576 兆瓦的 17%，超过美国（180 兆瓦），但小于日本（927 兆瓦）和欧洲地区（680 兆瓦）。2007 年中国太阳能电池产量 1,088 兆瓦，超过日本（920 兆瓦）和欧洲（1,063 兆瓦），一跃成为世界第一大太阳能电池生产国。2008 年，中国太阳能电池行业继续保持高速发展，全年太阳能电池产量达到 2,000 兆瓦，同比增长 83.82%。



资料来源：《2009 版中国太阳能电池及硅材料行业调研报告》

④光伏行业各环节营业利润率变化特点

2009年光伏行业各环节营业利润率



资料来源：PHOTON Consulting, 《Solar Annual 2009》

根据 PHOTON CONSULTING 的研究结果，在光伏行业各环节中，若以营业利润率进行排序，则有如下顺序：多晶硅料>硅片>电池芯片>电池系统安装及服务>电池组件。但从长期看，这种光伏行业各环节营业利润率预计将趋于均衡。

即本行业各环节的营业利润率变化特点是越处于产业链前端，其利润率越高；越处于产业链末端，其利润率越低。本公司的业务——单晶硅棒、单晶硅片的生产（上图将单晶硅棒的业务类型并入单晶硅片的业务类型中）处于产业链的中部，利润率水平也居中。

2、所处行业

本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太阳能光伏产业链中的单晶硅棒、单晶硅片细分行业。

3、行业主管部门

本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责是，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

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第五条的规定，“国务院能源主管部门对全国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实施统一管理。国务院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的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管理工作”。

本行业主管协会是中国可再生能源专业委员会和中国光伏协会。

4、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我国目前基本形成了发展可再生能源的法律和政策体系，我国政府高度重视能源安全和可持续发展问题，高度重视可再生能源的发展问题。

（1）建立了促进可再生能源发展的法律制度

2005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33号正式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该项法律于2006年1月1日正式开始实施执行。该法明确指出所称的可再生能源，是指太阳能、风能、水能、生物质能、地热能、海洋能等非化石能源。同时，该法明确了可再生能源的法律地位，将可再生能源作为能源发展的优先领域，为可再生能源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法律环境。

2009年3月23日，财政部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共同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的实施意见》（财建[2009]128号），首次提出了实施我国“太阳能屋顶计划”的概念，在条件适宜的地区，组织支持开展一批光电建筑应用示范工程，突破与解决光电建筑一体化设计能力不足、光电产品与建筑结合程度不高、光电并网困难、市场认识低等问题，从而激活市场供求，启动国内应用市场。

2009年3月23日，财政部发布了《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09]129号），其中最重要的一点是首次明确了财政补助的标准，2009年补助标准原则上定为20元/W_p（具体标准将根据与建筑结合程度、光电产品技术先进程度等因素分类确定）。同时，《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

金管理暂行办法》还详细说明了补助资金支持项目应满足的条件，其中包括：单项工程应用太阳能光电产品装机容量应不小于 50kWp；应用的太阳能光电产品发电效率应达到先进水平，其中单晶硅光电产品效率应超过 16%，多晶硅光电产品效率应超过 14%，非晶硅光电产品效率应超过 6%；优先支持太阳能光伏组件应与建筑物实现构件化、一体化项目；优先支持并网式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项目；优先支持学校、医院、政府机关等公共建筑应用光电项目。

2009 年 7 月 16 日，财政部与科技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了《关于实施金太阳示范工程的通知》（财建[2009]397 号），明确提出金太阳示范工程是指光伏发电技术在各类领域的示范应用及关键技术产业化，原则上每省（含计划单列市）示范工程总规模不超过 20 兆瓦。同时，《关于实施金太阳示范工程的通知》的附件文件《金太阳示范工程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还规定了财政补助资金支持项目应满足的条件，其中包括：已纳入本地区金太阳示范工程实施方案；单个项目装机容量不低于 300kWp；建设周期原则上不超过 1 年，运行期不少于 20 年；并网光伏发电项目的业主单位总资产不少于 1 亿元，项目资本金不低于总投资的 30%。独立光伏发电项目的业主单位，具有保障项目长期运行的能力。另外，《金太阳示范工程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还规定了财政补助资金支持项目必须达到的技术要求。

（2）建立了促进可再生能源发展的政策体系

为了贯彻落实可再生能源法，国家制定了可再生能源电价政策、上网收购制度、税收减免制度，建立了可再生能源专项发展基金，基本形成了较为完整的支持可再生能源发展的政策体系，为可再生能源的快速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3）提出了可再生能源的发展目标

2007 年 6 月，国务院审议通过了《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明确了可再生能源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明确将进一步加强太阳能、风能、水电和生物质能的开发利用。促进技术进步和产业发展，增强市场竞争力，不断

提高可再生能源在能源消费中的比重。到 2010 年，使可再生能源消费量达到历史能源消费总量的 10%，2020 年达到 15%，形成支持可再生能源发展的混合式理念。

(4) 提出了建立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的主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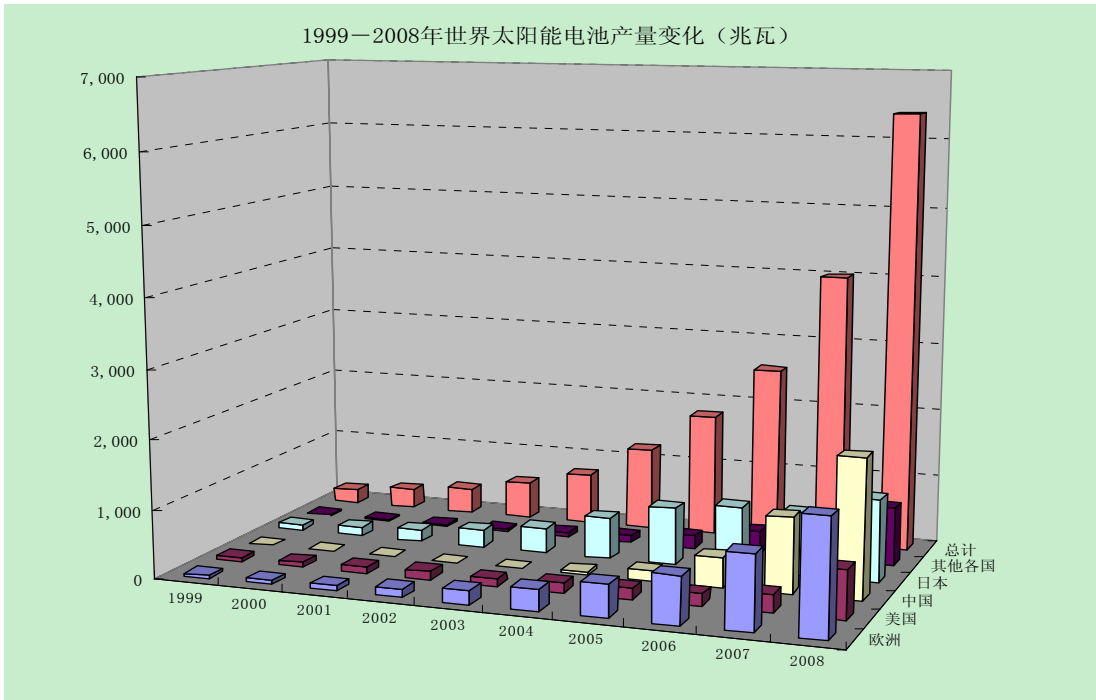
2007 年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指出，要加快发展现代能源产业，发展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提高可再生能源的比重，建立生态文明，基本形成节约能源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的产业结构、增长方式、消费模式等，这些新的理念具有时代气息和创新精神，对可再生能源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注入了新的活力。

(二)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现状及其发展前景

1、光伏行业的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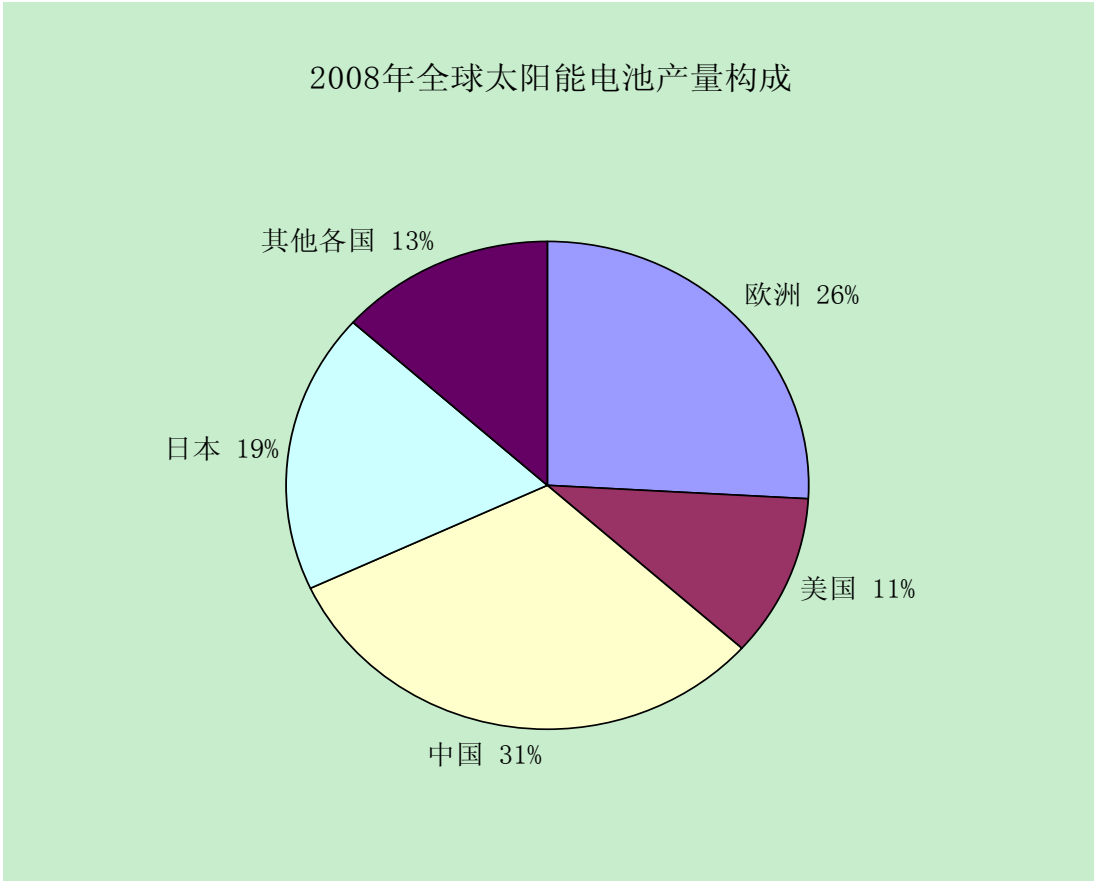
(1) 全球光伏产业发展状况

由于传统化石能源储量有限及其对地球环境造成的严重破坏，以太阳能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得到了极大的关注与发展。同时，在技术进步带来的成本降低和激励性的上网发电电价等政府鼓励政策的共同推动下，全球光伏产业进入了快速发展时期。世界太阳能电池的生产量 2008 年度比 2007 年度增长 60%。下图显示的是 1999-2008 年世界太阳能电池产量的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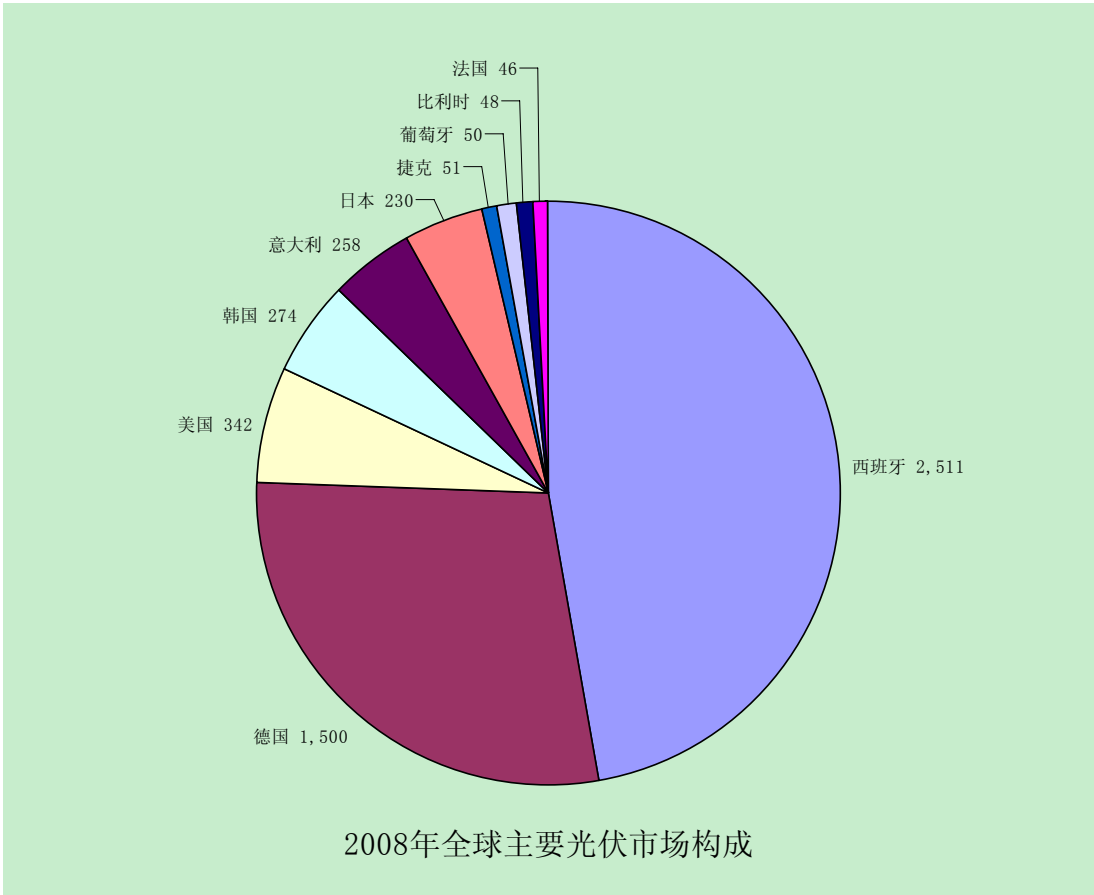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2009 版中国太阳能电池及硅材料行业调研报告》

中国大陆在 2008 年以 31%的产量份额成为全球最大的太阳能电池生产国。下图显示的是 2008 年全球太阳能电池产量构成。



资料来源：《2009 版中国太阳能电池及硅材料行业调研报告》

2008 年，德国、西班牙、美国、韩国等国家成为全球最主要的光伏应用市场。下图显示的是 2008 年全球主要光伏市场构成（单位是兆瓦）。



资料来源：《2009 版中国太阳能电池及硅材料行业调研报告》

光伏发电还未完全实现市场化，产业和市场的发展依赖于政府制定的激励政策和相关法律。2003 年德国政府新能源政策的实施，极大地带动了欧洲乃至全世界的太阳能发电市场，使全世界范围内太阳能电池组件供不应求，并极大地促进了世界光伏市场和产业的飞速发展。

各国的补贴政策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对安装光伏系统直接进行补贴，如日本；另一类是对光伏发电的上网电价进行设定，如德国、西班牙等国。而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则是将两种政策混合执行。目前光伏产业发展较好的国家都有相应的优惠政策。下表列举了德国、日本、美国、西班牙、意大利、希腊、韩国政府的具体政策与激励方式。

国家	具体政策制度
德国	1998 年提出 20 年光伏计划，2003 年年底，德国批准了新的太阳能收购价格，并设定了太阳能 20 年上网电价，固定电价提供了长期的法律投资保障。
	“上网电价法”。基本原则是：必须上网；电力部门必须收购；上网电价法实施超过 20 年。同时德国发展银行对居民安装光伏发电系统提供低息资金支持。
日本	日本政府在 1994-2003 年间成功实施一轮补贴，促使 2004 年日本光伏累计安装量达 1100MW，成为当时全球光伏容量最大的国家。由于石油价格暴涨和全球日益变暖的双重压力，日本政府又重新制定了从 2007 年开始到 2012 年，用 6 年的时间推行一项在全国的约 300 栋政府办公大楼屋顶安装太阳能发电装置的计划。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利用太阳能，日本将降低对中小企业安装太阳能设备提供补助金的门槛。以前要想申请补助，太阳能发电设备功率必需超过 50 千瓦，太阳能热水器面积要大于 100 平方米。而按新的补助门槛，太阳能发电设备功率只要超过 10 千瓦、太阳能热水器面积只要大于 20 平方米，就可以获得补助。
美国	美国自 2005 年起施行光伏投资税减免政策（Investment Tax Credit）以来，美国光伏装机容量得到较快增长，2007 年新增装机容量 190MW，仅次于德国、西班牙和日本，列全球第四位。该政策规定：居民或企业法人在住宅和商用建筑屋顶安装光伏系统发电所获收益享受投资税减免，减免额相当于系统安装成本的 30%，单户居民住宅的减免额不超过 2000 美元。
西班牙	2004 年 3 月，国家法令 436 条购电法关于西班牙《可再生能源修正法》通过，太阳能光伏产业成了这个法令的最主要受益者。此次法令修正第一次且长期性为光伏输电网系统的重复利用提供了政府保证和用于再生产的资金。100 千瓦以下的系统，太阳能售电电价为 0.414 欧元/千瓦时，100 千瓦以上的系统，太阳能售电电价 0.22 欧元/千瓦时。
意大利	意大利政府颁布了带有门槛的并网法，目标是 1200 MW，过了此门槛后的宽限期为 14 个月。从 2009 年开始，电价将按 每年 2%的比例下调。从 2009 年开始，所有新建房屋必须配有太阳能屋顶。
希腊	希腊新修订的太阳能电价买回法案已通过立法。其中包括废除 800MWp 的安装上限限制，2009 年新执行的上网电价将维持 2 年不变，2010 年 8 月之前签订协议接入电网的业主，可延迟 18 个月完成安装，相当于优惠购电价最长延至 2012 年。另外，投资额超过 10 万欧元者，还享有 40%的设备补助，2009 年还会推出太阳能屋顶计划，并再增加 750 兆瓦的需求，以及计划在 2009 年底完成手中 3 吉瓦的申请案。

韩国	韩国是亚洲第一个提出购电补偿法的国家，于 2002 年开始实施，该法规定为光伏系统的安装者提供 15 年固定购电补偿。同时韩国提出了“10 万屋顶计划”，于 2004 年开始实施，该计划由政府对于光伏系统的安装费用提供补贴，安装补贴最高可达系统价格的 70%，或者最高现金补贴 10,000-15,000 美元。在发展目标方面，韩国提出到 2012 年光伏系统总装机量达到 1300 兆瓦。

（2）中国光伏产业发展状况

①迅速崛起的市场地位

经过近几年的快速发展，我国太阳能光伏产业形成了以生产光伏太阳能电池为龙头的企业群，产业规模、产业集中度和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在全球前 10 名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厂商中有 5 家中国企业，如下表所示，中国太阳能电池企业的迅速崛起带动和促进了国内硅棒硅片产业的健康快速发展。

公司	2008 年（兆瓦）	2009 年（兆瓦）
无锡尚德	498	700
Sharp	435	650
保定英利	282	500
常州天合	201	400
SunPower	240	400
Kyocera	300	400
SolarWorld	180	350
Sanyo	210	300
江苏林洋	173	250
苏州阿特斯	168	200

资料来源：PHOTON Consulting, 《Solar Annual 2009》

②中国光伏企业海外上市情况

自2002年以来，中国光伏产业以191.3%的年平均增长率高速、健康发展。2005年12月无锡尚德首先在纽约交易所上市，随后相继有近14家中国光伏企业在海外上市，初步带动并形成了一个高起点、国际化的光伏产业生态圈。

公司	融资市场	上市时间	募集资金量(百万)	涉足领域
无锡尚德	纽约交易所	2005. 12. 13	US\$400.0	电池、组件、应用系统
苏州阿特斯	纳斯达克	2006. 11. 08	US\$110.0	电池、组件、硅片
江苏林洋	纳斯达克	2006. 12. 20	US\$150.0	电池、组件、应用系统
常州天合	纽约交易所	2006. 12. 19	US\$98.0	硅片、电池、组件
河北晶澳	纳斯达克	2007. 02. 07	US\$225.0	电池、组件
浙江昱晖	纽约交易所	2008. 01. 29	US\$130.0	硅片、组件
中电电气	纳斯达克	2007. 05. 18	US\$93.5	电池
江西赛维	纽约交易所	2007. 06. 04	US\$400.0	多晶、硅片
保定英利	纽约交易所	2007. 06. 08	US\$390.0	多晶、硅片、电池、组件
江阴浚鑫	伦敦交易所	2007. 08. 07	US\$61.3	电池、组件
拓日新能	深交所中小板	2008. 02. 28	¥411.0	晶体硅及非晶体硅电池及组件
阳光能源	香港联交所主板	2008. 03. 31	HK\$1,000.0	单晶硅片
东营光伏	欧交所创业板	2008. 08. 14	€ 60.0	组件
卡姆丹克太阳能	香港联交所主板	2009. 10. 30	HK\$587.0	单晶硅棒、单晶硅片

③积累了很好的经验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太阳能光伏产业在硅材料纯化、光伏材料生产、光伏电站建设等领域具备了一定的经验，形成了自己的技术队伍和专业人才，因此我国光伏产业具备了加快发展的技术条件。

④ 促进了经济的发展

据统计，2007 年我国光伏产业实现销售额将近 900 亿元，就业人数超过 8 万人，2008 年我国光伏产业实现了销售额超过 2,000 亿元，就业人数达到 20 万人，为促进地方经济发展起到了很好的作用。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销售额 (亿元)	就业人数	销售额 (亿元)	就业人数	销售额 (亿元)	就业人数	销售额 (亿元)	就业人数
128	13,810	433	39,500	882.4	82,800	~ 2,000	~ 200,000

⑤ 金融危机影响下中国上市光伏企业毛利润率变动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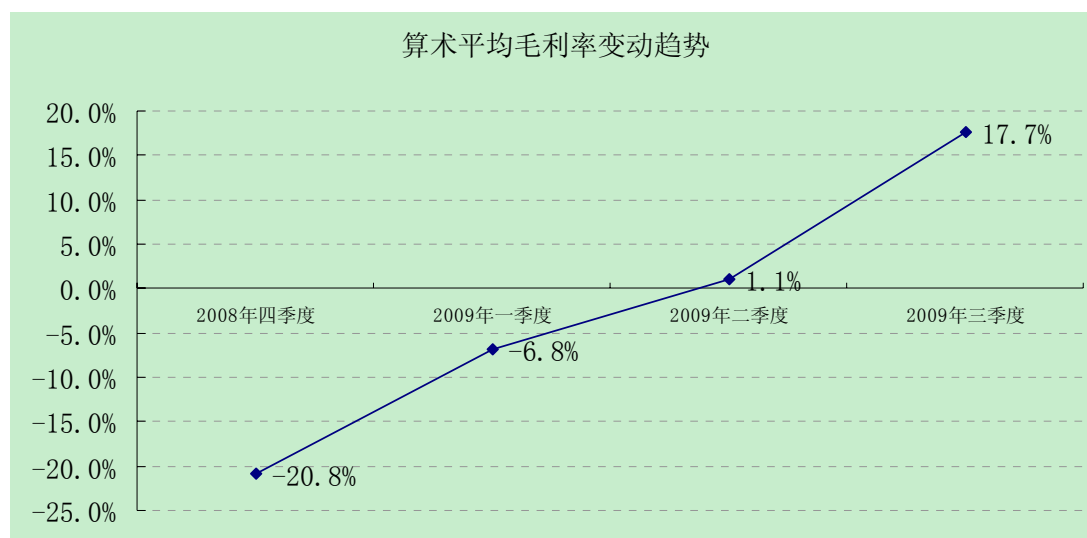
从已上市 14 家中国光伏企业中选取数据齐全的 11 家企业，将其年报和季报中的销售收入和毛利润率数据收集整理，得到下表：

企业名称	2009 年四季度		2009 年三季度		2009 年二季度		2009 年一季度		2008 年四季度		2008 年		2007 年	
	销售收入 (百万)	毛利润 率	销售收入 (百万)	毛利润 率	销售收入 (百万)	毛利润 率	销售收入 (百万)	毛利润 率	销售收入 (百万)	毛利润 率	销售收入 (百万)	毛利润 率	销售收入 (百万)	毛利润 率
江西赛维			US\$282	20.1%	US\$228	-90.0%	US\$283	1.7%	US\$427	-29.0%	US\$1,643	5.4%	US\$524	32.5%
浙江昱辉			US\$141	3.4%	US\$83	5.1%	US\$107	-47.8%	US\$159	-82.0%	US\$670	-2.1%	US\$249	21.5%
保定英利			US\$326	20.1%	US\$220	18.3%	US\$146	15.3%	US\$258	13.2%	US\$1,107	21.6%	US\$557	23.6%
常州天合			US\$250	28.5%	US\$150	27.4%	US\$132	17.2%	US\$216	9.6%	US\$832	19.8%	US\$302	22.5%
无锡尚德			US\$473	17.8%	US\$321	18.6%	US\$316	17.8%	US\$414	0.6%	US\$1,924	17.8%	US\$1,348	20.3%
河北晶澳	US\$238	20.5%	US\$193	16.7%	US\$88	11.4%	US\$34	-61.6%	US\$143	1.0%	US\$800	18.2%	US\$395	22.3%
苏州阿特斯			US\$213	16.3%	US\$114	20.2%	US\$50	-7.9%	US\$69	-42.7%	US\$705	10.1%	US\$303	7.9%
中电电气			US\$80	10.2%	US\$70	9.7%	US\$37	-23.7%	US\$43	-33.1%	US\$351	4.4%	US\$235	7.7%
江苏林洋			US\$145	20.7%	US\$125	-6.2%	US\$100	7.2%	US\$165	-33.7%	US\$725	0.9%	US\$328	16.6%
拓日新能			¥55	23.9%	¥53	28.2%	¥52	33.7%	¥49	43.8%	¥295	35.8%	¥205	42.1%
阳光能源			¥169	17.2%	¥127	-30.4%	¥176	-26.6%	¥293	-76.3%	¥1,493	15.1%	¥1,016	31.8%

注：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尚有 10 家公司未披露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因此，无法计算算术平均毛利润率等数据，相应数据亦未在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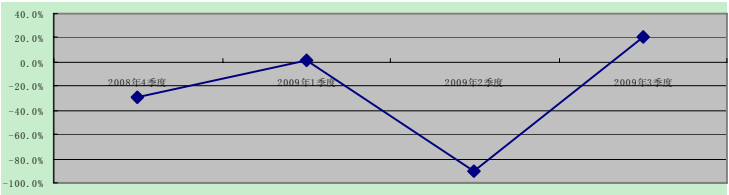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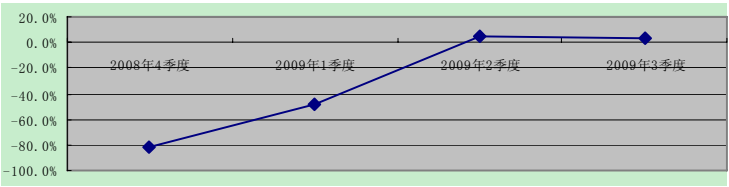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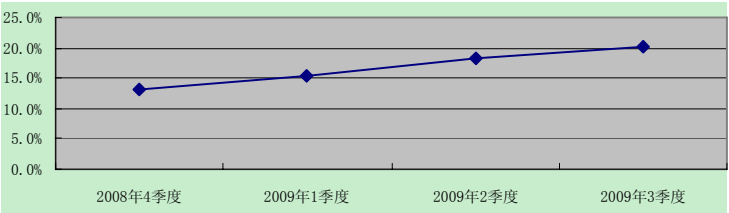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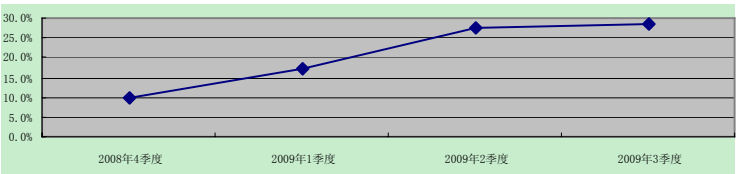
通过对上表有关数据统计可以发现，2007 年度所有 11 家企业主营业务利润为正，2008 年度只有浙江昱辉一家主营业务利润为负，2009 年一季度有 5 家企业主营业务利润为负，2009 年二季度有 3 家企业主营业务利润为负，2009 年三季度所有 11 家企业主营业务利润均为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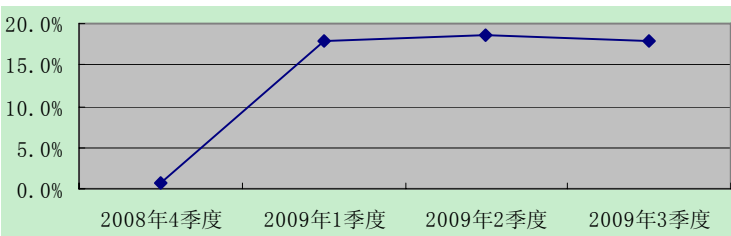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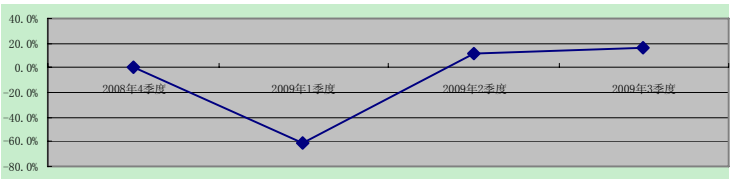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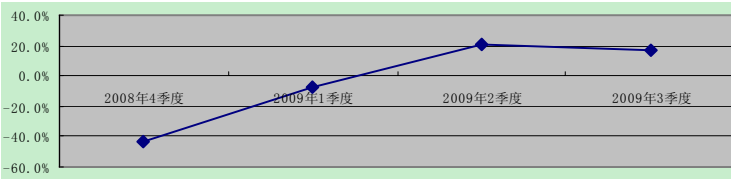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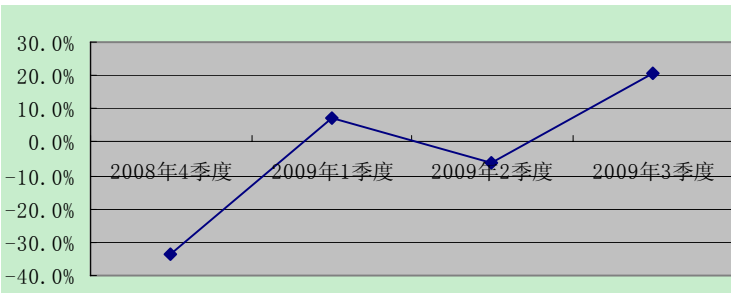
算术平均毛利润率方面，2007 年度是 22.6%，2008 年度是 13.4%，2009 年一季度是 -6.8%，2009 年二季度是 1.1%，2009 年三季度是 17.7%。从 2007 年度到 2009 年一季度表现出明显的下降趋势，尤其是进入到 2009 年以后，甚至出现了负值。如此众多的企业同时出现毛利润率下降的情况，基本可以排除企业自身经营的原因，说明整个行业由于外部突发的原因导致毛利润率大幅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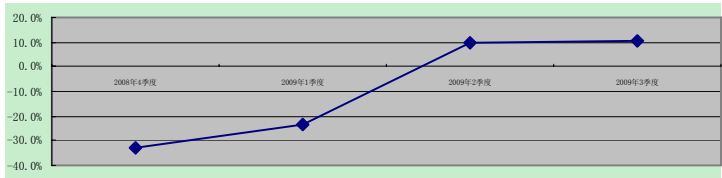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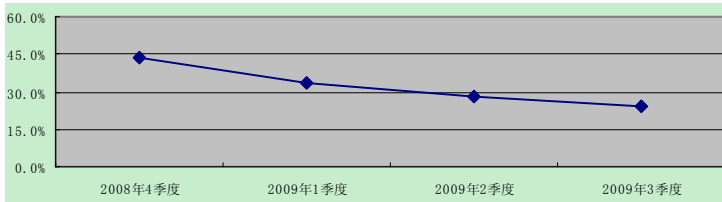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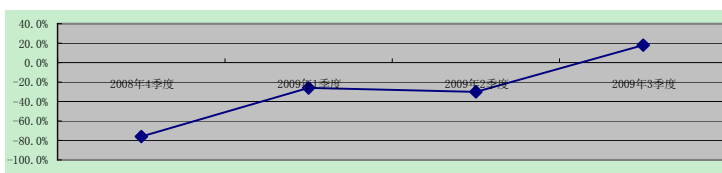


金融危机对整个光伏行业的影响是从 2008 年四季度开始的，这里有必要将 2008 年四季度的数据和 2009 年一季度、2009 年二季度、2009 年三季度的数据进行单独比较。2008 年四季度有 6 家企业的主营业务利润为负，2009 年一季度减少为 5 家，2009 年二季度减少为 3 家，2009 年三季度所有 11 家企业主营业务利润均为正。2009 年二季度毛利润率高于 2009 年一季度毛利润率的企业有 7 家，2009 年一季度毛利润率高于 2008 年四季度毛利润率的企业有 9 家；2008 年四季度的算术平均毛利润率是 -20.8%，2009 年一季度的算术平均毛利润率是 -6.8%，2009 年二季度的算术平均毛利润率是 1.1%（2009 年二季度江西赛维 LDK 的毛利润率是 -90%，如果不考虑这个因素，2009 年二季度的算术平均毛利润率是 10.2%），2009 年三季度的算术平均毛利润率是 17.7%。以上数据说明行业的赢利能力已经有了初步的改善，整个行业的基本面在趋稳并开始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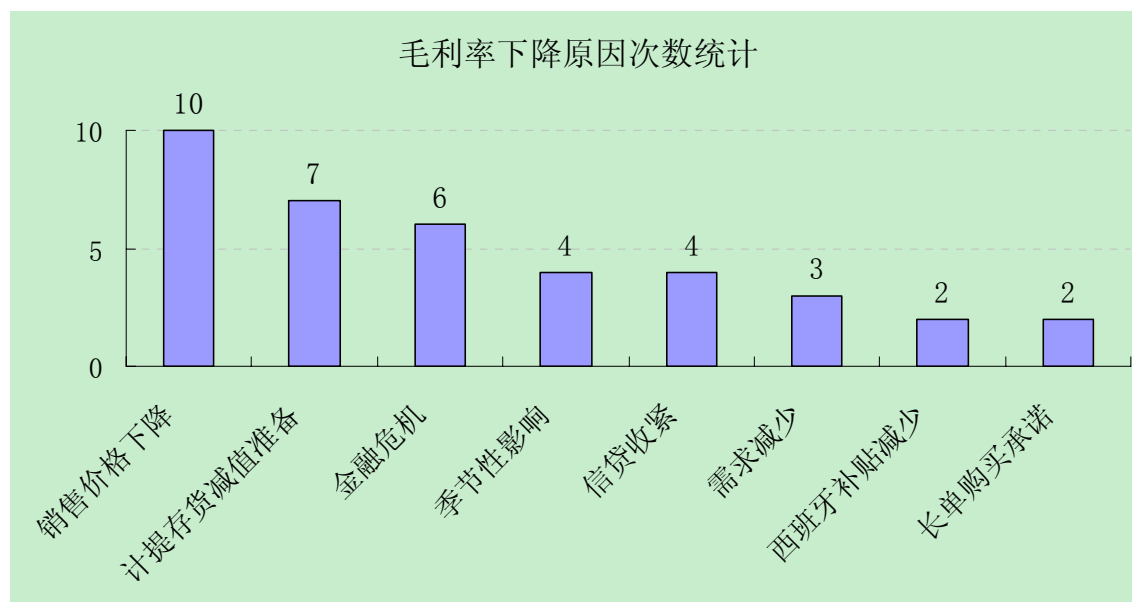
通过对企业 2008 年年报、2009 年一季度季报、2009 年二季度季报、2009 年三季度季报的深入分析，可以看出行业毛利润率下降的深层次原因。将 11 家企业 2008 年四季度、2009 年一季度、2009 年二季度、2009 年三季度报表中披露的毛利润率数据以及变动原因的信息汇总，可得到下表：

企业名称	折线图	年/季报披露的毛利润率变动原因
江西赛维		2008 年的销售成本比 2007 年增长了 12 亿美元，其中 3.53 亿美元是存货减值准备。始于 2008 年下半年的金融危机以及全球经济的急剧下滑导致了多晶硅料和硅片价格在 4 季度显著下跌，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也显著下降，这包括了尚未销售出去的硅片和在高价位购入的多晶硅料。2008 年 4 季度亏损 2.1 亿美元，原因是整个行业的需求萎缩和价格下跌导致销售下滑以及巨额存货减值准备。2009 年 2 季度毛利润率和营运结果的负面变化是由硅片价格下跌造成的。硅片价格的下落导致存货减值和长单购买承诺的损失。2009 年 3 季度财务结果反映了光伏行业运营环境的持续改善。
浙江昱辉		毛利润率由 2007 年的 21.5% 下降到 2008 年的 -2.1%，主要原因是 2008 年 4 季度产品平均销售价格的下落和计提存货减值准备。2009 年 2 季度公司重新开始赢利，这主要得益于谨慎的库存和采购管理以及生产效率的提高。2009 年 3 季度毛利润率相比 2 季度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消化高价库存料以及硅片平均销售价格的持续下跌。
保定英利		2008 年 4 季度收入下降主要是由于平均销售价格的下落和发货量的减少。光伏组件的平均销售价格 在 2008 年 4 季度下跌了 21%，发货量下降了 1.5%。2009 年 1 季度收入下降主要是由于光伏工程融资趋紧、德国的寒冬、西班牙补贴政策的变动等原因造成的。同期毛利润率的上升主要是由于多晶硅料现货价格的暴跌以及每瓦多晶硅料使用量的减少。2009 年 2 季度光伏组件发货量比 1 季度增长 72.3%，销售收入比 1 季度增长 49.4%，主要原因是逐步改善的全球光伏工程信贷市场以及现有光伏市场国家（尤其是德国）对光伏产品需求的增加。2009 年 3 季度销售收入的增长是由于主要光伏市场信贷环境的改善以及下降的平均销售价格等原因。2009 年 3 季度毛利润率的增加是由于多晶硅料采购价格的下降、每瓦多晶硅料消耗量的降低等原因。
常州天合		2008 年 4 季度收入下降主要是由于平均销售价格的下落和发货量的减少，更深层次的原因则是脆弱的经济环境、欧洲市场融资变得更加困难、西班牙市场由于政府补贴政策的变化而导致需求减弱。2009 年 1 季度收入下降主要是由于欧洲关键市场国家恶劣的天气、收紧的信用贷款、全球经济不景气等原因造成的。2009 年 2 季度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26.5% 主要是由于组件平均销售价格的下降。2 季度发货量的上升主要是以下原因：欧洲市场需求的回暖，改善的光伏工程信贷环境，以及各国政府刺激政策的出台。2 季度毛利润率的提升主要是因为多晶硅料价格的持续下跌。2009 年 3 季度毛利润率的上升是由于多晶硅料平均采购价格的下降。

无锡尚德	 <table><tr><th>Period</th><th>Gross Profit Margin (%)</th></tr><tr><td>2008年4季度</td><td>1.0</td></tr><tr><td>2009年1季度</td><td>18.0</td></tr><tr><td>2009年2季度</td><td>18.5</td></tr><tr><td>2009年3季度</td><td>17.5</td></tr></table>	Period	Gross Profit Margin (%)	2008年4季度	1.0	2009年1季度	18.0	2009年2季度	18.5	2009年3季度	17.5	2008 年的毛利润率方面，由于原材料成本的上涨速度快于销售价格的上涨速度，导致毛利润率由 2007 年的 20.3% 下降到 2008 年的 17.8%。2008 年 4 季度的毛利润率是 0.6%，导致这一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光伏产品平均销售价格的下跌和价值 5 千万美元的存货和购买承诺。2009 年 1 季度收入比 2008 年 4 季度下降 23.8%，主要原因是平均销售价格的下跌和发货量的减少。2009 年 1 季度毛利润率相对于 2008 年 4 季度的上升，主要原因是晶体硅片成本和非晶硅片成本的降低以及库存的减少。季节性的需求上升、逐渐解冻的全球信贷市场、光伏工程投资回报率的改善等原因使得公司 2009 年 2 季度的发货量上升。2009 年 2 季度毛利润率的小幅上升是由于硅片价格的下降速度快于电池片价格的下降速度。2009 年 3 季度毛利润率的小幅下降是由于正在实施的中国系统集成项目的利润率比较低。
Period	Gross Profit Margin (%)											
2008年4季度	1.0											
2009年1季度	18.0											
2009年2季度	18.5											
2009年3季度	17.5											
河北晶澳	 <table><tr><th>Period</th><th>Gross Profit Margin (%)</th></tr><tr><td>2008年4季度</td><td>0.0</td></tr><tr><td>2009年1季度</td><td>-60.0</td></tr><tr><td>2009年2季度</td><td>15.0</td></tr><tr><td>2009年3季度</td><td>18.0</td></tr></table>	Period	Gross Profit Margin (%)	2008年4季度	0.0	2009年1季度	-60.0	2009年2季度	15.0	2009年3季度	18.0	2009 年 1 季度对公司来说是比较困难的一个季度。受到行业季节性、走缓的微观经济环境、持续恶化的信贷市场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整个光伏产业在这个季度都显得困难重重。由于公司对经营和成本结构的重视，毛利润率在 2009 年 2 季度得到提升。2009 年 3 季度销售收入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市场对光伏产品需求的增长。
Period	Gross Profit Margin (%)											
2008年4季度	0.0											
2009年1季度	-60.0											
2009年2季度	15.0											
2009年3季度	18.0											
苏州阿特斯	 <table><tr><th>Period</th><th>Gross Profit Margin (%)</th></tr><tr><td>2008年4季度</td><td>-40.0</td></tr><tr><td>2009年1季度</td><td>-10.0</td></tr><tr><td>2009年2季度</td><td>20.0</td></tr><tr><td>2009年3季度</td><td>18.0</td></tr></table>	Period	Gross Profit Margin (%)	2008年4季度	-40.0	2009年1季度	-10.0	2009年2季度	20.0	2009年3季度	18.0	2008 年的收入比 2007 年增长了 133%，主要是来自德国和西班牙的强劲需求。2008 年前 3 个季度的毛利润率超过了 15%，但受 4 季度计提存货减值准备和销售价格下降的拖累，2008 年全年的毛利润率只有 10.1%。2009 年 2 季度的收入完全超过了预期，这主要得益于对光伏产品的强劲需求。在过去的 2 个季度采取了保守的财务管理策略，包括谨慎的库存管理以及现金管理，使得这个季度能够以较低的原料成本去竞争。2009 年 3 季度的销售收入来源于所有重要的光伏市场，尤其是欧洲市场的销售比 2009 年 2 季度增长了 179%。
Period	Gross Profit Margin (%)											
2008年4季度	-40.0											
2009年1季度	-10.0											
2009年2季度	20.0											
2009年3季度	18.0											
江苏林洋	 <table><tr><th>Period</th><th>Gross Profit Margin (%)</th></tr><tr><td>2008年4季度</td><td>-33.7</td></tr><tr><td>2009年1季度</td><td>7.2</td></tr><tr><td>2009年2季度</td><td>-5.0</td></tr><tr><td>2009年3季度</td><td>20.0</td></tr></table>	Period	Gross Profit Margin (%)	2008年4季度	-33.7	2009年1季度	7.2	2009年2季度	-5.0	2009年3季度	20.0	2008 年 4 季度的收入比 3 季度下降了 11.9%，主要是计提了近 5 千万美元的存货减值准备，这也导致 4 季度的毛利润率降为-33.7%。2008 年的收入比 2007 年增长了 106.6%，主要原因是 2008 年前 9 个月强劲的市场需求以及对全球市场的广泛渗透。2008 年的毛利润率为 0.9%，2007 年毛利润率为 16.6%，下降的主因是 2008 年 4 季度计提的存货减值准备。2009 年 1 季度的收入比 2008 年 4 季度下滑了 43%，出货量下滑了 25%，主要是受到组件产能过剩、销售渠道中的大量存货、光伏工程信贷资金的趋紧、以及欧洲主要市场进入冬季等因素的影响，这些因素在整个光伏行业都是普遍存在的。毛利润率由 2008 年 4 季度的-33.7% 上升到 2009 年 1 季度的 7.2%，这主要得益于灵活的采购策略，使得能够从现货市场获得较便宜的多晶硅料。2009 年 3 季度销售收入的增长反应了市场需求的回暖，从而导致了发货量的增加。2009 年 3 季度毛利润率的增加是由于原材料价格的降低使得公司重新谈判供应合同以及增加从现货市场的采购。
Period	Gross Profit Margin (%)											
2008年4季度	-33.7											
2009年1季度	7.2											
2009年2季度	-5.0											
2009年3季度	20.0											

中电电气	 <table><tr><th>Period</th><th>Gross Profit Margin (%)</th></tr><tr><td>2008年4季度</td><td>-32.0</td></tr><tr><td>2009年1季度</td><td>-22.0</td></tr><tr><td>2009年2季度</td><td>10.0</td></tr><tr><td>2009年3季度</td><td>10.0</td></tr></table>	Period	Gross Profit Margin (%)	2008年4季度	-32.0	2009年1季度	-22.0	2009年2季度	10.0	2009年3季度	10.0	2008 年收入比 2007 年增长了 49.4%，主要得益于销量的上升。毛利润率由 2007 年的 7.7% 下降到 2008 年的 4.4%。库存中的高价硅片让公司无法从上游原材料的降价中获得全部的好处，同时，平均销售价格的下跌给公司的毛利润率带来了压力并导致 2009 年 1 季度出现了亏损。2009 年 2 季度运营和财务表现逐步回升，主要原因是富有成效的库存管理、对现有和新兴市场的开发、持续的技术革新。2 季度毛利润率的上升主要是由于硅片成本以及生产成本的降低抵销了组件销售价格的下降。2009 年 3 季度毛利润率的上升是由于加工成本的降低，抵消了持续下跌的平均销售价格。
Period	Gross Profit Margin (%)											
2008年4季度	-32.0											
2009年1季度	-22.0											
2009年2季度	10.0											
2009年3季度	10.0											
拓日新能	 <table><tr><th>Period</th><th>Gross Profit Margin (%)</th></tr><tr><td>2008年4季度</td><td>45.0</td></tr><tr><td>2009年1季度</td><td>35.0</td></tr><tr><td>2009年2季度</td><td>30.0</td></tr><tr><td>2009年3季度</td><td>25.0</td></tr></table>	Period	Gross Profit Margin (%)	2008年4季度	45.0	2009年1季度	35.0	2009年2季度	30.0	2009年3季度	25.0	2008 年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43.93%，主要原因是 2008 年主要产品中单晶硅业务量的增长幅度较大，带动了营业收入的增长。2008 年前 3 季度因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公司原材料成本支出大幅增长，因此在晶体硅销售业务量的迅速增长下，利润总额仅增长 16.8%。受金融危机的影响，2008 年 12 月硅片价格大幅下滑，通过积极消化原材料，年末库存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68.61%，硅片占存货总额 3.9%。2009 年上半年业绩不理想主要是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国际光伏市场低迷，需求下降，市场竞争激烈，产品售价有所下降，新建设项目尚未量产，未能贡献利润造成。2009 年 3 季度毛利润率下降主要是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市场竞争激烈，产品价格下滑所致。
Period	Gross Profit Margin (%)											
2008年4季度	45.0											
2009年1季度	35.0											
2009年2季度	30.0											
2009年3季度	25.0											
阳光能源	 <table><tr><th>Period</th><th>Gross Profit Margin (%)</th></tr><tr><td>2008年4季度</td><td>-75.0</td></tr><tr><td>2009年1季度</td><td>-25.0</td></tr><tr><td>2009年2季度</td><td>-30.0</td></tr><tr><td>2009年3季度</td><td>25.0</td></tr></table>	Period	Gross Profit Margin (%)	2008年4季度	-75.0	2009年1季度	-25.0	2009年2季度	-30.0	2009年3季度	25.0	2008 年的销售收入比 2007 年增长了 47.0%，主要是由于新产能于 2008 年开始投产，加上 2008 年头 9 个月太阳能产品的市价持续上升所带动。毛利润率由 2007 年的 31.8% 下降到 2008 年的 15.1%，主要原因是全球经济放缓，导致原材料价格及产品售价持续下跌，因而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2.2 亿元人民币。2009 年上半年公司经历了销售收入的下滑以及原材料和产品价格的同步下跌，价格的下跌导致了存货的减值。2009 年 3 季度逐步增加单晶硅棒和单晶硅片的产能并且取得单个季度发货量最多的记录。同时，由于原材料价格的趋稳没有新的存货减值。
Period	Gross Profit Margin (%)											
2008年4季度	-75.0											
2009年1季度	-25.0											
2009年2季度	-30.0											
2009年3季度	25.0											

另外，在上述 11 家企业披露的毛利润率下降的原因中，10 家提到了销售价格下降，7 家提到了计提存货减值准备，6 家提到了金融危机，4 家提到了季节性影响，4 家提到了信贷收紧，3 家提到了需求减少，2 家提到了西班牙补贴减少，2 家提到了长单购买承诺，具体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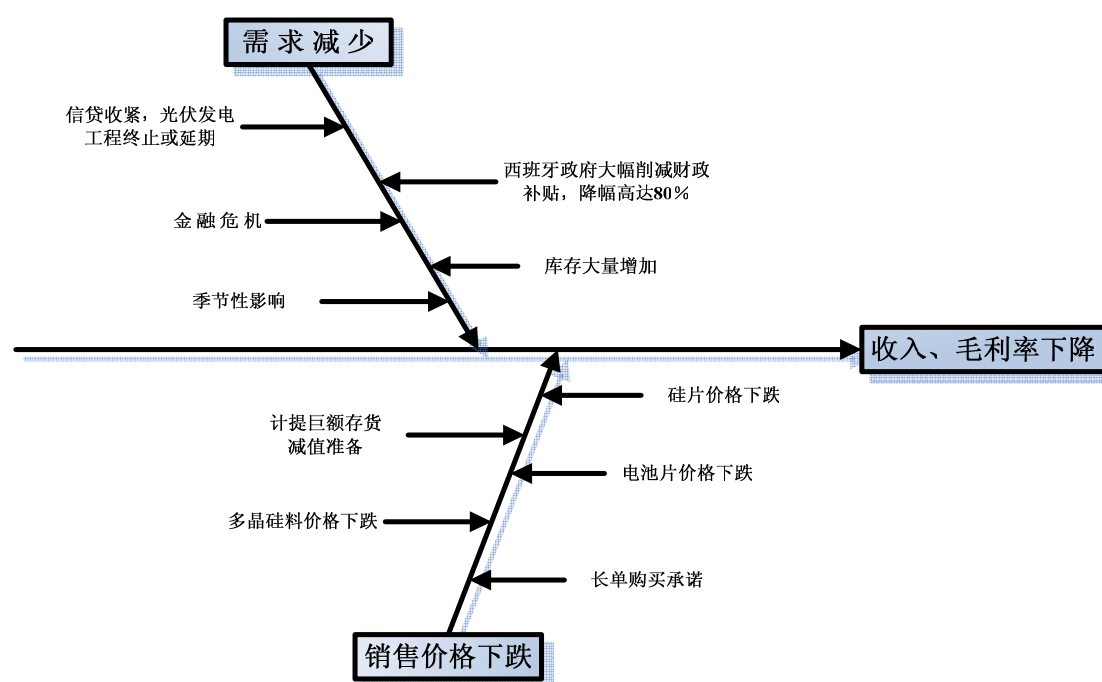


可见，销售价格下降和计提存货减值准备是提到最多的两个原因。而销售价格下降的诱发因素是本行业在短期内出现了市场要求疲软的情况。

光伏产品的市场需求从 2008 年四季度开始突然减缓的原因是季节性影响、信贷收紧、金融危机、西班牙补贴减少。在上述四个被提及的原因中，金融危机、信贷收紧、西班牙补贴减少之间存在着很大程度的关联性。金融危机使得银行发放贷款异常谨慎，而欧洲的大多数光伏发电工程都是通过银行贷款才得以实施的，信贷收紧意味着很多在建和新建的光伏发电工程被迫终止或者延期，从而导致对太阳能电池以及组件需求的突然减缓。另一方面，在金融危机的席卷之下，西班牙政府不得不大幅削减财政补贴，导致该国 2009 年预计新增装机容量缩减至 500 兆瓦，同比降幅达 80%，对全球光伏行业造成严重冲击。基于以上分析，可以将造成光伏产品的市场需求从 2008 年四季度开始突然减缓的原因归纳为两点：金融危机和季节性影响。考虑到季节性波动是本行业的行业特征之一，恶劣气候对行业的影响相对较小，则导致整个光伏行业从 2008 年四季度开始突然疲软和下滑的根本原因是金融危机。金融危机导致了信贷收缩和西班牙政府大幅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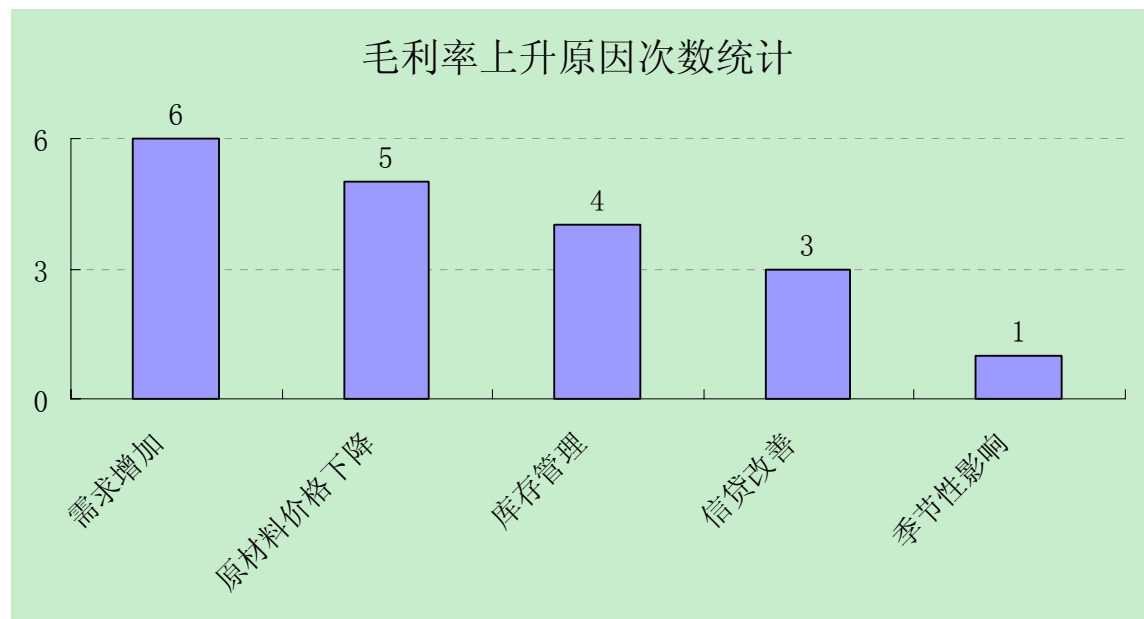
减财政补贴，对太阳能电池以及组件需求急剧减缓，上游多晶硅料失去了下游的需求支持也开始下跌，从而为整个产业链的降价提供了更多的空间。虽然原材料变得廉价，但前期供应紧张时采购的原料此时成为负担，企业不得不计提大量的存货减值准备，因此并没有从原材料降价中得到好处，再加上销售价格的下降，销售收入和盈利水平受到严重影响。

无锡尚德和江西赛维还同时提到了长单购买承诺的原因。长单购买承诺指的是长期订单中的无条件支付条款（take or pay），该条款约定购买方必须全额支付合同规定的每年订购量，即使实际采购量小于合同规定的每年订购量。当市场上原材料紧缺，价格节节攀升的时候，采购方为了长期、稳定地获得低价原材料会通过长期订单锁定原材料供应，此时长期订单是有利的。但是，当市场上原材料供大于求，价格不断下降的时候，长期订单迫使采购方按照合同约定的价格全额支付每年的订购量，此时长期订单对采购方是不利的。由于长单的价格比现货市场的价格低，因此要求每年的采购量很大，只有产量达到一定规模的企业才能够签订长单。无锡尚德和江西赛维是中国最大的两家光伏企业，因此，长单购买承诺是大型光伏企业在本次金融危机中遇到的特有问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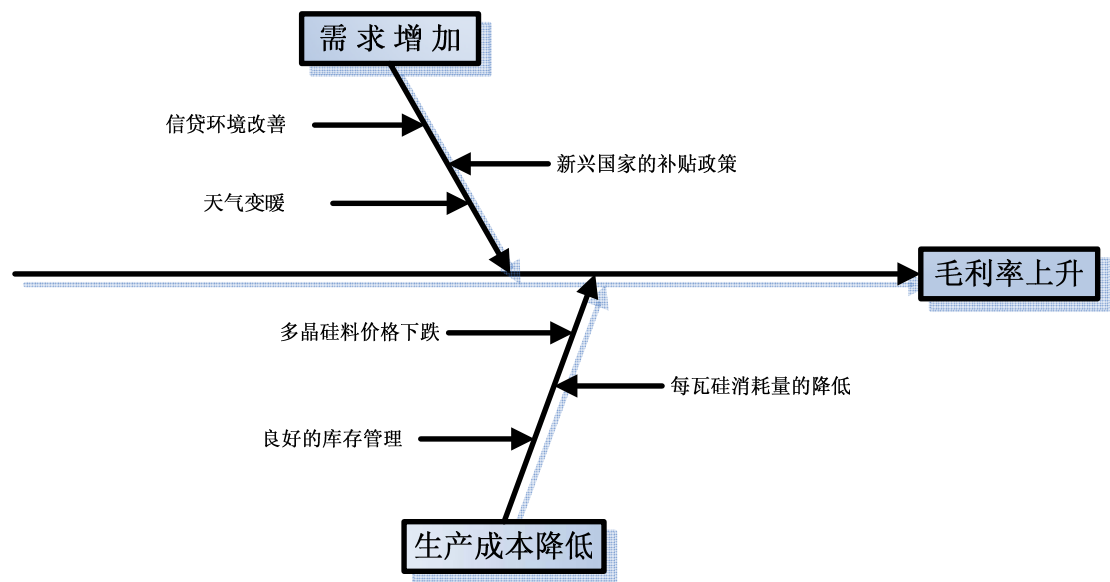


在上述 11 家企业披露的毛利润率上升的原因中，6 家提到了需求增加，5 家提到了原材料价格下降，4 家提到了库存管理，3 家提到了信贷改善，1 家提到

了季节性影响，见下图：



信贷环境的改善以及天气变暖直接刺激需求的增长。良好的库存管理和原材料价格的下跌使得生产成本进一步降低，从而提升了赢利空间。



（3）中国硅棒硅片产业的竞争格局和主要企业

目前，我国太阳能级单晶硅棒、硅片的主要生产企业有河北晶龙、浙江昱辉、保定英利、常州天合、锦州阳光、江苏顺大、海润光伏和本公司：

河北晶龙，成立于 2005 年 5 月，主要从事单晶硅棒、硅片、高效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的加工、制造和销售，是世界上最大的太阳能单晶硅生产基地和国内最大的硅片加工中心，河北晶龙与澳大利亚合资兴建的晶澳太阳能公司于 2007 年 2 月 7 日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

浙江昱辉，成立于 2005 年 6 月，经营业务包括原生多晶硅、单晶硅棒、多晶硅锭、硅片制造与销售、电池片、组件的制造与销售、光伏系统解决方案等。2006 年 8 月 8 日在伦敦证券交易所创业板（AIM），2008 年 1 月 29 日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

保定英利，成立于 2004 年，是中国目前规模较大的集多晶硅、太阳能硅片、电池片、电池组件及应用系统等相关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工程承建及售后服务于一体的垂直一体化光伏企业，专业于太阳能光伏事业，具有完整的从铸造多晶硅锭到太阳能电池组件的产业链。2007 年 6 月 8 日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

常州天合，成立于 1997 年，公司从事单晶硅和多晶硅组件的多样化生产和销售，产品涵盖了硅棒、硅片、电池和高品质组件的安装。2006 年 12 月 19 日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

锦州阳光，成立于 2000 年 9 月，主要产品是太阳能级单晶硅棒、硅片。2008 年 3 月 31 日在香港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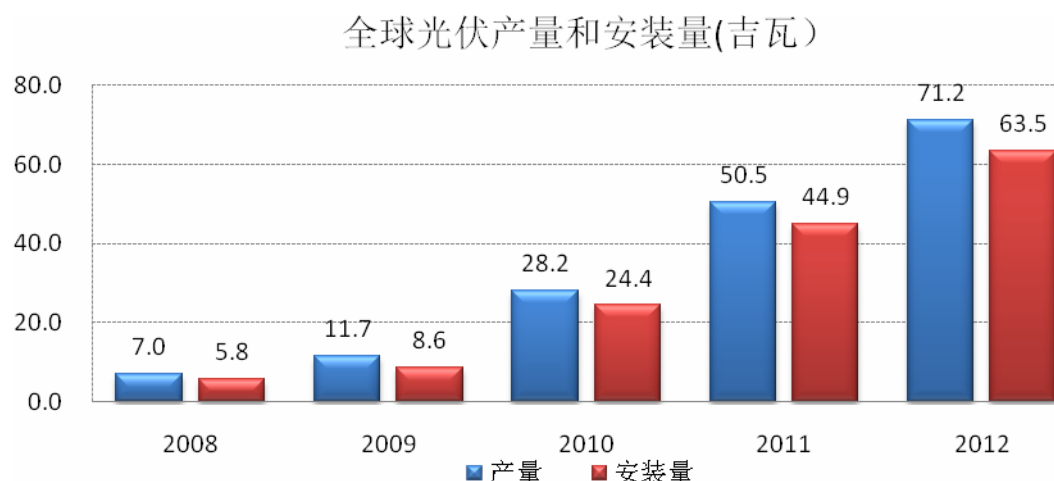
江苏顺大，成立于 2003 年 10 月，该公司的主要产品为 6 英寸和 8 英寸的单晶硅棒及硅片，国内最大客户是无锡尚德。

海润光伏，成立于 2004 年 4 月，主要从事晶体硅片的研究、制造、销售和服务，主要产品包括 4—8 英寸的单晶硅片、6 英寸和 8 英寸的单晶硅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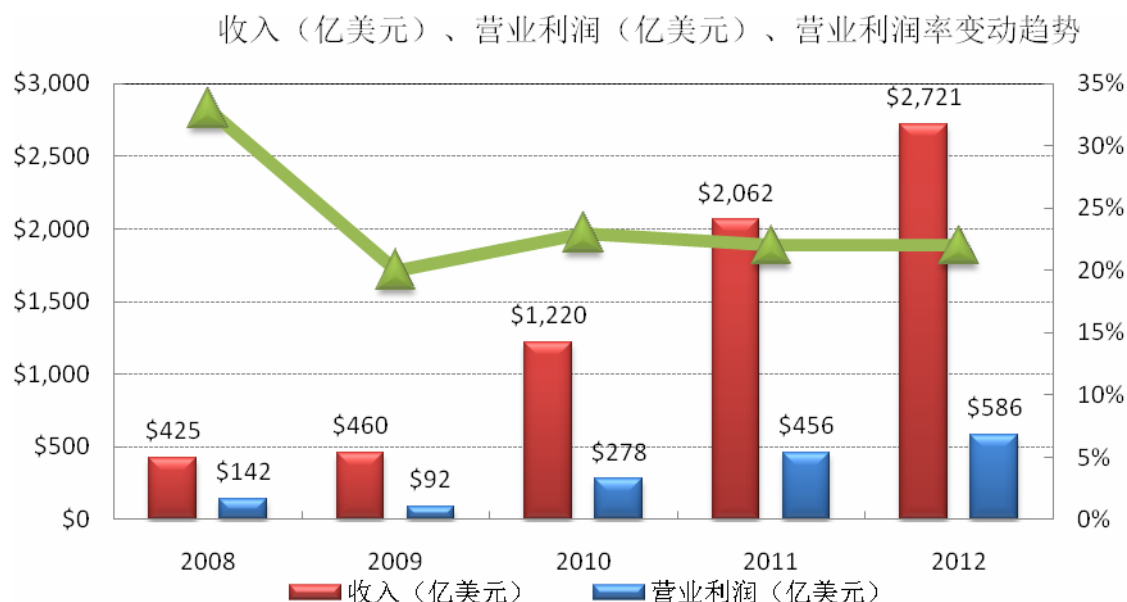
2、全球光伏行业的发展前景

（1）根据 PHOTON Consulting 提供的数据，从 2008 年到 2012 年，全球新增光伏安装量将从 5.8 吉瓦增加到 63.5 吉瓦，相当于 82%的复合年均增长率；晶体硅太阳能电池芯片的产量将从 5.3 吉瓦增加到 61.1 吉瓦，相当于 58%的复

合年均增长率；晶体硅太阳能组件的产量将从 5 吉瓦增加到 60.7 吉瓦，相当于 86%的复合年均增长率；全球光伏行业的收入将增长 5 倍，从 2009 年的 460 亿美元到 2012 年的 2,721 亿美元；全球光伏行业的营业利润将从 2009 年的 92 亿美元增长到 2012 年的 586 亿美元，相当于 79%的复合年均增长率。具体数据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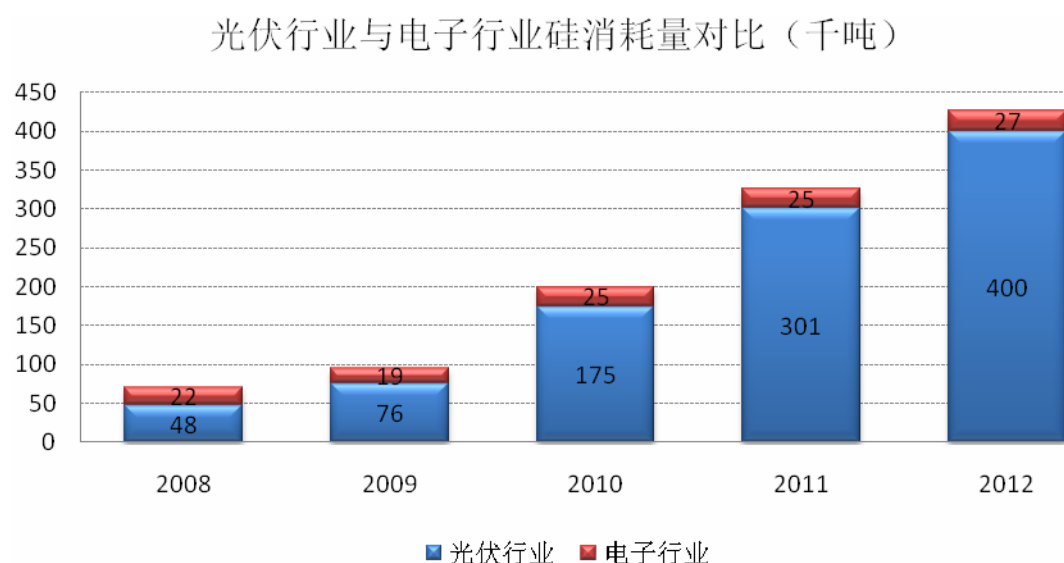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PHOTON Consulting, 《Solar Annual 2009》



资料来源：PHOTON Consulting, 《Solar Annual 2009》

近 10 年来光伏行业的增长超过电子行业的发展。自 2006 年起，在多晶硅料中太阳能级硅材料比例超过电子级硅材料，成为多晶硅料的最大的市场。下图显示的光伏行业与电子行业硅消耗量对比情况也从另一个侧面说明了光伏行业的快

速发展。



资料来源：PHOTON Consulting, 《Solar Annual 2009》

（2）在新的宏观经济形势下，结合相关国家光伏行业政策、国际市场需求变动情况对行业发展趋势的分析

①金融危机使过热的光伏产业回归理性发展；价格下跌对光伏应用市场规模的扩大有利，对光伏产业持续发展有利。

受金融危机影响，国外很多光伏电站建设项目资金匮乏，短时期内导致光伏企业虽有客户订单却无法实现销售，光伏产品出现短期滞销。行业经营环境的主要变化是原材料多晶硅的价格大幅下跌，“拥硅为王”的局面得到彻底改观，畸形的卖方市场转为正常的买方市场。金融危机挤出了光伏产业大量的市场价格泡沫，光伏产品价格回归理性，这减少了光伏电站的单位投资量，使投资光伏电站有更高的收益，给光伏市场消费规模的扩大提供了机遇。同时，也改变了投资者狂热追捧光伏企业的氛围，减少了对该行业制造环节的盲目投资，利于该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②促进光伏行业发展的国内外政策环境更趋有利，行业增长趋势明显。

光伏产业得到快速发展的根本原因在于人类对于环境问题的重视和对传统化石能源有限性的担忧。目前，人类对这两个问题越来越重视，从下面列举的我

国及海外其他国家的光伏支持政策可以看出，光伏产业发展的外部政策环境越来越好，随着全球金融危机缓解，海外银行困境逐步改善，行业增长趋势不变。

A、我国的光伏行业政策仍以鼓励扶持为主。

2009年3月23日，财政部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共同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的实施意见》（财建[2009]128号），首次提出了实施我国“太阳能屋顶计划”的概念，以激活市场供求，启动国内应用市场。

2009年3月23日，财政部发布了《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09]129号），首次明确了财政补助的标准和补助资金支持项目应满足的条件。

2009年7月16日，财政部与科技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了《关于实施金太阳示范工程的通知》（财建[2009]397号），明确提出金太阳示范工程是指光伏发电技术在各类领域的示范应用及关键技术产业化。

B、国外光伏主要应用国家的光伏行业政策扶持力度虽有微调，但主基调未变

部分国家减弱了对光伏行业的政策扶持力度，如2008年6月6日，德国联邦议院通过了《可再生能源法修正案》，将光伏系统的收购电价由以往的每年下调5%调整为2009年与2010年保证收购价格每年调降8%，并在2011年将降幅扩大到9%。西班牙将2008年度对装机容量上限为900兆瓦的光伏发电系统进行工程补贴降低为2009年度对装机容量为500兆瓦的光伏发电系统进行补贴。

但其他光伏应用国家的光伏行业政策仍保持稳定：如美国的新能源政策预计在未来10年内耗资1,500亿美元刺激私人投资太阳能等清洁能源；未来10年内节省更多石油消耗，节省石油量要多于目前从中东地区和委内瑞拉进口的石油总量等等，美国光伏市场一旦大规模启动，将引领国际光伏市场资本的重新大规模投入，对产业的发展意义重大；日本从2008年10月开始试行温室气体排放量交易制度，并决定在公立中小学新推行光伏发电，计划到2020年实现光伏发电量达到2005年的10倍，并逐步推动公共设施光伏发电的应用，由此日本光伏装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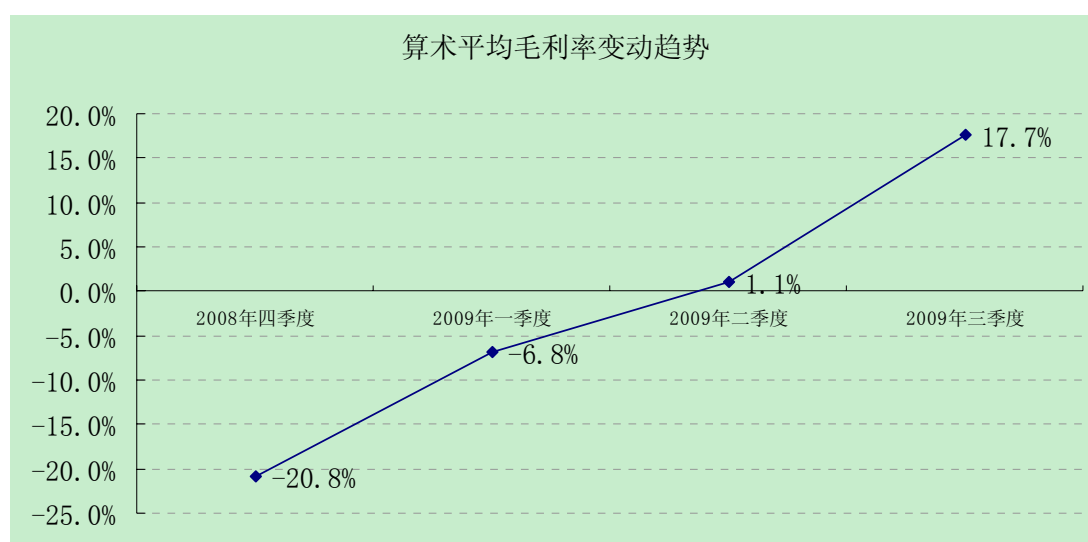
需求市场有望实现复苏；意大利目前实行强制上网电价补贴措施，对光伏发电设备实施 0.36-0.49 欧元/度的补贴，此轮电价补贴的装机容量上限是 1,200 兆瓦，意大利有望成为新的需求增长地区。

C、《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 引导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8 号）对本行业的影响

2009 年 9 月 26 日，《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 引导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8 号），对多晶硅的低水平重复建设提出调控措施，由于多晶硅是光伏晶硅电池的原材料，该文件的出台短期会导致地方政府和银行对光伏产业发展的疑虑，影响该行业直接和间接融资能力。

但该文件在产业政策导向条款中有如下描述“多晶硅：研究扩大光伏市场国内消费的政策，支持用国内多晶硅原料生产的太阳能电池以满足国内需求为主，兼顾国际市场”。表明国家鼓励和支持国内光伏产业发展以有效消化国产多晶硅产能，本公司所处环节是以多晶硅为原料，是消化多晶硅产能的重要途径，是该政策的鼓励项目。

③金融危机的影响已逐渐消除，光伏行业已开始复苏



金融危机对整个光伏行业的影响是从 2008 年四季度开始的，这里有必要将 2008 年四季度的数据和 2009 年一季度、2009 年二季度、2009 年三季度的数据

进行单独比较。2008 年四季度有 6 家企业的主营业务利润为负，2009 年一季度减少为 5 家，2009 年二季度减少为 3 家，2009 年三季度所有 11 家企业主营业务利润均为正。2009 年二季度毛利润率高于 2009 年一季度毛利润率的企业有 7 家，2009 年一季度毛利润率高于 2008 年四季度毛利润率的企业有 9 家；2008 年四季度的算术平均毛利润率是 -20.8%，2009 年一季度的算术平均毛利润率是 -6.8%，2009 年二季度的算术平均毛利润率是 1.1%（2009 年二季度江西赛维 LDK 的毛利润率是 -90%，如果不考虑这个因素，2009 年二季度的算术平均毛利润率是 10.2%），2009 年三季度的算术平均毛利润率是 17.7%。以上数据说明行业的赢利能力已经有了初步的改善，整个行业的基本面在趋稳并开始回升。

④行业经营环境出现较大变化后的本公司经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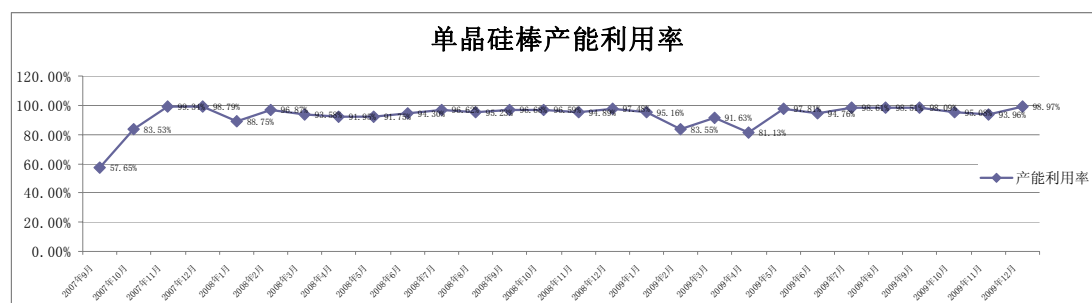
A、收入变动情况

根据已披露的江西赛维（以多晶、硅片为主要产品）、浙江昱辉（以硅片、电池、组件为主要产品）、阳光能源（以单晶硅棒、单晶硅片为主要产品）、常州天合（以硅片、电池、组件为主要产品）的 2009 年三季度报告，上述各公司 2009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较 2008 年前三季度可比营业收入（以 2008 年度全年营业收入的 75%测算）下降幅度分别为 35.65%、34.13%、57.85%、14.74%。而本公司 2009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08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了 24.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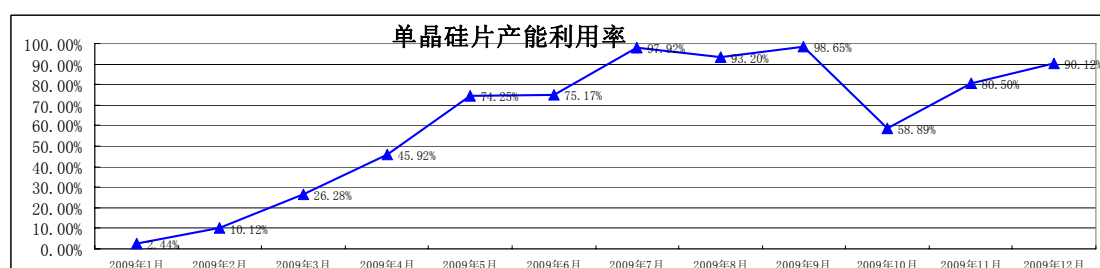
B、主要产品的销量情况

发行人 2007 年度销售单晶硅片 164.52 万片、2008 年度销售单晶硅片 946.38 万片、2009 年度销售单晶硅片 3,273.67 万片和受托加工单晶硅片 1,067.23 万片。2009 年度销售的单晶硅片较 2008 年度销售数量增加了 245.91%。2009 年度单晶硅片的销售收入比 2008 年度销售收入增长 11,359 万元，其中因售价变化影响金额为 -99,024 万元、因销量变化影响金额为 110,383 万元。

C、产能利用率情况



从上图可以看出，本公司新增单晶硅棒项目在投产最初的2个月内，设备和工艺处于调试和磨合期，产能利用率较低。除此外，产能利用率一直保持在一个较高的水平，28个月算术平均产能利用率为92.90%。2009年1-12月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95.16%（1月）、83.55%（2月）、91.63%（3月）、81.13%（4月）、97.81%（5月）、94.76%（6月）、98.61%（7月）、98.51%（8月）、98.09%（9月）、95.08%（10月）、93.96%（11月）、98.97%（12月），接近饱和。



从上图可以看出，本公司2009年1-3月份为切片设备的调试期，2009年4-6月份为切片设备的磨合期，2009年7月开始进入平稳运行期，2009年7-9月份的切片产能利用率分别为97.92%、93.20%、98.65%。2009年10月份新增30台型号为PV600的切片机投入生产，由于其需要调试和磨合，使得加权的切片产能利用率出现回落，2009年10-12月份分别为58.89%、80.50%、90.12%。随着调试和磨合期的结束，预计2010年切片产能仍将饱和。

本公司利用技术优势、品质优势和客户资源优势，进行市场竞争，通过扩大市场销售规模，增强盈利能力，金融危机后市场环境的变化未对企业的盈利能力构成重大影响。

⑤综上，保荐人认为：金融危机使过热的光伏产业回归理性发展，价格下跌对光伏应用市场规模的扩大有利，对光伏产业持续发展有利；促进光伏行业发展

的国内外政策环境更趋有利，行业增长趋势明显；目前，金融危机的影响已逐渐消除，光伏行业已开始复苏；行业经营环境出现一定变化后的本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且保持增长。因此，本公司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未发生对本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变化。

3、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技术壁垒

降低制造成本和提高品质是企业竞争的关键因素。降低成本，对单晶硅片而言，主要是指提高单晶硅的一次成品率，减少硅片切割的截口损耗以及降低硅片（发电层）的切割厚度。提高品质主要是指通过改善单晶硅的品质从而提高光电转换效率。而提高单晶硅的一次成品率、减少硅片切割的截口损耗、改善单晶硅的品质等方面具有很高的工艺技术要求，有一定的技术壁垒。

（2）资金壁垒

像其他制造行业一样，规模化生产是降低成本的必要手段，这已经成为硅棒、硅片制造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必然。规模化意味着需要大量资金投入用于购买设备和其他固定资产。同时，企业为了获得稳定、廉价的多晶硅原材料，通常会和上游的原材料供应商签订长期的供货合同，这种长期供货合同一般会要求企业根据订单的大小支付预付款，这也会企业的流动资金造成一定的压力。因此，要在该行业获得竞争优势，需跨越巨大的资金壁垒。

（3）人才壁垒

光伏产业的特点是技术涉及面广，是一个集物理学、化学、材料学等多学科知识于一体的行业，综合性要求高，目前无专门对口学科。我国发展光伏产业的时间还很短，2004 年以前整个单晶硅棒、硅片行业不超过 10 家企业且规模较小，具备相关理论知识和行业经验的人才相对匮乏。2004 年后随着我国光伏产业的快速发展加剧了对高技术人才的渴求，进而形成了人才的瓶颈。

（4）供应商资质壁垒

目前本公司的上游多晶硅料的生产及技术一直以来被德、美、日三国的五家公司（如 Hemlock、Wacker、REC、Tokuyama、MEMC）垄断，而下游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生产也基本已被以无锡尚德为代表的公司所控制。获得上述上下游国际大厂商的资质认证，一般要求在技术优势、专业化程度、信用等级、资金实力等方面具有较为明显的竞争优势，而且资质认证周期较长，新进入者的各方面资质若达不到相关标准，其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生产经营活动将会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短期内将难以大规模地开拓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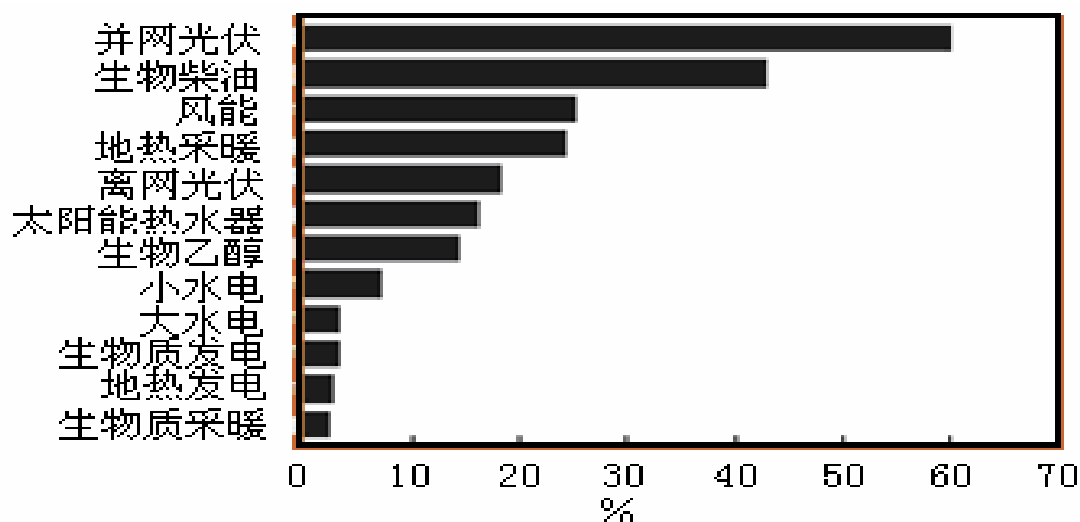
（三）影响太阳能硅棒硅片产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能源危机迫使人类寻找替代能源

根据世界能源权威机构的分析，按照目前已经探明的化石能源储量以及开采速度来计算，全球石油剩余可开采年限仅有 45 年，国内剩余可开采年限为 15 年；天然气剩余可采年限 61 年，国内剩余可开采年限为 30 年；煤炭剩余可采年限 230 年，国内剩余可开采年限为 81 年；铀剩余可开采年限 71 年，国内剩余可开采年限为 50 年。

传统化石能源的有限储量以及短期集中大量使用造成的环境问题迫使人类加速寻找可替代再生能源的步伐。太阳能并网发电在所有可再生能源种类中增长最快，2002 年至 2006 年间年均增长率超过 60%，如下图所示。



资料来源：《中国光伏产业发展研究报告（2006－2007）》

（2）环境保护

化石能源的过度开采与使用，已经对人类赖以生存的地球环境造成了巨大的污染和破坏。二氧化碳的大量排放导致了全球温室效应，进而引发了极地冰川的融化和海平面的上升；工业废气和汽车尾气的大量排放导致了空气质量的严重恶化并引发呼吸道疾病的流行。人类已经意识到保护环境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与此同时，太阳能以其可再生性和对环境的友好得到了广泛的关注与应用。各国政府积极采取各种措施来鼓励和发展太阳能产业，加大研发的投入，使太阳能光伏技术进步的步伐明显加快，产业规模迅速扩大，市场需求不断上升，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日益明显。

（3）政府的激励政策

2005年2月16日，《京都协议书》生效。德国于2000年制定了《可再生能源法》并于2004年实施了《上网电价法》，开始大力发展光伏市场，2009年德国市场年装机容量接近3,900兆瓦，成为全球最大的光伏市场。

意大利目前实行强制上网电价补贴措施，对光伏发电设备实施0.36-0.49欧元/度的补贴，此轮电价补贴的装机容量上限是1,200兆瓦，而2009年的装机量是900兆瓦，意大利有望成为新的需求增长地区。

1997年日本宣布“阳光屋顶计划”，并通过新能源法，采用“补贴法”来推

进屋顶发电计划（首年补贴 50%，逐年递减的方法），使得日本在 2005 年前光伏发电装机容量一直位居世界首位。由于该项补贴在 2005 年到期，2006 年以来，日本光伏市场需求疲软，2007 年出现了负增长。2008 年 10 月，日本开始试行温室气体排放量交易制度，并决定在公立中小学新推行光伏发电，计划到 2020 年实现光伏发电量达到 2005 年的 10 倍，并逐步推动公共设施光伏发电的应用，由此日本光伏装机需求市场有望实现复苏。

美国新任总统奥巴马在其经济振兴计划中着重强调了在新能源领域的投资和发展，其新能源政策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在未来 10 年内耗资 1,500 亿美元刺激私人投资太阳能、风能、生物燃料以及清洁煤技术等清洁能源，帮助创造 500 万个就业机会；未来 10 年内节省更多石油消耗，节约石油量要多于目前从中东地区和委内瑞拉进口的石油总量；到 2012 年，保证美国人所用电能的 10%来自可再生能源，到 2025 年这个比率将达到 25%；实施“总量控制和碳排放交易”计划，到 2050 年，将温室气体排放在 1990 年水平的基础上降低 80%。随着奥巴马总统新能源政策的实施，美国光伏市场一旦大规模启动，将引领国际光伏市场资本的重新大规模投入，光伏行业的增长将主要着眼于美国市场，这对产业的发展来说意义重大。

我国在 2005 年 3 月正式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并于 2006 年 1 月 1 日正式实施。我国在新的《可再生能源中长期规划》中提出，到 2010 年我国太阳能发电总容量将达到 300 兆瓦，2020 年达到 1,800 兆瓦。新政策的实施，将极大地促进我国太阳能发电产业的健康、快速发展。

2009 年 2 月，为了应对金融危机，调整产业结构，工信部提出“电子信息 产业调整振兴规划”获国务院原则通过。振兴规划中明确提出“出台鼓励光伏发电扶持政策，启动国内光伏发电市场，开展光伏并网发电应用示范”。

为了贯彻实施《可再生能源法》，落实国务院节能减排战略部署，加强政策扶持，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技术在城乡建筑领域的应用，2009 年 3 月，财政部与建设部联合颁布了《关于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的实施意见》和《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中央财政将从可再生能源专项资金中安排部分资金，支持太阳能光电在城乡建筑领域应用的示范推广。《太阳能光

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中详细规定了补助资金使用范围以及补助资金支持项目应满足的条件，确定 2009 年补助标准原则上定为 20 元/瓦，具体标准将根据与建筑结合程度、光电产品技术先进程度等因素分类确定。以后年度补助标准将根据产业发展状况予以适当调整。政策扶持重点是太阳能光电建筑一体化应用等，不与建筑结合利用的光伏电站等光电利用形式不在此政策扶持范围之内。

为促进光伏发电产业技术进步和规模化发展，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根据《可再生能源法》、《国家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国发[2005]44 号）、《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发改能源[2007]2174 号）和《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建[2006]237 号），2009 年 7 月，财政部与科技部、国家能源局联合颁布了《关于实施金太阳示范工程的通知》（财建[2009]397 号）。中央财政从可再生能源专项资金中安排一定资金，支持光伏发电技术在各类领域的示范应用及关键技术产业化（以下简称金太阳示范工程）。《关于实施金太阳示范工程的通知》的附件文件《金太阳示范工程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中详细规定了补助资金使用范围以及补助资金支持项目应满足的条件，原则上每省（含计划单列市）示范工程总规模不超过 20 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原则上按光伏发电系统及其配套输配电工程总投资的 50%给予补助，偏远无电地区的独立光伏发电系统按总投资的 70%给予补助。光伏发电关键技术产业化和产业基础能力建设项目，给予适当贴息或补助。

短短四个月内连续出台两个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意味着国内光伏市场有望启动，极大地提振了国内光伏行业的信心，为国内太阳能硅材料行业市场发展迎来了新的曙光。

根据人民网的报道，国内最大的光伏电站“敦煌 10 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下称“敦煌项目”）招标终于落下帷幕。中广核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百世德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和比利时 Enfinity 公司组建的联合体终以 1.0928 元/千瓦时的价格竞标成功。在国内光伏行业酝酿将国际市场转向国内市场之机，作为我国首个大型太阳能发电项目的招标价格，1.09 元/千瓦时电价的落定，标志着该上网电价不仅将成为国内后续并网光伏电站的重要基准参考价，同时亦是

国内光伏发电补贴政策出台、国家大规模推广并网光伏发电的重要依据。

敦煌项目总投资 5 亿元，年均发电 1,637 万度，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是目前国内最大的光伏电站，也是中国开启光伏并网发电市场的第一块试验田。

（4）成本优势使得太阳能电池制造业向中国大陆转移

由于中国在劳动力成本和测试封装领域的优势日趋明显，全球太阳能电池终端产品的制造也在逐步向国内转移，如中国大陆 2002 年在全球光伏电池产量的市场份额从 1.12% 已提升至 2008 年的 31.25%。以无锡尚德为代表的中国太阳能电池企业在全世界太阳能产业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出于降低成本的考虑，终端产品制造商一般采取就近采购、就近组装的原则，尽量从本地采购零部件。因此，下游制造产业的迁移也将对处于中游的硅棒硅片产业的布局产生直接影响。中国太阳能电池产量的增加必然会增加对国内太阳能硅棒硅片的需求，进而带动整个太阳能硅棒硅片产业的蓬勃发展。

（5）日趋成熟的国产化设备使得单晶行业具有全球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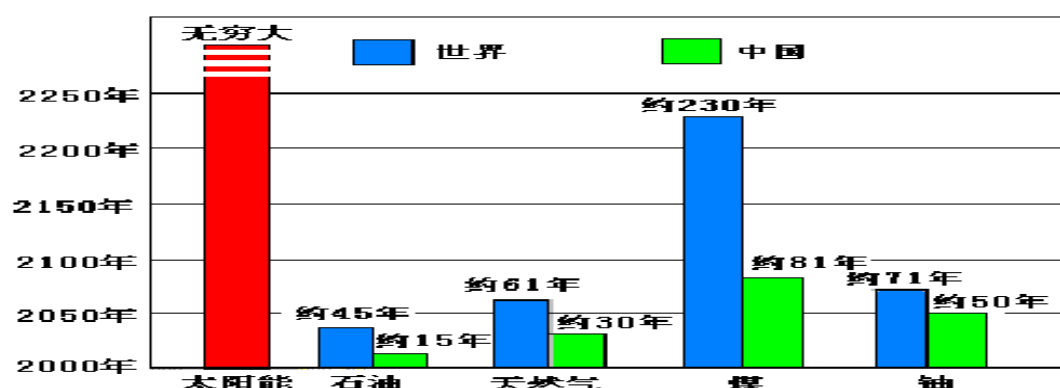
太阳能单晶硅棒硅片的生产设备主要包括单晶硅拉晶炉、带锯、线锯。单晶硅拉晶炉是生产单晶硅棒的核心设备，带锯的功能是将硅棒切割成 300 毫米的小段，线锯的功能是将小段切割成厚度为 180 微米至 220 微米的硅片。

随着国内太阳能产业的飞速发展，以前存在较高壁垒的装备制造业，也取得了很大的发展。单晶硅拉晶炉的国产技术已经非常成熟，国内的生产厂家超过十家。国产设备在价格上具有非常明显的优势，在制造、工艺水平及自动化程度上逐步接近合资公司的设备。国产设备的另一大优势是产品的定制能力和适应能力较强。单晶硅拉晶炉的国产化极大地促进了中国单晶硅硅棒硅片产业的发展。

（6）我国发展太阳能的资源条件好，政府扶持力度逐渐加强

在我国广阔的土地上，有着丰富的太阳能资源。我国地处北半球，南北距离和东西距离都在 5,000 公里以上，三分之二的国土面积年日照小时是在 2,200 小时以上，年太阳能辐射总量大于每平方米 5,000 兆焦，属于太阳能利用条件较好的地区，太阳能资源开发利用的潜力非常广阔。我国硅资源丰富，可以为大力发

展太阳能光伏产业提供原材料支撑。利用荒漠和每年新增的房屋建筑面积，可以提供大量的边际土地及屋顶和墙面面积用以发展太阳能光伏电站。



资料来源：《中国光伏产业发展研究报告（2006－2007）》

从上图可以看出，中国的一次性能源资源的储量远低于世界的平均水平，说明中国的能源形势比世界能源形势要严峻得多，同时也清楚地表明，中国可再生能源的替代形势比世界要严峻得多、紧迫得多。太阳能资源不因使用而减少，对环境没有不利影响，大力发展太阳能光伏产业正是解决当前中国能源供需矛盾，调整中国能源结构的重要措施和途径。同时，大力发展太阳能光伏产业也是应对气候变化，实现未来能源可持续发展的战略选择，因此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2、不利因素

（1）金融危机导致补贴政策力度阶段性减弱

光伏产业的发展具有政府政策性行为特征。整个产业如何发展以及发展到何等规模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政府相关政策。由于日本、德国、西班牙等国家对于太阳能光伏产业实行经济补贴政策，使得全球太阳能光伏工业得到迅速发展。然而，为了应对金融危机的影响，一些国家开始相应下调光伏补贴额度。同时，信贷市场的收缩让光伏发电项目较难获取银行贷款，预计未来两年全球光伏装机容量增速将面临回落。

2008年6月6日，德国联邦议院通过了《可再生能源法修正案》，将光伏系统（太阳能发电）的收购电价由以往的每年下调5%调整为2009年与2010年保证收购价格每年调降8%，并在2011年将降幅扩大到9%。再如西班牙将2008

年度对装机容量上限为 900 兆瓦的光伏发电系统进行工程补贴降低为 2009 年度对装机容量为 500 兆瓦的光伏发电系统进行工程补贴，2009 年装机容量出现负增长，2009 年以后收购电价每年下调 8%。

（2）光伏发电的高成本

目前，完全商业化运作的并网光伏发电上网电价成本高达 1.3 - 2 元/千瓦时，约为国内火力发电价格的 4.5-7 倍，短期内由于价格因素在商业化运作上无法与火电竞争。随着光伏产业的技术进步，预计在 2012 年光伏发电的成本将达到 1 元/千瓦时，但仍然高于传统化石能源发电的成本，虽然我国政府看到了太阳能未来发展的机会，近年来出台了多项鼓励政策，但迫于短期内巨额的补贴给政府财政带来的压力，因此政府对太阳能项目并网的审批异常谨慎，这也是此前我国光伏发电市场大规模启动困难的主要原因之一。

（四）行业特点

1、硅棒硅片行业技术水平及发展趋势

整个光伏产业发展的一个核心问题就是如何降低成本，使得光伏发电的性能价格比能够优于传统的化石能源发电方式。更重要的是，整个光伏产业未来的命运也取决于光伏发电的性能价格比是否能够快速地下降到一个具有竞争力的水平。光伏产业面临的竞争对手，不但包括传统的化石能源，而且包括其他的可再生能源。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占整个光伏产业的 80%以上，从技术角度讲，目前降低成本主要通过三种方式：提高晶体硅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减少硅用量、降低多晶硅料的成本。

转换效率方面，单晶硅电池的实验室效率已经达到 24.7%（即单晶硅电池的最佳输出功率与投射到其表面上的太阳辐射功率之比为 24.7%），大规模量产的效率达到 17%。Sanyo 发布了 2009 年开始推出量产 19.7%的产品。单晶硅电池效率无论实验室或量产都是商用太阳能电池中最高的。多晶硅电池的实验室效率已经达到 20.3%，大规模量产的效率达到 15%，非晶硅薄膜电池的实验室效率达到了 13%，碲化镉电池的实验室效率达到 16.4%。提高电池效率首先依赖于提高单

晶硅的质量，包括降低单晶硅中氧含量以有利于提高电池的转化效率等，这是单晶硅的发展趋势。

减少硅用量有两种选择：降低电池片的厚度或者使用其他替代物。从经济性上看，硅与其他替代材料相比，硅用于制造太阳能电池是最经济的。在保证硅片强度的情况下，降低硅片厚度就成了节省材料的现实选择。目前主流厚度是 $200 \pm 20\mu\text{m}$ ，有薄片化趋势。同时，为了降低后工序成本，提高后道工序产能，有大片化趋势，市场将过度到以 8 英寸硅片为主。

未来 5 年中国单晶硅硅片的价格将保持下降趋势。这其中有四方面的原因。第一，来自太阳能电池价格保持下降趋势的压力，硅片厂商也相应下调价格以维持订单；第二，随着多晶硅料生产规模未来的急剧扩张，多晶硅料价格将不可避免回落至一个合理的价格水平，从而将进一步推动硅棒和硅片价格的下降；第三，技术革新带来的生产成本下降；第四，市场竞争的加剧要求硅片厂商提供物美价廉的产品。

2、行业的经营模式

目前，硅棒、硅片企业的经营模式有如下三种：（1）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模式，硅棒、硅片企业自主采购多晶硅原材料进行加工，直接销售给下游电池片及组件厂商；（2）来料加工模式，下游厂商负责提供多晶硅原材料，硅棒、硅片企业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加工，并收取加工费，采用这种模式的企业要求具有较强的产品加工能力；（3）配套生产模式，电池片及组件厂商建立自己的配套企业生产硅棒、硅片，生产出来的硅棒、硅片直接内部供应，进入下一道电池片生产工序，实现一体化整合。需要指出的是，这三种模式不具有排他性。一家硅棒、硅片企业可能同时采用多种经营模式。

影响本行业生产经营模式的因素：随着未来竞争的加剧，专业化和垂直一体化两种生产经营模式将体现出各自的竞争优势，由于太阳能光伏产业是一个资金技术密集型的产业，多个生产环节均呈现资金技术密集的特点，全产业链生产会使企业的资源分散。随着未来本行业利润率水平逐步降低到社会平均化水平，大部分企业将向专业化生产转变，少数资金技术雄厚的大型企业集团可能形成垂直

一体化的生产经营模式。

3、行业下游具有产业集中度高的特征

本公司的下游产业呈现出行业集中度高的特点，表现为下游的光伏电池行业前十强企业占我国全部光伏电池的市场份额达 80%以上，无锡尚德近年占国内市场份额在 30%以上，2009 年度无锡尚德从国内独立的硅片厂商采购的硅片占国内全部硅片销量（剔除了自产自用的垂直一体化光伏企业生产的硅片产量）的比重为 40.03%。与此相适应，本公司及与本公司相同业务的公司客户集中度普遍较高。具体如下：

卡姆丹克太阳能系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姆丹克”，以太阳能级单晶硅棒、硅片为主营业务，与本公司主营业务完全相同）的招股章程披露（上市时间为 2009 年 10 月 30 日，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代码 00712），该公司 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 1-6 月份向前五大客户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占全部销售收入的 69.5%、84.4%、66.1%、62.8%，其中无锡尚德为卡姆丹克 2006 年度至 2008 年度的第一大客户，2007 年度卡姆丹克向无锡尚德销售占比达到 53.80%。

阳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能源”，以太阳能级单晶硅棒、硅片为主营业务，与本公司主营业务完全相同）的招股章程披露（上市时间为 2008 年 3 月 31 日，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代码 00757），该公司 2004 年度、2005 年度、2006 年度、2007 年 1-9 月份向前五大客户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占全部销售收入的 92.1%、81.7%、55.7%、60.7%。

4、在 2005 至 2008 年多晶硅料供应紧张的市场条件下，行业内上下游企业具有支付预付款或收取预付款的财务特征

在 2005 年至 2008 年多晶硅料供应紧张的市场条件下，下游企业（如无锡尚德类的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生产企业）为了能够充足、及时地从硅棒、硅片企业（如本公司）处获取产品，需要向硅棒、硅片企业甚至多晶硅企业支付预付款；而硅棒、硅片企业为了能够充足、及时地从多晶硅料厂商获取多晶硅料，也需要向多晶硅料厂商支付预付款，从而光伏行业普遍出现了下游企业向中游企业和上游企

业支付预付款、中游企业向上游企业支付预付款的采购行为。

随着多晶硅料供应紧张局面的改变，行业内上下游企业不再支付预付款或收取预付款。

5、行业的季节性特征

目前我国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的销售市场主要集中在欧美日地区。一般在每年的四季度至次年的一季度，上述地区大部分进入冬季。由于受恶劣气候的影响，光伏产品的需求量和安装量通常会比较低迷，销售情况有所放缓，产能无法得到完全释放，各家光伏企业都会进行相应调整，这种情形在德国——最主要的光伏市场尤其明显；另外，其他地区的需求会抵消一部分季节性波动的影响。比如，2007 年 4 季度和 2008 年 1 季度来自西班牙（气候温暖的地区）的强劲需求弥补了德国销售的下降。而每年的二、三季度是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生产销售的旺季。

（五）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系及上下游发展对本行业发展前景的影响

1、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系

硅棒硅片产业是整个晶体硅太阳能产业链的中间部分，它从上游多晶硅生产企业购买原材料，加工成硅片后出售给下游的太阳能电池制造和系统集成企业。

2、上下游发展对本行业发展前景的影响

（1）上游行业

我国多晶硅 2008 年总产量只有 4,515 吨，而同期我国多晶硅消耗量约为 16,000 吨，国内多晶硅产量根本满足不了下游厂家的需求，绝大部分多晶硅原材料从国外进口。多晶硅材料如此紧张主要是由市场供求矛盾造成的产业链不畅，并不是资源性紧缺，在一定时间内必将会缓和。传统大厂之前的客户主要集中于电子行业，由于电子行业波动剧烈，尤其是上世纪网络发展的巨大需求导致厂商扩产，网络泡沫破裂后需求减弱，使这些厂商在 2001 年和 2002 年出现了巨

大的亏损，因此在太阳能高速发展的 2004 年和 2005 年传统大厂对硅料扩张一直持谨慎态度。从 2006 年开始，主要大厂陆续实施硅料扩张计划，包括 Hemlock、Wacker、MEMC 及 REC 等均开始了扩展。国内也有近 60 家企业正在建设、扩建和筹建以西门子改良法为技术路线的多晶硅生产线，总建设规模超过 10 万吨，总投资超过 1,000 亿元人民币。

为降低风险，上游多晶厂商尤其传统大厂与本行业企业或本行业下游电池企业签订长期销售合同。他们通常从以下几个方面考察和选择其长期供货对象：

① 技术优势。原料大厂更愿意与技术实力雄厚，特别是在行业内有领先、独到的技术的企业进行合作。

② 专业化程度。即对太阳能行业的专注力度和持续发展的意愿。具有一定的生产经营历史，专注于太阳能行业发展的企业更能获得大厂的青睐。

③ 信用等级。长期合同是基于双方互相信任的基础上的一种合作，因此，良好的信用记录是取得这种信任的关键因素。

④ 资金实力。长期合同通常需要购买方按照当年的合同金额支付一定比例的预付款。这就需要购买方企业有充足的现金来支付预付款和年末的余款。良好的现金流也是获得长期订单的必要条件之一。

在金融危机的影响下，光伏企业纷纷调整了原来的扩产计划。预计未来两年内全球光伏市场将保持平稳增长，随着全球多晶硅产能的释放，多晶硅料供应短缺的局面基本将不存在。2009 年 8 月 26 日，我国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部署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其中提到，除了一些传统行业外，风电、多晶硅等新兴产业也出现重复建设倾向；会议要求加强强化管理，对多晶硅等新兴产业要建立和完善准入标准，加强环保审批。

（2）下游行业

2005 年，全球太阳能电池市场供不应求，在国际大环境的影响下，全球市场需求增长，尤其是欧洲市场的爆发性增长，这给中国太阳能光伏行业带来了巨大的成长空间，我国太阳能电池产业大规模迅速发展，许多企业纷纷新建、扩建

太阳能电池生产线，产业规模及技术水平都有很大提高。2007 年我国电池组件产量 1,717 兆瓦，光伏产业销售额达到 882.4 亿元。2008 年我国电池组件产量 2,000 兆瓦，光伏产业销售收入达到约 2,000 亿元。下游产业在我国的高速发展，有利于发行人所处硅棒、硅片产业市场规模的扩大。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市场份额

根据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出具的证明文件，本公司在国内太阳能单晶硅行业中产能、规模、综合能力等方面列居行业前五名。随着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本公司单晶硅片的生产加工能力将达到 2,000 吨（折合 336 兆瓦），市场份额将有望得到较大提高。

序号	公司名称	2007 年（吨）	2008 年（吨）	增长率 %
1	河北晶龙集团	1,600	1,040	-35.0
2	锦州新日华昌电子材料公司	754	615	-18.4
3	江苏顺大半导体发展有限公司	678	550	-18.9
4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2	406	207.58
5	无锡高佳太阳能有限公司	150	218	45.3
6	四川峨嵋半导体材料厂	112	160	42.9
7	常州亿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44	150	-56.4
8	杭州海纳半导体有限公司	300	130	-56.7

资料来源：《2009 版太阳能硅材料报告》，出版单位为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

（二）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我国太阳能级单晶硅棒、硅片的企业主要有：河北晶龙、浙江昱辉、保定英利、常州天合、锦州阳光、江苏顺大、海润光伏及本公司等。根据公司掌握的情况，有关竞争对手情况参见本节“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现状及其发展前景”有关内容。

（三）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技术的先进性和不断创新是本公司最主要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始终将技术研发作为形成企业核心竞争能力的主要来源，在硅材料生产领域中，多项技术处于国际或国内领先地位。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 9 项专利及专利申请权、8 项非专利技术、11 项核心技术。

受全国半导体设备和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材料分技术委员会的委托，本公司负责起草了《再生硅料分类和技术要求》的国家标准，参与了《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太阳能级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切割片》、《太阳能级多晶硅片》等国家标准的起草工作，其中《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获得“全国半导体材料技术标准化优秀奖”二等奖，《太阳能级多晶硅》获得“全国半导体材料技术标准化优秀奖”三等奖。

（1）硅碳分离技术

在高纯多晶硅生产过程中，与石墨电极接触的多晶硅（俗称“碳头料”）由于受到碳的污染，不能用作单晶的生产。本公司在国际上首创使用化学方式对“碳头料”进行处理，与其他方式相比，使用化学方式处理“碳头料”，多晶硅的回收率大幅提高，而且其质量可以得到工艺技术的充分保证，处理后的多晶硅料等级高，质量稳定。“硅碳分离技术”在硅原料中碳杂质的去除方面处于国际领先水平。该技术获国家科技部“中小企业创新基金”立项资助，并通过验收。该技术已经申请了国家专利并获得授权，专利号码为 200810017582.9，登记名称为“用于多晶体‘碳头料’硅碳分离的蚀刻液及其制备方法”。

（2）单晶生产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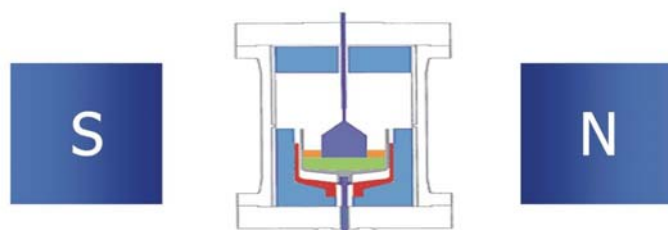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掌握了从单晶拉制到硅棒后处理的整套技术，并且产品质量稳定，产品各项技术指标在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在单晶生产技术环节，本公司已获登记的专利为“一种直拉硅单晶生长的热场结构”、已获授权的专利为“一种直拉单晶炉热场用石墨电极”、已获受理的专利为“直拉单晶炉热场用石墨坩埚”、“直拉单晶的补料方法及补料装置”、“一种生长硅单晶的节能热场结构”。

本公司的单晶生产关键技术包括横向 MCZ 技术和单晶炉热屏技术，其中 MCZ 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单晶炉热屏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①横向 MCZ 技术

MCZ 法晶体生长装置是在 CZ 生长炉体上加设了一种横向磁体结构，使单晶在强磁场环境下生长。

实验数据显示：普通 CZ 炉加设横向磁场装置后所拉制的太阳能级硅单晶，同普通 CZ 太阳能级硅单晶相比，由于磁场有效地抑制了石英坩埚分解的大量氧的进入以及温度的波动，MCZ 太阳能级硅单晶电阻率的均匀性得到较为显著地改善，而且由于 MCZ 硅晶体中氧浓度的降低，使得硼原子与氧结合形成 B-O 复合体的概率降低，这有利于抑制掺硼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的光衰减。



横向 MCZ 法生长装置示意图



施加横向磁场的 CZ 生长炉

根据意大利 Helios Technology 公司 2009 年 1 月 19 日出具的质量报告，本公司的 8 英寸 MCZ 单晶硅片的成品率为 98.43%，最终质量评估结果为良好。

②单晶炉热屏技术

单晶炉热屏技术可实现单晶炉内合理的温度梯度分布、合理的气体流向和稳定炉内真空度，提高优化单晶生长的环境，降低晶体内在缺陷，提高单晶的品质，同时可降低电耗 30%。该技术已经获得了国家专利，专利号为 200820028427.2，登记名称为“一种直拉硅单晶生长的热场结构”。

（3）国内领先的多晶硅料处理技术

把传统的次料硅和边角料转化为合格的多晶硅料，在原料供应不足时可缓解供应紧张的局面，并提高资源利用率，有效降低采购成本。本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专业多晶硅料处理工厂，在酸洗腐蚀、镀膜剥离等领域拥有独特处理技术，并设计了科学高效的生产线，为公司获得充足、稳定和高品质的多晶硅料提供了保证。在多晶硅料处理技术环节，本公司已获登记的专利为“简易立式集尘柜”。

（4）切片技术

本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计划引进多台先进的多线切割机，这些设备水平在国内外均处于领先地位。同时，先进的工艺技术是产品领先的关键，本公司还加大技术开发的力度，投入大量资金进行切片加工的各种工艺方法、路线和工艺参数的试验性研究。目前本公司在粘结工艺、加工程序及参数、清洗工艺方面处于国内的领先地位，已完成了用 100 微米的钢线、1500 目碳化硅研磨粉加工工艺技术研究。在切片技术环节，本公司已获登记的专利为“手动式划片机”、“一种用于硅片存储和运输的包装容器”。

2、设备优势

基于对设备和技术的把握能力，本公司是国内主要单晶硅生产企业中唯一一家对设备拆分采购、独立组装的企业。采购设备时，厂家按照不同的模块单元分别报价，本公司根据自身产品的特点并结合各个厂家在每个模块单元的技术领先性，拆分采购模块单元，由公司专家队伍给主要模块生产厂家提出定制要求和技术改进意见，并签署排他性保密协议，最后设备部件到厂后组装调试。本公司的定制设备均预留全自动接口，为以后的设备自动化升级做好准备。

目前国内单晶硅片市场的主流产品是 6 英寸、8 英寸硅片，国内前期厂商投

资的单晶硅棒生产设备基本是生产 6 英寸硅棒的标准化设备，随着行业的发展，预计硅片市场将较快过渡到以 8 英寸硅片为主，这些厂商的设备需经改良后可用于 8 英寸硅棒的生产，但其经济性将下降，同时无法升级为全自动设备。而本公司的设备适用于大规模的 6 英寸和 8 英寸硅棒的生产，具有同样的经济性，并已经具备升级生产 10 英寸硅棒的能力。

3、电力成本优势

本公司目前正在建设的 1,000 吨单晶硅棒项目、募集资金投资的 1,800 吨单晶硅棒项目的建设基地所在地宁夏回族自治区属于国家重要能源基地，而且由于国家对民族地区工业发展的支持，当地的电力价格相对于其他地区保持在较低水平。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价局的《关于宁夏英力特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电机组引资项目用电电价的批复》（宁价商发[2007]23 号）和《自治区物价局关于对中宁县引资项目继续实行优惠电价的通知》（宁价商发[2008]48 号），宁夏英力特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中宁电厂 1、2 号发电机组作为中宁县天元金属锰冶炼公司和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自备电厂，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电价按 0.30 元/千瓦时执行两年。而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我区 2006 年电价调整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宁价商发[2006]77 号），作为一般工业企业享受的电价水平（电压等级为 35 千伏）为：高峰 0.852 元/千瓦时，平段 0.619 元/千瓦时，低谷 0.386 元/千瓦时，平均值为 0.619 元/千瓦时。按照单晶硅棒生产每吨耗电约 8 万度计算，仅电力成本一项，宁夏隆基每吨单晶硅棒生产成本将降低 2.552 万元左右，按全部达产后 2,800 吨产能计算，可年节约成本 7,145.60 万元。

以国内其他地区如华东地区的电价为例，根据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08]1680 号文，上海市工商业及其他用电，未实行分时电价用户（35 千伏）用电价格为 0.635 元/千瓦时；浙江省大工业用电（35 千伏及以上）的价格为 0.606 元/千瓦时；江苏省大工业用电（35-110 千伏）的价格为 0.587 元/千瓦时；安徽省大工业用电（35 千伏）的价格为 0.587 元/千瓦时；福建省大工业用电（35-110 千伏）的价格为 0.5576 元/千瓦时。上述省市的平均价格在 0.6 元/千瓦时左右，

宁夏隆基的用电价格仅为上述省市企业用电价格的一半，成本优势明显。

4、专业化生产优势

本公司专注于太阳能单晶硅棒、硅片制造业务，避免或减少了与上下游客户的竞争以及利益冲突。专业化使公司集中力量提升服务和产品品质，专注技术进步和研发，为客户创造价值。因此，本公司能够与客户构建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如本公司与无锡尚德在 2008 年 2 月 25 日签订了《单晶硅片采购合同》，约定从 2009 年 4 月 1 日起五年的供应单晶硅片事项，无锡尚德计划向本公司采购共计 12,000 万片单晶硅片；再如本公司与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在 2007 年 11 月 28 日签订了《硅产品订购合同》，约定从 2009 年 4 月 1 日起五年的采购多晶硅料事项，峨嵋半导体材料厂计划向本公司销售共计 2500 吨±20%多晶硅料。

5、人才优势

公司技术负责人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具有十年以上的半导体行业从业经历，对国内外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有全面的认识，熟悉国内外本行业生产的主要设备及工艺流程。公司管理团队有成功创业及管理规模企业的经验，同时具备较强的管理理论基础，在董事会人员中有 4 位具有博士以上学历，同时有多名高级管理人员具有 MBA 学位。公司还具有一支优秀的营销队伍，立足于高端客户的开发，通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公司在国内外高端客户中建立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

6、客户优势

客户选择战略是本公司经营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实现企业经营目标，本公司客户选择战略明确指出本公司有两类目标客户，一类是行业内领先的企业，另一类是有成本控制能力，将来有潜力获得领先优势的企业，通过选择优势客户，使本公司有限的资源专注于为他们服务，保障本公司在与对手争夺优质客户的竞争中获得优势，实现本公司整体经营目标。

从主要客户情况看，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基本为太阳能利用领域的领先企业，如国内客户中的无锡尚德、苏州茂迪、中电电气、宁波太阳能以及国际客户中的 REC 公司等。2009 年度无锡尚德生产的电池单元占全球总量的 8%，生产的电池

组件占全球总量的 9.21%，是目前全球最大的太阳能电池生产厂商；苏州茂迪的母公司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在 2008 年度世界前 30 名太阳能电池生产商中排名第 8 位；中电电气、宁波太阳能等公司均是国内光伏行业排名进入前十名的企业。这些客户资金实力和市场信誉均较好，产品需求较稳定，同时公司销售回款的风险较小。

7、品牌优势

品牌是一个企业的素质、信誉和形象的集中体现，是产品综合特征的汇集与凝练。品牌的核心是产品质量，其背后意味着先进的技术、优秀的员工素质、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可靠周到的售后服务。本公司已具备比较明显的品牌优势。品牌优势的形成为本公司带来了利润效应、规模经济效应、资产效应、管理效应。

本公司的品牌优势，使本公司具有比较优势，价位和市场价位相同时，本公司产品处于供不应求状态，使本公司单晶硅片的销售数量和营业收入大幅提高，提升了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形成利润效应；

本公司的品牌优势，给本公司带来规模效应。“隆基”品牌成为本公司产品畅销市场的通行证。在帮助本公司产品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的同时，无形中为同行业其他公司生产的同类产品进入市场设置了障碍，从而促使本公司不断扩大经营规模，形成规模经济效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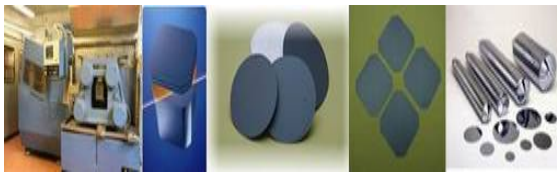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品牌优势，对人才形成了很好的吸引力。在光伏产业快速发展过程中，人才稀缺，人才流动频繁，企业对人才的争夺极为激烈，有品牌优势的企业更容易吸引和稳定人才。本公司的骨干技术、管理人员一直稳定，并且不断吸引高端人才加盟，充分体现了公司的品牌优势。

本公司的品牌优势，使本公司在生产和经营品牌产品的过程中，为巩固和增强品牌在市场上的地位，不断提高产品的工艺水平、降低能耗、提高质量、增强产品的附加使用功能，从而提升了本公司整体的经营管理水平，形成管理效应。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用途

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 6 英寸、8 英寸的单晶硅棒、硅片，同时提供单晶硅棒、硅片的来料加工服务和硅材料的分选、清洗、高纯化处理服务。单晶硅棒用来加工成单晶硅片，单晶硅片用来制造太阳能单晶硅电池片。硅材料的分选、清洗、高纯化处理服务主要是将客户的多晶硅回收料通过分选、清洗加工成直接用于拉晶的免洗多晶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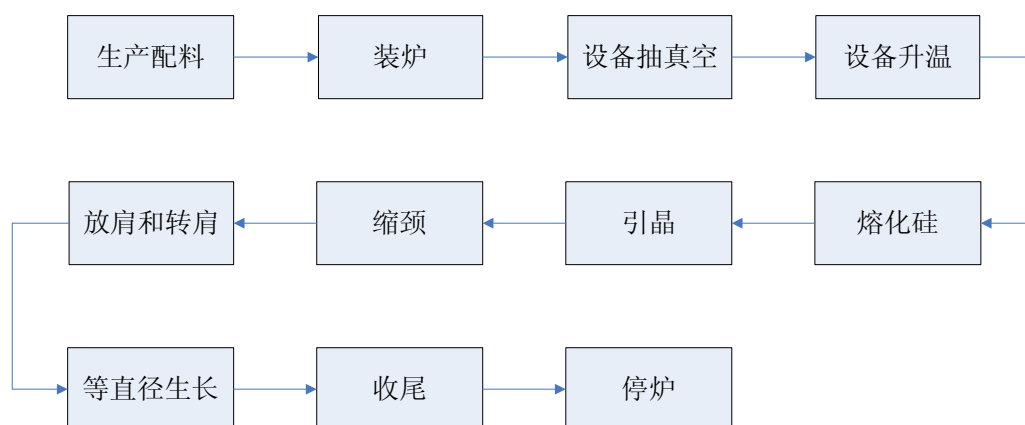
主要产品	外观	用途
单晶硅棒		用于切割成单晶硅片
单晶硅片		太阳能单晶硅电池片的主要原材料
主要服务	描述	用途
多晶硅料纯化处理	对多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碳头料进行除碳处理，对单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头尾料、锅底料、边皮料进行除杂、除碳、清洗等处理	通过分选、清洗加工成免洗料，用于生产加工单晶硅棒的原料

（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

1、单晶硅棒拉制工艺

本公司采用直拉法生产硅单晶。与其他单晶生长方法对比，用直拉法生长单晶的设备和工艺相对简单，容易实现自动控制，生产效率高，易于制备大直径单晶，容易控制单晶中的杂质浓度，可以制备低电阻率单晶。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为 6 英寸和 8 英寸太阳能级单晶硅棒，目前已具备年产 1,600 吨单晶硅棒的生产能力。



(1) 生产配料：根据合同产品的技术要求，计算所需加入参杂剂（硼合金或磷合金）数量，称重后与多晶硅原料混合备用；

(2) 装炉：将新石墨件或清理好的石墨件装入炉内，备好的料放入石英坩埚，装入炉内，关闭炉体；

(3) 设备抽真空：用真空泵将炉体抽成真空，真空度3帕；

(4) 设备升温：将设备升温，并将多晶硅原料融化；

(5) 熔化硅：开始加热时就应转动坩埚，使坩埚各部分受热均匀，加热功率经过3-4次（约一个小时）调整，使炉内升到熔化硅的最高温度（约1600℃）。升到最高温度后，一直保持到料熔化完成；

(6) 引晶：通过电阻加热，将装在石英坩埚中的多晶硅融化，并保持略高于硅熔点的温度，将籽晶浸入熔体，然后以一定速度向上提拉籽晶并同时旋转引出晶体；

(7) 缩颈：生长一定长度的缩小的细长颈的晶体，以防止籽晶中的位错延伸到晶体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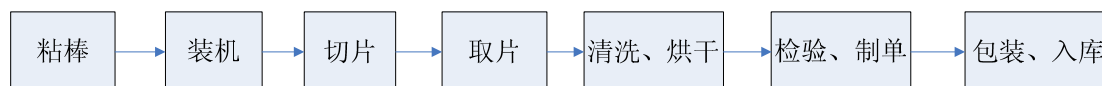
(8) 放肩和转肩：将晶体控制到所需直径；

(9) 等直径生长：根据熔体和单晶炉情况，控制晶体等径生长到所需长度；

(10) 收尾：直径逐渐缩小，离开熔体；

(11) 停炉：降级温度，取出晶体，待后续加工。

2、切片加工工艺



(1) 粘棒：在一定的温度下，通过特定的粘合剂将硅棒与模版粘结在一起；

(2) 装机：将模版卡入线切机，固定安装妥当；

(3) 切片：用多线切割机将硅棒切割成200微米（±20微米）的硅片；

(4) 取片：将硅片从机器上取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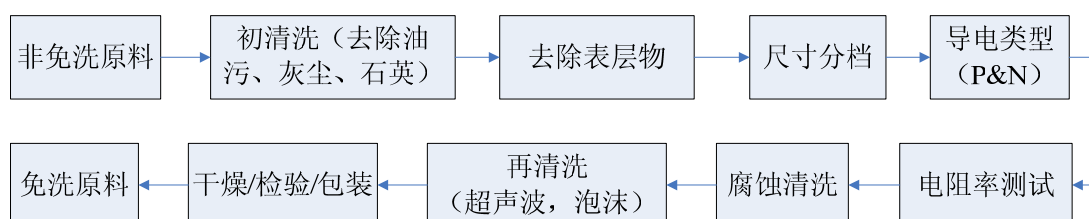
(5) 清洗、烘干：清洗硅片表面的污物，并烘干；

(6) 检验、制单：检验产品外观质量、电阻率，并填写合格单；

(7) 包装、入库：将合格的产品包装，并入库。

3、多晶硅材料处理工艺

本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多晶硅材料处理的企业，主要从事多晶硅料（多晶硅碳头料、头尾料、锅底料及硅片次品）的分类、清洗、检测工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具备处理各种原料的能力为 1,800 吨。本公司目前可以对多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碳头料进行除碳处理，对单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头尾料、锅底料、边皮料进行除杂除碳处理，对电池芯片、IC 芯片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碎片进行回收处理。本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处理后的多晶硅材料可用于太阳能单晶、器件级单晶的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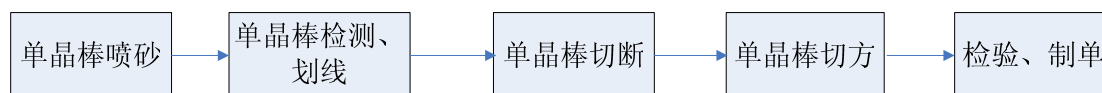


(1) 初清洗：人工、化学方法去除原料内含有的或表面附着的脏污（油污、灰尘、石英等）；

- (2) 去除表层物：用化学方法去除原料表面的氧化层和其他附着层；
- (3) 尺寸分档：对原料进行筛选，按线度尺寸分为：小于1毫米、1—3毫米、3—8毫米、大于8毫米原料；
- (4) 导电类型测试：对原料进行导电类型测试，型号分为P型、N型、混合型；
- (5) 电阻率测试：对原料的电阻率进行测试，并根据电阻率大小对原料进行分档分类存放；
- (6) 腐蚀清洗：测试分选好的原料，进行化学腐蚀清洗（混合酸或碱），去除表面污染；
- (7) 再清洗：用高纯度去离子水，对化学腐蚀清洗后的原料进行清洗，去除附着的化学试剂污染；
- (8) 干燥/检验/包装：将清洗好的原料进行烘干，并检验封装成免洗包装。

4、单晶硅棒切方工艺

加工车间主要是对晶体进行切断、切方、滚圆加工，是下一步加工单晶硅片的过渡环节。本公司在 2008 年初开始实施技术改造项目，逐步淘汰外圆切方机，采用多线切方机进行生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现有外圆磨床 6 台、线切方机 7 台，具备年加工方棒晶体 1,400 吨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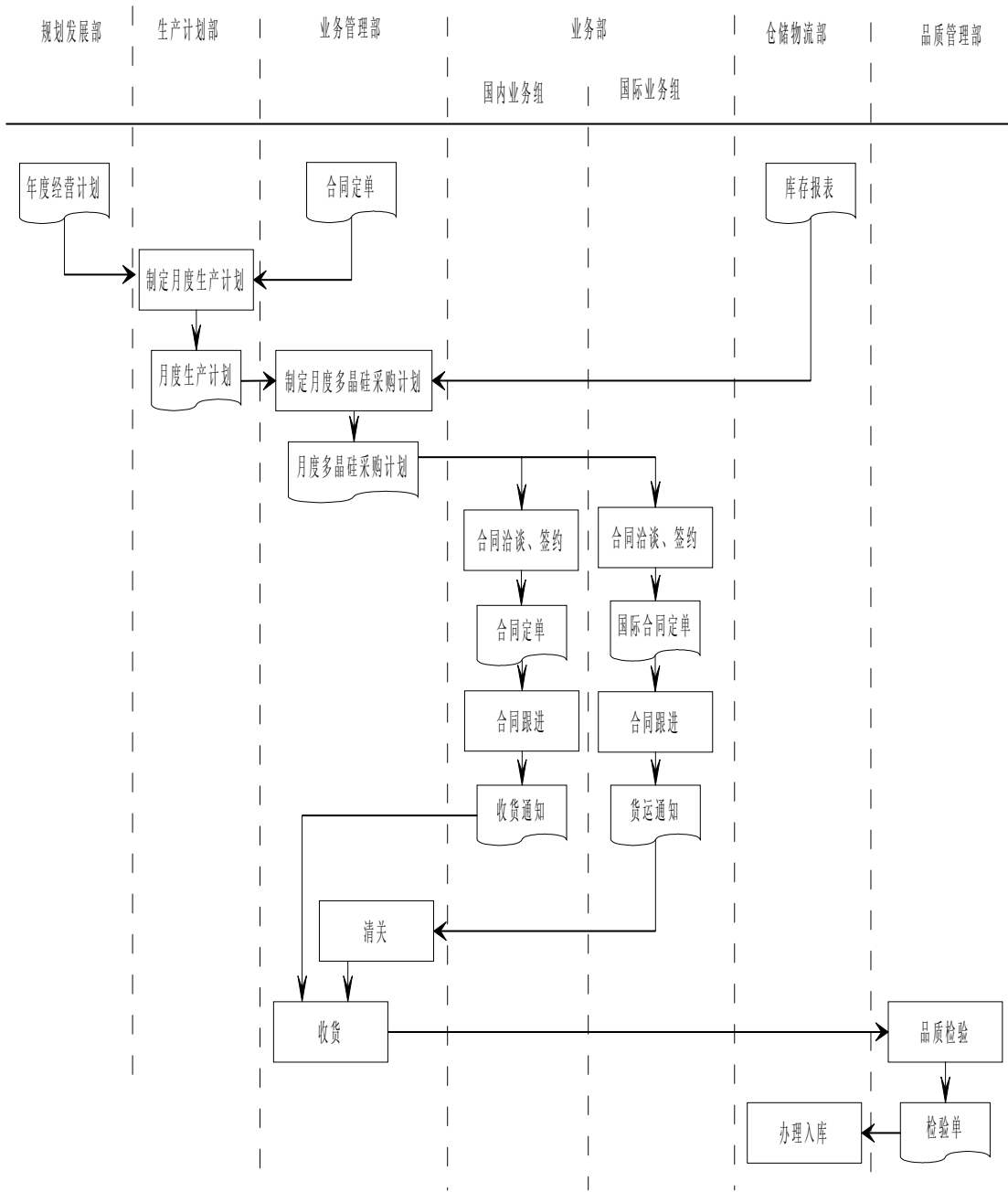


- (1) 单晶硅棒切断：按合适的长度和位置将单晶硅棒切断；
- (2) 边角料回收：将单晶硅棒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头尾料、边角料回收；
- (3) 单晶硅棒切方：将单晶硅棒切成准方棒；
- (4) 检验、制单：检验产品外观质量，并填写合格单。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由于本行业前几年属于卖方市场，原料采购与产品销售有很大的关联性，公司由业务部负责多晶料和回收料采购的管理工作和国外采购物品的通关工作；供应部负责主要辅助材料的采购管理工作 and 外协供方的管理工作；物资采购部负责扩建扩产技改设备等固定资产的采购工作；重要原辅料的采购工作由直属总经理的采购处负责，本公司的主要多晶硅原料采购流程图如下：



本公司的业务部在同国内供应商、国际供应商签订完合同定单后，即按照合同约定的预付款要求，分期支付预付款。结算方式为在原材料到货后逐批次冲减本公司向供应商支付的预付款。

本公司的主要多晶硅原料采购模式具有以下特点：

（1）公司高管的重视

公司董事长主管多晶硅料的采购，具有丰富国际市场经验的国际业务组负责人兼董事长特别助理参与并协助相关的市场活动和价格谈判。公司高管的重视加

快了重大决策的速度。

（2）积极参与国际市场

本公司主要参加太阳能行业的 4 个大型国际性展会，它们分别是：德国国际太阳能展览会、美国太阳能展览会、欧洲光伏能源展览会、日本光伏展览会。通过参加这些大型展览会，公司可以联系客户、开拓市场，同时也是宣传公司产品，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的好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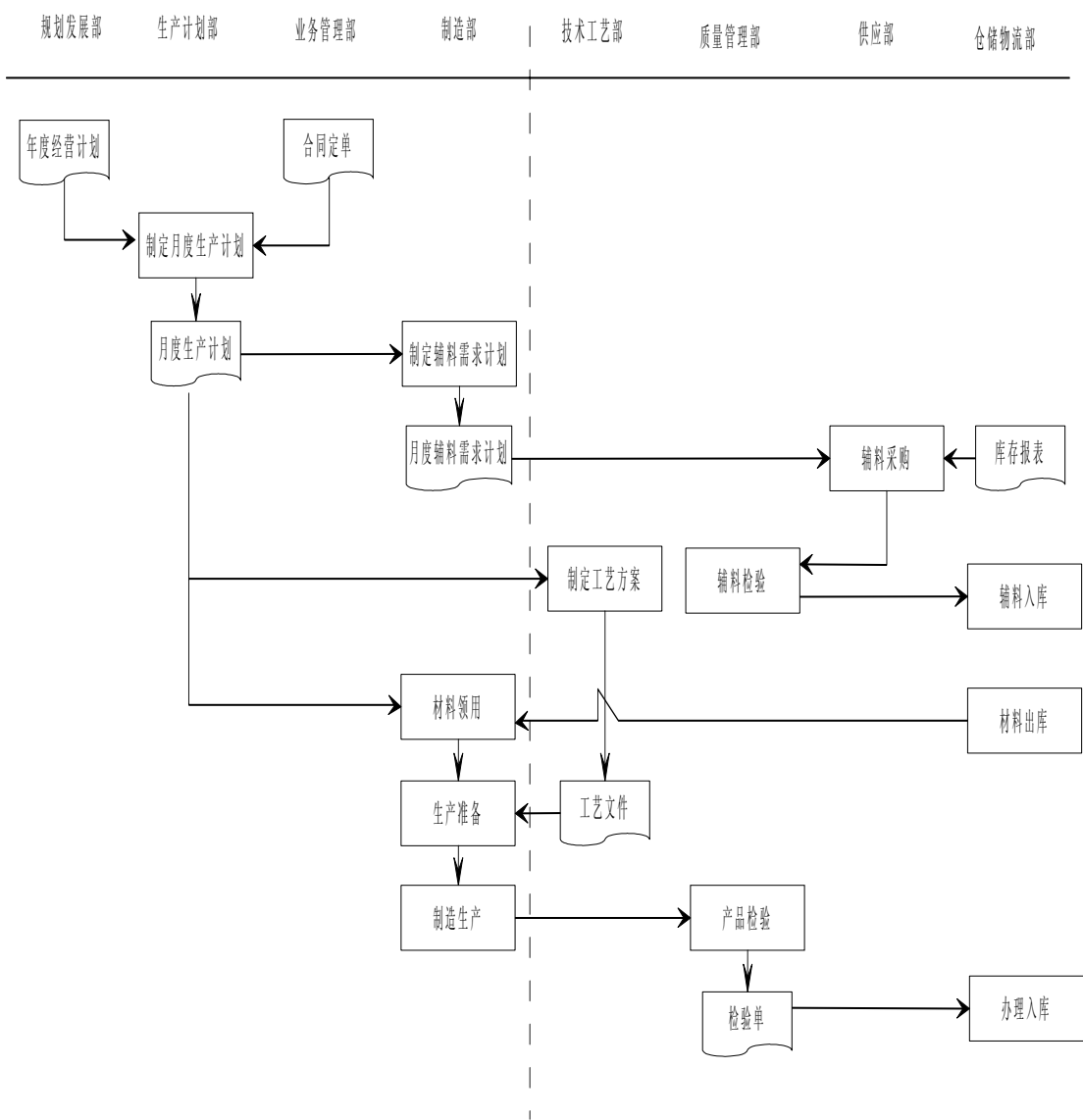
（3）分离生产物资和基建物资的采购

日常生产消耗材料的采购由供应部负责，扩建建设以及扩产、技改设备等固定资产的物资采购由物资采购部负责。专业化分工使得每个部门都能够发挥各自的特长，采购效率更高，人员的专业性更强。

（4）利用技术优势争取原材料和承揽加工业务

利用公司具有丰富的太阳能级半导体从业经验，给供应商提供更优的技术方案，帮助供应商发现其次料产生原因，以提高其产品品质，并提高供应商次料的再利用价值。通过这种高附加值服务来开拓新的供应商。同时通过服务链的延伸、与客户共同解决技术难关，开发与客户需求相配套的产品或服务等各种方式提供产品附加值，培养客户对本公司产品的忠诚度，以增强公司承揽加工业务的能力。

2、生产计划及生产组织管理模式



业务管理部负责收集、整理市场信息，掌握市场行情和价格趋势，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并将合同送交生产计划部。生产计划部了解客户要求、产品规格、数量、交货期等信息后，根据制造部的工序能力，制定生产任务计划，下达到制造部、技术工艺部、质量管理部。同时，制造部根据库存和生产任务状况向供应部下达需求计划并负责向各生产单元提供适时适量的物料；技术工艺部向各生产单元下达作业指导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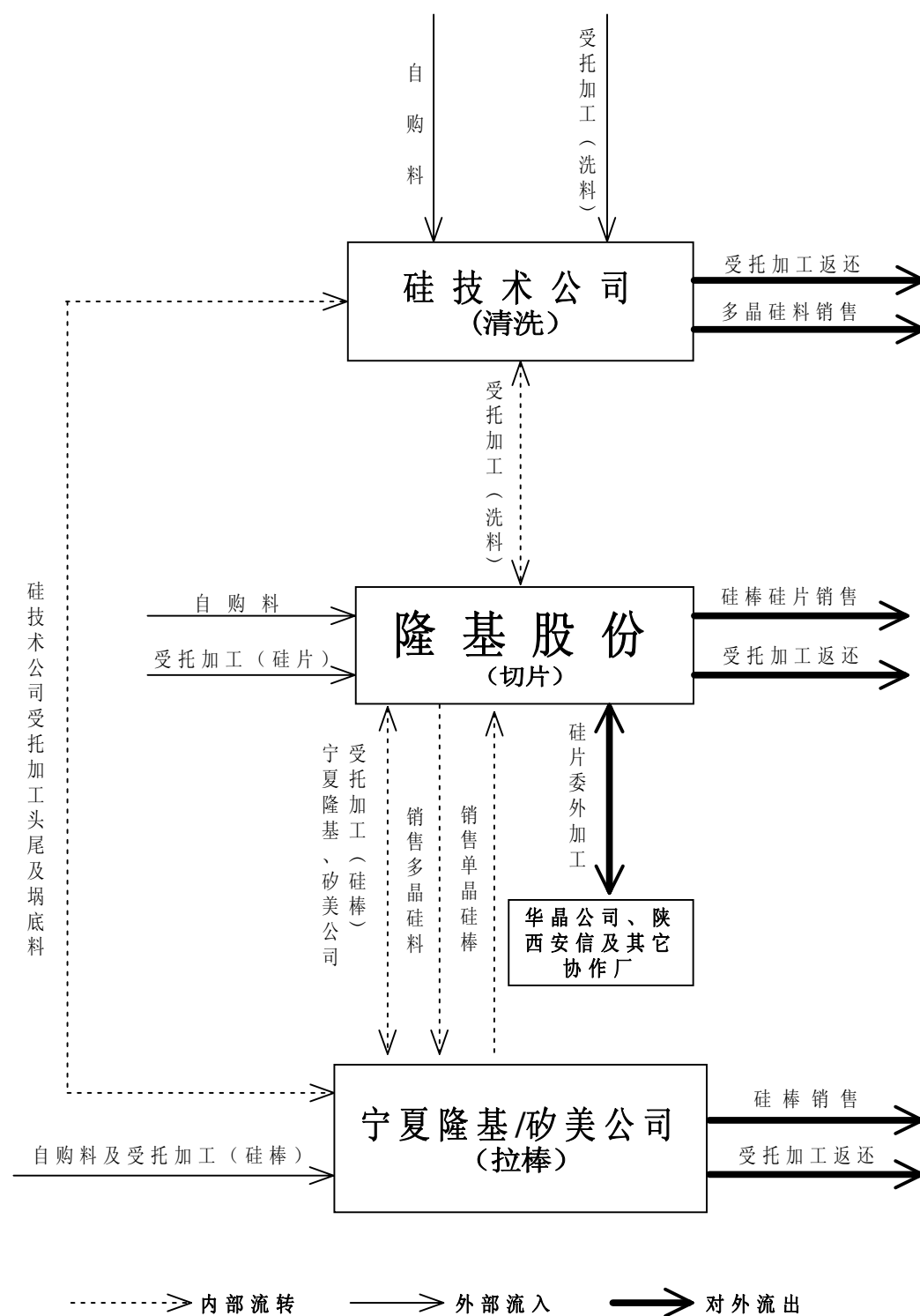
制造部在接到生产任务计划、物料、作业指令后，安排生产。制造部生产负责人监控整个产品生产的过程。质量管理部负责对产品质量进行监督和检查。业务管理部负责产品的交付及售后服务。

3、销售模式

在 2008 年四季度以前，本公司主要采用两种方式销售货物：即采用混合方式进行单晶硅片的销售和单一方式进行单晶硅片的销售。所谓混合方式的单晶硅片销售（合同）是指在多晶硅料供应紧张的前提条件下，由购货方、委托方（如均为无锡尚德）向供货方、受托方（如均为矽美公司）提供多晶硅料并由受托方受托加工，同时购货方向供货方另外再购买单晶硅片的销售合同，如 2008 年 1 月 7 日无锡尚德与矽美公司同时签订了《加工定做合同》（合同编号 PUR1-0801-012）和《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PUR1-0801-013），其中《加工定做合同》约定由矽美公司加工 546 万片单晶硅片，《单晶硅片采购合同》约定由矽美公司再销售 399 万片单晶硅片予无锡尚德，该《单晶硅片采购合同》约定的销售价格为含税价 49.50 元/片。而单一方式的单晶硅片销售合同是指购货方仅与供货方签订《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不涉及委托加工事项。

从 2008 年四季度以后，由于多晶硅料价格下跌以及供应短缺局面不复存在，采用混合方式销售单晶硅片的模式已基本停止。

4、经营模式



隆基股份的原材料来源为委托方提供的需要加工成硅片的多晶硅料、自购的用来加工成硅片并对外销售的多晶硅料。如果原材料需要清洗，隆基股份将首先委托硅技术公司进行纯化处理。之后，隆基股份将提纯后的免洗料委托宁夏隆基或者矽美公司拉制成单晶硅棒，亦或直接将免洗料销售给宁夏隆基或者矽美公司进行单晶硅棒的拉制。隆基股份将委托加工返还的单晶硅棒和从宁夏隆基或者

矽美公司直接购买的单晶硅棒进行切割加工成单晶硅片。在 2006 年度至 2008 年度，隆基股份自身并不具备单晶硅片的加工能力，故均将单晶硅棒委托其他公司（主要委托华晶公司、陕西安信、洛阳鸿泰、河北晶龙、宁晋阳光等五家公司）加工成单晶硅片后予以收回。从 2009 年 1 月起，单晶硅片已由委外加工的生产方式向自行生产加工方式转变，在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建成投产后，除非受到产能或者交货期的限制，单晶硅片均将由隆基股份自行生产加工。加工完毕的单晶硅片，一部分将按照合同的要求返还给委托方，其他单晶硅片将由隆基股份独立对外销。

硅技术公司的原材料来源分为委托方提供的需要纯化处理的多晶硅料和自购的需要纯化处理的多晶硅料两种。其中，委托方又可以分为外部的委托方和内部的委托方。内部委托方包括隆基股份、矽美公司、宁夏隆基。经纯化处理后，部分多晶硅料以最终产品的形式对外销售或返还给委托加工方；但大多数的多晶硅料被隆基股份、矽美公司和宁夏隆基以原材料的形式予以采购，用于下一生产环节单晶硅棒的拉制。从 2009 年开始，经纯化处理的多晶硅料已全部被隆基股份、矽美公司和宁夏隆基以原材料的形式采购用于下一生产环节单晶硅棒的拉制，不再对外销售。

矽美公司和宁夏隆基的原材料来源为委托方提供的用于拉制单晶硅棒的多晶硅料、自购的多晶硅料、购买硅技术公司所纯化的多晶硅料（包括免洗多晶硅料、免洗锅底料、免洗片料等）。矽美公司和宁夏隆基将上述多晶硅料拉制成单晶硅棒，其中受托加工的单晶硅棒返还给隆基股份或者外部的委托方，其余单晶硅棒以最终产品的形式销售给隆基股份或者外部客户。

（四）主营业务情况

1、主要产品的产能及产销情况

（1）清洗、纯化多晶硅料的产能及产销情况

主要产品类别	期间	产能(吨)	产量(吨)	销量(吨)	产销率
多晶硅料	2009 年度	1500	1450	24.1	1.66%
	2008 年度	600	580	4	0.69%
	2007 年度	300	287.94	14.97	5.20%

上表中的产能指公司清洗纯化多晶硅料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的多晶硅料处理能力逐步提高，同时公司的拉制单晶硅棒和委外加工单晶硅片的数量也出现了更大幅度的提高，从而在多晶硅料处理能力逐步提高的过程中，绝大部分多晶硅料用于后续单晶硅棒和单晶硅片的加工和销售，单独作为多晶硅料对外销售的数量和比例不断下降。从 2009 年开始，经纯化处理的多晶硅料已全部被隆基股份、矽美公司和宁夏隆基以原材料的形式采购用于下一生产环节单晶硅棒的拉制，不再对外销售；清洗纯化多晶硅料的生产环节已成为公司内部的一道生产工序，故未再统计其产能、产量和产销率。

（2）发行人 2006 年、2007 年单晶硅棒的产能、产量情况

单位：吨

期间	所属公司	投产时间	投产台数	平均产能	实际计算月数	产能小计	产量
2006年度	矽美公司	2006.02	2	0.5	9	8.75	8.40
		2006.03	6	0.5	8	24	23.07
		2006.04	6	0.5	7	21	20.12
	当年合计		14	0.5		53.75	51.59
2007年度	宁夏隆基	2007.09	20	0.6	4	48	44.15
		2007.12	12	0.6	1	7.2	6.99
	宁夏小计		32	0.6		55.20	51.14
	矽美公司	2007.01	3	0.5	12	18	17.47
	矽美公司	2007.07	2	0.5	5	6.42	6.23
	矽美公司	2006年已投产	14	0.5	12	63.85	61.46
	矽美小计		19			88.27	85.16
	当年合计		51			143.47	136.30

（3）保荐人对隆基股份自 2007 年 9 月以来新增单晶硅棒产能、产量、产能利用率核查情况

就隆基股份自 2007 年 9 月以来新增单晶硅棒产能、产量、产能利用率（即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单晶硅棒产能、产量）情况，保荐人核查了宁夏隆基自 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12 月（合计 28 个月）逐月的单晶炉台数、开炉数（即

当月每炉的周转次数)、总投入物料数量(含拉晶投料量、REC 单晶投料量、提纯投料量)、产出的总重量(含单晶毛棒重量、提纯重量)、理论投料量、结晶率、产出的净重量,隆基股份自 2007 年 9 月以来新增单晶硅棒产能、产量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①产能利用率的计算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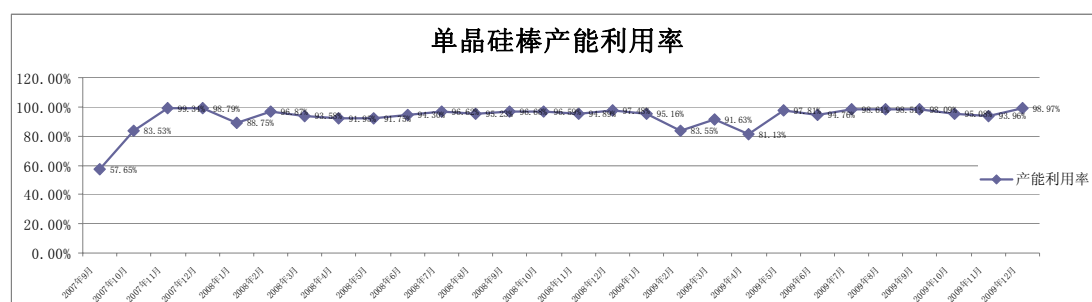
A、产能利用率可以用两种方法取得,一种是实际物料投入量除以理论投入量;另一种是实际产出净重量除以理论产出量。

由于发行人的行业特点,实际产出净重量=拉晶投入的原材料数量*结晶率,而结晶率主要决定于原材料的品质,原材料品质低下,结晶率相应就会降低。因此,以第二种方法计算出来的产能利用率不能充分反映发行人的生产组织以及技术质量管理水平,所以选取第一种方法来计算产能利用率相对客观合理。

B、理论物料投入量的计算方法

根据本行业的特点,单月理论物料投入量由如下四个因素决定,企业拥有的单晶炉台数、每炉的开炉数、单晶炉的用途(用于拉晶、提纯的产能是不同的)、每种用途下的每炉单晶炉的每炉投料量。

②隆基股份新增单晶硅棒项目的产能利用率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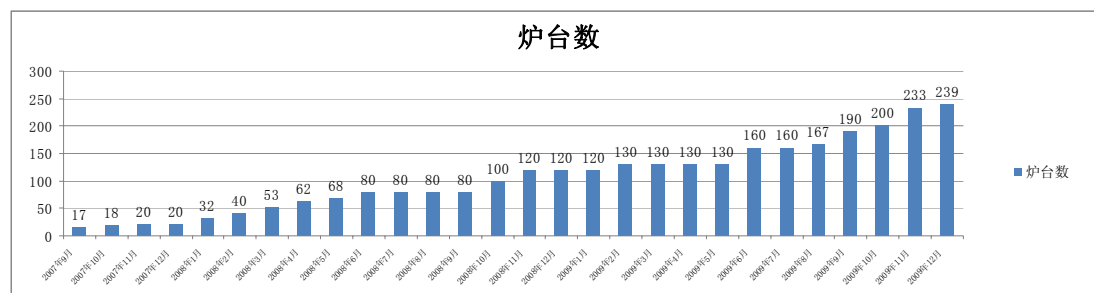


从上表可以看出,隆基股份新增单晶硅棒项目在投产最初的 2 个月内,设备和工艺处于调试和磨合期,产能利用率较低。除此外,产能利用率一直保持在一个较高的水平,28 个月算术平均产能利用率为 92.90%。2009 年 1-12 月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95.16% (1 月)、83.55% (2 月)、91.63% (3 月)、81.13% (4 月)、97.81% (5 月)、94.76% (6 月)、98.61% (7 月)、98.51% (8 月)、98.09% (9 月)、95.08% (10 月)、93.96% (11 月)、98.97% (12 月),接近饱和。2009 年 2 月、3 月、4 月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83.55%、91.63%、81.13%,出现波动的原因是

由于全球金融危机，隆基股份的业务量亦受到一定影响。

③隆基股份新增单晶硅棒项目的产能利用率辅助说明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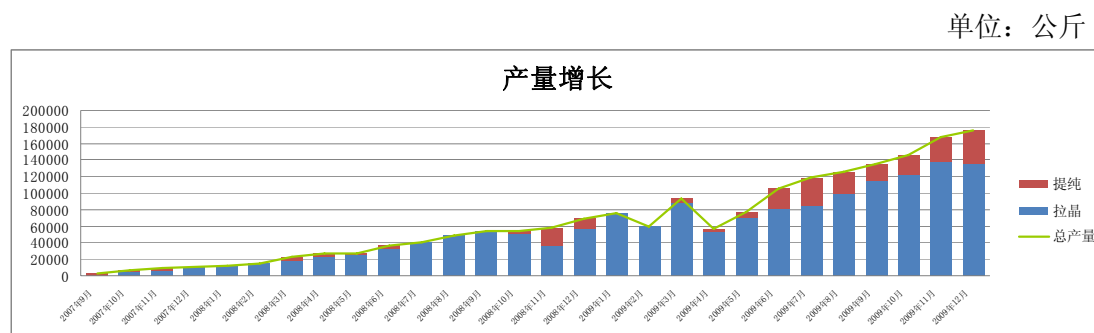
A、单晶炉台数变动表



隆基股份单晶硅棒项目实施以来，单晶炉数量一直成上升趋势，从最初的17台单晶炉扩充至现在的239台。

B、产出的总重量（含单晶毛棒重量、提纯棒重量）变动表

下表反映的是在投入原材料后，产出的单晶毛棒重量（下表称“拉晶”）和提纯棒（下表称“提纯”）重量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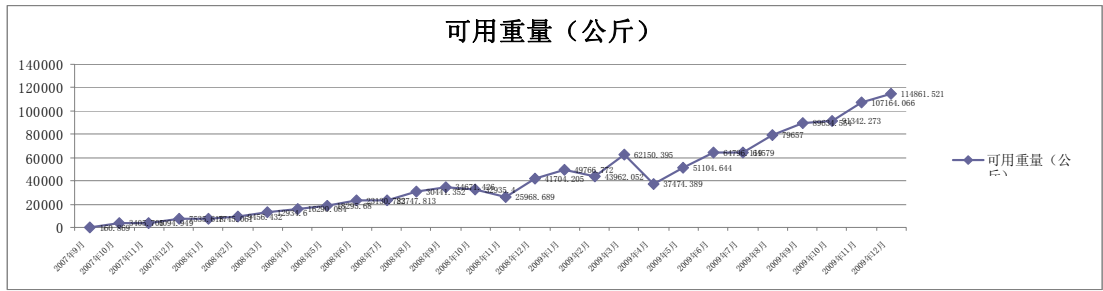


隆基股份新增单晶硅棒项目投产后，产量不断扩大，产出的总重量由最初的月产2,524.59公斤增长至2009年12月月产的175,783.02公斤，增长了68.63倍。产出的总重量包括单晶毛棒重量和提纯棒重量，其中单晶毛棒在经过加工后用于后续单晶硅片的生产、销售，而提纯棒主要是受客户委托加工生产，收取加工费。

C、可用晶棒重量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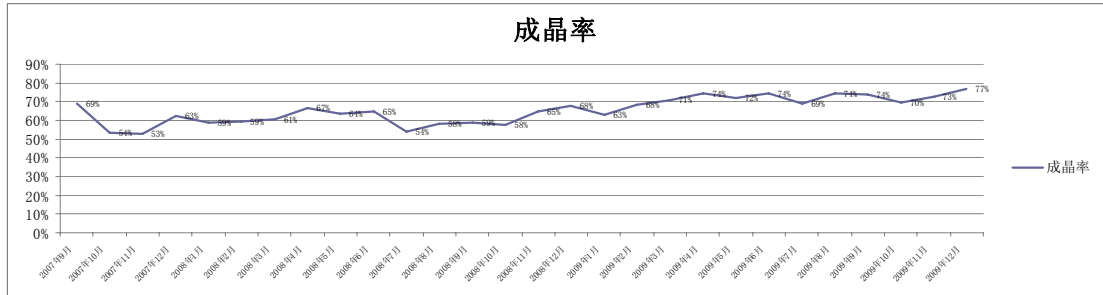
下表反映的是产出的单晶毛棒在经过加工后，产出的用于后续单晶硅片生产

的可用晶棒的产出重量变动情况（提纯棒不用进行后续加工，直接返还给客户）。



可用晶棒重量变动表与产能利用率、产出的总重量变动表所列示的变化情况基本相同，仅在 2008 年 11 月、2009 年 2 月、2009 年 4 月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有所波动，其余月份基本保持增长趋势。

D、成晶率变动表



成晶率决定了所拉出的单晶硅棒是否可以作为太阳能级或半导体级单晶使用，主要体现了公司的市场采购能力，辅以体现技术能力和质量管理能力。在 2008 年 11 月之前，公司的成晶率在 60%上下波动，主要决定于公司采购的多晶硅料的品质波动情况。在 2008 年 11 月多晶硅料供应不再紧张的情况下，公司可以采购到品质较优的多晶硅料，成晶率的提升主要依赖于公司的技术能力和质量管理能力，隆基股份目前的成晶率可以保持在 70%以上，2009 年 12 月达到 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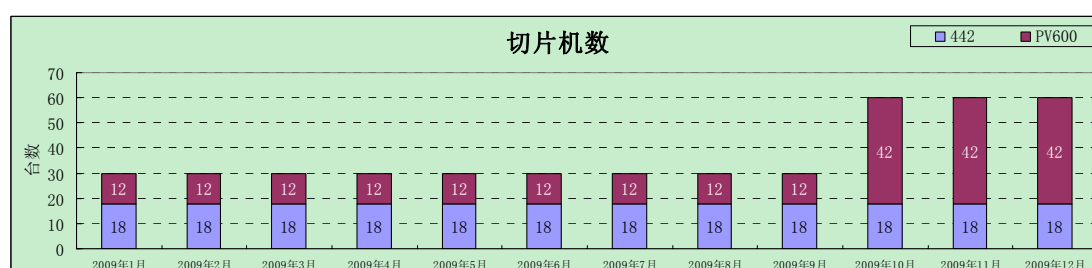
综上，根据隆基股份单晶炉台数变动情况、产出的总重量（含单晶毛棒重量、提纯棒重量）变动情况、可用晶棒重量变动情况、成晶率变动情况以及产能利用率变动情况，保荐人认为隆基股份自 2007 年 9 月以来新增单晶硅棒产能设计合理、利用充分。

（4）保荐人对隆基股份单晶硅片产能、产量、产能利用率核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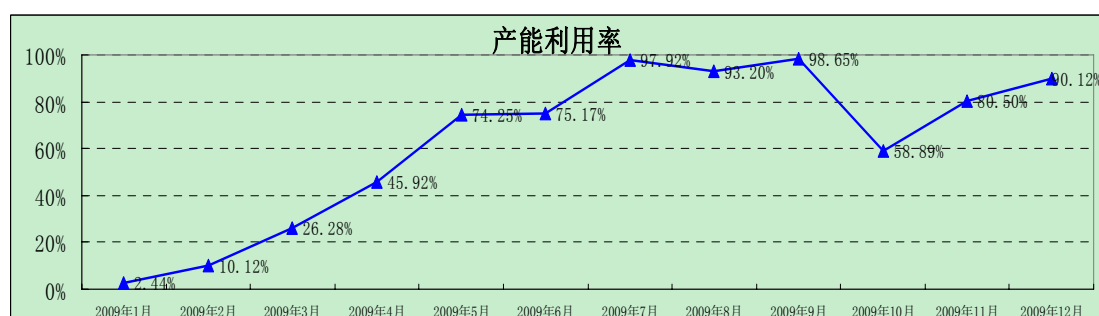
就隆基股份的切片产能、产量情况，保荐人核查了隆基股份切片制造部门提供的 2009 年 1 月至 12 月《月度切片情况汇总表》，该表包括分月度汇总数据、6 寸硅片逐日逐台设备生产数据、8 寸硅片逐日逐台设备生产数据等内容，隆基股份的切片产能、产量情况具体如下：

①隆基股份拥有的切片设备情况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隆基股份共拥有切片机 60 台，其中型号为 PV600 的切片机共计 42 台，型号为 442 的切片机共计 18 台。经保荐人向隆基股份设备部负责人访谈，确认 5 台型号为 PV600 的切片机（机器编号为 3-2、3-3、3-10、3-11、6-4）因 4 台主轴和 1 台操作屏出现故障，1 台 442 型号设备（机器编号为 2-7）因主轴故障在 2009 年 12 月份期间未投入使用。经保荐人向隆基股份切片制造部负责人访谈，并实地查看了型号为 PV600 的切片机的使用情况，确认 2 台型号为 PV600 的切片机（机器编号为 3-2，3-11）间歇性的作为训练机使用未完全投入使用。因此，截至 2009 年 11 月 30 日，隆基股份实际投入使用的切片机为 58 台，其中型号为 PV600 的切片机共计 40 台，型号为 442 的切片机共计 18 台。在 2009 年 12 月份期间有 6 台出现故障，实际投入使用的 PV600 机型有 37 台，442 机型有 17 台。



②切片产能利用率情况



③切片产能利用率的变动特点

根据保荐人的核查，2009 年 1-3 月份为切片设备的调试期，2009 年 4-6 月份为切片设备的磨合期，2009 年 7 月开始进入平稳运行期，2009 年 7 月至 9 月的切片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97.92%、93.20%、98.65%。2009 年 10 月新增 30 台型号为 PV600 的切片机投入生产，由于其需要调试和磨合，使得加权的切片产能利用率出现回落，2009 年 10 月至 12 月分别为 58.89%、80.50%、90.12%。随着调试和磨合期的结束，预计 2010 年切片产能利用充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2009 年 1-3 月份，上述切片设备消耗的物料分别为理论月处理量的 2.44%、10.12%、26.28%。该期的特点是切片设备处在调试期，为避免出现因设备运转不正常导致的物料损失，投入的物料较少，三个月累计投入用于切片的硅棒数量不到 20 吨(19,899.75 公斤)，不到 2009 年 7 月份单月物料投入量 50 吨(50,157.56 公斤)的 40%。

2009 年 4-6 月份，上述切片设备消耗的物料分别为理论月处理量的 45.92%、74.25%、75.17%。该期的特点是单晶硅片的一次成品率在逐步提高。根据隆基股份 4 月、5 月、6 月《月度切片情况汇总表》，各月生产的 6 寸单晶硅片一次成品率分别为 79.06%、85.30%、90.58%，反映出隆基股份的切片工艺日益磨合成熟，基本达到大批量生产的技术要求。

2009 年 7-9 月份，上述切片设备消耗的物料为理论月处理量的 97.92%、93.20%、98.65%。隆基股份切片设备的产能基本用足。

2009 年 10 月份，新增 30 台型号为 PV600 的切片机投入生产，类似于 2009 年上半年的情况，这些新增设备需要进行调试和磨合，所以在原 30 台设备仍保持高产能利用率的情况下，加权的 60 台设备产能利用率有所降低，2009 年 10 月至 12 月分别为 58.89%、80.50%、90.12%，呈逐月增长趋势。

综上，隆基股份原通过委外加工方式进行单晶硅棒的切片业务，2008 年下半年开始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延伸了产业链。隆基股份先期投入的切片设备经过 2009 年 1-3 月份的设备调试期、2009 年 4-6 月份的设备磨合期，于 2009 年 7 月开始进入平稳运行期，

表明隆基股份的切片产能设计合理、利用充分。

④切片产能测算的约束条件和动态调整

隆基股份目前产能测算的约束条件是现有的工艺水平，主要包括三部分：切割钢线的直径、砂浆和切割速度。

可选择的切割钢线直径包括 100 微米、110 微米、120 微米、140 微米。一般情况下，切割钢线的直径越大，相同重量的硅棒可切割出的片数越少，但切割速度更快，单机产量更大。隆基股份目前采用的切割钢线直径为 120 微米，主要是为了提高产量，在产能压力不大的时候，隆基股份有可能会选择直径更小的钢线进行硅片的切割。

砂浆主要包括 1200 号砂浆和 1500 号砂浆。隆基股份目前采用的是 1500 号砂浆，1500 号砂浆的粒径小于 1200 号砂浆，切割力弱、磨损小、出片数量多。但隆基股份有可能根据市场的需求和工艺技术的调整选用 1200 号砂浆。

切割速度决定于所选用的切割钢线、砂浆与现有工艺水平之间的匹配度，即有可能随着以后切割钢线、砂浆选型的变动，切割速度相应进行调整。

因此隆基股份目前产能数-----每月（按 30 天计）28 台设备消耗的硅棒公斤数 51,225 公斤，每月出片数 3,432,240 片亦将根据工艺水平的变动会发生动态调整。

2、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的主要产品价格变动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主要产品类别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多晶料（元/公斤）	451.26	2,362.29	1,784.77
单晶硅棒（元 / 公斤）	1,088.00	2,236.47	2,911.29
单晶硅片（元/片）	17.18	47.43	47.29

3、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同类销售比
2009 年度			
1	洛阳尚德及无锡尚德	51,719.20	67.61%
2	中电电气（南京）光伏有限公司	6,268.35	8.19%
3	REC Solar Grade Silicon	4,471.57	5.85%
4	宜兴迈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86.68	2.73%
5	苏州茂迪	1,704.43	2.23%
前五名合计		66,250.23	86.61%
2008 年度			
1	洛阳尚德及无锡尚德	22,097.47	35.83%
2	中电电气（南京）光伏有限公司	10,397.36	16.86%
3	天津环欧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8,635.67	14.00%
4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4,760.46	7.72%
5	峨嵋半导体材料厂	4,703.95	7.63%
前五名合计		50,594.91	82.03%
2007 年度			
1	洛阳尚德及无锡尚德	4,007.93	18.00%
2	峨嵋半导体材料厂	3,249.19	14.59%
3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3,006.07	13.50%
4	天津环欧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3,005.90	13.50%
5	中电电气（南京）光伏有限公司	1,480.32	6.65%
前五名合计		14,749.41	66.24%

在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中，洛阳尚德是本公司股东无锡尚德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董事施正荣先生为无锡尚德的实际控制人；华晶公司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除此外，本公司其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前五大客户中不拥有权益。

（五）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产品成本结构分析

公司生产产品所必须的主要原材料是多晶硅、石墨、石英坩埚，三者合计的成本在公司产品成本中的平均占比在 80%以上，特别是在 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由于多晶硅料价格的大幅提高，三者合计占公司产品成本的比重超过了 90%。

公司生产产品所需的主要能源是电力，报告期内因原料价格的升高导致其占产品生产成本比例有所降低，平均为 3.96%，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主要生产 成本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占成本比	金额	占成本比	金额	占成本比
多晶硅	41,894.43	71.62%	42,589	85.67%	12,839	83.02%
石墨	3,479.56	5.95%	2,306	4.64%	700	4.53%
石英坩埚	3,209.47	5.49%	1,266	2.55%	378	2.44%
电费	2,736.87	4.68%	1,298	2.61%	708	4.58%

2、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价格变动趋势

主要原材料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单价	涨幅 (%)	单价	涨幅 (%)	单价	涨幅 (%)
多晶硅料 (元/公斤)	416.60	-72.14%	1,495.25	151.05	595.6	114.72
石英坩埚(元/个)	1,603.76	-3.76%	1,666.49	-10.14	1,854.59	5.5
石墨 (元/套)	127,618.21	-20.33%	160,184.94	51.76	105,553.89	5.6
电 (元/度)	0.29	-3.33%	0.3	0	0.3	-50.82
氩气 (元/吨)	1,485.53	-36.20%	2,328.54	27.16	1,831.20	-9.53

3、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同类采购比
2009 年度			
1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7,245.41	13.10%
2	Sequoia Semi-Tech. Inc	5,642.67	9.98%
3	焦作煤业（集团）合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420.00	9.56%
4	阳光硅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833.49	5.01%
5	山东嘉祥东洋碳素有限公司	2,829.14	5.01%
前五名合计		23,970.71	42.66%
2008 年度			
1	DC CHEMICAL CO., LTD.	18,050.76	35.30%
2	KOMEX INC	8,644.98	16.91%
3	天津环欧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3,347.88	6.55%
4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672.93	5.23%
5	陕西华山半导体材料厂	2,529.02	4.95%
前五名合计		35,245.57	68.93%
2007 年度			
1	天津环欧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137.45	17.51%
2	峨嵋半导体材料厂	2,062.17	16.89%
3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784.91	14.62%
4	KOMEX INC	1,278.44	10.47%
5	嘉祥正大碳素制品有限公司	790.06	6.47%
前五名合计		8,053.03	65.96%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拥有权益。

本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的前五大供应商之一华晶公司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六）发行人的环保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环境保护制度，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执行情况良好。对生

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液和噪声等污染源和污染物，本公司均采取了严格的控制和治理措施，各项治理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环境保护标准。

2009 年 9 月 4 日，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文件，对本公司出具的环保核查意见如下：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西安隆基硅技术有限公司、西安矽美单晶硅有限公司、西安通鑫半导体辅料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自成立以来，本公司在西安辖区范围内的生产经营过程中没有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无环境违法行为。2010 年 1 月 27 日，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文件，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最近一年中，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西安辖区范围内的生产经营过程中没有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无环境违法行为。

2010 年 1 月 27 日，中宁县建设与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函》，对宁夏隆基出具的环保核查意见如下：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的生产经营活动均符合环保法规的规定，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污水排放、粉尘及噪音各项指标均达到国家环保标准，并已按规定依时足额缴纳排污费，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没有环保投诉，未曾因违反环保法规而受到任何行政处罚。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总额为 543,401,531.73 元，累计折旧 33,072,915.55 元，固定资产净值 510,328,616.18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折旧年限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资产原值	资产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86,459,311.55	82,603,030.84	95.54%
机器设备	5—10 年	446,033,921.53	418,754,770.27	93.88%
运输工具	5—10 年	3,512,204.67	2,569,994.61	73.17%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年	6,909,555.98	6,045,337.21	87.49%
固定资产装修	5 年	486,538.00	355,483.25	73.06%
合计	-	543,401,531.73	510,328,616.18	93.91%

1、主要经营性房产

序号	证号	地址	房屋状况	建筑面积/平方米	设计用途	他项权利	发证日期
1	中宁房产证第 6401314425 号	中宁县新堡镇团结南路西侧	1 幢 04 号 1 层	191.25	工业	抵押	2008 年 3 月 18 日
			1 幢 05 号 1 层	191.25	工业		
			1 幢 06 号 1 层	30.03	其他		
			1 幢 07 号 1 层	1,333.67	工业		
2	中宁房产证第 6401314424 号	中宁县新堡镇团结南路西侧	2 幢 02 号 1-2 层	2475	工业	抵押	2008 年 3 月 18 日
			2 幢 03 号 1-2 层	2475	工业		
3	中宁房产证第 6401314423 号	中宁县新堡镇团结南路西侧	3 幢 01 层 1-3 层	2,930.68	办公	抵押	2008 年 3 月 18 日
4	中宁房产证第 6401314426 号	中宁县新堡镇团结南路西侧	1 幢 08 号 1 层	2,875.91	工业	抵押	2008 年 3 月 18 日
			1 幢 09 号 1 层	29.24	工业		
			1 幢 10 号 1 层	23.00	工业		
			1 幢 11 号 1 层	443.70	工业		

2、主要生产设备

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为国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台数	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1	切片机	30	95,598,634.20	756,822.60	94,841,811.60
2	单晶炉	160	76,601,513.03	3,038,156.04	73,563,356.99
3	单晶炉系统	80	64,811,009.41	10,790,358.28	54,020,651.13
4	多线切片机 PV660S	12	40,599,893.20	2,594,289.52	38,005,603.68
5	控制柜	145	27,852,360.97	1,217,229.60	26,635,131.37
6	多线切片机 MWM442DM	10	24,054,256.22	1,527,254.99	22,527,001.23
7	MWM442DM 切片机	8	19,002,316.96	1,504,350.16	17,497,966.80
8	单晶炉磁场	38	10,167,521.39	917,428.42	9,250,092.97
9	开关电源	134	10,126,917.77	451,818.68	9,675,099.09
10	数控多线钢丝切方机	3	9,636,954.02	52,791.83	9,584,162.19
11	线切割机	1	6,600,531.96	261,271.06	6,339,260.90
12	电力设备系统	1	5,317,258.10	1,011,851.82	4,305,406.28
13	切方机	1	3,401,709.31	215,441.60	3,186,267.71
14	线切方机	1	3,349,518.00	-	3,349,518.00
15	切方机	1	3,316,239.33	-	3,316,239.33
16	树脂切削机	1	2,766,761.40	109,517.65	2,657,243.75
17	低压柜	74	2,445,536.15	92,331.28	2,353,204.87
18	变压器	8	2,012,603.39	74,486.16	1,938,117.23
19	补偿柜	79	1,627,159.10	66,751.12	1,560,407.98
20	水系统设备	1	1,395,143.50	265,490.64	1,129,652.86
21	高压柜	12	1,391,080.40	38,569.76	1,352,510.64
22	卧式螺旋离心机	6	1,247,863.24	16,577.64	1,231,285.60
23	低压滤波补偿柜	1	1,213,144.50	76,832.48	1,136,312.02
24	母线槽	1	1,170,598.00	74,137.84	1,096,460.16
25	电缆	1	1,092,427.69	69,187.12	1,023,240.57
26	空调机组	1	1,060,000.00	117,483.38	942,516.62
27	以上合计	810	417,858,951.24	25,340,429.67	392,518,521.57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证号	坐落	使用权人	发证时间	终止日期	面积	用途	类型	他项权利
中宁国用 (2007)第 62号	中宁县新堡 镇团结南路 西侧	宁夏 隆基	2007年7 月20日	2057年6 月3日	74,666.67 平方米	工业	出让	抵押
中宁国用 (2008)第	中宁县新堡 镇团结南路	宁夏 隆基	2008年7 月31日	2078年7 月10日	9,800平方 米	住宅	出让	-

88 号	西侧							
西航天国用(2009)第 006 号	西安市航天中路与神舟四路十字西南角	隆基股份	2009 年 3 月 17 日	2059 年 1 月 3 日	46,769 平方米	工业	出让	-

2、商标权

商标名称	申请类别	申请号	申请状态
	9	6038063	已获受理

3、专利及专利申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以下专利已获授权或者进入实质审查阶段：

序号	专利权人	种类	名称	授权公告日	专利号	注册情况
1	隆基股份、矽美公司、硅技术公司	实用新型	一种直拉硅单晶生长的热场结构	2008.12.10	ZL200820028427.2	已登记
2	矽美公司	发明	手动式划片机	2007.05.23	ZL200410073532.4	已登记
3	隆基股份、硅技术公司、矽美公司	发明	用于多晶体“碳头料”硅碳分离的蚀刻液及其制备方法	2009.10.07	ZL200810017582.9	已登记
4	隆基股份、硅技术公司、矽美公司、宁夏隆基	实用新型	简易立式集尘柜	2009.10.21	ZL200820228543.9	已登记
5	隆基股份、硅技术公司、矽美公司、宁夏隆基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硅片存储和运输的包装容器	2009.09.09	ZL200820222102.8	已登记
序号	专利权申请人	种类	名称	申请日	申请号	申请情况
1	隆基股份、硅技术公司、矽美公司、宁夏隆基	实用新型	一种直拉单晶炉热场用石墨电极	2009.06.03	200920303966.7	已授权
序号	专利权申请人	种类	名称	申请日	申请号	申请情况
1	隆基股份、硅技术公司、矽美公司、宁夏隆基	发明	直拉单晶炉热场用石墨坩帮	2009.06.03	200910302879.2	已受理
2	隆基股份、硅技术公司、矽美公	发明	直拉单晶的补料方法及补料装置	2009.11.09	200910309466.9	已受理

	司、宁夏隆基					
3	隆基股份、硅技术公司、矽美公司、宁夏隆基	实用新型	一种生长硅单晶的节能热场结构	2009. 11. 11	200920245199. 9	已受理

4、非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技术描述	使用领域
硅碳分离技术	在多晶硅生产过程中，与碳电极接触的部分多晶会因为被碳电极污染而无法使用，该技术使用化学方法将硅碳分离，使被污染的多晶重新纯化利用。	硅料回收
热屏技术	通过合理的热场设计，可明显改善单晶拉制过程中的挥发物流向，降低单晶硅中杂质，并具有很好的节能效果。	单晶拉制
横向磁场拉晶技术	使单晶硅在强磁场环境中生长，降低单晶硅中的氧含量，提高电阻率均匀性，可将电池衰减率明显降低。	单晶拉制
双向切割工艺技术	采用特殊的程序控制，使金属线在切割过程中往复运动，可显著改善硅片的厚度均匀性，降低切割线消耗。	硅片切割
砂浆分离回收利用技术	硅片是用砂浆切割的，这个过程会消耗大量砂浆，该技术是将使用后的砂浆重新回收，分离为碳化硅和化学液体，二者重新配比后可制成新的砂浆重新利用，有效降低切割成本，减少废液排放。	切割砂浆回收
指纹检验技术	硅片上如果有指纹会对电池生产造成影响，而较浅的指纹很难在检验过程中被发现，该技术采用雾化方法，很好地解决了硅片上指纹的检验问题。	硅片检验
硅料化学去胶处理回收及再利用	采用特殊配方的溶液对含有胶体硅料进行处理，并加入催化剂加快反应速度，达到去胶的目的。	回收料处理
废电路 IC 片料和太阳能电池片的回收利用	采用专用化学溶液对硅片表面进行连续工序处理，得到品质合格的硅原料。	回收料处理

5、租赁房产

2009 年 10 月 15 日，矽美公司与西安天一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一物资”）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天一物资出租给矽美公司的房屋位于西安市电

子西街3号西京公司园区生产力大厦A座614室。该房屋为西安创联（集团）与陕西新腾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腾飞科技”）联建物业（双方于2007年3月5日签署联建协议），新腾飞科技拥有该物业40年的使用权，在此期间，新腾飞科技拥有对该物业的转租权；2008年5月15日，新腾飞科技将西安市电子西街3号生产力大厦A座6层出租给天一物资48个月，依据《合同备忘录》，天一物资具有对该房屋的转租权。

矽美公司向天一物资租赁（最终出租方为西安创联集团）的上述厂房已办理房产证。房产证号为西安市房权证雁塔区字第1075102013-20-19号，房屋所有权人为西安创联电气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房权证的颁发日期为2008年8月1日。

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租赁房屋合法有效，对发行人持续经营不构成影响。

六、发行人的技术水平与研发

（一）核心技术情况

产品系列	核心技术名称	获得形式	所处阶段
单晶硅棒拉制	横向磁场拉晶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单晶硅棒拉制	热屏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单晶硅棒拉制	高效全自动拉晶工艺	自主研发	小批量生产
单晶硅方棒	表面磨光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单晶硅片切割	手动式划片机	受让	批量生产
单晶硅片切割	双向切割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硅片检验	指纹检验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硅片包装	环保包装工艺技术	合作研发	批量生产
硅料回收处理	硅碳分离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硅料回收处理	多晶铸锭边皮回收纯化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线切割砂浆回收	砂浆分离回收利用技术	股东投入	批量生产

（二）公司主要产品的技术水平及其所处阶段

本公司主要产品均有多年开发经验，目前处于规模化、大批量生产阶段，生产工艺为成熟技术。

（三）正在研发的项目

项目名称	研发内容及目标	目前进展
降低氧含量及提高晶体均匀性研究	1、在现有 CZ 法拉晶的工艺基础上，通过优化工艺参数和改进热场结构来降低氧含量；	研发并持续改进
	2、更新工艺，采用横向 MCZ 拉晶技术可以有效降低氧含量。	
硅原料全自动清洗工艺研究	1、在最后两道清洗工位中间设置一道专业清洗工位，提高在清洗一些复杂原料时的清洗效果，保证后续加工的质量；	研发并持续改进
	2、在每道清洗工位中设置环境控制系统，保证设备清洗效果的一致性和有效性；	
	3、改进烘干工艺，提高烘干效果，并节约工位时间，提高设备效率；	
	4、设置专用工艺清除物料表面残存水分，提高清洗质量并缩短了烘干时间，节约了能源。	
太阳能硅片全自动清洗工艺改进	1、提出对粘胶面附近脏污的脏片及花斑片两项缺陷硅片的预防方案；	试验并持续改善中
	2、提出对前期产生的脏片及花斑片两项缺陷硅片的反洗方案；	
	3、对方案进行验证；	
	4、项目结题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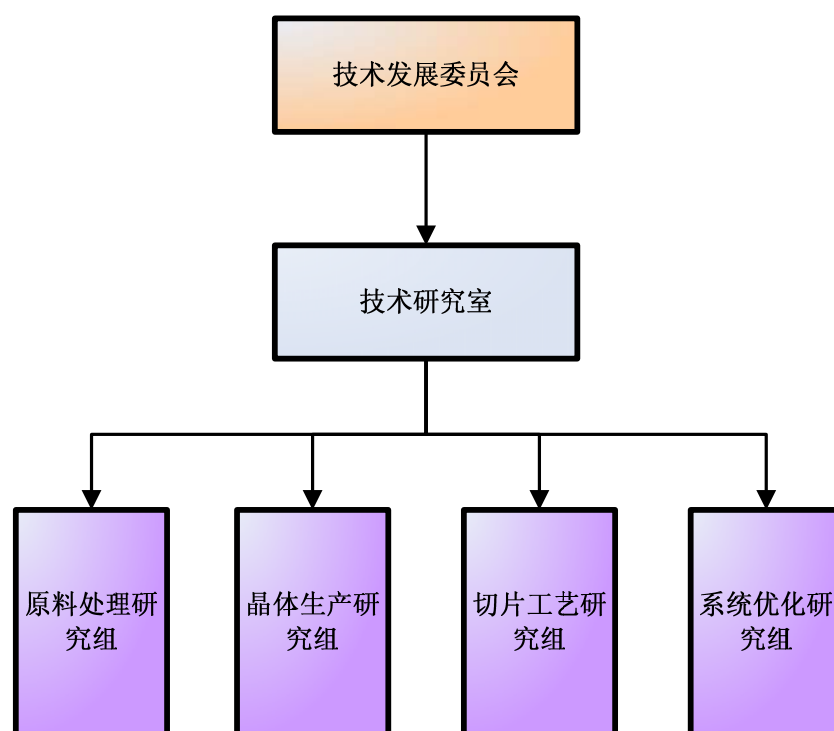
（四）研究机构、研究人员及研发费用

1、研究机构及研究人员

为进一步整合技术力量，增强科技研发能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本公司

成立了技术发展委员会。技术发展委员会由多位从业多年资深的技术骨干人员组成，主要负责公司技术发展的重大战略问题及路线，解决生产中所涉及的重点难点问题以有效地指导生产实践。本公司由董事长亲自担任技术发展委员会主任，全面负责公司技术研究室的技术研发工作。技术研究室下设原料处理研究组、晶体生产研究组、切片工艺研究组、系统优化研究组四个部门。

本公司技术发展委员会的组织机构如下：



2、研发费用

为提高公司技术水平，改进工艺质量，公司不断加大研究投入。近三年公司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研发费用	2,735.45	1,390.97	1,159.14
营业收入	76,496.57	61,677.40	22,268.54
所占比例	3.58%	2.26%	5.21%

（五）技术创新机制

1、技术创新机制

本公司作为一家从事半导体硅材料的高科技企业，十分重视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机制的建设，广泛吸纳同行业先进科技成果和高水平的科技人才，加强产、学、研合作和技术交流，利用一切可利用的资源来提高本公司的技术研究开发能力。同时，通过实行全方位资源整合机制、研发过程保证机制和多样化激励机制，为技术创新提供了制度保障。

（1）严格科研项目管理

为了规范本公司的技术研发活动，加强对技术研发项目的管理，保证科研项目目标的顺利实现。本公司颁发了《科研项目管理制度》，规范了项目立项、实施、过程控制和验收的管理流程，保证公司所有研发项目运行过程的有序性和可控性。同时要求项目组在进行项目研发期间实施有效的成本控制，并通过定期报告、定期评审验收来实现全过程的控制。

科技项目的提出由相关部门根据市场或生产的调研情况提出课题，并填写立项申请书提交给技术管理部，技术管理部根据立项申请书的具体内容，组织相关专家对项目可行性进行论证，论证结束后给申请单位或部门反馈意见。如项目可行，则报技术发展委员会审批，审批结束后技术发展委员会下达项目任务书并任命项目经理。

（2）人才的合理配置与利用

为使科研项目能够顺利开展，人才的合理配置与利用尤为重要。本公司技术中心对所有的科技项目均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项目经理可以根据项目的需要，跨部门地调用技术人员组建新的项目团队，打破了过去行政部门人员垂直管理的模式，极大地调动和利用了现有技术人员的潜力。项目经理享受部门经理的权限，项目组的成员实行优化组合、双向选择、末位淘汰机制，促使技术人员既有一定

的工作压力，又有努力进取向上的动力。

（3）多样化的激励机制

为充分激活现有科技资源、留住优秀的人才、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公司建立了多样化的研发激励机制。为使每一个研发人员都能各尽所能、各展其长，本公司通过绩效考评，实行优胜劣汰；通过加大职位差距和相邻职级的重叠，使每位员工都能根据实际的工作量与绩效获得相应的报酬，同时，在本公司实行内部职称评定办法，激励员工不断的学习业务技能，提升自己的水平。另外，本公司还不定期的对现有的技术人员队伍进行业务技能培训，提高研发人员的整体技术水平和开发人员的技术素质。本公司还在固定薪酬的基础上推行目标激励机制，提取研究开发成功产业化后所取得的部分利润奖励给课题组及研发人员，对获得重大发明、省级以上科技成果奖或申请专利的人员再给予特殊奖励。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黄立新先生、李定武先生及技术专家赵可武先生、司云峰先生、李杰先生均持有公司股份，公司通过股权纽带促进了技术人员与公司长期利益的一致。

2、技术储备和技术创新安排

（1）建立技术创新战略目标，保持技术体系先进性

秉承创新的企业理念，本公司将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今后三年在技术创新能力建设的总体战略目标是：围绕硅材料的纯化、切片等核心技术，逐步提升生产、工艺中的技术领先性，以技术创新促进企业的跨越式发展，不断提升成品率和节能性，在国内单晶硅行业最新技术和国内市场领域占有一席之地。

根据太阳能行业及本公司实际情况，在今后三年内，本公司要以单晶硅行业的领先企业为标杆，注重科研开发能力的培育，在研发投入方面每年以 30% 以上的速度增长，在国内外太阳能行业独占 2-3 项专有技术，开发新产品 2-3 项，产品改进 15 项，重点工艺设备改造项目 10 余项，开展技术交流培训 15 余次。

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多年的行业经验，本公司摸索出了“模仿创新与自主创新相结合，产品创新与工艺创新相促进”的技术创新模式。本公司把国际技术领先企业作为自己的目标，在引进技术、设备的选择上，坚持高起点、高水平，引进当代世界一流的、代表当今技术发展潮流的成熟可靠的新技术。在引进的基础上进行消化吸收和创新，根据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各种技术规程，确定技术参数，形成自有技术。对难度较大的技术，通过出国考察、对口培训、资料研讨等一系列举措对新技术加以攻关，真正掌握新技术。通过模仿创新，很快地掌握了先进的技术，缩短了时间，节省了研发费用。

本公司的新产品开发是以市场为导向，以用户需求为目标，开发研究自有的高技术产品，使产品高附加值化，产品质量达到和超过国内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并形成富有自己特色的完整的产品结构。

（2）保证技术创新的有效开展，建立技术创新保障体系

①以专利和国家标准的制定带动技术创新

在进行技术创新的同时，公司还积极进行自主知识产权保护，已经申请注册“隆基”商标。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 9 项专利及专利申请权、8 项非专利技术、11 项核心技术。

同时，本公司也在不断地积累和培育无形资产，积极参加光伏行业各类标准研讨会，扩大企业在行业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利用本公司已经形成的技术优势，主动承担国家相关标准的起草制订工作，受全国半导体设备和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材料分技术委员会的委托，本公司负责起草《再生硅料分类和技术要求》国家标准，参与起草《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太阳能级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切割片》、《太阳能级多晶硅片》等国家标准，这些国家标准填补了中国太阳能单晶硅无标准的空白。其中《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获得“全国半导体材料技术标准化优秀奖”二等奖，《太阳能级多晶硅》获得“全国半导体材料技术标准化优秀奖”三等奖。

②以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和创新机制保障技术创新的动力

高素质的人才创新的基础、高水平的人才培育管理机制是创新的保证。在实施人才战略过程中，本公司主要从以下三方面做：一是抓好人才的引进，通过制订一系列优惠政策，实施了招贤纳士、引进人才的措施。二是抓好员工素质的提高。在实施人才战略过程中，本公司始终把提高员工素质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去抓。为提高员工队伍的专业知识水平，积极鼓励企业中的管理者和技术工人对口参加各类培训、技术交流会和产品展览等活动。三是要让人才发挥出作用，关键是要为员工营造一种好的氛围，创造出好的条件，让他们有一个施展才华的舞台。本公司领导大胆地支持和鼓励工程技术人员走出去开阔视野，考察市场，了解信息，进行新产品开发和参与一些技术攻关，将课题承包与业绩考核相结合，并在工资待遇、奖金分配上给予倾斜，着力培养了一批技术项目带头人。

③以信息化手段实现技术创新的效率

在信息化建设方面，本公司以“共享信息集中、网络环境专有、信息管理统一”作为信息化建设规划的出发点，针对所有技术部门，搭建科技网络。计划2008年投资150多万元，开发了计算机辅助设计系统和公司局域网，用现代化的手段设计开发产品，并在内部实行了联网，构筑起一个集资料、数据及管理为主、资源共享的科技网络，加快了产品开发速度，实现了运用现代化手段进行管理的目的。

七、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管理策略

本公司的质量管理策略分为三个层次：认识层次、意愿层次、执行层次。只有认识层次由技术骨干、意愿层次由管理层、执行层次由各车间班组和质量管理部予以充分落实，切实可行的质量管理措施才能得以贯彻执行。

在认识层次上，本公司多位从业多年资深的技术骨干人员负责公司质量管理

的重大战略问题及路线设计安排。本公司具有极强的认识能力，具体体现在负责起草了《再生硅料分类和技术要求》的国家标准，参与了《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太阳能级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切割片》、《太阳能级多晶硅片》等国家标准的起草工作，并将质量管理措施的制定与上述国家标准的起草有机结合，前瞻性地指导了公司具体的生产经营实践活动，在行业内树立了典范。

在意愿层次上，本公司的管理层认为质量是现代企业核心竞争力最基础的、最根本的因素，因此，本公司始终秉承质量是企业生命的理念进行生产经营，从未松懈。在金融危机后形成的客户对产品技术和质量要求异常苛刻的市场条件下，本公司取得的销售数量迅速增长、重要客户迅速增加的良好业绩正是对本公司管理层久抓不懈的质量管理意识的回馈。本公司 2007 年度销售单晶硅片 164.52 万片、2008 年度销售单晶硅片 946.38 万片、2009 年度销售单晶硅片 3,273.67 万片和受托加工单晶硅片 1,067.23 万片，2009 年度销售的单晶硅片较 2008 年度销售数量增加了 245.91%；本公司重要客户也包括诸多处于国际、国内领先地位的公司，如无锡尚德、苏州茂迪、中电电气、宁波太阳能、REC 等公司。

在执行层次上，本公司的质量管理措施均被各车间班组、质量管理部门予以充分贯彻执行，使产品质量得到最终的保证。

（二）质量管理方针

本公司的质量管理方针是可靠、增值、愉悦。

- 1、可靠：可靠的品质，忠实的伙伴；
- 2、增值：提升自我，为顾客增创价值；
- 3、愉悦：给顾客、员工以愉快的体验。

（三）质量管理团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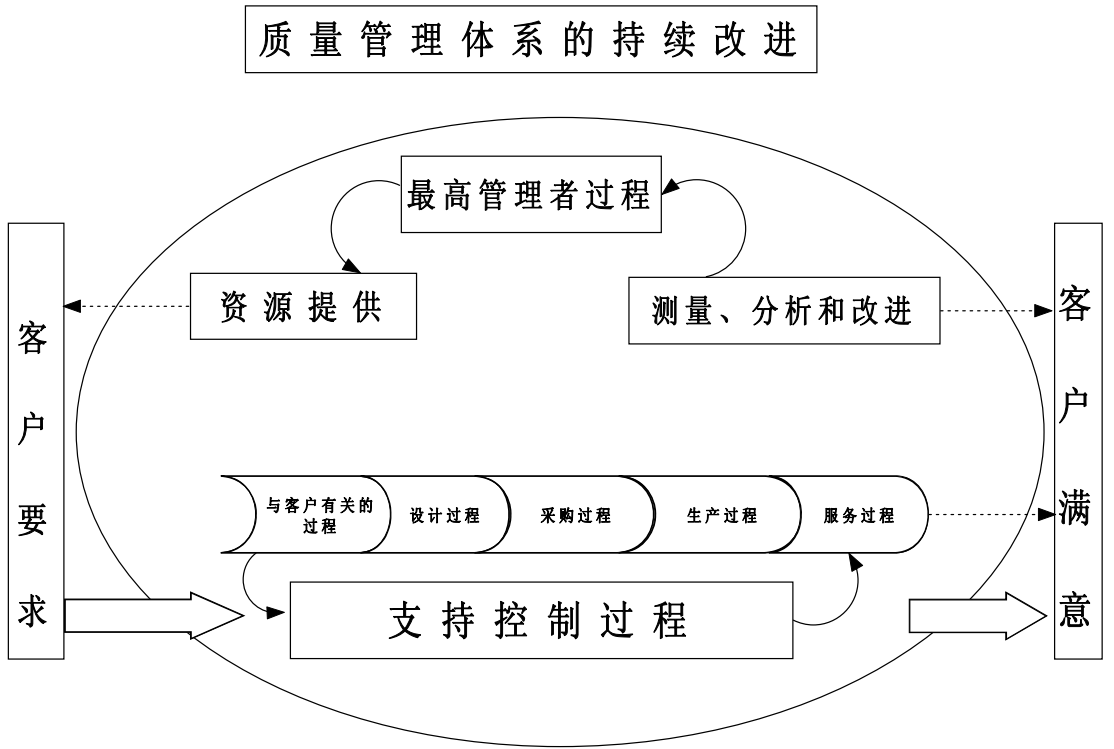
本公司质量管理部下设了质量体系管理、供应商质量管理、生产过程质量管

理、计量实验室管理、客户服务质量管理及各分公司技术质量管理科室。质量管理部及各科室负责人均具有全国质量注册工程师资格。质量管理部班长以上人员均具有 ISO9001 质量体系内审员资格。质量管理部对质量目标进行分解，并制订出一套对各部门进行质量责任考核的制度，使各部门有自己的质量工作目标，有切实可行的质量责任的处罚条例。

（四）质量控制体系

本公司质量控制标准参照 SEMI M6-1000《太阳能光电池用硅片规范》和 GB/T12962-2005《硅单晶》、GB/T12965-2005《硅单晶切割片和研磨片》的要求执行。本公司将先进的质量管理理念贯穿于研发、生产、销售的各个环节，建立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0012 计量管理体系、GB/T15481 实验室管理体系，并成熟运用 Minitab 质量分析工具和六西格玛质量改进机制。硅技术公司、矽美公司、宁夏隆基、隆基股份分别于 2004 年 2 月 23 日、2006 年 12 月 11 日、2008 年 4 月 24 日、2008 年 12 月 30 日通过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五）质量控制体系的持续改进



（六）不合格品的处置

当本公司接到客户反映不合格品的信息后，由业务部门负责与客户联系了解具体不合格品信息，并判断是运输问题还是产品质量问题，然后填写《纠正、预防措施处理单》交质量管理部门。如果是运输问题，由业务部门负责解决。如果是产品质量问题，由质量管理部门组织生产部门尽快评审该质量问题并提出相应的解决办法。需要退回公司的不合格品，由业务部门填写《产品退货处理单》并运回公司。质量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分析原因，制订纠正措施并进行跟踪验证纠正措施的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质量控制较好，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纠纷，也未因产品质量问题出现大批次的退货或索赔事件。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情况

李振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208.038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4.729525%；李喜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975.474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9.380218%；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为夫妻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183.512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34.109743%，二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二人合计持有的股份最近三年一直处于控股地位，对本公司的共同控制权未发生变化，本公司最近三年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除持有本公司股权，李振国先生参与本公司经营管理外，未有其他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对外投资。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向本公司出具了《减少关联交易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得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对发行人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承诺持续

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三、其他主要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本公司的其他主要股东李春安先生（第一大股东、董事）、邵东亚先生（第四大股东、董事）、胡旭苍先生（第五大股东）、胡中祥先生（股东、董事）、钟宝申先生（股东、董事、总经理）、张以涛（股东、董事会秘书）、刘学文（股东、财务总监）均出具了《减少关联交易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对发行人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3、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自觉维护股份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将不利用本人在发行人中的股东地位在关联交易中牟取不正当利益。如发行人必须与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均严格履行相关法律程序，遵照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将促使交易的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发行人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四、发行人律师和保荐人对本公司同业竞争有关意见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承诺真实、有效，有利于对发行人及发行人中小股东利益的保护。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实际控制的法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且对于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已经采取了必要避免措施。

五、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依据《公司法》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有如下关联方：

1、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包括硅技术公司、矽美公司、宁夏隆基、银川隆基和通鑫公司。有关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发行人组织结构”部分。

2、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包括华晶公司和宁夏晶隆。有关本公司的参股公司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发行人组织结构”部分。

3、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1）李振国先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李振国先生持有发行人股份 5,208.038 万股，

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24.729525%。

(2) 李喜燕女士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李喜燕女士持有发行人股份 1,975.474 万股，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9.380218%。

(3) 李春安先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李春安先生持有发行人股份 5,398.14 万股，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25.632194%。

(4) 邵东亚先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邵东亚先生持有发行人股份 2,088.522 万股，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9.917009%。

(5) 胡旭苍先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胡旭苍先生持有发行人股份 1,140.24 万股，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5.414245%。

4、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共设九名董事，分别为李振国先生、钟宝申先生、李春安先生、邵东亚先生、胡中祥先生、施正荣先生、黄克孟先生、王咏梅女士、张苗女士，其中黄克孟先生、王咏梅女士、张苗女士为独立董事；本公司共设三名监事，分别为杨雪君女士、潘海光先生、戴苏先生，其中潘海光先生、戴苏先生为职工监事；本公司的总经理为钟宝申先生，财务负责人为刘学文女士，董事会秘书为张以涛先生。

5、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喜燕女士控制的唯一企业为青欣农林。

(2) 李春安先生控制的企业主要包括抚顺机电，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包括沈阳隆基、抚顺磁电、抚顺电磁、宁光仪表、沈阳汇智、大连数控。

①李春安先生控制的企业

抚顺隆基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该公司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成立时间	1999 年 4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春安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抚顺经济开发区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李春安先生持股比例 51.66667%，钟宝申先生持股比例 48.33333%
经营范围	除铁器、磁选机、电磁铁、电磁滚筒制造、销售；高低压电器销售

②李春安先生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a. 沈阳隆基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8 年 1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4,000 万元
实收资本	4,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能平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抚顺经济开发区大南经济区大瓦村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赵能平先生持股比例 23.86%，张承臣先生持股比例 21.52%，李春安先生持股比例 21%，钟宝申先生持股比例 17.70%，王学卫先生持股比例 15.92%
经营范围	矿山机械设备、物料运输系统、磁力分选设备、磁力起重设备、高低压电器控制柜、金属检测仪设计、开发（非研制）及技术服务

注：根据 2009 年 7 月 15 日辽宁华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辽华拓会变验字[2009]第 BXL073001 号验资报告，沈阳隆基的实收资本已达 4,000 万元。

沈阳隆基最近两年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5,715,657.97	19,136,302.63
净资产	39,965,657.97	4,507,902.63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20,644.66	0.00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b. 抚顺隆基磁电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9 年 7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实收资本	1,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承臣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抚顺经济开发区顺发路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沈阳隆基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5%，禧朗（香港）有

	限公司持股比例 25%
经营范围	磁力分选设备、磁力起重设备、矿用机电产品、环保设备及金属探测仪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抚顺磁电最近两年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6,069,422.63	107,659,309.39
净资产	51,788,429.51	44,644,089.50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7,177,673.34	5,469,065.15

注：2008 年度财务数据经辽宁中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9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抚顺磁电系经抚顺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委员会以抚外经资（1999）开 08 号文批准，由抚顺机电与张平原（台湾省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 万元，抚顺机电与张平原分别持有 75%、25%的股权。2004 年 1 月 17 日，抚顺三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三泰会验设字（2004）017 号《验资报告》。1999 年 7 月 30 日，抚顺磁电在抚顺市工商局登记设立。根据抚顺机电出具的说明，其出资来源为自有资金。

2005 年 3 月 16 日，抚顺磁电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以利润再投资形式增加注册资本 1,000 万元。2005 年 3 月 28 日，抚顺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抚外经企（2005）抚开 4 号文，批准本次增资。2005 年 3 月 29 日，抚顺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抚中会师验字（2005）017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5 年 3 月 29 日止，合资双方新增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出资到位，其中未分配利润 9,475,512.27 元，盈余公积 524,487.73 元。2005 年 4 月 26 日，本次增资在抚顺市工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抚顺磁电未分配利润及盈余公积。

2008 年 10 月 10 日，抚顺机电与沈阳隆基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 75%股权转让给沈阳隆基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1,275 万元。同日，张平原与禧朗（香港）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 25%股权转让给禧朗（香港）有限公司。2008 年 10 月 10 日，抚顺磁电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2009 年 2 月 1 日，抚顺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抚外经企[2009]抚开 03 号文，批准本次股权转让。2009 年 3 月 10 日，本次股权转让在抚顺市工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根据沈阳隆基科技有限公司、禧朗（香港）有限公司出具的说明，其本次受让股权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

c. 抚顺隆基电磁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 年 10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1,650 万元
实收资本	1,6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承臣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抚顺经济开发区顺发路 82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沈阳隆基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5%，禧朗（香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5%
经营范围	研制、生产电永磁设备、磁选设备、磁力起重设备、电磁搅拌设备和仪器仪表

抚顺电磁最近两年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66,927,830.59	119,986,917.63
净资产	68,730,136.49	56,019,014.13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12,714,405.36	25,738,958.66

注：2008 年度财务数据经辽宁中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9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d. 宁夏隆基宁光仪表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6 年 3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钟宝申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新夏路创新园 25 号楼 B1 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抚顺隆基磁电设备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电能表、自动化仪器仪表、工业及民用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的生产制造

宁光仪表最近两年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9,723,547.58	87,809,738.34
净资产	47,861,993.62	58,919,140.73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8,779,883.40	18,103,637.41

注：2008 年度财务数据经宁夏五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9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e. 沈阳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 年 3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20,336,794 元

实收资本	20,336,794 元
法定代表人	钟宝申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7 号甲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钟宝申先生持股比例 32.26%，李春安先生持股比例 16.65%，张承臣先生持股比例 13.32%，赵能平先生持股比例 11.04%，王德行先生持股比例 10%，吴军女士持股比例 9.34%，王学卫先生持股比例 7.39%
经营范围	企业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

沈阳汇智最近两年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9,243,524.70	20,279,080.41
净资产	20,119,684.65	20,276,450.41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156,765.76	-35,231.32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f.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 年 9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1,470 万元
实收资本	1,47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春安
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	大连市甘井子区营城子镇工业园区营日路 29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构成及股权结构	沈阳汇智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3.4865%，张天泽持股比例 9.4388%，李冬川持股比例 2.0408%，樊治平持股比例 1.0204%，赵亦工持股比例 1.0204%，逯占文持股比例 0.5102%，聂凤军持股比例 0.5102%，孙世界持股比例 8.7220%，胡中祥持股比例 6.1050%，李春安持股比例 4.3887%，王斌持股比例 2.0000%，陈辉持股比例 2.0000%，钟保善持股比例 1.7440%，王一欣持股比例 1.3610%，刘艳民持股比例 0.7483%，邵贵成持股比例 0.6123%，张玉秋持股比例 0.5442%，徐家林持股比例 0.5442%，赵永红持股比例 0.4760%，孙国辉持股比例 0.3470%，周黎明持股比例 0.3400%，李朝朋持股比例 0.3400%，张世明持股比例 0.3400%，田占国持股比例 0.3400%，卢希才持股比例 0.3400%，周力新持股比例 0.3400%，祝贺持股比例 0.3400%
经营范围	数控机器制造；机械、电力电子设备及其零配件研发、销售、维修（不含专项审批）；计算机软硬件研发、安装调试、维修；工业自动化产品、五金交电产品、办公设备、汽车配件、家用电器批发、零售

大连数控最近两年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9,999,087.08	6,887,936.05
净资产	34,021,343.19	1,091,394.84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5,599,948.35	456,974.21

注：2008 年度财务数据经辽宁新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9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 钟宝申先生能够控制的企业主要包括沈阳汇智；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主要包括抚顺机电、沈阳隆基、抚顺磁电、抚顺电磁、宁光仪表、大连数控。

(4) 邵东亚先生控制的企业主要包括北京实地、上海行海，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包括北京汉邦、桐柏碱矿、北京康凯、山东丰元。

(5) 胡旭苍先生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主要包括佑利控股、佑利管道、佑利医药、温州博智。

(6) 施正荣先生控制的企业主要包括 Suntech Power holdings Co.,Ltd (Cayman Islands)、Best Regent (ASIA) Group Limited 等约三十家境外公司以及无锡尚德、江苏尚德、青海尚德、深圳尚德、洛阳尚德等十四家境内公司。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西安青欣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李喜燕直接持有该公司70%的股权
2	抚顺隆基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李春安、钟宝申分别直接持有该公司51.67%和48.33%的股权；李春安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钟宝申为监事，该公司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3	沈阳隆基科技有限公司	李春安、钟宝申分别直接持有该公司21%、17.7%的股权；李春安为副董事长，钟宝申为董事
4	抚顺隆基磁电设备有限公司	沈阳隆基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75%的股权；钟宝申、李春安为董事
5	抚顺隆基电磁科技有限公司	抚顺隆基磁电设备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65%的股权；李春安为董事长
6	宁夏隆基宁光仪表有限公司	抚顺隆基磁电设备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钟宝申为董事长
7	沈阳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钟宝申、李春安分别直接持有该公司32.26%、16.65%的股权；钟宝申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李春安为副董事长
8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有限公司	沈阳汇智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53.4865%的股权，李春安持有该公司4.3887%的股权，胡中祥持有该公司6.1050%的股权；李春安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9	北京实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邵东亚直接持有该公司95%的股权，并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10	北京汉邦极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实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49%的股权，邵东亚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11	桐柏安棚碱矿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实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7.2%的股权，邵东亚为该公司董事
12	上海行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邵东亚直接持有该公司50%的股权，并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
13	北京康凯信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行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55%的股权，邵东亚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14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邵东亚、浙江五都投资有限公司分别直接持有该公司8.44%、10.56%的股权，邵东亚为该公司董事
15	佑利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胡旭苍直接持有该公司47.46%的股权，并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
16	佑利管道有限公司	佑利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71.25%的股权，胡旭苍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
17	浙江佑利医药有限公司	佑利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70%的股权，胡旭苍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
18	温州博智投资有限公司	佑利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55.6%的股权，胡旭苍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
19	烟台祥润经贸有限公司	胡旭苍直接持有该公司55.5%的股权，并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该公司已于2009年6月25日注销
20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施正荣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1	江苏尚德能源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无锡尚德持有该公司90%的股权，施正荣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2	青海尚德尼玛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无锡尚德持有该公司51%的股权，施正荣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3	深圳尚德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尚德持有该公司80%的股权，施正荣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4	洛阳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无锡尚德持有该公司88.2%的股权，施正荣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除无锡尚德、江苏尚德、青海尚德、深圳尚德、洛阳尚德外，施正荣先生控制的企业主要还包括Suntech Power holdings Co., Ltd (Cayman Islands)、Best Regent (ASIA) Group Limited等约三十家境外公司以及其他九家境内公司。

除此以外，本公司其他投资者个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无其他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根据中瑞岳华出具的审计报告，本公司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以下单位：元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硅片	市场价	-	-	26,729,295.45	5.23%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多晶硅	市场价	72,454,138.44	19.08%	-	-
洛阳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多晶硅	市场价	-	0.00%	-	-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硅片加工	市场价	4,767,717.52	1.23%	40,363,578.98	56.39%
宁夏晶隆石英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辅助材料	市场价	11,384,296.58	2.93%	2,704,820.00	0.53%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硅棒	市场价	10,260,130.06	1.34%	47,604,635.21	7.72%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硅片	市场价	361,727,341.97	64.31%	1,103,461.54	0.18%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硅片加工	市场价	69,797,731.61	48.36%	-	-
洛阳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硅片	市场价	85,666,885.47	15.23%	219,871,236.24	35.65%

（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07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	硅棒	市场价	30,060,748.51	13.50%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	多晶料	市场价	17,849,091.30	14.62%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	硅片	市场价	1,353,675.21	0.61%
洛阳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	硅片	市场价	38,725,606.15	17.39%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硅片加工费	市场价	22,079,320.00	100.00%

(2) 2009年度与无锡尚德履行的受托加工合同、销售合同

①2008年1月7日，矽美公司与无锡尚德签署了《加工定做合同书》（编号 PUR1-0801-012），约定由定做方无锡尚德或受关联方洛阳尚德委托提供多晶硅料（2008年1月至3月，5吨/月；2008年4月至12月，10吨/月），承揽方矽美公司则按照合同的要求完成硅材料的加工并提供单晶硅片，共546万片（2008年1月至3月，26万片/月；2008年4月至12月，52万片/月），规格为125毫米×125毫米，无锡尚德经验收合格后按照含税价11元/片的价格向矽美公司支付加工费。

2008年7月11日，双方达成协议，将原定11元/片的加工费调整为10元/片。

2008年12月31日，矽美公司与洛阳尚德签订《〈加工定做合同书〉变更协议》（以下简称“变更协议二”），双方对2009年第三季度交货的488,596片单晶硅片的质量标准进行了重新确定。

2009年1月9日，矽美公司与无锡尚德、洛阳尚德签订《〈加工定做合同书〉变更协议》（以下简称“变更协议三”），变更协议三对双方（洛阳尚德作为无锡尚德的关联方）于2008年1月7日签订的编号为PUR1-0801-012的《加工定做合同书》中的单晶硅片交货时间变更事宜达成一致，即488,596片交货时间延迟至2009年第三季度，加工费仍按人民币含税价10.00元/片执行。

2009年8月21日，矽美公司与无锡尚德、洛阳尚德签订《〈加工定做合同〉变更协议四》（以下简称“变更协议四”），三方同意三方于2009年1月9日签订的关于延迟交货变更协议约定的矽美公司委托加工的多晶硅原料未交货部分9,396.077公斤（交货数量488,596片），交货数量和交货时间不变，加工费变更为8.50元/片。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②2008年2月25日，矽美公司与无锡尚德签署了《单晶硅片采购合同》（编号 PUR1-0801-061），约定无锡尚德或受关联方洛阳尚德委托向矽美公司购买总

数量为 12,000 万片 125 毫米×125 毫米规格的单晶硅片（供货日期为 2009 年 4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200 万片/月），单晶硅片的价格无锡尚德有权选择以下定价中的最低的价格作为矽美公司货物的价格：A、（同期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多晶硅原料的单价/60+12.5）元每片；B、同期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硅片市场销售的平均价格；C、无锡尚德调查并确认后的同期市场硅片的销售价格。

2009 年 2 月 8 日，矽美公司与无锡尚德签署了《〈采购合同〉变更协议》，双方同意把原定于 2009 年 4 月 1 日开始每月交货 200 万片的交货计划提前至 2009 年 2 月 11 日开始执行，2 月底前交付 50 万片，含税单价为 25 元/片。

2009 年 2 月 20 日，隆基股份、矽美公司与无锡尚德签署《〈采购合同〉之第二次变更协议》（合同编号：PUR1-0801-61B），三方同意将原合同中矽美公司的所有权利和义务转让给隆基股份并由隆基股份继续履行原合同中矽美公司享有的权利和相应义务；原无锡尚德预付给矽美公司的人民币 2 亿元预付款由矽美公司转至隆基股份，由隆基股份按原合同的约定抵扣无锡尚德应付的货款。

2009 年 3 月 31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署《〈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之第三次变更协议》，双方同意 2009 年 3 月订单（360 万片）未执行完部分在 4 月继续执行，价格保持原订单价格不变，在执行完 3 月订单后将原合同中 2009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09 年 4 月 30 日期间供应给无锡尚德的单晶硅片的含税价格调整为人民币 20 元/片，供应数量为 80 万片。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2009 年 4 月 17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署《〈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之第三次变更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同意 2009 年 4 月订单数量在原定交货 80 万片的基础上追加 160 万片，硅片价格不变。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2009 年 4 月 29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署《〈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之第四次变更协议》，双方基于近阶段市场多晶硅料价格波动趋势，同意将原合同中 2009 年 5 月 5 日起至 2009 年 5 月 31 日期间供应的单晶硅片含税价格调整为 19 元/片，供应数量为 330 万片。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2009 年 6 月 30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署《〈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之第五次变更协议》，双方同意将 2009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09 年 7 月 31 日期间供应的单晶硅片含税价格调整为 17.80 元/片，供应数量为 100 万片。该合同目前已执

行完毕。

2009年8月5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署《〈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之第六次变更协议》，双方同意将2009年7月27日起至2009年8月31日期间供应的单晶硅片按含税价格17.80元/片执行，供应数量为180万片。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2009年9月16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署《〈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之第七次变更协议》，双方同意将2009年9月15日起至2009年9月30日期间供应的单晶硅片按含税价格16.95元/片执行，供应数量为150万片。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2009年9月25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署《〈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之第八次变更协议》，双方同意将2009年10月1日起至2009年10月30日期间供应的单晶硅片按含税价格16.80元/片执行，供应数量为200万片。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③2008年7月23日，矽美公司与洛阳尚德签署了《单晶硅片采购合同》（LD-0807-S15），约定洛阳尚德或受其关联方无锡尚德、尚能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委托向矽美公司购买规格为125毫米×125毫米的单晶硅片4,000,000片，具体的供货时间为2008年9月30日之前1,000,000片，2008年10月31日之前1,000,000片，2008年11月30日之前1,000,000片，2008年12月31日之前1,000,000片，单价为含税54.50元/片，总价款为218,000,000元。

2009年1月9日，矽美公司与洛阳尚德签订《〈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变更协议》（以下简称“变更协议”），变更协议对双方于2008年7月23日签订的编号为LD-0807-S15的《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中的单晶硅片价格进行调整以及交货时间变更事宜达成一致。对原合同未交货部分的单晶硅片（未交货数量总计200万片）调整为人民币含税价48元/片，将原合同约定的交货时间调整为2009年第三季度交货100万片，第四季度交货100万片。

2009年6月1日，矽美公司与洛阳尚德签署《〈采购合同〉之变更协议三》，双方同意将2009年第三、四季度交货的200万片单晶硅片提前至2009年5月1

日起开始交货，2009年6月30日前交货完毕，硅片单价为原合同之补充协议的单价保持不变，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④2009年6月1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了《加工定作框架协议》（PUR1-0905-617），双方约定由定作方无锡尚德提供多晶硅料，承揽方隆基股份则按照合同的要求完成硅材料的加工并提供单晶硅片，具体加工数量和加工费由双方另行签署补充协议确定，协议有效期自2009年6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止。

2009年6月4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了《〈加工定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合同编号：PUR1-0905-617A），双方约定由隆基股份为无锡尚德加工258万片125毫米*125毫米LD单晶硅片，加工费在2009年9月30日前按人民币8.50元/片执行，2009年10月1日后的加工费另行协商确定。

2009年8月7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了《〈加工定作框架协议〉之第二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PUR1-0905-617B），双方约定由隆基股份为无锡尚德加工645万片125毫米*125毫米LD单晶硅片，加工费在2009年9月30日前按人民币8.50元/片执行，2009年10月1日后的加工费另行协商确定。

2009年11月2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了《〈加工定作框架协议〉之第三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C-WX-200910149-3），双方约定由隆基股份为无锡尚德加工280,800片125毫米*125毫米（直径165毫米）LD单晶硅片的加工费按人民币9.50元/片执行。该协议目前正在执行。

2009年11月17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了《〈加工定作框架协议〉之第四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C-WX-200910149-4），双方约定由隆基股份为无锡尚德加工1,061,280片125毫米*125毫米（直径150毫米）LD单晶硅片的加工费按人民币8.30元/片执行。该协议已执行完毕。

2009年11月20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了《〈加工定作框架协议〉之第五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C-WX-200910149-5），双方约定由隆基股份为无锡尚德加工2,922,480片125毫米*125毫米（直径150毫米）LD单晶硅片的加工

费按人民币 8.30 元/片执行。该协议已执行完毕。

⑤2009 年 10 月 9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合同编号：A-WX-200909134），合同约定无锡尚德或其关联方向隆基股份购买 1,886,400 片 125 毫米*125 毫米 LD 单晶硅片，含税单价 16.08 元/片，合同总价款 30,333,312.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⑥2009 年 10 月 14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合同编号：A-WX-200910138），合同约定无锡尚德或其关联方向隆基股份购买 4,008,600 片 125 毫米*125 毫米 LD 单晶硅片，含税单价 15.71 元/片，合同总价款 62,975,106.00 元。

⑦2009 年 12 月 8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合同编号：C-WX-200912168），合同约定无锡尚德或其关联方向隆基股份购买 3,300,000 片 125 毫米*125 毫米 LD 单晶硅片，含税单价 15.04 元/片，合同总价款 49,632,000.00 元。

（3）2009 年公司与无锡尚德的多晶硅料采购合同

①2009 年 9 月 22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多晶硅料销售合同》（合同编号：PUR1-0909-669），合同约定隆基股份向无锡尚德采购 28,800 公斤多晶硅料，多晶硅料的生产商为【OCI company Ltd.】，含税单价 509.72 元/公斤，合同总价款 14,679,936.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②2009 年 10 月 10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多晶硅料销售合同》（合同编号：PUR1-0910-672），合同约定隆基股份向无锡尚德采购 61,200 公斤多晶硅料，多晶硅料的生产商为【OCI company Ltd.】，含税单价 485.51 元/公斤，合同总价款 29,713,212.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③2009 年 12 月 1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多晶硅料销售合同》（合同编号：PUR1-0912-680），合同约定隆基股份向无锡尚德采购 50,000 公斤多晶硅料，多晶硅料的生产商为【OCI company Ltd.】，含税单价 445.16 元/公斤，

合同总价款 22,258,000.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4）关联交易的原因

① 本公司与无锡尚德之间关联交易的原因

无锡尚德在 2008 年 5 月份以前不是发行人的股东亦未向发行人委派董事，因此不构成关联关系。在双方长期的业务合作中，无锡尚德认为发行人具有良好的技术优势和产品品质控制能力，加之发行人长期从事半导体行业的经营背景，为优化供应链管理、稳定自身的采购需要，愿意对发行人进行增资，以密切双方的合作关系。2008 年 5 月，无锡尚德向发行人进行增资，持有发行人发行前股份的 4.73%，并提名施正荣先生担任发行人董事，该提议获得发行人股东会通过，由此发行人与无锡尚德形成关联关系。发行人与无锡尚德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实质是双方正常业务行为的延续，是双方市场条件下的理性选择。

发行人股东会同意施正荣先生担任发行人董事的原因是，施正荣先生是当今全球太阳能光伏行业的领军人物，其控制的无锡尚德是全球最大的太阳能电池生产厂商之一，鉴于施正荣先生在行业内的特殊地位，能就发行人在行业发展方向、研发路线等方面提供专业意见，发行人股东会同意其担任发行人董事。

2007 年度、2008 年度及 2009 年 1-6 月份公司未曾向无锡尚德采购多晶硅料。2009 年下半年，因公司为解决高纯度的免洗多晶硅料短期库存不足问题，向无锡尚德进行了采购。

② 委托华晶公司加工单晶硅片的原因

本公司在单晶硅切片业务投产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自主的生产经营内容是硅材料的分选、清洗处理服务、单晶硅棒生产和来料加工服务。本公司在与客户签订单晶硅片销售合同后，本公司需将自行生产的单晶硅棒委托华晶公司等公司进行加工，加工完毕后本公司予以收回，然后再对外销售。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是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建设期自 2008 年至 2010 年。自 2009 年元月中旬开始，本公司前期购进的部分切片设备已开始生产运行，

随着本公司单晶硅片业务的投产不断扩大，本公司将逐步降低与华晶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2009 年度，本公司委托华晶公司加工单晶硅片支付的金额为 476.77 万元，与 2008 年度支付的加工单晶硅片的金额（4,036.36 万元）相比，出现大幅的下降。

③向华晶公司销售单晶硅棒及购买碎硅片的原因

华晶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太阳能级硅片、半导体级硅片、扩散硅片等。该公司并没有单晶硅棒的生产加工业务内容，而其加工单晶硅片的原材料是单晶硅棒，因此华晶公司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作为其单晶硅棒的供应商之一。

华晶公司在进行硅片的研磨、硅棒的切片过程中，会产生一些碎硅片，这些碎硅片经过处理后可以作为本公司拉制单晶硅棒的原材料来源。

由于上述原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向华晶公司销售单晶硅棒及购买碎硅片。

④本公司不具备硅片切割技术的前提下，无锡尚德、洛阳尚德委托本公司加工硅片的原因如下：

无锡尚德、洛阳尚德提供多晶硅料委托本公司加工成单晶硅片的生产过程包括两个环节：第一，先将多晶硅料生产成单晶硅棒；第二，将单晶硅棒加工成单晶硅片。

从 2005 年至金融危机以前，光伏产业由于产能不足，尤其多晶硅料严重短缺，下游企业（太阳能电池及组件企业）对硅片采购难度很大，整个行业呈现卖方市场，下游客户没有能力对上游供应商提出过多的品质和价格要求。在此情况下，客户对于供应商是自己加工硅片或者是委托加工硅片并不要求，而单晶硅棒、硅片生产企业为了获得更多利润和建立客户关系，会利用自己拥有的多晶硅料资源，委托或者自己加工成硅片出售给下游客户。本公司在此期间有一定的多晶硅料采购能力，无锡尚德、洛阳尚德为获得本公司所生产的单晶硅片，作为交换条件，为本公司提供加工任务。

金融危机后，光伏产业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呈现正常的买方市场特性，对品质提出更多要求，由于硅片的内在品质取决于拉晶，切片只改变晶体形状并不改变单晶的本质性能，就是说太阳能电池的转化效率取决于单晶性能而非切片，由于切片只影响外观质量，很容易判别是否合格，而单晶的本质性能很难检验，太阳能电池厂为了控制产品质量，一般会向单晶硅棒生产厂家购买或委托加工硅片，并不在乎供应商是自己切片加工或者是委外加工，而很少向没有单晶硅棒生产能力的独立切片厂购买硅片。本公司具有较强的单晶硅棒的生产能力，无锡尚德、洛阳尚德委托本公司加工硅片属正常的市场行为。

（5）定价政策

关联方交易定价政策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①对与无锡尚德、洛阳尚德签订的销售合同和受托加工合同定价的分析

A、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了在无锡尚德、洛阳尚德成为发行人关联方之前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所签订的销售合同和受托加工合同。

无锡尚德和洛阳尚德被界定为关联方是由于其实际控制人施正荣先生担任发行人的董事，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所界定的“发行人董事控制的企业”。施正荣先生是在 2008 年 5 月因无锡尚德对隆基有限进行增资并经隆基有限股东会选举担任董事，因此在 2008 年 5 月前，无锡尚德和洛阳尚德与发行人进行的交易并不构成关联交易。

经核查，委托加工方无锡尚德、洛阳尚德与受托加工方矽美公司在 2007 年 4 月 4 日签订《产品加工合同》（合同有效期为 2007 年 6 月至 2007 年 12 月，合同执行期在无锡尚德成为本公司关联方之前，合同编号 STP003013），合同约定无锡尚德、洛阳尚德向矽美公司提供多晶硅料，并加工成 125 毫米 *125 毫米太阳能级单晶硅片。合同约定的加工费收取标准为：若委托加工方提供的多晶硅料是非免洗料，则加工费为含税价 12 元/片；若委托加工方提供的多晶硅料是免洗料，则加工费为含税价 11 元/片。

2008年1月7日无锡尚德与矽美公司签订的《加工定做合同》（合同有效期为2008年1月至2008年12月，合同主要执行期在无锡尚德成为本公司关联方之后，合同编号PUR1-0801-012）约定，定做方（无锡尚德）应按照125毫米*125毫米单晶硅片含税价11元/片向承揽方（矽美公司）支付加工费。

B、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了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与其不存在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签订的销售合同和受托加工合同，以及关联方向除发行人之外的第三方签订的采购合同。

a. 经核查，2008年6月10日、2008年7月16日，中电电气（非关联方）与矽美公司签订了《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合同分别约定中电电气向矽美公司采购20万片、50万片125毫米*125毫米太阳能级单晶硅片，含税价为58元/片。

在2008年6月19日洛阳尚德与矽美公司签订的《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合同编号LD-0806-S02）中约定洛阳尚德向矽美公司采购的30万片125毫米*125毫米太阳能级单晶硅片，含税价亦为58元/片。

b. 经核查，隆基股份与江苏林洋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林洋”，非关联方）于2009年2月25日签订了《销售合同》，合同约定江苏林洋向隆基股份购买2,500片125毫米*125毫米单晶硅片，含税价为25元/片。

无锡尚德与江苏顺大半导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顺大”）于2009年2月4日签订了《采购订单》，约定无锡尚德向江苏顺大购买500万片125毫米*125毫米单晶硅片，不含税价为21.37元/片（经计算该批单晶硅片的含税价为21.37元/片*117%=25元/片）。

2009年2月8日，矽美公司与无锡尚德就2008年2月25日双方签订的《单晶硅片采购合同》（编号PUR1-0801-061）签署了《〈采购合同〉变更协议》，双方同意把原定于2009年4月1日开始每月交货200万片的交货计划提前至2009年2月11日开始执行，2月底前交付50万片，含税单价亦为25元/片。

此外，2009 年 11 月 24 日，无锡尚德出具说明就其或其关联方向第三方采购的价格说明如下：“我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遴选体系和供应价格确定体系。在与供应商进行价格谈判时，我公司会充分考虑现时的多晶硅料市场价格、单晶硅棒和单晶硅片的市场平均加工成本并与供应商协商确定最贴近市场价格的单晶硅片供应价格。经统计，我公司 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 1-6 月份向隆基股份采购的 6 英寸单晶硅片平均单价分别为 43.50 元/片、46.00 元/片、47.50 元/片、22.25 元/片，我公司在上述期间向除隆基股份以外的国内主要供应商采购的 6 英寸单晶硅片平均单价分别为 44.25 元/片、46.15 元/片、47.80 元/片、23.35 元/片，价格基本一致。”

2010 年 2 月 20 日，无锡尚德就上述事项出具补充说明如下：“我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向隆基股份采购的 6 英寸单晶硅片平均单价分别为 46.00 元/片、47.50 元/片、17.07 元/片，我公司在上述期间向除隆基股份以外的国内主要供应商采购的 6 英寸单晶硅片平均单价分别为 46.15 元/片、47.80 元/片、17.00 元/片，价格基本一致。”

C、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了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与无锡尚德、洛阳尚德签订的合同条款，部分合同条款对单晶硅片的采购价格作了市场化的定价安排，如 2008 年 2 月 25 日无锡尚德与矽美公司签订的《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PUR1-0801-061），合同约定自 2009 年 4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矽美公司向无锡尚德每月供应 200 万片单晶硅片，合计五年内供应单晶硅片 12,000 万片，合同约定购货方无锡尚德有权选择以下定价的最低的价格作为矽美公司供货的价格：（同期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多晶硅原料的单价/60+12.50）元每片；同期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硅片市场销售的平均价格；购货方调查并确认后的同期市场硅片的销售价格。

D、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了 2009 年以前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历次与无锡尚德、洛阳尚德签订的合同定价安排，认为单晶硅片的销售价格因销售模式的差异而有所不同是客观合理的，主要体现为混合的单晶硅片销售合同所确定的销售价格要低于单一的单晶硅片销售合同所确定的销售价格。

所谓混合的单晶硅片销售合同是指在多晶硅料供应紧张的前提条件下，由购货方、委托方（如均为无锡尚德）向供货方、受托方（如均为矽美公司）提供多晶硅料并由受托方受托加工，同时供货方向购货方另外再销售单晶硅片的销售合同，如 2008 年 1 月 7 日无锡尚德与矽美公司同时签订了《加工定做合同》（合同编号 PUR1-0801-012）和《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PUR1-0801-013），其中《加工定做合同》约定由矽美公司加工 546 万片单晶硅片，《单晶硅片采购合同》约定由矽美公司再销售 399 万片单晶硅片予无锡尚德，该《单晶硅片采购合同》约定的销售价格为含税价 49.50 元/片；而单一的销售合同，如 2008 年 7 月 23 日洛阳尚德与矽美公司签订的《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LD-0807-S15）约定由矽美公司销售 400 万片单晶硅片予洛阳尚德，该《单晶硅片采购合同》约定的销售价格为含税价 54.50 元/片。

混合的单晶硅片销售合同所确定的销售价格要低于单一的单晶硅片销售合同所确定的销售价格的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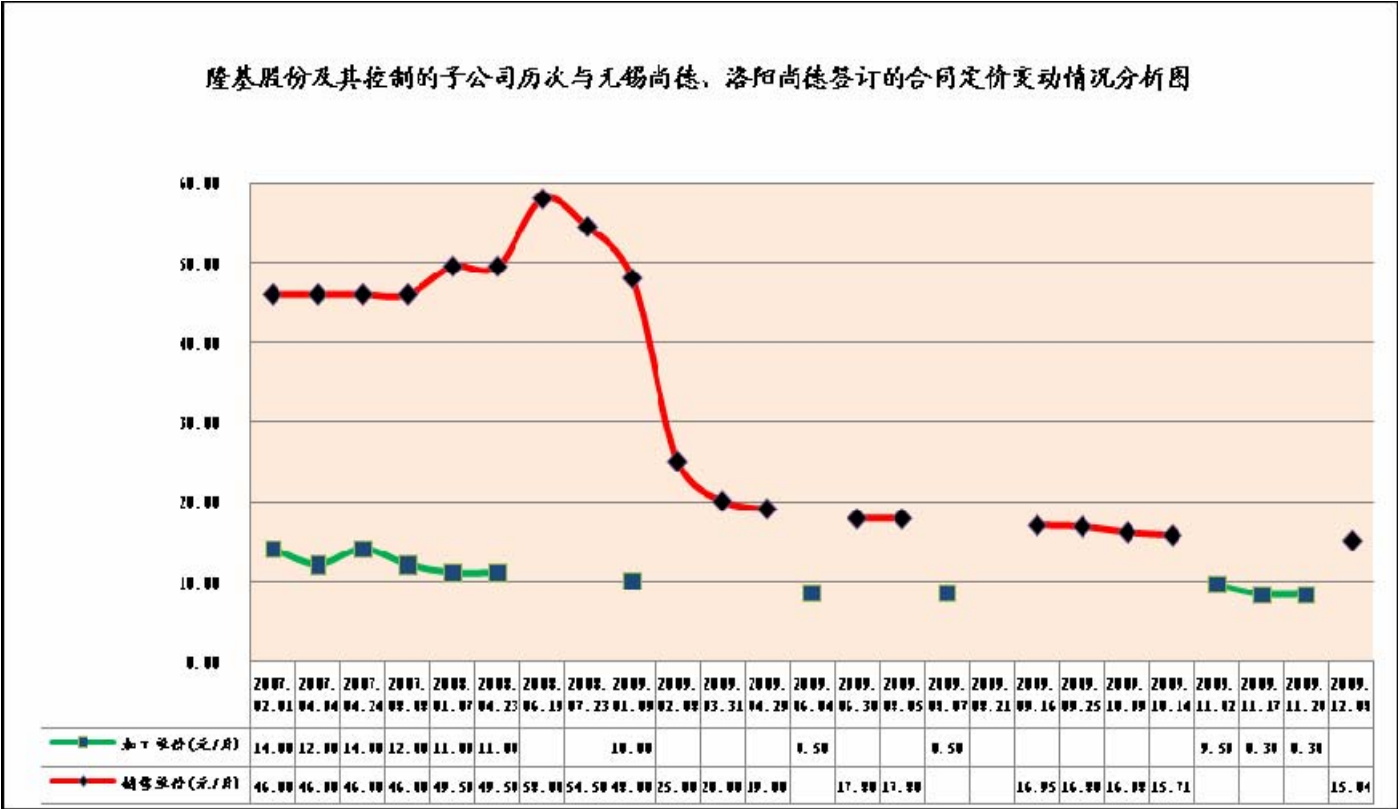
一是购货方在多晶硅料供应紧张的前提下向供货方提供多晶硅料不仅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供货方的原材料压力，同时也降低了供货方需采购高价多晶硅料的资金压力，供货方需要做出一定让利安排；

二是在双方签订的《加工定做合同》中一般要约定原材料的消耗定额，如 2008 年 1 月 7 日的《加工定做合同》（合同编号 PUR1-0801-012）约定原材料的消耗定额是按照 1,000 公斤多晶硅料加工出 52,000 片 125 毫米 *125 毫米单晶硅片的出片率核算，而发行人及发行人委托的加工方出片率要高于该消耗定额对应的出片率。根据合同约定，所结余的多晶硅料或单晶硅片归发行人所有，这样会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发行人单晶硅片销售成本或提高单晶硅片销售收入，弥补了单一的和混合的单晶硅片销售合同所确定的单晶硅片销售单价的差异。因此，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单晶硅片的销售价格因销售模式的差异而有所不同是客观合理的。

受金融危机影响，2008 年第四季度开始，多晶硅料紧张的局面已经发生变化，在多晶硅料价格不断走低的同时，市场上多晶硅料的供应不再紧张，因此发

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与无锡尚德、洛阳尚德一般不再采用此混合的单晶硅片销售模式。

E、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了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历次与无锡尚德、洛阳尚德签订的销售型号（125 毫米*125 毫米）最多的单晶硅片合同的定价变动情况，具体情况如下图：



注：图中断点是由于当日无该种类型交易造成。

从上表可见，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历次与无锡尚德、洛阳尚德签订的合同定价变动情况具有如下特点：

第一，2008 年 4 月份以前所签订的合同主要是混合的单晶硅片销售合同，体现为在同一日（参见上表横轴所列示的日期）同时签订《加工定做合同》和《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两个合同，两个合同互相依存。因购货方提供多晶硅料给供货方，销售单价和加工单价是在综合考虑以上多方面因素的基础上予以确定的；

第二，在上述 2008 年 4 月份以前签订的混合单晶硅片销售合同中，销售单

价相对稳定且略有上升，加工单价根据市场变动情况向下调整。

销售单价在 2007 年度主要是 46.00 元/片的价格水平；2008 年度 1-9 月份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上涨，这与当时相应的多晶硅料价格和单晶硅片市场平均价格走势基本一致。

随着单晶硅片切割工艺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2007 年度加工单价呈逐渐降低的趋势，分别为 14.00 元/片（非免洗料加工）、12.00 元/片（非免洗料加工）、11.00 元/片（免洗料加工）的价格水平；2008 年度加工单价则基本稳定在 11.00 元/片的价格水平上；2009 年度同规格的单晶硅片的加工单价继续有所降低，分别为 8.50 元/片、8.30 元/片的价格水平。

第三，在单一的单晶硅片销售合同中，销售单价与市场价格基本相同，如 2008 年 6 月 19 日所签署的《单晶硅片采购合同》（编号 LD-0806-S02）中，确定的单晶硅片的销售价格为 58.00 元/片；2008 年 7 月 23 日所签署的《单晶硅片采购合同》（编号 LD-0807-S15）中，确定的单晶硅片的销售价格 54.50 元/片。这些销售单价均与同类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基本相同。

第四，2008 年 11 月份后，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多晶硅料、单晶硅棒和单晶硅片价格快速下滑，发行人和无锡尚德、洛阳尚德协商向下调整了单晶硅片的供货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与无锡尚德基于市场多晶硅料价格向下波动的趋势，2009 年度七次调整确定供货价格（如 2008 年 2 月 25 日签订的编号为 PUR1-0801-061 的《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价格分别为 25 元/片、20 元/片、19 元/片、17.80 元/片、17.80 元/片、16.95 元/片、16.80 元/片。发行人与无锡尚德单晶硅片销售单价的调整趋势与市场上单晶硅片的价格变动趋势保持一致。

第五，2009 年 10 月份开始，太阳能光伏行业逐渐回暖，2009 年 10 月至 12 月份单晶硅片的价格基本稳定在 15 元—16 元左右。公司 2009 年 10 月份至 12 月份销售给无锡尚德 125 毫米 *125 毫米单晶硅片的价格分别为 16.08 元/片、

15.71 元/片、15.04 元/片。发行人与无锡尚德单晶硅片销售单价的调整趋势与市场上单晶硅片的价格变动趋势保持一致。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了发行人同期或近期与其他非关联客户签订的单晶硅片销售合同，如隆基股份与中电电气 2009 年 10 月 26 日签订的《采购合同》（合同编号：CG120090387），合同约定中电电气向隆基股份购买 1,000,000 片单晶硅片，含税单价为 16.00 元/片，以上销售价格与发行人同期销售给无锡尚德的售价基本一致。

综上，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了在无锡尚德、洛阳尚德成为发行人关联方之前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所签订的销售合同和受托加工合同定价情况，认为发行人与关联方并未因关联方关系的建立而影响交易定价的公允；核查了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与其不存在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签订的销售合同和受托加工合同，以及关联方向除发行人之外的第三方签订的采购合同，定价基本一致；核查了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与无锡尚德、洛阳尚德签订的合同条款，部分合同条款对单晶硅片的采购价格作了市场化的定价安排；核查了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历次与无锡尚德、洛阳尚德签订的销售型号（125 毫米*125 毫米）最多的单晶硅片合同的定价变动情况与市场上单晶硅片的价格变动趋势保持一致。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历次与无锡尚德、洛阳尚德签订的《加工定做合同》、《单晶硅片采购合同》等合同定价公平、合理。

②对与无锡尚德签订的多晶硅料采购合同定价的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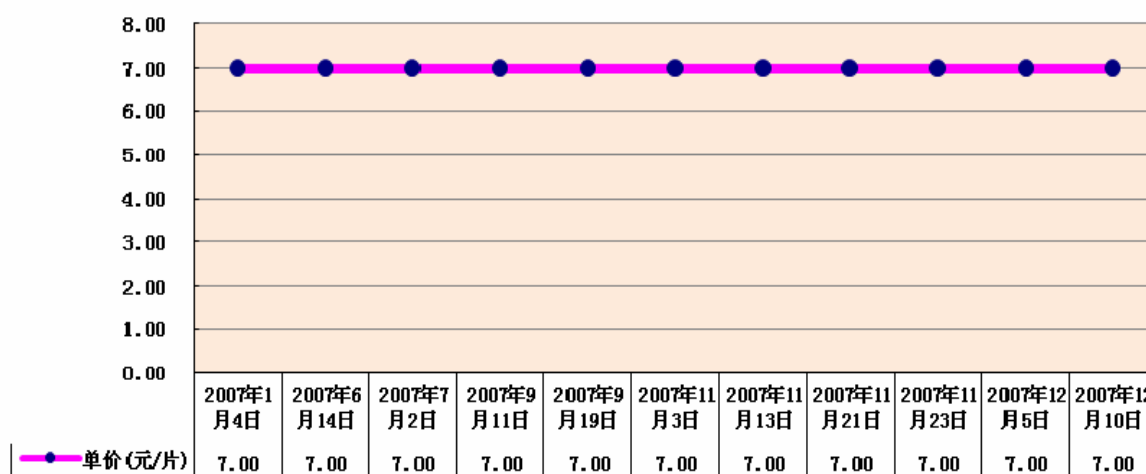
2009 年 9 月 22 日、2009 年 10 月 10 日、2009 年 12 月 1 日发行人向无锡尚德采购的免洗多晶硅料的含税单价分别是 509.72 元/公斤、485.51 元/公斤、445.16 元/公斤。依据采购合同，无锡尚德销售的免洗多晶硅料均是由 OCI company Ltd 公司生产的。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分别核查了 2009 年 9 月 15 日、2009 年 11 月 26 日和 2009 年 12 月 7 日发行人向海外厂商购买免洗多晶硅料的海关进口货物报关单及进口关税、进口增值税的缴款凭证，并依此测算出发行人向非关联方购买进口免洗多晶硅料的含税单价分别为 516.76 元/公斤、506.10 元/公斤、463.93 元/公斤，以上采购价格是发行人同期向无锡尚德采购的免洗多晶硅料价格的 101.38%、104.24%、104.22%，价格基本一致。

③对与华晶公司签订的委托加工合同定价的分析

A、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了 2007 年度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矽美公司的委外加工硅片合同，所核查的合同（所核查的合同为既有单价又有数量的合同，未核查的合同仅有单价，具体数量据实结算，下同）交易金额占全部同类业务交易金额的 40.50%。在 2007 年度，矽美公司除委托华晶公司加工硅片外，未委托其他单位加工硅片。

以下为矽美公司 2007 年度委托华晶公司加工硅片（硅片型号 125 毫米 *125 毫米）主要合同的价格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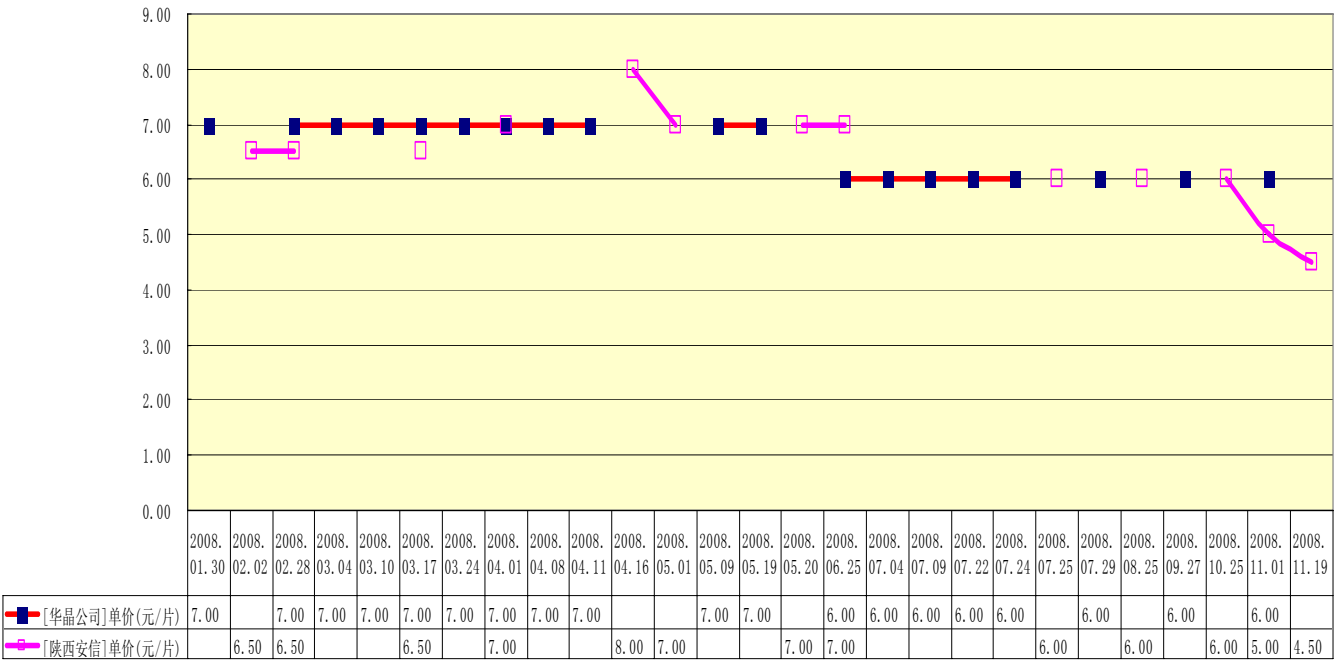
2007年度矽美公司与华晶公司签订的加工合同定价变动情况分析图



B、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了 2008 年度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矽美公司的委外加工硅片合同，所核查的合同交易金额占当期全部同类业务交易金额的 100%。在 2008 年度，矽美公司除委托华晶公司加工硅片外，还委托陕西安信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安信”）、洛阳鸿泰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鸿泰”）、晶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晶龙”）、宁晋阳光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晋阳光”）加工硅片。以下为 2008 年度矽美公司委托华晶公司（合同交易金额占全部同类业务交易金额的 56.39%）及陕西安信（合

同交易金额占全部同类业务交易金额的 26.02%) 的加工硅片主要合同（硅片型号 125 毫米 *125 毫米）的价格情况：

2008年度矽美公司与华晶公司、陕西安信签订的加工合同定价变动情况分析图



注：图中断点是由于当日与该企业无加工合同造成的。

根据以上统计信息，2008 年度矽美公司委托华晶公司加工单晶硅片的平均价格为 6.63 元/片，基本接近委托不存在关联关系的第三方陕西安信加工单晶硅片的平均价格 6.38 元/片。

C、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了 2009 年 1-6 月份（2009 年 6 月份后发行人没有再委托关联方华晶公司加工单晶硅片）发行人的委外加工硅片合同，所核查的合同交易金额占当期全部同类业务交易金额的 100%。在 2009 年 1-6 月份，发行人除委托华晶公司加工硅片外，还委托陕西安信、宁晋阳光、阳光硅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硅谷”）、渭南安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渭南安信”）加工硅片。

以下为 2009 年 1-6 月份发行人委托华晶公司及宁晋阳光的加工硅片主要合同（硅片型号 125 毫米 *125 毫米）的价格情况：

2009年1-6月份发行人与华晶公司、宁晋阳光签订的加工合同定价变动情况分析图



注：图中断点是由于当日与该企业无加工合同造成的。

根据以上统计信息，2009 年 1-6 月份发行人委托华晶公司加工单晶硅片的平均价格为 5.00 元/片，基本接近委托不存在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宁晋阳光加工单晶硅片的平均价格 4.80 元/片。

综上，2007 年度矽美公司委托华晶公司加工硅片的结算价格均为 7.00 元/片；2008 年度、2009 年 1-6 月份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矽美公司委托华晶公司加工单晶硅片的平均价格基本接近委托不存在关联关系的第三方陕西安信、宁晋阳光的加工价格。

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认为，随着单晶硅片切割工艺技术的不断提高，加工硅片的结算价格逐年下降是正常合理的；同时，上述所核查的 2007 年度的合同金额占到全部实际交易金额的 50%左右，核查的 2008 年度、2009 年 1-6 月份合同金额占全部实际交易金额的 100%，具有一定代表性。因此，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矽美公司与关联方华晶公司之间关于委托加工单晶硅片的结算价格系按市场价格定价，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

因此，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虽与关联方有一定金额的关联交易，但能够独立运作、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

2、偶发性的关联交易

(1) 与关联方签署的固定资产购置合同

①2007年7月11日，宁夏隆基与抚顺电磁签订设备采购合同，由抚顺电磁向宁夏隆基供应单晶炉永磁场2台，产品单价30万/台，总价共计60万元，供货时间为双方签字后40天。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②2007年12月18日，宁夏隆基与抚顺电磁签订产品供货合同，由抚顺电磁向宁夏隆基供应型号为“DJYC-120/100”单晶永磁场20台，产品单价25万元/台，总价共计500万元。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③2008年6月18日，宁夏隆基与抚顺电磁签订产品供货合同，由抚顺电磁向宁夏隆基供应型号为“DJYC-80/120”单晶电磁场20台，产品单价32万元/台，总价共计640万元。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④2009年7月22日，宁夏隆基与抚顺电磁签订产品买卖合同，由抚顺电磁向宁夏隆基供应型号为“DJYC-50/120”单晶电磁场6台，产品单价8.3万元/台，总价共计49.8万元。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保荐人核查了抚顺电磁与抚顺磁电的经营情况，目前两公司的主营产品基本相同，均为磁场设备。其主要产品应用于电力、煤炭、冶金、水泥、粮食、玻璃、化工、陶瓷、有色、耐火、矿山等众多领域。其中抚顺磁电是高新技术企业、行业标准起草单位、中国重机协会洗选分会副理事长单位。抚顺磁电拥有一个省级研究中心和一个与中科院电工所合作的联合实验室，连续7年销售收入位居同行业首位，是除铁器、磁选机、起重电磁铁、有色金属分选机、单晶磁场、永磁起重器等工业磁力应用产品的专业供应商，拥有数十项国家专利和多项创造性技术成果，已为国内外3,500多家客户提供了专业设备和方案。

保荐人核查了抚顺电磁、抚顺磁电与国内半导体企业签订的部分单晶磁场合同，抽查合同共计9份，涉及采购方包括浙江昱辉、陕西华山半导体材料厂、杭州海纳半导体有限公司、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天津环欧、上海卡姆丹克半导体有

限公司、沈阳单晶硅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宁晋松宫半导体有限公司等共计 9 家，合同总金额为 1,237.38 万元。核查证实本公司与抚顺电磁签订的单晶磁场购买合同均按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定价，未发现本公司通过该关联交易转移利益或获取额外收益的情况。

⑤2009 年 9 月 20 日，隆基股份与大连数控签订《设备买卖合同》（合同编号：LGi • X-Pur-0911-10-A），隆基股份向大连数控购买型号为“QF1250”的切方机 1 台，产品单价为 391.80 万元，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⑥2009 年 10 月 9 日，隆基股份与大连数控签订《设备买卖合同》（合同编号：LGi • X-Pur-0909-24-A），隆基股份向大连数控购买型号为“QF1250”的切方机 2 台，产品单价 388 万元/台，总价款为 776 万元。

保荐人核查了发行人 2009 年向其他非关联客户签订的购买切方机的设备采购合同，如隆基股份与上海日进实业有限公司 2009 年 1 月 13 日签订的《供货合同》（合同编号：2009011301），隆基股份采购的切方机的价格为 400 万元/台；隆基股份与上海日进机床有限公司 2009 年 9 月 16 日签订的《设备买卖合同》（合同编号：LGi • X-Pur-0909-18-A），隆基股份采购的切方机的价格为 379 万元/台，以上采购价格与发行人向其关联方大连数控采购的切方机的价格基本一致。

（2）担保合同

①2007 年 9 月 28 日，矽美公司与中信银行西安分行签署了（2007）信银西电保字第（002）号《保证合同》，为华晶公司向中信银行西安分行借款 1,0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该项借款的期限自 2007 年 9 月 29 日起至 2008 年 9 月 28 日。目前该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②2008 年 3 月 28 日，华晶公司、抚顺隆基磁电设备有限公司、抚顺隆基电磁科技有限公司与银川市商业银行中宁支行签署了 25052008020050 号《保证合同》，为宁夏隆基向银川市商业银行中宁支行借款 2,0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借款期限自 2008 年 3 月 28 日至 2009 年 3 月 27 日。该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③2008年6月3日，李振国先生与交通银行西安分行签署了120803008-2号《保证合同》，为隆基有限向交通银行西安分行贷款1,000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项借款的期限自2008年6月至2009年6月。该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④2008年11月3日，李振国先生、钟宝申先生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署了NYRQGAC20080919001095号《保证合同》，为宁夏隆基向宁夏银行中宁支行借款5,000万元提供保证担保，该项借款的期限自2008年11月3日至2009年11月2日。该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⑤2009年1月14日，隆基股份、矽美公司、宁夏隆基、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分别签署了建陕开担保（2009）005-1号、建陕开担保（2009）005-2号、建陕开担保（2009）005-3号《保证合同》及建陕开担保（2009）005-4号《自然人保证合同》，为硅技术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借款3,000万元提供担保，该项借款的期限自2009年1月19日至2010年1月18日。2009年该借款合同执行过程中，公司实际只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借款1,800万元整，2009年12月10日公司归还了该笔借款，该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⑥2009年3月31日，李振国先生、钟宝申先生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署了NY_RQGAC250520090300012号《保证合同》，为宁夏隆基向宁夏银行中宁支行借款2,000万元提供保证担保，该项借款的期限自2009年3月31日至2010年3月30日。该借款已于2009年12月22日提前归还，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⑦2009年4月16日，李振国先生、钟宝申先生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订了120904002-3《保证合同》、120904002-4《保证合同》，为隆基股份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订的120904002号《委托贷款单项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⑧2009年5月8日，宁光仪表、李振国先生、钟宝申先生分别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署了NY_RQGBC250520090500014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NY_RQGAC250520090500012 号、NY_RQGAC250520090500013 号《保证合同》，为宁夏隆基向宁夏银行中宁支行借款 3,0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该项借款的期限自 2009 年 5 月 8 日至 2010 年 5 月 7 日。

⑨2009 年 6 月 2 日，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钟宝申先生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分别签署了个高保字第 99122009293258 号、个高保字第 99122009293262 号《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隆基股份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 1.8 亿《综合授信合同》（公授信字第 99122009293313 号）提供担保，该授信额度有效使用期限自 2009 年 6 月 3 日至 2010 年 6 月 3 日。

⑩2009 年 6 月 29 日，李振国先生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署了《个人保证合同》（[2009]进出银[陕进个信保]字第 029 号），为隆基股份与中国进出口银行 2009 年 6 月 22 日签订的 20,000 万元《进口信贷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提供担保，该合同贷款期限为 4 年。

（3）股权转让合同

①2007 年 5 月 16 日，抚顺磁电与新盟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抚顺磁电将其所持宁夏隆基认缴出资 6,600 万元（实缴出资 1,972 万元）以 1,97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盟公司。

②2007 年 8 月 9 日，华晶公司与新盟公司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华晶公司将其所持矽美公司 102 万元出资以 10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盟公司。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50	39,588.78	3.50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重大影响	77,028,648.70	-	-
合 计		77,028,652.20	39,588.78	3.50
预付款项				
抚顺隆基磁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重大影响	-	-	600,000.00
合 计		-	-	600,000.00
应付账款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重大影响	38,687,782.15	-	-
宁夏晶隆石英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41,224.94	-	-
抚顺隆基磁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重大影响	8,500.00	8,500.00	-
合 计		39,237,507.09	8,500.00	-
预收款项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重大影响	138,059,546.19	200,000,000.00	-
洛阳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重大影响	-	72,423,150.00	-
合 计		138,059,546.19	272,423,150.00	-
其他应付款				
抚顺隆基电磁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重大影响	1,649,200.00	-	-
抚顺隆基磁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重大影响	-	115,600.00	115,600.00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有限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重大影响	3,495,800.00	-	-
合 计		5,145,000.00	115,600.00	115,600.00

六、关联方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经常性的关联交易的背景

1、向无锡尚德及其关联企业销售产品或受托加工产品的交易背景

(1) 2007 年度至 2008 年度本公司与无锡尚德及其关联企业之间的交易量、交易金额逐年增加

一个完整的晶体硅太阳能产业链是由高纯多晶硅制造、单晶硅棒的拉制、单晶硅片的切割、太阳能电池封装、光伏发电组件系统集成等环节组成。单晶硅棒、单晶硅片产业是整个晶体硅太阳能产业链的中间部分；它从上游多晶硅料生产企业购买原材料，加工成单晶硅片后出售给下游的太阳能电池制造和系统集成企业。本公司是单晶硅棒和单晶硅片的生产加工企业，下游企业是以无锡尚德及其关联企业为代表的太阳能电池制造和系统集成企业。

《2007 年版中国太阳能电池硅材料行业调研报告》显示，“2001～2006 年全球太阳能电池厂商产量及排名”中无锡尚德位居第八，在“国内晶体硅太阳能电池企业 2006 年产能统计”中无锡尚德位居第一，其 2006 年及 2007 年的太阳能电池产量分别为 157.5 兆瓦和 327 兆瓦，分别占当年全国产量的 35.9%和 30.1%。

本公司单晶硅棒产能、产量的不断提高，加之产品质量优良，使得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不断攀升。同时由于无锡尚德及其关联企业太阳能电池的产量位居世界前列，在国际、国内光伏行业中具有较为重要的市场地位，自 2007 年以来公司与无锡尚德及其关联企业之间的交易量、交易金额占比均较以前年度有所增加。

(2) 2009 年度公司对无锡尚德及其关联公司的销售量、销售金额进一步提高的原因

自 2009 年开始，公司加大了对无锡尚德的产品销售，公司在 2009 年度与无锡尚德及其关联公司发生了 51,719.20 万元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67.61%。经保荐人核查，其原因有以下几点：

①发行人所处的下游产业（太阳能电池组件）呈现出行业集中度高的特点，

是导致发行人向无锡尚德及其关联方销售占比较大的根本原因

发行人的下游产业呈现出行业集中度高的特点，表现为下游的光伏电池行业前十强企业占我国全部光伏电池的市场份额达 80%以上，无锡尚德近年占国内市场份额在 30%以上，2009 年度无锡尚德从国内独立的硅片厂商采购的硅片占国内全部硅片销量（剔除了自产自用的垂直一体化光伏企业生产的硅片产量）的比重为 40.03%⁶。与此相适应，发行人及与发行人相同业务的公司客户集中度普遍较高。具体如下：

保荐人查阅了卡姆丹克太阳能系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姆丹克”，以太阳能级单晶硅棒、硅片为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完全相同）的招股章程（上市时间为 2009 年 10 月 30 日，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代码 00712），该公司 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 1-6 月份向前五大客户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占全部销售收入的 69.5%、84.4%、66.1%、62.8%，其中无锡尚德为卡姆丹克 2006 年度至 2008 年度的第一大客户，2007 年度卡姆丹克向无锡尚德销售占比达到 53.80%。

保荐人查阅了阳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能源”，以太阳能级单晶硅棒、硅片为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完全相同）的招股章程（上市时间为 2008 年 3 月 31 日，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代码 00757），该公司 2004 年度、2005 年度、2006 年度、2007 年 1-9 月份向前五大客户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占全部销售收入的 92.1%、81.7%、55.7%、6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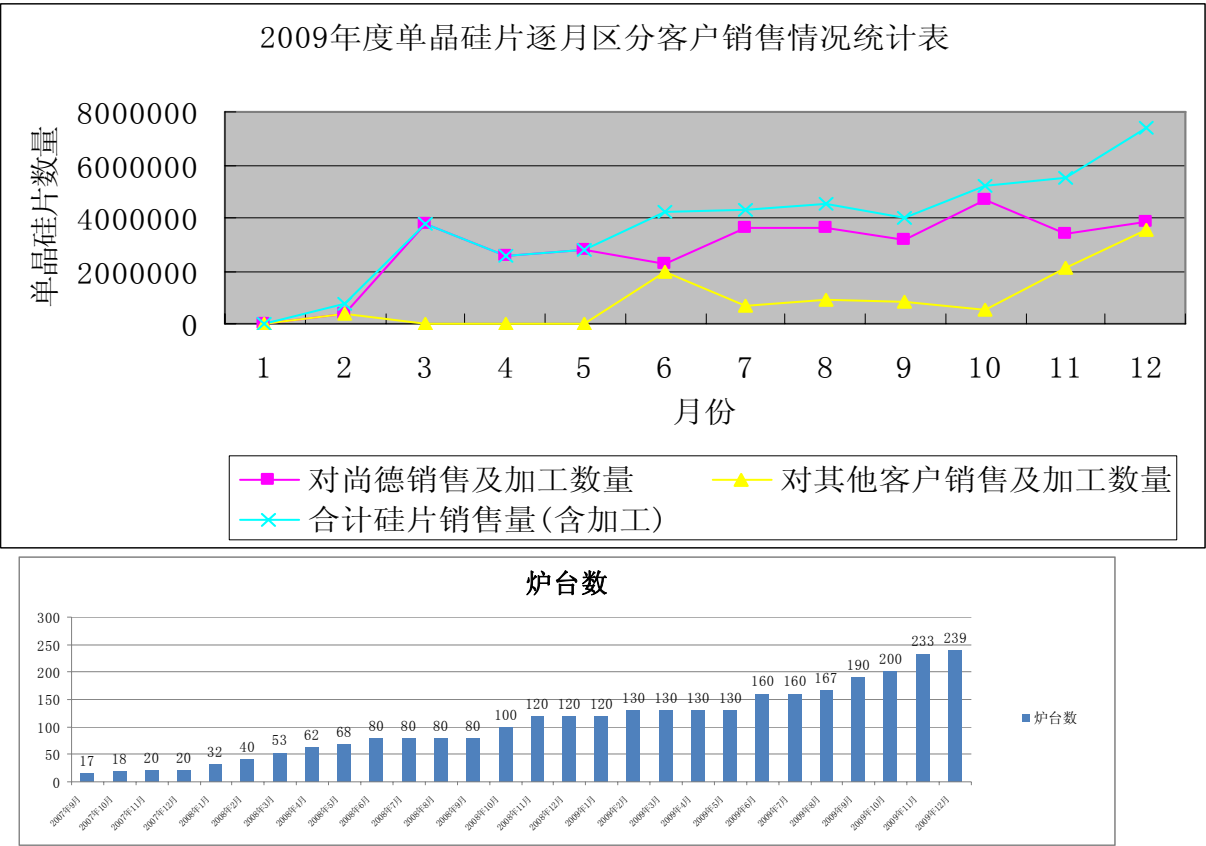
因此，保荐人认为：发行人所处的下游产业（太阳能电池组件）呈现出行业集中度高的特点，是导致发行人向无锡尚德销售占比较大的根本原因。

②发行人产能规模较小，虽然产能利用率接近饱和，但产品仍供不应求，没有生产能力为更多的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这是发行人向无锡尚德销售占比较大的关键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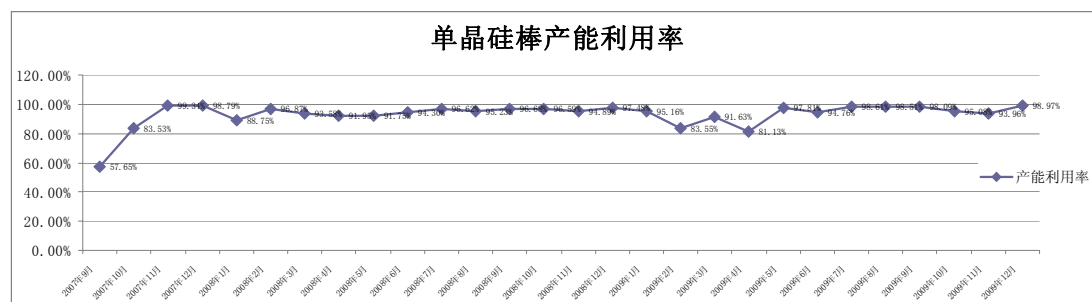
⁶系根据《2009 版中国太阳能电池及硅材料行业调研报告》、《SOLAR ANNUAL 2009》的相关数据整理所得数据。

发行人已在2008年2月25日与无锡尚德签署了编号为PUR1-0801-061的《单晶硅片合同》，合同约定供货日期为2009年4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200万片/月；合同实际从2009年2月开始执行，2009年度执行数量为2,148.33万片，占向无锡尚德2009年度供货总量2,367.62万片的90.74%。

发行人在2009年初经历了金融危机短时间的冲击后，全年产能几乎饱和。为确保上述长单合同的执行，发行人在有限产能的情况下，只得利用部分富余产能满足其他客户的需求。如下表所示，在2009年10月前，在发行人只有30台切片机的产能约束条件下，发行人的产能主要用来满足对无锡尚德的销售和受托加工任务，其结果是向无锡尚德销售及加工数量占比较大，而向其他客户销售及加工数量占比较小，甚至个别月份向其他客户销售及加工比例接近于零。2009年10月，发行人新的30台切片机投入生产，随着调试和磨合期的结束，总体切片产能得到有效提升，向其他客户销售及加工数量占比也有显著提升。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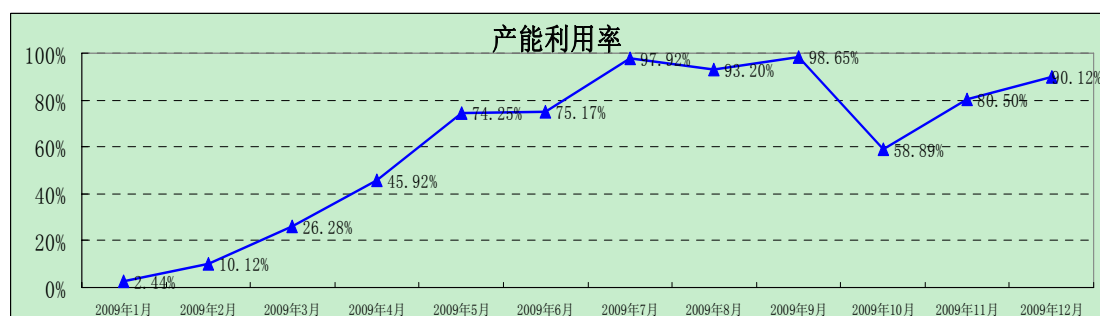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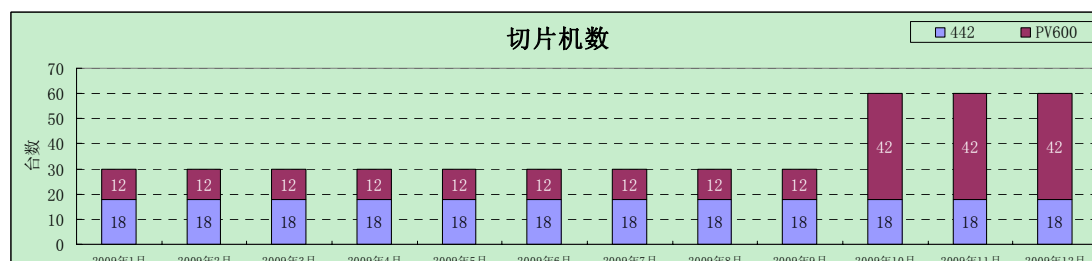


⁷ 《2009年度单晶硅片逐月区分客户销售情况统计表》系根据发行人2009年度逐月单晶硅片销售、加工数量明细表统计得到。



从上图可以看出，发行人新增单晶硅棒项目在投产最初的2个月内，设备和工艺处于调试和磨合期，产能利用率较低。除此外，产能利用率一直保持在一个较高的水平，28个月算术平均产能利用率为92.90%。2009年1-12月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95.16%（1月）、83.55%（2月）、91.63%（3月）、81.13%（4月）、97.81%（5月）、94.76%（6月）、98.61%（7月）、98.51%（8月）、98.09%（9月）、95.08%（10月）、93.96%（11月）、98.97%（12月），接近饱和。

下图为发行人单晶硅片主要生产设备——切片机数量的变动图（反映单晶硅片总体产能变动情况）、产能利用率变动图：



从上图可以看出，发行人2009年1-3月份为切片设备的调试期，2009年4-6月份为切片设备的磨合期，2009年7月开始进入平稳运行期，2009年7-9月份的切片产能利用率分别为97.92%、93.20%、98.65%。2009年10月份新增30台

型号为 PV600 的切片机投入生产，由于其需要调试和磨合，使得加权的切片产能利用率出现回落，2009 年 10-12 月份分别为 58.89%、80.50%、90.12%。随着调试和磨合期的结束，预计 2010 年切片产能仍将饱和。⁸

由于发行人 2009 年度的全部产能只占无锡尚德同年采购总量的 14%，此一家客户采购需求发行人尚无生产能力满足，在长期订单约束下，实无能力向其他客户提供更多产品。保荐人认为，产能规模不足是发行人向无锡尚德销售占比较大的关键因素。

③发行人主动采取的客户选择战略是向无锡尚德销售占比较大的主观因素

客户选择战略是发行人经营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实现企业经营目标，发行人客户选择战略明确指出发行人有两类目标客户，一类是行业内领先的企业，一类是有成本控制能力，将来有潜力获得领先优势的企业，通过选择优势客户，使发行人有限的资源专注于为他们服务，保障发行人在与对手争夺优质客户的竞争中获得优势，实现发行人整体经营目标。

发行人的五年客户选择战略如下⁹：

	至 2010 年度	至 2012 年度	至 2015 年度
向世界前十大太阳能电池企业销售	≥70%	≥75%	≥80%
向单一客户销售	≤60%	≤40%	≤40%
前五大客户销售	≤80%	≤70%	≤65%

根据全球太阳能权威报告（PHOTON Consulting，《Solar Annual 2009》）显示，2009 年无锡尚德生产的电池单元占全球总量的 8%，生产的电池组件占全球总量的 9.21%，是目前全球最大的太阳能电池生产厂商之一，根据发行人的主动客户选择战略，无锡尚德是发行人重要的客户对象，发行人应投入更多的产能为它提供服务。因此，保荐人认为，该因素是发行人向无锡尚德销售占比较大的主

⁸ 上述单晶硅棒、单晶硅片产能利用率变动图是根据发行人《宁夏隆基单晶硅棒产能逐月汇总表》、《月度切片情况汇总表》整理所得数据。

⁹ 发行人五年客户选择战略资料来源于发行人拟定的《2010 年战略发展规划》。

观因素。

发行人向无锡尚德销售单晶硅片有利于促进发行人生产管理和产品品质的提高,有利于发行人成长为世界光伏产业中最具有竞争力的硅片提供商目标的实现。

④在金融危机背景下,发行人 LD(高效低衰减)硅片的产品优势和无锡尚德的经营状况较好是发行人 2009 年度向无锡尚德销售占比较大的重要直接原因

企业名称 ¹⁰	2009 年 3 季度	2009 年 2 季度	2009 年 1 季度	2009 年 1-3 季度	2009 年 1-3 季度
	毛利润率	毛利润率	毛利润率	平均毛利润率	销售收入(百万)
拓日新能	23.90%	28.20%	33.70%	28.60%	¥160
常州天合	28.50%	27.40%	17.20%	24.37%	\$532
无锡尚德	17.80%	18.60%	17.80%	18.07%	\$1,100
保定英利	20.10%	18.30%	15.30%	17.90%	\$692
苏州阿特斯	16.30%	20.20%	-7.90%	9.53%	\$377
江苏林洋	20.70%	-6.20%	7.20%	7.23%	\$370
中电电气	10.20%	9.70%	-23.70%	-1.27%	\$187
河北晶澳	16.70%	11.40%	-61.60%	-11.17%	\$315
浙江昱辉	3.40%	5.10%	-47.80%	-13.10%	\$331
阳光能源	17.20%	-30.40%	-26.60%	-13.27%	¥472
江西赛维	20.10%	-90.00%	1.70%	-22.73%	\$793

根据有关统计资料,金融危机导致 2009 年全球太阳能光伏行业产能利用率较低,无锡尚德则保持着相对稳定的经营成果,并成为全球规模最大的晶硅电池生产商。如上表所示,在 2009 年 1-3 季度,无锡尚德的毛利润率保持在 18% 左右,在已上市晶体硅光伏企业中排名第二(拓日新能以薄膜电池为主);在需要外购硅片、专业化生产晶体硅电池及组件的已上市光伏企业中排名第一(常州天合采用自产硅片生产电池),且无锡尚德该经营期间的销售收入为全行业第一,使得其正常的生产采购可以持续。

同时,由于金融危机的影响,使得光伏产品由卖方市场转变为买方市场,客户对产品技术和质量要求变得非常挑剔,很多硅棒、硅片企业由于技术储备不足,

¹⁰ 上述毛利润率和销售收入数据,均摘自以上各上市公司披露的季度或半年度报告。

在 2009 年上半年陷入了停产、半停产状态，发行人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迅速将 LD（高效低衰减）硅片推向市场，及时满足了市场上高效太阳能电池的生产需要，无锡尚德因此提前 2 个月执行了长单合同，加大了在发行人的采购量。

由于金融危机对太阳能电池生产厂商产生严重影响，造成绝大多数国内太阳能电池生产厂商在 2009 年上半年业务严重缩减，在需求降低的市场状况下，竞争激化，只有个别领先的电池生产厂商经营情况较好，有能力在硅片供应商中优选采购；而硅棒、硅片企业竞争同样激烈，客户对产品的技术和质量要求异常苛刻，只有具有技术、品质优势的产品才能被领先的、有能力采购的电池厂商选中。保荐人认为，在金融危机背景下，发行人 LD(高效低衰减)硅片的产品优势和无锡尚德的经营状况较好是发行人 2009 年度向无锡尚德销售占比较大的重要直接原因。

⑤发行人的产品技术品质和企业竞争力是与无锡尚德长期业务合作的基础。
发行人与无锡尚德的合作关系稳定，且未来合作关系稳定可期

A、发行人在行业内虽然生产规模不是最大，但却受全国半导体和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托，负责和参与起草了《再生硅料分类和技术条件》、《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太阳能级多晶硅》、《太阳能级多晶硅片》、《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切割片》五项国家和行业标准，其中《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获得“全国半导体材料技术标准化优秀奖”二等奖，《太阳能级多晶硅》获得“全国半导体材料技术标准化优秀奖”三等奖，以上说明了发行人的技术实力在业界有很高的评价，并得到国家相关机构和行业协会的认可。

无锡尚德正是看中了发行人的技术实力以及管理团队半导体行业从业背景，为了稳定获得优质的供应链资源，在发行人规模较小时即提出战略合作意愿以密切双方关系，经发行人股东会同意，于 2008 年 5 月增资入股发行人，持有发行人发行前股份的 4.73%。

在无锡尚德组织的 2006 年度、2007 年度质量大会上，均邀请发行人的董事长李振国先生作为主讲人分别发表了《单晶硅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方法》、《如何

提高单晶硅的内在品质》的主题报告，由此看出，无锡尚德对发行人的技术和产品质量控制能力是高度认可的。

在 2009 年度，由于金融危机影响，硅片市场由卖方市场转变为买方市场，发行人发挥自身研发实力和转化生产的能力，迅速将新产品 LD（高效低衰减）硅片投放市场，无锡尚德为满足自身高效率电池对 LD 硅片的生产需要，提前执行与发行人的长单采购合同。

由此，保荐人认为发行人的产品技术品质和企业竞争力是与无锡尚德长期业务合作的基础。

B、自 2007 年至今，无锡尚德及其关联公司一直是发行人的第一大客户，双方保持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无锡尚德及其关联公司向发行人采购单晶硅片数量分别为 188.71 万片、692.74 万片、2,367.62 万片（2009 年度除向发行人采购 2,367.62 万片单晶硅片外，还委托发行人加工 1,037.64 万片单晶硅片），其分别较前一年度增长幅度达到 204.37%、267.09%、241.78%。

C、发行人 2009 年研制成功的 LD 硅片成为无锡尚德“冥王星技术”的重要支持。在无锡尚德 2009 年半年报“技术进步”部分（参见无锡尚德 2009 年半年报第 52 页披露内容）无锡尚德对其“冥王星技术”作了如下规划：“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锡尚德生产的单晶硅光伏电池和多晶硅光伏电池的平均转换效率分别为 17.2%和 15.2%。2008 年度，无锡尚德将其“冥王星技术”大规模应用于光伏电池商业化生产中，该技术可使单晶硅光伏电池平均转换效率提高到 18.0%-19.0%，可使多晶硅光伏电池平均转换效率提高到 16.5%-17.5%。截至 2008 年底无锡尚德已建立了 34 兆瓦应用“冥王星技术”的光伏电池生产能力，并计划至 2009 年底将该生产能力扩张至 300 兆瓦。根据该发展规划，无锡尚德 2010 年全年所需高转换效率的硅片 1.25 亿片。”

发行人目前已成功研制出了适应于无锡尚德“冥王星技术”要求的 LD 单晶硅片（衰减率低，光能转化率高），高品质的 LD 单晶硅片得到了无锡尚德的认可，发行人被其列入“冥王星技术”的主要供货商，2009 年度无锡尚德从发行人采

购了 1,796.07 万片 LD 单晶硅片、委托发行人加工了 1,037.64 万片 LD 单晶硅片。

短期来看，无锡尚德计划 2009 年第三季度发货量提高 50%以上、2009 年第四季度在考虑行业淡季影响的情况下发货量与第三季度基本持平略为降低（参见无锡尚德 2009 年第二季度报告第 3 页披露内容）。从实际情况来看，发行人 2009 年第三季度、第四季度向无锡尚德提供 LD 单晶硅片在保持稳定的基础上继续增加。

长期来看，无锡尚德作为全球领先的太阳能企业，在海外有广泛的销售渠道，同时与国内多个省、市政府签订了框架协议，计划在未来数年内在国内建设总额为 1.8 吉瓦的光伏项目。无锡尚德还与中国节能投资公司、中国华电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发展太阳能光伏项目的战略性框架协议，协议约定无锡尚德负责光伏项目的整体解决方案、其他合作方负责项目投资（参见无锡尚德 2009 年第二季度报告第 1 页披露内容）。无锡尚德的上述项目计划将在未来数年内产生对 LD 单晶硅片的大量稳定需求，发行人将获得更大数量的 LD 单晶硅片订单。

11

⑥发行人与除无锡尚德外的其他行业领先企业建立了广泛的合作关系，这些客户可以成为发行人的增量客户，也可以成为取代无锡尚德的存量客户

无锡尚德是国际领先的太阳能企业，同时也是对硅片质量要求最高的企业之一，与无锡尚德的业务合作，证明了发行人的技术和品质能力，使发行人更容易获得其他客户的认可。

发行人从审慎经营的角度出发，为避免对单一销售客户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形出现，避免造成经营风险，发行人还采取了如下措施：

近 3 年来，虽然产品供不应求，发行人每年仍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力，坚持参加国际四大太阳能行业展会，推广企业的品牌，与国内外多家行业领先企业开展技术交流，贯彻“先技术交流、再品质认可，后获得订单”的营销思路，产品获

¹¹ 以上有关“冥王星技术”内容和无锡尚德发货量的计划、签订框架协议均摘自无锡尚德 2009 年半年度报告。

得多家客户认可,以保障一旦现有产能富余或新建产能形成,可以迅速获得订单。

2009 年 10 月 14 日发行人与全球领先的太阳能企业台湾茂迪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¹²举行《技术交流及业务合作沟通会》,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将确认发行人为首选供应商,2010 年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将合计采购 550 兆瓦(1 兆瓦折合 41.67 万片)的单晶硅片,其中的 20%即 110 兆瓦(折合 4,583.33 万片单晶硅片)将希望由发行人来供应;

2009 年 10 月 20 日发行人与中电电气(南京)光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电气”,为美国上市公司)举行的《硅片试验及后期采购计划沟通会》,中电电气采购负责人希望进一步扩大与发行人的合作规模,希望 2010 年发行人的单晶硅片供应量能达到 200 万片/月以上(折合年度供应量为 2,400 万片);

2009 年发行人获得七份送样检测报告(送样检测是开发潜在客户的必经环节),这七份送样检测报告分别由韩国 KPE 公司、日本三菱电机公司、日本夏普公司、奥地利 BCE 公司、韩国新盛公司、德国 Q-CELLS 公司、意大利 HELIOS 公司做出,均对发行人的单晶硅片质量评价良好,其中意大利 HELIOS 公司已就年度供应 20-30 兆瓦(折合 833.33 万片-1,250 万片)单晶硅片向发行人询价;韩国 LG ELECTRONICS INC.公司向发行人提出从 2010 年 1 月起,由发行人年度供应 20 兆瓦(折合 833.33 万片)单晶硅片的采购意向;韩国新盛公司向发行人提出 2010 年、2011 年每年分别采购 600 万片单晶硅片、2012 年至 2016 年每年分别采购 1,200 万片单晶硅片的采购意向。

除此外,2009 年末,发行人与宁波太阳能电源有限公司、宜兴迈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林洋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购销意向书,明确了 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的采购意向。

其中宁波太阳能电源有限公司拟在 2010 年度向发行人采购 6 寸(厚度 150 微米)单晶硅片 80 万片/月,共计 960 万片;拟在 2011 年度向发行人采购 6 寸

¹² 根据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副理事长、光伏分会主任赵玉文发表的《光伏发电的战略前景及思考》中的数据,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母公司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在 2008 年世界前 30 名太阳能电池生产商中排名第 8 位。

（厚度 150 微米）单晶硅片 80 万片/月，共计 960 万片、6 寸（厚度 165 微米）单晶硅片 50 万片/月，共计 600 万片。

宜兴迈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在 2010 年度向发行人采购 8 寸（厚度 200 微米）单晶硅片 90 万片/月，共计 1,080 万片；拟在 2011 年度向发行人采购 8 寸（厚度 200 微米）单晶硅片 120 万片/月，共计 1,440 万片。

江苏林洋新能源有限公司拟在 2010 年 2 月至 12 月份向发行人采购 6 寸（厚度 165 微米）单晶硅片 30 万片/月，共计 330 万片；拟在 2011 年度向发行人采购 6 寸（厚度 165 微米）单晶硅片 30 万片/月，共计 360 万片。

若发行人将上述采购意向逐一落实成可执行的合同，在发行人现有的生产规模下，单晶硅片销售意向的数量已基本达到发行人的产能，这些销售意向的实现必将降低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占比。上述客户可以成为发行人的增量客户，也可以成为取代无锡尚德的存量客户。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发行人所处的下游产业（太阳能电池组件）呈现出行业集中度高的特点，是导致发行人向无锡尚德销售占比较大的根本原因；发行人产能规模较小，虽然产能利用率接近饱和，但产品仍供不应求，没有生产能力为更多的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这是发行人向无锡尚德销售占比较大的关键因素；发行人主动采取的客户选择战略是向无锡尚德销售占比较大的主观因素；在金融危机背景下，发行人 LD(高效低衰减)硅片的产品优势和无锡尚德的经营状况较好是发行人 2009 年度向无锡尚德销售占比较大的重要直接原因；发行人的产品技术品质和企业竞争力是与无锡尚德长期业务合作的基础。发行人与无锡尚德的合作关系稳定，且未来合作关系稳定可期；发行人与除无锡尚德外的其他行业领先企业建立了广泛的合作关系，这些客户可以成为发行人的增量客户，也可以成为取代无锡尚德的存量客户。

因此，保荐人认为，发行人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未对具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

2、委托华晶公司加工单晶硅片的交易背景

本公司在单晶硅切片业务投产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自主的生产经营内容是硅材料的分选、清洗处理服务、单晶硅棒生产和来料加工服务。本公司在与客户签订单晶硅片销售合同后，本公司需将自行生产的单晶硅棒委托华晶公司等公司进行加工，加工完毕后本公司予以收回，然后再对外销售。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是年产2,000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建设期自2008年至2010年。自2009年元月中旬开始，公司前期购进的部分切片设备已开始生产运行，随着本公司单晶硅片业务的投产不断扩大，本公司将逐步降低与华晶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2009年度，本公司委托华晶公司加工单晶硅片支付的金额为476.77万元，与2008年度支付的加工单晶硅片的金额（4,036.36万元）相比，出现大幅的下降。

3、向华晶公司销售单晶硅棒及购买碎硅片的交易背景

华晶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太阳能级硅片、半导体级硅片、扩散硅片等。该公司并没有单晶硅棒的生产加工业务内容，而其加工单晶硅片的原材料是单晶硅棒，因此华晶公司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作为其单晶硅棒的供应商之一。

华晶公司在进行硅片的研磨、硅棒的切片过程中，会产生一些碎硅片，这些碎硅片经过处理后可以作为本公司拉制单晶硅棒的原材料来源。由于2008年11月份以来多晶硅料供应不再紧张，本公司2009年度已不再向华晶公司购买碎硅片。

为避免发生不公平关联交易，本公司将关联各方在交易过程中的权利、责任加以明确，关联交易价格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市场规则、行业规范确定。

（二）关联方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

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七、本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利及程序的规定

（一）《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中对规范关联交易做出了如下规定：

第三十九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第四十一条第五款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八十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就该关联交易事项作适当陈述，但不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该关联交易事项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关系股东投票表决，过半数的有效表决权赞成该关联交易事项即为通过；如该交易事项属特别决议范围，应由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通过。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应当确立对外投资、收购和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借款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对外担保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或者经股东大会批准，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上市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

董事会对外投资、收购和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借款的权限如下：

（一）除本章程第四十条、第四十二条规定的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借款、托理财等之外的其他交易事项；

（二）除本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之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三）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低于 3,000 万元或者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额 5%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在同一个会计年度内与同一关联方分次进行的关联交易，以其在此期间交易的累计数量计算。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

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更为细化的《关联交易制度》，其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规定如下：

“第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或作出其他安排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三）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

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1、交易对方；
- 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 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四）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1、交易对方；
- 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5、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 6、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

或自然人。

第十五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六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含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含 5%）的关联交易，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第十八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达到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含 0.5%）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第十九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事项，以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3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批准。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第二十条 独立董事对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金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

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的关联交易发表单独意见。

第二十一条 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结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与公司日常经营有关的购销或服务类关联交易除外，但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就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对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第二十二条 不属于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由公司总经理会议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有利害关系的人士在总经理会议上应当回避表决。

第二十三条 监事会对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明确发表意见。

第二十六条 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会议依据《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规定，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表决，并遵守有关回避制度的规定。

第二十七条 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应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事前批准。

第二十八条 关联交易未按《公司章程》和本制度规定的程序获得批准，不得执行。

第二十九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本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一）本公司自查情况

经本公司自查，最近三年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近三年重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律师意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对前述披露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发表的意见如下：

“本律师工作报告披露的前述关联交易，按照其当时有效的章程和制度，已经履行了适当决策程序。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1、发行人与其关联方之间的上述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有效民事法律行为。

2、发行人与其关联方的上述关联交易系遵循公平原则，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发行人与其关联方之间的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履行了适当的决策程序，该等程序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及交易价格是否公允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近三年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时均有合理定价依据，关联交易执行的是市场定价原则，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利益以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十、发行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产、供、销系统，拥有独立的市场营销、采购供应、技术研发、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等现代生产企业各环节必备的职能部门。公司通过不断完善产品生产环节，扩大单晶硅片的生产能力，从而改变对外委托加工单晶硅片的局面。

2、公司将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3、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继续遵循商业原则，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和《独立董事制度》等的规定，以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认真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交易的公允，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充分及时披露。

4、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合同或协议的签订应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合同或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

5、公司通过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十一、关于对与无锡尚德及其关联方有关关联交易合法性、公允性、真实性和发行人经营独立性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人按照《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的有关要求，通过与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财务部门和主要业务部门负责人交谈，查阅账簿、相关合同、会议记录、独立董事意见，发函询证，咨询发行人律师及会计师意见，查阅同等交易的市场价格数据等方法，保荐人确认：

1、有关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已按照发行人的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在有关关联交易议案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

关联股东予以回避表决。

2、有关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充分，定价公允、合理，与市场交易价格或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不存在较大差异，不存在属于单方获利性交易情况的发生。

3、有关关联交易金额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虽然较大，但上述情况是基于发行人下游产业（太阳能电池组件）呈现出行业集中度高的特点、发行人产品供不应求，没有生产能力为更多的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客观事实、发行人主动性的客户选择战略、金融危机背景下，发行人 LD(高效低衰减)硅片的产品优势和无锡尚德的经营状况较好等多种主客观因素形成的。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共获得 14,019.99 万片-14,436.66 万片单晶硅片的采购意向，是发行人 2009 年度销售单晶硅片数量 3,273.67 万片的 4.3-4.4 倍，其中属于关联方的采购意向仅为 2,400 万片单晶硅片。发行人具备独立的销售和采购能力，完全有可能在不向关联方销售或大幅减少向关联方销售的情况下，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增长，因此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事项未对发行人经营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

4、200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应收关联方款项（仅有无锡尚德一家关联方欠款）为 7,703 万元，且均为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2007 年度至 2009 年度发行人向关联方的销售收入合计为 79,637 万元，向关联方销售回款情况良好。

发行人在 2009 年度光伏行业的特殊时期，与无锡尚德就原先签订的合同推迟执行、重新约定价格是該行业上下游企业保证自己的经济利益、维系双方合作关系的普遍行为，且有同行业企业案例印证其真实性和合理性。因此，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事项是真实合理的。

5、发行人有关关联交易合同重要条款明确且具有操作性并得到切实履行，发行人不存在向关联方销售退回的情况；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况；发行人有关关联交易的会计处理均符合财政部关于关联交易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中，施正荣先生为澳大利亚国籍，其他人员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 2008 年 7 月至 2011 年 7 月。

（一）董事

1、李振国先生：42 岁，研究生学历，曾任山西闻喜信达电子配件厂经营厂长，西安理工大学工厂单晶基地主任，西安骊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技术总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硅技术公司董事长、宁夏隆基董事长和矽美公司执行董事。

李振国先生是横向磁场单晶知名专家，开发了多晶碳头料的除碳工艺，获得国家科技创新基金资助并通过验收，2009 年 6 月被中共西安市委、西安市人民政府评为“西安市有突出贡献专家”。

李振国先生与公司股东李喜燕女士是夫妻关系。

2、钟宝申先生：43 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抚顺磁电实业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隆基总经理和通鑫公司董事长，抚顺磁电、沈阳隆基董事，宁光仪表、沈阳汇智董事长，抚顺机电和宁夏晶隆监事。

3、李春安先生：42 岁，本科学历，曾任抚顺磁电实业公司销售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硅技术公司董事、华晶公司董事、抚顺机电和大连数控执行董事、抚顺磁电董事、抚顺电磁董事长、沈阳隆基副董事长、沈阳汇智副董事长。

4、邵东亚先生：37岁，博士学历，曾任鼎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创业园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北京中稷文邦教育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北京实地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汉邦董事长、上海行海董事长、北京康凯董事长、桐柏碱矿董事、山东丰元董事。

5、胡中祥先生：41岁，博士学历，2004年7月至2005年9月期间在哈佛大学东亚研究中心、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作访问学者；曾任北京京仪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对外合作部总经理，北京北分瑞利分析仪器（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6、施正荣先生：47岁，博士学历，曾任中国科学院上海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助理研究员，悉尼3-Tek系统有限公司工程师，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光伏器件和系统研究中心薄膜硅太阳能电池研究组经理、项目科学家、研究员，澳大利亚太平洋太阳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经理、执行研究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无锡尚德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施正荣先生个人持有10多项太阳能电池技术的发明；在国际杂志和专业会议上发表论文150余篇；2005年10月，荣获第十五届国际光伏科学与工程大会（PVSEC-15）国际光伏科学与工程特别贡献奖；2006年8月8日被纽约证券交易所聘任为国际顾问委员会成员。

7、黄克孟先生：独立董事，44岁，博士学历，曾任北京市岳成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京元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执行合伙人；现任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本公司独立董事。黄克孟先生是第七届北京市律师协会房地产开发专业委员会委员；第七届北京市律师协会兼并购与重组专业委员会委员。

8、张苗女士：独立董事，44岁，博士学历，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张苗女士1998年进入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研究所信息功能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工作，2000年被评为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研究所副研究员；现任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研究所信息功能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研究员、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

董事。张苗女士是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支撑业分会副理事长；主持完成及在研国家科研任务近 20 项；获得 6 项国家发明专利；在国内外核心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 100 余篇。

张苗女士 2001-2002 年度获得上海市“三八红旗手”、2005 年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2005-2006 年度获得上海市“三八红旗手”、2006 年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2006 年获得中国科学院“优秀研究生导师”称号、2007 年获得“中国科学院杰出科技成就奖”荣誉。

9、王咏梅女士：独立董事，37 岁，博士学历，副教授，曾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讲师；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王咏梅女士是北京大学财务与会计研究中心研究员；主要从事财务管理、信息披露、成本分析与决策、会计市场国际化研究领域的研究；完成及在研项目 10 项；与他人共同完成的主要著作 3 篇，独立完成并发表论文 18 篇。

（二）监事

1、杨雪君女士：监事会主席，48 岁，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硅技术公司财务经理，新盟公司办公室主任，矽美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2、潘海光先生：职工代表监事，46 岁，研究生学历，政工师，曾任香港火鸟皮具有限责任公司市场监督，陕西印刷厂证券厂长、总调度长、彩印厂长，万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生产部长、销售部长，深圳鹰达印刷包装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制造部负责人。

3、戴苏先生：职工代表监事，29 岁，本科学历，曾任西安 TCL 电器销售有限公司渠道主管、市场主管；现任本公司监事、培训主管。

（三）高级管理人员

1、钟宝申先生：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部分。

2、刘学文女士：财务总监，43岁，本科学历，会计师，经济师，曾任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经理，宏景（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资本运作部负责人，上海德隆国际战略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上海爱八酒店经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光彩四十九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3、张以涛先生：董事会秘书，37岁，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山东证券投资银行总部高级经理，香港金鼎证券集团投资银行业务董事，TSD MOBILE LTD（松讯达移动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核心技术人员

1、李振国先生：技术总监，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部分。

2、黄立新先生：业务总监，45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矽美公司业务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本公司业务总监。黄立新先生曾获得“1993年度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1994年度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3、李定武先生：拉晶工艺室主任，44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矽美公司技术质量部经理，隆基有限技术副总监；现任本公司拉晶工艺室主任。

李定武先生是单晶生长专家，负责过“提高重掺锑硅单晶成品率”、“热屏工艺攻关”、“18吋热场拉18吋半晶攻关”等多个科研攻关项目。李定武先生个人完成并发表的专业论文有“Si中Ni的分布和沉积”（《第五届全国半导体集成电路、硅材料学术论文集》[1987年]）、“重掺锑单晶炉窥视孔改进”（第三届西南青年材料会议论文集）、“TDR-62单晶炉震动问题研究”（《第十届全国半导体集成电路、硅材料学术论文集》[1997年]）、“国产直拉炉自动控径综述及数学模型探讨”（《第十届全国半导体集成电路、硅材料学术论文集》[1997年]）。

（五）公司董事、监事的提名及上述人员选聘情况

1、董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8年7月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李振国先生、钟宝申先生、李春安先生、邵东亚先生、胡中祥先生分别提名自己为董事候选人，无锡尚德提名施正荣先生为董事候选人，李振国先生提名黄克孟先生、李春安先生提名王咏梅女士、邵东亚先生提名张苗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表决方式选举通过上述提名，其中黄克孟先生、王咏梅女士、张苗女士当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08年7月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振国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

2、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8年7月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杨雪君女士提名自己为监事候选人，李振国先生提名张晓岚女士为监事候选人。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表决方式选举通过上述提名，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戴苏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08年7月6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晓岚女士为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08年9月25日监事会主席张晓岚女士由于个人原因，不能再履行其职责，向公司提出辞职。经2008年9月26日公司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潘海光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08年10月8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选举杨雪君女士为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8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李振国董事长提名，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钟宝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根据钟宝申总经理提名，一致同意聘任刘学文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根据李振国董事长提名，一致同意聘

任张以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本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李振国	董事长	5,208.038	24.729525%
2	李喜燕	无	1,975.474	9.380218%
3	李春安	董事	5,398.140	25.632194%
4	钟宝申	董事、总经理	215.566	1.02358%
5	邵东亚	董事	2,088.522	9.917009%
6	胡中祥	董事	618.492	2.936809%
7	刘学文	财务总监	15.00	0.071225%
8	张以涛	董事会秘书	15.00	0.071225%
9	杨雪君	监事会主席	67.046	0.318357%
10	潘海光	监事	7.00	0.033238%
11	黄立新	核心技术人员	15.00	0.071225%
12	李定武	核心技术人员	15.00	0.071225%

其中，李振国和李喜燕是夫妻关系。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家属，不存在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本公司上述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亦不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本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间接持股单位	股东单位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施正荣	董事	无锡尚德	996	4.729345%

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家属，不存在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本公司上述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亦不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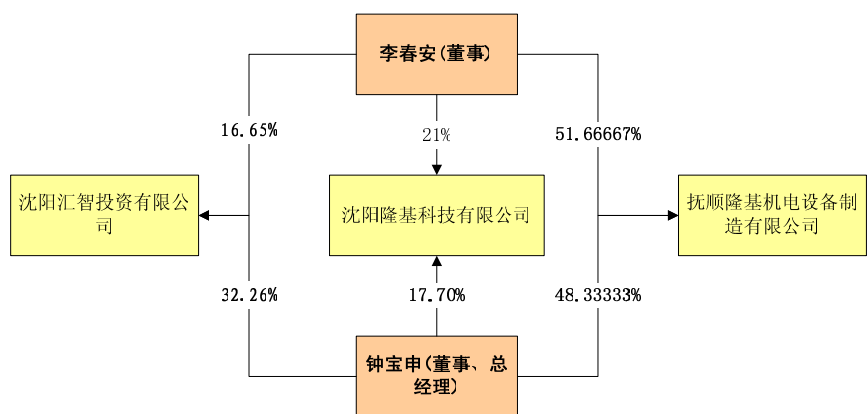
（三）近三年所持股份的增减变动情况

自本公司成立以来，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所持股份未发生变动。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一）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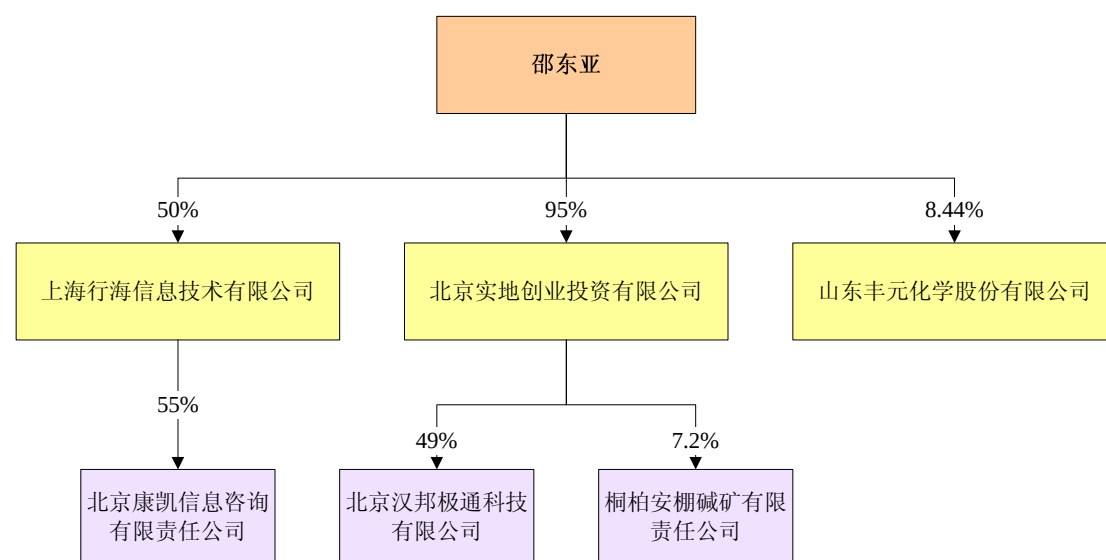
1、钟宝申先生和李春安先生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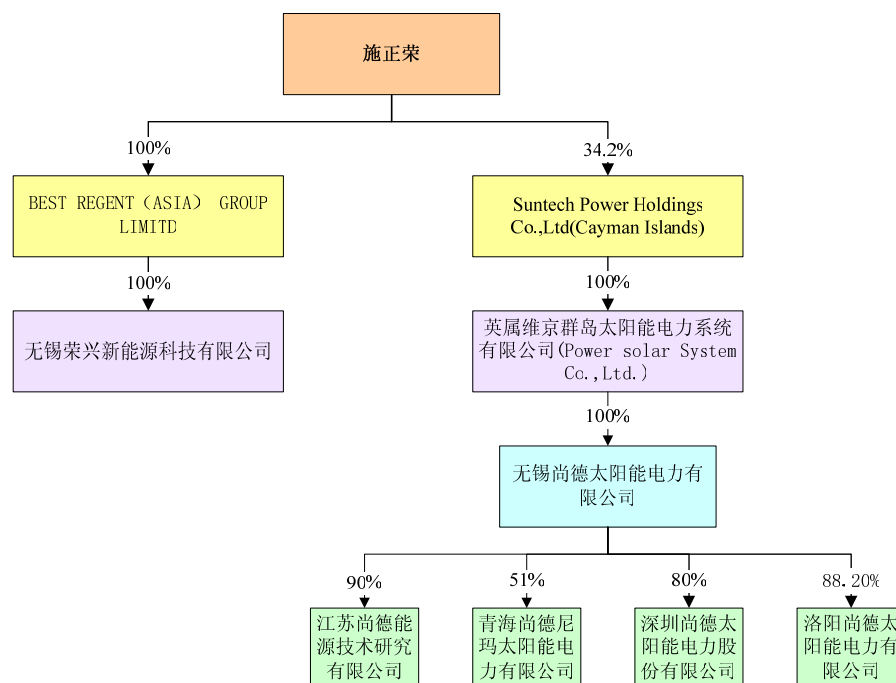
李春安董事、钟宝申总经理投资的沈阳隆基持有抚顺磁电 75%的股权、抚顺电磁 75%的股权，抚顺磁电持有宁光仪表 100%的股权。

李春安董事、钟宝申总经理共同投资沈阳汇智投资有限公司，沈阳汇智还持有大连数控 85%的股权。

2、邵东亚先生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3、施正荣先生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二) 其他对外投资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利益冲突的说明

除上述其他对外投资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的对外投资；施正荣先生投资的公司与本公司同属太阳能光伏产业，但其侧重于太阳能光伏产业链下游产品太阳能电池的开发利用；其他董事投资的企业均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完全不同，与发行人不存在利益冲突。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及独立董事津贴制度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安排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从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企业领取薪酬情况如下表：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年薪（元）	是否在本公司领薪
李振国	董事长	600,000.00	是
钟宝申	董事、总经理	600,000.00	是
李春安	董事	-	不在公司领薪
邵东亚	董事	-	不在公司领薪
胡中祥	董事	-	不在公司领薪
施正荣	董事	-	不在公司领薪
杨雪君	监事会主席	120,000.00	是
潘海光	监事	85,000.00	是
戴苏	监事	50,000.00	是
张以涛	董事会秘书	300,000.00	是
刘学文	财务总监	250,000.00	是

注：公司年薪标准均指税前年收入。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享受其他待遇，本公司也未实行其他退休金计划。

（二）独立董事津贴制度

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5 日召开的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给予独立董事黄克孟先生、张苗女士、王咏梅女士的津贴为 6.5 万元/年。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本公司外的其他企业的任职情况如下表：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其他任职企业名称	任职企业与本公司关系	职务
李振国	董事长兼技术总监	硅技术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董事长
		矽美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执行董事
		宁夏隆基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董事长
李春安	董事	硅技术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董事
		华晶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董事
		抚顺机电	无	执行董事
		抚顺磁电	无	董事
		抚顺电磁	无	董事长
		沈阳隆基	无	副董事长
		沈阳汇智	无	副董事长
		大连数控	无	执行董事
钟宝申	董事 总经理	宁夏隆基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总经理
		通鑫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董事长
		抚顺机电	无	监事
		抚顺磁电	无	董事
		宁光仪表	无	董事长
		沈阳隆基	无	董事
		沈阳汇智	无	董事长
		宁夏晶隆	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监事
邵东亚	董事	北京实地	无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行海	无	董事长
		北京汉邦	无	董事长
		桐柏碱矿	无	董事
		山东丰元	无	董事
		北京康凯	无	董事长
施正荣	董事	Suntech 等约 30 家境外公司	本公司股东关联企业	董事长
		无锡尚德	本公司股东	董事长兼 CEO
		洛阳尚德等约 13 家境内公司	本公司股东关联企业	董事长
黄克孟	独立董事	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	无	高级合伙人、律师
张 苗	独立董事	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研究所信息功能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	无	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王咏梅	独立董事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无	副教授

六、对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投资的企业是否因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而存在竞业禁止情况的核查

经保荐人核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直接、间接投资或担任职务的企业具体从事的经营业务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直接、间接进行投资或担任职务的人员
抚顺机电	除铁器、磁选机、电磁铁、电磁滚筒制造、销售；高低压电器销售	李春安、钟宝申
抚顺磁电	生产磁力分选设备、磁力起重设备、矿用机电产品、环保设备及金属探测仪	李春安、钟宝申
抚顺电磁	研制、生产电永磁设备、磁选设备、磁力起重设备、电磁搅拌设备和仪器仪表	李春安、钟宝申
宁光仪表	电能表、自动仪器仪表、工业及民用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的生产制造	李春安、钟宝申
沈阳隆基	矿山机械设备、物料运输系统、磁力分选设备、磁力起重设备、高低压电器控制柜、金属探测仪设备、开发（非研制）及技术服务	李春安、钟宝申
沈阳汇智	企业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	李春安、钟宝申
大连数控	机械、电力电子设备及其零配件研发、销售、维修；计算机软硬件研发、安装调试、维修；工业自动化产品、五金交电产品、办公设备、汽车配件、家用电器批发、零售	李春安、钟宝申
北京实地	投资管理	邵东亚
上海行海	计算机软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系统集成	邵东亚
北京汉邦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邵东亚
桐柏碱矿	天然碱开采、碳酸钠加工、碳酸氢钠加工、碱类产品经营，进出口业务	邵东亚
山东丰元	草酸、硝酸、硝酸钠生产销售、草酸出口	邵东亚
北京康凯	经济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组织国内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电子计算机网络设计、安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市场调查、	邵东亚

	网络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	
无锡尚德及其关联企业	研究、开发、生产、加工太阳能电池及发电产品系统；提供售后技术服务；从事硅材料的批发和佣金代理业务	施正荣
华晶公司	半导体材料、硅太阳能电池、电子元器件、办公自动化设备、电器机械、家用电器的开发、生产和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	李春安

上述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直接、间接投资或担任职务的企业中：

北京汉邦是由北京实地（邵东亚先生持有其 95%股权）和自然人刘涛先生共同投资设立的公司。根据章程约定，刘涛先生认缴的注册资本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51%，北京实地认缴的注册资本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9%。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刘涛先生和北京实地认缴的注册资本比例分别为 10.2%、9.8%。鉴于北京汉邦的经营范围较为宽泛，董事邵东亚先生已出具承诺函承诺“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隆基股份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隆基股份同类的业务；并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第 98 条规定的董事对公司所负有的忠实义务。”

本公司从上游多晶硅生产企业购买原材料，加工成单晶硅片后出售给下游的太阳能电池制造和系统集成企业。本公司是单晶硅棒和单晶硅片的生产加工企业，下游企业是以无锡尚德及其关联企业为代表的太阳能电池制造和系统集成企业。因此，董事施正荣先生所控制的无锡尚德及其关联企业并未对本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董事施正荣先生也未违反有关竞业禁止的有关规定。

华晶公司从事的业务——单晶硅片的加工与本公司计划以募集资金实施的“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从事的业务相同，但华晶公司仅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并不构成同业竞争。李春安先生代表本公司在华晶公司担任董事，其个人并未持有华晶公司的任何权益，董事李春安先生已出具承诺函承诺“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隆基股份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隆基股份同类的业务；并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第 98 条规定的董事对公司所负有的忠实义务。”

上表中所列示的其他企业的经营范围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经营范围明显不同。

因此，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竞业禁止情况。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与发行人签订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一）重要承诺

1、为避免与发行人出现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维护发行人的利益和保证发行人的长期稳定发展，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以及主要股东出具了《减少关联交易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同业竞争”部分。

2、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出具了有关其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

（二）与发行人签订的协议和合同

本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与在公司专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与独立董事签订了聘任协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以上合同或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

九、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条件。

十、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说明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时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2002年2月~2007年12月	执行董事1名：李振国 高级管理人员1名：李振国总经理 监事1名：孙纯	
2007年12月~2008年5月	董事5名：李振国、钟宝申、李春安、邵东亚、胡中祥 高级管理人员1名：李振国总经理 监事1名：杨雪君	引进了财务投资者邵东亚、胡中祥和职业经理人钟宝申，相应调整了董事会构成。
2008年5月~2008年7月	董事6名：李振国、钟宝申、李春安、邵东亚、胡中祥、施正荣 高级管理人员1名：李振国总经理 监事1名：杨雪君	引进了投资者无锡尚德，无锡尚德提名施正荣担任董事。
2008年7月~2008年9月	董事9名：李振国、钟宝申、李春安、邵东亚、胡中祥、施正荣、黄克孟（独立董事）、张苗（独立董事）、王咏梅（独立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3名：钟宝申（总经理）、刘学文（财务总监）、张以涛（董事会秘书） 监事3名：张晓岚、杨雪君、戴苏	股份公司设立。进一步健全了董事会构成，增选了三名独立董事；聘请职业经理人刘学文担任财务总监、张以涛担任董事会秘书；组建了监事会，由三位监事组成，经职工民主选举，选聘了戴苏为职工监事。

2008 年9月 至今	董事 9 名：李振国、钟宝申、李春安、邵东亚、胡中祥、施正荣、黄克孟（独立董事）、张苗（独立董事）、王咏梅（独立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3 名：钟宝申（总经理）、刘学文（财务总监）、张以涛（董事会秘书） 监事 3 名：杨雪君、戴苏、潘海光	张晓岚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改聘潘海光为监事。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变动情况的说明

1、本公司自 2006 年度以来迅速发展，组织规模也迅速扩张，如本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 5,132 万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 41,958 万元；本公司先后在 2005 年收购矽美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使矽美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06 年成立控股子公司宁夏隆基；2008 年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人数增加是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后对公司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的内在要求；

2、本公司在 2007 年度、2008 年度股权结构发生了变化，如在 2007 年初，本公司的股东人数为 5 人；2007 年末，本公司的股东人数增至 13 人；2008 年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本公司的股东人数增至 48 人；2009 年本公司增资后，本公司的股东人数增至 60 人。随着股权的多元化，董事人数增加是规范运作的保证；

3、本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数是单向增加的，是不断吸收生产管理、科研技术、资本运作等方面高级人才的结果。从结果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数的增加促进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向更好的方向发展，使公司逐步具备了可持续发展能力；

4、2008 年 9 月 25 日监事会主席张晓岚女士由于个人原因，不能再履行其职责，向公司提出辞职。经 2008 年 9 月 26 日公司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潘海光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综上，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是单向增加的，是不断吸收生产管

理、科研技术、资本运作等方面高级人才的结果。从结果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数的增加促进了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向更好的方向发展，使发行人逐步具备了可持续发展能力。保荐人认为，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不构成重大变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法人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并通过建立健全一系列规章制度，为公司高效经营提供了制度保证。

本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5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等有关法人治理制度文件。

2008 年 7 月 6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成立了公司董事会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2008 年 7 月 6 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重要财务决策等，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与规则进行。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相关制度制定以来，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各自的议事规则

或制度规范、独立、有效运作。

（一）公司三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涉及关联交易的，关联股东实行回避表决制度。

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本公司聘任了三名独立董事（行业、会计、法律专业人士各一人），独立董事占董事会九名成员的三分之一。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负责制订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确定运用公司资产所做出的风险投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士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一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二人，公司职工代表占监事会三名成员的三分之二。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的有关规定。

（二）独立董事

本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对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本公司全体股东和董事会认为，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和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独立董事所具备的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勤勉尽责的职业道德在董事会制订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计划和生产经营决策，以及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方面发挥了良好的作用，有力地保障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相信随着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不断完善和优化，尤其是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后，独立董事将能更好地发挥作用，本公司也将尽力为其发挥作用提供良好的机制环境和工作条件。

（三）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会秘书承担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要求的义务，也享有相应的工作职权，对公司治理有着重要作用，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本公司已设立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的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三、公司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确定公司发展规划，健全投资决策程序，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特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主任委员钟宝申先生，成员施正荣先生、李振国先生、胡中祥先生、张苗女士构成。

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做到事前审计、专业审计，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特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主任委员王咏梅女士，成员邵东亚先生、黄克孟先生构成，其中王咏梅女士和黄克孟先生是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成员的三分之二。

为规范公司领导人员的产生，优化董事会组成，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主任委员张苗女士，成员李振国先生、黄克孟先生构成，其中张苗女士和黄克孟先生是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占提名委员会成员的三分之二。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特设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主任委员黄克孟先生，成员李春安先生、王咏梅女士构成，其中黄克孟先生和王咏梅女士是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占提名委员会成员的三分之二。

四、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1、根据 2008 年 5 月 21 日天津机场海关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机场海关行政处罚告知单》(津机关缉告字[2008] 004 号)，发行人的子公司硅技术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15 日向天津机场海关申报进口总价 252,431 美元的多晶硅片 1,121 千克(商品编号 28046190.01)，实际货物中有价值 87,455.68 美元的 383 千克“单面为蓝色划有线条的多晶硅片”应归入商品编号 38256900，申报商品名称及编码与实际不符，违反了国家进出口管理规定。该行为已构成违反海关监管规定的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 13 条规定，责令退运该 383 千克“单面为蓝色划有线条的多晶硅片”，处罚款人民币 20 万元。

经查，根据 2008 年 2 月 1 日硅技术公司与澳大利亚公司 Energy Solar Central PTY Ltd. 签署的 LJ08-ESC0201-2 号原料采购合同，向该公司购买 1,121 千克多晶硅裸片原料。2008 年 7 月 24 日，澳大利亚 Energy Solar Central PTY Ltd. 将上述罚款 20 万元支付给硅技术公司。2008 年 10 月 28 日，Energy Solar Central PTY Ltd. 向硅技术公司出具了《关于违反合同规定发送货物的说明》，确认其提供的 383 千克原料违反了 LJ08-ESC0201-2 号原料采购合同约定，应承担违约责任。

2009 年 11 月 2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机场海关出具《关于对西安隆基硅技术有限公司处罚情况的说明》，说明“西安隆基硅技术有限公司因违反海关监管规定，于 2008 年 5 月 21 日受到天津机场海关罚款 20 万元的行政处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 13 条‘违反国家进出口管理规定，进出口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的，责令退运，处 100 万元以下罚款’。该公司的罚款金额较处罚上限相比，金额较低，该违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

保荐人认为，硅技术公司被海关处罚的主要原因是供货方澳大利亚 Energy Solar Central PTY Ltd. 未按合同约定，向硅技术公司发运了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单面为蓝色划有线条的多晶硅片”，主要责任应由澳方公司承担。此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 13 条规定“违反国家进出口管理规定，进出口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的，责令退运，处 100 万元以下罚款”。天津海关对硅技术公司的罚款金额较处罚上限 100 万元相比，金额较低，违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上述硅技术公司的行为不

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其所受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对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障碍。

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硅技术公司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其所受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对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障碍。

2、银川海关在 2009 年 7 月 31 日出具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川海关行政处罚决定书》（银关缉行字[2009]5 号）。主要违法事实和证据如下：宁夏隆基在 2009 年 3 月 19 日至 3 月 21 日期间，在未经海关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将 2008 年 11 月至 2009 年 1 月间分五次进口的加工贸易保税料件工业用多晶硅料 5,404 公斤投入生产，加工出的待出口贸易成品 4,652 公斤用于非保税业务单晶硅生产，生产出的产品单晶硅全部用于内销，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 37 条第 1 款之规定。该案涉及加工贸易保税料件工业用多晶硅料 5,404 公斤，完税价格为 3,324,902.87 元，漏缴税款共计 604,134.85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第（十）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决定对宁夏隆基进行处罚，处货物价值 7%的罚款，罚款人民币 270,000 元。

2009 年 8 月 11 日，银川海关出具了《关于对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有关情况的说明》，确认宁夏隆基上述违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因此给予从轻处罚。

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宁夏隆基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其所受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对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障碍。

宁夏隆基针对银川海关的行政处罚事件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第一，规范仓库管理。对保税物料、下脚料和节余成品在大仓库内做铁网通顶物理隔离，形成单独仓库以实现原料、下脚料、成品以手册为单位分别堆放管理的海关监管要求；第二，规范账册管理。对保税物料、下脚料和节余成品以手册为单位建立台账，在财务账上设有单独的加工贸易科目，达到海关对加工贸易账册监管要求；第三，对加工贸易业务人员的处罚和专业培训。对在此业务事件中的经办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和相应处罚，对仓库主管进行调岗处理，组织相关人员培训学习海关加工贸易监管的法律法规及具体操作要求。第四，加强与海关沟通协调，请求海关给予业务指导和明确相关要求。在完成上述整改后，及时请求海关下厂验收，并确保一举通过海关现场业务处的验收。

3、除以上行政处罚外，本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与法规，报告期内本公司一直依法经营，不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五、公司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其前身新盟公司、隆基有限的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公司担保的情况。

六、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本公司近三年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七、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及注册会计师意见

（一）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的规章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查和评估后认为：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已建立了健全、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已得到有效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有效地控制。

（二）注册会计师对内控制度的评价

2010年2月，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0224号），认为本公司管理层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具体规范的控制标准于2009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公司聘请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2008 年度、200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中瑞岳华对以上报表出具了中瑞岳华审字[2010]第 0033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如下：“我们认为，隆基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隆基股份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2008 年度、2007 年度的经营成果、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现金流量。”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或据其计算而得。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编制的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 资额	实质上构成 对子公司净 投资的其他 项目余额
硅技术公司	有限公司	西安市	生产、销售	40.80万美元	生产半导体材料、太阳能电池、电子元器件、电器机械等、以及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546.79	-
矽美公司	有限公司	西安市	生产、销售	850.00	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自动化设备、太阳能电池、半导体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器机械、家用电器的开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规定的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1,123.67	-
宁夏隆基	有限公司	中宁县	生产、销售	12,000.00	半导体材料、太阳能电池、电子元器件、电器机械、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自动化设备、家用电器的开发、生产、销售。	12,000.00	-
通鑫公司	有限公司	西安市	生产、销售	2,500.00	半导体材料生产用辅料的研发、生产、再生利用及经营（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2,000.00	-
银川隆基	有限公司	银川市	生产、销售	20,000.00	半导体材料、太阳能电池、半导体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器机械的开发、生产、销售。	2,040.00	-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并 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硅技术公司	75	75	是	10,738,954.33	-	-
矽美公司	100	100	是	-	-	-
宁夏隆基	100	100	是	-	-	-
通鑫公司	80	80	是	5,832,237.63	-	-
银川隆基	51	51	是	19,600,000.00	-	-

本公司 2007 年度的合并报表范围是母公司、硅技术公司、矽美公司、宁夏隆基；

本公司 2008 年度的合并报表范围是母公司、硅技术公司、矽美公司、宁夏隆基、通鑫公司；

本公司 2009 年度的合并报表范围是母公司、硅技术公司、矽美公司、宁夏隆基、通鑫公司、银川隆基。

2009 年 11 月隆基股份与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公司以货币资金共同出资设立银川公司，第一期实际到位投资 4,000 万元，其中隆基股份以货币资金出资 2,040 万元，对其持股比例为 51%，并对其实施控制，故 2009 年度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二、本公司最近三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下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资 产	2009. 12. 31	2008. 12. 31	2007.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955,962.92	42,808,198.39	58,750,019.75
应收票据	33,223,897.92	-	3,550,000.00
应收账款	118,032,037.41	26,376,091.08	2,537,873.36
预付款项	181,876,376.96	231,757,122.57	9,678,707.75
其他应收款	14,562,223.23	18,258,117.97	1,193,591.77
存货	185,178,297.87	180,412,511.36	30,212,605.47
流动资产合计	661,828,796.31	499,612,041.37	105,922,798.1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1,927,076.05	38,685,812.93	38,436,633.18
固定资产	510,328,616.18	140,199,182.59	71,985,809.69
在建工程	56,074,196.52	170,639,298.99	2,201,907.80
无形资产	49,724,826.87	16,726,053.34	14,564,762.00
长期待摊费用	43,208.7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68,305.45	3,848,498.15	879,841.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4,566,229.78	370,098,846.00	128,068,954.01
资产总计	1,326,395,026.09	869,710,887.37	233,991,752.1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09. 12. 31	2008. 12. 31	2007.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7,346,943.34	121,007,600.00	17,000,000.00
应付票据	9,373,750.00	-	-
应付账款	108,758,698.45	37,048,594.63	6,435,431.28
预收款项	139,137,285.91	275,591,319.10	1,146,498.50
应付职工薪酬	13,457,501.12	6,997,260.73	3,489,092.81
应交税费	-40,013,383.45	-22,325,237.33	2,545,000.64
应付利息	639,978.70	341,192.70	-
其他应付款	70,888,254.53	23,812,288.50	18,737,060.11
流动负债合计	489,589,028.60	442,473,018.33	49,353,083.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6,000,000.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000,000.00	-	-
负债合计	705,589,028.60	442,473,018.33	49,353,083.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0,600,000.00	200,000,000.00	25,000,000.00
资本公积	114,606,595.76	62,273,861.23	45,781,373.33
盈余公积	698,963.78	698,963.78	4,692,606.41
未分配利润	258,729,245.99	156,608,917.35	101,818,105.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4,634,805.53	419,581,742.36	177,292,085.30
少数股东权益	36,171,191.96	7,656,126.68	7,346,583.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0,805,997.49	427,237,869.04	184,638,668.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26,395,026.09	869,710,887.37	233,991,752.11

合并利润表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64,965,668.46	616,773,973.13	222,685,357.81
其中：营业收入	764,965,668.46	616,773,973.13	222,685,357.81
二、营业总成本	669,472,034.27	547,268,571.47	170,501,300.26
其中：营业成本	584,975,038.66	497,147,838.87	154,654,186.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948,652.07	1,375,150.83	879,460.73
销售费用	9,276,491.28	5,752,289.74	1,322,294.08
管理费用	32,217,876.66	26,708,558.09	11,638,119.80
财务费用	27,926,938.37	7,911,457.47	95,780.42
资产减值损失	14,127,037.23	8,373,276.47	1,911,458.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41,263.12	27,649,404.05	21,796,125.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41,263.12	27,645,115.75	21,796,125.60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98,734,897.31	97,154,805.71	73,980,183.15
加：营业外收入	5,266,727.03	4,598,516.02	15,118,320.00
减：营业外支出	852,790.15	390,605.40	56,890.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43,545.31	329,506.25	55,339.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148,834.19	101,362,716.33	89,041,612.89
减：所得税费用	-2,234,694.27	134,398.06	5,498,352.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383,528.46	101,228,318.27	83,543,259.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120,328.64	100,923,775.06	75,257,395.05
少数股东损益	3,263,199.82	304,543.21	8,285,864.86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9	0.51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9	0.51	0.38
七、其他综合收益	6,000,000.00	4,064.00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11,383,528.46	101,232,382.27	83,543,259.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120,328.64	100,923,775.06	75,257,395.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63,199.82	304,543.21	8,285,864.86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2,237,038.16	965,394,714.00	247,236,723.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47,587.31	26,049.43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78,612.31	18,793,013.46	16,337,25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663,237.78	984,213,776.89	263,573,975.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4,423,485.51	919,523,063.52	174,579,516.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714,768.33	18,462,761.13	8,377,577.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65,026.81	39,149,105.74	16,236,301.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75,526.07	29,363,482.06	7,067,062.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778,806.72	1,006,498,412.45	206,260,45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84,431.06	-22,284,635.56	57,313,517.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8,000,000.00	792,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288.30	2,784,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6,000.00	12,825.29	748,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1,1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000.00	38,017,113.59	15,44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2,715,330.24	256,855,385.20	64,570,254.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600,000.00	13,43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27,858.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715,330.24	267,455,385.20	78,528,113.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199,330.24	-229,438,271.61	-63,084,113.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356,000.00	141,366,818.00	4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00,000.00	5,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7,158,770.00	130,480,000.00	1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514,770.00	271,846,818.00	6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9,725,575.00	29,38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60,167.37	5,568,474.35	9,417,874.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9,31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05,860.00	960,000.00	8,135,581.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991,602.37	35,908,474.35	17,553,456.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523,167.63	235,938,343.65	44,446,543.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503.92	-157,257.84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147,764.53	-15,941,821.36	38,675,947.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08,198.39	58,750,019.75	20,074,072.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955,962.92	42,808,198.39	58,750,019.7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62,273,861.23	698,963.78	156,608,917.35	7,656,126.68	427,237,869.04	25,000,000.00	45,781,373.33	4,692,606.41	101,818,105.56	7,346,583.47	184,638,668.77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62,273,861.23	698,963.78	156,608,917.35	7,656,126.68	427,237,869.04	25,000,000.00	45,781,373.33	4,692,606.41	101,818,105.56	7,346,583.47	184,638,668.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00,000.00	52,332,734.53	-	102,120,328.64	28,515,065.28	193,568,128.45	175,000,000.00	16,492,487.90	-3,993,642.63	54,790,811.79	309,543.21	242,599,200.27
（一）净利润	-	-	-	102,120,328.64	3,263,199.82	105,383,528.46	-	-	-	100,923,775.06	304,543.21	101,228,318.2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6,000,000.00	-	-	-	6,000,000.00	-	4,064.00	-	-	-	4,064.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	6,000,000.00	-	102,120,328.64	3,263,199.82	111,383,528.46	-	4,064.00	-	100,923,775.06	304,543.21	101,232,382.2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600,000.00	46,332,734.53	-	-	25,251,865.46	82,184,599.99	1,310,250.00	140,051,568.00	-	-	5,000.00	141,366,818.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600,000.00	45,156,000.00	-	-	25,251,865.46	81,007,865.46	1,310,250.00	140,051,568.00	-	-	5,000.00	141,366,818.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3.其他	-	1,176,734.53	-	-	-	1,176,734.53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045,699.78	-1,045,699.78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045,699.78	-1,045,699.78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73,689,750.00	-123,563,144.10	-5,039,342.41	-45,087,263.49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123,563,144.10	-123,563,144.10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5,039,342.41	-	-5,039,342.41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45,087,263.49	-	-	-45,087,263.49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0,600,000.00	114,606,595.76	698,963.78	258,729,245.99	36,171,191.96	620,805,997.49	200,000,000.00	62,273,861.23	698,963.78	156,608,917.35	7,656,126.68	427,237,869.0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200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62,945.31	1,294,228.86	29,959,088.06	23,609,146.63	74,925,408.86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62,945.31	1,294,228.86	29,959,088.06	23,609,146.63	74,925,408.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45,718,428.02	3,398,377.55	71,859,017.50	-16,262,563.16	109,713,259.91
（一）净利润	-	-	-	75,257,395.05	8,285,864.86	83,543,259.9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5,718,428.02	-	-	-5,718,428.02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5,718,428.02	-	75,257,395.05	2,567,436.84	83,543,259.9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40,000,000.00	-	-	-11,230,000.00	33,77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	40,000,000.00	-	-	-11,230,000.00	33,77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3,398,377.55	-3,398,377.55	-7,600,000.00	-7,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3,398,377.55	-3,398,377.55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7,600,000.00	-7,600,000.00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45,781,373.33	4,692,606.41	101,818,105.56	7,346,583.47	184,638,668.77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资 产	2009. 12. 31	2008. 12. 31	2007.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822,654.84	11,543,171.76	3,232,517.31
应收票据	33,131,737.92	-	1,850,000.00
应收账款	126,239,307.63	40,769.04	150,447.17
预付款项	14,361,198.59	203,473,714.33	77,737.80
其他应收款	13,980,480.79	6,781,402.91	135,140.35
存货	87,329,340.45	4,015,317.89	214,144.04
流动资产合计	345,864,720.22	225,854,375.93	5,659,986.6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07,956,384.42	173,400,387.62	114,941,294.71
固定资产	260,873,706.00	3,849,306.20	165,263.97
在建工程	26,561,925.56	110,962,215.19	-
无形资产	22,444,033.46	137,877.33	1,8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65,453.39	94,320.47	5,656.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1,301,502.83	288,444,106.81	115,114,065.38
资产总计	867,166,223.05	514,298,482.74	120,774,052.05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09. 12. 31	2008. 12. 31	2007.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2,188,173.34	51,007,600.00	-
应付票据	57,158,770.00	-	-
应付账款	86,727,116.23	1,542,666.75	14,590.00
预收款项	138,168,670.62	-	24,440.50
应付职工薪酬	7,052,323.62	3,620,906.28	10,951.53
应交税费	-25,688,290.35	-477,297.54	379,761.15
应付利息	461,201.20	120,092.70	-
其他应付款	27,739,878.14	189,225,076.94	2,903,687.09
流动负债合计	393,807,842.80	245,039,045.13	3,333,430.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6,000,000.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000,000.00	-	-
负债合计	559,807,842.80	245,039,045.13	3,333,430.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0,600,000.00	200,000,000.00	25,000,000.00
资本公积	113,425,797.23	62,269,797.23	45,781,373.33
盈余公积	698,963.78	698,963.78	4,692,606.41
未分配利润	-17,366,380.76	6,290,676.60	41,966,642.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7,358,380.25	269,259,437.61	117,440,621.7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67,166,223.05	514,298,482.74	120,774,052.05

利润表（母公司）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85,478,842.08	1,985,518.82	16,493,145.61
减：营业成本	866,419,008.16	1,729,335.17	13,189,255.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62.00	3,726.20	47,485.13
销售费用	5,151,976.76	1,771,264.66	630,021.78
管理费用	19,559,948.19	12,777,815.85	2,785,733.65
财务费用	18,518,189.00	1,776,989.71	94,644.85
资产减值损失	6,450,882.39	354,655.11	-95,834.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55,996.80	26,459,092.91	34,196,125.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55,996.80	26,459,092.91	21,796,125.60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8,472,227.62	10,030,825.03	34,037,964.21
加：营业外收入	1,547,490.78	352,330.52	18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3,453.44	14,821.49	55,339.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0,981.40	13,975.68	55,339.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028,190.28	10,368,334.06	34,162,624.45
减：所得税费用	-3,371,132.92	-88,663.77	178,848.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57,057.36	10,456,997.83	33,983,775.49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6,000,000.00	-	5,718,428.02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657,057.36	10,456,997.83	39,702,203.51

现金流量表（母公司）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1,890,523.35	2,428,057.04	20,874,606.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02,054.04	276,020,896.23	224,03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192,577.39	278,448,953.27	21,098,644.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5,790,104.37	195,627,186.92	17,035,678.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03,593.43	4,584,644.76	1,068,744.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93,156.62	1,115,244.97	368,65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141,177.39	92,379,897.92	10,081,382.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228,031.81	293,706,974.57	28,554,45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64,545.58	-15,258,021.30	-7,455,814.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8,000,000.00	792,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17,974,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2,725.29	748,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012,725.29	29,51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3,565,211.69	132,177,890.23	185,14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400,000.00	60,000,000.00	62,18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27,858.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965,211.69	192,177,890.23	62,893,000.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965,211.69	-164,165,164.94	-33,379,000.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756,000.00	141,361,818.00	4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4,000,000.00	50,98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756,000.00	192,341,818.00	4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990,200.00	2,88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29,257.37	774,886.71	81,023.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97,000.00	960,000.00	2,7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416,457.37	4,614,886.71	2,821,023.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339,542.63	187,726,931.29	42,178,976.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393.44	6,909.40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279,483.08	8,310,654.45	1,344,161.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43,171.76	3,232,517.31	1,888,355.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822,654.84	11,543,171.76	3,232,517.31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62,269,797.23	698,963.78	6,290,676.60	269,259,437.61	25,000,000.00	45,781,373.33	4,692,606.41	41,966,642.04	117,440,621.78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62,269,797.23	698,963.78	6,290,676.60	269,259,437.61	25,000,000.00	45,781,373.33	4,692,606.41	41,966,642.04	117,440,621.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00,000.00	51,156,000.00	-	-23,657,057.36	38,098,942.64	175,000,000.00	16,488,423.90	-3,993,642.63	-35,675,965.44	151,818,815.83
（一）净利润	-	-	-	-23,657,057.36	-23,657,057.36	-	-	-	10,456,997.83	10,456,997.8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6,000,000.00	-	-	6,000,000.00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6,000,000.00	-	-23,657,057.36	-17,657,057.36	-	-	-	10,456,997.83	10,456,997.8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600,000.00	45,156,000.00	-	-	55,756,000.00	1,310,250.00	140,051,568.00	-	-	141,361,818.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600,000.00	45,156,000.00	-	-	55,756,000.00	1,310,250.00	140,051,568.00	-	-	141,361,818.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1,045,699.78	-1,045,699.78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045,699.78	-1,045,699.7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73,689,750.00	-123,563,144.10	-5,039,342.41	-45,087,263.49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123,563,144.10	-123,563,144.10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5,039,342.41	-	-5,039,342.41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45,087,263.49	-	-	-45,087,263.49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0,600,000.00	113,425,797.23	698,963.78	-17,366,380.76	307,358,380.25	200,000,000.00	62,269,797.23	698,963.78	6,290,676.60	269,259,437.61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07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62,945.31	1,294,228.86	11,381,244.10	32,738,418.27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62,945.31	1,294,228.86	11,381,244.10	32,738,418.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45,718,428.02	3,398,377.55	30,585,397.94	84,702,203.51
（一）净利润	-	-	-	33,983,775.49	33,983,775.4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5,718,428.02	-	-	5,718,428.02
上述(一)和(二)小计	-	5,718,428.02	-	33,983,775.49	39,702,203.5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40,000,000.00	-	-	4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	40,000,000.00	-	-	4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3,398,377.55	-3,398,377.55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3,398,377.55	-3,398,377.5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45,781,373.33	4,692,606.41	41,966,642.04	117,440,621.78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4）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按照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的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本公司与其他单位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

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存货

1、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其可变现净值为该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其可变现净值为所生产的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③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的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过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

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不同的取得方式以实际支付的现金、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等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本公司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

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本公司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本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本公司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本公司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本公司进行公司制改建，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评估价值进行了调整，则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评估价值确认。

除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外，本公司以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应收项目，不构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以及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仅指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包括：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2）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包括：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

位具有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下述信息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1）长期股权投资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长期股权投资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长期股权投资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5）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长期股权投资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6）其他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长期股权投资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项长期股权投资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它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单项长期股权投资或者长期股权投资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四）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10	5	9.50—19.00
固定资产装修	5	5	19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下述信息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 （1）固定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

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固定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固定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固定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固定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固定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项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单项固定资产或者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五）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包括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等。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下述信息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1）在建工程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在建工程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在建工程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在建工程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在建工程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在建工程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项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单项在建工程或者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下述信息判断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

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项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单项无形资产或者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七）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八)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四、报告期内收购兼并其他企业资产或股权、收购少数股东权益及出售所持联营公司股权的情况

（一）本公司报告期内无收购兼并其他企业资产（或股权）的情况。

（二）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有收购少数股东权益的情况，具体如下：

1、2007年5月16日，抚顺磁电与新盟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抚顺磁电将其所持宁夏隆基认缴出资6,600万元(实缴出资1,972万元)以1,97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盟公司。

2、2007年8月9日，赵体月、孟海涛、华晶公司分别与新盟公司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华晶公司将其所持矽美公司102万元出资以10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盟公司，赵体月将其所持矽美公司170万元出资以17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盟公司，孟海涛将其所持矽美公司51万元出资以5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盟公司。

（三）出售所持联营公司股权的情况

1、2007年10月17日，新盟公司与李建军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新盟公司将其所持华晶公司79.2万元的出资以79.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建军。

2、2008年8月13日，隆基股份分别与刘乐毅、蔺煜春、郑重斌、庄凤玲、史春丽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隆基股份将所持华晶公司出资108万元以988.235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乐毅，将所持华晶公司出资54万元以494.117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蔺煜春，将所持华晶公司出资54万元以494.117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郑重斌，将所持华晶公司出资54万元以494.117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庄凤玲，将所持华晶公司出资36万元以329.411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史春丽。

本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是由于已拟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计划，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是年产2,000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本公司的产业链已趋于完整，故向上述人员转让股权。本公司计划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建成并形成一定生产能力后，全部转让所持华晶公司的股权。

五、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28,931.25	8,384,485.53	-2,681,901.9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03,500.00	4,519,000.00	15,116,32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4,288.30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0,631.87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8,344.02	449.50
小 计	4,413,936.88	12,926,117.85	12,434,867.53
所得税影响额	-10,102.80	-34,958.54	18,762.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874.04	-12,467.44	196.45
合 计	4,389,165.64	12,973,543.83	12,415,908.33

六、最近一年末主要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原值、净值

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折旧年限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86,459,311.55	3,856,280.71	-	82,603,030.84
机器设备	5—10 年	446,033,921.53	27,279,151.26	-	418,754,770.27
运输工具	5—10 年	3,512,204.67	942,210.06	-	2,569,994.61
固定资产装修	5 年	486,538.00	131,054.75		355,483.25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年	6,909,555.98	864,218.77		6,045,337.21
合计		543,401,531.73	33,072,915.55		510,328,616.18

七、最近一年末对外投资项目情况

（一）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	-	-	-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38,685,812.93	3,241,263.12	-	41,927,076.05
其他股权投资	-	-	-	-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 计	38,685,812.93	3,241,263.12	-	41,927,076.05

（二）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 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5,000.00	34,695,726.09	2,155,996.80	36,851,722.89
宁夏晶隆石英有限 公司	权益法	2,200,000.00	3,990,086.84	1,085,266.32	5,075,353.16
合 计			38,685,812.93	3,241,263.12	41,927,076.05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00	25.00	无	-	-	-
宁夏晶隆石英有限公司	40.00	40.00	无	-	-	-
合 计				-	-	-

八、最近一年末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197,212.00	34,607,500.00	-	51,804,712.00
商标	2,000.00	-	-	2,000.00
用友软件	107,500.00	36,500.00	-	144,000.00
EWebs 2008	36,000.00	-	-	36,000.00
土地使用权	16,901,712.00	22,742,400.00	-	39,644,112.00
手动式划片机专利权	150,000.00	-	-	150,000.00
废砂浆回收技术	-	11,828,600.00	-	11,828,6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71,158.66	1,608,726.47	-	2,079,885.13
商标	350.00	200.37	-	550.37
用友软件	6,372.67	14,095.50	-	20,468.17
EWebs 2008	900.00	3,600.00	-	4,500.00
土地使用权	461,192.24	792,882.24	-	1,254,074.48
手动式划片机专利权	2,343.75	9,375.00	-	11,718.75
废砂浆回收技术	-	788,573.36	-	788,573.36
三、账面净值合计	16,726,053.34			49,724,826.87
商标	1,650.00			1,449.63
用友软件	101,127.33			123,531.83
EWebs 2008	35,100.00			31,500.00
土地使用权	16,440,519.76			38,390,037.52
手动式划片机专利权	147,656.25			138,281.25
废砂浆回收技术	-			11,040,026.64

九、最近一年末的主要债项

（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43,000,000.00	121,007,600.00
保证借款	89,188,173.34	-
信用借款	55,158,770.00	-
合 计	187,346,943.34	121,007,600.00

2、本公司无逾期的短期借款。

（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38,687,782.15	-
山东嘉祥东洋炭素有限公司	12,523,619.89	11,628,008.29
美国REC SOLAR GRADE SILICON LLC.	10,946,880.63	3,162,908.08
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5,853,435.81	-
焦作煤业（集团）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4,872,000.00	-
江阴浩博科技有限公司	4,276,399.92	-
天津泰亨气体有限公司	3,528,708.03	1,721,931.99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756,340.00	-
甘肃郝氏碳纤维有限公司	2,270,903.69	1,381,478.10
韩国晓星（HYSUNG CORPORATION）	2,014,092.70	-
北京中联万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56,865.60	-
湖北晶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62,746.26	-
河南亿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1,548,000.00	-
陕西华山半导体材料厂	1,538,627.97	-
河北伟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987,179.40	-
Blue Chip Energy GmbH（WELINK）	-	6,394,374.73
陕西安信半导体有限公司	-	887,555.49
MICROSOL INTERNATIONAL LL FZE	-	2,352,640.19
其他	13,535,116.40	9,519,697.76
合 计	108,758,698.45	37,048,594.63

2、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无。

3、应付账款期末数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应付账款期末数中包括应付关联方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的应付账款 3,868.78 万元、宁夏晶隆石英有限公司 54.12 万元、抚顺隆基磁电设备有限公司 0.85 万元。

（三）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138,059,546.19	200,000,000.00
Origin Energy Solar	952,363.20	-
无锡佑飞贸易有限公司	59,584.86	-
台湾金马关LYNNBROS INDUSTRIAL CO	48,813.05	-
洛阳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	72,423,150.00
宁波太阳能电源有限公司	-	3,152,580.00
其他	16,978.61	15,589.10
合 计	139,137,285.91	275,591,319.10

2、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中包括预收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货款 13,805.95 万元，占预收款项期末数的比例为 99.23%。

4、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结转的原因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138,059,546.19	正在执行
Origin Energy Solar	952,363.20	正在执行
合 计	139,011,909.39	

（四）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71,939.23	48,787,750.39	43,623,896.93	10,335,792.69
二、职工福利费	1,440,562.24	590,243.96	595,246.96	1,435,559.24
三、社会保险费	11,246.15	4,351,881.80	4,363,127.95	-
养老保险	11,246.15	2,771,189.56	2,782,435.71	-
医疗保险	-	1,073,776.38	1,073,776.38	-
工伤保险	-	144,084.33	144,084.33	-
失业报险	-	301,785.68	301,785.68	-
生育保险	-	61,045.85	61,045.85	-
四、住房公积金	2,775.00	357,177.00	359,952.00	-
五、职工教育经费	155,573.47	865,322.38	192,585.86	828,309.99
六、工会经费	215,164.64	760,058.48	150,982.02	824,241.10
七、其他	-	462,574.71	428,976.61	33,598.10
合 计	6,997,260.73	56,175,008.72	49,714,768.33	13,457,501.12

注：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期末余额为 1,652,551.09 元。

(五)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6,883,857.23	-18,050,099.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9.84	73,881.51
企业所得税	-4,305,585.23	-5,377,855.52
个人所得税	52,758.59	53,430.85
印花税	148,933.98	353,583.67
教育费附加	1,291.47	73,881.52
关税	273,592.49	-
土地使用税	37,333.33	74,666.67
代扣基建项目税款	57,787.51	130,568.04
房产税	342,666.03	31,647.41
水利基金	260,345.77	311,057.74
合 计	-40,013,383.45	-22,325,237.33

(六)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款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77,552.00	-
企业债券利息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62,426.70	341,192.70
合 计	639,978.70	341,192.70

(七)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北京七星华创股份有限公司	21,915,328.20	74,200.00
杭州慧翔电液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7,692.30	2,520,000.00
北京京仪世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8,734,000.00	12,344,000.00
宫本贸易株式会社	4,759,861.65	-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有限公司	3,495,800.00	-
宁夏科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2,852,584.00	3,152,584.00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第一工程公司	2,706,000.00	-
保定三伊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1,854,400.00	-
抚顺隆基电磁科技有限公司	1,649,200.00	115,600.00
奚西峰	1,400,000.00	-
张珍霞	1,000,000.00	-
无锡上机磨床有限公司	800,000.00	-
上海日进机床有限公司	779,000.00	-
四川英杰电气有限公司	603,800.00	765,000.00
天水长城电工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409,300.00	-
中宁县第二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252,474.44	472,264.84
广州华明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123,355.70	413,000.00
其他	7,545,458.24	3,955,639.66
合 计	70,888,254.53	23,812,288.50

2、其他应付款期末数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其他应付款期末数中包括应付其他关联方大连连城数控机器有限公司 3,495,800.00 元、抚顺隆基电磁科技有限公司 1,649,200.00 元。

4、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北京京仪世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8,734,000.00	双方已签订协议，将在 2010 年支付完毕	否
宁夏科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2,852,584.00	未到合同付款期	否
合 计	11,586,584.00		

5、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期末数	性质或内容
北京京仪世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8,734,000.00	设备款
杭州慧翔电液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7,692.30	设备款
宁夏科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2,852,584.00	工程款
北京七星华创股份有限公司	21,915,328.20	设备款
抚顺隆基电磁科技有限公司	1,649,200.00	设备款
保定三伊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1,854,400.00	设备款
宫本贸易株式会社	4,759,861.65	设备款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有限公司	3,495,800.00	设备款
合 计	55,268,866.15	

十、各报告期末股东权益的情况

（一）股本

单位：元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股本	210,600,000.00	200,000,000.00	25,000,000.00

（二）资本公积

1、2007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62,945.31	45,718,428.02	-	45,781,373.33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 计	62,945.31	45,718,428.02	-	45,781,373.33

注：2007 年收购西安矽美单晶硅有限公司股权产生 2,673,794.26 元资本溢价。2007 年增加对西安隆基硅技术有限公司投资产生 3,044,633.76 元资本溢价。2007 年收到邵东亚投资溢价 40,000,000.00 元。

2、2008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45,781,373.33	140,051,568.00	123,563,144.10	62,269,797.23
其他资本公积	-	4,064.00	-	4,064.00
合 计	45,781,373.33	140,055,632.00	123,563,144.10	62,273,861.23

注：本年资本公积增加 140,051,568.00 元，系依据股东会决议、增资扩股协议等由股东缴纳的资本溢价。其中：2008 年收到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50,051,568.00 元资本溢价，2008

年收到邵东亚投资溢价 90,000,000.00 元。增加的 4,064.00 元为本公司之联营企业宁夏晶隆石英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增加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金额。

本年资本公积减少 123,563,144.10 元，系根据 2008 年 7 月 5 日签署的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等文件，以各股东拥有并确认的 2008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出资，按 1.3113:1 的比例折算为公司的股本所致。

3、2009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62,269,797.23	46,332,734.53	-	108,602,531.76
其他资本公积	4,064.00	6,000,000.00	-	6,004,064.00
合 计	62,273,861.23	52,332,734.53	-	114,606,595.76

注 1：本期增加资本公积 46,332,734.53 元，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 2009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600,000.00 元（实收资本增加 10,600,000.00 元），分别为：

①本公司采取非公开定向发行的方式，向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5.26 元。本次定向增发使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加人民币 1,000.00 万元，溢价部分 4,26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②本公司向申加兵（认购 15 万股）、王晓东（认购 15 万股）、向文飞（认购 10 万股）、何江涛（认购 7 万股）、高鹏（认购 5 万股）、陈润清（认购 2 万股）、戴文忠（认购 2 万股）、李飞（认购 1 万股）、李容（认购 1 万股）、鲁帆（认购 1 万股）和徐志鹏（认购 1 万股）共 11 名管理人员定向增发 6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5.26 元。本次增发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60 万元，溢价部分 255.6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上述新增注册资本已于 2009 年 2 月 17 日由陕西国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验资并出具了陕国兴验字（2009）第 019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210,600,000.00 元。

注 2：本期公司对通鑫公司追加投资及收购该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导致增加资本溢价 1,176,734.53 元。

注 3：本期增加的 6,000,000.00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收到的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拨付的“年产 2000 吨太阳能单晶硅片项目”专项资金，根据文件要求计入资本公积。

(三) 盈余公积**1、2007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294,228.86	3,398,377.55	-	4,692,606.41
任意盈余公积	-	-	-	-
法定公益金	-	-	-	-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合 计	1,294,228.86	3,398,377.55	-	4,692,606.41

注：2007 年增加数 3,398,377.55 元为当年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2、2008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692,606.41	1,045,699.78	5,039,342.41	698,963.78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合 计	4,692,606.41	1,045,699.78	5,039,342.41	698,963.78

注：本期盈余公积增加 1,045,699.78 元，为 2008 年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本期盈余公积减少 5,039,342.41 元，系根据 2008 年 7 月 5 日签署的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等文件，以各股东拥有并确认的 2008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出资，按 1.3113:1 的比例折算为公司的股本所致。

3、2009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98,963.78	-	-	698,963.78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 计	698,963.78	-	-	698,963.78

(四)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56,608,917.35	101,818,105.56	29,959,088.0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56,608,917.35	101,818,105.56	29,959,088.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120,328.64	100,923,775.06	75,257,395.05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其他转入	-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045,699.78	3,398,377.55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对股东的分配	-	45,087,263.49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8,729,245.99	156,608,917.35	101,818,105.56	

注: (1) 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按照税后利润的 10%提取。

(2) 2008 年度未分配利润减少 45,087,263.49 元,系根据 2008 年 7 月 5 日签署的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等文件,以各股东拥有并确认的 2008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出资,按 1.3113:1 的比例折算为公司的股本所致。

(3) 子公司当年提取盈余公积的情况

2008 年度子公司矽美公司、硅技术公司和宁夏隆基分别提取盈余公积 703,760.17 元、119,071.67 元和 10,578,951.37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分别为 703,760.17 元、89,303.75 元和 10,578,951.37 元。

2009 年度子公司矽美公司、硅技术公司、宁夏隆基、通鑫公司分别提取盈余公积 24,018.88 元、1,213,162.15 元、9,872,827.78 元和 232,758.82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分别为 24,018.88 元、909,871.61 元、9,872,827.78 元和 186,207.56 元。

(4) 本公司 2008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二 00 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简称“议案”),议案约定“本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毕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十一、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现金流量情况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663,237.78	984,213,776.89	263,573,975.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778,806.72	1,006,498,412.45	206,260,45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84,431.06	-22,284,635.56	57,313,517.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000.00	38,017,113.59	15,44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715,330.24	267,455,385.20	78,528,113.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199,330.24	-229,438,271.61	-63,084,113.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514,770.00	271,846,818.00	6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991,602.37	35,908,474.35	17,553,456.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523,167.63	235,938,343.65	44,446,543.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503.92	-157,257.84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147,764.53	-15,941,821.36	38,675,947.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08,198.39	58,750,019.75	20,074,072.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955,962.92	42,808,198.39	58,750,019.75

十二、或有事项、承诺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宁夏隆基提供贷款担保，担保金额 1 亿元，期限为 2009 年 3 月 31 日-2012 年 3 月 30 日。

（二）承诺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一）财务指标情况

财务指标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比率（倍）	1.35	1.13	2.15
速动比率（倍）	0.97	0.72	1.5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56%	47.65%	2.76%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	1.83%	0.0668%	0.0010%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0.60	42.66	48.94
存货周转率（次/年）	3.20	4.72	7.3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149,544,815.44	116,249,373.50	91,935,932.06
利息保障倍数（倍）	7.01	18.14	696.85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42	-0.11	2.2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41	-0.08	1.55
扣除前后孰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47	0.44	0.32
扣除前后孰低的净资产收益率	18.69%	26.88%	69.95%

注：以上财务指标中，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财务报告的财务数据为基础计算，其余指标均以合并财务报告数据为基础计算。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资产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股东权益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无形资产摊销+固定资产折旧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年（期）末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当年（期）末股本

（二）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情况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9年度	19.54%	0.49	0.49
	2008年度	30.84%	0.51	0.51
	2007年度	83.77%	0.38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9年度	18.69%	0.47	0.47
	2008年度	26.88%	0.44	0.44
	2007年度	69.95%	0.32	0.3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方法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最终控制方实施控制的次月起进行加权；

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按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 P1 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四、发行人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本公司未制作盈利预测报告。

十五、资产评估情况

本公司前身新盟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2 月 14 日，由李振国先生、李葛卫先生、徐志松先生三位自然人股东出资成立。法定代表人为李葛卫先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李振国先生出资 20 万元(货币出资 10.4 万元，实物出资 9.6 万元)，李葛卫先生出资 20 万元(货币出资 9.216 万元，实物出资 10.784 万元)，徐志松先生出资 10 万元(货币出资 0.7 万元，实物出资 9.3 万元)。

本公司上述出资中的实物资产未履行相应的评估程序。2008 年 9 月，本公司委托海天评估对上述出资中的实物资产价值进行了复核，根据海天评估于 2008 年 10 月 16 日出具的《核实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身西安新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时李振国先生、李葛卫先生、徐志松先生所投实物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鲁海资评报字[2008]第 069 号）的评估复核结果，评估值与希会验字（2000）第 057 号验资报告中披露的实物出资额一致。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在评估基准日 2000 年 2 月 2 日，委估资产无账面值，评估方法为成本法，评估值为 296,840.00 元。其中：李振国先生所投实物资产评估值为 96,000.00 元，李葛卫所投实物资产评估值为 107,840.00 元，徐志松所投实物资产评估值为 93,000.00 元。上述个人所投实物资产评估增减值均为 0。

十六、验资报告情况

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 公司设立时发起人出资及设立后历次股本变化验资情况”。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董事会成员和管理层对最近三年经审计的相关财务资料进行了分析认为：公司资产总体质量状况优良，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现金流量正常，偿债能力强，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快速增长，盈利能力持续上升。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1、资产的构成及其变化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类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 12. 31		2008. 12. 31		2007.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661,828,796.31	49.90%	499,612,041.37	57.45%	105,922,798.10	45.27%
非流动资产	664,566,229.78	50.10%	370,098,846.00	42.55%	128,068,954.01	54.73%
资产合计	1,326,395,026.09	100.00%	869,710,887.37	100.00%	233,991,752.11	1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公司的资产规模迅速扩大，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分别为 23,399.18 万元、86,971.09 万元、132,639.50 万元。资产规模迅速扩大的原因是流动资产中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非流动资产中的固定资产等迅速增加。

2、流动资产分析

（1）公司流动资产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09. 12. 31		2008. 12. 31		2007.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28,955,962.92	19.48%	42,808,198.39	8.57%	58,750,019.75	55.46%
应收票据	33,223,897.92	5.02%	0	0.00%	3,550,000.00	3.35%
应收账款	118,032,037.41	17.83%	26,376,091.08	5.28%	2,537,873.36	2.40%
预付款项	181,876,376.96	27.48%	231,757,122.57	46.39%	9,678,707.75	9.14%
其他应收款	14,562,223.23	2.20%	18,258,117.97	3.65%	1,193,591.77	1.13%
存货	185,178,297.87	27.98%	180,412,511.36	36.11%	30,212,605.47	28.52%
流动资产合计	661,828,796.31	100.00%	499,612,041.37	100.00%	105,922,798.10	100%

(2) 货币资金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货币资金数额为 12,895.60 万元，占该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19.48%，占该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9.72%。

本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元，由邵东亚先生以货币资金 1.35 亿元认缴，其中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到位 4,500 万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比 2008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8,614.78 万元，增幅为 201.24%，主要原因是为了满足生产规模的扩大、固定资产投资增加的需要，从而增加了短期借款 6,634 万元、长期借款 21,600 万元以及 2009 年 2 月增资时新增股东投入的 5,575.60 万元。

(3) 应收账款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净额 11,803.20 万元，占该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17.83%；应收账款净额占该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 8.90%。

①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应收账款净额	118,032,037.41	26,376,091.08	2,537,873.36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764,965,668.46	616,773,973.13	222,685,357.81
占比	15.43%	4.28%	1.14%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均有较大幅度地提高，其主要原因是：

在 2008 年 11 月份之前，本公司在签订产品销售合同时，一般都会全额收取预付款或按照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收取预付款，并在收到全部货款后发货。在交付货物时，本公司将预收款按收入确认原则转为营业收入，一般不会产生应收账款。以 2008 年度矽美公司与中电电气签订的合同为例：2008 年 6 月 10 日双方签订的单晶硅片供应合同约定，在合同生效后中电电气即全额电汇 7 月份（10 万片）单晶硅片的货款，7 月份到货后中电电气全额电汇 8 月份（10 万片）单晶硅片的货款；2008 年 7 月 16 日双方签订的单晶硅片供应合同约定，合同生效后中电电气即电汇 70%（35 万片）单晶硅片的货款予矽美公司。

但在 2008 年 11 月份之后，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多晶硅料、单晶硅棒和单晶硅片的价格迅速下跌。为消化库存，本公司适当改变了原以现销为主的销售策略，在准确评估客户赊销风险的基础上，制定了合理的赊销政策。以上因素导致 2008 年末和 200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有大幅度的提高。

本公司财务部门为防范赊销风险，对应收账款加强监控并建立了催收的规范化操作流程；此外，还建立了客户信用管理体系，充分掌握了各种信用控制措施。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期末欠款前五名明细情况：

债务人名称	金额（元）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77,028,648.70	1年以内	62.81
中电电气(南京)光伏有限公司	12,978,718.10	1年以内	10.58
上海九晶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61,023.00	1年以内	4.94
上海晟纳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3,368,730.00	1年以内	2.75
REC Solar Grade Silicon	12,554,730.15	1年以内	10.24
合 计	111,991,849.95		91.32

② 账龄结构及坏账准备分析

账 龄	2009. 12. 31			2008.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22,630,205.91	100.00	4,600,052.66	27,676,337.80	99.57	1,383,816.88
1至2年	2,048.00	-	163.84	17,497.20	0.06	1,399.78
2至3年	-	-	-	-	-	-
3至4年	-	-	-	84,160.93	0.30	16,832.19
4至5年	-	-	-	180.00	-	36.00
5年以上	-	-	-	16,660.00	0.07	16,660.00
合 计	122,632,253.91	100.00	4,600,216.50	27,794,835.93	100.00	1,418,744.85

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100.00%，应收账款总体账龄较短。本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不能收回或者预计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根据实际情况作出估计后提取专项坏账准备。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460.02万元。本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已较好地体现了谨慎性原则。

（4）应收票据

截至2009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为3,322.39万元，其中无锡尚德开出银行承兑汇票2,725.17万元，苏州茂迪500万元。

（5）预付款项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付款项 18,187.64 万元，占该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27.48%；预付款项占该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 13.71%。2009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的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时间
峨嵋半导体材料厂	140,921,200.50	1-2 年
中鸿联合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5,616,000.00	1 年以内
银川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15,000,000.00	1 年以内
户县沣京财政所	4,300,000.00	1 年以内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第一工程公司	4,273,015.74	1 年以内
合 计	170,110,216.24	

本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预付材料款 14,092.12 万元，占预付款项的 77.48%。

在原材料供应紧张的情况下，为锁定原材料的供应，本公司向原材料供应商支付了较大金额的预付款。本公司与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在 2007 年 11 月 28 日签订了《硅产品定购合同》（20071128），合同约定由本公司采取优惠的付款方式促使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对其多晶硅生产线进行扩建并形成新增年产 1,500 吨太阳能级多晶硅原料的能力。本公司需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分批支付共计 25,000 万元预付款，后者自 2009 年 4 月至 2014 年 3 月，每年向本公司提供多晶硅料 500 吨。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支付了 16,000 万元预付款。

2009 年 6 月 5 日，本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隆基和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签订《硅产品定购合同补充协议》（20071128-3），该补充协议将本公司在原合同中的权利义务全部转给宁夏隆基，本公司已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的预付款也转为宁夏隆基向该厂支付的预付款。同时，该补充协议还将应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的预付款从 25,000 万元调整为 16,000 万元。

本公司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的预付款 16,902 万元中，除了上述 16,000 万元以外，另有 902 万元原本是本公司对该厂的外协加工保证金，后转为本公司对该厂的材料预付

款。

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由于调试等原因，未能如期按量向宁夏隆基供应多晶硅原料。自2009年7月起，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开始向宁夏隆基供应多晶硅料。

2009年8月7日，本公司、宁夏隆基和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签订《硅产品定购合同补充协议》（20071128-4），该补充协议约定：①自2009年7月至2009年12月，按实际供应量全额抵扣预付款；②自2009年7月起，若实际供应量少于每月35吨，峨嵋半导体材料厂须将差额部分按250元/公斤（目前多晶硅料市场价格约为500元/公斤）计算金额返还给宁夏隆基现款，同时冲抵宁夏隆基支付的预付款；③自2010年1月起，根据实际供货量，将货款的50%自预付款中冲抵，另50%由宁夏隆基支付现款；④当宁夏隆基的预付款抵用至尚余3,000万元时，推迟到《硅产品定购合同》（20071128）中约定的自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开始供货之日起的第五年的第三季度抵扣。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冲减了预付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的材料款1,908万元和预付加工保证金1,000万元、预付韩国GIMS公司的材料款1,859万元、预付美国西科公司的材料款1,191万元，合计冲减预付款项5,959万元。2009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账面余额为18,188万元。

（6）其他应收款

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1,456.22万元，占该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为2.20%；其他应收款净额占该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1.10%。其中，公司应收中鸿联合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担保保证金1,000万元，应收航天基地管委会财政局项目保证金300万元。

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账龄在1年以内和1-2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分别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78.64%和21.36%，其他应收款总体账龄较短。本公司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单位欠款，亦无应收关联方的账款情况。

（7）存货

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货净额18,041.25万元，占该年末流动资产的比重为36.11%；存货净额占该年末总资产的比重为20.74%。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货

净额 18,517.83 万元，占该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27.98%；存货净额占该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 13.96%。

本公司最近三年存货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存货净额	占比	存货净额	占比	存货净额	占比
原材料	70,410,720.27	38.02%	73,558,809.21	40.77%	16,019,693.90	53.02%
在产品	17,512,691.11	9.46%	25,796,984.01	14.30%	7,563,930.57	25.04%
库存商品	63,700,435.37	34.40%	24,447,118.86	13.55%	1,958,440.29	6.48%
低值易耗品	-	-	200,015.45	0.11%	357,807.67	1.18%
委托加工物资	24,191,465.81	13.06%	50,785,667.65	28.15%	4,304,441.39	14.25%
发出商品	8,991,861.63	4.86%	5,623,916.18	3.12%	-	0.00%
包装物	-	-	-	0.00%	8,291.65	0.03%
周转材料	371,123.68	0.20%	-	0.00%	-	0.00%
合计	185,178,297.87	100.00%	180,412,511.36	100.00%	30,212,605.47	100.00%

①最近两年存货变化的主要原因

本公司2008年12月31日的存货净额比2007年12月31日的存货净额增加497.14%。存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第一，因本公司生产能力、销售规模扩大导致存货增加。2008年度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677.40万元，较200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268.54万元增加176.97%，且在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仍有尚待执行的订单，因此增加存货是本公司生产经营的内在需要。第二，因本公司在2008年度国外原材料采购占当年采购总金额的比例为52.21%，使得原材料采购周期延长，为降低频繁采购增加的采购成本，本公司在单次采购时增加了原材料的采购数量和金额。第三，由于上游多晶硅料供应紧张，免洗料价格较高。为了降低原材料成本，本公司近期采购的多晶硅料大部分为回收料，回收料的清洗处理周期一般比免洗料的生产周期延长30天（免洗料的生产周期正常为45天），相应增加了存货的金额。

2009年12月31日的存货净额比2008年12月31日的存货净额增加了477万元，增加幅度为2.64%。2009年12月31日存货增加系本公司生产能力、销售规模扩大所致，目前持有的18,517.83万元存货是为了维持当前生产运营的正常存货量。

②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A、2008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08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跌价准备余额情况

本公司2008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609.79万元，2008年12月31日存货跌价准备余额708.22万元。

本公司拥有业内领先的多晶硅料处理技术，本公司 2008 年度采购的原材料中以回收料为主，本公司以专有技术对其纯化，因此本公司平均的多晶硅料成本低于市场水平，在多晶硅料市场价格大幅下跌的环境下，本公司需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比例低于市场价格的跌幅。

本公司在 2008 年 12 月实现销售收入 6,840 万元(合并数)，同时结转营业成本 9,201 万元，当月主营业务利润为-2,361 万元。本公司因销售实现，已在 2008 年 12 月将原先成本较高的存货结转营业成本是导致 2008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跌价准备绝对金额较低的原因之一。

B、2009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09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跌价准备余额情况

由于本年度内部分产品售价仍在下跌，部分存货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本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797.78 万元；同时，有部分前期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价格有所回升，本公司在 2009 年度转回前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710.46 万元；除此以外，本公司 2009 年度因销售产品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588.32 万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1,207.21 万元。本公司所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与现有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及单位成本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影响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

3、非流动资产分析

(1) 长期股权投资分析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4,192.71 万元，占该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 3.16%。

①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	-	-	-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38,685,812.93	3,241,263.12	-	41,927,076.05
其他股权投资	-	-	-	-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 计	38,685,812.93	3,241,263.12	-	41,927,076.05

②对联营企业投资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本企业持 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 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西安市	李建军	生产、销售	1,800.00	25.00	25.00
宁夏晶隆石英有限 公司	有限公司	中宁县	黄苗康	制造、加工	700.00	40.00	40.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本期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 总额	本期净利润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 有限公司	207,320,007.66	59,908,739.24	147,411,268.42	216,974,185.75	8,623,987.21
宁夏晶隆石英有限 公司	21,463,341.64	8,774,958.72	12,688,382.92	16,989,759.74	2,713,165.81

③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 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5,000.00	34,695,726.09	2,155,996.80	36,851,722.89
宁夏晶隆石英有限 公司	权益法	2,200,000.00	3,990,086.84	1,085,266.32	5,075,353.16
合 计			38,685,812.93	3,241,263.12	41,927,076.05

注：2008 年处置所持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7%股权，收到处置价款 28,000,000.00 元，取得处置损益 8,713,918.93 元。

④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2)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分析

①固定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为 51,032.86 万元，占该期末总资产的比

重为 38.47%。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在最近三年迅速增加，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别为 7,199 万元、14,020 万元、51,033 万元。

本公司固定资产大幅增加的原因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宁夏隆基 1,000 吨单晶硅生产项目在进行后期建设，同时为了加快建设进度，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和年产 1,800 吨单晶硅棒建设项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8,260 万元、机器设备 41,876 万元、电子设备及其他 605 万元，分别占该期末固定资产的比重为 16.19%、82.06%、1.18%。固定资产明细请参见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五、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本公司账面价值为 1,690.17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4,322.67 万元的房屋建筑物、22,910.31 万元的机器设备已被抵押，作为银行贷款担保和进口设备反担保抵押。

②在建工程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为 5,607.42 万元，占该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 4.23%。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别为 220 万元、17,064 万元、5,607 万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包括如下内容：

单位：元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夏单晶硅一、二车间项目	-	-	-	52,382,854.80	-	52,382,854.80
宁夏单晶硅三、四、五车间项目	26,133,121.55	-	26,133,121.55	-	-	-
西安航天基地单晶硅片项目	26,561,925.56	-	26,561,925.56	31,272,215.19	-	31,272,215.19
硅晶圆线切割废液回收技术工程	3,379,149.41	-	3,379,149.41	114,229.00	-	114,229.00
切片机（30台在安装）	-	-	-	79,690,000.00	-	79,690,000.00
切方机（1台在安装）	-	-	-	6,870,000.00	-	6,870,000.00
单晶硅少数载流子检测仪	-	-	-	250,000.00	-	250,000.00
单晶硅线切方机	-	-	-	60,000.00	-	60,000.00
合 计	56,074,196.52	-	56,074,196.52	170,639,298.99	-	170,639,298.99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宁夏单晶硅一、二车间项目	200,000,000.00	52,382,854.80	13,965,636.55	66,348,491.35	-	-
宁夏单晶硅三、四、五车间项目	422,200,000.00	-	96,953,226.11	70,820,104.56	-	26,133,121.55
合 计	622,200,000.00	52,382,854.80	110,918,862.66	137,168,595.91	-	26,133,121.55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宁夏单晶硅一、二车间项目	-	-	-	93.07%	100%	自有
宁夏单晶硅三、四、五车间项目	-	-	-	22.96%	33%	自有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3) 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分析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形资产为 4,972.48 万元，占该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 3.75%。本公司的其他资产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金额分别为 646.83 万元和 4.32 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占该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 0.49%。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三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和废砂浆回收技术。其中两宗土地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夏隆基拥有的位于中宁县新堡镇团结南路西侧的土地，总面积为 84,467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1,644 万元；另一宗土地为本公司拥有的位于西安市航天基地产业园区的土地，面积 46,769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2,195 万元。废砂浆回收技术属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通鑫公司，账面价值 1,104 万元。

4、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以下单位：元

(1) 2009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2,479,143.70	5,409,529.04	2,155,691.03	250,358.11	5,482,623.60
二、存货跌价准备	7,082,152.12	17,977,778.65	7,104,579.43	5,883,212.56	12,072,138.78
合 计	9,561,295.82	23,387,307.69	9,260,270.46	6,133,570.67	17,554,762.38

(2) 2008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合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206,834.98	2,275,342.11	-	3,033.39	3,033.39	2,479,143.70
其中：应收账款	157,584.57	1,264,193.67	-	3,033.39	3,033.39	1,418,744.85
其他应收款	49,250.41	1,011,148.44	-	-	-	1,060,398.85
二、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2,003,457.00	6,097,934.36	-	1,019,239.24	1,019,239.24	7,082,152.12
其中：库存商品	-	245,889.89	-	-	-	245,889.89
原材料	2,003,457.00	5,408,969.18	-	1,019,239.24	1,019,239.24	6,393,186.94
在产品		251,146.71			-	251,146.71
委托加工物资		191,928.58			-	191,928.58
合 计	2,210,291.98	8,373,276.47	-	1,022,272.63	1,022,272.63	9,561,295.82

(3) 2007 年度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合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298,833.59	97,464.64	189,463.25	-	189,463.25	206,834.98
其中：应收账款	60,119.93	97,464.64	-	-	-	157,584.57
其他应收款	238,713.66	-	189,463.25	-	189,463.25	49,250.41
二、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	2,003,457.00	-	-	-	2,003,457.00
其中：库存商品	-	-	-	-	-	-
原材料	-	2,003,457.00	-	-	-	2,003,457.00
在产品	-	-	-	-	-	-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
合 计	298,833.59	2,100,921.64	189,463.25	-	189,463.25	2,210,291.98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政策是稳健和公允的。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足额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未来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

（二）偿债能力分析

1、财务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比率（倍）	1.35	1.13	2.15
速动比率（倍）	0.97	0.72	1.5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56%	47.65%	2.76%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149,544,815.44	116,249,373.5	91,935,932.06
利息保障倍数（倍）	7.01	18.14	696.85

（1）关于流动比率的分析

本公司 2008 年末比 2007 年末流动比率出现下降，主要原因是在流动资产增长的同时，流动负债增长的速度更快。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回升，主要原因是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增速较 2008 年度下降，流动资产增加幅度略高于流动负债。

	2009 年末较前年末增长	2008 年末较前年末增长	2007 年末较前年末增长
流动资产	32.47%	371.68%	61.49%
流动负债	10.65%	796.55%	132.42%

①流动资产增长的原因参见“本节一、（一）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提取情况之 2、流动资产分析”。

②流动负债增长的原因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09. 12. 31		2008. 12. 31		2007.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87,346,943.34	38.27%	121,007,600.00	27.35%	17,000,000.00	34.45%
应付票据	9,373,750.00	1.91%	-	0.00%	-	0.00%
应付账款	108,758,698.45	22.21%	37,048,594.63	8.37%	6,435,431.28	13.04%
预收款项	139,137,285.91	28.42%	275,591,319.10	62.28%	1,146,498.50	2.32%
应付职工薪酬	13,457,501.12	2.75%	6,997,260.73	1.58%	3,489,092.81	7.07%
应交税费	-40,013,383.45	-8.17%	-22,325,237.33	-5.05%	2,545,000.64	5.16%
应付利息	639,978.70	0.13%	341,192.70	0.08%	-	0.00%
应付股利	-	0.00%	-	0.00%	-	0.00%
其他应付款	70,888,254.53	14.48%	23,812,288.50	5.38%	18,737,060.11	37.97%
流动负债合计	489,589,028.60	100%	442,473,018.33	100%	49,353,083.34	100%

A、2007 年至 2008 年流动负债变动情况

从上表可以看出，2007 年至 2008 年流动负债变动较大的项目是预收款项、短期借款。

2008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迅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预收洛阳尚德的 7,242 万元和无锡尚德的 20,000 万元。根据本行业的经营惯例，在供需双方签订的单晶硅片销售合同里，一般要约定预付款条款。以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矽美公司 2008 年 1 月 7 日与无锡尚德签订的《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PUR1-0801-061）为例，该合同约定了自 2009 年 4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期间，矽美公司向无锡尚德每月提供 200

万片单晶硅片。无锡尚德须向矽美公司支付 2 亿元预付款，其中，2008 年 1 月 31 日前支付 5,000 万元，2008 年 3 月 31 日前支付 5,000 万元，2008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10,000 元；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矽美公司 2008 年 7 月 23 日与洛阳尚德签订的《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LD-0807-S15）为例，该合同约定了 2008 年 9 月至 2008 年 12 月期间，矽美公司向无锡尚德每月提供 100 万片单晶硅片。洛阳尚德在 2008 年 7 月 24 日前须预付全部货款的 80%，即 17,440 万元。上述收取客户支付的预付款是造成本公司预收款项增加的原因之一。

2008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迅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因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向银行申请了多笔银行贷款。

具体包括：

2008 年 3 月 28 日，宁夏隆基和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宁支行（以下简称“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银商行借字第 25052008010050 号），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借款金额为 2,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08 年 3 月 28 日至 2009 年 3 月 27 日。

2008 年 6 月 3 日，本公司、委托人西安航天基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贷款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了《委托贷款单项协议》（合同编号 120803008），由委托人通过贷款人向本公司发放 1,000 万元的贷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自 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6 月。

2008 年 6 月 6 日，宁夏隆基与中国农业银行中宁县支行签署（64101）农银借字（2008）第 200800000193 号借款合同，宁夏隆基向中国农业银行中宁县支行借款 95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08 年 6 月 6 日至 2009 年 6 月 5 日，宁夏隆基以其拥有的房产、土地使用权、设备进行抵押。

2008 年 11 月 3 日，宁夏隆基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用途为购买原材料，借款金额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

2008 年 11 月 13 日，隆基股份与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用途为境外采购多晶硅料，借款金额为 600 万美元，借款期限为 1 年。

此外，由于流动负债的基数较小，如 2006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仅为 2,123 万元，这也是流动负债增幅更大的原因之一。

因此，本公司 2007 年至 2008 年，流动负债变动幅度较大均为生产经营相关的预收款项、短期借款大幅增加的结果，且流动负债的基数较小，而同期本公司的流动资产增长速度低于流动负债的增长，导致本公司流动比率有所下降。

B、2009 年流动负债的变动情况

2009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变动较大的项目是预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a、2009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比 2008 年 12 月 31 日减少了 13,64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08 年预收洛阳尚德的 7,242 万元在本期交货确认为收入以及 2008 年预收无锡尚德的款项中有 6,194 万元在本期转为收入。

b、2009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比 2008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6,634 万元，短期借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生产规模扩大，增加了流动资金贷款。同时，前期有部分贷款合同到期归还或转为长期合同。

归还的贷款包括：

2008 年 3 月 28 日，宁夏隆基和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银商行借字第 25052008010050 号），借款金额 2,000 万元到期已归还。

2008 年 6 月 3 日，隆基股份、委托人西安航天基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贷款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单项协议》（合同编号 120803008），由委托人通过贷款人向隆基股份发放的 1,000 万元贷款到期，已归还。

2008 年 6 月 6 日，宁夏隆基与中国农业银行中宁县支行签署的（64101）农银借字（2008）第 200800000193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950 万元已归还。

2008 年 11 月 3 日，宁夏隆基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 万元于 2009 年 11 月 2 日归还。2009 年 8 月 14 日，宁夏隆基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NY_RSLAZ250520090800003），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借款金

额为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9 年 8 月 14 日至 2012 年 8 月 13 日止。通过上述新合同的签订，宁夏隆基把 5,000 万元短期借款转为了长期借款。

2008 年 11 月 13 日，隆基股份与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600 万美元已归还。

新增的贷款包括：

2009 年 1 月 14 日，硅技术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行高新支行”）签订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建陕开贷（2009）005 号），贷款种类为短期工业企业流动资金贷款，用途为购买原材料，借款期限自 2009 年 1 月 19 日至 2010 年 1 月 18 日。借款金额 3,0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800 万元。2009 年 12 月 10 日硅技术公司提前归还了该笔贷款。

2009 年 3 月 31 日，宁夏隆基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NY_RSLAZ250520090300005 号），借款用于原料采购，借款金额 2,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隆基股份、矽美公司、宁夏隆基、钟宝申先生和李振国先生分别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订了抵押或担保合同。借款金额 2,000 万元已于 2009 年 12 月 22 日提前归还。

2009 年 4 月 16 日，隆基股份、委托人西安航天基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贷款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以下简称“交行陕西省分行”）签订了《委托贷款单项协议》（合同编号 120904002），由委托人通过贷款人向隆基股份发放 1,300 万元的贷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自 2009 年 4 月至 2010 年 3 月。该借款已于 2010 年 2 月 1 日提前归还。

2009 年 5 月 8 日，宁夏隆基和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NY_RSLAZ250520090500005），借款用途为原料采购，借款金额为 3,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09 年 5 月 8 日至 2010 年 5 月 7 日。隆基股份、宁夏隆基、矽美公司、宁光仪表、钟宝申先生和李振国先生分别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订了抵押或保证合同。

2009 年 6 月 2 日，隆基股份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 99122009293313 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对隆基股份最高授信额度为 18,000 万元，有效期限自 2009 年 6 月 3 日至 2010 年 6 月 3 日。隆基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个高保字第 99122009293258 号），本公司董事、总经理钟宝申先生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个高保字第 99122009293262 号）。

2009 年 6 月 4 日，依据《综合授信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 99122009293313 号），隆基股份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西安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编号：公借贷字第 99122009293153 号），借款用途为原材料采购，借款金额为 4,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6 月。

2009 年 10 月 29 日，依据《综合授信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 99122009293313 号），隆基股份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公借贷字第 99122009286127 号），借款用于 PUR1-0801-061 号合同项下的原材料采购，借款金额 4,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

2009 年度，依据《综合授信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 99122009293313 号），本公司开出国内信用证 5,287.05 万元、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228.83 万元、进口押汇 418.82 万元。上述金额均计入本公司合并报表“短期借款”项目。

c、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比 2008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7,171.01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生产、销售规模扩大，导致原材料采购增加。2009 年度主要新增应付账款如下：应付无锡尚德 3,868.78 万元、应付山东嘉祥东洋炭素有限公司 1,252.36 万元、应付美国 REC SOLAR GRADE SILICON LLC. 1,094.69 万元、应付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585.34 万元、应付焦作煤业（集团）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487.20 万元、应付江阴浩博科技有限公司 427.64 万元、应付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75.63 万元、应付韩国晓星（HYSUNG CORPORATION）201.41 万元。

d、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比 2008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4,707.60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未支付的设备和工程款增加。2009 年度主要新增其他应付款如下：应付北京七星华创股份有限公司设备款 2,184.11 万元、应付杭州慧翔电液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设备款 748.77 万元、应付宫本贸易株式会社设备款 475.99 万元、应付大连连城数控机器有限公司设备款 349.58 万元、应付九冶建设有限公司第一工程公司工程款 270.60 万元、应付保定三伊电力电子有限公司设备款 185.44 万元。

（2）关于速动比率的分析

本公司速动比率和流动比率呈现同样的变动趋势，具体请参见“关于流动比率的分析”说明。

（3）资产负债率的分析

①2007年12月31日和2008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有较大波动的主要原因：

A、截至2008年12月31日，母公司基本不从事具体的生产经营业务，大部分的生产经营活动由子公司开展，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并不能代表本公司整体的资产负债率水平，也不具备和同行业其他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的可比性。如2006年度、2007年度、2008年度母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00万元、1,649万元、199万元，占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28%、7.41%、0.32%。

B、由于母公司是发行上市主体，所以本公司在2007年度向邵东亚先生进行股权融资时，是以母公司作为融资主体进行的。邵东亚先生2007年度向母公司投入的4,500万元资金，是导致母公司200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降低到2.76%的主要原因。

C、根据本公司未来的发展计划，逐步将相关业务、资源向母公司转移，并由母公司承担“年产2,000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以上因素使母公司200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均有较大程度的提高。2008年12月31日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提高到47.65%。

在资产方面，母公司的预付款项从2007年12月31日的8万元上升到2008年12月31日的20,347万元。主要原因是母公司作为合同主体在2007年11月28日和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签订了《硅产品定购合同》，合同约定由母公司采取优惠的付款方式促使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对其多晶硅生产线进行扩建并形成新增年产1,500吨太阳能级多晶硅原料的能力。截至2008年12月31日，母公司利用邵东亚先生、无锡尚德的增资资金以及无锡尚德支付的预付款项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1.6亿元预付款；因扩大产能和延伸产业链条的内在需要，母公司使用上述渠道获得的资金先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000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进行投资，2008年12月31日形成在建工程11,096万元（母公司数）。

在负债方面，母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从2007年12月31日290万元上升到2008年12

月 31 日的 18,923 万元。主要原因是矽美公司在 2008 年 2 月 25 日与无锡尚德签订了《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PUR1-0801-061),该合同约定了自 2009 年 4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期间,矽美公司向无锡尚德每月提供 200 万片单晶硅片。无锡尚德向矽美公司支付了 2 亿元预付款。因与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签订多晶硅料长期供货合同的主体是母公司,所以矽美公司将 13,000 万元支付给母公司,母公司作为其他应付款入账后再支付给峨嵋半导体材料厂。

②200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提高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47.65%上升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64.56%,主要原因是部分生产经营业务逐步从子公司转移到母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同时增长,且负债比资产增长幅度更大。

在资产方面,母公司的货币资金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1,154 万元上升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7,08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为购买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所需进口及国内配套设备,2009 年 6 月 22 日母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进口信贷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合同号:2009 进出银陕进信合字第 029 号),向该行贷款 20,000 万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该贷款到位资金 16,600 万元。

资产方面的应收票据项目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0 万元上升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3,313 万元,其中主要包括无锡尚德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 2,725.17 万元、苏州茂迪 500 万元。

资产方面的应收账款项目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4 万元上升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12,62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09 年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中的 60 台切片机安装投产,母公司具备了自主切片能力,2009 年以前由子公司矽美公司对外销售的职能转移至母公司。本期应收账款主要包括应收无锡尚德 7,703 万元、宁夏隆基 2,186 万元、中电电气 1,298 万元、上海九晶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6 万元、通鑫公司 465 万元。

资产方面的预付款项项目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20,347 万元下降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1,436 万元,主要原因是母公司将对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的 16,000 万元预付款项转给全资子公司宁夏隆基。母公司与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在 2007 年 11 月 28 日签订了《硅产品定购合同》(20071128 号),约定母公司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分批支付共计 25,000

万元预付款,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实际支付了 16,000 万元。2009 年 6 月 5 日,母公司、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隆基和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签订《硅产品定购合同补充协议》(20071128-3),该补充协议将母公司在原合同中的权利义务全部转给宁夏隆基,母公司已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的预付款也转为宁夏隆基向该厂支付的预付款。

资产方面的存货项目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402 万元增长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8,733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生产经营业务从子公司转移至母公司所致。

资产方面的固定资产项目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385 万元增长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26,087 万元,在建工程项目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11,096 万元降低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2,656 万元,两者合计增长了 17,262 万元,主要是由于母公司承建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项目,2009 年新增 60 台单晶硅片线切割机所致。

资产方面的无形资产项目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14 万元增长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2,244 万元,主要是本公司拥有的位于西安市航天基地产业园区的土地获得土地使用权证,该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2,252 万元。

在负债方面,母公司的短期借款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5,101 万元增长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10,219 万元,主要是由于母公司 2009 年新增贷款和归还部分到期贷款所致。主要新增贷款包括:母公司、西安航天基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交通银行陕西省分行签订的 120904002 号《委托贷款单项协议》,贷款 1,300 万元;母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借款合同》(编号:公借贷字第 99122009293153 号),贷款 4,000 万元;母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公借贷字第 99122009286127 号),贷款 4,500 万元。主要归还贷款包括:母公司、西安航天基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西安分行签订的 120803008 号委托贷款合同,已归还贷款 1,000 万元;母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签署的 6101171162008510116 号借款合同,已归还贷款 600 万美元。

负债方面的应付票据项目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0 万元增长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5,716 万元,主要是应付全资子公司宁夏隆基购货款,母公司开出了国内信用证 5,287.05 万元。

负债方面的应付账款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154 万元增长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8,673 万元，原因是因为部分生产经营业务从子公司转移至母公司所致。本期应付账款包括应付无锡尚德 3,868.79 万元、美国 REC SOLAR GRADE SILICON LLC. 1,094.69 万元、应付硅技术公司 645.53 万元、应付宁夏东方南兴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508.80 万元、应付江阴浩博科技有限公司 354.00 万元、应付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75.63 万元。

负债中的预收账款项目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0 万元增长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13,817 万元；其他应付款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18,923 万元减少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2,774 万元；2009 年将原计入其他应付款的 13,000 万元从其他应付款转入了预收账款。主要原因是：2008 年无锡尚德向矽美公司支付了 2 亿元预付款，矽美公司将其中 13,000 万元支付给母公司，母公司作为其他应付款入账后再支付给峨嵋半导体材料厂。2009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将无锡尚德（通过矽美公司）预付的 13,000 万元从其他应付款项目转入预收账款项目。

负债中的应交税费项目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48 万元变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2,569 万元；主要是母公司 2009 年度购入了大量机器设备形成了待抵扣增值税税额 1,015.37 万元、本年增值税进项税额 16,603.49 万元，本年增值税销项税额 15,026.41 万元。

负债中的长期借款项目增加 16,6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向中国进出口银行贷款 20,000 万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资金 16,600 万元。

（4）关于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的变动说明

本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9,194 万元、11,625 万元、14,954 万元，保持稳定的上升趋势。

本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的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696.85 倍、18.14 倍和 7.01 倍，利息支出分别为 12.80 万元、591.32 万元、1,715.98 万元，本公司偿债能力完全可靠。

2008 年度较 2007 年度利息保障倍数大幅降低的原因在于，由于该计算公式中作为分子的息税前利润变化不大，而作为分母的利息支出迅速增加（2007 年度的基数太小，仅为 12.80 万元），导致利息保障倍数大幅降低。

(5) 公司偿债能力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2007 年-2009 年上半年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江西赛维	浙江昱辉	阳光能源	常州天合	平均值	本公司
上市时间		2007. 6	2008. 1	2008. 3	2006. 12	浙江昱辉2006. 8伦敦创业板上市	
上市地点		纽交所	纽交所	香港联交所	纽交所		
证券代码		LDK	SOL	757	TSL		
资产负债率	2007年末	47.09%	69.30%	33.53%	38.88%	47.20%	2.76%
	2008年末	75.06%	61.82%	28.83%	53.94%	54.91%	47.65%
	2009年6月30日	85.92%	70.85%	34.65%	56.42%	61.96%	63.54%
流动比率	2007年末	1.42	1.67	2.33	1.55	1.74	2.15
	2008年末	0.88	1.33	2.52	1.25	1.50	1.13
	2009年6月30日	0.56	0.98	1.99	1.34	1.22	1.33
速动比率	2007年末	0.75	0.90	1.85	1.29	1.20	1.53
	2008年末	0.41	0.75	1.68	1.00	0.96	0.72
	2009年6月30日	0.39	0.69	1.39	1.15	0.91	1.04
利息保障倍数 注2	2007年度	16.21	9.16	37.58	5.46	17.10	696.85
	2008年度	6.01	-4.03	19.61	3.76	6.34	18.14
	2009年1-6月	- 注4	- 注4	- 注4	2.39	0.60	8.57

注1: 江西赛维、浙江昱辉、阳光能源和常州天合2007年度和2008年度、2009年1-6月的财务数据均来自于纽约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和季度报告。

注2: 由于可比上市公司尚未披露2009年年度报告, 为进行比较, 上表中对本公司也只列出了2009年6月30日和2009年1-6月的财务指标。2009年12月31日, 本公司资产负债率为64.56%、流动比率为1.35、速动比率为0.97, 2009年度本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为7.01。

注3: 利息保障倍数计算公式为: 利息保障倍数=(税前利润+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注4: 该公司2009年1-6月息税前利润为负。

①资产负债率比较

本公司 2007 年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76%, 并不代表本公司当时真实的资产负债水平。主要原因如下: A、2008 年以前, 母公司基本不从事具体的生产经营业务, 大部分的生产经营活动由子公司开展,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并不能代表本公司整体的资产负债率水平, 也不具备和同行业其他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的可比性。如 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母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00 万元、1,649 万元、199 万元, 占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8%、7.41%、0.32%。B、由于母公司是发行上市主体, 所以本公司在 2007 年度向邵东亚先生进行股权融资时, 是以母公司作为融资主体进行的。邵东亚先生 2007 年度向母公司投入的 4,500 万元资金, 是导致母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降低到 2.76%的主要原因。

2008 年，本公司逐步将相关业务、资源向母公司转移，并由母公司承担“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以上因素使母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均有较大程度的提高。2008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提高到 47.65%，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54.91%。

2009 年公司生产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2009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上升为 63.54%，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61.96%。

2007 年至 2009 年上半年，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平均水平呈逐年上升趋势，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6 月 30 日分别为 47.20%、54.91%、61.96%。本公司呈现出同样的趋势，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6 月 30 日分别为 47.65%、63.54%。行业平均资产负债率水平的逐年上升体现了行业快速发展、企业需要大量资金的趋势。

②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比较

本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高于或接近同行业的平均水平。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负债增长幅度大于公司流动资产增长幅度：2008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较前一年末增长幅度达 796.55%，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资产较前一年末增长幅度为 371.68%。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本公司流动性趋势向好。

③利息保障倍数比较

2009 年 1-6 月，受金融危机影响，大部分同行业上市公司息税前利润为负，而本公司仍保持盈利，利息保障倍数达到 8.57 倍，体现了良好的偿债能力。

2、结合公司货币资金总额、长短期借款数量对公司偿债能力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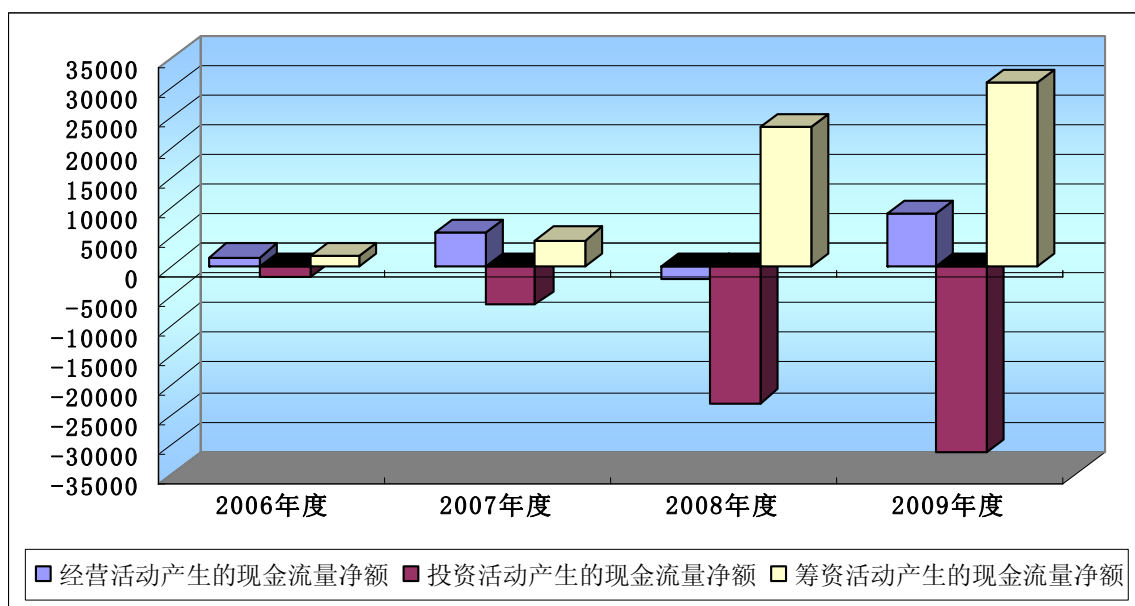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货币资金为 12,895.60 万元；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分别为 18,734.69 万元、21,600.00 万元。本公司长期借款 21,600.00 万元中 16,6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4 年、5,000.00 万元借款期限

为3年，本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无到期的短期借款，2009年12月31日不存在短期偿债压力。

（三）现金流量分析

1、现金流量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结构如下图：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8.44	-2,228.46	5,731.35	1,629.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19.93	-22,943.83	-6,308.41	-1,746.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52.32	23,593.83	4,444.65	1,772.00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14.78	-1,594.18	3,867.59	1,654.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0.82	5,875.00	2,007.41	352.58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95.60	4,280.82	5,875.00	2,007.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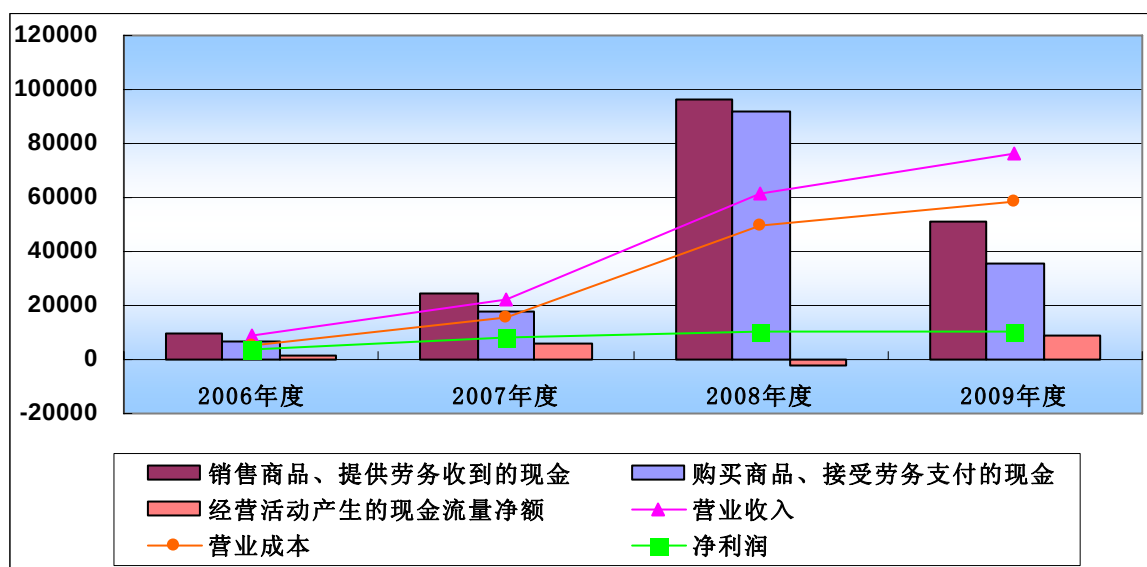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除2008年度以外，公司基本保持了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正、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正的现金流量趋势，这与公司处于高速发展阶段，生产经营状况良好、企业规模不断扩大、融资需求不断增长的情况相一致，公司总体现金流量情况良好，财务风险相对较低。

2008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28.46万元；2009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888.44万元，比当期净利润低1,649.91万元。上述期间出现负值的原因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当期净利润的原因请参见本部分“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中“③净利润与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的分析。

2009年12月31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12,895.60万元，比期初增加了201.24%，主要是由于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之和为39,840.76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1,219.93万元，前者高于后者使该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增加8,614.78万元。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变化如下图：



单位：万元

科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营业收入	76,496.57	61,677.40	22,268.54	8,770.20
营业成本	58,497.50	49,714.78	15,465.42	5,410.25
净利润	10,538.35	10,122.83	8,354.33	3,750.2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223.70	96,539.47	24,723.67	9,372.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442.35	91,952.31	17,457.95	6,583.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8.44	-2,228.46	5,731.35	1,629.14

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

2007 年度至 2008 年度，本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增长与经营活动现金的流入和流出相比，趋势基本一致，2007 年度至 2008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分别为 111.03%和 156.52%，表明本公司主营业务获取现金能力较强，销售现金回收情况良好；2008 年度该比值大幅上涨，主要是行业迅速发展、行业各环节均收取高额预付款所致。本公司 2008 年末预收账款 27,559 万元，其中包括预收洛阳尚德 7,242 万元和无锡尚德 20,000 万元。

2009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为 66.96%，该比值大幅下降。本公司 2009 年度营业收入为 76,496.57 万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51,223.70 万元，其差额为 25,272.87 万元，本公司取得营业收入但未有现金流入主要原因是：2009 年度冲销了无锡尚德和洛阳尚德 2008 年度支付的预付货款共计 13,436.36 万元。同时，受金融危机影响，自 2008 年 11 月份以来全行业需求萎缩、行业各环节从预先支付货款的惯例转为先发货后收款，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9,165.60 万元，增幅为 347.50%。2009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49.51%，本公司 2009 年度新增预收账款仅 106.22 万元。

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比

2007 年度至 2008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比分别为 112.88%和 184.96%，比例相对偏高。主要原因是在上述年度中多晶硅料供应一直紧张且价格持续上涨，公司为了保障正常生产所需原料且需锁定原料价格，与部分供应商签订长期供货合同并支付了大额预付款所致，其中 2008 年末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 17,002 万元、向韩国 GIMS 公司支付 1,859 万元、向美国西科公司支付 1,191 万元。

2009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比为 60.59%，该比值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冲销了 2008 年度向供应商支付的部分预付款，同时行业惯例发生变化，从预付转为赊销所致。

③ 净利润与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2006 年度至 2007 年度，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均保持快速增长。

2008 年度，公司净利润继续增长，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下降为负，其根本原因在于为保障正常生产所需原料且需锁定原料价格，与部分供应商签订长期供货合同并支付了大额预付款导致现金大量流出，如 2008 年度较 2007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 290.47%，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长达到 426.71%。

2009 年度，公司净利润比 2008 年度净利润略有增长，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大幅增长但略低于净利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大幅增长的原因在于自 2008 年 11 月份以来全行业需求萎缩、行业各环节从预先支付货款的惯例转为先发货后收款，导致 2009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两者同时下降且后者比前者降幅更大。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略低于净利润的原因在于冲减前期已收预付款、应收账款项目 2009 年末比 2008 年末增长了 347.50%。

（四）资产周转能力

本公司最近三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指标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0.60	42.66	48.94
存货周转率（次/年）	3.20	4.72	7.32

1、本公司 2008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 2007 年度。主要原因是：在 2008 年 11 月份之后，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多晶硅料、单晶硅棒和单晶硅片的价格迅速下跌。为消化库存，本公司适当改变了原以现销为主的销售策略，在准确评估客户赊销风险的基础上，制定了合理的赊销政策，以上因素导致 2008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到 42.66 次/年。

本公司 2009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降低，从 2008 年度的 42.66 次/年降低到 10.60 次/年。其主要原因是自 2008 年 11 月份以来，由于多晶硅料价格持续走低、多晶硅料不再紧缺，导致行业原本存在的在整个产业链各环节均须支付预付款的情况不复存在。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为 11,803.20 万元，较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2,637.61 万元增长 347.50%；而同期营业收入增长为 24.03%。

2、本公司 2008 年度存货周转率相比 2007 年度出现了回落。主要原因是本公司的

存货规模较以前年度有较大幅度的扩大。

2009 年度存货周转率较 2008 年进一步降低，主要原因是 2009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 18,517.83 万元大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 3,021.26 万元，导致 2009 年年初年末的平均存货大于 2008 年年初年末的平均存货；尽管 2009 年度结转的销售成本高于 2008 年度结转的销售成本，但 2009 年平均存货上升的程度大于销售成本的上升程度，因此 2009 年度存货周转率进一步降低。

3、资产周转率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存货周转率 (次/年)		
		2009 年 1-6 月 注 2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江西赛维	LDK	3.04	33.37	172.55	1.42	2.79	1.49
浙江昱辉	SOL	4.83	25.83	15.35	1.41	4.51	2.52
阳光能源	757	0.58	4.39	7.46	1.07	4.75	5.22
常州天合	TSL	1.99	9.37	5.94	2.82	9.26	5.01
平均值		2.61	18.24	50.33	1.68	5.33	3.56
本公司		4.89	42.66	48.94	1.77	4.72	7.32

注1：江西赛维、浙江昱辉、阳光能源和常州天合2007年度、2008年度和2009年1-6月的财务数据均来自于纽约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和季度报告。

注2：由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尚未公布2009年度报告，因此以2009年半年数据进行比较。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2007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接近于行业平均水平；2008 年度、2009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在金融危机影响下，同行业企业营业收入缩减、本公司营业收入扩大所致。

2007 年度的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2008 年度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 2008 年度公司生产销售规模扩大，2008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规模大量增加所致。2009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为 1.77，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

尽管报告期内本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但仍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反映了公司在行业大趋势下仍能保持相对较好的营运能力。

（五）财务性投资

本公司最近一年末未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和利润变动情况

1、营业收入变动情况

（1）本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764,965,668.46	616,773,973.13	222,685,357.81
毛利润	179,990,629.80	119,626,134.26	68,031,170.97
营业利润	98,734,897.31	97,154,805.71	73,980,183.15
利润总额	103,148,834.19	101,362,716.33	89,041,612.89
净利润	105,383,528.46	101,228,318.27	83,543,259.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120,328.64	100,923,775.06	75,257,395.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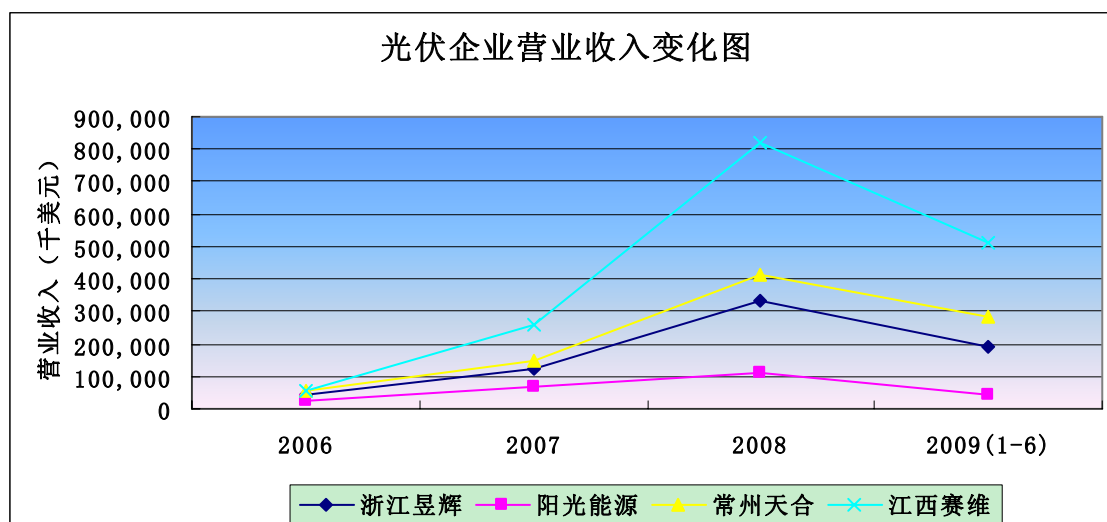
本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2,269 万元、61,677 万元、76,497 万元，呈快速增长势头。营业收入的快速稳定增长为本公司提供了较大的盈利空间，本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分别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526 万元、10,092 万元、10,212 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每股收益 0.32 元、0.44 元、0.47 元。

（2）同行业企业 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变动情况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营业收入（单位：千美元）				主要产品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江西赛维	LDK	511,560	1,643,495	523,946	105,454	多晶、硅片
浙江昱辉	SOL	189,575	670,366	248,973	84,371	硅片、组件
阳光能源	757	44,454	218,438	139,027	52,929	硅棒、硅片
常州天合	TSL	282,114	831,901	301,819	114,450	硅片、电池、组件

注：上述财务数据来自各公司年报及纽约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公开信息。因同行业上市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尚未披露，上表中采用了 2009 年 1-6 月数据。

（3）本公司与同行业企业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对比



注：由于 2009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为半年数据，而 2006 年度至 2008 年度营业收入为全年数据，为了使数据具有可比性，上图中采用了各年半年度可比营业收入（即全年营业收入的 50%）进行比较。

上述同行业企业在 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 1-6 月营业收入的变化呈现了相同的趋势：2006 年度至 2008 年度迅速增长、至 2009 年上半年大幅下滑，其原因即为始于 2008 年 11 月以来席卷全球的金融危机，导致太阳能光伏行业出现暂时性的行业性衰退。而本公司 2009 年上半年延续了前三年持续增长的趋势，其营业收入超过了 2008 年全年收入的 50%，充分体现了公司在行业危机中较强的抗风险能力。本公司 2009 年度营业收入为 76,496.57 万元，比 2008 年度增长 14,819.17 万元，呈现出持续增长的趋势。

2、业务分部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多晶硅料	10,867,401.18	1.42%	7,180,823.48	1.16%	27,445,654.44	12.32%	22,605,971.04	25.78%
单晶硅棒	36,326,390.27	4.75%	154,119,137.97	24.99%	113,880,398.13	51.14%	37,132,979.21	42.34%
单晶硅片	562,455,874.49	73.53%	448,869,492.89	72.78%	77,801,630.52	34.94%	26,976,110.72	30.76%
受托加工	144,341,482.28	18.87%	6,604,518.79	1.07%	3,557,674.72	1.60%	986,936.83	1.13%
其他 注	10,974,520.24	1.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64,965,668.46	100.00%	616,773,973.13	100.00%	222,685,357.81	100.00%	87,701,997.80	100.00%

注：业务分部中的“其他”包括聚乙二醇、碳化硅粉、辅料等，为隆基股份控股子公司通鑫公司的产品，该公司于 2009 年 2 月开始投产。

(1) 关于业务分部的特别说明

本公司在 2007 年至 2008 年内，与洛阳尚德、无锡尚德、中电电气等公司签订了大量的混合的单晶硅片销售合同。

所谓混合的单晶硅片销售合同是指在多晶硅料供应紧张的前提条件下，由购货方、委托方（如均为无锡尚德）向供货方、受托方（如均为矽美公司）提供多晶硅料并由受托方受托加工，同时购货方向供货方另外再购买单晶硅片的销售合同，如 2008 年 1 月 7 日无锡尚德与矽美公司同时签订了《加工定做合同》（合同编号 PUR1-0801-012）和《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PUR1-0801-013），其中《加工定做合同》约定由矽美公司加工 546 万片单晶硅片，《单晶硅片采购合同》约定由矽美公司再销售 399 万片单晶硅片予无锡尚德，该《单晶硅片采购合同》约定的销售价格为含税价 49.50 元/片。

在混合的单晶硅片合同执行过程中，合同的约定与实际的生产加工流转过程不一致。如购货方、委托方所提供的多晶硅料一般都和供货方、受托方向其返还或销售的单晶硅片所用原材料相脱离，往往是矽美公司返还了所加工的或向其销售了单晶硅片，而购货方、委托方提供的多晶硅料还未到货；或购货方、委托方提供的多晶硅料在到货后，用于合同外的产品生产。《加工定做合同》对合同双方的约束主要为受托方要按照约定原材料的消耗定额所确定的出片率核算。因此，并不是法律意义上严格的委托加工行为。

从交易实质上来看，购货方、委托方通过支付加工费用、产品采购成本和相当于无偿提供的原材料，获得了更多的单晶硅片购买数量；而矽美公司通过提供加工服务、进行产品销售同时接受对方相当于无偿提供的原材料，获得了加工收入、产品销售收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十五条规定“企业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因此，本公司认为上述混合的单晶硅片销售合同中的委托加工业务无法单独计量其加工成本，所以将此类业务全部作为购销业务处理。

2009 年 2 月 25 日，中瑞岳华出具《关于对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有关加工合同无法单独确认加工费收入的说明〉的意见》。中瑞岳华认为：“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说明》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十五条存在重大不符。”

2007 年至 2008 年业务分部中的“受托加工收入”仅指单一的不与销售相结合的受托加工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2009 年起，由于多晶硅料供应逐渐宽松，公司与客户基本不再签订上述混合的单晶硅片销售合同。因此业务分部中的“单晶硅片”仅指单纯的单晶硅片销售业务，“受托加工”则包括受客户委托进行多晶硅料清洗纯化、提纯棒拉制、单晶硅片切割等业务。

（2）变动趋势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公司 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分项业务收入有如下变动趋势：本公司 2006 年度、2007 年度单晶硅棒销售收入接近一半比重（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42.34%、51.14%）、单晶硅片销售收入约占三分之一（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30.76%、34.94%）；到 2008 年度、2009 年度单晶硅片销售收入占主导地位（销售收入分别占比 72.78%、73.53%）；2008 年度、2009 年度单晶硅棒销售收入逐步下降至 24.99%、4.75%，单晶硅棒销售收入的减少原因是：公司 2009 年新建单晶硅片产能，公司生产出的单晶硅棒大部分用于单晶硅片的生产，以硅棒形式的对外销售大大减少。由

于新建单晶硅片产能的到位，本公司产业链不断延伸、加强，所生产的最终产品附加值也在不断提高。

(3) 结合各业务产品、产能、销量、销售价格、客户情况分析报告期各期各个业务收入变化的原因

①多晶硅料业务收入的变动情况（售价单位：元/公斤；销量单位：公斤）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售价	销量	售价	销量	售价	销量	售价	销量
451.26	24,082.35	2,362.29	3,039.77	1,784.77	15,377.69	885.6	25,526.16

本公司在 2006 年度所产生的多晶硅料业务收入为公司将采购回来的回收料进行分拣、清洗、纯化处理再销售出去形成的业务收入。

本公司在 2007 年度、2008 年度所产生的多晶硅料业务收入 2,745 万元、718 万元均为本公司外购的合格多晶硅料再销售出去形成的收入。其原因是，因本公司具有较强的谈判能力并与原材料供应商之间有长期的供货关系，在短期内从多渠道外购的合格多晶硅料集中到货，超过了合理库存需求量、生产能力不足或因短期内流动资金周转的需要，且在后续原材料采购得到充分保证的情况下，本公司将略低于市场价格采购的合格多晶硅料以市场价格进行销售。

本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多晶硅料的销售模式为临时性的采购销售模式，有别于 2006 年度的加工销售模式。

2009 年度，多晶硅料价格下降且不再紧缺，公司因扩产而进行规模采购使得公司可以以低于市价的采购价格获得多晶硅料；同时公司具有分拣、清洗、纯化处理多晶硅料使其成为具有较高附加价值原料的技术，因此公司可以将低价采购并经纯化处理的多晶硅料以高于市价的价格进行销售获利。2009 年度，公司通过该项业务获得营业收入 1,086.74 万元，占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 1.42%。

②单晶硅棒业务收入的变动情况（售价单位：元/公斤；销量单位：公斤）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售价	销量	售价	销量	售价	销量	售价	销量
1,088.00	33,388.19	2,236.47	68,911.78	2,911.29	39,116.82	2,011.28	18,462.36

2006 年度至 2007 年度，单晶硅棒价格有所上涨，平均售价由 2,011.28 元/公斤增加至 2,911.29 元/公斤，平均售价上涨 44.75%。因售价因素增加的单晶硅棒销售收入为 3,520.55 万元，占单晶硅棒收入增加额的比例为 45.87%；同期，单晶硅棒销量也大幅增加，从 18,462.36 公斤增加到 39,116.82 公斤，增长幅度为 111.87%，因销量因素增加的单晶硅棒销售收入为 4,154.19 万元，占单晶硅棒收入增加额的比例为 54.13%。售价提升和销量增加共同作用，使 2007 年度单晶硅棒销售收入大幅增加。

2007 年度至 2008 年度，本公司销售单晶硅棒类型发生变动，使平均售价由 2,911.29 元/公斤下降至 2,236.47 元/公斤。单晶硅棒类型变动导致因售价因素减少的单晶硅棒销售收入为 4,650.30 万元，占单晶硅棒收入增加额的比例为-115.57%；同期，单晶硅棒销量也大幅增加，从 39,116.82 公斤增加到 68,911.78 公斤，增长幅度为 76.17%，因销量因素增加的单晶硅棒销售收入为 8,674.18 万元，占单晶硅棒收入增加额的比例为 215.57%。

2009 年度，本公司的单晶硅片生产线投产，自产的单晶硅棒主要用于下一生产工序单晶硅片的生产，部分用于外销。业务模式变动导致单晶硅棒销售数量大幅下降，因销量因素减少的单晶硅棒销售收入为 7,944.74 万元，占单晶硅棒收入减少额的比例为 67.45%；因售价因素减少的单晶硅棒销售收入为 3,834.53 万元，占单晶硅棒收入减少额的比例为 32.55%。

③单晶硅片业务收入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 2006 年度至 2009 年度单晶硅片销量、售价变动情况如下：

售价单位：元/片；销量单位：片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售价	销量	售价	销量	售价	销量	售价	销量
17.18	32,736,724	47.43	9,463,831	47.29	1,645,203	45.33	595,105

2006 年度至 2007 年度，单晶硅片价格小幅增加，平均售价由 45.33 元/片上升到 47.29 元/片，平均售价上涨 4.32%，因售价因素增加的单晶硅片销售收入为 322.46 万元，占单晶硅片销售收入增加额的比例为 6.34%；同期，单晶硅片销量大幅增长，从 595,105 片增长为 1,645,203 片，增长幅度为 176.46%，因销量因素增加的单晶硅片销售收入为 4,760.09 万元，占单晶硅片销售收入增加额的比例为 93.66%。相比 2006 年度，

2007 年度单晶硅片销售收入大幅增长的主要动力来自单晶硅片销量的增长。

2007 年度至 2008 年度，单晶硅片价格小幅波动，平均售价由 47.29 元/片上升到 47.43 元/片，平均售价上涨 0.30%，因售价因素增加的单晶硅片销售收入为 132.49 万元，占单晶硅片销售收入增加额的比例为 0.36%；同期，单晶硅片销量大幅增长，从 1,645,203 片增长为 9,463,831 片，增长幅度为 475.24%，因销量因素增加的单晶硅片销售收入为 36,974.29 万元，占单晶硅片销售收入增加额的比例为 99.64%。相比 2007 年度，2008 年度单晶硅片销售收入大幅增长的主要动力亦来自单晶硅片销量的增长。

2008 年度至 2009 年度，单晶硅片价格大幅下跌，平均售价由 47.43 元/片下降到 17.18 元/片，下降幅度为 63.78%，因售价因素减少的单晶硅片销售收入为 99,024 万元，占单晶硅片销售收入增加额的比例为-871.80%；同期，单晶硅片销量大幅增长，从 9,463,831 片增长为 32,736,724 片，增长幅度为 245.94%，因销量因素增加的单晶硅片销售收入为 110,383 万元，占单晶硅片销售收入增加额的比例为 971.80%。2009 年度，在金融危机影响导致全行业产品价格大幅下跌、市场需求普遍萎缩的情况下，公司通过大力拓展市场、增加产品销量，以量补价实现了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

④受托加工和其他业务收入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的受托加工业务主要包括受客户委托进行多晶硅料清洗纯化、提纯棒拉制、单晶硅片切割等业务。2007 年度至 2008 年度，本公司此项业务收入金额不大，客户对此类服务需求少于对产品的需求；此外，本公司在提供此类服务时，使用的设备与清洗提纯多晶硅料、拉制单晶硅棒、生产单晶硅片的设备一致，本公司在更多的情况下，是使用暂时性的富余产能来满足客户的此类需求。

2009 年度，本公司受托加工业务大幅增加，受托加工收入达到 14,434.15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8.87%，主要是由于受托加工硅片和拉制提纯棒业务增量较大。主要受托加工业务包括：为无锡尚德切割硅片，受托加工收入为 6,979.77 万元；为 REC 拉制提纯棒，受托加工收入为 4,471.57 万元；为中电电气切割硅片，受托加工收入为 393.16 万元；为上海九晶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切割硅片，受托加工收入为 200.14 万元；为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切割硅片，受托加工收入为 196.94 万元；为华晶公司拉制硅棒，受托加工收入为 137.1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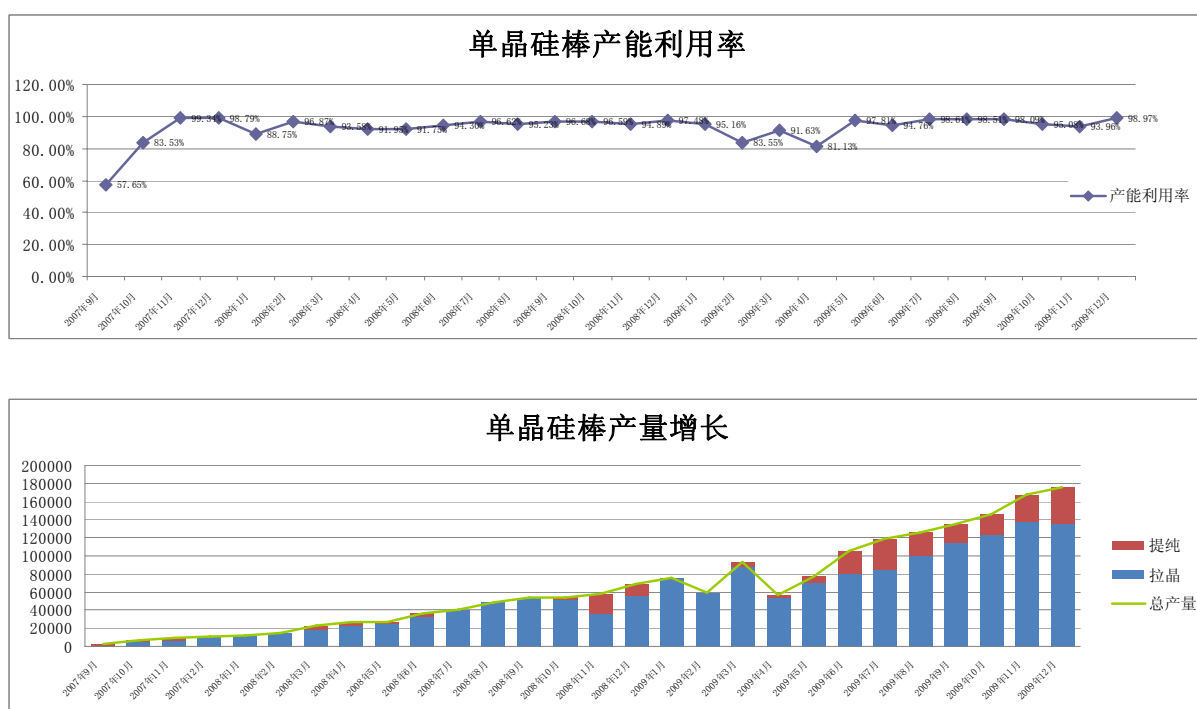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其他业务包括聚乙二醇、碳化硅粉、辅料等生产，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通鑫公司的产品，该公司于 2009 年 2 月开始投产。报告期内，本公司此类产品主要用于内部生产环节的辅料供应，不以对外销售为主。

⑤关于报告期内各业务产品的产能、产量情况

本公司单晶硅棒、单晶硅片的产能利用率充分。本公司单晶硅棒、单晶硅片产能产量的迅速提高，保证了本公司在报告期内这两项业务收入主要通过销量增长的经营策略的实现。

A、单晶硅棒产能、产量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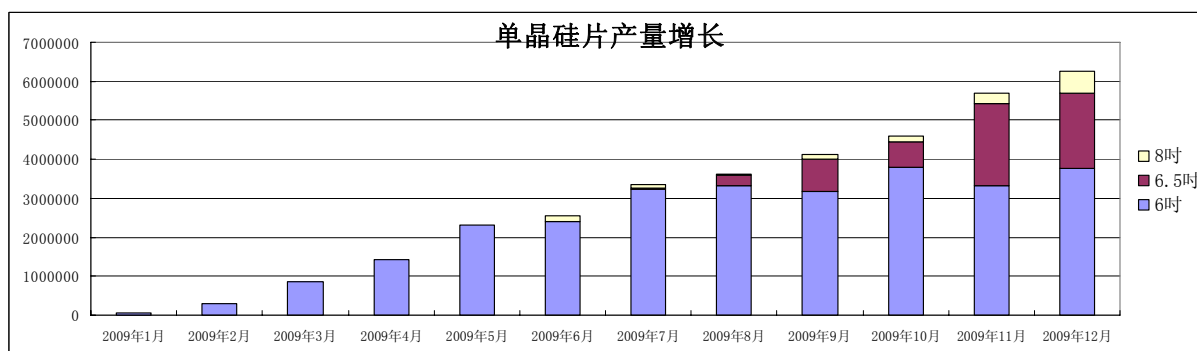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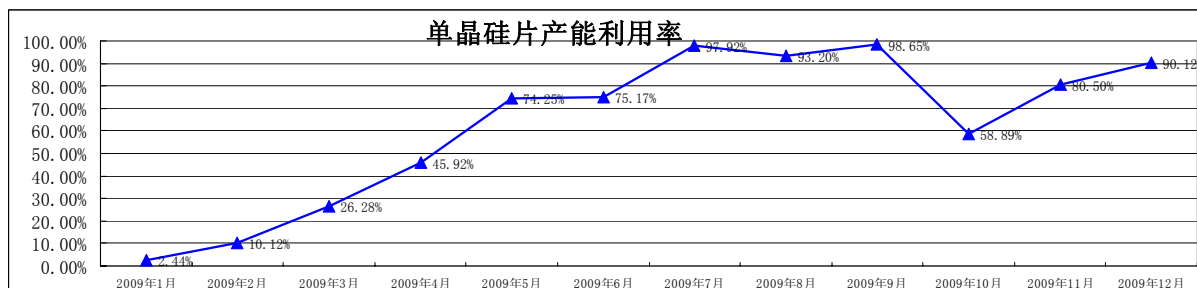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几乎每 3-4 个月都有新增的单晶硅炉投入生产，单晶硅棒的产能持续扩张，下表显示本公司自 2007 年 9 月以来新增单晶硅棒产能、产量的变动情况（原单晶硅棒产能已完全饱和）：



B、单晶硅片产能、产量情况

本公司原通过委外加工方式进行单晶硅棒的切片业务，2008 年下半年开始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延伸了产业链。本公司先期投入的 30 台切片设备经过 2009 年 1-3 月份的设备调试期、2009 年 4-6 月份的设

备磨合期，于 2009 年 7 月开始进入平稳运行期，2009 年 7 月至 9 月的切片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97.92%、93.20%、98.65%。2009 年 10 月新增 30 台型号为 PV600 的切片机投入生产，由于其需要调试和磨合，使得加权的切片产能利用率出现回落，2009 年 10 月至 12 月分别为 58.89%、80.50%、90.12%。随着调试和磨合期的结束，预计 2010 年切片产能利用充分。



⑥本公司各项业务的客户呈现集中度大、销售金额逐年增加的特点

本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增加，分别为 66.24%、82.03%、86.61%。其中 2007 年度、2008 年度，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均包括洛阳尚德和无锡尚德（系关联方，合并统计）、中电电气、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华晶公司和天津环欧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只是本公司向这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顺序发生了变化。2009 年度，前五大客户包括无锡尚德和洛阳尚德、中电电气、REC 公司、宜兴迈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茂迪（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从销售收入的绝对金额来看，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4,749.41 万元、50,594.91 万元、66,250.23 万元，呈逐年增加的特点。

（4）行业衰退危机中公司进一步抢占了市场份额，体现了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自 2008 年第四季度以来，金融危机席卷全球，对全球光伏行业造成严重冲击。金

融危机导致了银行信贷收紧，使得欧洲大多数在建和新建的光伏发电工程被迫终止或者延期，从而导致对太阳能电池以及组件需求的突然减缓。另一方面，在金融危机的席卷之下，西班牙政府大幅削减了对光伏产品的财政补贴，导致该国 2009 年预计新增装机容量缩减至 500 兆瓦，同比降幅达 80%。全球光伏产品市场需求的疲软恶化了光伏企业的外部环境，几乎所有光伏企业在 2008 年第四季度和 2009 年上半年均面临着严重的衰退，市场份额减少、开工严重不足、产量大幅下滑、收入及利润锐减。

相比同行业其他企业，公司不退反进，其前期在市场开拓、技术研发和产能扩张等方面的努力带来的积极效应逐渐显现，具体如下：

①2009 年以来，公司成功研制的低衰减单晶技术大规模应用于生产，该技术可使生产出的 LD 单晶硅片衰减率降低为 0.18%，并使考虑衰减后的转换效率达到 17.57%。高品质的 LD 单晶硅片得到了国际上最优秀的光伏企业的认可。本公司 2009 年度销售及受托加工的 LD 单晶硅片达到 2,834 万片，占总销售及受托加工硅片的 65.28%。

②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2009 年度成功获得了 REC 公司的委托加工业务（包括多晶硅料的清洗纯化和提纯棒的拉制），为公司带来加工业务收入 4,471.57 万元。

③尽管金融危机导致了行业衰退，但公司在对自身业务发展和抗风险能力进行了充分评估的情况下，按原定计划自筹资金开始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项目，并于 2009 年上半年建成约 600 吨单晶硅片产能（按年计）并投产。正是由于该项目的及时实施、新增单晶硅片产能的到位，以及硅棒、硅片产能的满负荷运转，使得公司有足够能力向客户提供产品，在危机中进一步抢占了市场份额、提升了行业地位，体现了公司强大的抗风险能力。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建成约 1,350 吨单晶硅片产能（按年计）并投产。

3、地区分部情况

以下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09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西安地区	747,012,712.36	562,077,840.92	184,934,871.44
宁夏地区	17,952,956.10	22,897,197.74	-4,944,241.64
合 计	764,965,668.46	584,975,038.66	179,990,629.80

（续）

地区名称	2008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西安地区	776,915.33	326,304.44	450,610.89
宁夏地区	615,997,057.80	496,821,534.43	119,175,523.37
总 计	616,773,973.13	497,147,838.87	119,626,134.26

(续)

地区名称	2007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西安地区	208,127,362.96	144,584,507.33	63,542,855.63
宁夏地区	14,557,994.85	10,069,679.51	4,488,315.34
总 计	222,685,357.81	154,654,186.84	68,031,170.97

(续)

地区名称	2006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西安地区	87,701,997.80	54,102,522.42	33,599,475.38
总 计	87,701,997.80	54,102,522.42	33,599,475.38

本公司宁夏地区的销售指宁夏隆基在宁夏地区的对内及对外销售情况。

(二) 最近三年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本公司最近三年毛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多晶硅料	933,756.82	0.52%	520,569.59	0.44%	2,038,764.82	3.00%
单晶硅棒	3,911,311.93	2.17%	19,790,798.77	16.54%	29,181,411.17	42.89%
单晶硅片	141,651,785.63	78.70%	98,863,424.14	82.64%	35,709,678.99	52.49%
受托加工	28,716,015.22	15.95%	451,341.76	0.38%	1,101,315.99	1.62%
其他	4,777,760.20	2.66%	0	0.00%	0	0.00%
合计	179,990,629.80	100.00%	119,626,134.26	100.00%	68,031,170.97	100.00%

本公司报告期内毛利润构成与本公司分项业务收入具有较为相似的变动趋势但略有不同：本公司在 2007 年度单晶硅棒销售获取利润占比略高于 40%（毛利润占比为

42.89%)、而单晶硅片 2007 年度毛利润占比为 52.49%；在 2008 年度、2009 年度单晶硅片销售获取利润完全占主导地位（毛利润占比分别达到 82.64%和 78.70%）。上述毛利润构成变动趋势与分项业务收入变动趋势相近，比例略有不同，其原因在于单晶硅片的毛利润率要高于单晶硅棒的毛利润率。

2、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公司的盈利空间主要来自于产品售价和主要原材料成本的价差，上述两点是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2008年第四季度以前，由于太阳能硅片产业的快速发展，导致太阳能级多晶硅料的严重短缺和价格的持续攀升，尽管公司产品——单晶硅棒和单晶硅片的价格也略有上升，但上升幅度不及太阳能级多晶硅料，导致公司毛利润率空间缩小。

受金融危机导致的行业衰退、欧元汇率持续走低、银行业基于谨慎性考虑对太阳能电站缩减信贷规模、主要的太阳能电池及组件使用国家和地区进入冬季，室外施工困难导致需求下降的综合影响，从2008年11月起太阳能级多晶硅料价格开始迅速回落，截至2009年12月31日，多晶硅料价格已从峰值下跌逾75%。随同多晶硅料价格一起下跌的还有单晶硅棒、单晶硅片的价格，这两种产品的价格目前已从前期较为稳定的交易价格亦下跌逾65%。尽管单晶硅棒、单晶硅片价格的下跌幅度不及多晶硅料价格下降幅度，但由于高价的多晶硅料原料库存提高了当期的生产成本且存在存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公司毛利润率空间被挤压。

公司的利润空间取决于单晶硅棒、单晶硅片的售价和太阳能级多晶硅料价格变化的方向和幅度。在不囤积大量多晶硅料的情况下，当二者同时上升时，若前者增幅大于后者增幅，则公司利润空间增大，反之减小；当二者同时下降时，若前者降幅大于后者降幅，则公司利润空间减小，反之增大。

由上分析，保持公司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可采取的措施之一是，在太阳能级多晶硅料价格变化较大期间，按照生产需要合理采购多晶硅料、加快周转速度，以避免因原料跌价导致的存货跌价损失和被动性的生产成本提高。

（三）毛利润率及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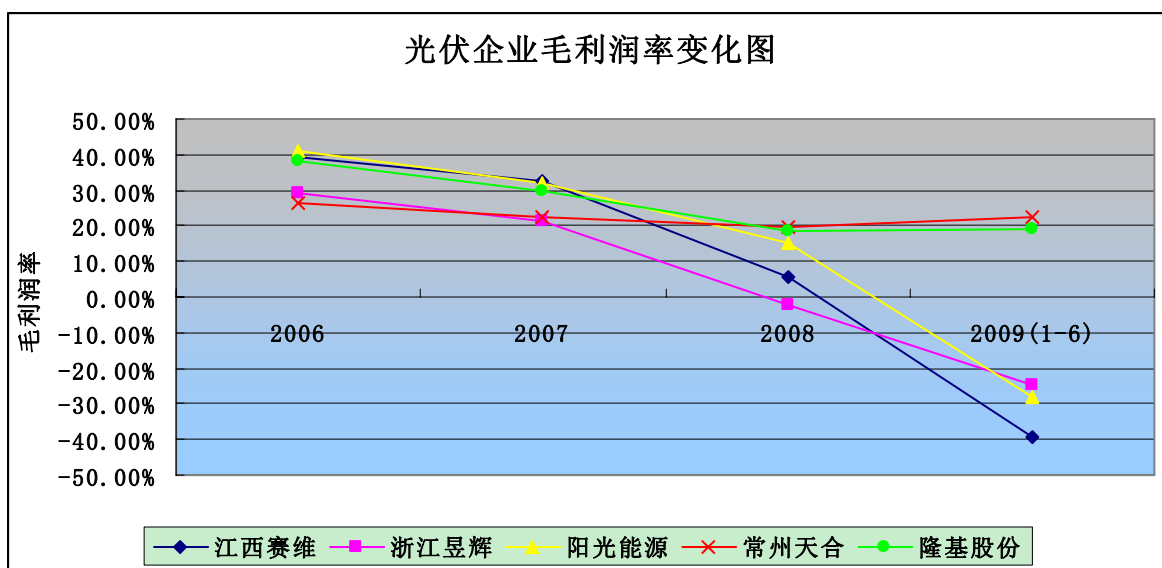
1、综合毛利润率

（1）本公司的综合毛利润率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营业总收入	764,965,668.46	616,773,973.13	222,685,357.81	87,701,997.80
营业成本	584,975,038.66	497,147,838.87	154,654,186.84	54,102,522.42
毛利	179,990,629.80	119,626,134.26	68,031,170.97	33,599,475.38
综合毛利润率	23.53%	19.40%	30.55%	38.31%

（2）行业毛利润率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毛利润率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江西赛维	LDK	-39.21%	5.38%	32.49%	39.35%
浙江昱辉	SOL	-24.71%	-2.13%	21.49%	29.30%
阳光能源	757	-28.17%	15.11%	31.82%	40.91%
常州天合	TSL	22.64%	19.77%	22.50%	26.24%

平均值	-17.36%	9.53%	27.08%	33.95%
本公司	21.69%	19.40%	30.55%	38.31%
本公司调整后的毛利润率（注）	19.32%	18.41%	29.65%	38.31%

注 1：江西赛维、浙江昱辉、常州天合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阳光能源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其适用的上市地会计准则规定营业成本包括当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而境内适用的新《企业会计准则》中营业成本不包括此项，而是在利润表中的资产减值损失予以反映。因此，境内外上市公司的毛利润率计算口径将不一致。鉴于境外上市的同行业公司在年度或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全面，无法按境内标准予以调整，所以只有将本公司的营业成本调整为包括当期所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营业成本，因此调整后的毛利润率要略低于原数据。

注 2：上述同行业 4 家公司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均未披露 2009 年度报告。

综合比较本公司的毛利润率和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润率，可以看出两者的变动趋势在 2006 年度至 2008 年度基本相符，即都出现了下降的趋势。这是因为由于太阳能光伏行业产业链最上游是太阳能级多晶硅料生产，技术门槛高，多晶硅领域的传统五大厂商包括 Hemlock、Wacker、REC、Tokuyama、MEMC 控制了全球太阳能级多晶硅料的主要产量。在 2008 年 11 月份之前，由于全球多晶硅原材料供应不足，多晶硅料持续涨价，导致近年来行业毛利润率水平有所下降。

2009年上半年，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太阳能光伏行业由于市场需求的突然萎缩、产品价格的大幅下跌、前期囤积的高价原料的减值损失，行业中部分企业毛利润率由正转负，处于亏损状态，行业的平均毛利润水平转为负数。如江西赛维，其2009年1-6月份的毛利润率降为-39.21%，原因是整个行业的需求萎缩和价格下跌导致的销售下滑、巨额存货减值准备和长单购买承诺的损失。本公司与行业中情况较好的常州天合毛利润率较为接近，均高于行业平均毛利润率水平。

2009年1-6月份本公司毛利润率21.69%（调整后为19.32%），较2008年度的毛利润率19.40%（调整后为18.41%）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本期产品构成中毛利润率高的单晶硅片所占比例进一步加大，从2008年度的82.64%上升到2009年1-6月份的91.70%。2009年全年，本公司毛利润率延续了上半年的趋势，进一步上升为23.53%。

2、本公司分产品、服务的毛利润率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多晶硅料	8.59%	7.25%	7.43%
单晶硅棒	10.77%	12.84%	25.62%
单晶硅片	25.19%	22.02%	45.90%
受托加工	19.90%	6.83%	30.96%
综合毛利润率	23.53%	19.40%	30.55%

(1) 本公司多晶硅料毛利润率变动情况及原因

本公司在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产生的多晶硅料销售收入 2,745 万元、718 万元、1,087 万元均为本公司外购的合格多晶硅料再销售出去形成的收入。其原因是，因本公司具有较强的谈判能力并与原材料供应商之间有长期的供货关系，在短期内从多渠道外购的合格多晶硅料集中到货，超过了合理库存需求量、生产能力不足或因短期内流动资金周转的需要，且在后续原材料采购得到充分保证的情况下，本公司将略低于市场价格采购的合格多晶硅料以市场价格进行销售，这部分销售占的比重不大，分别占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2.32%、1.16%、1.42%，毛利润率也不高仅在 7%-9% 左右。

(2) 本公司单晶硅棒毛利润率变动原因分析

在单晶硅棒生产成本中，多晶硅料是主要的生产成本，如 2007 年度、2008 年度多晶硅料成本占总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83.02%、85.67%。在单晶硅棒单位消耗原材料定额保持稳定的情况下，多晶硅料占总成本的比重逐步提高是多晶硅料价格上涨的直接结果，这种影响自 2005 年开始一直持续至 2008 年 10 月份。因此，多晶硅料价格上涨也是导致本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单晶硅棒毛利润率逐步降低的主要因素。

2008 年 11 月开始受多重因素影响出现了原材料、产品价格的双重大幅下跌，市场需求大幅萎缩，公司在 2008 年 11 月之前储备了较多的原材料，存货成本较高。公司在 2008 年 11 月、12 月的产品生产经营过程中，产品成本以 2008 年 11 月前采购的库存进行结转，而产品按下跌后的市场价格进行销售，2008 年最后两个月出现了亏损，导致全年平均的产品毛利润率出现了显著的下降。该因素也是本公司 2008 年度单晶硅片毛利润率大幅下滑的主要因素。

2009 年度，单晶硅棒毛利润率进一步下降的原因是受多晶硅料、单晶硅棒价格在上半年前 4 个月继续下跌的影响，上半年 1-4 月的单晶硅棒毛利润率较低，如 1-4 月份逐月的单晶硅棒毛利润率分别为 2.84%、6.16%、9.57%、12.90%；4 月份以后多晶硅料价格略有下跌，但趋于稳定，公司单晶硅棒毛利润率回升到 16%左右，分别为 16.61%（5 月）、16.11%（6 月）、15.71%（7 月）、14.81%（8 月）、16.46%（9 月）、17.49%（10 月）、15.91%（11 月）、15.95%（12 月）。但 1-4 月份所销售的单晶硅棒数量是全年销售数量的 41.60%，所以年度平均毛利润率为 10.77%。

（3）本公司单晶硅片毛利润率变动原因分析

本公司 2008 年度单晶硅片毛利润率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与单晶硅棒基本一致。2008 年度单晶硅片毛利润率下降的其他因素还包括：多晶硅料价格上涨；2008 年 2 月因雪灾导致电力供应不稳、交通中断，矽美公司、宁夏隆基生产中断一个月，机器设备折旧及人员工资等固定开支并未与收入同时减少。本公司 2009 年度单晶硅片毛利润率为 25.19%，较 2008 年度上升了 3.17 个百分点。

本公司 2009 年 1-12 月单晶硅片毛利润率为 25.19%，较 2008 年度的 22.02%有所上升，这是在执行了 2008 年度签署的、推迟至 2009 年度执行的与洛阳尚德、展丰能源签订的单晶硅片采购合同的基础上获得的。若考虑上述延期执行的合同影响，2009 年度单晶硅片毛利润率为 15.75%。上述延期执行的合同对本期毛利润率和净利润的影响情况如下：

①2008 年矽美公司与洛阳尚德签订的单晶硅片采购合同

2008 年 7 月 23 日，矽美公司与洛阳尚德签署了《单晶硅片采购合同》（LD-0807-S15），约定洛阳尚德或受其关联方无锡尚德、尚能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委托向矽美公司购买规格为 125 毫米×125 毫米的单晶硅片 4,000,000 片，单价为含税 54.50 元/片。

2009 年 1 月 9 日，矽美公司与洛阳尚德签订《〈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变更协议》（以下简称“变更协议”），变更协议对《单晶硅片采购合同》（LD-0807-S15）（以下简称“原合同”）中的未交货部分的单晶硅片（总计 2,000,000 万片）价格调整为人民币含税价 48 元/片，将原合同约定的交货时间调整为 2009 年第三季度交货 1,000,000 片，第四季度交货 1,000,000 片。

2009年6月1日，矽美公司与洛阳尚德签订《〈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变更协议三》（以下简称“变更协议三”），变更协议三对原合同约定的交货时间调整为2009年5月1日至6月30日。

根据以上协议，2009年5-6月公司获得了8,205.13万元的单晶硅片（含税单价48元/片，不含税单价为41.03元/片）销售收入，同时结转成本3,426.93万元，实现毛利润4,778.20万元。

② 2008年本公司与展丰能源签订的销售合同

2008年12月10日，隆基股份与展丰能源签订《销售合同》（LJG-0901-03），约定展丰能源向隆基股份购买规格为125毫米×125毫米的单晶硅片350,000片和规格为156毫米×156毫米的单晶硅片150,000片，单价分别为含税48元/片和含税72元/片；交货时间为2009年6月30日前。

根据该协议，2009年6月公司获得了2,359.00万元单晶硅片（不含税单价分别为41.03元/片和61.54元/片）销售收入，同时结转成本941.19万元，实现毛利润1,417.81万元。

③ 执行上述合同对本期综合毛利润率的影响

上述两个延期执行的合同共计实现毛利润6,196.01万元，占2009年度综合毛利润17,999.06万元的34.42%。若扣除上述延期执行的合同影响，2009年度综合毛利润率为17.90%。

（4）本公司受托加工收入毛利润率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受托加工内容发生较大变化

本公司2007年度受托加工主要内容为单晶硅棒拉制、硅棒检测、滚磨切方业务，毛利润率相对稳定；而2008年度的受托加工业务主要是硅粉提纯为多晶硅棒的业务，该项业务收入为625万元（占受托加工业务收入比重为94.70%），成本为599万元，毛利润率仅为4.16%。受此影响，当年该类业务收入的毛利润率降低到6.83%。该类将硅粉提纯为多晶硅棒的加工数量为20,000公斤。2009年度，公司的受托加工业务包括单晶硅片切割和提纯棒拉制，单晶硅片切割业务的主要客户包括无锡尚德、中电电气、上海九晶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峨嵋半导体材料厂、高佳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共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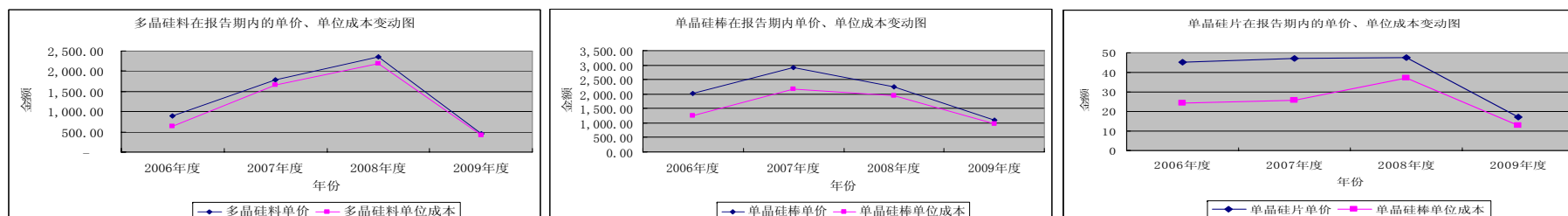
托加工成 1,143.77 万片单晶硅片；提纯棒拉制业务的客户主要是 REC，共受托加工成 406.51 吨提纯棒；单晶硅片切割 2009 年度的毛利润率为 15.94%、提纯棒拉制 2009 年度的毛利润率为 24.52%，均比 2008 年度受托加工业务毛利润率高，由此导致受托加工业务的毛利润率从 2008 年度的 6.83%上升到 2009 年度的 19.90%。

3、结合售价、单位成本的变化情况分析各类产品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变化的原因：

多晶硅料、单晶硅棒的单位是元/公斤；单晶硅片的单位是元/片

品名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单价	销量	单位成本	单价	销量	单位成本	单价	销量	单位成本	单价	销量	单位成本
多晶硅料	451.26	24,082.35	412.48	2,362.29	3,039.77	2,191.04	1,784.77	15,377.69	1,652.19	885.60	25,526.16	632.21
单晶硅棒	1,088.00	33,388.19	970.85	2,236.47	68,911.78	1,949.28	2,911.29	39,116.82	2,165.28	2,011.28	18,462.36	1,241.93
单晶硅片	17.18	32,736,724	12.85	47.43	9,463,831	36.98	47.29	1,645,203	25.58	45.33	595,105	24.10

各类产品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变化的情况				
毛利率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多晶硅料	8.59%	7.25%	7.43%	28.61%
单晶硅棒	10.77%	12.84%	25.62%	38.25%
单晶硅片	25.19%	22.02%	45.90%	46.83%



各类产品毛利润率在报告期内变化的主要原因如下：

多晶硅料 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单价与单位成本的差价分别为 253.39 元/公斤、132.58 元/公斤、171.25 元/公斤、38.78 元/公斤，毛利润率在 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分别为 28.61%、7.43%、7.25%、8.59%。毛利润率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06 年度本公司的多晶硅料是加工销售模式；而 2007 年度至 2009 年度本公司的多晶硅料是采购销售模式，毛利润率保持在 7%-9%的水平内。

单晶硅棒 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单价与单位成本的差价分别为 769.35 元/公斤、746.01 元/公斤、287.19 元/公斤、117.15 元/公斤，呈收敛的趋势。尽管销售单价在报告期内有所波动，但单晶硅棒的毛利润率在报告期内亦呈收敛的趋势，分别为 38.25%、25.62%、12.84%、10.77%。

单晶硅片 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单价与单位成本的差价分别为 21.23 元/片、21.71 元/片、10.45 元/片、4.33 元/片，与此相类似，单晶硅片的毛利润率在 2006 年度、2007 年度基本持平分别为 46.83%、45.90%，而 2008 年度、2009 年度随

着销售单价和单位成本的同步下跌，毛利润率分别为 22.02%、25.19%（考虑延迟执行合同的影响后，2009 年度单晶硅片毛利润率为 15.75%）。

综上，发行人各类产品毛利润率在报告期内变化的主要原因来自于单价与单位成本的差价渐趋收敛，从而亦呈现出收敛的特性。

4、2008 年四季度和 2009 年全年，月度综合毛利润率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下同

项目	2008 年 10 月	2008 年 11 月	2008 年 12 月	2009 年 1 月	2009 年 2 月	2009 年 3 月	2009 年 4 月	2009 年 5 月	2009 年 6 月
营业收入	80,793,473.91	10,910,051.32	68,400,247.19	12,555,879.52	17,914,189.86	100,393,443.64	55,271,895.66	73,093,163.75	104,347,933.54
营业成本	62,079,567.72	9,985,136.45	92,010,533.82	12,703,206.20	17,882,945.98	98,709,020.11	52,847,197.81	44,131,448.18	58,425,860.78
毛利润	18,713,906.19	924,914.87	-23,610,286.63	-147,326.68	31,243.88	1,684,423.53	2,424,697.85	28,961,715.57	45,922,072.76
毛利润率	23.16%	8.48%	-34.52%	-1.17%	0.17%	1.68%	4.39%	39.62%	44.01%

项目	2009 年 7 月	2009 年 8 月	2009 年 9 月	2009 年 10 月	2009 年 11 月	2009 年 12 月
营业收入	43,246,587.16	67,419,352.70	53,345,430.75	74,488,269.49	65,962,224.80	96,927,297.59
营业成本	34,057,670.44	50,827,512.17	39,775,628.88	56,217,250.84	48,854,826.14	70,692,471.06
毛利润	9,188,916.72	16,591,840.53	13,569,801.87	18,271,018.65	17,107,398.66	26,234,826.53
毛利润率	21.25%	24.61%	25.44%	24.53%	25.94%	27.07%

(1) 对与洛阳尚德、展丰能源延迟执行合同影响的分析

2009 年 5 月、6 月，本公司执行了与洛阳尚德（推迟执行部分）和展丰能源合同，销售价格为合同约定的价格（不含税单价 6 英寸单晶硅片为 41.03 元/片、8 英寸单晶硅片为 61.54 元/片），上述价格与当时的市场销售价格（不含税单价 6 英寸单晶硅片 16.24 元/片、8 英寸单晶硅片为 29.91 元/片）存在差别，计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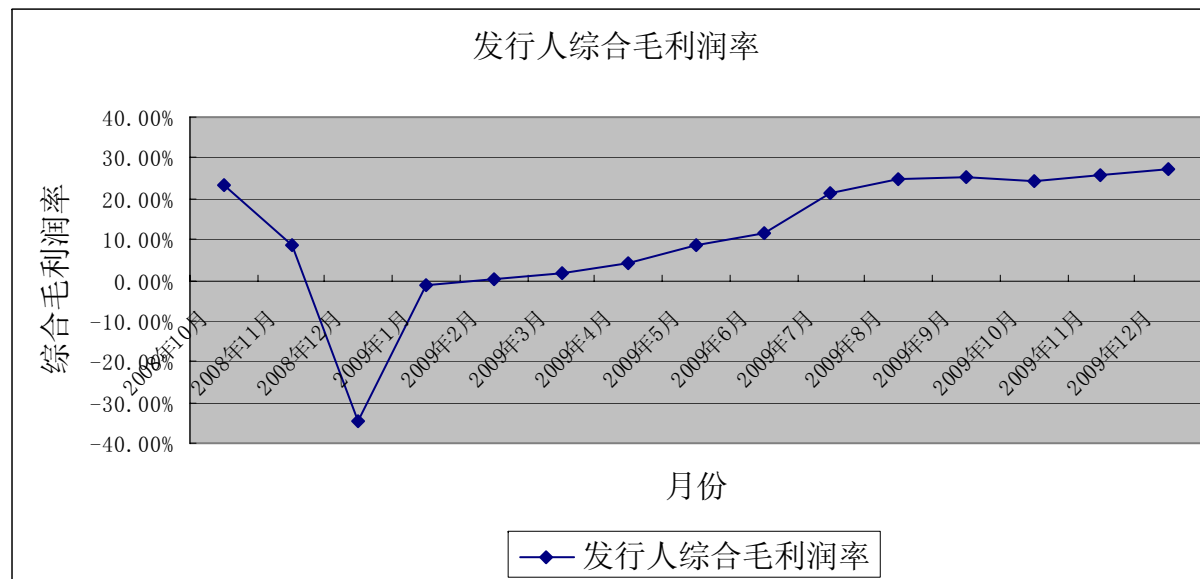
销售时间	销售单位	客户	规格	销售数量 (片)	销售单价 (不含税)	当期市场价 (不含税)	合同营业收入 (元)	按市价计算的销 售收入(元)	差别(元)
2009年5月	矽美公司	洛阳尚德	6寸	1,000,000	41.03	16.24	41,025,641.03	16,239,316.24	24,786,324.79
2009年6月	矽美公司	洛阳尚德	6寸	1,000,000	41.03	16.24	41,025,641.03	16,239,316.24	24,786,324.79
2009年6月	隆基股份	展丰能源	6寸	350,000	41.03	16.24	14,358,974.36	5,683,760.68	8,675,213.68
2009年6月	隆基股份	展丰能源	8寸	150,000	61.54	29.91	9,231,000.00	4,487,179.49	4,743,820.51
合计							105,641,256.41	42,649,572.65	62,991,683.77

下表为若按市价执行与洛阳尚德（推迟执行的 200 万片）和展丰能源合同，本公司 2008 年 10 月份至 2009 年 6 月份（实际仅对 2009 年 5、6 月份的收入、毛利润及毛利润率有影响）的销售收入、成本、综合毛利润及综合毛利润率的情况（其中营业收入为按市价计算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仍为当期销售产品所结转的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08年10月	2008年11月	2008年12月	2009年1月	2009年2月	2009年3月	2009年4月	2009年5月	2009年6月
营业收入	80,793,473.91	10,910,051.32	68,400,247.19	12,555,879.52	17,914,189.86	100,393,443.64	55,271,895.66	48,306,838.96	66,142,574.56
营业成本	62,079,567.72	9,985,136.45	92,010,533.82	12,703,206.20	17,882,945.98	98,709,020.11	52,847,197.81	44,131,448.18	58,425,860.78
毛利润	18,713,906.19	924,914.87	-23,610,286.63	-147,326.68	31,243.88	1,684,423.53	2,424,697.85	4,175,390.78	7,716,713.78
毛利率(%)	23.16%	8.48%	-34.52%	-1.17%	0.17%	1.68%	4.39%	8.64%	11.67%

(2) 本公司综合毛利率逐月变动图



由上表可以看出，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2 月逐月毛利率水平与行业复苏走势相符。发行人对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受金融危机影响，发行人的综合毛利润率从 2008 年 11 月开始向下变动，其中 2008 年 11 月为 8.48%，12 月达到谷底为-34.52%，2009 年 1 月回升到-1.17%，2009 年 2 月转正为 0.17%，2009 年 3 月为 1.68%、2009 年 4 月为 4.39%。2009 年 5 月、6 月进一步回升至 8.64%、11.67%。2009 年下半年发行人的综合毛利润率水平基本维持在 25%左右。

综合毛利润率波动的原因：2008 年 11 月多晶硅料急剧下跌，单晶硅片销售价格也随之下跌，导致 2008 年 12 月发行人综合毛利润率急跌至-34.52%。2009 年 1 至 6 月，月底账面高价存货（指推迟执行的洛阳尚德 200 万片单晶硅片销售合同所对应的存货未提减值）在 2009 年度上半年逐月被消化掉。同期单晶硅片的销售单价也一直处于下跌通道，但降价幅度小于多晶硅料的降价幅度，因此，2009 年全年发行人综合毛利润率基本保持逐月回升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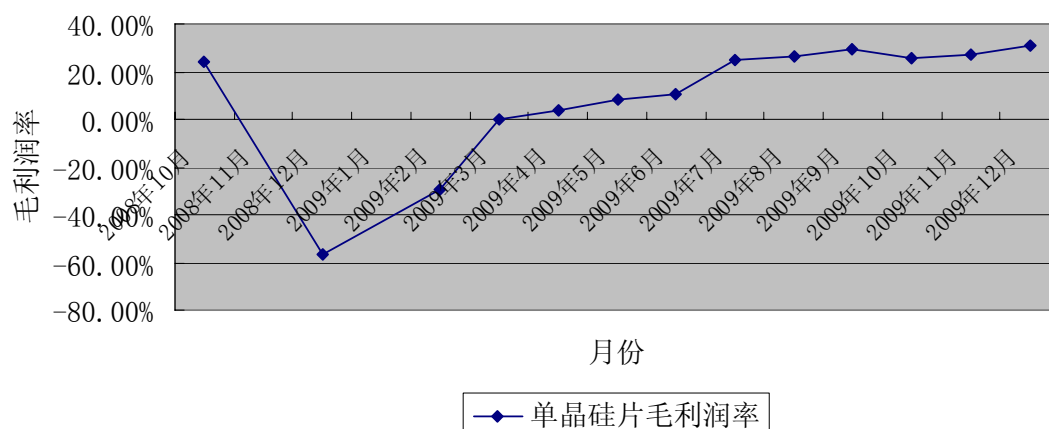
(3) 下表为考虑延迟执行合同影响时，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2 月逐月的单晶硅片的收入、成本、毛利润率、销售数量的变动表和变动图

项目	2008 年 10 月	2008 年 11 月	2008 年 12 月	2009 年 1 月	2009 年 2 月	2009 年 3 月	2009 年 4 月	2009 年 5 月	2009 年 6 月
单晶硅片销售收入(元)	65,155,458.88	0	39,550,341.94	-	8,536,541.87	81,017,764.27	50,081,059.35	46,277,897.32	60,905,929.74
单晶硅片销售成本(元)	49,654,576.69	0	61,939,364.24	-	11,031,049.08	81,240,661.22	48,330,585.10	42,472,724.36	54,368,646.95
单晶硅片毛利润率	23.79%	0.00%	-56.61%	0.00%	-29.22%	-0.28%	3.50%	8.22%	10.73%
单晶硅片数量(片)	1,386,220	-	1,292,802	-	397,086	3,791,576	2,549,577	2,804,294	3,721,3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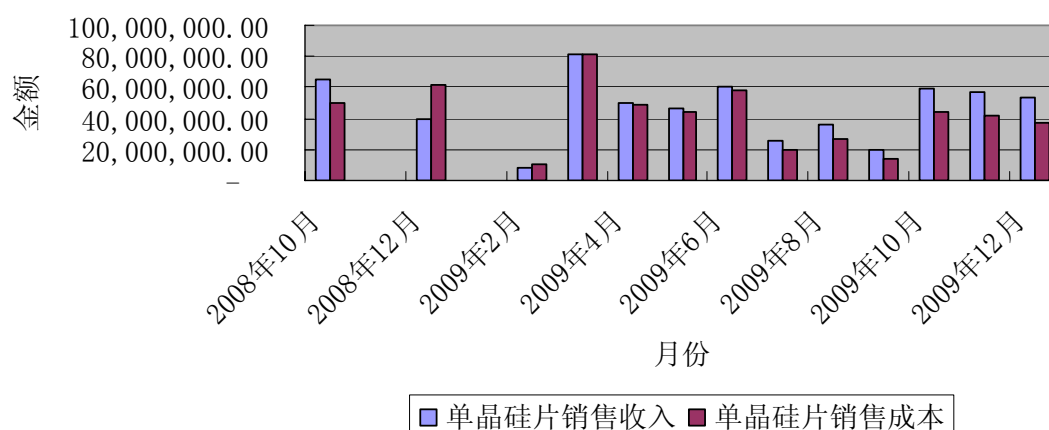
项目	2009 年 7 月	2009 年 8 月	2009 年 9 月	2009 年 10 月	2009 年 11 月	2009 年 12 月	2009 年 1-12 月合计
单晶硅片销售收入(元)	25,486,373.95	35,968,970.10	20,150,150.77	59,812,539.69	57,306,392.50	53,920,571.16	499,464,190.72
单晶硅片销售成本(元)	19,232,584.00	26,502,681.60	14,289,480.00	44,293,934.00	41,802,158.50	37,240,052.85	420,804,088.86
单晶硅片毛利润率	24.54%	26.32%	29.08%	25.95%	27.05%	30.94%	15.75%
单晶硅片数量(片)	2,404,073	2,453,952	1,323,100	4,139,620	4,917,901	4,234,230	32,736,724

注：以上 2009 年 5 月、6 月单晶硅片的销售收入、毛利润率均为将洛阳尚德或展丰能源延迟执行合同的执行价格按当期市场价格计算得到的销售收入、毛利润率数据。2009 年 1-12 月合计的单晶硅片销售收入 499,464,190.72 元与审计报告列示的 2009 年度单晶硅片营业收入 562,455,874.49 元的差额，为推迟执行合同按市场价格与按合同约定价格计算产生的收入差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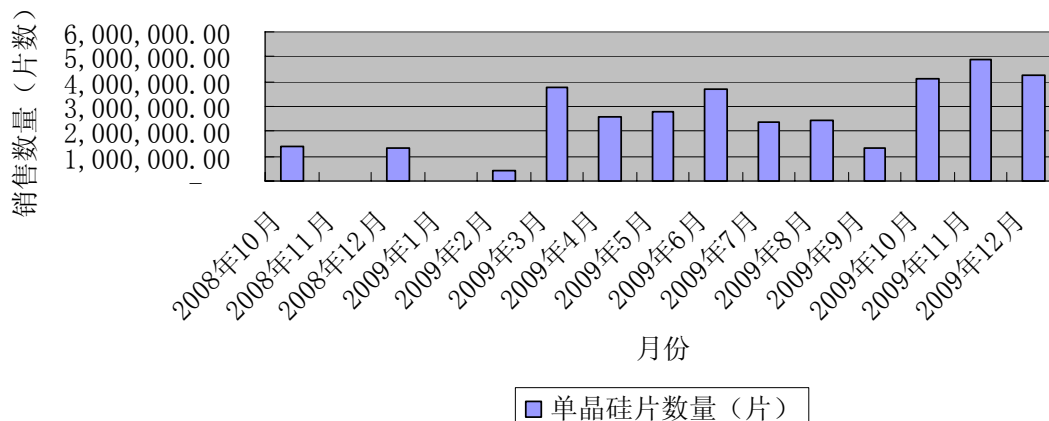
单晶硅片毛利润率逐月变动图（08年10月至09年12月）



单晶硅片销售收入、销售成本逐月变动图（08年10月至09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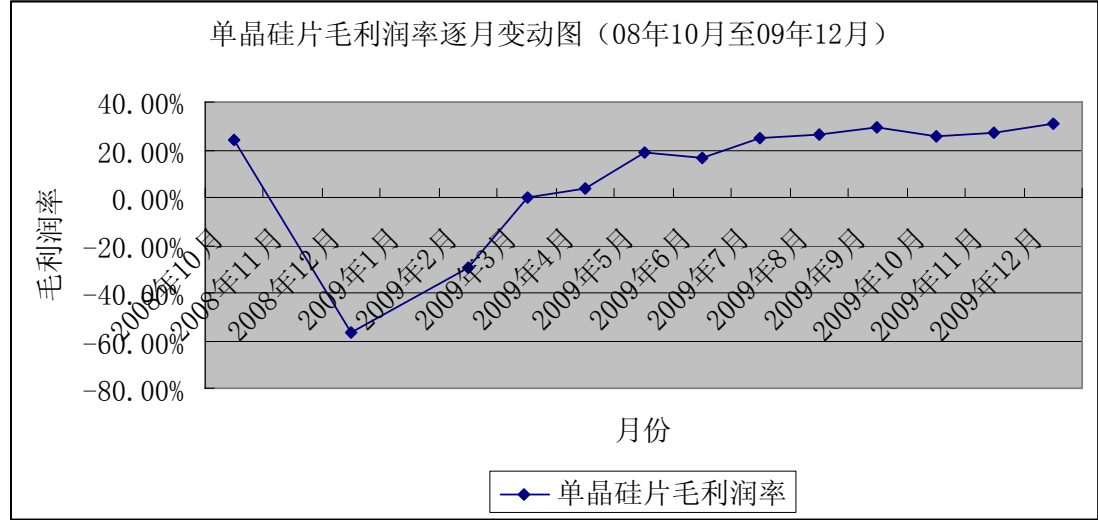


单晶硅片销售数量逐月变动图（08年10月至09年12月）



(4) 完全扣除延迟执行合同影响时（同时扣除延迟执行合同的营业收入和相应成本），单晶硅片毛利润率的变动情况

下图是完全扣除与洛阳尚德和展丰能源延迟执行的合同影响时（2009 年 5 月份和 6 月份发行人的单晶硅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时扣除上述延迟执行合同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后的收入、成本数据计算所得单晶硅片的毛利润率），发行人的单晶硅片销售收入、毛利润率的变化情况，该变化显示的是发行人所有正常执行合同毛利润率的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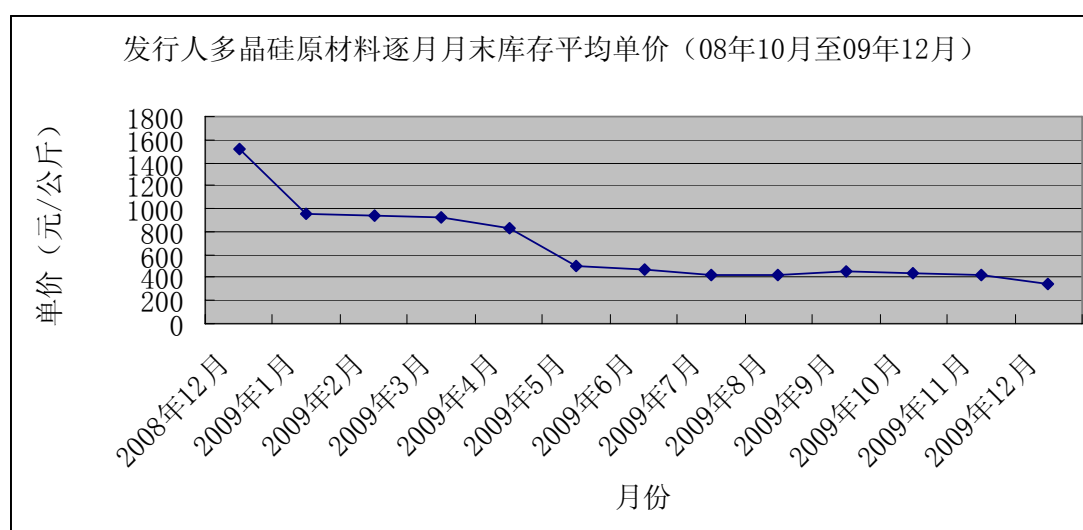


项目	2008 年 10 月	2008 年 11 月	2008 年 12 月	2009 年 1 月	2009 年 2 月
单晶硅片毛 利润率	23.79%	0.00%	-56.61%	0.00%	-29.22%
	2009 年 3 月	2009 年 4 月	2009 年 5 月	2009 年 6 月	2009 年 7 月
	-0.28%	3.50%	18.63%	16.75%	24.54%
	2009 年 8 月	2009 年 9 月	2009 年 10 月	2009 年 11 月	2009 年 12 月
	26.32%	29.08%	25.95%	27.05%	30.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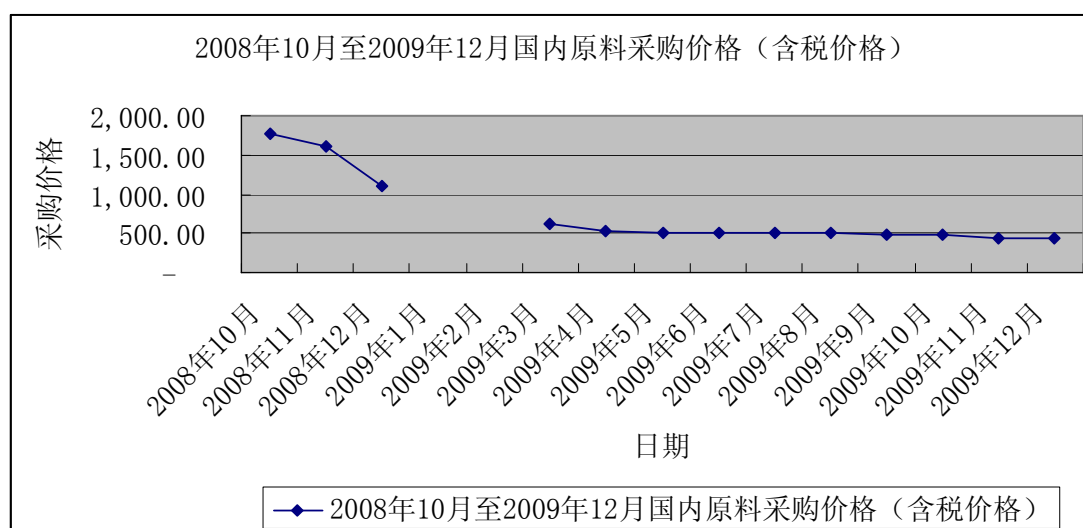
在此种分析方法下，2009 年 7 月份与 6 月份相比，单晶硅片毛利润率变动较小，毛利润率变动曲线在这两个月份比较平滑。

2009 年 4 月份至 2009 年 5 月份，发行人单晶硅片的毛利润率从 3.50%跃升至 18.63%，产生此种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09 年 1-4 月份发行人已消化掉原高价存货。2009 年 4 月份以后，多晶硅料的价格下跌明显放缓，库存多晶硅料成本已接近市场价格；2009 年下半年价格略有下跌但基本保持稳定，为发行人及同

行业公司提供了平稳的经营环境，使得发行人的毛利润率得到提高并保持稳定。具体见下图示：



上图显示了发行人多晶硅原材料逐月月末库存平均单价变化情况。2009年5月份月末库存平均单价（497.35元/公斤，不含税价格）较4月份（836.07元/公斤，不含税价格）有明显下降。



上图显示，发行人为了消化高价存货，在2009年1月份和2月份均未在国内采购原材料，2009年3月份采购单价为622.27元/公斤（含税价格，下同）、2009年4月份采购单价为521.55元/公斤、2009年5月份采购单价为504.63元/公斤、2009年6月份采购单价为505.58元/公斤，2009年7月份至12月份平均单价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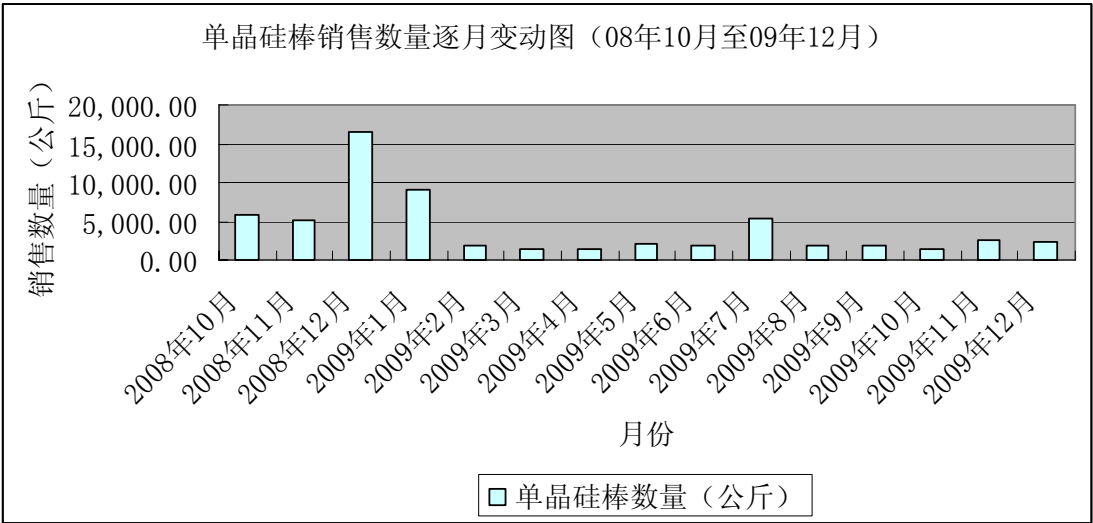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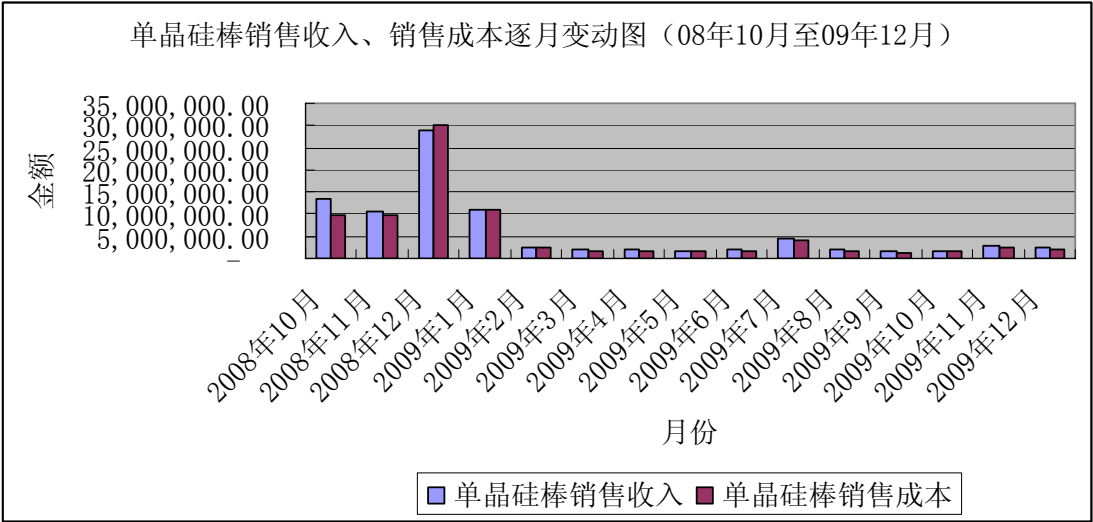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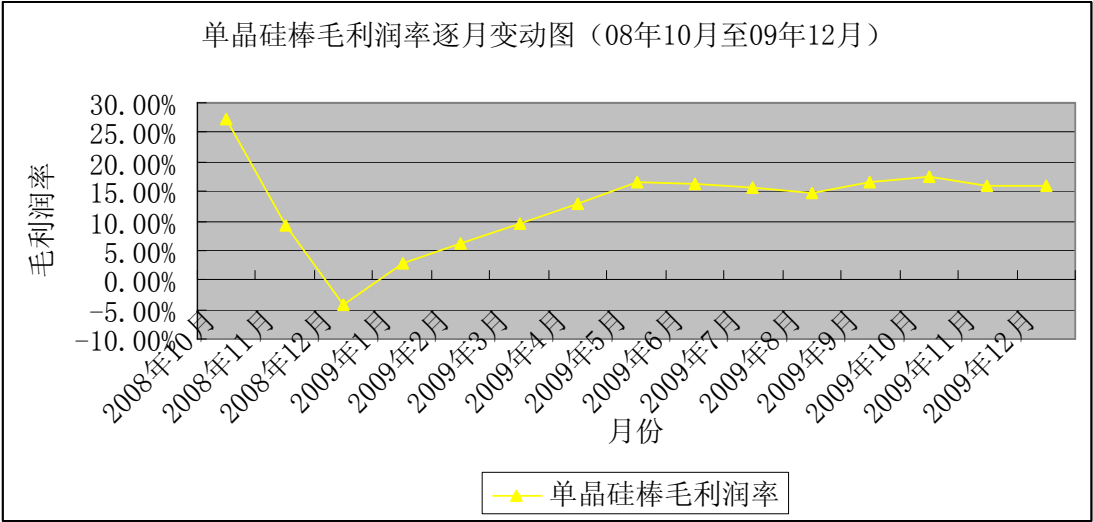
472.82 元/公斤。

保荐人认为，发行人 2009 年 4 月份、5 月份综合毛利润率和单晶硅片毛利润率的变动主要是由于前期高价存货已在 2009 年 4 月份消化完毕，且自 2009 年 5 月份起平均采购单价明显下降，并使 2009 年 5 月起月末库存原材料存货平均单价大幅下降所致。

(5) 下表为 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2 月逐月的单晶硅棒的收入、成本、毛利润率、销售数量的变动表和变动图

	2008 年 10 月	2008 年 11 月	2008 年 12 月	2009 年 1 月	2009 年 2 月	2009 年 3 月	2009 年 4 月	2009 年 5 月	2009 年 6 月
单晶硅棒销售收入（元）	13,617,468.03	10,681,033.16	28,805,815.27	11,185,133.26	2,574,390.43	1,834,030.68	1,990,321.20	1,736,936.14	1,961,111.61
单晶硅棒销售成本（元）	9,919,108.64	9,701,207.51	30,037,148.58	10,866,927.04	2,415,747.03	1,658,545.51	1,733,597.67	1,448,479.48	1,645,090.14
单晶硅棒毛利润率	27.16%	9.17%	-4.27%	2.84%	6.16%	9.57%	12.90%	16.61%	16.11%
单晶硅棒数量（公斤）	5,800.78	5,145.36	16,557.42	9,078.96	1,868.72	1,467.22	1,474.31	2,077.09	1,867.32

	2009 年 7 月	2009 年 8 月	2009 年 9 月	2009 年 10 月	2009 年 11 月	2009 年 12 月
单晶硅棒销售收入（元）	4,590,697.85	2,131,707.48	1,524,935.93	1,737,316.60	2,734,285.55	2,325,523.54
单晶硅棒销售成本（元）	3,869,445.33	1,815,944.13	1,273,958.00	1,433,485.40	2,299,249.28	1,954,609.33
单晶硅棒毛利润率	15.71%	14.81%	16.46%	17.49%	15.91%	15.95%
单晶硅棒数量（公斤）	5,449.92	1,921.63	1,819.94	1,508.93	2,499.18	2,354.95



(6) 基本分析如下：

受金融危机影响，发行人的综合毛利润率从 2008 年 11 月开始向下变动，其中 2008 年 11 月为 8.48%，12 月达到谷底为-34.52%，2009 年 1 月回升到-1.17%，2009 年 2 月转正为 0.17%，2009 年 3 月为 1.68%、2009 年 4 月为 4.39%。2009 年 5 月、6 月进一步回升至 8.64%、11.67%。2009 年下半年发行人的综合毛利润率水平基本维持在 25%左右。

发行人最主要的产品单晶硅片、单晶硅棒的价格和成本均处在下降通道中。分产品毛利润率基本也经历了和综合毛利润率类似的变动过程。如对于单晶硅片产品，自 2008 年 11 月至 2009 年 3 月，发行人一直在消化原高价库存，产品平均售价在此期间持续低于产品成本，导致毛利润率持续为负但在稳步回升，如 2008 年 12 月单晶硅片毛利润率为-56.61%、2009 年 2 月为-29.22%、2009 年 3 月为-0.28%。2009 年 4 月原高价存货基本被消化完毕，单晶硅片毛利润率由负转正为 3.50%，至 2009 年 5 月、6 月进一步回升至 8.22%、10.73%。2009 年下半年发行人的单晶硅片毛利润率水平基本维持在 25%-30%。2009 年度单晶硅片毛利润率为 25.19%，但考虑到延迟执行合同影响因素后的单晶硅片毛利润率为 15.75%。

自 2009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 月，单晶硅棒产品平均售价在此期间低于产品成本或处于微利状态，2009 年 1 月单晶硅棒毛利润率先于单晶硅片毛利润率转正为 2.84%，2009 年 2 月、3 月、4 月、5 月、6 月基本保持逐月回升态势分别为 6.16%、9.57%、12.90%、16.61%、16.11%。2009 年下半年发行人的单晶硅棒毛利润率水平基本维持在 16%左右。受 2009 年上半年单晶硅棒毛利润率偏低的影响，2009 年度单晶硅棒毛利润率为 10.77%。

5、通过对同行业上市公司 2009 年度逐季度综合毛利润率变动情况的分析，保荐人认为发行人 2009 年度逐季度综合毛利润率的变动具备合理性

发行人 2009 年度每季度收入、成本、综合毛利润和综合毛利润率具体如下（第二季度有关数据已完全扣除与洛阳尚德、展丰能源延迟执行合同产生的收入、相应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综合毛利润	综合毛利润率
第一季度	130,863,513.02	129,555,172.23	1,308,340.79	1.00%
第二季度	127,071,736.54	111,298,824.93	15,772,911.61	12.41%
第三季度	164,011,370.61	125,047,504.46	38,963,866.15	23.76%
第四季度	237,377,791.88	175,392,309.09	61,985,482.79	26.11%
2009 年度	659,324,412.05	541,293,810.71	118,030,601.34	17.90%

(1) 保荐人分析统计了同行业上市公司（包括中游的硅棒、硅片以及下游的太阳能电池组件企业）2009 年度逐季度的综合毛利润率情况：

2009 年 1 季度，发行人综合毛利润率为 1.00%，在 12 家公司中（含本公司）排名第 7 名，12 家公司综合毛利润率最高值为 33.70%、最低值为-61.60%，发行人综合毛利润率排名处于中游水平。

2009 年 2 季度，发行人综合毛利润率为 12.41%，在 12 家公司中（含本公司）排名第 6 名，12 家公司综合毛利润率最高值为 28.20%、最低值为-90.00%，发行人综合毛利润率排名处于中游水平。

2009 年 3 季度，发行人综合毛利润率为 23.76%，在 12 家公司中（含本公司）排名第 3 名，但与第 4 至 6 位的江苏林洋 20.70%、保定英利 20.10%、江西赛维 20.10%非常接近，12 家公司综合毛利润率最高值为 28.50%、最低值为 3.40%，发行人综合毛利润率排名处于上游水平。

(2) 保荐人比较了与发行人同处在光伏行业中游（硅棒、硅片）企业的 2009 年度逐季度的综合毛利润率情况：

同处在光伏行业中游（硅棒、硅片）企业主要包括江西赛维、卡姆丹克、阳光能源。

2009 年 1 季度，发行人的综合毛利润率为 1.00%，以多晶硅片为主要业务内容的江西赛维综合毛利润率为 1.70%，比较接近；发行人的综合毛利润率比阳光能源的综合毛利润率（-26.60%）高，卡姆丹克未披露 2009 年 1 季度的综合毛利润率。

2009 年 2 季度，发行人的综合毛利润率为 12.41%，以单晶硅片为主要业务内容的卡姆丹克综合毛利润率为 10.10%，比较接近；发行人的综合毛利润率比阳光能源的综合毛利润率（-30.40%）、江西赛维的综合毛利润率（-90.00%）高。

2009 年 3 季度，发行人的综合毛利润率为 23.76%，以多晶硅片为主要业务内容的江西赛维综合毛利润率为 20.10%、以单晶硅片为主要业务内容的阳光能源综合毛利润率为 17.20%，比较接近。卡姆丹克未披露 2009 年 3 季度的综合毛利润率。

由于多数同行业上市公司尚未披露 2009 年度报告，所以无法比较 2009 年 4 季度综合毛利润变动情况。但根据这些公司披露的 2009 年度半年度报告和三季度报告，反映

经营情况处于持续好转的过程中，所以这些公司 2009 年 4 季度综合毛利润率有进一步提高的趋势。发行人 2009 年 4 季度综合毛利润率为 26.11%。

（3）保荐人比较了同行业优质上市公司（包括中游的硅棒、硅片以及下游的太阳能电池组件企业）2009 年度逐季度的综合毛利润率情况：

保荐人将 2009 年前三季度毛利润率均为正的公司列为同行业优质上市公司，包括拓日新能、常州天合、无锡尚德、保定英利。

2009 年 1、2 季度，上述四家公司的综合毛利润率（1 季度分别为 33.70%、17.20%、17.80%、15.30%；2 季度分别为 28.20%、27.40%、18.60%、18.30%）均高于发行人。

2009 年 3 季度，上述四家公司的综合毛利润率（3 季度分别为 23.90%、28.50%、17.80%、20.10%）接近发行人的综合毛利润率（23.76%）水平。

综上，保荐人认为发行人 2009 年度逐季度的综合毛利润率变动和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基本一致，并与行业复苏情况一致，不存在异常变动的情况。

（四）利润表逐项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64,965,668.46	616,773,973.13	222,685,357.81
其中：营业收入	764,965,668.46	616,773,973.13	222,685,357.81
二、营业总成本	669,472,034.27	547,268,571.47	170,501,300.26
其中：营业成本	584,975,038.66	497,147,838.87	154,654,186.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948,652.07	1,375,150.83	879,460.73
销售费用	9,276,491.28	5,752,289.74	1,322,294.08
管理费用	32,217,876.66	26,708,558.09	11,638,119.80
财务费用	27,926,938.37	7,911,457.47	95,780.42
资产减值损失	14,127,037.23	8,373,276.47	1,911,458.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41,263.12	27,649,404.05	21,796,125.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41,263.12	27,645,115.75	21,796,125.60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98,734,897.31	97,154,805.71	73,980,183.15
加：营业外收入	5,266,727.03	4,598,516.02	15,118,320.00
减：营业外支出	852,790.15	390,605.40	56,890.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43,545.31	329,506.25	55,339.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148,834.19	101,362,716.33	89,041,612.89
减：所得税费用	-2,234,694.27	134,398.06	5,498,352.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383,528.46	101,228,318.27	83,543,259.91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120,328.64	100,923,775.06	75,257,395.05
少数股东损益	3,263,199.82	304,543.21	8,285,864.86

1、本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营业收入呈增长态势。营业收入 2008 年度较 2007 年度增长 176.97%，2009 年度较 2008 年度增长 24.03%。2007 年度至 2009 年度营业收入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85.34%。

2、本公司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与当年营业收入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销售费用	1.21%	0.93%	0.59%
管理费用	4.21%	4.33%	5.23%
财务费用	3.65%	1.28%	0.04%
合计	9.08%	6.55%	5.86%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公司的合计期间费用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为稳定，基本控制在营业收入的 6%至 9%之间。

2009 年度，本公司的销售费用占到当年度营业收入的 1.21%，较以前年度有所增长。其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因销售规模扩大支付销售人员薪酬 201.95 万元、车辆费 163.15 万元、运杂费 139.07 万元、差旅费 82.35 万元，为增加销量发生广告宣传费 155.10 万元、样品费 63.05 万元，以上合计支出 804.68 万元；管理费用占比较以前年度有所降低；因本公司补充短期流动资金需要、对年产 1,800 吨单晶硅棒项目和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项目进行预投入的需要，管理层努力开拓融资渠道，在 2009 年度新增银行贷款 28,233.93 万元，贷款余额 40,334.69 万元较以前年度有大幅增长，所以财务费用有较大增长。

2009 年度，本公司的管理费用占当年度营业收入的 4.21%，较 2008 年度占比 4.33%、2007 年度占比 5.23%有所下降。本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的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 1,164 万元、2,671 万元、3,222 万元。其中 2007 年度较 2006 年度管理费用增加 762 万元，明细如下：审计咨询费增加 209 万元，管理人员工资增加 131 万元，差旅费增加 61 万元，福利费增加 60 万元，社保支出增加 50 万元，折旧费增加 48 万元，房屋租赁费增加 42 万元，其他增加 161 万元。2008 年度较 2007 年度管理费用增加 1,507 万元，增幅较大，主要增加项目明细如下表（单位：元）：

项目	2007 年	2008 年	增加额
工资	2,259,425.09	10,102,299.11	7,842,874.02
技术研发费	808,518.52	2,389,959.72	1,581,441.20
审计咨询费	2,100,000.00	2,402,646.51	302,646.51
防洪基金	228,097.89	1,690,797.66	1,462,699.77
税金	148,158.54	1,552,670.41	1,404,511.87
办公费	595,888.88	955,646.05	359,757.17
业务招待费	536,785.02	880,290.84	343,505.82

会议费	8,405.00	791,209.54	782,804.54
车辆费用	242,748.14	655,309.66	412,561.52
水电费	4,050.00	350,288.65	346,238.65
其他费用	4,706,042.72	4,937,439.94	231,397.22
合计	11,638,119.80	26,708,558.09	15,070,438.29

从上表可以看出，增加额较大的项目主要有工资、技术研发费、防洪基金、税金（各子公司印花税按收入*1.3*万分之三）。工资增加原因是本公司2008年生产经营规模较上年大幅扩大，职工人数较上年增加535人，其中，中高层管理人员增加43人，使得人员工资增加784万元；技术研发费较上年增加158万元，原因是公司加大了技术研发投入力度；防洪基金较上年增加146万元，原因是各子公司收入增加，防洪基金的缴纳依据为按销售收入的万分之八征收；税金增加140万元，原因是进入管理费用的印花税、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增加，各子公司收入增加导致印花税增加，印花税缴纳依据是按销售收入*1.3*万分之三征收，职工人数增加导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增加。

2009年度较2008年度管理费用增加551万元，增幅为20.63%，明细如下：工资增加537.26万元、税金增加212.81万元、审计咨询费减少130.23万元、其他费用减少68.84万元。

本公司2009年度较2008年度财务费用增加2,001.55万元，增幅较大，主要增加项目明细如下表（单位：元）：

序号	费用项目	2009年1-12月	2008年1-12月	增减额
1	利息支出	18,009,638.47	5,843,408.46	12,166,230.01
2	利息收入	-686,035.46	-383,875.97	-302,159.49
3	汇兑损益	247,378.48	1,283,983.55	-1,036,605.07
4	银行手续费	478,522.41	207,941.43	270,580.98
5	担保费	9,494,000.00	960,000.00	8,534,000.00
6	其他	383,434.47	-	383,434.47
	合计	27,926,938.37	7,911,457.47	20,015,480.90

上表可以看出，增加额较大的项目主要有利息支出和担保费两项，其中利息支出增加1,216.62万元，担保费增加853.40万元，主要原因是贷款总额增加28,233.93万元。本公司增加的贷款主要是用于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详见下表：

利息、担保费支出明细						
贷款主体	2009年			2008年		
	贷款金额	担保费	利息支出	贷款金额	担保费	利息支出
宁夏隆基	20,000,000	-	8,384,112.98	20,000,000	-	4,995,217.27
	30,000,000	-		50,000,000	-	
	50,000,000	-				
隆基股份	13,000,000	260,000.00	8,658,161.56	41,007,600	960,000.00	848,191.19
	85,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	-	
	21,346,943					
	166,000,000	4,234,000.00				
硅技术公司	18,000,000	-	967,363.93			
合 计	403,346,943	9,494,000.00	18,009,638.47	121,007,600.00	960,000.00	5,843,408.46
增加额	282,339,343	8,534,000.00	12,166,230.01			

2008 年度同行业上市公司期间费用情况

单位：千美元

项 目	江西赛维	浙江昱辉	保定英利	常州天合	平均值
销售费用	3,786	620	23,054	20,302	-
管理费用	63,643	30,585	46,760	44,152	-
财务费用	13,977	13,183	29,717	32,794	-
期间费用合计	81,406	44,388	99,531	97,248	-
主营业务收入	1,643,495	670,366	1,107,074	831,901	-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4.95%	6.62%	8.99%	11.69%	8.06%

注：江西赛维、浙江昱辉、保定英利和常州天合2008年度的财务数据均来自于纽约证券交易所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

本公司三项费用合计数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报告期内，本公司十分注重加强对期间费用的管理和控制，在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同时，较好地控制了期间费用的支出。

3、本公司的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西安华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155,996.80	26,459,092.91	21,796,125.60
宁夏晶隆石英有限公司	1,085,266.32	1,186,022.84	-
其他		4,288.30	-
合 计	3,241,263.12	27,649,404.05	21,796,125.60

本公司的投资收益基本来源于对联营企业华晶公司、宁夏晶隆的投资收益。2008 年度处置所持华晶公司 17%股权，收到处置价款 28,000,000.00 元，取得处置收益 8,713,918.93 元。

2008 年度其他投资收益 4,288.30 元为矽美公司 2008 年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行施罗德基金）产生的投资收益 4,288.30 元。

2009 年度本公司投资收益大幅下降的原因是华晶公司（联营公司）受行业及自身产品结构影响业绩出现大幅下降，本公司按投资比例享有的对华晶公司投资收益下降 91.85%。

4、本公司的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明细

本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的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512 万元、460 万元、527 万元，其中政府补助为 1,512 万元、452 万元、520 万元。

（2）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财政扶持款	2,870,500.00	2,817,000.00	14,936,320.00
技术研究开发补助	-	1,300,000.00	-
西安财政鼓励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	300,000.00	-
西安高新区515龙头企业扶持款	-	100,000.00	-
政府奖励	3,000.00	2,000.00	-
政府补贴息政策	2,330,000.00	-	-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	-	180,000.00
合 计	5,203,500.00	4,519,000.00	15,116,320.00

本公司所获得的政府补助依据为：

A、2005年1月15日，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创新管理中心”）、新盟公司和西安市科学技术局签订了《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助项目合同》，创新管理中心同意在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硅碳分离技术项目完成验收后，向本公司无偿资助18万元。本公司于2007年下半年完成上述项目的验收工作，并于2007年11月27日收到上述金额的资助款项。

B、2008年8月18日，中宁县人民政府出具《关于对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给予财政扶持款的证明》。中宁县人民政府2007年给予宁夏隆基财政扶持款14,936,320.00元；2008年给予宁夏隆基财政扶持款1,810,000.00元。本公司已于2007年5月31日收到6,145,648.00元，于2007年6月11日收到8,790,672.00元，于2008年8月18日收到1,810,000.00元。

C、2007年12月4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科技厅、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联合下发了《关于下达2007年第三批自治区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的通知》（宁科计字[2007]251号），宁夏隆基的单晶硅规模化生产技术研究项目被列入2007年第三批自治区科技攻关计划项目，获得政府补助资金30万元。宁夏隆基于2008年1月24日收到上述金额的资助款项。

D、2008年7月2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委员会、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联合下发了《关于下达2008年第一批工业化发展资金计划的通知》（宁经投资发[2008]193号），

宁夏隆基的全自动单晶硅生产工艺研究项目被列入 2008 年度重点技术创新和高技术产业化项目资金计划，获得政府补助资金 100 万元。宁夏隆基于 2008 年 9 月 5 日收到上述金额的资助款项。

E、2008 年 8 月 15 日，中宁县财政局出具《证明》。中宁县财政局 2008 年 1 月 16 日向宁夏隆基拨付的 366,000 元款项和 2008 年 8 月 12 日向宁夏隆基拨付的 641,000 元款项是该局根据中宁县人民政府有关投资奖励的规定拨付的投资奖励款。

F、2008 年 9 月 27 日，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了《西安高新区管委会关于兑现 2007 年度“515”龙头企业扶持政策的通知》（西高新发[2008]368 号），决定对矽美公司兑现“515”龙头企业扶持政策，落实资金总额 10 万元。矽美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21 日收到上述金额的奖励款项。

2009 年 1 月 21 日，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了《西安高新区管委会关于提前兑现 2008 年度“515”龙头企业扶持政策的通知》（西高新发[2009]15 号），决定对矽美公司兑现“515”龙头企业扶持政策，落实资金总额 44.85 万元，其中 20 万元为奖励经营者的资金。矽美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23 日收到上述金额的奖励款项，其中 24.85 万元作为政府补助计入公司的营业外收入。

G、2008 年 6 月 18 日，西安市财政局、西安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联合下发了《西安市财政局 西安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鼓励企业上市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市财发[2008]567 号）。根据该通知有关规定，隆基股份获得一次性奖励 30 万元。隆基股份于 2008 年 12 月 26 日收到上述金额的奖励款项。

H、2008 年 12 月 22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委员会联合下发了《关于下达重点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宁财（企）发[2008]1597 号）。根据该通知，宁夏隆基获得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83 万元。2009 年 2 月 27 日，宁夏隆基收到上述贴息资金。

I、2009 年 1 月 19 日，陕西省财政厅下发了《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第三批工业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的通知》（陕财办企专[2009]4 号）。根据该通知，隆基股份获得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150 万元。2009 年 2 月 2 日、3 月 3 日分别到账 75 万元。

J、2009 年 12 月，西安市财政局出具《西安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09 年度外向型经

济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市财发[2009]1339号）。根据该通知，硅技术公司获得外向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12.60万元。2009年12月17日，硅技术公司收到上述专项资金。

K、2009年11月，中卫市财政局出具《关于下达2009年上半年及7-8月出口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卫财发[2009]386号）。根据该通知，宁夏隆基获得出口奖励资金13.9万元。2009年12月3日，宁夏隆基收到上述奖励资金。

L、2009年12月，中卫市财政局、中卫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出具《关于下达“五优一新”产业集群发展扶持资金的通知》（卫财发[2009]402号）。根据该通知，宁夏隆基获得产业集群发展扶持资金50万元。2009年12月22日，宁夏隆基收到上述扶持资金。

M、2010年1月，中宁县人民政府出具《关于对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给予财政扶持款的证明》。中宁县财政局2009年向宁夏隆基拨付的181.70万元款项是该局根据中宁县人民政府有关投资奖励的规定拨付的投资奖励款，其中4月到位73万元、10月到位108.7万元。

N、2009年9月，西安市财政局出具《西安市财政局关于拨付2008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的通知》（市财发[2009]915号）。根据该通知，隆基股份获得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4万元。2009年9月25日，隆基股份收到上述扶持资金。

5、本公司的所得税费用情况和所享受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本公司的所得税费用情况

本公司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的所得税费用分别为550万元、13万元、-223万元。本公司的所得税费用较低，是因为本公司和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矽美公司、硅技术公司、宁夏隆基）均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具体如下：

名称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隆基股份	15%	25%	15%
矽美公司	15%	15%	15%
硅技术公司	12.5%	12.5%	7.5%
宁夏隆基	免征	免征	免征
通鑫公司	25%	25%	未成立

（2）本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1994 年 3 月 29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94]财税字第 001 号）的规定，国务院批准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新办的高新技术企业自投产年度起免征所得税两年。

本公司的前身新盟公司于 2003 年 1 月 23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属于国务院批准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前述相关税收优惠的规定，本公司 2007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税率。

本公司已通过陕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的专家评审，并已在 2009 年 12 月 8 日进入为期 15 个工作日的公示期¹³。

（3）矽美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

矽美公司于 2004 年 10 月成立，2005 年 3 月投产，于 2005 年 12 月 26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且属于国务院批准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新办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前述相关税收优惠的规定，以及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2007 年 3 月出具的《企业所得税备案类减免税备案表》，矽美公司 2007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税率。

根据《关于公布陕西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陕科高发〔2009〕10 号），矽美公司经陕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专家评审，被认定为陕西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经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矽美公司 2008 年度、2009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硅技术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

①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七条第三款、第八条

¹³ 依据为陕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9 年 12 月 8 日发布的《关于公示陕西省 2009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陕高企认[2009]13 号）

第一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第七十三条第（五）项的规定，在国务院确定的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设立的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外商投资企业，可以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经营期在十年以上的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从开始获利的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硅技术公司为属于在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设立的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外商投资企业，根据前述相关税收优惠的规定，并经西安市国家税务局直属分局于 2005 年 9 月 23 日出具的《西安市国家税务局直属分局关于西安隆基硅技术有限公司享受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定减免的复函》（市国税直函[2005]2 号）同意，硅技术公司于 2005 年至 2009 年享受“免二减三”所得税优惠政策，2005 年至 200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7 年度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为 7.5%。在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之前，2008 年起暂按 12.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硅技术公司 2009 年度仍执行 1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根据国务院 2007 年 12 月 26 日颁发的《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五免五减半”等定期减免税优惠的企业，新税法施行后继续按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

② 免征地方所得税的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九条规定：“对鼓励外商投资的行业、项目，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免征、减征地方所得税”。

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关于鼓励外商投资若干税收政策规定》（陕财税[2003]20 号）第四条规定：“对在我省境内投资举办的国家鼓励类和允许类产业（允许类产业中娱乐业、服务业、房地产开发业除外）的外商投资企业，免征地方所得税、城市房地产税和车船使用牌照税。”

另根据《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4 年修订），硅技术公司所生产的半导体材料属于该目录第二十类“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中第 10 项“半导体、元器件专用材料开发、生产”项目，符合上述陕财税[2003]20 号文件规定的免征地方所得税条件，因

此硅技术公司 2005 年度、2006 年度、2007 年度具备享受免征地方所得税的资格。西安市国家税务局涉外分局《西安市国家税务局涉外分局关于西安隆基硅技术有限公司免征地方所得税的复函》（市国税外函[2005]70 号），同意硅技术公司具备免征地方所得税资格。

（5）宁夏隆基享受的税收优惠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西部开发办关于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实施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73 号）所转发的《关于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国发[2000]33 号）中关于实行税收优惠政策的内容之一规定：“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民族自治地方的内资企业可以定期减免或免征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 号）第二条第 2 款规定：“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民族自治地方的内资企业可以定期减免或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引资若干政策规定》（宁政发[2004]61 号）第七条的规定，凡来宁新办的工业企业，从生产经营之日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08 年 7 月 7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颁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废止了《关于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引资若干政策规定》（宁政发[2004]61 号），同时明确在该政策发布前已经享受定期减征或免征企业所得税以及其他税收的企业，可按原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减免税期限执行到期。

2007 年 5 月 21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出具宁国税函(2007)198 号《关于免征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同意免征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2007 年至 2009 年度实际经营期间的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 2010、2011 年度实际经营期间的企业所得税。

宁夏隆基所免征的企业所得税中既包括了地方分享的部分又包括了中央分享的部分。根据财税（2008）21 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对 2008 年 1 月 1 日后民族自治地方批准享受减免税的企业，一律按新税法第二十九条的规定执行，即对民族自治地方的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仅限于减免企

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不得减免属于中央分享的部分；民族自治地方在新税法实施前已经按照有关减免税规定批准享受减免企业所得税（包括减免中央分享企业所得税的部分）的，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对减免税期限在 5 年以内（含 5 年）的，继续执行至期满后停止。宁夏隆基可在上述减免税期限内继续执行现行的税收优惠。

综上，宁夏隆基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引资若干政策规定》享受减免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引资若干政策规定》是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 号）第二条第 2 款规定“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民族自治地方的内资企业可以定期减免或免征企业所得税”制定的。因此，宁夏隆基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的依据符合“减免税审批机关由税收法律、法规、规章设定”的条件，依据充分，不存在补交税款的风险。

（6）经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均合法合规

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税收依据
隆基股份	15% ¹⁴	25%	15%	《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94] 财税字第 001 号），隆基股份属于国务院批准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的高新技术企业，2007 年度按 15%征收。
矽美公司	15%	15%	15%	1、《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94] 财税字第 001 号），属于国务院批准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新办的高新技术企业，2007 年度按 15%征收。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矽美公司已被有关部门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08 年度、2009 年度按 15%征收。
硅技术公司	12.5%	12.5%	7.5%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细则》的规定，硅技术公司属于在国务院确定的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设立的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外商投资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免二减三优惠。2007 年度减半按 7.5%征收（减半征收前税率为 15%）；

¹⁴ 隆基股份已通过陕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的专家评审，并已在 2009 年 12 月 8 日进入为期 15 个工作日的公示期。经咨询隆基股份主管税务机关，隆基股份在 2009 年度可按 15%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另外，隆基股份（母公司）2009 年度亏损，无论何种税率均对发行人 2009 年度经营成果不构成影响。

				2、根据《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原“免二减三”可执行至期满，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按 12.5%征收（减半征收前税率为 25%）。
宁夏隆基	免征	免征	免征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享受免三减二（包括中央分享部分）。

（7）保荐人、律师对发行人是否对税收优惠和财政补贴存在严重依赖发表的意见

发行人（包括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取得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1,512 万元、452 万元、520 万元，分别占发行人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8,904 万元、10,136 万元、10,315 万元的 16.98%、4.46%、5.04%。最近三年，政府补贴合计数为 2,484 万元，占利润总额合计数 29,355 万元的 8.46%。

如果发行人（包括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享受税收优惠，则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估算的当年净利润分别为 6,731 万元、7,296 万元、7,612 万元，分别较享受税收优惠情况下合并报表的当年净利润减少 19.43%、27.93%、27.77%。最近三年，若发行人不享受税收优惠，当年净利润的平均下降幅度为 25.42%。若综合考虑报告期内政府补贴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税收优惠对净利润的影响，则此两项对净利润的综合影响度在报告期内为 30.54%，具体见下表：

项目	享受所得税优惠	不享受所得税优惠	未取得政府补贴、也未享受所得税优惠
利润总额	29,355 万元	29,355 万元	26,871 万元
所得税	340 万元	7,716 万元	6,718 万元
净利润	29,015 万元	21,639 万元	20,153 万元
净利润减少金额	7,376 万元		8,862 万元
净利润减少比例	25.42%		30.54%

综上，若发行人既未取得政府补贴、又未享受所得税优惠的情况下，在报告期内对净利润的影响比例为 30.54%。在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扣除政府补贴的影响，发行人当年度的利润总额分别为 7,392 万元、9,684 万元、9,795 万元，仍在逐年增加；扣除所得税优惠政策影响，发行人当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为 6,731 万元、7,296 万元、7,612 万元，亦在逐年增加。因此，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未对上述政府补贴和所得税优惠构成严重依赖。

(8) 本公司对税收优惠政策变化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第一,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积极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争取早日重新享受优惠税率, 目前矽美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本公司也已通过陕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的专家评审; 第二, 本公司将通过与有关主管部门的沟通, 加强对国家政策尤其是财政税收政策的研究分析和变化趋势预测, 并在通过各种途径争取继续享受现有的各项优惠政策的基础上, 谋求更多的政策支持; 第三, 本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的税收优惠政策, 迅速提高自身经营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以及盈利水平, 以降低今后因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五)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1,242 万元、1,297 万元和 439 万元 (以上数字已扣除所得税影响)。2007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取得了 1,512 万元的政府补助, 2008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取得了 452 万元的政府补助和因处置持有华晶公司 17% 的股权取得了 871 万元的投资收益, 2009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本公司取得的 520 万元的政府补助。

三、资本性支出

(一) 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均是围绕着宁夏隆基 1,000 吨单晶硅扩产项目、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宁夏隆基年产 1,800 吨单晶硅棒项目和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进行。

2007 年度的资本性支出主要是矽美公司增加了价值 368 万元的单晶硅炉、宁夏隆基增加了价值为 1,544 万元的厂房建筑物和 3,250 万元的单晶硅炉。2008 年度的资本性支出主要是隆基股份增加了价值 3,429 万元的厂房建筑物、价值 7,969 万元的切片机、价值 687 万元的切方机; 宁夏隆基增加了价值 11,498 万元的厂房建筑物和单晶炉。2009 年度的资本性支出主要是隆基股份增加了价值 2,111 万元的厂房建筑物, 价值 12,936 万元的切片机和切方机, 价值 2,437 万元的砂浆回收系统、研磨机、切削机等, 价值 1,718

万元的土地、办公软件等；宁夏隆基增加了 9,004 万元的厂房建筑物和单晶炉。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在建工程为 17,064 万元, 2009 年度新增在建工程 14,979 万元, 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26,436 万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为 5,607 万元。其中属于宁夏隆基年产 1,800 吨单晶硅棒项目的在建工程金额为 2,613 万元; 属于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的在建工程金额为 2,656 万元; 属于硅晶圆线切割废液回收技术工程 338 万元。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关投资外, 本公司还投资设立了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 其中本公司应出资 10,2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51%; 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公司应出资 9,8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49%。本公司目前已出资 2,040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 57,907 万元, 其中建设投资 51,427 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 6,480 万元。

除此外, 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

四、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情况

本公司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

五、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宁夏公司提供贷款担保, 担保金额 1 亿元, 期限为 2009 年 3 月 31 日-2012 年 3 月 30 日。

本公司无重大诉讼或重大期后事项。

六、对公司未来盈利状况趋势的分析

（一）能源危机和人类环保意识增强为光伏产业发展提供了动力

全球能源危机已迫在眉睫，化石能源消耗过程中的环境污染也日益严重。人类对全球气候变暖、温室气体排放等问题的关注程度也日益提高，在此情况下，太阳能作为一种清洁的、可再生的能源得到广泛关注，很多国家都制定了相应的政策与规划。2005年2月16日《京都议定书》生效，德国、美国、日本等欧美发达国家纷纷制定扶持政策鼓励人们使用太阳能发电，国际市场对太阳能发电产品的需求日益旺盛。2007年6月，我国政府相继颁布了《中国应对气候国家方案》、《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要加快太阳能、风能、生物发电的开发利用，提高可再生能源在能源结构中的比例。

即使在爆发金融海啸的恶劣市场环境下，仍有不少国家继续推进太阳能的利用，如日本政府2008年11月发布了“太阳能发电普及行动计划”，确定太阳能发电量到2030年的发展目标是要达到2005年的40倍；法国政府2008年11月对光伏发电法规做了重大修改，新能源开发重心将向太阳能发电产业倾斜，包括太阳能发电技术的研究、太阳能发电站的建设以及太阳能电池在日常生活中的应用。在原先对居民和商用屋顶光伏系统实施的30欧分/千瓦时固定电价基础上，增加15欧分/千瓦时补贴，并计划在2011年前建300兆瓦的地面光伏电站。预计在2028年，在全法国境内，太阳能发电量可以达到7吉瓦。而美国总统奥巴马上任后也提出十年内投资1,500亿美元开发使用清洁能源的计划，以及以开发新能源作为一项激励措施，推动经济复苏和增加就业人口。

（二）下游行业的需求使得公司产品具有巨大的市场容量

预计作为太阳能光伏产业的上下游产业硅原材料、太阳能电池芯片等行业将在未来几年继续保持增长，这将有利于公司扩大现有产能并调整产品结构，本次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将扩大公司单晶硅棒的产能，并形成单晶硅片的自主生产能力，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提高盈利能力。

（三）多晶硅料价格降低从长期看将有利于公司盈利能力的提高

从2008年11月份起，太阳能级多晶硅料价格开始迅速回落，截至2009年12月31日，多晶硅料价格已从峰值下跌逾75%。从短期看，多晶硅料价格的回落对本公司2008年度、2009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但从长期看，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第一，光伏发电成本有望提前与传统发电成本接轨，之前预期的2012年光伏发电成本1元/千瓦时的成本水平可能会提前实现，这将大大加快光伏产品的普及；第二，世界各国新能源政策，特别是全球最主要的光伏应用国家，包括德国政府制定的

新能源政策规定电网以三倍于常规电价的价格收购太阳能发电的电量、西班牙政府制定的《电力法》规定电力公司必须用高价购买太阳能电力都在短期内不会改变，这将和光伏发电成本降低共同加大本行业的利润空间；第三，随着多晶硅料价格下跌，单晶硅片、单晶硅棒价格也同时下跌，不具有核心竞争能力的小型光伏企业将面临着被淘汰的局面，而具有多重竞争优势的本公司将面临着市场扩张的难得机遇。

（四）公司自身优势将促进盈利能力持续稳步提高

尽管 2005 年以来出现了原材料涨价等不利因素，但公司盈利仍然持续稳定上升，2007 年度至 2009 年度营业收入保持了 85.34%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在未来的发展中，公司将凭借在硅碳分离技术、单晶生产技术、多晶硅料处理技术、切片技术方面所体现的技术优势和设备优势、成本优势、专业化生产优势等自身优势，力争继续实现盈利能力的持续稳步提高。

（五）募集资金项目的影响

本公司 2009 年度销售的单晶硅片为 3,273.67 万片。经统计，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获得的 2010 年度客户采购意向数量为 14,019.99 万片-14,436.66 万片单晶硅片。

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面临的最突出问题即是现有产能无法满足客户的需求，现有产能被少数大客户订单予以消化，进而影响本公司客户结构的安全性。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达产后的产能为年产 14,000 万片（6 寸）单晶硅片，这将迅速提升公司的产能规模，缓解产品供不应求的紧张局面，有效降低向关联方无锡尚德的销售占比、改变本公司的客户结构、降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风险、提高产品档次和附加值，从而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实现本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发行人发展计划

（一）发展战略

环境问题和能源紧缺问题是世界经济持续发展面临的首要问题，能源安全和能源环保受到各国政府的普遍重视。开发环保和可再生能源，将成为各国政府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战略途径。

太阳能资源以其充足、环保、经济和可再生性，成为能源开发和利用的主要途径。以德国、日本和美国为主的发达国家通过立法和财政补贴的手段，大力推动了光伏市场的发展。最近 10 年太阳能电池的年平均增长率为 41.3%，最近 5 年年平均增长率为 49.5%，2007 年产量达到 4,000 兆瓦，比 2006 年增长 56.2%。（以上数据摘自“2008 年第四届中国太阳级硅及光伏发电研讨会暨展览会论文集”中“我国光伏发电实施《上网电价法》的科学性、可行性、必要性、紧迫性”）

本公司一直专注于硅材料的研究、生产和销售，公司看好光伏产业的巨大发展潜力，以“开发清洁能源，制造最经济的太阳能硅片”为公司使命，以“可靠、增值、愉悦”为经营理念，走专业化发展的道路，集中资源，专注于光伏产业中的硅棒、硅片制造，通过扩大产能，加大科研投入，坚持精益生产，改善公司运营效率，不断提高产品品质和降低成本，与光伏行业优秀的上下游企业合作，以“做客户忠实的伙伴，为客户创造最大价值，提供客户满意的服务”为己任，致力于成长为世界光伏产业中最具有竞争力的硅片提供商。

（二）经营目标

根据发展战略，公司将建立和完善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经营体系，逐步扩大单晶硅棒、硅片各环节（多晶硅料分类纯化处理、单晶硅棒和单晶硅片生产）生产能力，在技术、产品品质、产品应用、服务品质等方面提高自身市场竞争力，以最低成本实现产品的最优质量，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保证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持续增长，实现

股东财富最大化和公司价值最大化。

1、整体经营目标

公司在未来 5 年内，通过直接和间接融资渠道筹集发展所需资金，以高于行业的发展速度快速发展，加强与上下游优质客户的合作，实现单晶硅棒及单晶硅片产能 1 吉瓦（折合 6,000 吨单晶硅），进入国内单晶硅片行业前三名。

2、主营业务的经营目标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10 亿元，在原有生产能力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单晶硅棒和新增单晶硅片的生产规模，形成年产 2,800 吨（约 470 兆瓦）6 英寸、8 英寸太阳能级单晶硅棒的生产能力，年产 2,000 吨（约 336 兆瓦）6 英寸、8 英寸单晶硅片的生产能力，实现产能利用率不低于 90%，保持产销平衡，建立单晶硅片生产所需辅助材料回收再利用的生产基地，从各个生产环节降低生产成本，推动光伏电池成本的降低。

此外，公司在上述生产规模的基础上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扩产，再新增年产 3,000 吨 6 英寸、8 英寸太阳能级单晶硅棒的生产能力和配套的 6 英寸、8 英寸单晶硅片的生产能力以实现 5 年整体目标。

（三）经营理念

公司将秉承“可靠、增值、愉悦”的经营理念，做值得客户、员工、股东等利益相关方信赖的忠实伙伴；不断提升自我，为客户、员工、股东及社会创造最大的价值；不断给客户、员工创造愉快的合作体验。

二、公司当年及未来两年具体业务发展规划

公司按照“专业化、规模化、高品质、低成本”的战略目标，不断完善产品生产结构，通过提高生产技术、改善管理、新建和扩建现有产能等手段，生产出更高质量的产品，从而更好地满足客户对产品的需求，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

（一）单晶硅片建设计划

为减少委外加工，完善产品生产结构，更好的利用公司现有的市场资源，增加利润

增长点，公司在完全掌握了先进的单晶硅切片技术的基础上，制定了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计划，项目建设总投资 61,830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2008 年至 2010 年。项目建成后，本公司自身将拥有 2,000 吨/年单晶硅片（以 6 英寸硅片每片的光电转换率约 2.4 瓦计算，产能共约 336 兆瓦）的生产能力（目前已经完成 1,350 吨/年单晶硅片的产能），从而改变原先单晶硅片均需对外委托加工生产的局面，减少了中间环节，增加了产品的获利空间。此外，公司还将建设与银川隆基 3,000 吨/年单晶硅棒生产能力相配套的单晶硅片生产能力。

（二）单晶硅棒扩产计划

根据国内、国际光伏行业实际市场需求，公司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和生产工艺，制定了“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1,800 吨单晶扩产计划”，项目建设总投资 46,870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2008 年至 2010 年。项目建成后，宁夏隆基新增 1,800 吨/年的单晶硅棒生产能力（已经完成 600 吨/年单晶硅棒生产能力），与原有产能相结合，将形成 2,800 吨/年的单晶硅棒生产规模，成为国内单体规模最大的单晶硅生产基地。公司在银川成立了银川隆基，该公司计划在未来两年内投资 5.8 亿元新增 3,000 吨/年单晶硅棒生产能力，以上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摊薄研发成本和管理成本，实现规模经济效益。

（三）技术研发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队伍建设和资金投入，技术实力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部分技术处于国际领先地位，公司负责起草或参与起草多项行业技术标准。为了继续保证技术的领先性，公司成立了技术中心，聘请了富有经验的技术管理专家加强技术中心和研发项目的管理，组成了以行业专家、博士、硕士为核心，具有专业技术的业务骨干为主体的优秀科研开发团队，并且从资金和人员方面保障研发项目顺利开展，为业务发展目标的具体实施提供保证。

本公司的研发活动主要围绕两个目标进行：一是提高单晶的品质，以提高电池的光电转化效率；二是提高各环节成品率，降低损耗，以降低成本。今后三年，本公司关于提高单晶硅品质以利于提高电池光电转化效率的具体研究方向包括：MCZ 单晶工艺研究（衰减率从 3%降到 1.2%以下），低衰减单晶工艺研究（衰减率降到 0.18%），控制单晶纵向电阻均匀性研究，减少单晶旋涡的工艺研究等；降低成本的具体研究方向包括：

提高单晶一次成品率工艺的研究，二次加料技术以提高单炉产量的研究，提高切割砂浆回收率的研究，大规模硅料自动化回收生产的工艺研究，减少切割及清洗环节碎片率工艺研究，单晶热系统寿命的研究（热系统成本占非原料成本的 30%）等。

（四）人才培养和人员扩充计划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永恒主题。人力资源是企业持续经营和快速发展的核心资源，也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载体。随着光伏行业竞争的加剧，本公司将面临着激烈的人才竞争。本公司一直将人力资源的引进、培养、激励作为企业发展重要的战略工作，尤其重视中青年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吸引国内多名中青年专家的加入，跟踪国内外的行业最新研究成果，使得技术人才方面在行业内已经形成了很好的先发优势。本公司将继续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重点加强技术人才、管理人才和市场营销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形成高、中、初级人才的金字塔式结构，并建立一套合理的激励机制来吸引人才和留住人才。确保公司的人才储备与公司的产能扩充与发展战略相配套，保证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

1、人员培养

目前，本公司已经建立起了国内一流的专家技术队伍，他们将在公司技术人才的培养方面起到重要作用，同时，公司也引进了具有丰富经验的管理人才和营销专家，他们将为公司的团队建设和人才培养发挥重要作用。本公司重视对现有人员的培养和提高，将不断加强对员工的企业文化、业务技能、管理技能的培养，使每一位员工认同企业的文化，不断提高业务技能，胜任本岗位的工作；同时，为员工做好职业路径的规划，让员工沿着自己的意愿和公司的期望成长，培养一批德才兼备的优秀员工，形成企业发展的中坚力量。

2、人才扩充

本公司在充分发挥现有人员积极性的同时，将适时适度地从外部聘请企业需要的管理、技术、营销等各种人才，作为企业人力资源的补充形式。通过外部人才的引进，在文化、管理、技术方面形成良性的补充。

3、人员结构

在人员结构方面，要加强调整人员结构的合理性，提高人力资源与本公司生产、市场配置的匹配程度，加速引进高素质人才（尤其是国际化外向型人才），重点保证公司发展对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的需求。

4、人员规模

在人员总量方面，本公司将严格控制人员增长总规模，确保人员总量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提高劳动生产率。

（五）企业文化建设及组织调整计划

本公司在长期的经营实践过程中一直坚守“可靠、增值、愉悦”的经营理念，不断强化企业的社会责任，给予员工尊重和机会，形成了进取、负责和协作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建立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制度和办法。随着企业规模的扩大和人员的增多，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企业文化建设的投入，通过持续的引导、宣传与老员工的言传身教，使企业的核心文化价值观深入到每个员工的内心深处，再通过制度化的保障，贯彻到日常行为中。通过提倡企业文化，增强员工社会责任感，在较高层次上调动员工积极性，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本公司将根据企业规模和发展需要不断优化组织机构和职能设置，充分体现专业化条件下的职能协作，强化沟通渠道的便捷和高效，明确岗位职责，提高工作效率，继续深化企业激励和约束机制的改革，建立奖优罚劣的用人机制；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成本控制、质量控制等重点环节的管理制度，确保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和有效性；完善业务信息的传递流程，确保客户需求得到满足，确保技术研发等所有经营活动围绕着客户需求展开。

（六）市场开拓计划

本公司有明确的客户选择战略，主要为两类目标客户服务，一类是行业内领先的企业，一类是有成本控制能力，将来有潜力获得领先优势的企业，通过选择优势客户，使本公司有限的资源专注于为他们服务，保障本公司在与对手争夺优质客户的竞争中获得优势，实现本公司整体经营目标。

公司前几年产能规模较小，产品在国内一直供不应求，因此没有为更多的太阳能电池领先企业提供产品，但公司一直重视国内外市场和品牌建设，在国际上持续对企业的产品特点和品质优势进行宣传和推广。近两年来，公司董事长亲自带队频繁参加国际上的行业展会和技术交流，大大提高了公司的国际影响力，使公司的技术优势和产品品质得到国内外行业领先企业的广泛认可。最近，公司已经与多家全球前十名的太阳能电池厂进行实质性合作。

随着公司规模和能力的不断提升，本公司将扩大已有客户的合作规模并积极寻求与更多目标客户的合作。为与客户建立更加长远的双赢关系，本公司将延伸营销的前沿，与客户的研发团队建立技术研发合作，从硅材料的品质角度提升电池的品质，提升本公司产品的客户价值，增强与客户之间的依存关系，促进营销渠道的稳定性。

本公司将凭借自身的技术优势和产品品质优势，继续积极参加各类行业展会、技术研讨会，展示产品和技术的优势，宣传企业品牌，提高企业影响力，以利于与目标客户的合作。

本公司的五年市场拓展计划拟达到如下目标¹⁵：

	至 2010 年度	至 2012 年度	至 2015 年度
向世界前十大太阳能电池企业销售	≥70%	≥75%	≥80%
向单一客户销售	≤60%	≤40%	≤40%
前五大客户销售	≤80%	≤70%	≤65%

（七）原料供应渠道拓展计划

原料的供应渠道是企业生产和经营持续的重要保障。本公司将不断拓展供应渠道，采取多种形式解决原料供应问题。主要通过三种渠道：

1、在目前供应商的基础上，与更多的多晶硅料生产厂家洽商供货，通过与多晶硅生产企业达成长期采购的意向协议，采购多晶硅料；

2、利用公司的产品品质优势，与掌握多晶硅料的下游客户形成紧密的合作关系，

¹⁵ 上述五年市场拓展计划资料来源于本公司拟定的《2010 年战略发展规划》。

利用其掌握的多晶硅资源受托生产；

3、通过本公司在回收料处理方面的技术优势，与各类硅材料的使用厂家加强联系，收购其边角料、次料，利用自己的专有技术使硅料再生，使其成为合格的单晶硅片生产原料。

（八）筹资计划

本公司将以规范的运作、良好的经营业绩和稳定、持续的发展回报广大投资者。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融资成功后，本公司将根据经营规划、业务发展及项目的建设情况需要，在综合考虑资金成本、资本结构的前提下，平衡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充分利用自身的资源和财务杠杆，通过银行信贷、商业信用融资、企业积累以及资本市场，选择融资组合，以最安全和最合理的融资成本为企业发展筹措资金，促进本公司快速、健康地发展，努力实现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三、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国家及地方的政治、经济、法律无重大变化，本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财经政策和公司所在地的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2、本公司所在行业及领域的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没有出现重大的市场突变情形；

3、本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相对稳定；

4、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未来三年没有变化；

5、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能顺利实现，募集资金能及时到位；

6、本公司发展计划期内，税率、汇率无重大波动，生产所需的原材料、电力价格无重大变化，业务所依赖的技术不会面临重大替代；

7、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

四、实施上述计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随着业务规模的迅速发展和投资规模的较大幅度增加，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设计、机制建立、资源配置、运营管理特别是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都将面临更大的挑战。主要有以下困难因素：

1、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各项计划，资金是重要的因素，根据本行业的特点，保持长期竞争力必须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产品品质、降低生产成本，这需要在先进设备、基础设施等固定资产方面大量投资，规模运营又需要大量的流动资金，这些方面都需要巨大的资金支持。依靠自身积累和银行借贷，无法完全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要，也会影响公司业务发展计划的顺利实现。大量投资资金的落实是计划落实的主要约束条件；

2、针对未来的发展需求，本公司现有的人力资源 and 人才储备相对有限，在一定程度上会对本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形成制约。要实施上述计划，必须制订能够吸引人才的政策，加大高级管理、市场营销、技术及研发人才的引进，不断改善公司现有的人力资源结构。

五、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促进公司的管理升级和体制创新；

2、本公司在硅材料行业经营多年，一方面建立了自身的多晶硅料采购渠道，另一方面致力于回收料的再利用，按照目前原材料供应情况及已签订的原材料采购合同，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现有生产和规划产能中对原材料的需求。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公司将不断开拓新的原材料供应渠道，从而满足公司生产发展的需要。

3、本公司将不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的力度，进一步完善“硅碳分离技术”、“低衰减单晶工艺技术”、“单晶炉热屏技术”、“砂浆回收技术”及“硅片切割技术”，开发出更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针对本次募股资金拟投入项目，本公司研究了国际的技术发展趋势，并结合客户现实和未来需求，主要采用自主开发的方式实现项目开发。

4、本公司将继续坚持“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建设，把提高员工素质和引进高层次人才作为企业发展的重中之重。建立并完善科技人才和高级管理人才的引进和激励机制，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机遇吸引并留住人才，建立起能够适应企业现代化管理和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的高水平员工队伍。

5、本公司的产品和技术在市场上有良好的声誉，有相对稳定的客户渠道，将持续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充分利用自身的产品品质优势和研发优势，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提高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六、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现有业务所取得的成就为本公司未来的发展目标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和支持。本公司经过多年的努力，在品牌知名度、市场营销体系、内部经营管理体系、技术储备、国内外优质客户群的建立等方面已有较大积累和发展，将为本公司实现上述业务发展规划打下良好的基础。

本公司发展计划是在现有业务和募集资金项目顺利投资达产的基础上拟定的。上述发展计划的实施将进一步促进公司现有业务的发展：一是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二是将提升公司的设备和技术水平，保持本公司在国内行业的领先地位，缩小公司和国际先进企业的技术差距。上述计划的实施，尤其是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运用，将会使本公司现有业务规模、产品结构优化和公司实力大大提升，从而有利于公司在生产经营、人力资源、销售渠道等方面全面提高。

七、本次募集资金对实现业务目标的作用

1、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面临的最突出问题是现有产能无法满足客户的需求，现有产能被少数大客户订单予以消化，进而影响本公司客户结构的安全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本公司的单晶硅棒和单晶硅片产能将分别达到 2,800 吨（合 470 兆瓦）和 2,000 吨（合 336 兆瓦）。一方面，通过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的实施可使公司延伸产业链条，真正形成多晶硅原料处理、单晶硅棒拉制、单晶硅切片的产业链，从而降低成本、形成上下游协同效应；另一方面，这将迅速提升公司的产能规模，缓解产品供不应求的紧张局面，有效降低向关联方无锡尚德的销售占比、改变本公

司的客户结构、降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风险、提高产品档次和附加值，从而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实现本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

2、本次发行将使本公司由非公众公司变成公众公司，有利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实现本公司管理水平的升级，促进本公司的快速发展，为本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制度基础。

3、本次发行为实现前述业务目标提供了重要的资金来源，保证本公司扩大生产经营和完善营销体系的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同时也为本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了更多融资渠道。

4、本次发行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有利于树立公司品牌形象，从而增强了本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建立本公司的人才竞争优势，提高本公司国内外业务的开展能力，对实现战略发展目标具有重大意义。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将全部围绕主业进行，着重于扩大现有产品规模并开发新产品以进一步延伸产业链，从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地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投产将有利于增强国内高品质太阳能级单晶硅片的供应能力，提高高转化率电池硅片的市场占有比例，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一）投资项目

本次公开发行 7,0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09 年第四次会议及本公司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计划将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按轻重缓急次序依次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万元)	承担单位
项目一	年产2,000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	61,830	隆基股份
项目二	对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1,800吨单晶硅扩产项目	46,870	宁夏隆基
合计	-	108,700	-

如果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安排，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如果募集资金满足上述安排后仍有多余，多余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项目核准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核准情况	环评批复
项目一	年产2,000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	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关于设立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的核准通知》（西航天发[2009]108 号）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市环批复[2008]151 号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注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市环批复[2010]011 号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生产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发生变更申请的批复》
项目二	对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1,800吨单晶硅扩产项目	宁夏回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扩建年产 1800 吨单晶硅项目核准的批复》（宁发改审字[2009]148 号）	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局宁环表[2008]72 号 宁环表[2010]11 号

注：无锡尚德持有本公司 4.73%（发行前）的股份，而该公司为外商独资企业。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要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参照外商投资项目，履行核准程序。

根据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放外商投资项目核准权限的通知》（陕发改外资[2008]1336 号）文件的规定，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决定下放外商投资项目核准权限：凡属于外商投资的鼓励类、允许类项目，各设区市和杨凌示范区发展改革部门的核准权限由 1,000 万美元以下调整到省级权限的 1 亿美元以下。另根据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放西安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及外商投资项目核准办理权限的通知》（市发改投发[2008]1198 号）文件的规定，将 1 亿美元以下外商投资项目的核准权限下放到十三个区县发展改革部门和“四区两基地”、国际港务区管委会。因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由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予以核准。

根据陕西省环境保护局《陕西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办法》（陕环发[2007]118 号）文件第六条的规定，设区市（区）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负责下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一）省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的项目中，第五条规定以外的建设项目（第五条规定的项目是政府类投资项目、轻工纺织化纤、化工石化医药等项目）。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即属于此类建设项目，因此环境影响审批权在西安市环境保护局。

（三）资金使用计划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万元)	资金使用计划（万元）				
			建设期 第 1 年	建设期 第 2 年	生产期 第 1 年	生产期 第 2 年	生产期 第 3 年
1	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	61,830	26,890	26,890	4,830	1,610	1,610
2	1,800 吨单晶硅项目	46,870	28,147	15,468	2,325	930	-
合计		108,700	55,037	42,358	7,155	2,540	1,610

注：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建设期为 2 年，1,800 吨单晶硅项目建设期为 1.5 年，投产后的第 1、2、3 年仍需投入一定流动资金，该流动资金部分通过本次公开发行筹措，部分通过银行贷款解决。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情况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本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计划对“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投资 55,893 万元，对“1800 吨单晶硅项目”投资 101,830 万元；

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09 年第四次会议及本公司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增加投资至 61,830 万元，“1800 吨单晶硅项目”减少投资至 46,870 万元。具体变化内容如下：

1、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

（1）建设投资由 42,837 万元增至 53,780 万元，增加 10,943 万元。

①增加了总配变电所、仓库、办公楼及配套服务楼土建工程共计 3,022 万元；

②主要工艺设备及公用工程设备购置费调整增加投资 5,311 万元；

③安装工程费调整增加投资 298 万元；

④其他费用包括征地费、监理费及预备费调整增加了 2,312 万元。

（2）铺底流动资金由 13,056 万元减少至 8,050 万元，减少 5,006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流动资金需求相应减少。

2、1,800 吨单晶硅项目

(1) 建设投资由 75,500 万元减至 42,220 万元，减少 33,280 万元。

①建筑工程费调整增加投资 640 万元；

②主要工艺设备及公用工程设备购置费调整减少投资 30,050 万元；

A、生产低衰减单晶有两种途径：一是使用磁场，二是研发新型掺杂剂。目前本公司已经研发出新型掺杂剂生产方法且比较成功，已用于批量生产和销售，并且该生产工艺将在未来的生产中大量使用，因此在此后的募投项目中就没有使用磁场设备的必要了。因放弃使用磁场设备，减少 240 台单晶炉磁场 8,400 万元；

B、本公司一期工程（1,000 吨）中有 8 台全自动设备，其余为半自动设备。经过一段时间的运行测评，从投资收益率上来看，半自动设备较全自动设备的性价比更高，也就是在一定的情况下，熟练技工适度的干预效率会更高。另外本公司因为一期工程的投产运行，目前已培养足够的熟练技工，将满足未来募投项目设备运行的需求。因放弃使用全自动设备，改用半自动设备，减少 240 台全自动设备与半自动设备差价 15,960 万元；

C、切方的生产工艺、所需要的加工辅料与切片的工艺和生产辅料很相近，把切方这个工序迁移至西安，将便于本公司在工艺上的管理和技术人员的集中；而且单晶圆棒比单晶方棒更便于运输，这样可以减少因为运输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因将切方生产设备移至隆基股份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减少设备投资 5,690 万元。

③安装工程费调整减少投资 1,166 万元；

④其他费用调整减少投资 2,704 万元。

(2) 铺底流动资金由 26,330 万元减至 4,650 万元，减少 21,68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流动资金需求相应减少。

二、项目的市场前景及产能分析

（一）行业的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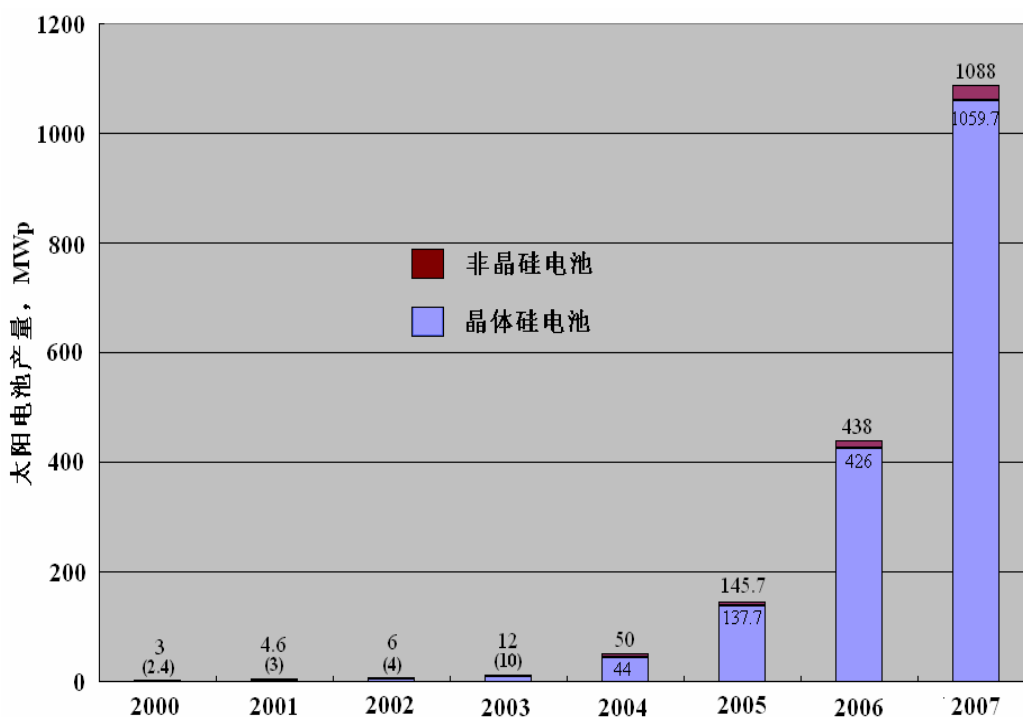
1、太阳能产业发展趋势

参见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中“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中“（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现状及其发展前景”。

2、晶体硅太阳能电池需求的不断扩大，导致单晶硅片需求的不断增大

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包括单晶硅太阳能电池和多晶硅太阳能电池。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具有转化效率高、生产工艺成熟、性能稳定、使用寿命长等特点，并且硅材料的来源广泛，生产过程中无污染；因此，晶体硅太阳能电池一直以来都是太阳能电池的主流。随着光伏产业的发展，晶体硅电池将得到快速的发展，这意味着对单晶硅片的需求不断扩大。

2000年-2007年中国太阳能电池产量的历年变化



资料来源：《中国光伏产业发展研究报告（2006-2007）》

3、单晶硅片有尺寸大片化趋势

由于大小规格硅片的电池生产流程相同，生产同样面积的电池，用大尺寸的硅片可以降低电池的生产成本，因此下游太阳能电池行业有使用更大规格硅片的趋势，目前硅片主要是 6 英寸，将逐步过渡到以 8 英寸为主。

4、中国具有生产太阳能级单晶硅片的比较优势

在 1998 年之前，单晶硅电池由于光电转化效率高，一直是占太阳能电池市场份额最大的主流高端产品。在国际市场上，从 1998 年开始，多晶硅电池的产量超过了单晶硅电池，到 2003 年多晶硅电池和单晶硅电池的市场份额为 2: 1，其主要原因是，当时发达国家太阳能电池的产量占全球的 95%左右，依据发达国家的劳动力条件，多晶硅片成本低于单晶硅片成本，有更好的性价比。从 2004 年开始，单晶硅电池的市场份额开始提升，到 2006 年接近了多晶硅电池的产量，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是随着中国太阳能电池产量的迅速增加，占全球太阳能电池总产量的份额迅速提高（从 2004 年的 4.12% 提高到 2007 年的 27.20%），而中国这几年生产的太阳能电池以单晶硅电池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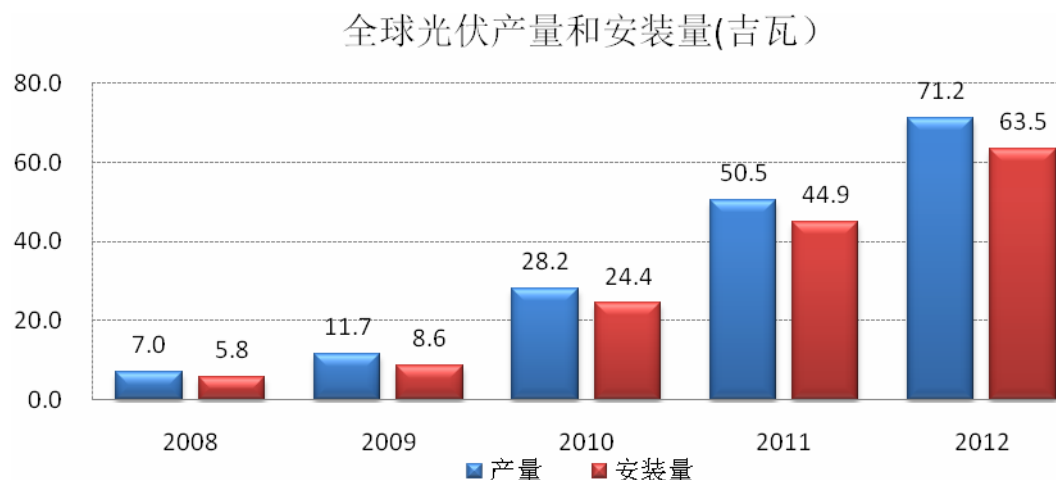
由于单晶生长设备的制造和单晶硅棒的生产都需要很多有技能的产业工人，在技术水平相近的情况下，中国凭借劳动力成本的优势，使得单晶硅棒的生产成本远低于发达国家，直接拉近了单晶硅片和多晶硅片的成本差距，而单晶硅电池的转化效率高于多晶硅电池，在中国生产单晶硅片比多晶硅片有更好的性能价格比。所以，中国具有生产单晶硅片的比较优势。

（二）产品的市场容量及竞争状况

1、全球市场容量

根据 PHOTON Consulting 提供的数据，从 2008 年到 2012 年，全球新增光伏安装量将从 5.8 吉瓦增加到 63.5 吉瓦，相当于 82%的复合年均增长率；晶体硅太阳能电池芯片的产量将从 5.3 吉瓦增加到 61.1 吉瓦，相当于 58%的复合年均增长率；晶体硅太阳能组件的产量将从 5 吉瓦增加到 60.7 吉瓦，相当于 86%的复合年均增长率；全球光伏行业的收入将增长 5 倍，从 2009 年的 460 亿美元到 2012 年的 2,720 亿美元；全球光伏行业的营业利润将从 2009 年的 92 亿美元增长到 2012 年的 586 亿美元，相当于 79%的复合年均

增长率。具体数据见下图。



资料来源：PHOTON Consulting, 《Solar Annual 2009》

由于中国在劳动力成本和测试封装领域的优势日趋明显，全球太阳能电池终端产品的制造也在逐步向国内转移。终端产品制造商一般采取就近采购、就近组装的原则，尽量从本地采购生产太阳能电池终端产品所需的硅棒、硅片。因此，在未来全球光伏产量、安装量的爆发式增长中，中国的硅棒、硅片企业将充分分享该增长带来的巨大成长和利润空间。

2、国内市场容量

（1）能源危机为中国太阳能光伏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巨大动力

根据世界权威能源机构的探测与分析，地球上的传统化石能源储量有限，并且由于人类长期大量使用，地球已面临着能源枯竭的危险，人类面临着空前的能源危机。相比之下，我国的一次性能源资源的储量还远低于世界的平均水平，其能源形势比世界能源形势更为严峻，寻找和发展可再生能源的任务也比其他国家更为紧迫。太阳能资源不因使用而减少，对环境不会造成污染，是理想的替代传统化石能源的新资源。

根据《中国光伏产业发展研究报告（2006—2007年）》的研究表明：尽管中国在2007年以36.4%的市场份额成为全球最大的太阳能电池生产国，但其太阳能电池的安装量仅占全球安装量的0.71%，约28.24兆瓦。根据中国《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到2020年中国光伏发电累计装机将达到1.8吉瓦，自2007年至2020年年均复合增长率将

为 37.66%。在未来 10 年乃至更为长远的时期，我国对太阳能光伏产品的市场需求巨大。

（2）中国太阳能光伏应用领域日益多样化

2007 年以前，由于太阳能光伏成本较高、在我国安装量较少，其应用范围有限。随着太阳能光伏产业的快速发展，产业的技术水平大大提高，产品成本逐步降低，其应用领域也日益广泛，目前已扩展至通信和工业应用、农村和边远地区电气化应用、光伏并网发电系统和太阳能光伏产品等各个领域。根据《中国光伏发展报告·2007》的预测，至 2010 年和 2020 年，中国各领域对太阳能光伏产品的具体需求如下：

2010 年、2020 年中国光伏发电市场分配预测表

单位：兆瓦

市场分类	2010 年累计装机容量	2020 年装机容量
农村电气化	150	400
通信和工业应用	45	300
太阳能光伏产品	32	200
并网发电（BIPV）	53	700
沙漠/戈壁电站	20	200
合计	300	1,800

资料来源：《中国光伏发展报告·2007》

（3）未来 12 年中国光伏发电装机容量预测

鉴于中国目前面临着严峻的能源形势、过去和现阶段太阳能光伏产品的安装和应用量太小以及中国各应用领域对太阳能光伏产品需求的日益旺盛，我国政府高度重视太阳能资源的发展问题，通过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建立促进可再生能源发展的政策体系等措施，大力推进中国光伏产业的发展。

世界自然基金会、欧洲光伏产业协会和中国资源综合利用协会可再生能源专业委员会发布的《中国光伏发展报告·2007》对未来 12 年中国光伏发电装机容量进行了预测，列出了低目标和高目标两种规划。低目标为 2020 年光伏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1.8 吉瓦，年均复合增长率 19.62%；高目标为 2020 年光伏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10 吉瓦，年均复合增长率 42%。

中国光伏发电装机容量预测（低目标）

单位：吉瓦

年份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年新增		0.15	0.125	0.131	0.137	0.143	0.150	0.156	0.162	0.170	0.176
累计安装	0.30	0.45	0.575	0.706	0.843	0.986	1.136	1.292	1.454	1.624	1.800

中国光伏发电装机容量预测（高目标）

单位：吉瓦

年份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年新增		0.15	0.21	0.29	0.40	0.55	0.76	1.06	1.46	2.02	2.80
累计安装	0.30	0.45	0.66	0.95	1.35	1.90	2.66	3.72	5.18	7.20	10.00

资料来源：中国资源综合利用协会可再生能源专业委员会《中国光伏发展报告·2007》

3、竞争情况

2005-2012 年中国主要太阳能硅片企业单晶硅片出货量

单位：兆瓦

企业\年份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备注
河北晶龙	60	75	118	171	215	265	324	373	
浙江昱辉	3.8	38.9	125.6	300	450	550	680	850	单晶硅片，2007 年底增加多晶硅片
江苏顺大	24.8	29.6	40	50	60	70	80	90	
常州天合	2.5	27.4	76.2	205	280	350	400	450	单晶硅片，2007 年底增加多晶硅片
海润光伏	9.1	23.3	43.4	52.2	65	78	93	110	单晶硅片，2007 年底增加多晶硅
锦州阳光	0	17.3	25	30	35	40	45	50	
常州亿晶	5	15	30	60	90	130	160	190	

资料来源：《2008 年中国太阳能硅片硅锭产业深度研究报告》

从上表可以看出，2009 年中国硅片生产企业中出货量较高的有河北晶龙（215 兆瓦）、浙江昱辉（450 兆瓦）、常州天合（280 兆瓦）。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单晶硅片产能约为 1,350 吨（折合 225 兆瓦），公司与前三大竞争对手之间差距逐渐拉近。

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达产的 2011 年,硅片出货量比较高的仍然是河北晶龙(324 兆瓦)、浙江昱辉(680 兆瓦)、常州天合(400 兆瓦)这三家企业,其中,后两家公司均有高比例的多晶硅片。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的 2011 年单晶硅片产能将达到 336 兆瓦,将处于单晶硅片行业领先地位。由于公司专注于单晶硅片这一领域,有利于集中力量开展技术研发,优化硅片生产工艺和技术参数,进一步提升产品品质,为客户创造价值。本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迅速扩展规模、增强专业化优势,大大提高竞争力。

(三) 公司的竞争优势

参见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中“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中“(三)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四) 项目建成后, 公司产品产销分析

1、项目建成前后公司产能变化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前后产能变化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项目投资前 产能(吨)	项目新增产能 (吨)	项目实施后 产能(吨)	项目实施后 产能(兆瓦)
太阳能级 单晶硅片	0 注 1	2,000	2,000	336
太阳能级 单晶硅棒	1,000 注 2	1,800	2,800	470.4

注 1: 本公司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单晶硅片产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前, 主要将生产的部分单晶硅棒外包出去切片, 之后再进行单晶硅片销售。自 2008 年 8 月以来, 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进行了预投入。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建成约 1,350 吨单晶硅片产能。

注 2: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隆基自 2007 年 9 月开始逐步投产, 2008 年 12 月 31 日已具备 600 吨产能。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具备约 1,600 吨产能(其中 600 吨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形成的产能)。

太阳能级单晶硅片项目建设周期为 2 年, 计划从 2008 年 8 月起, 至 2010 年 8 月建

成投产。

项目建设分 3 个阶段。第一阶段从 2008 年 8 月至 2009 年 2 月，建成第一条拥有 30 台多线切割机、年加工约 600 吨单晶硅片生产线，并投产运行。第二阶段从 2009 年 3 月至 2009 年 10 月，建成第二条拥有 30 台多线切割机、年加工约 700 吨单晶硅片生产线，并投产运行。第三阶段从 2009 年 11 月至 2010 年 8 月，建成第三条拥有 30 台多线切割机、年加工约 700 吨单晶硅片生产线并投产运行。自 2010 年 8 月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公司新增单晶硅片产能 2,000 吨，合 6 英寸单晶硅片 14,000 万片。

太阳能单晶硅棒项目建设周期为 1.5 年，建设期以建设资金到位起计算，如募集资金未按计划到位，将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资金先行投入。全部达产后，公司单晶硅棒总产能达到 2,800 吨，产能增长 180%。

2011 年公司单晶硅棒产能达到 2,800 吨，单晶硅片产能达到 2,000 吨。按每吨单晶硅棒可切割为 70,000 片 6 英寸单晶硅片、6 英寸单晶硅片功率为 2.4 瓦/片计算，公司单晶硅棒总产能为 470.4 兆瓦，公司单晶硅片总产能为 336 兆瓦。

2、公司近三年产能与产量的比较分析

参见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中“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之“（四）主营业务情况”之“1、主要产品的产能及产销情况”。

3、公司大规模增加产能的支持因素

（1）发展潜力大，供需缺口长期存在

下图反映了 2005 年至 2012 年中国太阳能硅片的供应量和需求量，其中需求量包括国内需求和海外净需求。从图中可以看出，一方面未来几年中国太阳能硅片供应量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70.15%，市场需求仍在不断扩大；另一方面供应量仍然落后于需求量的增长，供需缺口将长期存在。

2005-2012 年中国太阳能硅片供需情况



注：上图中的需求量=国内需求+海外需求-海外供给 =国内需求+海外净需求

资料来源：《2008 年中国太阳能硅片硅锭产业深度研究报告》

金融海啸爆发后，光伏产品价格大幅下跌，全球利率大幅下降，两者的同向下降意味着终端太阳能电站投资商的成本将大幅下降，在政府补贴政策不变的前提下，电站投资商的利润将大幅提高。在金融市场稳定之后，光伏电站的投资规模有望扩大，建设速度有望加快。随着今后政府降低对每一单位发电量的补贴而总补贴额不变时，获补贴的总发电量将大幅提高，从而带动光伏产品需求的大幅增加。

（2）多晶硅料供应自 2009 年度开始大量增加

多晶硅料是单晶硅棒的基本原材料。由于种种原因（生产商对光伏行业能否保持稳定需求的疑虑、技术和市场垄断、扩产的滞后性），多晶硅料生产量的增长远远落后于光伏产业需求量的增长，这导致了自 2004 年以来世界范围内多晶硅料的持续紧缺。

由于较长时间多晶硅料的供不应求，国内外众多多晶硅料生产厂家制定并开始实施多晶硅料扩产计划，下表为我国建设项目：

我国多晶硅已建和在建的项目

表■ 中国多晶体硅产业已建和在建的项目			
说 明	厂 家	计划产能规模/t/a	一期产能/t/a
已建成产能	洛阳中硅	300	300
	峨嵋半导体厂	1 000	200
在建产能	乐山星光硅业	1 260	1 260
	洛阳中硅二期	3 000	1 000
	云南曲靖爱立信	10 000	1 000
	福建硅杏硅业	200	200
	重庆万州（江苏大全）	6 000	1 500
	扬州顺大	6 000	1 500
	徐州（中华硅业）	1 000	1 000
	亚洲硅业（青海-无锡尚德）	6 000	1 500
	无锡中彩集团	300	300
	四川乐山（通威集团）	10 000	1 000
拟建产能	湖北荆门（武汉珈伟）	1 500	1 500
	湖南宜昌（深圳南玻）	4 500	1 000
	辽宁锦州龙海	1 000	1 000
	宁夏石嘴山	4 000	1 000
	内蒙古呼和浩特（上海神州）	1 500	1 500
	湖南益阳	5 000	1 000
	青海东川（黄河水电）	1 000	1 000
合 计		63 560	18 760

注：1、预计 2008 年底可以实现一期产能。

2、峨嵋半导体材料厂计划建设的多晶硅项目包括一个 200 吨、一个 500 吨、两个 1,500 吨项目，其中 200 吨、500 吨项目均已建成投产；第一个 1,500 吨项目于 2009 年上半年建成。上表中，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的计划产能规模为 1,000 吨是采用《中国光伏发展报告（2007）》原文中的统计数据，为峨嵋半导体材料厂以前的建设计划。

资料来源：《中国光伏发展报告（2007）》

2008 年 11 月以来，多晶硅料价格持续走低、多晶硅料市场供应紧张的局面不复存在，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原料保障充足。以本公司在国内市场采购的多晶硅料价格为例，2008 年 10 月本公司采购的多晶硅料平均单价为 1,779.32 元/公斤，2009 年 12 月平均单价为 436.89 元/公斤，跌幅为 75.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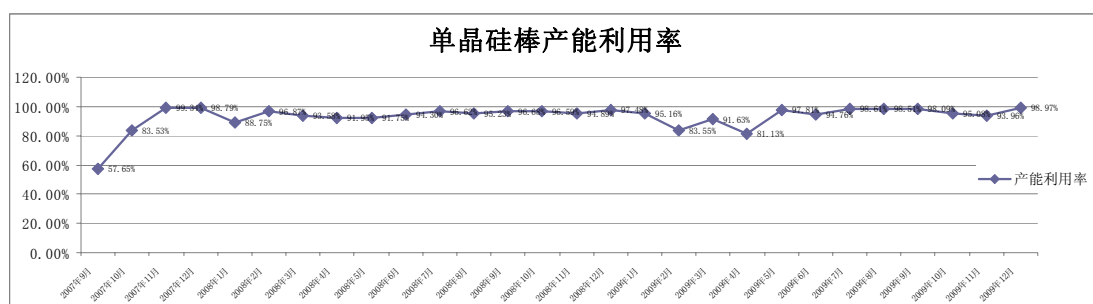
（3）本公司现阶段自有产能不足以满足客户需求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获得的 2010 年度客户采购意向订单如下：苏州茂

迪拟向本公司采购 110 兆瓦（折合 4,583.33 万片单晶硅片）、中电电气拟向本公司采购 2,400 万片单晶硅片、意大利 HELIOS 公司已就年度采购 20-30 兆瓦（折合 833.33 万片-1,250 万片）单晶硅片向本公司询价、韩国 LG ELECTRONICS INC. 公司拟向本公司采购 20 兆瓦（折合 833.33 万片）单晶硅片、韩国新盛公司拟向本公司采购 600 万片单晶硅片、宁波太阳能拟向本公司采购 960 万片单晶硅片、宜兴迈吉拟向本公司采购 1,080 万片单晶硅片、江苏林洋拟向本公司采购 330 万片单晶硅片、无锡尚德拟向本公司采购 2,400 万片单晶硅片。以上合计采购意向为 14,019.99 万片-14,436.66 万片单晶硅片，是本公司 2009 年度销售的单晶硅片数量 3,273.67 万片的 4.3-4.4 倍，本公司现阶段面临的最突出问题是现有产能不足以满足客户的需求。

（4）公司现有产能利用率与未来产能扩大的匹配度

①公司单晶硅棒项目的产能利用率及产能变化情况与未来产能扩大的匹配度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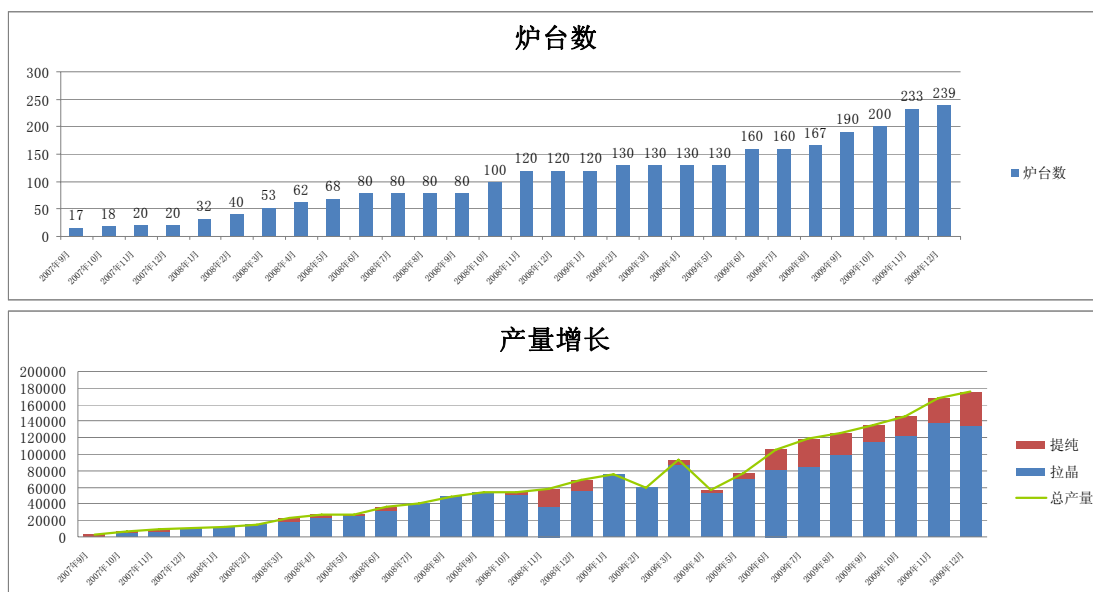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有 1,600 吨单晶硅棒产能（其中 600 吨为公司以自有资金预投入募投项目建成的产能，募投项目单晶硅棒拟建设总产能为 1,800 吨，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单晶硅棒合计总产能为 2,800 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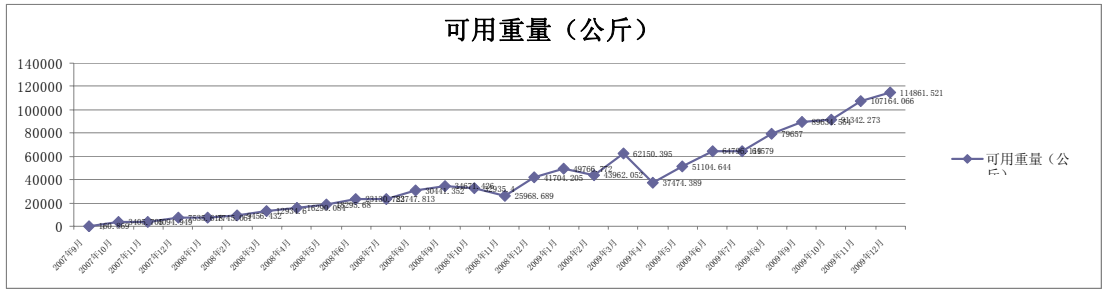
从上图可以看出，公司新增单晶硅棒项目在投产最初的 2 个月内，设备和工艺处于调试和磨合期，产能利用率较低。除此外，产能利用率一直保持在一个较高的水平，28 个月算术平均产能利用率为 92.90%。2009 年 1-12 月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95.16%（1 月）、83.55%（2 月）、91.63%（3 月）、81.13%（4 月）、97.81%（5 月）、94.76%（6 月）、98.61%（7 月）、98.51%（8 月）、98.09%（9 月）、95.08%（10 月）、93.96%（11 月）、98.97%（12 月），接近饱和，因此进一步扩大单晶硅棒的产能是公司的内在需要。

公司已新增单晶硅棒项目的产能变动情况可以由单晶炉台数变动情况、产出的总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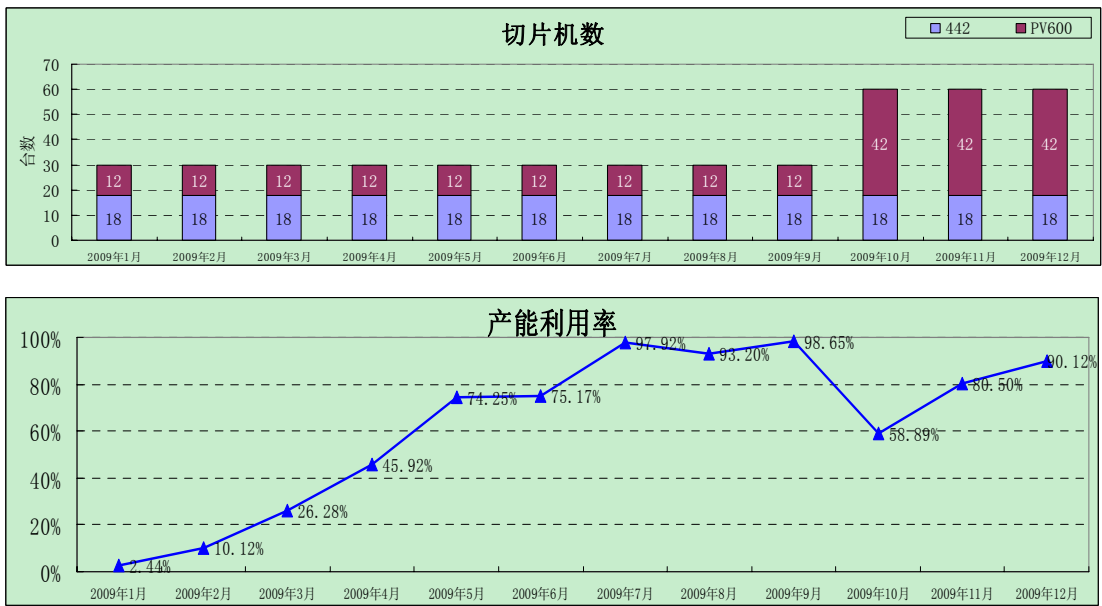
量变动情况、产出的可用重量变动情况反映出来。公司新增单晶硅棒项目实施以来，单晶炉数量一直成上升趋势，从最初的 17 台单晶炉扩充至现在的 239 台，年均增长速度为 189.55%；产出的总重量由最初的年产（2008 年度）465 吨增长至目前的年产（2009 年度）1,337 吨，年增长速度为 187.53%；产出的可用重量由最初的年产（2008 年度）277 吨增长至目前的年产（2009 年度）856 吨，年增长速度为 209.03%。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800 吨单晶硅项目的建设计划，该项目的建设周期为 1.5 年（以建设资金到位起计算），全部达产后公司单晶硅棒总产能达到 2,800 吨，产能较目前增长 180%。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筹集的募集资金未按计划（本公司原计划的投入起始期为 2008 年四季度）足额及时到位，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资金先行投入，受资金规模限制，其投入周期必将延长，因此该建设项目的产能释放将具有一个较为明显的渐进过程（以建设期延长至 2 年计算，年均新增产能 900 吨，较目前年产能增长 90%；若以建设期延长至 2.5 年计算，年均新增产能 720 吨，较目前年产能增长 72%）。考虑到目前产出总重量、产出的可用重量增长速度之比较基数较小，公司对未来增长速度的预计已较现已建成的 1,000 吨单晶硅棒项目的产出总重量、产出的可用重量增长速度做出折让，公司董事会认为新增 1,800 吨单晶硅项目的产能在达产后出现富余的可能性不大，新增产能为公司发展预留了空间，并与公司目前的单晶硅棒产能利用率相匹配。





②公司已新增 1,350 吨单晶硅片项目的产能利用率及产能变化情况与未来产能扩大的匹配度说明



公司先期投入的 30 台设备经过 2009 年 1-3 月份为切片设备的调试期，2009 年 4-6 月份为切片设备的磨合期，2009 年 7 月开始进入平稳运行期，2009 年 7 月至 9 月的切片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97.92%、93.20%、98.65%。2009 年 10 月又新增 30 台型号为 PV600 的切片机投入生产，由于其需要调试和磨合，使得加权的切片产能利用率出现回落，2009 年 10 月至 12 月分别为 58.89%、80.50%、90.12%。但随着调试和磨合期的结束，预计 2010 年切片产能利用充分，因此进一步扩大单晶硅片产能是公司的内在需要。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的建设计划，该项目的建设周期为 2 年，全部达产后公司单晶硅片总产能达到 2,000 吨，产能较目前增长 48.15%。其建设分为三个阶段，目前第一阶段、第二阶段已建设完毕。第三阶段从 2009 年 11 月至 2010 年 8 月，建成年加工 650 吨的单晶硅片生产线。同 1,800 吨单晶硅项目类似，该建设项目的产能释放也具有一个渐进过程，亦不排除受公司可支配的资金规模

限制，投入周期进一步延长。因此，公司董事会在综合比较目前的单晶硅片产能饱和度、达到产能饱和所经历的时间长短与未来产能释放的过程，认为新增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的产能在达产后出现富余的可能性不大，新增产能为公司发展预留了空间，并与公司目前的单晶硅片产能利用率相匹配。

4、扩大现有单晶硅棒产能、新建单晶硅片项目明显增强公司竞争力

由于多晶硅料成本占到产品生产成本的 80%左右，因此规模化生产可降低采购成本；同时大规模生产还可降低单位产量的研发成本和管理成本，实现规模经济；同时，规模化生产还可提高辅助设备，包括专用电力设备、大容量去离子循环水设备、氩气供气设备以及检测设备的使用效率。对公司 1,800 吨单晶硅项目来说，实施之后可将单晶硅棒年产量提高到 2,800 吨，真正达到合理化规模经济，大大降低生产成本，充分提高产品性价比，更具市场竞争优势。

新建 2,000 吨单晶硅片项目可帮助公司延伸产业链条、减少委外加工，真正形成多晶硅原料处理、单晶硅棒拉制、单晶硅切片的产业链，从而降低成本、形成上下游协同效应，减少中间环节，更好更快满足客户需求，明显增强公司竞争力。

5、销售策略安排

公司单晶硅棒、单晶硅片产品供不应求，拥有稳定的销售渠道和稳定的客户群体。随着项目投产后的产能增长，公司首先将巩固原有客户群，通过降低成本，不断提高产品品质，加紧与客户合作，将服务延伸，更好地贴近和服务客户，通过这些方式培育客户忠诚度。其次，公司将加强和国内外电池行业的著名企业的联系，通过前期已经建立起来的交流基础，不断推进与他们的合作广度和深度。公司将通过多种方式开发和培育新的客户群体，以实现本项目产品的顺利销售。公司具体将采用以下方式促进销售：

（1）展会推广：积极参加太阳能行业的展会特别是大型国际性展会，例如：德国国际太阳能展览会、美国太阳能展览会、欧洲光伏能源展览会、日本光伏展览会等。通过展会直接面对客户，展示公司产品及形象。

（2）行业会议：通过参与行业技术交流会及行业内其他会议扩大公司影响力，展示公司综合实力，加强公司产品的市场认知度和美誉度。

(3) 媒体推广：通过在 B2B 网站和业内专业杂志（如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主办的《电子材料信息》）上刊登广告，推广公司及产品。

(4) 在海外设立代表处：公司计划在欧盟、美国等海外主要光伏市场设立代表处，聘请事务代表，方便与买方的实时沟通，树立国际性公司的形象，在国际市场推广公司自主品牌。

公司销售代表（事务代表）根据以上方式及其他渠道收集到的客户信息，进行分类分析，筛选符合公司战略的目标客户（行业内的优秀企业），然后跟进联络，展开推广活动。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从单晶硅片的销售方面看，由于国内前十名太阳能电池企业占据国内市场超过 80% 的市场份额，公司国内市场的目标客户基本以这些企业为主。在海外市场开拓上，公司也同样以国际知名客户为开拓重点。具体而言，国内客户重点为无锡尚德、中电电气、宁波太阳能、苏州茂迪等，国际客户重点以德国、日本、美国、韩国及我国台湾客户为主。

在市场开拓方面，在前期国内市场供不应求的情况下，公司专门组织人员开拓海外市场，参加了大量的国际展会及行业学术交流会议，充分利用公司的技术和品质优势，重点针对国际高端客户进行有选择的业务联系，报告期内虽因产能不足没有批量海外销售，但有关商业洽谈、送样检测等工作一直有序推进，公司与国际三大太阳能电池生产企业均有实质性的业务推进，公司产品特点在国际市场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在 2008 年 11 月份开始全行业进入极度萎缩的情况下，公司依然能够获得国际市场的加工或销售合同，体现了公司前期海外市场开拓开始逐步显现成效。

三、公司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化关系

（一）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化的匹配关系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引起的固定资产变化和产能变化的情况

表一 最近四年固定资产、产能明细表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元）				产能（吨）	
	单晶硅棒 拉制设备	单晶硅切方、滚磨、 切片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合计	硅棒设 计能力	硅片设 计能力
2006年12月31日	11,299,162.31	2,738,107.28	5,180,832.57	19,218,102.16	100	0
2007年12月31日	54,596,229.91	2,738,107.28	18,400,948.58	75,735,285.77	300	0
2008年12月31日	82,918,209.43	6,115,100	62,890,647.52	151,923,956.95	600	0
2009年12月31日	215,239,775.37	211,539,863.05	116,621,893.31	543,401,531.73	1,600	1,350

注：2009年公司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预投入，上表中2009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数据既包括公司原固定资产数据，又包括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数据。为了对比募投项目实施前后固定资产与产能的关系，以下分析中选取了2008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数据和产能数据（即未包括募投新增固定资产和产能部分）作为比较的基础。

表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产能明细表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元）				产能（吨）	
	单晶硅棒 拉制设备	单晶硅切方、滚磨、 切片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合计	硅棒设 计能力	硅片设 计能力
1,800吨单晶硅项目 新增	127,200,000.00	0.00	295,000,000.00	422,200,000.00	1,800	0
2,000吨切片建设项 目新增	-	323,200,000.00	214,600,000.00	537,800,000.00	-	2,000

2008年12月31日，公司仅有单晶硅棒产能。公司固定资产原值15,192.4万元，其中单晶炉114台，原值7,791.82万元。公司自主生产单晶硅棒，产能约600吨，单位固定资产产能（产能/全部固定资产）约为0.0395吨/万元。从结构来看，由于公司产能主要由单晶炉的加工产能决定，单位单晶炉的固定资产产能约为0.0770吨/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增加单晶硅棒生产产能的固定资产投入42,220万元中，新增单晶炉240台，原值12,720万元，可增加单晶硅棒1,800吨，单位固定资产产能（产能/全部固定资产）约为0.0426吨/万元，单位单晶炉的固定资产产能约为0.1415吨/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单晶硅片生产产能的固定资产投入53,780万元中，新增单晶硅多线切割机90台，原值27,720万元，可新增单晶硅片2,000吨，单位固定资产产能（产能/全部固定资产）约为0.0372吨/万元（折合为0.2603万片/万元），单位单晶硅多线切割机的固定资产产能约为0.0722吨/万元（折合为0.5051万片/万元）。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单位固定资产产能

年产1800吨单晶硅扩产项目建成后，单位固定资产产能略有提高，单位单晶炉的固定资产产能提高幅度为83.77%。

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完成后,其单位固定资产产能约为 0.2603 万片/万元,高于同类企业的平均水平。从单位单晶硅多线切割机的固定资产产能比较,公司项目建成后的单位单晶硅多线切割机的固定资产产能约为 0.5051 万片/万元,高于同行业平均的 0.3373 万片/万元。该项目固定资产增长与产能的增长相匹配,经济效益良好。

(二)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折旧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投资额	年折旧	投资额	年折旧	投资额	年折旧
项目一	5,506	262	45,591	4,331	51,097	4,593
项目二	5,781	275	36,067	3,426	41,848	3,701
合计	11,287	537	81,658	7,757	92,945	8,294

注:公司及子公司宁夏隆基均采用直线折旧,房屋建筑物残值率 5%,按照 20 年折旧;机器设备残值率 5%,按照 10 年折旧。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本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增加 92,945 万元,年新增折旧费 8,294 万元。本节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测算的成本中已经包括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公司该部分新增折旧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在考虑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的情况下,项目建成达产后仍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282,239 万元、净利润 35,863 万元,说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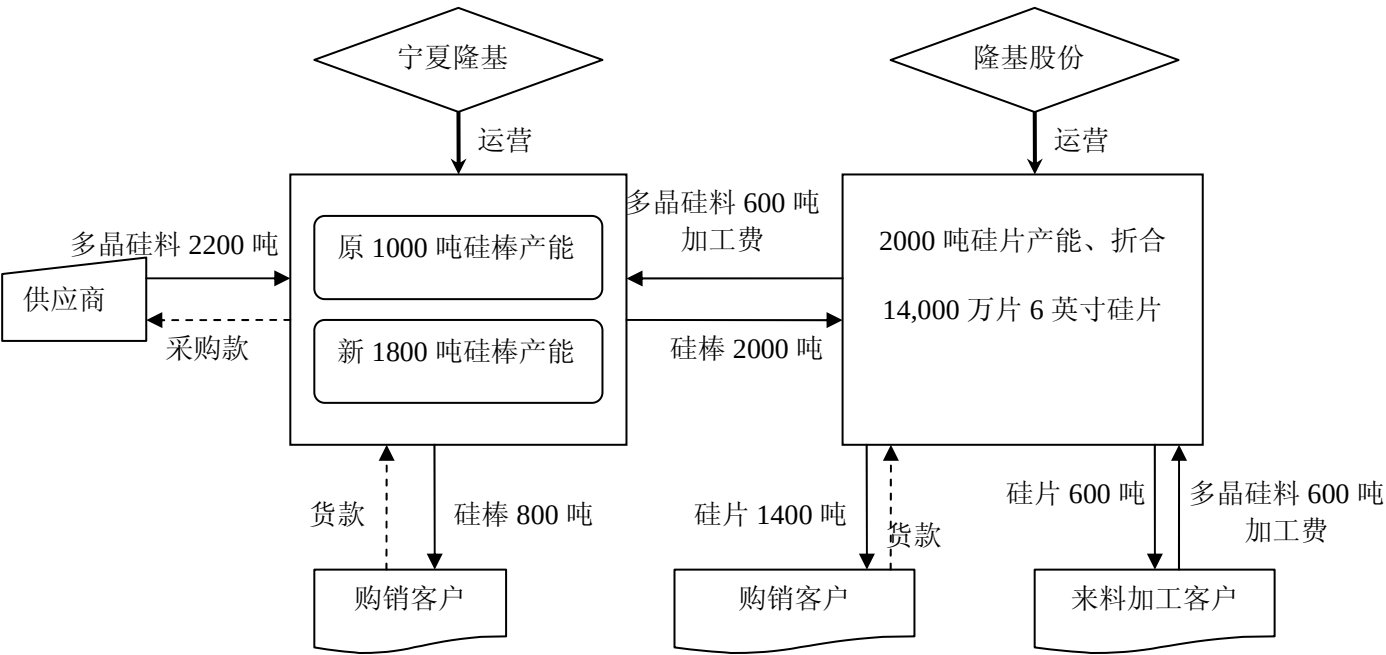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介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对宁夏隆基增资用于建设宁夏隆基 1,800 吨单晶硅项目和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

1,800 吨单晶硅项目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隆基负责建设运营。项目在原 1,000 吨单晶硅棒产能基础上扩产建设,建成达产后可新增年加工单晶硅棒 1,800 吨的生产规模,共计 2,800 吨产能。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达产后将新增 2,000 吨(折合为 14,000 万片 6 英寸单晶硅片)单晶硅片产能。

注:公司既生产 6 英寸单晶硅片,也生产 8 英寸单晶硅片,此处为折合产能。

上述两个项目建成后业务经营模式如下图：



(一) 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

1、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61,830 万元，其中，项目建设投资为 53,78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8,050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万元）	占项目投资总额比例（%）
1	建筑工程费	5,506	8.91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0,976	66.27
3	其他费用	7,298	11.80
4	铺底流动资金	8,050	13.02
合 计		61,830	100.00

项目新建建筑面积 26,232 平方米，包括新建单晶切片车间 10,374 平方米、机加车间 2,160 平方米、仓库 7,000 平方米、配套服务中心 3,000 平方米、总配变电所 630 平方米等。

项目实施中，国内外先进工艺设备和公用工程投资情况如下：

(1) 主要工艺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价（万元/台）	总价（万元）
1	MWM442DM多线切割机	18	220	3,960
2	PV600S多线切割机	72	330	23,760
3	多线开方机	11	350	3,850
4	多线开方机	1	615	615
5	全自动硅片清洗机	25	26	650
6	全自动脱胶机	5	24	120
7	自动排片机	16	11	176
8	无接触式硅片检测仪	12	25	300
9	主辊树脂切削机	1	281	281
10	变压器	20	9	180
11	砂浆搅拌桶	24	2	48
12	砂浆周转车	12	6	72
14	外圆滚磨机	5	27	135
15	毛刷机	4	225	900
	合计	226		35,047

2、项目技术方案

(1) 产品的质量标准

本项目生产太阳能电池用单晶硅片的规格：125 毫米*125 毫米、156 毫米*156 毫米（厚度 180-220 微米）的太阳能电池用单晶硅片，参照全球硅片技术委员会批准的产品标准 SEMI M6-1000《太阳能光电池用硅片规范》或客户特定要求执行。公司将执行目前已通过认证的 ISO9001：2000 国际质量体系标准认证，建立科学严密、高效的质量管理和保证体系。

(2) 项目技术水平

项目技术负责人和技术骨干熟悉各种切片工艺，对切片生产具有深刻的认识和丰富的设计、操作经验。目前，公司通过人才储备和研发试验，已掌握了先进的硅片切割技术，包括：①120 微米线双向切割技术。双向技术可提高切割线利用率，降低消耗成本。②使用 2000#砂的切割技术。目前主流技术是使用 1000#砂或 1500#砂进行切割，而使用

2000*砂进行切割可使每公斤单晶硅棒多产出单晶硅片1至2片,达到了降低成本的目的。③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回收砂,可有效利用原材料,并节约能源。在本项目中,砂的回收利用率达到60%以上。④线切割液回收利用率达到95%以上,减少了对环境的污染。

(3) 项目设备选型

本项目拟购置90台多线切割机,其中18台为国际上通用的经济型线切设备,72台为新型线切设备,后者的投资成本高出前者约50%,产能提高约30%。经济型线切设备主要用于切割6英寸硅片,其工艺成熟可靠、设备投资少、单位切割成本低;如将其用于切割8英寸硅片,则不够经济。新型线切设备在切割6英寸硅片时与经济型线切设备具备同样的经济性,在切割8英寸硅片时则具备明显的成本优势,因此既可应用于6英寸硅片的切割,也可应用于8英寸硅片的切割。

从市场需求看,欧美市场对硅片的需求以8英寸为主,中国市场以6英寸为主,在日本6英寸和8英寸硅片均有应用,国际上总的趋势是发展8英寸硅片。尽管如此,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对6英寸硅片仍有很大需求,尤其是中国市场。因此本项目拟分别选用适用于切割6英寸硅片的经济型线切设备和适用于切割8英寸硅片的新型线切设备。公司选用以上专业设备可以满足不同顾客对不同规格的硅片的需求,兼顾公司短期和中长期的发展需求,使公司持续保持低成本优势,为适应未来竞争公司计划大比例配置该设备。

(4) 产品工艺流程

单晶硅片生产工艺流程图参见第六节“业务与技术”。

3、原辅材料及能源供应

(1) 原材料多晶硅料供应

本项目建成后具备对外提供2,000吨单晶硅片(合计14,000万片)的能力。其中600吨业务采用受托加工模式,即由客户提供多晶硅料,本公司将加工出的单晶硅片返还给客户并收取加工费;另外1,400吨业务采用购销模式,由公司购买多晶硅料进行生产并销售。

本公司作为单晶硅生产的龙头企业,具有取得多晶硅料的明显优势。公司已通过签

订采购合同或意向书的方式锁定了未来 5 年所需的部分多晶硅料，具体情况见本节“二、项目的市场前景及产能分析”中“（四）项目建成后，公司产品产销分析”中“3、公司大规模增加产能的支持因素”。

（2）辅助材料供应

本项目辅助材料主要是钢线、绿碳化硅、乙二醇、槽轮、氩气等。公司已与国内主要供应商就上述辅助材料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供应关系。其需求量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年用量	供应来源
1	钢线	万千米	2,000	外购
2	绿碳化硅	吨	6,000	外购
3	乙二醇	吨	6,440	外购
4	槽轮	万个	200	外购

（3）能源供应

项目所需燃料动力的供应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年用量	供应方式
1	自来水	0.45 兆帕	万吨	60	航天产业基地供水管网
2	电	10 千伏	万千瓦时	4,000	航天产业基地 110kV 变电站
3	蒸汽（采暖）	0.5 兆帕	吨	3,000	航天产业基地集中供热中心

西安市供电局客户服务中心已同意向公司提供电压等级为 10 千伏的供电方案。

4、项目环保措施

本项目已获西安市环境保护局《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市环批复[2008]151 号）文件的批复意见和西安市环境保护局《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生产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发生变更申请的批复》（市环批复[2010]011 号）文件的批复意见。

本项目的污染物和污染源主要为废水、粉尘、废气、固体废弃物和噪声。本项目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系统预处理后，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远期可排入航天基地污水处理厂；在切片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拟边生产边用纯水冲洗，同时采用真空

负压技术将少量粉尘通过管路排放；本项目“单晶车间一”的单晶炉生产时产生的氩气废气将通过真空泵排至屋面，氩气废气无毒无味，对大气环境不产生影响；采用轴流风机将“单晶车间一”的泵室中大量的配电设备运行时产生的余热引出室外；生产中的边角料交由专业回收机构处理，生活垃圾分类集中收集后运往市垃圾处理场处置；本项目新增的设备均为目前先进设备，设备噪声小，在设备安装时加装防震垫和消声装置；对噪声较大的循环水泵、空压机、真空泵设备分别设置站房，通过隔音墙体、封闭厂房等措施降声消震。通过采取以上措施，使外排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III类标准。

5、项目的选址和建设用地

本项目选址于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内，项目总征地面积 63,118.1 平方米（合 94.7 亩），其中厂区为 46,769 平方米（合 70.1 亩）。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5 日与西安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于 2009 年 3 月 17 日取得编号为西航天国用（2009）第 006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本公司还取得了西规航地字第（2008）001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西规航建字第（2008）001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航天 2008-013 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6、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1）项目测算基础和依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测算基础和依据如下表：

指标	测算依据
加工价格	依据现有市场价格
营业成本	1、原辅材料以现行市场价格为依据，物料的消耗定额依据本公司或同行业生产类似产品的经验数据进行估算；2、燃料及动力费用根据产品所需消耗量和相应的市场价格进行估算；3、工资福利根据现有的工资和福利水平进行估算（每人每年 37,500 元）；4、项目固定资产按照分类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5、项目土地使用权按 30 年摊销。
期间费用	1、管理费用根据项目特点按销售收入的 4%估算；2、销售费用按销售收入的 3.5%估算。
税费	1、根据国家和地方相关税务征收政策，增值税的进项与销项税率为 17%； 2、所得税暂按 25%税率预缴。注

注：根据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公司正在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认定完毕后可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所得税可减按15%征收。

（2）项目经济效益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61,830 万元，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178,906 万元，税后净利润 22,386 万元，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9.55%，财务净现值为 73,121 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5.51 年。本项目的盈亏平衡点为 44%，即只要产能利用率达到 44%时，项目即可保本。

项目达产后，将达到年产 2,000 吨、合计为 14,000 万片单晶硅片的生产能力。其中 600 吨产能用于来料加工业务，1,400 吨产能用于购销业务。来料加工业务加工费按 7.69 元/片（不含税价）测算，年加工收入总额为 32,298 万元（其中包括需支付给宁夏隆基的拉棒加工费折合 3.85 元/片）；硅片销售价格按 14.96 元/片（不含税价）测算，销售业务实现收入 146,608 万元。

7、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建设周期为 2 年，计划从 2008 年 8 月起，至 2010 年 8 月建成投产。

项目建设分 3 个阶段。第一阶段从 2008 年 8 月至 2009 年 2 月，建成拥有 30 台多线切割机、年加工 600 吨单晶硅片生产线，并投产运行。第二阶段从 2009 年 3 月至 2009 年 10 月，建成第二条拥有 30 台多线切割机、年加工 700 吨单晶硅片生产线，并投产运行。第三阶段从 2009 年 11 月至 2010 年 8 月，建成 30 台多线切割机、年加工 700 吨单晶硅片生产线并投产运行。自 2010 年 8 月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公司新增单晶硅片产能 2,000 吨，合 6 英寸单晶硅片 14,000 万片。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进度计划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第2 季度	第3 季度	第4 季度	第1 季度	第2 季度	第3 季度	第4 季度	第1 季度	第2 季度	第3 季度
1	可行性研究编制及 批复	■									
2	勘察设计	■	■								
3	土建工程施工			■	■	■	■	■	■		
4	人员培训				■	■	■	■	■	■	
5	第一阶段设备订购 及安装调试			■	■						
6	第一阶段试车投产				■	■					
7	第二阶段设备订购 及安装调试						■	■			
8	第二阶段试车投产							■	■		
9	第三阶段设备订购 及安装调试									■	■
10	第三阶段试车投产										■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建设期		生产期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募集资金投入	26,890	26,890	4,830	1,610	1,610	61,830
固定资产投入	26,890	26,890	/	/	/	53,780
流动资金投入	/	/	4,830	1,610	1,610	8,050

8、项目组织方式

本项目由公司负责实施，公司已经组织了专门的项目机构负责。项目定员 800 人，管理及技术人员 50 人，生产人员 750 人，管理、技术人员主要从公司现有人员中提拔和人才引进等多种渠道解决，生产人员通过向社会招聘的方式解决。

（二）对宁夏隆基增资用于宁夏隆基 1,800 吨单晶硅项目

本项目由宁夏隆基建设运营，关于宁夏隆基的情况请参见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中“五、发行人组织结构”中“（三）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46,870 万元，其中本项目建设投资为 42,22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650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万元）	占项目投资总额比例（%）
1	建筑工程费	5,781	12.33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32,268	68.85
3	其他费用	4,171	8.90
4	铺底流动资金	4,650	9.92
合计		46,870	100.00

本项目新建总建筑面积 26,958 平方米，包括新建单晶三、四、五车间厂房 25,614 平方米、35 千伏开闭所 336 平方米、纯水站及泵房 504 平方米、水源热泵及发电机房 504 平方米。

本项目新增主要设备如下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价（万元/台）	合计金额（万元）
1	Φ95 单晶炉	240	53	12,720
2	半自动提拉头	240	17.5	4,200
3	加热器	240	14	3,360
4	半自动电控器	240	12	2,880
5	单晶炉电源柜	240	10	2,400
7	切断机	12	14	168
6	补偿器	35	4	140
8	电阻率测试仪	3	25	75
	合计	1,250	-	25,943

2、项目技术方案

（1）产品的质量标准

本项目生产太阳能电池用单晶硅的规格：Φ150 毫米、Φ195 毫米、Φ200 毫米、Φ203 毫米，质量参照 GB/T12962-2005《硅单晶》与客户特定要求执行。公司持有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0108Q11120R0M/6400），有效期至 2011 年 4 月 23 日。该认证证书证明公司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ISO9001:2000 GB/T 19001-2000 的标准，认证的范围为单晶硅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公司正在建立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和 OHSM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并已向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申请认证。

（2）项目技术水平

公司自主研发了从原料处理、单晶拉制到硅棒后处理的整套技术，并且产品质量稳定，产品各项技术指标在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公司处于国内外领先水平的单晶生产关键技术包括硅碳分离技术、横向磁场拉晶技术（MCZ）、单晶炉热屏技术。上述技术优势参见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中“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中“（三）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中的“1、技术优势”。

公司还自主研发了低衰减单晶技术。降低太阳能电池的衰减率是业界一直研究的课题。从理论上说，晶体中的硼氧复合体，是导致太阳能电池衰减的主要原因，减少硼氧复合体，就能降低衰减率。要减少硼氧复合体，一是减少氧，如加装磁场的晶体生长炉（MCZ）主要就是为了达到这一效果；二是改用其他 P 型掺杂剂来代替硼。公司经过反复试验，目前已掌握了低衰减单晶技术，并在生产过程中不断进行改进完善。该技术可使生产出的 LD 单晶硅片衰减率降低为 0.18%，并使考虑衰减后的转换效率达到 17.57%。

（3）产品工艺流程

单晶硅生产工艺流程图参见第六节“业务与技术”。

3、原辅材料及能源供应

（1）原材料多晶硅料供应

宁夏隆基原建设单晶硅棒产能 1,000 吨，本次募集资金投入后可使该产能扩大至 2,800 吨，其中的 2,000 吨产能将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另一个项目——年产 2,000 吨

单晶硅片建设项目提供单晶硅棒。宁夏隆基所需的多晶硅料部分由后者提供，部分通过自主采购解决。

本公司作为单晶硅生产的龙头企业，具有取得多晶硅料的明显优势。公司已通过签订采购合同或意向书的方式锁定了未来 5 年所需的部分多晶硅料，具体情况见本节“二、项目的市场前景及产能分析”中“（四）项目建成后，公司产品产销分析”中“3、公司大规模增加产能的支持因素”。

（2）辅助材料供应

本项目辅助材料包括石英坩埚和石墨件。其中，石英坩埚主要由浙江余姚晶英电弧坩埚有限公司、宁夏晶隆、上海新沪玻璃有限公司提供；石墨件主要由山东嘉祥提供。合作厂商均为国内提供该类设备的知名厂家，品质和供货稳定可靠。

（3）能源供应

本项目消耗的能源主要有电、水、压缩空气和氩气，项目能源供应稳定。

①供电

本项目新增工艺设备及生产生活等用电安装容量约 30,000 千伏安，将在厂区西北角新建一座 35 千伏开闭所，其 35 千伏电源来自就近变电站。

每个单晶车间厂房生产、生活用电容量为 10,000 千伏安，拟在各车间厂房中段设车间变电所，建筑面积 365 平方米，安装 2,500 千伏安变压器 4 台，通过配电系统供给车间厂房生产设备、公用设施以及生活等用电需要。

②供水

本项目生产、生活用水量约 300 立方米/天，现厂区用水采用自备水井水源，本项目亦新增水井 2 口，每口井出水量 80 立方米/小时，合计供水量 160 立方米/小时，可满足本项目生产、生活用水需要。

根据生产需要，在单晶车间厂房外设纯水站、泵房及冷却水池，专供车间单晶炉生产循环用水需要。其中，单晶四车间纯水站及泵房建筑面积 216 平方米、循环冷却水池

容积 540 立方米；单晶三、五车间共用纯水站及泵房建筑面积 288 平方米、循环冷却水池容积 720 立方米。

③压缩空气及氩气供应

本项目生产需用压缩空气约 1 立方米/分钟，拟在各车间水源热泵房边设一小型空压站，安装 1 台 1.2 立方米/分钟螺杆式空压机和冷干机、储气罐等配套装置，并通过管道系统供应生产用压缩空气。

各单晶车间单晶炉需用氩气，拟在各车间厂房室外设两个氩气罐（每罐容积 30 立方米、压力 0.6-0.8 帕），存储低温液态氩气，并通过管道输送至各单晶炉使用。氩气主要由天津市泰亨气体有限公司提供。

4、项目环保措施

本项目已获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局“宁环表[2008]72 号”和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局宁环表[2010]11 号的批复同意，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政策的要求。

本项目的污染物和污染源主要为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和噪声。公司拟采取以下环保措施：

（1）各单晶车间单晶炉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氩气尾气，设抽排风装置系统，将废氩尾气集中收集高空排放，以保证室内空气环境。

（2）各单晶车间生产操作厂房设 10 万级净化，既满足工艺需要又保证生产环境的清洁度。

（3）噪声治理：各车间单晶炉等设备，工作时产生的噪声小于 60 分贝，符合国家噪声标准；水泵房、空压站、抽排风机组及空调风机盘管系统等，在运转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对其机组、装置单独隔离封闭并采用吸音材料及消音弯头等措施，使周围环境噪声小于 70 分贝，符合国家噪声标准。

（4）本项目工艺设备生产用水均循环使用，不直接对外排放，不会造成污染；厂区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下水管道。

(5) 生产车间产生的废渣屑、废件、废料等统一收集、分类，回收利用或定期处理。

(6) 新厂区空地及道路两旁进行绿化，绿地率 26.79%。

5、项目的选址和建设用地

本项目建设厂址位于宁夏中卫市中宁县，在宁夏隆基公司厂区内实施，厂区一期已建成单晶一车间、单晶二车间、切方车间、检测切断车间、原材料处理车间以及相关公用站房设施等，并规划预留了单晶三、四、五车间厂房场地。其厂区周边道路、运输及厂内水、电等均已到位，建设条件具备。

宁夏隆基已取得中宁县人民政府颁发的中宁国用（2007）第 62 号土地使用权证，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

6、效益分析

(1) 项目测算基础和依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测算基础和依据如下表：

指标	测算依据
销售价格	依据现有市场价格
营业成本	1、原辅材料以现行市场价格为依据，物料的消耗定额依据本公司或同行业生产类似产品的经验数据进行估算；2、燃料及动力费用根据产品所需消耗量和相应的市场价格进行估算；3、工资福利根据现有的工资和福利水平进行估算；4、项目固定资产按照分类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
期间费用	1、管理费用根据项目特点按销售收入的 4%估算；2、销售费用按销售收入的 3.5%估算。
税费	1、根据国家和地方相关税务征收政策，增值税的进项与销项税率为 17%； 2、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相关政策，公司享受三免两减半的所得税税收优惠，即在 2010 年、2011 年按 12.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从 2012 年起，公司按 25%缴纳所得税。

(2) 项目经济效益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46,870 万元，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103,333 万元，税

后净利润 13,477 万元，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8.31%，所得税后财务净现值为 47,995 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5.20 年。本项目的盈亏平衡点为 45%，即只要产能利用率达到 45%时，项目即可保本。

项目达产后，公司每年新增加工 1,800 吨单晶硅的产能。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需要，本项目测算假设为：600 吨来料加工，1,200 吨自主销售，即每年对外提供硅棒加工 600 吨，对外销售单晶硅棒 1,200 吨；故年营业收入总额为 103,333 万元，其中销售自产单晶硅棒按 72.65 万元/吨（不含税价）测算，销售收入为 87,180 万元；对外拉棒加工费按 26.93 万元/吨（不含税价）测算，加工收入为 16,153 万元。

7、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1.5 年，2010 年第一季度达到设计产能。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工程勘察与设计、土建工程施工、设备采购、设备安装调试、试车投产等，项目实施进度表如下：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实 施 进 度 计 划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第3 季度	第4 季度	第1 季度	第2 季度	第3 季度	第4 季度	第1 季度
1	可行性研究编制及批复		■					
2	勘察设计	■	■					
3	单晶三车间土建工程施工		■	■	■			
4	人员培训			■	■			
5	第一阶段设备订购及安装调试				■	■		
6	第一阶段试车投产					■	■	
7	单晶四、五车间土建工程施工					■	■	■
8	人员培训					■	■	
9	第二阶段设备订购及安装调试						■	■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进度计划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第3 季度	第4 季度	第1 季度	第2 季度	第3 季度	第4 季度	第1 季度
10	第二阶段试车投产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建设期		生产期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募集资金投入	28,147	15,468	2,325	930	46,870
固定资产投入	28,147	14,073	0	0	42,220
流动资金投入	/	1,395	2,325	930	4,650

8、项目组织方式

本项目由宁夏隆基负责实施，该公司已经组织了专门的项目机构负责。项目定员 400 人，其中包括管理及市场人员 20 人，技术人员 40 人，生产人员 340 人。管理、技术人员主要从公司现有人员中提拔和通过人才引进等多种渠道解决，生产人员通过向社会招聘的方式解决。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预投入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情况

2007 年 6 月 4 日，宁夏隆基与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中宁县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中宁县国土资源局将地块编号为新堡-069、土地面积约为 74,666.67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出让给宁夏隆基，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单晶硅生产项目），土地使用权出让费用合计 13,790,672 元。2007 年 7 月 20 日，宁夏隆基已取得中宁国用(2007)第 62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该地块将作为本次 1,800 吨单晶硅项目的建设用地。

2008 年 12 月 5 日，隆基股份与陕西省西安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陕西省西安市国土资源局将宗地编号为 HT01-(15)-06、宗地面积为 46,769

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给隆基股份，宗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费用合计 22,080,000 元。2009 年 3 月 17 日，隆基股份已取得西航天国用(2009)第 006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该地块将作为本次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的建设用地。除此外，隆基股份还取得了西规航地字第(2008)001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西规航建字第(2008)001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航天 2008-013 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用途	面积(平方米)	地址	取得方式
1	工业用地	74,666.67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中宁县	以出让方式取得，已取得土地使用权，土地证编号：中宁国用(2007)第 62 号
2	工业用地	46,769	西安市航天基地	以出让方式取得，已取得土地使用权，土地证编号：西航天国用(2009)第 006 号
合计	-	121,435.67	-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投入情况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2,000 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的土地使用费已支付完毕，共计 2,274.24 万元(含相关税费)。另公司与部分设备供应商签署了设备供应合同，并按合同要求预付了部分设备款，如下：

项目	设备名称	数量	合同金额	已付金额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单晶硅片项目	切片机	30	9,559	9,083
	多线切片机 MWM442DM	18	4,306	4,306
	多线切片机 PV600S	12	4,060	4,060
	大连连成多线切割机	2	796	100
	上海日进 NWSS-125-A 多线剖方机	2	750	620
	梅耶伯格多线切方机	1	700	665
	切方机(抚顺)	1	340	300
	树脂切削机	1	281	281
	全自动超声波清洗机	6	157	157
	母线槽	1	117	88
	清洗机(上海釜川)	5	107	91
	空调机组	1	106	106
	三相干式变压器	31	80	79
	油浸式变压器	4	79	79
	出线柜	25	63	63

全自动硅片排片机	11	60	21
双轴精密平面磨床	2	59	25
螺杆式冷水机组	2	59	59
10KW 高压出线柜	15	58	58
电容柜（辅）	12	54	54
螺杆式水源热泵机组	1	50	50
纯水设备	2	48	48
硅片电阻率测试仪	2	43	43
双螺杆空气压缩机	2	38	38
组合式空调机组	3	36	36
纯水设备	1	34	31
高纯水设备	1	33	31
立轴全自动平面磨床	1	28	28
水爆机	1	27	27
进线柜	5	27	27
循环式砂浆搅拌桶	13	27	23
Tansy 综合自动化及直流电源系统	1	26	26
3200A 封闭式母线桥	4	25	25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1	25	22
单晶硅滚磨机	3	23	20
切断机	2	22	20
冷却塔	9	20	18
星纳多功能晶片检测系统	1	18	17
数控单晶硅滚圆磨床	1	17	13
组合式不锈钢水箱	1	17	15
电缆	1	17	17
双叶型点胶机	1	16	15
5 吨水箱	1	16	16
循环式砂浆搅拌桶	8	15	14
傅立红外变频光谱仪	1	14	14
柴油发电机组	1	11	11
其他单项价值 10 万以下设备		100	100
合计		22,564	21,040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1,800 吨单晶硅建设项目已与部分设备供应商签署了设备供应合同，并按合同要求预付了部分设备款，如下：

项目	设备名称	数量	合同金额	已付金额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单晶硅项	HG1200 单晶炉	50	2,550	1954
	HG1500 单晶炉	8	488	370
	单晶炉控制系统半自动提拉头	58	1,088	827
	高频开关电源柜	52	464	353

目	单晶炉半自动电控器	10	130	110
	低压配电柜	37	98	59
	电力变压器	4	83	58
	高压配电柜	6	65	39
	单晶永磁场	6	50	45
	860D 单晶炉开关电源	6	42	35
	电力电缆	6	42	42
	圆形逆流式冷却塔	16	34	10
	高纯水设备	1	33	20
	单晶棒数控切断机床	2	27	19
	循环水系统		19	12
	35KV 单芯户外冷缩终端	35	16	11
	电动单梁起重机	4	16	7
	其他单项价值 10 万元以下的设备		32	32
	合计		5,277	4,003

为加快项目进度，公司还将以自有资金持续对项目进行预投入。预投入资金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置换。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都将大幅提高，这将进一步壮大公司整体实力，大大增强公司后续持续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提高竞争力。

2、对资产负债率和资本结构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会有所降低，债务融资能力得到增强，可有效防范财务风险。

同时公司的资本结构也得到优化，股权的相对分散有利于公司接受众多股东的监督，以加强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溢价发行还可以增加公司的资本公积金，有利于提高公司股本扩张的能力。

3、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净资产的迅速扩张,在短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被摊薄。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均经过严格科学地论证,符合公司的长远战略发展目标,从中长期来看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项目达产后将实现 282,239 万元的销售收入和 35,863 万元的净利润,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随着项目的建成运营将逐步提高。

（二）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面临的最突出问题是现有产能无法满足客户的需求,现有产能被少数大客户订单予以消化,进而影响本公司客户结构的安全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本公司的单晶硅棒和单晶硅片产能将分别达到2,800吨(合470兆瓦)和2,000吨(合336兆瓦)。一方面,通过2,000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的实施可使公司延伸产业链条,真正形成多晶硅原料处理、单晶硅棒拉制、单晶硅切片的产业链,从而降低成本、形成上下游协同效应;另一方面,这将迅速提升公司的产能规模,缓解产品供不应求的紧张局面,有效降低向关联方无锡尚德的销售占比、改变本公司的客户结构、降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风险、提高产品档次和附加值,从而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实现本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 2008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2007年度，本公司提取盈余公积金3,398,377.55元，盈余公积金年末余额为4,692,606.41元，未分配利润年末余额为101,818,105.56元。

2008年度，本公司提取盈余公积金1,045,699.78元，当年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5,039,342.41元，盈余公积金期末余额为698,963.78元，未分配利润年末余额为156,608,917.35元。

2009年度，本公司提取盈余公积金0元，盈余公积金年末余额为698,963.78元，未分配利润年末余额为258,729,245.99元。

本公司（母公司）最近三年均未向股东派发股利。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矽美公司在2006年度、2007年度分别向股东分配股利4,500,000.00元、20,000,000.00元。除矽美公司外，本公司其他的控股子公司均未在最近三年向股东派发股利。

三、利润共享安排和股利派发计划

根据本公司2008年10月26日召开的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股份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本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日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投资者服务的计划

（一）责任机构

本公司负责信息披露、为投资者服务的部门为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联系人： 张以涛 李容

电话号码： 029-81566863

传真： 029-81566863

电子信箱： zyt@longi-silicon.com

注册地址： 西安市长安区航天中路 388 号

办公地址： 西安市长安区航天中路 388 号

（二）信息披露制度

本公司已按《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制定了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本公司股票如果能够成功上市，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制度对外进行信息披露：

1、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和要求披露重大的信息，并接受证券主管机关、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

2、及时、真实、准确地公布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并备置于规定场所供投资者公众查阅。

3、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如发生人事变动或持本公司股票发生变化时，在报告证券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的同时向投资者公布。

4、在任何公共传播媒介中出现的消息可能对本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时，本公司知悉后将及时对该消息予以公开澄清。

(三) 投资者服务计划

为向投资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本公司已制定了如下计划：

1、本公司将设立专门的机构、人员、电话，负责投资者的接待工作，解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

2、建立完善的资料保管制度，收集并妥善保管投资者有权获得的资料，保证投资者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获得需要的信息；

3、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从人员上保证服务工作的质量；

4、通过本公司的网站（www.longi-silicon.com）刊载有关本公司所处行业国内外的信息，向广大投资者全面介绍本公司基本面情况和所处行业的最近发展动态，协助投资者如实、全面地了解本公司的投资价值。

二、重大合同

（一）受托加工合同或产品销售合同

1、2008 年 1 月 7 日，矽美公司与无锡尚德签署了《加工定做合同书》（PUR1-0801-012），约定：由定做方无锡尚德或受关联方洛阳尚德委托提供多晶硅料（2008 年 1 月至 3 月，5 吨/月；2008 年 4 月至 12 月，10 吨/月），承揽方矽美公司则按照合同的要求完成硅材料的加工并提供单晶硅片，共 546 万片（2008 年 1 月至 3 月，26 万片/月；2008 年 4 月至 12 月，52 万片/月），规格为 125 毫米×125 毫米，无锡尚德经验收合格后按照含税价 11 元/片的价格向矽美公司支付加工费。

2008 年 7 月 11 日，双方达成协议，将原定 11 元/片的加工费调整为 10 元/片。

2008 年 12 月 31 日，矽美公司与洛阳尚德签订《<加工定做合同书>变更协议》（以下简称“变更协议二”），双方对 2009 年第三季度交货的 488,596 片单晶硅片的质量标准进行了重新确定。

2009年1月9日，矽美公司与无锡尚德、洛阳尚德签订《〈加工定做合同书〉变更协议》（以下简称“变更协议三”），变更协议三对双方（洛阳尚德作为无锡尚德的关联方）于2008年1月7日签订的编号为PUR1-0801-012的《加工定做合同书》中的单晶硅片交货时间变更事宜达成一致，即488,596片交货时间延迟至2009年第三季度，加工费仍按人民币含税价10.00元/片执行。

2009年8月21日，矽美公司与无锡尚德、洛阳尚德签订《〈加工定做合同〉变更协议四》（以下简称“变更协议四”），三方同意三方于2009年1月9日签订的关于延迟交货变更协议约定的矽美公司委托加工的多晶硅原料未交货部分9396.077公斤（交货数量488,596片），交货数量和交货时间不变，加工费变更为8.50元/片。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2、2008年7月23日，矽美公司与洛阳尚德签署了《单晶硅片采购合同》（LD-0807-S15），约定洛阳尚德或受其关联方无锡尚德、尚能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委托向矽美公司购买规格为125毫米×125毫米的单晶硅片4,000,000片，具体的供货时间为2008年9月30日之前1,000,000片，2008年10月31日之前1,000,000片，2008年11月30日之前1,000,000片，2008年12月31日之前1,000,000片，单价为含税54.50元/片，总价款为218,000,000元。

2009年1月9日，矽美公司与洛阳尚德签订《〈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变更协议》（以下简称“变更协议”），变更协议对双方于2008年7月23日签订的编号为LD-0807-S15的《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中的单晶硅片价格进行调整以及交货时间变更事宜达成一致。对原合同未交货部分的单晶硅片（未交货数量总计200万片）调整为人民币含税价48元/片，将原合同约定的交货时间调整为2009年第三季度交货100万片，第四季度交货100万片。

2009年6月1日，矽美公司与洛阳尚德签署《〈采购合同〉之变更协议三》，双方同意将2009年第三、四季度交货的200万片单晶硅片提前至2009年5月1日起开始交货，2009年6月30日前交货完毕，硅片单价为原合同之补充协议的单价保持不变，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3、2008年2月25日，矽美公司与无锡尚德签署了《单晶硅片采购合同》

(PUR1-0801-061)，约定：无锡尚德或受关联方洛阳尚德委托向矽美公司购买总数量为 12,000 万片 125 毫米×125 毫米规格的单晶硅片（供货日期为 2009 年 4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200 万片/月）。

2009 年 2 月 8 日，矽美公司与无锡尚德签署了《〈采购合同〉变更协议》，双方同意把原定于 2009 年 4 月 1 日开始每月交货 200 万片的交货计划提前至 2009 年 2 月 11 日开始执行，2 月底前交付 50 万片，含税单价为 25 元/片。

2009 年 2 月 20 日，隆基股份、矽美公司与无锡尚德签署《〈采购合同〉之第二次变更协议》（合同编号：PUR1-0801-061B），三方同意将原合同中矽美公司的所有权利和义务转让给隆基股份并由隆基股份继续履行原合同中矽美公司享有的权利和相应义务；原无锡尚德预付给矽美公司的人民币 2 亿元预付款由矽美公司转至隆基股份，由隆基股份按原合同的约定抵扣无锡尚德应付的货款。

2009 年 3 月 31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署《〈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之第三次变更协议》，双方同意 2009 年 3 月订单（360 万片）未执行完部分在 4 月继续执行，价格保持原订单价格不变，在执行完 3 月订单后将原合同中 2009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09 年 4 月 30 日期间供应给无锡尚德的单晶硅片的含税价格调整为人民币 20 元/片，供应数量为 80 万片。

2009 年 4 月 17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署《〈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之第三次变更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同意 2009 年 4 月订单数量在原定交货 80 万片的基础上追加 160 万片，硅片价格不变。

2009 年 4 月 29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署《〈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之第四次变更协议》，双方基于近阶段市场多晶硅料价格波动趋势，同意将原合同中 2009 年 5 月 5 日起至 2009 年 5 月 31 日期间供应的单晶硅片含税价格调整为 19 元/片，供应数量为 330 万片。

2009 年 6 月 30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署《〈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之第五次变更协议》，双方同意将 2009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09 年 7 月 31 日期间供应的单晶硅片含税价格调整为 17.80 元/片，供应数量为 100 万片。

2009 年 8 月 5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署《〈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之第六次变更协议》，双方同意将 2009 年 7 月 27 日起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期间供应的单晶硅片按含

税价格 17.80 元/片执行，供应数量为 180 万片。

2009 年 9 月 16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署《〈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之第七次变更协议》，双方同意将 2009 年 9 月 15 日起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期间的供应的单晶硅片按含税价格 16.95 元/片执行，供应数量为 150 万片。

2009 年 9 月 25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署《〈单晶硅片采购合同〉之第八次变更协议》，双方同意将 2009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09 年 10 月 30 日期间的供应的单晶硅片按含税价格 16.80 元/片执行，供应数量为 200 万片。

4、2008 年 12 月 4 日，宁夏隆基与 REC 签订委托加工多晶硅贸易协议（合同号：LG-REC1204），合同约定宁夏隆基为 REC 加工多晶硅料 65,000 公斤，加工费单价 13.12 美元/公斤，总价款：852,800.00 美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5、2008 年 12 月 10 日，隆基股份与展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丰能源”）签订《销售合同》（合同编号：LJG-0901-03），合同约定展丰能源向隆基股份购买：①125 毫米*125 毫米单晶硅片 350,000 片，含税单价 48 元/片；②156 毫米*156 毫米单晶硅片 150,000 片，含税单价 72 元/片。合同总价款为 27,600,000.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6、2009 年 3 月 11 日，矽美公司与天津环欧签订《销售合同》（合同编号：XS-0901-005），合同约定矽美公司向天津环欧销售 125 毫米*125 毫米单晶硅棒 4,000 公斤，含税单价 1,450 元/公斤，合同总价款 5,800,000.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7、2009 年 4 月 27 日，隆基股份与中电电气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编号：CG120090112），合同约定中电电气向隆基股份购买：①125 毫米*125 毫米单晶硅片 1,000,000 片，含税单价 16.70 元/片；②156 毫米*156 毫米单晶硅片 500,000 片，含税单价 29 元/片。合同总价款为 31,200,000.00 元。

2009 年 7 月 30 日，隆基股份、宁夏隆基与中电电气签订《结款协议》（协议编号：CG120090289），经三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将宁夏隆基应付中电电气的采购货款 13,700,000.00 元（合同编号：CG120090111）用于抵销中电电气采购隆基股份单晶硅片应付的部分货款（合同编号：CG120090112），抵款后，中电电气还须向隆基股份支付货款 17,500,000.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8、2009 年 6 月 1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了《加工定作框架协议》（PUR1-0905-617），双方约定由定作方无锡尚德提供多晶硅料，承揽方隆基股份则按照合同的要求完成硅材料的加工并提供单晶硅片，具体加工数量和加工费由双方另行补充协议确定，协议有效期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2009 年 6 月 4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了《〈加工定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合同编号：PUR1-0905-617A），双方约定由隆基股份为无锡尚德加工 258 万片 125 毫米*125 毫米 LD 单晶硅片，加工费在 2009 年 9 月 30 日前按人民币 8.50 元/片执行，2009 年 10 月 1 日后的加工费另行协商确定。

2009 年 8 月 7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了《〈加工定作框架协议〉之第二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PUR1-0905-617B），双方约定由隆基股份为无锡尚德加工 645 万片 125 毫米*125 毫米 LD 单晶硅片，加工费在 2009 年 9 月 30 日前按人民币 8.50 元/片执行，2009 年 10 月 1 日后的加工费另行协商确定。

2009 年 11 月 2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了《〈加工定作框架协议〉之第三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C-WX-200910149-3），双方约定由隆基股份为无锡尚德加工 280,800 片 125 毫米*125 毫米（直径 165 毫米）LD 单晶硅片的加工费按人民币 9.50 元/片执行。该协议目前正在执行。

2009 年 11 月 17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了《〈加工定作框架协议〉之第四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C-WX-200910149-4），双方约定由隆基股份为无锡尚德加工 1,061,280 片 125 毫米*125 毫米（直径 150 毫米）LD 单晶硅片的加工费按人民币 8.30 元/片执行。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2009 年 11 月 20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了《〈加工定作框架协议〉之第五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C-WX-200910149-5），双方约定由隆基股份为无锡尚德加工 2,922,480 片 125 毫米*125 毫米（直径 150 毫米）LD 单晶硅片的加工费按人民币 8.30 元/片执行。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9、2009 年 6 月 18 日，隆基股份与中电电气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编号：CG120090210），合同约定中电电气向隆基股份购买 125 毫米*125 毫米 LD 单晶硅片 500,000 片，含税单价 16.30 元/片，合同总价款为 8,150,000.00 元。

10、2009 年 7 月 1 日，隆基股份与中电电气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编号：CG120090220），合同约定中电电气向隆基股份购买：①125 毫米*125 毫米 LD 单晶硅片 500,000 片，含税单价 16.21 元/片；②125 毫米*125 毫米单晶硅片 500,000 片，含税单价 17.35 元/片；③156 毫米*156 毫米单晶硅片 500,000 片，含税单价 28.40 元/片。合同总价款为 30,980,000.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11、2009 年 10 月 26 日，隆基股份与上海九晶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九晶”）签订《来料加工合同》（合同编号：LGi • X-OEM-0910-02-B），合同约定上海九晶向隆基股份提供 20,000 公斤太阳能级多晶硅料，委托隆基股份加工成 1,340,000 片 6.5 吋单晶硅片，加工单价 9.50 元/片，合同总价款 12,730,000.00 元。

12、2009 年 10 月 26 日，隆基股份与中电电气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编号：CG120090387），合同约定中电电气向隆基股份购买规格型号为 S125/D165 的单晶硅片 1,000,000.00 片，含税单价为 16 元/片，合同总价款 16,000,000.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13、2009 年 11 月 20 日，隆基股份与宜兴迈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兴迈吉”）签订《购销合同》，合同约定宜兴迈吉向隆基股份购买 156 毫米*156 毫米单晶硅片 500,000 片，含税单价为 25 元/片，合同总价款 12,500,000.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14、2009 年 12 月 9 日，隆基股份与上海九晶签订《来料加工合同》，合同约定上海九晶向隆基股份提供 12,000 公斤太阳能级多晶硅料，委托隆基股份加工成 670,000 片 6.5 吋单晶硅片和 84,000 片 8 吋单晶硅片，加工单价分别为 10.30 元/片、17.20 元/片，合同总价款 8,345,800.00 元。

15、2009 年 10 月 9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单晶硅片采购合同》（合同编号：A-WX-200909134），合同约定无锡尚德或其关联方向隆基股份购买 1,886,400 片 125 毫米*125 毫米 LD 单晶硅片，含税单价 16.08 元/片，合同总价款 30,333,312.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二）主要原材料采购合同

1、2007 年 11 月 28 日，母公司与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签署了《硅产品订购合同》（20071128 号），并于 2007 年 12 月 24 日签署了《硅产品订购合同补充协议》（20071128-1 号），约定：双方同意本公司采取优惠的付款方式促使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对其多晶硅生产线进行扩建并形成新增年产 1,500 吨太阳能级多晶硅原材料的能力，5 年内本公司优先享有该扩建项目完成后生产的 500 吨/年的太阳能光伏电池硅片用多晶硅原料的购买权，5 年的总购买量为 2,500 吨 $\pm$ 20%，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的多晶硅供应从 2009 年 4 月 1 日开始。

母公司共应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预付款 25,000 万元，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已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预付款 16,000 万元。2008 年 11 月 8 日，母公司与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签署备忘录，母公司原定于 2008 年 11 月 30 日前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 9,000 万元预付款，经双方协商同意付款期延长，母公司承担该 9,000 万元延期支付期间的利率费用作为对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的补偿，该部分利息按年利率 6.66% 计算。

2009 年 6 月 5 日，隆基股份、宁夏隆基与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签订《〈硅产品订购合同〉补充协议》，三方经过协商，同意将宁夏隆基支付的预付款总额调整为 16,000 万元；宁夏隆基向峨嵋半导体材料厂支付 9,000 万元延期支付期间的利息费用 249.75 万元；将隆基股份留存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的外协加工保证金 900 万元，在扣除延期支付期间的利息费用 249.75 万元后的剩余部分（650.25 万元），转为宁夏隆基的预付货款。

2009 年 8 月 7 日，隆基股份、宁夏隆基与峨嵋半导体材料厂签订《〈硅产品订购合同〉补充协议》，三方经过协商，同意自 2009 年 7 月 1 日起，若峨嵋半导体材料厂实际发货量少于 35 吨/月，则须将差量部分按 250 元/公斤计算金额，从宁夏隆基支付的预付款中扣减，返还给宁夏隆基。

2、2009 年 2 月 24 日，隆基股份与美国 Sequoia Semi-Tech, Inc. 签订《合同》（合同号：SST-LJ99304-1US），约定隆基股份向 Sequoia Semi-Tech, Inc. 购买不同规格的多晶硅料，总采购数量 12,921.80 公斤，合同总价款 1,110,581.05 美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3、2009 年 3 月 2 日，宁夏隆基与焦作煤业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编号：LGCG-0903-01），合同约定宁夏隆基向焦作煤业购买 10,000 公斤掺硼多晶硅料，含税单价为 860 元/公斤，合同总价款 8,600,000.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4、2009 年 3 月 24 日，隆基股份与 REC Solar Grade Silicon LLC(以下简称“REC”)签订合同（合同号：LJ08-REC0324-2002），约定隆基股份向 REC 购买多晶硅料 10,381 公斤，单价 75 美元/公斤，总价款：778,575.00 美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5、2009 年 3 月 27 日，宁夏隆基与无锡中彩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编号：LGCG-0903-27），合同约定宁夏隆基向无锡中彩购买 20,000 公斤非免洗多晶硅料，含税单价为 590 元/公斤，合同总价款 11,800,000.00 元。

2009 年 4 月 29 日，宁夏隆基与无锡中彩签订《采购合同补充协议》（合同编号：LGCG-0903-27/1），因部分多晶硅料与原合同约定参数不符，经双方协商，调整不合格部分多晶硅料的采购价格，调整后的总价款为 9,952,552.50 元（实际采购数量为:19,989.75 公斤）。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6、2009 年 3 月 27 日，宁夏隆基与焦作煤业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编号：LGCG-0903-27-2），合同约定宁夏隆基向焦作煤业购买 10,000 公斤非免洗多晶硅料，含税单价为 590 元/公斤，合同总价款 5,900,000.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7、2009 年 4 月 27 日，宁夏隆基与中电电气（南京）光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电气”）签订《销售合同》（合同编号：CG120090111），合同约定中电电气向宁夏隆基供应不少于 25,850 公斤原生多晶硅料，含税单价 530 元/公斤。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8、2009 年 4 月 28 日，宁夏隆基与洛中一分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编号：NXCG-0904-28/1），合同约定宁夏隆基向洛中一分公司购买非免洗多晶硅料 20,000 公斤，含税单价 510 元/公斤，合同总价款 10,200,000.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9、2009 年 5 月 11 日，宁夏隆基与洛中二分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编号：NXCG-），合同约定宁夏隆基向洛中二分公司购买非免洗多晶硅料 10,000 公斤，含税单价 500 元/公斤，合同总价款 5,000,000.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10、2009 年 7 月 1 日，宁夏隆基与中电电气签订《销售合同》（合同编号：CG120090221），合同约定中电电气向宁夏隆基供应 25,963 公斤原生多晶硅料，含税单价 500 元/公斤，合同总价款 12,981,500.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11、2009 年 9 月 17 日，宁夏隆基与焦作煤业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编号：LGi • N-Pur-0909-03-A），合同约定宁夏隆基向焦作煤业购买太阳能级免洗多晶硅料 15,000 公斤，单价 460 元/公斤，合同总价款 6,900,000.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12、2009 年 9 月 22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多晶硅料销售合同》（合同编号：PUR1-0909-669），合同约定隆基股份向无锡尚德采购 28,800 公斤多晶硅料，多晶硅料的生产商为【OCI company Ltd.】，含税单价 509.72 元/公斤，合同总价款 14,679,936.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13、2009 年 10 月 10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多晶硅料销售合同》（合同编号：PUR1-0910-672），合同约定隆基股份向无锡尚德采购 61,200 公斤多晶硅料，多晶硅料的生产商为【OCI company Ltd.】，含税单价 485.51 元/公斤，合同总价款 29,713,212.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14、2009 年 12 月 1 日，隆基股份与无锡尚德签订《多晶硅料销售合同》（合同编号：PUR1-0912-680），合同约定隆基股份向无锡尚德采购 50,000 公斤多晶硅料，多晶硅料的生产商为【OCI company Ltd.】，含税单价 445.16 元/公斤，合同总价款 22,258,000.00 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三）主要生产设备采购合同

1、2007 年 4 月 9 日，宁夏隆基与北京京仪世纪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签署了《硅单晶炉供销合同》，约定：北京京仪世纪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向宁夏隆基供应 80 台 MCZ-6000D 型硅单晶炉，合同设备总价格为 6,280 万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2、2008 年 3 月 14 日，隆基有限与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签署了《合同》，约定：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向隆基有限供应 30 台多线切片机，合同设备总价款为 1,180,008,000 日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3、2008 年 3 月 28 日，宁夏隆基与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HG1200

单晶炉合同书》，约定：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宁夏隆基供应 80 台 HG1200 型单晶炉，合同设备总价格为 4,160 万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4、2009 年 6 月 25 日，隆基股份与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签署了《合同》，约定：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向隆基股份供应 30 台多线切片机，合同设备总价款为 1,335,000,000 日元。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5、2009 年 6 月 25 日，宁夏隆基与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HG1201 单晶炉采购合同》，宁夏隆基向该公司采购总价 510 万元的单晶炉。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6、2009 年 9 月 20 日，隆基股份与大连数控签订《设备买卖合同》（合同编号：LGi • X-Pur-0911-10-A），隆基股份向大连数控购买型号为“QF1250”的切方机 1 台，产品单价为 391.80 万元，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7、2009 年 10 月 9 日，隆基股份与大连数控签订《设备买卖合同》（合同编号：LGi • X-Pur-0909-24-A），隆基股份向大连数控购买型号为“QF1250”的切方机 2 台，产品单价 388 万元/台，总价款为 776 万元，该合同目前正在执行中。

（四）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

1、2007 年 12 月 15 日，宁夏隆基与中国农业银行中宁县支行签署了（64101）农银借字（2007）第 200700000922 号借款合同，宁夏隆基向中国农业银行中宁县支行借款 1,7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07 年 12 月 14 日至 2008 年 12 月 13 日，借款年利率为 9.477%，宁夏隆基以拥有的房产、土地使用权、设备进行抵押担保。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2、2008 年 3 月 28 日，宁夏隆基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署了银商行借字第 25052008010050 号借款合同，宁夏隆基向宁夏银行中宁支行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08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09 年 3 月 27 日，借款月利率为 9.3375‰，抚顺磁电、抚顺电磁、华晶公司、隆基有限、矽美公司、宁夏隆基共同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3、2008 年 6 月 3 日，隆基股份、西安航天基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西安分行签订了 120803008 号委托贷款单项协议，西安航天基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交通

银行西安分行向本公司发放贷款 1,000 万元整,贷款期限自 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6 月,贷款年利率 8.03%,矽美公司以账面净值 1,500.53 万元的机器设备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振国先生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4、2008 年 6 月 6 日,宁夏隆基与中国农业银行中宁县支行签署(64101)农银借字(2008)第 200800000193 号借款合同,宁夏隆基向中国农业银行中宁县支行借款 95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08 年 6 月 6 日至 2009 年 6 月 5 日,宁夏隆基以其拥有的房产、土地使用权、设备进行抵押。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5、2008 年 11 月 3 日,宁夏隆基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订了 NY-RSLAZ20080907000026 号借款合同,宁夏隆基向宁夏银行中宁支行借款 5,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08 年 11 月 3 日至 2009 年 11 月 2 日,借款月利率为 8.325%。宁夏隆基、隆基股份、李振国先生、钟宝申先生共同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6、2008 年 11 月 13 日,隆基股份与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签署了 6101171162008510116 号借款合同,隆基股份向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借款 600 万美元,借款期限自 2008 年 11 月 20 日至 2009 年 11 月 19 日,借款年利率为美元 6 个月 LIBOR + 500BP。由保证人西安莲湖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西安市灞桥区金诚经济技术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西安航天基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出质人矽美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无锡尚德与矽美公司签订的编号为 PUR1-0801-061 合同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由抵押人隆基股份以其依法拥有的可以抵押的财产提供抵押担保。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7、2009 年 1 月 14 日,硅技术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行高新支行”)签订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借款用途为购买原材料,借款金额为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隆基股份、矽美公司、宁夏隆基、李振国和李喜燕夫妇分别与建行高新支行签署建陕开担保(2009)005-1 号《保证合同》、建陕开担保(2009)005-2 号《保证合同》、建陕开担保(2009)005-3 号《保证合同》、建陕开担保(2009)005-4 号《保证合同》。此外,隆基股份与建行高新支行签署建陕开担保(2009)005-5 号《抵押合同》,将公司 12 台多线切片机抵押给该行,抵押财产价值 3,455 万元;宁夏隆基与建行高新支行签署了建陕开担保(2009)005-6 号《抵押合同》,将公司 80 台单晶炉(主体)、80 套慧翔单晶炉自动控制柜、75 台单晶炉

电源系统、5 台单晶硅直流开关电源抵押给该行，抵押财产价值总计 6,586 万元。2009 年该借款合同执行过程中，公司实际只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借款 1,800 万元整，2009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归还了该笔借款，该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8、2009 年 3 月 31 日，宁夏隆基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NY_RSLAZ250520090300005 号），借款用于原料采购，借款金额 2,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隆基股份、矽美公司、宁夏隆基、钟宝申先生和李振国先生分别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订了抵押或担保合同。该借款已于 2009 年 12 月 22 日提前归还。

9、2009 年 3 月 31 日，隆基股份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NY_RQGBC250520090300014），隆基股份为宁夏隆基在 2009 年 3 月 31 日起至 2010 年 3 月 30 日止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办理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提供最高余额人民币 1.3 亿元的保证担保。

2010 年 2 月 20 日，宁夏银行中宁支行出具证明，由于宁夏银行总行核定的最终额度为 1 亿元，因此将《最高额保证合同》的担保责任从 1.3 亿元调整至 1 亿元。

10、2009 年 4 月 16 日，隆基股份、西安航天基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交通银行陕西省分行签订了 120904002 号《委托贷款单项协议》，西安航天基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交通银行陕西省分行向本公司发放贷款 1,300 万元整，贷款期限自 2009 年 4 月 16 日至 2010 年 3 月 30 日，矽美公司以机器设备为上述贷款提供 300 万元抵押担保，隆基股份以机器设备为上述贷款提供 1,000 万元抵押担保，李振国先生和钟宝申先生为上述贷款提供个人担保。该借款已于 2010 年 2 月 1 日提前归还。

11、2009 年 5 月 8 日，宁夏隆基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编号：NY_RSLAZ250520090500005），借款用于原料采购，借款金额 3,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隆基股份、宁夏隆基、矽美公司、宁光仪表、李振国先生和钟宝申先生分别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分别签订了抵押或保证合同。

12、2009 年 6 月 2 日，隆基股份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 99122009293313 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为隆基股份最高授信额度为 18,000 万元，有效期限自 2009 年 6 月 3 日至 2010 年 6

月3日。隆基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个高保字第99122009293258号),本公司董事、总经理钟宝申先生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个高保字第99122009293262号)。

2009年6月4日,隆基股份依据《综合授信合同》,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公借贷字第99122009293153号),借款用于PUR1-0801-061号合同项下的原材料采购,借款金额4,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

2009年10月29日,隆基股份依据《综合授信合同》,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公借贷字第99122009286127号),借款用于PUR1-0801-061号合同项下的原材料采购,借款金额4,5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

13、2009年6月22日,隆基股份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合同号:[2009]进出银[陕进信合]字第029号),借款用于隆基股份年产2,000吨单晶硅片建设项目的购置进口设备及相关国内配套设备,借款金额20,000万元,借款期限4年。还款计划:①2011年12月30日,归还5,000万元;②2012年6月30日,归还5,000万元;③2012年12月30日,归还5,000万元;④2013年6月30日,归还5,000万元。隆基股份与中鸿联合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鸿联合”)签订了《委托担保合同》(编号:中鸿2009WT28号),中鸿联合为隆基股份的该笔借款向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分行提供借款担保;隆基股份以设备作抵押,抵押物作价9,000万元,与中鸿联合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编号:中鸿2009DY28-2号);2009年6月29日,李振国先生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了《个人保证合同》(合同号:[2009]进出银[陕进个信保]字第029号),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2009年在该借款合同约定下,公司实际只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16,600万元。

14、2009年8月14日,宁夏隆基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编号:NY_RSLAZ250520090800003),借款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金额5,000万元,借款期限3年。

(五) 其他重要合同

1、2008年6月12日，西安沣京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和隆基有限签订《西安沣京工业园项目合同书》（沣管合字[2008]1号），该合同主要就隆基有限拟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通鑫公司项目用地、项目的规划施工与建设内容进行约定。该合同书第十条第三款约定，在该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通鑫公司应向西安沣京工业园管理委员会一次缴纳税收保证金150万元（5万元/亩·年，30亩）。该合同书第十七条约定，通鑫公司项目投产后，西安沣京工业园管理委员会按通鑫公司每月缴纳的利税实际数额退还已缴纳的税收保证金150万元及同期利息，如建设达产后第一年缴纳税收未达到150万元或因合同书约定的其他情况，则保证金余额不予退还。

上述纳税保证金的背景是西安沣京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向通鑫公司提供30亩的建设用地，并提供供排水、供电、道路、通讯等配套设施及其他优惠政策（免收各种证照工本费、市政公用设施配套费减半征收、户籍优待等），是希望通鑫公司落实建设规划、正常生产经营、为当地创造新税源的保障措施。

2、2009年7月13日，隆基股份与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年产3000吨单晶硅及切片生产项目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双方就项目名称、项目内容、项目投资规模、项目实施年限、项目用地等事项达成协议，项目规划用地面积240亩（以国土部门核定面积为准）。

三、发行人其他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

四、重大诉讼与仲裁

本公司无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五、其他重大诉讼、仲裁、刑事诉讼情况

（一）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涉及任何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情况。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涉及任何刑事诉讼事项。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李振国

李振国

李春安

李春安

钟宝申

钟宝申

邵东亚

邵东亚

胡中祥

胡中祥

施正荣

施正荣

黄克孟

黄克孟

张苗

张苗

王咏梅

王咏梅

监事：

潘海光

潘海光

杨雪君

杨雪君

戴苏

戴苏

高级管理人员：

钟宝申

钟宝申

刘学文

刘学文

张以涛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蔡雷

蔡雷

保荐代表人:

王延翔

王延翔

刘建毅

刘建毅

法定代表人:

何如

何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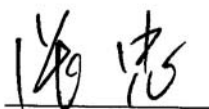


2010年3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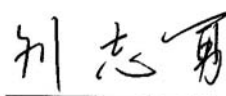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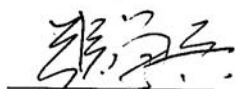


张 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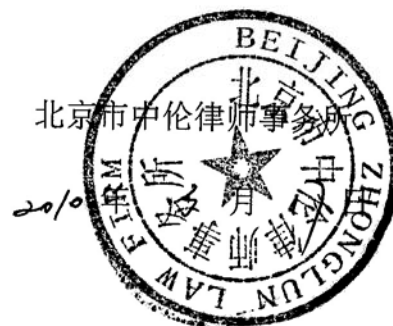


刘志勇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贵彬


鲍中友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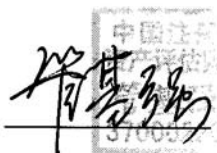

刘贵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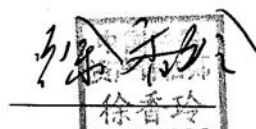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管基强


徐香玲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张凤山

山东海天资产评估不动产评估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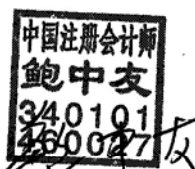
六、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丁勇



鲍中友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which appears to be "刘贵彬".

刘贵彬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发行保荐书
- 2、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3、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4、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5、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6、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7、公司章程
- 8、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9、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于本次发行期间，到本公司及保荐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

三、查阅时间

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 8:30—11:30，13:30—16:30。

四、信息披露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